

绿衣亨利
（上）
〔瑞士〕凯勒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绿衣亨利
（下）
〔瑞士〕凯勒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绿衣亨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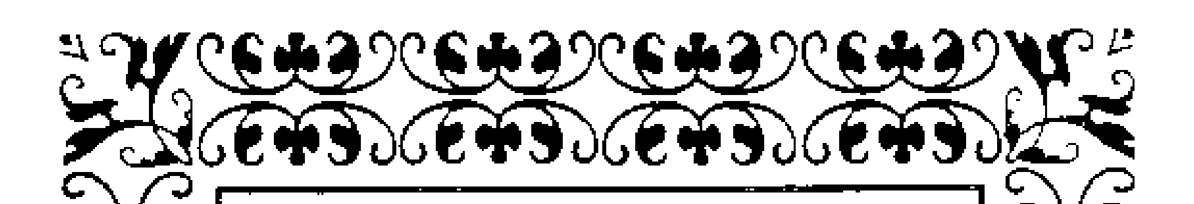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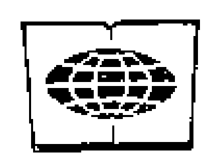
〔瑞士〕凯　勒　著

田德望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北京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绿衣亨利

（下）

〔瑞士〕凯　勒 著

田德望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北京

（京）新登字002号

Gottfried Keller

Der grüne Heinrich

根据 Bibliothek Deutscher Klassiker (Volksverlag Weimar)
Kellers Werke in fünf Bänden 1961版译出

绿衣亨利（共两册）
Lüyi Hengli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金城造纸厂供纸

字数[illegible],000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8　插页2
1983年9月北京第1版　1993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3,000

ISBN 7-02-001[illegible]32-8/Z·164　定价 3[illegible].55 元

前　言

高特夫里特·凯勒(Gottfried Keller,1819--1890)是十九世纪中叶瑞士德语文学中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凯勒于一八一九年生在瑞士的苏黎世，是一个镟工的儿子，自幼丧父，由母亲扶养成长。六岁开始在贫寒子弟学校读书，后升入州立工业学校。在工业学校，他因参加反对一个不受欢迎的教员而被开除，后自学绘画。一八四〇年他去德国的慕尼黑深造，但因经济拮据无法系统学习绘画，不得已在一八四二年返回家乡。刚回苏黎世时，由于习画失败，他情绪很低落，但四十年代革命浪潮的冲击，振奋了他的精神。这时，他开始写诗，并亲身参加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政治活动，一八四六年出版了第一本诗集，同年开始写长篇小说《绿衣亨利》。

凯勒对民主制度的热爱和信心在他的创作中具有决定性的作用。一八四八年，凯勒得到苏黎世州政府的资助，前往德国海得堡大学读书。在那里，他听了费尔巴哈讲的《宗教的本质》。这门课对他的世界观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使他成为无神论者和唯物主义者。一八五〇年，他从海得堡转居柏林，一八五一年出版《新诗集》，热情赞颂一八四八年的革命斗争。一八五五年《绿衣亨利》第一版问世。

一八五五年凯勒离开柏林，返回苏黎世。从一八六一年

起，他担任州政府秘书长，在职长达十五年。这些年他几乎完全放弃了文学创作。七十年代，他恢复写作，从一八七三年起，先后出版了小说集《塞尔德维拉的人们》、《苏黎世短篇小说集》、短篇小说集《箴言》和最后一部长篇小说《马丁·萨兰德》。一八九〇年，凯勒在苏黎世逝世。

七十年代，凯勒对已出版的《绿衣亨利》作了重大的修改，一八七九——一八八〇年出版了第二版《绿衣亨利》。我们这个中译本便是根据第二版《绿衣亨利》翻译的。

本书的主人公亨利·雷生在城市，是瑞士古老乡村中一个石匠的儿子，父亲早死，母亲扶养他成人。他总穿一件由父亲的旧衣服改成的绿外衣，因此大家叫他绿衣亨利。亨利从小喜欢绘画，迷恋绿水青山的大自然。在学校读书时，他无意中卷入学潮，受到不公正的对待，被开除学籍。此后，母亲让他到乡村去看望舅父和祖母，在乡村，他真正投入了大自然的怀抱，并接触了劳动人民。他在这里跟两位画家学画，立志做一名乡村画师。这时，他爱上了一位小学教师的女儿安娜，同时又钟情于年轻的寡妇尤蒂特。不久，安娜病逝，为了忠于纯真的爱情，亨利离开了尤蒂特。而尤蒂特则跟随移民队伍去了美洲。起初，亨利在画家哈伯萨特门下学画，还做些写生，后来却放弃了写生，凭主观幻想去画一些脱离现实的题材。他读了歌德的作品后，才懂得艺术家需要热爱现实生活，从此他努力认识事物的发展规律，把握事物的内在联系。二十岁时，亨利得到一小笔遗赠，他用这笔钱到德国的艺术中心慕尼黑去学习绘画。但由于那儿的费用很高，他未能进美术学院深造，尽管有母亲的接济，生活仍然

困苦不堪。他离家三年，在绘画方面长进甚微，而经济上却越来越窘迫，有时一天只能吃上一餐。最后，他不得不把自己的书画卖给旧货商，靠做涂色零工挣钱糊口。这时，一个同乡来到慕尼黑，给亨利带来了母亲的消息。得知母亲生活窘迫，孤独憔悴，日夜渴念儿子回到身边，他便放弃绘画，徒步奔回故乡。一天黄昏，亨利在伯爵府的墓地遇到了伯爵的养女窦绿苔。亨利被窦绿苔领进伯爵府，受到友好的接待。伯爵是费尔巴哈的信徒，窦绿苔是无神论者。亨利接受他们的诱导，否定了神的存在，树立了唯物主义世界观。亨利认识到，自然和现世是唯一真实的存在，只有投身到社会中去，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归途中，他亲眼看到新的统一的联邦国家瑞士处处洋溢着民主进步的气氛，十分欢欣鼓舞。在伯爵府逗留的日子里，由于和天真活泼的窦绿苔朝夕相处，无所不谈，亨利对窦绿苔产生了爱情，但对此他始终隐藏在心底，没有表露。当他离开伯爵府赶回故乡时，母亲已重病在床，竟至凝望着儿子，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母亲的去世使亨利悲痛欲绝。后来窦绿苔跟别人结了婚，亨利也就断了爱她的念头。大约一年以后，亨利在一个小行政区的公所里工作，开始地位不高，后来升任行政长官。他发现社会和政府中有诸多弊端，并为之极度苦恼，正当他精神几近崩溃之际，离开了十年、音信全无的尤蒂特专程从美洲返回。她的归来使亨利重振精神，继续尽职尽责地工作。尤蒂特始终爱着亨利，亨利也表示愿意同她一起生活，但尤蒂特却怕连累他，只答应与他永远保持初恋的关系。一次，危险的小儿病症流行，尤蒂特前往救助，不幸染病而死去。

《绿衣亨利》是写个人与社会的关系。写一个人在怎样的社会环境里成长，一个人怎样利用各种条件教育自己和发展自己，这便是教育小说(即“发展小说”)的特点。亨利·雷生活在充满自由民主气氛的瑞士，这环境影响着亨利·雷的一生。在他成长发展的过程中，他母亲的培养与关怀、支持与帮助具有重大作用。除母亲外，有三个女性对他品德的形成和事业心的建立发生深刻的影响。为了抚育和培养儿子，母亲含辛茹苦，费尽心机：他小时候，母亲不顾家境清贫送他进学校学习；他失学后，母亲安慰他，送他到乡村去看望舅父和祖母，使他领略大自然的绮丽风光，使他亲近朴实的劳动人民；他在慕尼黑学画，穷困潦倒，生活难以为继，母亲竭尽所有接济他，鼓励他在艰苦的生活道路上奋进。从这里可见天下千万父母心的一斑。他的第一个恋人安娜美丽温柔，娴静优雅，是亨利生活美的理想。安娜培育了他美好的品德。他的第二个恋人又美又热情，而且乐于助人；在事业上，她成了亨利的精神支柱之一。他的第三个恋人窦绿苔才貌双全，在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形成上，是亨利的重要的引路人。爱是个人认识世界的窗口，事业是社会承认个人的标志。在社会上遭受的挫折和失败磨练了亨利的意志，母亲无微不至的关怀使他更热爱故乡和祖国，爱情生活的波折使他变得更充实更完善，伯爵和窦绿苔的影响使他树立唯物主义世界观和为社会服务的理想。于是，亨利·雷成了一个优秀的国家公民，他全身心投入了为社会服务的事业中。就这样，亨利·雷看到了生活的意义，找到了个人在生活中的位置。一个人的被教育和自我教育完成了。

作为教育小说,《绿衣亨利》是继歌德的《维廉·麦斯特》之后德语文学中最成功的作品。凯勒也因此获得“瑞士的歌德”盛誉。凯勒继承和发扬德国古典现实主义的优良传统，经过几十年的苦心思索和勤奋写作，成为举世闻名的现实主义作家。歌德的《维廉·麦斯特》从动笔到完成整整延续了五十二年之久，凯勒的《绿衣亨利》从开始写作到第二版完成用了三十四年时光。由此可见，每一部伟大作品的出现都是作家多年呕心沥血的成果。《绿衣亨利》是用第一人称写的，全篇故事娓娓讲来，虽显平淡，没有起伏跌宕，也没有英雄业绩，却字字句句紧扣读者的心弦，使读者随同主人公多蹇的命运或喜怒或哀乐。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作者笔下的尤蒂特这个形象，因为尤蒂特的美丽热情和奉献精神显示了道德崇高的理想典型。《绿衣亨利》植根于现实生活的土壤而开出诗意的花朵，这是凯勒现实主义的突出特点。无论故事情节的叙述，人物的刻画，还是大自然的描绘，心理的描写，无不充分体现这一特色。《绿衣亨利》的思想内容和创作方法都值得后世文学创作者探讨研究。《绿衣亨利》在世界文学宝库中理应占有一席之地。

关 惠 文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本文库旨在汇总世界文学创作的精华、全面反映包括我国在内的世界文学的最高成就，为读者提供世界第一流的文学精品。它以最能代表一个时代文学成就的长篇小说为骨干，同时全面地反映其他体裁如中短篇小说、诗歌、散文、戏剧、童话、寓言等各方面最优秀的成果。选收作品的时限，外国文学部分，自古代英雄史诗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中国文学部分，自《诗经》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它是包容古今、囊括中外的珍贵的文学图书系统。

目　次

卷　一

卷　二

目　次

卷　三

卷　四

卷　一

第一回

歌颂家世

我父亲是一个古老乡村里的农民家的儿子。当初有个阿勒曼尼[1]人，在分土地的时候，[2] 在这个地方把枪插在地里，建了一个庄院，这个乡村就由他而得名。过了几个世纪以后，作为村名来源的家族，已经在村民的传说中消失了，又有一个封建领主采用村名作为自己的称号，还修了一座府邸，这座府邸坐落在什么地方，如今已经没有人知道；也没有人知道，这个家族的最后一位“贵人”是什么时候死去的。但是这个乡村还依然存在，而且人口众多，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显得热闹，原有的二三十个姓氏，却毫无变动地传下来，为数众多、支庶旺盛的家族，一直还姓这二三十个姓。年代虽然久远，但向来粉刷得雪白的教堂，周围有一块小小的墓地，这块墓地从来没有扩充过，其中的土壤，可以说的确是由祖祖辈辈的人们的已经腐烂的遗体构成的。即使掘地十尺之深，也没有任何一个小

---

① 日耳曼部落联盟之一，“民族大迁移”时期（公元 4—5 世纪）侵入瑞士北部（当时属于罗马帝国）。

② 指日耳曼人侵入罗马帝国后分配被征服的土地。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这一分配是按照氏族制度进行的。在每个氏族内，用抽签方法把耕地和草地平均分给各户。不久，单块的份地变为可以转让的私有财产即自主地。

小的颗粒，不是曾经在人类的机体内走过，并且和其余的土壤一起被翻掘过的。可是我这话说得过火了，我忘记了那四块枞木板，它们来源于周围青山上的那些同样古老的巨大家族，每次都随着遗体一同入土。我还忘记了做寿衣的亚麻布，这种亚麻布是用这些地里生长的亚麻纺成纱，经过漂白织成的，因而和那四块枞木板一样，也是家族的一部分，它并不妨碍我们墓地上的土壤和任何别的地方的土壤一样清凉，颜色一样黑。墓地上还长着绿油油的野草，玫瑰和素馨花错落丛生，枝叶繁茂，乱杂到无以复加的程度，所以谈不到在新坟上栽植一丛一丛的花木，而须要在这一片花林中破土挖坟；只有掘墓人才心中有数，在这乱杂的丛莽中，要重新翻掘的那片地方的界限在哪里。

这个村里人口还不满二千，其中总是二三百人同姓一个姓，但这些同姓人当中，最多也只有二三十人经常互称叔伯弟兄，因为对于血统关系，很少有人回溯到曾祖父一代。从时间的莫测的深渊里爬上来，出生在世上以后，这些人就尽可能把日子过得好些，忙忙碌碌，并且努力维护自己的生命，一旦大限到来，幸福也罢，不幸也罢，就又消逝在黑暗之中。回忆自身的家世时，他们心里都确信，他们的家族一脉相传，连续不断，到如今一定有三十二代祖先了；但他们并不去考证祖先的血统，而情愿努力不让世系在自己这一代断绝。所以，他们讲起当地的各种传说和奇异的故事时，都是原原本本，丝毫不差，而并不知道，曾祖父当初怎么和曾祖母结了婚。他们每个人都认为自己具有一切美德，至少具有他根据自己的生活方式认为是真正美德的那些。至于恶行，农民也和绅士老爷们

一样有理由，愿意让自己的祖先所干的那些，完全被人忘掉，因为农民固然高傲，但有时也难免显露出人之常情。

一片面积广大的、圆形的农田和森林地区，是村民的丰富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产业。这一份财富可以说一直没有什么增减。虽然有时候一个姑娘出嫁，带去了一部分，但是年青小伙子们频繁地举行远征，到离本村有八小时路程的地方去找对象，努力夺取足够的补偿，并且努力使本村居民的气质和相貌保持必要的多样化；在这一点上证明，对于如何使本村繁荣兴旺下去，他们具有更深刻、更高明的见解，超过不少富庶的贵族城市或者商业城市，也超过欧洲各国的王室。

但是产业分配的情况，却年年都有一点变化，每过半个世纪，就变到几乎认不出原先是什么样子的程度。昨天的乞丐的孩子们，今天是村里的富人了，这些富人的后代，明天勉强挣扎着在中产阶级当中游游荡荡，结果，不是落得一贫如洗，就是重新发家致富。

我父亲死得过早，我没有机会听到他谈他父亲的情况，所以，我对于祖父这个人，简直可以说是一无所知。只有这一点是肯定无疑的：当时轮到了他这一家人来过清贫的生活。我既然不愿意猜想，对其为人简直一无所知的这位曾祖父是个浪子，我就认为，他的财产很可能是由于子女众多，被分得零零散散了。我也确实有许多远支叔伯弟兄，简直认不出他们谁是谁来，他们象蚂蚁似的爬来爬去，正要重新把那些分得零零散散的、经过精耕细作的田地大部分弄到自己手里。确实，这些人当中的一些年老的人，又已经逐渐发家致富，他们的子女又变成了穷人。

当时的瑞士，再也不完全是公使馆秘书维特[1]看到的那个悲惨可怜的瑞士了。虽然奥国军队的、俄国军队的、甚至还有法国军队的宿营券[2]，雪片飞来，这一场大雪覆盖了法国思想[3]的幼苗，但是仲裁宪法[4]在瑞士仍然保证了一种小阳春的温暖天气，尽管这样，某一天早晨，我父亲还是丢下了他所牧放的牛群，到城里去学一种良好的手艺。从这时候起，村里的乡亲们就几乎不知他的下落了；原来，他经历了艰苦的学徒时期，获得优良的成绩以后，更加壮志凌云，决心去远方漫游，

---

① 即歌德的小说《少年维特之烦恼》(1774)的主人公维特。一八〇八年歌德发表了几封《瑞士来信》，这些信据说是人们"在维特的信件中发现的"，实际上是歌德一七七五年第一次瑞士旅行的观感。这里指的是第二封信里的话："难道瑞士人是自由的吗？难道这些闭关自守的城市里的富裕市民是自由的吗？难道这些住在悬崖绝壁旁边的穷鬼是自由的吗？真是什么骗人的话都编造出来啦！尤其是把这样一个拙劣的童话泡在酒精瓶子里保存着。他们从前摆脱了一个暴君，一时可以自以为自由了；如今亲爱的太阳用压迫者的尸体给他们创造了一群小暴君；如今他们还老讲这个陈旧的童话，人们都听得腻烦了；他们从前争得了自由，后来就一直保持着自由；如今他们坐在自己的围墙背后，被自己的习惯和法律、错误和市侩作风禁锢起来，如果人们已经象土拨鼠似的被雪封闭了半年之久，看一看外面是什么样子，也是很值得的嘛。"

② 英、奥、俄等国组成的第二次反法联盟和法国作战时(1799—1802)，瑞士曾成为战场。

③ 指法国大革命的思想。

④ "仲裁法令"是拿破仑在一八〇三年颁布的。瑞士原来是由各州组成的松散的联盟，一七九八年在法国大革命的影响下，成为中央集权制的海尔维希业共和国。一八〇三年，拿破仑把瑞士变成联邦国家，"仲裁法令"就是这个国家的宪法，它和海尔维希业共和国宪法相比，后退了许多，但也肯定了法律上权利平等的原则以及居住和迁徙的自由、贸易和职业的自由等权利。

便以熟练的石匠的身份，游历了一些远方的国家。但是，这时候，滑铁卢之战[①]以后出现的、由轻轻地沙沙作响的纸花装点成的春天[②]，已经把它的碧荧荧的蜡烛之光投射到各地，同样也投射到瑞士各个角落。我父亲出世的乡村里的居民，在十八世纪九十年代[③]也已经意识到，他们自古以来就生活在一个共和国；如今，威风凛凛的"复辟夫人"，带着她那大批的纸盒子和纸匣子，也隆重地进入了这个乡村，并且就她能力所及，在这个小地方妥善地安了家。这里有许多浓荫密布的森林、丘陵和山谷，其中有极其令人心旷神怡的胜地，又有一条多鱼的清水河，这种种美景还重复出现在广大的、人烟稠密的邻近地区，甚至还有几所住着人的府邸点缀其间，这一切赏心悦目的地方，给住在这里的老爷太太们，从城里引来大批打猎、钓鱼、跳舞、唱歌、大吃大喝的宾客。人们动作非常轻快，因为当初革命强迫他们扔在一边的用鲸骨箍扩大的裙子和假发，他们聪明得很，仍旧放在那里不用，却穿上了帝制时期[④]的希腊式服装，虽然这时候在这些地方穿这种服装是晚了一步。农民们看见这些高贵的同乡妇女们的围着白纱的女神般的形象，她们的奇奇怪怪的帽子，还有她们那更奇特的、在离腋下很近的地方系着带子的腰部，都感到惊奇。贵族统治的豪华气派，发展到登峰造极的程度，是在牧师家。瑞士的革新

---

① 比利时地名。一八一五年，俄、英、奥、普鲁士组成的联盟在这里彻底打败了拿破仑。

② 指维也纳会议(1815)后，欧洲出现的反动局面。

③ 指瑞士人当时受法国大革命的影响，意识到自己的国家自从十五世纪获得独立以来，一直是个有政治自由的民主国家。

④ 即拿破仑帝国统治时期(1804—1814)。

派乡村牧师，跟北方新教国家的乡村牧师不同，他们不是一些低声下气的穷人。因为全国所有的牧师职位，几乎毫无例外地只是那些较大的城市的市民才有份，所以牧师职位在统治体系中是世俗的名誉职位的一种补充物。牧师的弟兄掌握着剑和秤，牧师自己分享这种光荣，以自己的方式，为了全国的利益，和大家一起大力地发挥作用，进行统治，或者就尽情去过无忧无虑的、快乐的生活。他们大都来自有钱的人家，所以，乡村牧师的住宅，看起来倒象贵人的别墅。还有许多贵族出身的牧师，农民们只得称他们为容克牧师。我的老家所在的那个村里的牧师，诚然不是这样的牧师，也绝不是个有钱的人；但是，另一方面，他又出身城市里的古老的家族，在自己身上和家庭的生活作风上，把养尊处优的城市人特有的骄傲、阶级偏见和娱乐，都结合在一起了。他颇有以贵族自居的神气，把他作为牧师的尊严，毫不勉强地同一种粗豪的军人和容克贵族的气派混合在一起；因为，当时人们还不知道现代流行的所谓宗教小册子式的保守主义，既不知道这个名称，也不知道它的性质。这位牧师家里总是闹嚷嚷的，洋溢着一派欢乐的气氛。教区居民把田地里出产的和厩里、圈里养肥的东西，慷慨地送上来，宾客们又从森林里捉来一些兔子、山鹬和鹧鸪。因为把野兽从林中驱赶到猎人埋伏处的打猎方法，在这里并不流行，人们就以友好的方式，要求农民大规模地捕鱼，结果，每次都举行宴会，所以，牧师家里无时不是一派喜悦喧闹的气氛。人们遍游周围的地区，成群结队地进行访问，也接受成群结队的访问，还支起帐篷，在下面跳舞，或者把帐篷搭在水清见底的小河上，身穿希腊服装的妇女们，就在帐篷下面

洗澡。人们还成群结队地去袭击一个僻静的、阴凉的磨房，或者一小船一小船的坐得满满当当，在湖里和河里游玩，牧师总是背着打鸭子的猎枪，或者拿着一根大藤杖，走在前头。

在这些人的圈子里，精神上的需要并不多。就我还亲眼看到的来说，牧师的世俗藏书，包括几本法国旧田园小说，盖斯诺[①]的田园诗，盖勒特[②]的喜剧和一本读得破烂不堪的闵希豪森[③]。两三卷零散的维兰特[④]著作，似乎是从城里借来的，一直没有归还。人们唱荷尔提[⑤]的歌曲，只有青年人或许随身携带着一本马提逊[⑥]诗集。牧师本人，遇到谈这方面的问题时，三十年来，每次都要问："您读过克罗卜史托克[⑦]的«救

---

① 所罗门·盖斯诺（Salomon Gessner, 1730—1788），瑞士诗人和画家，这里指的是他的散文田园诗。

② 克里斯蒂安·菲希特高特·盖勒特（Christian Fürchtegott Gellert, 1715—1769），德国作家，作品有寓言、短篇小说、宗教诗和喜剧。

③ «闵希豪森男爵的奇异的水陆旅行、出征和滑稽的冒险经历»一书的简称。一七八六年，德国诗人高特弗列特·奥古斯特·毕尔格尔（Gottfried August Bürger）从英译本把这本德国故事书重译成原文，并补充了许多故事。

④ 克里斯托弗·马丁·维兰特（Christoph Martin Wieland, 1733—1813），德国启蒙时期作家和古典时期的先驱之一。

⑤ 路德维希·亨利·克里斯托弗·荷尔蒂（Ludwig Heinrich Christoph Hölty, 1748—1776），德国抒情诗人。

⑥ 弗里德里希·封·马蒂逊（Friedrich von Matthison, 1761—1831），德国诗人，写作了一些拟古的、感伤的诗。

⑦ 弗里德里希·高特里卜·克罗卜史托克（Friedrich Gottlieb Klopstock, 1724—1803），德国启蒙时期诗人和古典时期的先驱之一，他的«救世主»（«Messias», 1773）是一部由二十章组诗构成的长篇史诗。

世主》吗？"回答也自然说是读过，他听了以后，就小心谨慎地沉默起来。再者，宾客们也不是那些博雅之士的圈子里的人，这些博雅之士力图通过加倍的精神活动，培养时代风行的文化，并且通过高尚的教养，加以巩固；他们是属于那个悠闲自在的阶级，这个阶级的人，只限于享受那些博雅之士的努力所取得的成果，自己不肯再去绞脑汁，只要是日子过得富裕，他们就一味地寻欢作乐。

但这全部荣华，本身就已经隐藏着崩溃的苗头。牧师有一子一女，他们两个人的爱好，和周围的人都不相同。儿子也是牧师，预定要继任父亲的职位。他和年青的农民们建立了多方面的联系，同他们一起成天泡在田地里，或者坐车到牲口市上，用行家的眼光，摸抚着检查口轻的母牛。女儿则一有机会，就脱下希腊式的服装，退到厨房和菜园里去，费心张罗，好让那些好动不好静的客人们，游玩回来后，有象样的饭吃。对于讲究吃的城市居民来说，牧师家的饭菜，在吸引他们下乡的力量当中，也不是最微弱的；那个管理得很好的大菜园，就是一贯勤劳和十分爱好整齐的明证。

牧师的儿子忙忙碌碌，最后娶了一个家资富有、身体强壮的农家姑娘，搬到她家里住下，六个工作日都成天给她家照管田地和牲口。他在候补较高的圣职期间，练习着作播种人，把神圣的种子，疏密得当地一把一把撒出去，并且以实际除草的形式，练习着铲除邪恶。牧师家里对此大为吃惊和愤怒，尤其是当人们考虑到，那个年青的农家姑娘，有朝一日要到那里来做主妇，掌管家政，而她这个人，既不会以恰如其分的妩媚姿态躺在草地上，又不会以牧师家女主人的身份烤只野兔，端到

饭桌上来。所以，大家的共同愿望就是：已经渐渐度过青春初期的女儿，要么能够招一位决不背离自己的社会等级的青年牧师做女婿，要么，今后还长期是使家庭团结在一起的力量。但是，这些希望也都落空了。

第二回

父亲和母亲

原来，有一天来了一个身材细高、相貌俊美的男子，穿着上等的崭新式样的绿色燕尾服，合身儿的白裤子，和有黄色翻口的、擦得发亮的、苏沃洛夫①式的长统靴子，这件事轰动了全村。每逢天气大有雨意的时候，他就带着一把红绸子雨伞，那一块精工细制的大金表，使得他在农民们的心目中，有一种非凡的高贵气派。这个人彬彬有礼地在村里各条街上转来转去，走进那些低矮的门口，以亲切的、平易近人的态度，看望东邻西舍的老大娘和老大爷。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那个远游四方的炬雷的见习石匠，他光荣地结束了长期的漫游，回到家乡。人们很可以说，他是光荣地回到家乡，如果人们想一想，十二年前，他是个十四岁的少年，在穷得一无所有的情况下，离开了这个乡村，接着，又在师傅家长年劳动，才熬到学徒期

① 苏沃洛夫(Suworcw，1729或1730—1800)，俄国元帅，一七九九年率领俄军把法国军队逐出意大利北部。

满出了师，然后背着行囊，带着很少的钱，去外地漫游，如今，却正如乡村里的人称呼他那样，他是以十足的绅士身份，回到了家乡。原来，他的亲戚家的低矮的房子里，存放着他带来的两只大箱子，一只装满了衣服和用上等料子做的可以换洗的内衣，一只装满了模型、图样和书籍。这个大约有二十六岁光景的青年，整个为人具有一种豪迈的气概；他目光炯炯，可说是一种内在的热力和豪情发出的持久的光芒。他说的总是一口标准德语，对于极其微不足道的事物，他都是从它的最美好的方面去理解。他从南到北，游历了整个德国，在各大城市都做过工。整个民族解放战争[①]时期，正是他的漫游时代，那个时候的文化教养和风气，凡是他能够理解领会的，他都吸收过来。尤其是他也同善良的中产阶级一起，对更美好的生活时代将要到来，怀着坦率的、天真的希望，而并没有沾染上当时在不少的上流社会分子当中流行的过分讲究文雅和追求奇异的生活享乐的习气。

二十年以后，提高自己的文化修养的启蒙运动，渗透到漫游的手工业者阶层中，当时只有少数志同道合的同行伙伴，是这一运动的最初的、稀有的、尚未显露的幼芽，这些人以自己是最优秀的、最受欢迎的工人而自豪；他们由于是这样的工人，又加上勤奋和生活方面有节制，所以也能够攒下钱来，进行精神方面的修养，还在漫游时代，就已经在外表和内心方面，都是值得尊敬的、精明干练的人了。不仅如此，这位石匠还从古代德国建筑艺术的伟大作品得到启发，从而对于自己

---

① 指德国人民反抗拿破仑统治的民族解放战争（1813—1815）。

的前途更加明确，因为受到这种启发后，他心里充满了艺术家的明朗的预感，现在才觉得，当初促使他离开绿油油的牧场，投入城市里的创造性生活当中去的那种朦胧的冲动，是有道理的。他以钢铁的意志勤学苦练素描，通宵通宵地映描各种作品和图样，假日也整天不休息。学会雕刻极其精妙的图案和装饰，成为十分熟练的手工业工人以后，他仍不罢休，又去研究石雕技术，甚至还研究属于建筑学其他方面的学问。他无论走到什么地方，只要那里在修建巨大的公共建筑，有许多值得看、值得学的东西，他都努力设法找到工作，由于注意深入研究，不久就受到重视，建筑师们在工地上使用他，而且在他们的办公室里使用他做制图和文书工作。不言而喻，他在这里并不休息，中午的时间常常都用来映描各种东西，凡是他能拿到的计算材料，他全都抄下来。因此，他固然没有成为一个受过全面教育的、从学院里科班出身的艺术家，但也确实成为一个有作为的人，有资格立定雄心壮志，在自己故乡的首府做一个好建筑师和瓦匠师傅。如今他又怀着这种明显的意图，在村里出现，使同族的人大为惊叹。他穿着有可以装卸的袖口的衬衫，说一口纯正的标准德语，置身于牧师家那些穿着法国化的希腊式服装的人们当中，向牧师的女儿求婚时，大家就更加惊讶起来。那位有农民思想意识的哥哥，可能做了介绍人，至少提供了一个起鼓舞作用的先例。这位少女不久便爱上了这位朝气蓬勃的求婚者，这件事行将引起一场纠纷，由于女方的父母不久便相继去世，这种危险很快就消除了。

于是，他俩就悄悄地举行了婚礼，搬到城里去了，再也不去回顾牧师家的光辉灿烂的过去。那位年青的牧师，随即把

大镰、小镰、连枷、耙子、干草叉，还有带天盖的大床、纺车、麻梳，装满几车，运到牧师家里，同他那个果敢的、健壮活泼的妻子一起，搬进来住；她用自己熏的肥肉，亲手做的粗糙的麦粉团子，很快就把所有的穿着平纹细布衣服，拿着扇子，打着阳伞的人们，从家里和花园里，统统赶走了。因为继任的牧师也会打猎，所以那些挂满了一墙的猎枪，一到秋天，还吸引个别的好打猎的客人到这村里来，使得牧师家和农民家有几分不同。

那位年青的建筑师在城里是这样开始业务活动的：他雇了几个工人，自己也从早到晚地工作，接受了各种规模较小的委托，显得十分熟练可靠，所以还不到一年，他的营业就扩大了，信用就建立起来了。他有独创性，有见识，而且敏捷果断，因而不久便有许多想要改建或者动工修建什么建筑物而又不知怎样做法的市民，向他求教，请他为他们工作。他进行工作时，总是努力把美观和实用结合起来，只要主顾们肯让他放手去做，他就高兴，结果，他给他们设计出了不少的更加和谐匀称的装饰、窗子和飞檐，他们却并没有因为这个缘故而不得不为他们的建筑师的艺术趣味付出更多的建筑费。

他太太却真正以狂热的精神管理家务，由于雇着各种工人和仆役，家务已经很快地扩大了。她掌握把许多盛食品的大篮子装满和把里面的东西全部取出来的情况，掌握得既坚强又得法。市场上卖东西的妇女们都害怕她，肉铺的掌柜对她头痛，给雷太太称肉时，他们得拼命行使他们自古相传的权力，才能把一片骨头放在秤上。雷师傅虽说几乎没有什么个人的需要，在他的许多条原则当中，节俭的原则占首要地位，但他为人急公好义，慷慨大方，认为钱这个东西，不论是经自

己的手，还是经别人的手，拿它来办什么事业，或者有所帮助，才有价值。因此，他两三年后，手下就已经有了积蓄，那应该完全归功于他太太，她不浪费一文钱，认为既不占任何人一点便宜，也不吃任何人一点亏，是最大的荣誉。这份积蓄，使他的进取的精神和已经享有的信用，能够发挥更大的作用。他自己出钱买了一些旧房子，随即拆掉，就地修建壮观的居民楼，修建时，他安装了许多别人设计的或者自己设计的设备。他把这些房子卖出去，赚了或多或少的钱，然后立即进行新的计划，他经手修建的一切建筑，都带有不断努力追求形式和构思丰富多彩的特征。博学的建筑学家虽然常常不晓得，这些建筑所体现的思想，都属于什么范畴，虽然不得不指摘许多地方不鲜明、不和谐，但总承认，这里是有思想存在的，如果这位建筑学家是个没有偏见的人，他还要称赞这位建筑师，在这建筑艺术思想贫乏、平淡无味的时代，难得有这种美好的热忱，而这种思想贫乏、平淡无味的状态，至少在距离艺术中心遥远的偏僻省份，是存在的。

这种活跃的生活，使得这个不知疲倦的人成为一个由市民形成的大团体的中心，这些市民都和他接近，彼此之间互相影响，他们当中有一些志同道合、善于接受新思想的人，组成了一个小委员会，他把自己不断努力探求善和美的情况，告诉了这些人。这时候大约是二十年代的中间，当时瑞士有一大批出身于统治阶级本身的、有文化教养的人，重新拾起已经更成熟的大革命时代的思想，给七月革命[①]准备了肥沃的、可以

---

① 即一八三〇年法国七月革命，这次革命促进了欧洲其他国家的资产阶级革命运动和自由主义运动。

获得丰收的土壤，并且精心爱护一切提高文化教养和人类尊严的高贵遗产。雷师傅在他所在的地方，和他的同志们一起，成为这些人在劳动的中产阶级当中的得力的接力者，这个阶级自来就是扎根于周围地区的下层人民，并且从那里吸收新鲜血液的。那些贵族人士和学者所讨论的，是将来的国家形式，哲学的真理和法学的真理，一般都把更美的人性的问题作为自己专门研究的范围，而这些活跃的手工业者，则更多地在自己的阶层和下层人民当中进行工作，这时候他们正努力使自己的活动尽可能地完全切合实际需要。他们成立了许多社团，这些社团多半是这里以前所没有的，其目的大都是为了给社团成员及其家属的福利提供某种保障。他们还开办了公立学校，以保证平民子弟能受到较好的教育。总而言之，他们举办了许多诸如此类的事业，这一类的事业，在当时还是崭新的、值得称赞的事业，举办这一类的事业，使得这些奋发有为的人有用武之地，并且给了他们从工作中提高自己的机会。因为，他们为此必须开许多次会，草拟、讨论、审查、通过各种章程，选举会长，对外对内都要宣布和保持一些权利和形式。

除了这种种不同的因素以外，又有希腊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①，二者合在一起，共同使他们受到感动，这一斗争在瑞士和在其他各国一样，第一次使人心从普遍的死气沉沉的状态中重新振奋起来，想到争取自由的事业是全人类的事业。对希腊独立运动的同情，使这些非希腊语文学者的同志们，除了怀着原有的其他方面的热情以外，还具有一种高贵的世界

① 指希腊人民为摆脱土耳其的统治而进行的斗争(1821—1829)。

主义的热情，并且把这些开明的手艺人身上最后的一点庸俗的小市民气味消除净尽。雷师傅处处和大家一同前进，是大家的一位忠实而有自我牺牲精神的朋友，由于性格纯正，思想高尚，受到普遍的尊敬乃至景仰。因为他并没有一点儿虚荣心，所以他可以说是更幸福的人。他现在才开始重新学起，凡是他还能学会的，他都补习起来。他还激励他的朋友们这样做，不久，这些朋友当中，就再也没有一个人拿不出少量的历史和自然科学方面的藏书来了。因为几乎所有的人在少年时代所受的教育都同样少，所以如今特别是在钻研历史的时候，他们就发现，这是一块丰饶肥沃的田地，便怀着越来越大的兴趣，在历史这块田地里各处漫游。礼拜天早晨他们聚会，几个房间坐得满满的，大家进行争辩，并且交流不断获得的新发现，比如同一原因总产生同一结果，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他们虽然不能领会席勒①的高深的哲学论著，却从他的历史著作中受到更多的教育；他们还从历史观点出发，去读他的文学作品，这样他们就完全以实际的精神来体会和欣赏这些作品，而不能进一步去领会这位大诗人自己想要表达的艺术思想。他们最欣赏的是作品中的人物形象，觉得再也找不到其他类似的作品，能使他们感到这样满足。这位诗人的思想和语言所特有的那种均衡的热情和纯洁性，与其说对现今学术界不少的席勒崇拜者的精神相适合，勿宁说对这些手工业者的朴实平凡的活动相适合。但是，他们虽然是淳朴的、非常注重实际的人，穿着睡衣读剧本却不能使他们感到十分满足；他们希

① 弗里德里希·席勒(Friedrich Schiller,1759—1805)，和歌德齐名的伟大的德国诗人和戏剧家。

望，这些重大的事件有血有肉地、绘影绘声地活现在自己眼前。因为在当时瑞士各城市里，还说不上有什么固定的剧场。他们又在雷师傅的鼓励下，干脆下定决心，大家各尽所能，亲身上台去演喜剧。舞台和各种大道具的制备，当然要比学会扮演剧中的角色，来得快些，做得更彻底些，所以其中不少的人都想超出自己的任务范围，用加倍的力气来钉钉子，锯木板。但是，也不能否认，几乎所有这些朋友都始终保持着善于词令和举止大方的特色，这大部分应当归功于这种表演练习。他们上了年岁以后，又把这类活动丢开了，但对于任何方面的有教育意义的事物，仍然忠实地保持着敏感性。今天如果要问，他们到底从哪儿得来的时间，做所有这些事情，而并没有耽误工作，荒废家务，那就可以这样回答：第一，他们还都是健全朴实的人，不是什么钻牛角尖的人，这种钻牛角尖的人在任何行动上，任何特殊的工作上，都要浪费许多宝贵的时间，因为他们对一切问题都要进行烦琐的分析，然后才觉得够味；第二，把每天晚上从七点到十点这段时间，均匀地加以利用，他们的时间就比今天那些面对着酒杯，望着雪茄烟的烟气胡思乱想，把这段时间消磨过去的市民们所想象的，要多得多了。当时，人们还没有给一群酒馆老板交纳贡金的义务，宁愿秋天自己亲手把美酒藏入酒窖里。这些手工业者，不论家道贫富，都认为，夜晚聚会结束时，不让大家喝一杯家常薄酒，或者得到酒馆去打酒，都是可耻的事。白天看不见他们当中任何人把一本书或者一卷纸带到别人的作坊里去，就是带去的话，充其量也是匆匆忙忙地秘密行事，不让徒弟们看见，那时候，他们的神情就象在桌子底下偷着传阅一件光荣的军事冒险计划

的小学生们似的。

这种活跃的生活，却注定要以别的方式引起灾祸。雷师傅由于工作繁重，经常劳累，有一天严重地中了暑，后来因为没注意又着了凉，这就在他身上种下了要患大病的祸根。他这时候还不爱护身体，随时随地地加以注意，还舍不得停止自己的活动，而仍旧是哪里有事要做，就到哪里搭一把手。他多方面的本行业务，就已经占去了他的全部活动，他认为，不应该突然削减这些活动。他进行盘算，投机，订立合同，远出下乡负责采购；他这会儿还在脚手架的最高处，转眼又在紧底下的地下室里了；他从工人手里抢过铁锹来，扬上几大锹沙土，又急忙抓住杠杆，帮着撬动一块大石头；要是他觉得，等人们来扛，等得时间太久的话，他就亲自把一根横梁扛在肩上，喘吁吁地一直把它扛到现场。他干了这些活以后，仍然不肯休息，晚上还在社团里作一篇生动的报告，或者夜晚以完全改变了的形象在舞台上出现，慷慨激昂，怀着崇高的理想，进行一场艰苦的斗争，这比白天的工作，还要使他劳累得多。结果，他正在年富力强的时候，就忽然死去了，而别人在这个年岁，一生的事业才刚刚开始。他死的时候，各种计划还没有完成，各种希望还没有实现，没有能够看见，他和他的朋友们满怀信心地瞻望着的那个新时代到来。他遗留下他的妻子和一个五岁的孩子，这个孩子就是我。

人们对于自己实际拥有什么东西，并不怎么感谢命运，对于自己缺少什么东西，却总是加倍地埋怨命运。所以，听了母亲关于父亲的长篇叙述，我心里也就越来越对已经不大记得的父亲，充满了思慕之情。说来奇怪，关于他我记得的最清楚

的一件事，恰巧是在他死以前整整一年的光景发生的，那只是美好的一瞬间发生的事：一个礼拜天傍晚，他抱着我在田间散步，从地里拔了一棵马铃薯，把肥大的块茎指给我看，他已经在努力启发我心里对造物主的认识和感谢。现在我还记得他穿的那件绿衣服和紧挨着我的面颊的那些闪闪发亮的金属钮扣，还有他那双炯炯有光的眼睛，把我的目光从他手里高高举着的那棵绿色的马铃薯的块茎吸引过去，使我惊奇地凝视着他的眼睛。后来，我母亲常常对我称赞说，她和自己的侍女从父亲的美妙的讲话中，受到多么大的教育。他再早一些时候的形象，也保留在我的记忆里，我记得有一天早晨，他全副武装来和家人告别，去参加一连几天的演习，他的全副武装的形象使人觉得意想不到，有点离奇。因为他是个射手，所以，对我来说，这个形象就同他那件衣服的可爱的绿色和那些钮扣发出的明亮的金光，融和成为同一的形象了。但是对于他在世最后的一段时间的形象，我还只有一个模糊混乱的印象，尤其是他的相貌，我已经不记得了。

每逢我想到，忠实的父母对自己的最不肖的孩子，还是那样热烈地疼爱，心里永远忘不了他们，我就觉得，那些所谓好人，如果因为自己的生身父母是坏人，过着可耻的生活，就离开他们，把他们遗弃，这是极其不近人情的事；一个孩子不肯离开衣衫褴褛的、被人看不起的父亲，和他断绝父子关系，对于这种爱，我是赞美的；一个女儿，当犯了罪的母亲在绞刑架上时，还站在她身旁，对于这个女儿心中的无限而又崇高的悲痛，我是理解的。所以，我不知道，我由于自己的父母都是诚实的、受人尊敬的人，而感到加倍的幸福，这能不能说是贵族

情绪；再者，当我长大成人以后，在动荡不安的时代，初次行使我的公民权的时候，在大会上有不少的上了年岁的人，来到我跟前，和我握手说，他们是我父亲的朋友，看见我也出席了大会，他们感到高兴，紧接着，又有几个人走过来，都说，他们认得我父亲"这个人"，他们希望，我不愧作他的后代，当时我就乐得脸上发红，这种情绪，我也不知道，能不能说是贵族情绪。我虽然明明知道，幻想是愚蠢的事，但我还是常常不由得想入非非，估计我父亲如果现在还活着的话，我会是什么样的情况，我想，我在少年时代开始时，就已经接触到这力量充沛的世界了；这位杰出的人一定会使我天天向上，会在我身上体验他的第二个青年时代。弟兄们一起生活，对我来说，既是陌生的事，又是值得羡慕的事，我不明白，弟兄们怎么大多是互相躲避着，反倒在外面寻找友谊，同样，父亲和成年的儿子之间的关系，虽然我天天都看得见，但对我来说，也是更新鲜，更不可思议，更幸福的，其所以如此，是因为我要从心里凭空想象出这种关系，让从来没有亲身经历过的情况浮现在自己眼前，这是很不容易的事。

因此，我越长大成人，越向自己命运的方向迈进，就越不得不满足于集中思想，在自己的灵魂深处平心静气地考虑：假如父亲处在你的地位，他会怎么办，或者，假如他活着的话，他对于你的行为会怎么判断。他还没有到达人生的顶点，就又回到不可测量的宇宙深渊中去了，把他从祖父继承下来的那条谁都不知道起点在何处的黄金般的生命之线，遗留在我的弱小的手里，我或者把它光荣地连接到渺茫的未来，或者，倘若我也死了的话，也许把它永远扯断，此外决无其他办

法。——许多年以后，我母亲每隔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就梦见我父亲在外面长途旅行，忽然从远方带着幸福和喜悦，回到家乡，每次第二天早晨，她都把梦里的情景讲给我听，接着就沉思默想，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中；我听了以后，心里却充满了一种肃穆的恐慌情绪，努力想象：如果亲爱的父亲真这样回来了，他会用什么样的眼光看我，紧接着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况。

他的外貌在我的记忆中变得越来越模糊了，越是这样，他的内在的精神面貌就在我心里构成了越来越鲜明的形象，浮现在我眼前；对我来说，这个崇高的形象已经变成那伟大的无穷的造物主的一部分，我最近的思想引导我回到造物主那里去，我相信，我是在他的保佑下，在人生的道路上行走的。

第 三 回

童年时代·最初的神学·课室内的长凳

我父亲死后最初一段时间，对于他的寡居的妻子来说，是一个悲愁交集的艰苦时期。全部遗产完全处于突变的状态，要加以清理，就必须和各方面进行谈判。签定的合同都在履行当中停顿下来，各项计划受到阻碍，大宗项的往来账目，有的须要清还，有的须要从四面八方索回，储存下来的建筑材料须要赔钱卖出去；就目前的情况看来，能不能剩下一分钱给

这位忧心如焚的太太过日子，是很成问题的。法院里的人来了，贴上了封条，随后又把封条撕掉了。逝世者的朋友们和许多商人进进出出，帮忙清理；他们进行检查、计算、挑选和喊价拍卖。买主和新的企业家前来接洽，企图把价钱压低，或者想方设法多没收一些东西，超过自己应得的数量。人们乱哄哄地议论着，气氛很紧张，我母亲一直在旁边密切注视，最后弄得不知怎么办才好。后来，混乱逐渐得到澄清，事情一件一件地办妥，一切债务都解决了，一切要求都有了保证，结果，剩下来的产业，就只有我们最后住的这所房子。这是一座古老的、高大的建筑，房屋间数很多，从楼底到最高的一层都住满了人，好象蜜蜂窝似的。父亲当初买下这所房子，本来打算把它拆掉，就地另盖新房。因为这所房子的建筑样式很有古风，门窗上保留着一些珍贵的、有艺术价值的遗物，所以他很难下决心把它拆毁，就和一批房客一直在这里住着。这所房子虽然还有一些别人投入的资本，但这个精明强干的人，迅速把它装修得非常完善，分租给人家，结果，每年房租的盈余，就可以保证他的孤儿寡妇能够维持朴素的生活。

我母亲的第一个措施，就是全面精简和废除一切不必要的东西，首先是各种仆役都在辞退之列。在母亲的安静的寡居生活中，我意识到，我已经开始懂事了，好奇心促使我在这所房子里练习着上楼梯下楼梯各处走走。下面几层楼，由于街道狭窄，房间都光线不足，又因为所有的窗子都开在房间里，所以楼道和走廊也都是黑洞洞的。还有一些壁龛和侧廊，使这个地方显得又阴暗又杂乱，这些壁龛和侧廊，对我来说，还都是尚未探明的秘密。但是越往上走，就越舒服明亮，我家

所住的是紧顶上那一层楼，高出四邻的房舍。这里，透过一个高高的窗子，充足的光线照在通到空气流通的阁楼去的、多处已经损坏的楼梯上和奇异的、带木栏杆的走廊里，所以阁楼就比较明亮，和下面的、阴凉昏暗的几层楼形成鲜明的对比。我家的起居室的窗子，都是朝着一些小院子开的，这些院子一般都被住宅包围着，里面经常有一种和外界隔绝的、使人感到愉快的嘈杂声，街上往来的人再也听不到这种声音。我整天观察这些院子里的人家的家庭生活，一连观察几个小时。每逢下午的阳光照耀着院子里的绿油油的小花园，花园里晾着的雪白的换洗衣服在阳光中轻轻地飘动着，我就觉得，这些小花园就是人间的小乐园。我每逢看到，我曾远远地望见过的一些人，忽然站在我们的房间里，和我母亲闲谈，我就觉得他们十分陌生，却又面熟。我家的小院子四周被高墙围绕，院子里有一块小小的草地，上面栽着两棵花楸。一个常流的小泉眼，把泉水倾注到一个已经完全变成绿色的砂石盆里，这个狭小的角落里很清凉，而且简直有点阴森可怕，只有夏天例外，这里每天好几个小时都有太阳。那时，只要街门一开，深藏在院子里的一片绿色，就从黑洞洞的门洞里，向街上发出迷人的闪光，引人入胜，使过路的人看到以后，总要产生一种怀念园林的乡思。到了秋天，院子里有阳光的时间比较短了，阳光比较柔和了，接着那两棵小树的叶子也黄了，树上的浆果染上了火红的颜色，古老的院墙呈现出一片凄凉的金色，那股小泉水又给这幅画面添上一些银光，这时候，这个僻静的小院子便有一种出奇的、令人伤感的魅力，它能象一望无际的风景一样，使人在感情方面得到满足。临近日没的时候，我的注意力就向

上转移到房屋上面，从我家的窗子纵目望去，眼前那一片鳞次栉比的屋顶，颜色变得越红，越绚烂多彩，我的注意力就越向高处移动。这些屋顶后面暂时是我的世界的边际；因为，我并没有看到，在最后面的那些屋脊背后隐约可见的一环云雾迷离的雪山，是和大地相连接的，很久以来，我一直认为它们和云是一个整体。后来，我初次骑在我家的高大的屋顶的最上面那一道屋脊上，望见湖面壮丽的全景展现在眼前，巍峨的群山的雄姿和绿油油的山麓，都从湖面上涌出，那时候，我当然已经从较长距离的郊外远足中，知道这些山的性质了；但是现在母亲还能长期这样向我说：这些都是大山，是上帝全能的有力的证明，因此，我也就不能把它们和云更好地区分开来，每天傍晚，云的飘动和变化，几乎把我的全部注意力都吸引住了，但是云这个名称，对我说来，也和山这个词一样，只不过是个空洞的语音。因为远山的雪峰，时隐时现，看起来时明时暗，颜色时白时红，我就认为它们和云一样，一定都是些有生命的、不可思议的、巨大的东西，还把一切引起我的敬意和好奇心的东西，也都命名为云或山。比如，第一个使我喜欢的女性，一个住在附近的姑娘，因为她给我的最初的印象，是穿着一件白衣服，所以我就称她为白云，这个名称如今还在我耳边隐隐约约地回荡，后来，人们也常常对我讲起这件事。又如，我偏好把一个巍然耸出于一切屋顶之上的、又长又高的教堂屋顶叫做山，这个名称就更为确切。教堂屋顶朝西的一片广大的平面，在我的心目中，是一片无限广阔的天地，每逢残阳照在上面，我的眼睛就凝望着它，心里不断产生新的乐趣，在我看来，浮在暮色苍茫的城市上的这片火红的斜面，实在就

是人们所想象的所谓乐园或福地。这个屋顶上竖立着一座细高的小尖塔，里面挂着一个小钟，塔尖上有一只金光耀眼的公鸡随风旋转。每逢黄昏时候钟声一响，我母亲就谈起上帝来，还教给我怎样祈祷。我问："上帝是什么？是个人吗？"她回答说："不是，上帝是神！"教堂的屋顶渐渐没入苍茫的暮色中，阳光上升到小尖塔上，最后就只有那只金色的风信鸡还闪闪放光。有一天晚上，我忽然心里坚信，这只公鸡就是上帝。这只鸡，在我已经学会背诵而且非常高兴背诵的那些简短的儿童祈祷文中，也扮演着不固定的脚色，体现着上帝的存在。但是，有一天，我得到了一本有插图的书，书里画着一只彩色绚丽的老虎，威风凛凛地站在那里，我关于上帝的概念，就渐渐转移到这只老虎上来了，不过，我还是和对于那只公鸡一样，对于这只老虎从来没有表示过任何看法。这一切完全是内心的直觉，只有提到上帝这一名称时，我才觉得，首先浮现在我眼前的是这只金光灿烂的鸡，然后就是那只美丽的老虎。我思想上关于上帝虽然没有逐渐形成一个更鲜明的形象，却形成了一个更崇高的概念。"我们在天上的父"这篇主祷文①，段落分明，结构完整，我觉得它便于记忆，反复背诵它是一种愉快的练习。我念诵主祷文，到了十分熟练的程度，念法也有许多变化，常常把这一部分或那一部分连续念诵两遍或三遍，或者在快速低声背诵完一句后，就加强语调，慢慢地高声朗诵下一句，然后开始倒着背诵，用开头的一句"我们在天上的父"来结束。在这篇主祷文的影响下，我心里猜想，上帝和上面说

---

① 耶稣训人的祷告，全文见《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

的那两个动物不同，他一定是在任何情形下都通情达理的。

于是我在生活中就和上帝保持着一种天真的、愉快的关系，我没有什么需要他的地方，也没有什么感谢他的地方，不知道什么事合乎天理，也不知道什么事违反天理，我的注意一旦离开了他，我就痛痛快快地过着悠闲自得的生活。

但是不久我就得到机会，和上帝发生更自觉的关系，第一次向他提出我作为一个凡人的要求。我六岁的时候，有一天早晨，我忽然被送到一间气氛阴郁的大厅里，里面大约有五六十个男孩儿和女孩儿正在上课。我和另外七个孩子排成半圆形，围着一张桌子站着，上面有引人注目的大字母。我安安静静地听着，急于知道下一步要干什么。因为我们都是新生，所以上了点年岁的大脑壳的级任教师，亲自出马，主持第一堂课的教学，要求我们轮流说出那些古怪的字母的名称。好久以前，我曾有一次听到过“澎泼尼克尔”这个词，[①]觉得它非常好玩，只是绝对不知道，它具体是什么样的东西，也没有人能给我说明，因为出产叫这个名称的东西的地方，离这里有几百个小时的路程。现在突然让我说出大写的字母P的名称，我觉得，这个字母整个样子极其古怪滑稽，心里就明白了，随即斩钉截铁地说：“这是澎泼尼克尔！”我无论对世界，对自己，还是对“澎泼尼克尔”都肯定无疑，所以心里很高兴。但是，在这个时刻，我脸上的表情越严肃，越自满，那位教师就越认为，我是个狡猾的、顽皮捣蛋的小流氓，非得立刻把这个小流氓的邪气压倒不可。他向我扑了来，揪着我的头发，狠命地把我来回晃

---

① 一种用裸麦面做的黑面包，原产地是德国威斯特法伦州。

了一分钟之久，晃得我听觉和视觉一时都失去了作用。这个袭击由于来得莫名其妙，我还从来没有经历过，所以我觉得就象一场噩梦似的，一时心里没辙，只是呆呆地瞅着这位教师，一声不吭，也不流泪，但内心非常憋闷。有的孩子，因为旷课或者发生了什么冲突，而受到极其轻微的体罚，或者退一步说，受到近似体罚的处分，就发出令人厌恶的狂呼救命声，把人们的耳鼓都要刺破了，这样的孩子，我自来就讨厌。如果说，这类孩子正是由于这样大嚷大叫而常常加倍挨打，那么，我吃亏的是走另一极端，常常由于在自己的审判官们的面前，连一滴眼泪都流不出来，而使事态恶化。所以，当那位教师见我只是惊讶地伸手去摸脑袋，并没有哭，他就又向我扑了来，想要把他认为我具有的那种刚愎倔强和死不悔悟的劣根性彻底除掉。现在我可真疼起来了，但我并没有放声大哭，而是吓得以祈求的口吻喊道："救我们脱离凶恶！"[1] 祈求的对象就是上帝，因为人们常常告诉我，对于受苦受难的人，上帝是有求必应的慈父。但那位善良的教师，觉得这句话说得太重了，现在事态已经发展成为一件不得了的大事件，所以，他立刻把我放了，怀着真实的愁苦情绪，在那里考虑，采取什么方式处理这件事才妥当。上午我们就放学了，那位教师亲自送我回家。到了家里，我才脸朝外站在窗前，暗地里哭起来了，一面哭着把被揪下来的头发从脑门上拂去，一面听着那个人和我母亲进行严肃的谈话，我觉得，他在我们的房间这个神圣的地方，显得加倍陌生和满怀敌意，他在谈话中忽一口咬定，我一定已经

---

[1] 主祷文中的话。

被什么坏分子教坏了。对于这一事件，我母亲的惊讶程度不下于我和这位教师，因为她说我压根儿就是个安生的孩子，直到现在还从来没有离开过她一次，也没有什么粗暴无礼的表现；她说我有时候诚然有各种奇异的思想，不过，这些思想看来并不是由于心坏而产生的；她说我大概须要先对于学校和学校的意义，稍微习惯和熟悉一下才行。教师听了这番话，算是勉强满意了，但还是摇了摇头，心里确信，从屡次发生的事情看得出来，我的性格中是有危险的倾向的。他临走还非常意味深长地说了一句：静止的水一般是深水。这句话在以后的生活当中，我还要常常听到，每次都使我痛心，因为我和信得过的人说起话来，比谁都健谈。我发现，许多说起话来总是没完没了的人，对于那些正是由于他们这样喋喋不休而永不发言的人，是根本不了解的；等到他们的高谈阔论一结束，出现冷场的时候，他们就产生不利于那些不发言的人的偏见。但是一旦这些人出乎他们意料地讲起话来了，他们又觉得，这就更可疑了。在和沉默寡言的儿童打交道时，这些大话匣子，要是除了拿出"静止的水都是深水"这句陈词滥调以外，别无办法的话，那可就真正倒楣了。

下午，我又被送到学校，我怀着很大的戒心走进那些危险的大厅，这些大厅似乎是由一些离奇的、令人恐惧不安的梦变成的现实场所。但我并没有看到那个凶恶的教师；他正在一间小屋儿里，这间小屋儿是一种秘室之类的房间，他就在这里吃点心。小屋儿的门上有个圆形的小窗子，听到外面有什么响声，这个暴君就常常从小窗子里探头探脑地看。小窗子上好久以来就没有玻璃了，所以他能从空框子里，探头探脑，向

教室东张西望地饱看一番。可巧恰恰就在这多事的一天，学校看守房舍的人，在中午时间已经让人把小窗上缺的玻璃安装上了，我正恐惧不安地斜着眼向这块玻璃望去，忽然听见啪嚓一声，声音很响亮，再一看，玻璃已经摔得粉碎，我的冤家对头的大脑壳，从碰破了的玻璃当中冒出来了。我的第一个反应是发出深心喜悦的欢呼声，等我看到，他头破血流，伤势严重，我才觉得狼狈周章起来，我心里第三次恍然大悟，明白了"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1]这两句话的意义。所以，我在这上学的第一天就已经学到了许多东西，学到的当然不是知道"澎湃尼克尔"是什么东西，而是知道人们在苦难中须要祈祷上帝，知道上帝是公正的，他同时还教导我们，要我们心里不要怀着仇恨和报复的心。如果遵守"宽恕凌辱自己的人"[2]这一条戒律的话，就自然而然地会产生一种对自己的仇敌也能爱的力量；因为，我们对于自己在克服对敌人的仇恨这方面所作出的努力，要求一种报酬，由于我们对敌人决不能处于无所谓的状态，所以这种报酬首先就是，而且自然而然地就是，我们对敌人表示好意。好意和爱必然使怀着好意和爱的人自身成为高尚的人，好意和爱，如果对象是自己称之为仇敌或者冤家对头的人，它们所起的这种提高人格的作用就最大。基督教的这一独特的主要教义，对我说来，是很容易接受的，因为，我一方面容易在感情上受到伤害，生起气来，另一方面却总是很快就回心转意，忘掉嫌怨，宽恕对方。后来，当我

① 主祷文中的话。

② 见《新约·路加福音》第六章。

思想上已经开始拒绝接受启示的教义①时，我就一直在苦心研究，那条戒律，在多大程度上，可以说只不过是人心中存在的、并且认识到的一种要求的表现；因为，我看到，只有特定的一部分人，是动机纯正，毫无私心杂念地遵守这条戒律的，这就是那些在自己天性的驱使下这样做的人。其他的人则是克服了自己原来的复仇心，好容易才放弃了进行报复的权利，然后才做到这一点的，在我看来，这些人常常因为这样做而胜过了他们的敌人，胜过的程度高于能够简单地实践饶恕人的观念的人们；因为，宽恕中同时含有很深的理性和聪明，所以到头来在无益的怒火中消耗和毁灭自己的，就单单是敌人自己。在历史上的伟大斗争中，也正是宽恕使为某一问题英勇战斗到底的胜利者加倍高出他的对手之上，并且证明，他在道德修养上已经达到了成熟的程度。所以，宽恕和扶起已经屈服的敌人，这倒是一般的哲学问题；而真正爱那势焰熏天的、还能危害自己的敌人，这种事例我在任何地方都没有见过。

① 基督教自以为是上帝启示的宗教。

第四回

赞美上帝和母亲·关于祈祷

在小学第一学年当中，由于自己经历的小事件越来越多，我常得到机会，扩大自己和上帝的交往关系。我不久也就养成顺应人心世态的习惯，和别的儿童一样，凡是我坚决要做的事，我全都做了。这样一来，我就时而由于品行良好而感到满足，时而又由于忽视自己的职责或者由于干了儿童们淘气的勾当而陷入苦恼的境地。无论处在什么恶劣的境地，我都向上帝祈祷，每逢危险开始成熟时，我就用简单而恰当的话，心里暗暗地祷告，祈求上帝作出对我有利的决定，拯救我，使我脱离危险，坦白地说句丢人的话，我每次提出的愿望，不是不可能实现的，就是不正当的。我的罪过常常没有被人发现；遇到这种情况，我免不了即兴作出由衷感恩的祷告，这种祷告作起来之所以更为愉快，是由于我在还没有故意犯错误以前，对于有过失当然应该受处罚这一点，心里一直没有想到过。我的祈祷的内容，由千奇百怪的成分构成：有时，我祈求的是让我把一道困难的算术题正确地演算出来，或者是让那位在我的练习簿上弄上了一点墨水的老师双目失明；有时，我有迟到的危险，我就象约书亚[1]一样，祈祷上帝让日头停住，或者为了得到别人的一块美味糕点而祷告。有一天晚上，我命名"白

云"的那位少女，因为要出远门儿很久，到我家来辞行，当时我已经躺在我的小床上要睡觉了，可是所有的话我都听见了，我听了以后，就用热切的话祷告天父，祈求他促使这位姑娘不要忘了我在帐子后面，让她再和我痛痛快快地接一次吻。我翻来覆去地重复着同一的一句简短的话，终于睡着了，直到如今还不晓得，我的愿望实现了没有。

有一天我受了处分，午饭时不准离校回家，被关禁闭，结果，我到晚上才吃上饭。这是我第一次尝到饥饿的味道，同时也领会了母亲告诫我的话，她对我赞美上帝，首先赞美他是一切生物的抚育者和扶养者，她根据主祷文里"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这句话，把他说成是我家自己烤的美味面包的创造者。因为我眼前看到的几乎全都是妇女们之间的交往，其主要内容是购买食品和谈论食品，所以我就对食品发生了兴趣，并且对食品的性质获得了不少的知识。我在楼内各处溜达，逐渐深入到各住户家里，常常受人家款待，吃人家的饭，说句忘恩负义的话，我觉得谁家的饭都比我母亲做的饭好吃。即使菜的作法完全一样，但每个主妇通过各自的烹调手法做出来的饭菜，还是各有与她们个人性格相符合的独特风味。稍微偏爱某一种香料或者某一种蔬菜，做得油腻些或者清淡些，软些或者硬些，都使得她们做的菜各有一定的特色，这种特色反映出做饭的主妇天性是嘴馋的，还是饮食上有节制的，是温柔的，还是不亲近人的，是热情的，还是冷淡的，是奢

---

① 约书亚是摩西死后以色列人的首领，当他率领以色列人去和亚摩利人打仗时，他祈祷上帝，让太阳停住，以便彻底打败敌人，上帝答应了他的请求。见《旧约·约书亚记》第十章。

侈的，还是吝啬的、从中产阶级的寥寥可数的几种主要的饭菜，就可以准确地了解主妇的性格如何。就我自己来说，我在这方面是个早成的行家，只要尝一尝肉汤的味道，就本能地知道，我对于这位主妇应该采取什么态度。我母亲做的饭菜，与此相反，可以说是绝没有任何一点特殊的地方。她做的汤既不算油腻，也不算清淡，她煮的咖啡既不算浓，也不算淡，她不多放一粒盐，可是从来也不少放一粒；她做饭老老实实、规规矩矩，毫不过分强调独特风味，就象艺术家们所说的，匀称和谐，无以复加。她做的饭菜可以多吃一些，而不致伤胃。她站在炉灶旁边，用她那又灵巧又稳健的手来做饭，似乎天天都在体现着这句谚语：人吃饭是为了活着，人活着不是为了吃饭！她做的饭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方面都看不出有什么过多或者不足的地方。这种平淡无味的中庸之道，使我这个有时在别处大开胃口的人感到厌烦，我刚把最后一叉子菜吃完，肚子已经饱了之后，就对她做的饭开始进行尖锐的批评了。因为吃饭时向来只有我和母亲两个人，而且她所想的，与其说是对我进行严格的、系统的教育，勿宁说是对话和谈心，所以，她并不以简单的、叱责的方式制止我说话，而是通过雄辩把我驳倒，她把话题转到人的命运和世路艰难上去，主要向我指出，有朝一日，我也许会觉得坐在她桌边吃饭是一件乐事，可是那时候她已经不在人世了。我当时虽然没有十分明白怎么会出现这样的情形，可是，我每逢听到她说这样的话时，都受到感动，暗地里为之心惊胆战，暂时就被打败了。如果她紧接着还指出，我对于上帝赐给的良好的食物横加挑剔，是犯了对上帝忘恩的罪过，我听了就怀着诚惶诚恐的心情，箴戒自己，决不要得罪全

能的恩赐者，同时还潜心默想他的超绝的、神奇不可思议的性质。

但是现在出现了这样的情形：我对上帝的理解越清楚，他的存在对于我来说越显得必要和有利，我就越不好意思提起我和他的交往，而开始加以隐瞒；当我的祷告有了一定的具体含义时，我就越来越害怕高声祷告出来。我母亲性情淳朴冷静，绝不是一般人所说的那种表面上热烈虔诚的妇人，而完全是个内心敬畏上帝的人。她心目中的上帝，不是一位满足和实现世人的许多模糊而又迫切的内心要求的神明，而简单明了地是一位预先替世人打算和扶养世人的父亲，即天命本身。她常说的一句话是："谁忘了上帝，上帝也就忘了谁！"我倒从来没有听见她说过什么热爱上帝的话。但她却更加热切地重视这一点；她觉得，我们处在这种无依无靠的境地，瞻望漫长的、茫茫的前途，最主要的事情就是让我经常想到，扶养和保佑世人的上帝就在自己眼前；她持续不断地操心，在我心里奠定了强烈信赖上帝的思想基础。

一来由于她自己这种令人感动的努力，二来由于听了一个无用的、伪善的女人的劝说，有一个礼拜天，我们刚坐下来吃饭的时候，我母亲要开始实行做饭前感恩祷告的办法，以前我家一直没有做这种祷告的习惯；为了这个目的，她给我念了一个简短的、古老的民间祈祷文，要求我现在和将来都照这样来祷告。可是，我只干巴巴地念出头一两句，就突然沉默起来，念不下去了，她一看我这样，够多么惊讶呀！

饭菜在桌子上直冒热气，屋子里静悄悄的，母亲在等待着，可是我一声不吭。她重新提出了她的要求，但毫无效果；

我依然默不做声，神色沮丧。她认为我这种态度只不过是平常的孩子气一时发作的表现，所以这次就将就过去了。第二天，这种场面重新出现，母亲这时可真正担心起来，她说："你为什么不愿意祷告呢？你觉得害臊吗？"我的确觉得害臊，但是我不能说我害臊，因为，如果我这样说，我这话的真正的含义，却也不是象她所理解的那样。在我看来，桌子上摆的饭就象一桌供品，面对着盘子里的香喷喷的菜，双手合十，庄严祷告，这就变成了一种仪式，这种仪式立刻在我心中引起了无法克服的反感。我觉得害臊，并不是教士常说的那种在人前感到羞耻的情况；因为，我对慈祥的母亲，向来是什么事都不隐瞒的，我怎么会在这唯一的亲人面前感到羞耻呢？我是对自己觉得害臊；我听不得自己的祷告声，而且以后也永远没有能够在僻静无人的地方高声祷告过。

"你不祷告，就不许你吃饭！"母亲说，我一听这话，就站起来，离开饭桌，走到一个角落里，沉浸在深深的悲哀情绪中，这种情绪中还混杂着几分反抗的情绪。我母亲却依然坐着不动，她虽然吃不下饭，却做出要吃饭的样子，我们中间出现了一种我还从来没有经历过的、阴郁的紧张状态，这种状态使我心情非常沉重。她沉默着走来走去，把饭桌收拾干净。可是，快要到我又该去上学的时候，她一面擦着眼睛，象是被一点灰尘眯了眼似的，一面端着我的饭走进来，说道："现在你可以吃饭了，你这个犟孩子！"一听这话，我就坐下来，淌着眼泪，呜呜咽咽地哭了一阵，等到这阵剧烈的激动镇静下来，我就痛痛快快地吃了一顿。在去学校的路上，我庆幸解除了紧张状态，实现了和解，不免谢天谢地地叹了一口气。

后来某一年，我访问老家附近的乡村时，听到人们讲那里一百多年前发生的关于一个孩子的遭遇的故事，这个故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使我清清楚楚地回想起我这次发生的事件来。那里的墓地的一个墙角上嵌着一块小石板，石板上只刻着一个受风雨剥蚀、已经半磨灭了的纹章和"一七一三"这个年代数字。人们把这个地方叫做巫孩之墓，关于这个巫孩，讲了种种奇怪的、荒诞不经的故事，说她是城里贵族家的孩子，但被家人驱逐出来，送到牧师住宅里，好让当时住在那里的一位虔诚笃信、性格严峻的牧师整治她不信上帝和令人莫名其妙地在这样小小的年纪就施行巫术的罪过。但是这并没有成功，尤其是始终没有办法能让她嘴里说出至高无上的三位一体之神的三个名字，她始终顽梗不化地坚持不信上帝，最后便悲惨地死去了。她是个异常秀丽聪慧的女孩儿，年方七岁，年纪尽管这样幼小，却已经是个罪大恶极的女巫了。尤其是她曾引诱过成年的男子，她只要看他们一眼，就把他们迷住了，弄得他们对这个小孩子爱得要死，为了她的缘故而干出坏事来。后来，她又拿家禽搞恶作剧，特别是把村里所有的鸽子统统引诱到牧师家的院里去，甚至把虔诚的牧师也用妖术邪法迷惑住了，他常常把鸽子捉住烤着吃，因而受害。就连水里的鱼，她也用法术迷惑住了，她一连几天坐在岸边，把聪明的老鳟鱼弄得神魂颠倒，离不开她，在她面前摇着尾巴游来游去，身上的鳞在阳光中闪耀，显示出很大的虚荣心。老太婆们常常用这个传说吓唬不虔诚的孩子，还给这个传说添加了许多奇异荒诞的色彩。不过，牧师家里确实挂着一幅古老的黑糊糊的油画，是这个奇异的女孩儿的肖像。画的是一个体格

非常柔弱的女孩儿，穿着一身淡绿的绵缎衣服，大襟凸出，成巨大的圆形，把两脚都遮盖住了。苗条的身子系着一条金链，从身子前面垂到地上。头上戴着王冠形的头饰，是用闪闪放光的金箔和银箔做的，上面交错点缀着用丝线串起来的珍珠。她一只手里拿一个小孩儿骷髅，一只手里拿着一朵白玫瑰花。我还从来没见过任何一个儿童的面孔，象这个女孩儿的苍白的面孔这样美丽、这样可爱、这样聪明。她的脸形与其说是长脸儿，不如说是圆脸儿，脸上带着深刻的悲哀的表情，一双明亮的黑眼睛，用充满忧郁的目光，注视着看画的人，好象是恳求援助似的，而紧闭的嘴唇上却轻轻浮现着一种顽皮的表情或者苦笑的神气。沉重的悲哀，似乎使得她整个面孔的表情象个早熟的女孩子和妇女似的，在看画的人心里引起一种情不自禁的憧憬，巴不得亲眼看到这个女孩子本人，能向她献殷勤和爱抚她。在这古老的乡村里，她也不知不觉地成为人们喜欢回忆的人物，从这些故事和传说中，可以看出，人们既厌恶她，而又不由得对她怀有同样程度的同情。

问题的真相是这样：这个小姑娘出身于一个声势显赫的、在宗教信仰上极端正统的贵族家庭。她对于各种方式的祈祷和礼拜都表示出顽固的厌恶态度；人们给她的祈祷书，她都撕得粉碎；她在床上躺着的时候，如果有人在她面前祷告，她就用被子把头蒙上。如果有人把她带到幽暗的冷森森的教堂里去，她就大声惨叫起来，说是害怕讲道坛上那个穿黑衣服的人。原来，她是她父亲的不幸福的初次结婚所生的孩子，可能向来就已经是个眼中钉。所以，当人们没有办法去掉这个孩子的劣根性时，就决定试一试，把她交给那位以宗教信仰的正

统性闻名的牧师去抚养。虽然她家认为她这个问题是一件奇异的、辱没家庭体面的不幸事，那个偏狭严酷的牧师却把这个问题完全看成是地狱里的魔鬼作祟、祸害世人的具体表现，须要全力以赴地对它作斗争。为此他采取了相应的对策；牧师住宅里保存着他留下来的一本纸都已经发黄的旧"日记本"，里面有一些笔记下来的材料，足以说明他当时采取的办法以及那个不幸的人儿后来的遭遇。下面几段，因为内容希奇，我都抄录下来，想合并到这本书里，以便把这个孩子的事迹保存在我自己的记忆中，否则，这些事迹是会湮没的。

第五回

小梅蕾

"今天我如数收到了出身高贵的虔诚笃信的M夫人第一季度应交的保育费，即刻写了收据和报告。给了小梅蕾(艾梅伦琪娅)每周都应受到的一次训戒，并且更加严厉，把她按倒在长凳上，用一条新鞭子加以惩罚，同时也不免向主哀呼悲叹，恳求他促使这项令人悲痛的工作得到良好的结果。这女孩儿虽然哭得很凄惨，苦苦哀求饶恕，但事后怙恶不悛，对于我拿到她面前让她学习的赞美诗集，她都不屑一顾。所以，我最近先让她喘息了一下，然后将她禁闭在储藏熏猪肉的小黑屋子里，她在那里哭哭啼啼，但后来就安静了，最后忽然又唱

歌又欢呼起来，就象那三个被扔在烈火的窑中的有福之人[1]一样，我听了一下，听出她所唱的就是她平时不肯学唱的那些写成韵文的赞美诗，但她唱出来的腔调却是一种无聊的世俗歌曲的腔调，就象简单无聊的乳母催眠曲和儿歌的腔调似的；因此，我不得不把这种举动看成是新的恶作剧和魔鬼作祟。”

还写道：

“夫人来了一封极其悲痛的信，她确实是一位有正统的宗教信仰的优秀人物。她的眼泪沾湿了这封信，信里还告诉我，她丈夫由于小梅蕾没有改悔的表现而忧心如焚。这实在是这一名门望族遭到的一场灾难，鄙意认为，这女孩儿的外祖父乃是一个不信上帝的恶魔和道德败坏的骑士，他的罪孽在这个小可怜虫身上显示出来，并且得到了报应。我改变了给这个小女孩治病的办法，今后要试用一下饥饿疗法。我还让我内人亲手用做麻袋的粗麻布做了一条小裙子，我禁止她穿别的衣服，因为这种忏悔服对她是最合宜的。怙恶不悛，依然如旧。”

“今天我迫不得已，严禁这位幼小的小姐和农家孩子们来往和谈话，因为她曾和这些孩子一起跑到树林里去，在树林里的池塘里洗澡，把我指定给她穿的忏悔服挂在粗树枝上，裸体在前面蹦来蹦去地跳舞，还煽动她的伙伴们没羞没臊地互相嘲弄，肆意胡闹。严加惩罚。”

“今天出了一场大乱子和气人的事。来了一个个子高大、

---

[1] 即以色列先知但依理的同伴哈拿尼雅、米沙利和亚撒利雅，这三个人因为不肯敬拜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所造的金像，被扔在烈火的窑中。他们受到上帝保佑，没有被火烧伤。见《旧约·但以理书》第三章。

身强力壮的流氓，是年青的磨坊老板汉斯，他为了梅雷的缘故来和我吵架，硬说他天天都听见她号哭，我和他争吵起来．这时候，年青的小学教员那个傻家伙也来到我跟前，吓唬我说要去告发我，他扑到那个坏女孩子身上，紧紧地拥抱她，和她接吻，等等。我马上让人把小学教员抓起来，带到县官衙门里。我还得把磨坊老板汉斯抓住，整他一下，尽管此人又有钱又蛮横。农民们说，这个女孩是个女巫，假如这种说法不违反情理，我自己不久也要相信这种说法了。无论如何，魔鬼肯定是附在她身上了，我所承担的可是一件棘手的工作。”

“这个星期，我天天都在家里招待一位画家，他是夫人派到我这里来给幼小的小姐画像的。她家里为她的事非常苦恼，不想再收留她了，只想保存她的肖像，一来作为悲痛的纪念和忏悔时观看的对象，二来也是因为这个孩子相貌异常俊美的缘故。尤其是她家老爷坚持要这样做。我内人每天给画家两绍彭[①]葡萄酒喝，这酒似乎还不够他喝的，因为他天天晚上都到红狮子酒店去，在那儿和医生赌钱。这个画家是个盛气凌人的家伙，所以我常常在饭桌上摆上一只山鹬或者一条梭子鱼给他吃，这些东西都可以记在夫人每个季度的帐上。起初他想追求这个女孩子，和她表示好感，她也立刻爱上了他，所以，我就劝告他不要干扰我的作法。每逢拿出给她保藏的衣服和她礼拜天穿的好衣服以及头饰和腰带给她穿戴的时候，她就欣喜若狂，开始跳起舞来。但是她这一阵喜悦很快就转变成悲哀，我遵照她的继母夫人原来的命令，让人拿出一个

---

① 德国旧时的液量名。

骷髅，放在她手里让她拿着，她无论如何不愿意接受，后来才哭着战战兢兢地拿在手里，好象拿着一块烧热的铁似的。虽然画家宣称，他不看实物就能画这个骷髅，因为这是他这门艺术的最初步的技法，但我并没有许可他这样做，因为夫人在信里写道：'这孩子受什么苦，也就是我们受什么苦，她受苦这件事本身就给了我能够为她忏悔的机会；因此，尊敬的牧师先生，在您对她的照管和教育方面，请不要中途停止。如果象我所希望的那样，小女有朝一日在全能的慈悲的上帝保佑下，在现世或者来世受到天启，翻然悔悟，从而得救的话，她毫无疑问会高兴，自己应该忏悔的大部分已经忏悔，顽梗不化的心理已经去掉，这种心理是莫测高深的造物主判给她的惩罚！'这些有勇气的话浮现在我的心里，我就认为这也是强制这个女孩儿拿着骷髅做严肃忏悔的一个好机会。但是，因为画家抱怨说，按照绘画的艺术规则，成年人的大骷髅，和她的小手儿很不相称，所以就用了一个又小又轻的儿童骷髅，后来她也比较愿意拿在手里。画家还给她添上了一朵小白玫瑰花，这样做我倒喜欢，因为这朵白玫瑰花可以算是善良的象征。"

"关于肖像，今天我忽然接到与上次相反的命令，现在要我把它保存在我这里，不要送到城里去了。这样做未免可惜，因为画家完全被这女孩子的妩媚的风姿迷住了，把这件作品画得很出色。假如我早知道要把画放在这里的话，既然要供给好吃的饭食和报酬，我就要让这个人在画布上画我自己的肖像了。"

"我又接到命令，要我停止进行一切世俗的教育，尤其是法语的讲授，因为认为这类东西没有什么必要了，还要我太太

停止教授她弹古钢琴，这件事似乎使这个女孩子心里很难过。要我今后宁可把她当作普通的养女来看待，专门注意不让她惹动公愤。”

“前天小梅蕾从我家逃跑了，我们感到万分焦虑，直到今天正午十二点钟才找到她，发现她在山毛榉林子里最高处，脱掉了衣服，把那件忏悔服当作褥子，坐在日光下痛痛快快地晒暖儿。她把头发完全解开披散着，头上戴着山毛榉叶编的小花冠，腰间扎着这种树叶做的腰带，她面前还放着大量的美丽的草莓，显然已经吃得饱饱的了。她一看见我们，就又想逃走，但觉得赤身露体，太难为情，想穿上衣服再跑，所以我们就侥幸捉住她了。现在她在病着，头脑似乎很昏乱，因为回答问题时，一句合乎情理的话都说不出来。”

“小梅蕾情况又好转了，但她越来越和从前不一样，完全变成了一个又蠢又哑的人。请来的医生诊断说，她精神错乱了，或者变得痴呆了，如今须要对她进行治疗才行。他还自告奋勇负责治疗，并且说，如果把这孩子放在他家，他保证使她恢复健康。但我已经看出，这位医生先生的目的，只不过是为了得到夫人供给的这份良好的膳食和礼物，因此，我就把我认为正确的看法禀告上去，这就是：上帝如今似乎要把他关于这个女孩子的计划进行到底，人力对于此事是不能、也不许丝毫加以改变的，实际情况也是这样。”

跳过五六个月的日记，就有下面的话：

“这个孩子精神痴呆，身体似乎非常健康，两颊已经显得红润了。现在她整天在豆子地里待着，谁都看不到她，也不再把她放在心上，尤其是她已经不再惹麻烦了。”

“人们发现，小梅蕾在豆子地里给自己布置了一个小客厅，在那里接受农家儿童们的有礼貌的访问，他们把埋藏储存得非常好的水果和其他的食物给她搬来。人们发现，这个地方还埋藏着那个小小的儿童骷髅，这个骷髅早已失落，因而无法送还给教堂司事。这些人还把麻雀和其他的鸟儿引到这里，驯养起来，这些鸟雀把豆子糟蹋了很多，但我也不敢向豆子丛里射击，因为害怕伤着住在那里的那个女孩子。此外，她还玩弄一条毒蛇，这条蛇是从篱笆缝里钻过去，在她身边住下来的。总而言之，我们不得已又把她带回家里，禁闭起来。”

“她两颊上的红色又消失了，医生断言，她活不了多久了。我也已经给她父母写了信。”

“今天，天还没亮，可怜的小梅蕾一定就已经从她的小床上逃掉，溜到豆子地里，死在那里了；原来，我们在那里发现她躺在一个坑里，已经死了，这个坑看来是她自己挖的，似乎是想钻到里面去藏身。她的身子已经完全僵硬了，头发和衬衫都着了露水，又湿又重，晶莹的露珠也凝聚在她那几乎有点发红的脸蛋儿上，就象凝聚在苹果花上一样。当时我们大吃一惊；今天我还陷入心慌意乱、狼狈万分的境地，因为当夫人从城里来到我家时，可巧我内人到K村去了，打算买些糕点食品，必恭必敬地招待一下老爷太太。因为她不在家，我晕头转向，东奔西跑，叫使女们把尸体洗一洗，给它穿上衣服，还叫她们准备一顿好点心。最后，我叫她们把我太太一个星期以前泡在醋里的生火腿烤好，仆人雅各还捉来了三条驯服的鳟鱼，虽然已经不许现已升天的(?!)梅蕾到水边去了，但这些鳟鱼还不时来到花园附近。幸亏这些食物还给我赢得了相当的光

彩，夫人很喜欢吃。当时曾出现一个极其悲哀的场面，我们花费了两个多小时，进行祈祷，沉思默想死的问题，还就死去的女孩子的不幸的病态，进行悲痛的议论，因为我们现在不得不认为，这种病态是由血液和脑髓的先天素质所致，这种想法给我们增加了安慰。此外，我们还谈到这个孩子在其他方面才华出众，谈到她常常灵机一动，就有聪明美妙的思想涌上心来，常常即席讲话表演，对于这一切，我们这样眼光短浅的世人，是不能理解的。明天上午我们要给这个孩子举行基督教葬礼，她的高贵的父母到场才好，否则，农民们是要反抗的。”

“这一天不仅是我们跟这个不幸的女孩儿打交道以来的，而且是我在自己的平静的生活中所经历的最不可思议和最可怕的一天。举行葬礼的时间一到，钟一打十点，我们就跟在遗体后面，向墓地走去，教堂司事在这同时敲着小钟，但敲得不很起劲，因为钟声听起来几乎不三不四，而且一半为大风所淹没了。天色也很阴暗，天气又闷热，除了我们这一小帮人之外，墓地上一个人影儿都没有，但全村农民都集合在墓地的围墙外面，怀着好奇心向墓地探头张望。人们正要把小棺材下到墓穴里，忽然听见小棺材里发出一声奇异的喊叫，我们都大吃一惊，掘墓人就仓皇逃走了。医生本来也跑到棺材旁边来了，这时候却飞快地起掉了棺材钉，把棺材盖打开，只见死去的女孩子象活了似的起来了，并且非常敏捷地从墓穴里爬出来，望着我们。在这一瞬间，太阳的光线，奇怪得很，忽然强烈刺眼地透过云层照在她身上，她穿着她那件淡黄色的锦缎衣服，戴着闪光的王冠，看起来就象一个小仙女或者小妖精。她妈妈立刻就昏厥，不省人事了，她父亲封·M老爷倒在地上痛

哭。我自己又惊奇又害怕，也动弹不得，这一瞬间，我坚信是巫女作祟。小姑娘不久便鼓起勇气，象一只猫似的，撒腿就跑，穿过墓地，一溜烟地奔向村里去了，吓得所有的人都逃回家去，把门闩上。这时候正是放学的时间，一群儿童来到街上，这些小家伙一看见她，就无法加以制止了，他们一大群人跟在尸体后面追赶着它，教师还拿着教鞭从后面连跑带跳地赶来。但这尸体总比他们领先二十步，它一直不停地跑，跑到山毛榉林子里，才倒在地上，真正没有生命了，这时候，孩子们爬到她周围，抚摩她，拥抱她，但都是枉然。这些情形我们是事后才听到的，因为当时我们好容易才逃回家来，大家都沉浸在深沉的悲哀中，直到人们把尸体送回来为止。他们把它放在一个褥垫上，老爷太太接着就离开了，他们留下一块小石板，上面只刻着家族纹章和年代。现在这孩子躺在那儿又是死人了，我们心里害怕，不敢上床睡觉。医生却坐在她旁边，还说，她终于安息了。”

“今天，医生进行了种种试验以后，断言这个孩子是真死了，如今已经悄悄地埋葬了她，再也没有发生什么事情，云云。”

第六回

再谈亲爱的上帝·玛格莱特夫人和她家的人

我不能说，上帝一旦在我的心目中具有扶养者和救助者的鲜明而平淡的形象之后，他就使我心里在那个年岁充满了较比以前更温柔的情感或者衷心的喜悦，尤其是因为他的形象已经从晚霞织成的灿烂的锦衣中消失了，经过许多年以后才重新披上这种衣服。我母亲每逢谈起上帝和《圣经》中的事情时，总是象过去一样，特别爱详细讲述以色列人在旷野里[1]，或者约瑟和他的弟兄们买卖粮食[2]，寡妇的油瓶[3]，以及诸如此类的《旧约》中的故事，讲《新约》中给五千人吃饱[4]的故事时的情形是例外。所有这些故事，她都特别喜欢，她给我讲这些故事时，总是感情热烈，口若悬河，而后一个故事则是在叙述基督受难史的悲壮、血腥的戏剧性事件时才讲的，讲述就带有一种义务性的虔诚语调。所以，我虽然对亲

---

① 指以色列人在摩西率领下逃出埃及前往迦南时，在旷野中的种种遭遇。见《旧约·出埃及记》第十二章以下。

② 见《旧约·创世记》第四十二章以下。

③ 见《旧约·列王记》上第十七章。

④ 指耶稣拿五个饼、两条鱼给五千人吃饱的故事。见《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

爱的上帝非常尊敬，任何时候都忘不了他，但是，只要我局限于已有的经验而不吸收新的营养，我的想象和心灵就仍然一直是空虚的。如果我不遇到必须做出发自内心的祈祷的时机，对我来说，上帝就终究是苍白的、枯燥无味的人，他刺激我想入非非，做出种种怪事，尤其是我常常自己一个人待着，在这种情况下，我心里确实更由不得老琢磨他。

我觉得受到一种病态的诱惑，由不得想给上帝起难听的外号，甚至用从街上听到的骂人的话来侮辱他，这种情况有一段时间曾引起了我不少的苦恼。产生这种诱惑总是在我对上帝怀着一种随随便便的撒娇的情绪时，经过长时间的内心斗争，我终于抵抗不住了，明知是亵渎神明的话，但还是把其中的一句匆匆忙忙地说出口来，紧接着就确信，这句话说了不算数，并且请求饶恕。然后又不禁不由地把这句话重复一遍，接着又把悔过赔罪的话重复一遍，就这样循环往复地说来说去，直到这种奇异的情绪激动过去为止。尤其是我入睡以前，这种现象经常折磨我，虽然事后我心里并没有感到什么不安或者矛盾。后来，我寻思，上帝无所不在的问题，当时也已经开始引起我的思考，上述的情况，大概就是对这一问题的一种不自觉的探求；我还想到，这样一种模糊的感觉当时已经在我心里活跃起来：只要上帝对我们来说是我们所认为的那样一位在世上活着的神，我们的内心生活就一刻都瞒不过他的眼睛，真正说起来，在他眼前一刻也不能犯罪。

与此同时，我已经和一家人交了朋友，这一家人给我的好奇的想象力提供了紧急的援助，把我从上述这种毫无益处的自我折磨的状态中解救出来，因为他们对我起了会讲许多故

事和传说的祖母或乳母通常对需要听人讲故事的儿童所起的作用，而我母亲为人朴实平淡，是起不了这种作用的。

我们这所房子对面的人家，有一间宽敞的黑洞洞的大厅，里面满都是古旧的东西。墙上挂着各种旧绸子衣服、编织的衣料和挂毯。大厅入口的柱子上以及房门外面两边的墙上，都挂满了生了锈的武器、各种器具和黑不溜秋的破烂油画。几张旧式桌子上和一些家具上，堆积着奇奇怪怪的玻璃器皿和磁器，还混杂着各种各样的木制和陶制人像。靠里面的各个房间里，床铺和家具堆积如山，房间里的高台和壁阶，有时连孤零零的穹棱这种危险地方，上面都到处摆着带有涡卷形装饰的钟表、耶稣钉在十字架上的像、或者蜡制的天使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在尽里面光线微弱、半明不暗的地方，坐着一位身穿旧式服装、上了年岁的胖太太，同时却有一位岁数更大的、白发苍苍的瘦老头儿，在这间大厅里忙来忙去，在手下几个店员的协助下，应付大批的来来往往、络绎不绝的顾客。然而商店的中心人物却是这位太太，她虽然从未离开过她的坐位，人们更没有在街上看见过她，但一切命令和指示都是从她那儿发出的。她总是露着胳膊，雪白的衬衫袖子上打着有艺术风味的褶子，这种样式如今在任何别的地方都再也看不到了，也许一百年前人们穿过这样的服装。她是天下最古怪的女人。四十年前，她和她丈夫都是赤贫的、没有文化的人，跑到城里来谋生。她靠打短工做辛苦的活儿，挨过许多艰苦的岁月以后，才有了本钱开设一个旧货店，由于做生意运气好、本领大，渐渐发家，有了相当可观的进款，她以极其奇特的方式掌管着得来的进款。她勉强能够识字读书，但不会写，也不会用

阿拉伯数字计算，这种数字她始终没有学会。她的全部算术知识就只限于罗马数字“一”、“五”、“十”和“一百”。这四个数字是她小时候在一个已经被忘掉的遥远的地方学会的，那里这四个数字流传下来已有千年之久；她学会这四个数字以后，运用起来就熟练得惊人。她不用帐簿记帐，也没有任何字据，但她对于常常达到几千项目而且都是细小项目的全部营业上的来往，随时都能一目了然，因为她口袋里总装着几枝粉笔头，随时拿出一枝来，就在桌面上飞快地写那四个数字，写得满桌面都是大笔道儿的数字。她用这种方法把心里记下来的一切款项都写下来以后，就一面计算，一面用沾湿了的手指以同样速度把数字一行一行地抹去，同时还把计算的结果写在旁边，她就用这种办法达到计算的目的。这样一来，就出现了一组一组的新的更小的数字，这些数字的意思和名称，除了她以外谁都不知道，因为翻来覆去只不过是那同样的四个简单的数字，在别人看来，就象一种古代异教的魔符一样。不仅如此，她还始终不会用铅笔或钢笔这样计算，甚至也不会用石笔在石板上这样计算，因为她不仅需要整个桌面那样大的地方，而且只有用柔软的粉笔才能写出她那些笔力遒劲的数字。她常常哀叹自己不能把任何东西写下来保存，但正因为这样，她才有了那异常良好的记忆力，从她的记忆中那许许多多的数字突然以鲜明生动的形象涌现出来，然后又突然消失。在处理收入和支出的关系的问题上，她并没有什么困难；她从装着包括作生意的资金在内的现钱的口袋里，预先把家庭生活必需品和其他开支的钱拿出来，其余的钱，她攒得多时，就立即兑换成金子，放在自己的钱柜里保存起来，永不动用，除非是

从中取出一部分来，做一项特殊的投机买卖，或者破例作为一项贷款，因为她向来不放债。她尤其和乡下人有各方面的营业上的来往，乡下人需要什么器具时，就到她的店里来取，她把商品赊销给每个人，常常赚很多的钱，也常常赔钱。结果，许多人都依赖她，有的欠她的情，有的敌视她，她经常被一些请求延期归还欠款或者前来归还欠款的人包围，这些人为了做人情或者表示谢意，送给她各种各样的礼物，就象送给地方长官或者女修道院长一样。他们把各种农产品和果品，牛奶，蜂蜜，葡萄，火腿，香肠一篮子一篮子装得分量很重地给她送来。这些物品贮存下来，构成了过排场的享乐生活的物质基础；等到声音嘈杂的拱顶大厅的门一关，在那间较比拱顶大厅还要奇特的起居室里，夜晚家庭生活的气氛一占上风，排场的享乐生活就马上开始了。

冯格莱特夫人做生意的时候，凡是引起了她的兴趣的东西，她都毫不犹豫地给自己留下，把其中最喜爱的那些都收集在这间起居室里，作为装饰品摆列着。墙上挂着金地的古代圣者画像，窗子上嵌着彩色玻璃，她认为所有这些东西都有什么来历或者甚至具有什么神秘的力量，所以对她来说是神圣的、不可以卖出去的东西，尽管有时候也有些行家，力图利用她的无知，把真正有价值的文物从她手里弄走。她在一个乌木柜子里收藏着金质纪念币，珍奇的塔勒尔① 银币，金银丝细工饰物和其他的珍贵的玩物，她非常喜爱这些东西，只有在特别赚钱的条件下，才肯再卖出去。最后，就是墙上钉着的书架

① 德国旧时的银币名。

上还收藏着一大批奇形怪状的旧书，对于搜集旧书她向来是非常热心的。这批藏书包括各种版本的《圣经》，附有无数木刻插图的旧本宇宙志，搀杂着许多荒诞不经的故事的游记，特别是上世纪出版的一些附有折叠着的大幅铜版画的神话，许多地方都揉得褶褶巴巴的，许多地方都撕破了；这些内容写得非常天真幼稚的著作，她都直截了当地称之为异教书籍，或者也称之为崇拜偶像者的书籍。她还收藏着许多通俗书籍，这些书里讲的是第五福音书[①]的著者，耶稣的少年时代，《圣经》中没有记载的耶稣在旷野中的一些冒险经历，以及耶稣的保存得完好的遗体和一些有关一个在地狱里受苦的无神论者的鬼魂及其忏悔录的文件一起被发现的故事。这批藏书还包括一些编年史，草本植物志和预言书。她的全部藏书就尽于此。在玛格莱特夫人看来，凡是印刷品，不论其性质类别如何，都和民间口传的东西一样，含有某些真理，整个世界森罗万象，无论是最遥远的事物，还是她自己的生活，对她来说，都是同样奇妙和意味深长的。她还全盘保持着过去时代的迷信，并没有加以提炼和琢磨。凡是提供给她的活跃的想象力的东西，她都怀着和好奇心交织在一起的热爱，把它抓住，并且信以为真，她立刻给它加上感官可以感受到的种种通俗形式，这些形式就象坚实的金属器皿一样，虽然年代很古，但由于经常使用，依然是光辉灿烂的。古今异教民族信奉的神和偶像，都引起了她的兴趣，这是由于它们的故事和出现在插图中的形象所致，但主要的原因还是她把这些神和偶像看成是被真神打

---

① 基督教《圣经》中只有四福音书，关于第五福音书的说法是无稽之谈。

败并且歼灭了的真实的、活生生的东西。这些半被征服的牛鬼蛇神兴妖作怪，对她来说，就和无神论者的骇人听闻的行径一样，既使人害怕，又引起人的兴趣，她认为，无神论者只不过是一种内心虽然确信上帝存在，却顽固地肆意否定上帝存在的人而已，她也只能这样理解无神论者。她认为，她收藏的旧游记中讲到的南方热带地方的大猿和狒狒以及神话里的半人半鱼的海神和美人鱼，都只不过是那些不信上帝的民族全体变成了畜生，或者是一个一个的无神论者变成了畜生而已，这些人处在这种悲惨的状态，心里又懊悔，又不服气，证明了上帝的震怒多么可怕，同时，他们又肆意以种种恶作剧戏弄世人。

一到晚上，炉火发出劈啪的响声，锅里冒着热腾腾的水蒸气，桌子上摆满了丰盛的民间风味的甜食，玛格莱特夫人舒舒服服地、而又风度大方地坐在她那把镶嵌着精美的装饰品的椅子上，这时候，她的追随者和客人就陆陆续续地来了，这些人和白天一整天在拱顶大厅里看到的那些人完全不同。他们都是穷苦的男人和女人，有的是受到这个好客的人家饭桌上的香味的吸引，有的是受到谈论高尚事物的活跃气氛的吸引，前来这里寻求乐趣，以忘掉白天的劳苦，并且达到了这个目的。除了少数几个虚伪的食客以外，其余的人都诚恳地希望，通过谈论和别人的教导，能对自己日常生活以外的事物发生兴趣，尤其是对有关宗教和奇迹的问题，寻求一种较比一般的文化状况所提供的知识更有趣味的精神食粮。由于内心得不到满足，追求真理和认识世界的愿望不能实现，企图在感官世界满足这些使人不得安宁的欲望，结果经历了自作自受的命

运，这些原因使这些人聚在这里，而且还使他们加入形形色色的奇异的教派，这些教派的内部生活和活动，玛格莱特夫人让他们勤报告给她听；因为她本人太过惯了世俗生活，太好安逸，根本谈不到参加这类活动。相反地，她却用尖锐的言语斥责那些伪善者，每逢觉察到有过分的神秘主义气味时，她就冷嘲热讽，言语变得辛辣起来。她需要听人讲奇迹和神秘的事物，但只限制在物质世界中，在生活和命运中，在外界变幻无常的现象中；对于什么内在的心灵的奇迹，什么神灵附体的精神状态，什么受上帝选中的人以及诸如此类的话，她一概听不进去，每逢客人们想要谈这类问题时，她都严加训斥。她认为，上帝作为一切不可思议的事物和事件的心灵手巧的创造者，是存在的；除了这一点以外，她认为，上帝还特别在另一方面值得注意和赞美，这就是：他忠诚地保佑白手起家的、甚至更艰苦的、自己打天下而有成就的聪明勤奋的人。因此，她最喜欢的是这样一些青年人，他们凭着才能、勤俭和聪明，获得了良好的地位，甚至很可能还受到上级的保护。她关心这些受保护者家业蒸蒸日上，就和关心自己的事一样；等到这些人发家致富的程度达到可以心安理得地付出适当的开支时，她就觉得，她这方面也多贡献一些，和大家有福同享，这对她来说是最大的满足。她压根儿就乐善好施，对于穷人和尚未脱离贫困境地的人，总是酌量解囊相助，而对于那些刚刚发财的人，她的资助，就和她的经济情况很不相称，可以说真正是挥金如土。这些暴发户大都完全是由于天性使然，他们除了努力搞好其他方面的、更重要的关系之外，还小心翼翼地保持住这位奇怪的太太的欢心，直到他们被另一批更年青的后起之

秀挤走为止，所以在她那些贫穷的信徒中，常常看到某一个衣服穿得很讲究的、有绅士风度的男子出现，他举止端庄稳重，使得那些贫穷的人畏畏缩缩，很不自在。每逢这种绅士风度的人不在场时，那些贫穷的人也会乘机责备玛格莱特夫人势力眼，喜欢现世的荣华富贵，这种责备每次都随即引起热烈的议论和争辩。

她还接纳了几个犹太小商贩，到她所欢迎的人的圈子里来，可能也是因为她喜欢生财有道和勤苦经营的缘故。这些犹太人常常到她那里作客，把重东西卸在她家，从寒碜的衣服里拿出装满了钱的钱袋，不说什么话，也不写什么字据，就交给她来保管。这些人的孜孜不倦的精神和经常处处注意的态度，他们做生意决不会吃亏上当的机智狡猾，以及同时表现出来的廉价的和气和带有好奇心的谦虚，他们的严格的宗教仪式和记载在《圣经》上的民族来源，甚至他们对基督教的敌对立场和他们的祖先的严重罪行，这一切都使这位善良的太太觉得，这些受尽折磨的、被人看不起的人非常有趣；他们每逢参加晚上的聚会，在玛格莱特夫人的炉灶上煮咖啡，或者给自己炸条鱼吃，都受到欢迎。笃信基督教的妇女们以宽恕的口气向他们指出，不久以前还有事实说明，犹太人确实是坏人，他们拐走并且杀死基督教徒的孩子，还在井里放毒；玛格莱特夫人说，十二年前，永远浪流的犹太人阿哈斯维鲁斯[1]曾一度在黑熊客店过夜，她自己曾在门前等了两个小时，想看他动身，但是，因为他黎明以前就已经离开了，所以没有看到；这几个

---

[1] 传说中的人物，据说因为他殴打侮辱被押赴刑场的耶稣，上天罚他永远流浪，不得安居。

犹太人听了这些话以后，就非常和蔼斯文地微笑一下，依然高高兴兴，情绪很好。

但是因为他们也敬畏上帝，信奉一种具有鲜明特色的宗教，所以比起另外两个人来，还是有理由加入这个小圈子的，而这两个人谁都想不到他们会在这里，说实在的，可以到任何别的地方去找他们，就是不能到这里来找他们；然而他们却确实象是调制这种奇异的大杂烩的一种必不可少的盐巴。

第七回

续述玛格莱特夫人的故事

这两个人都是直认不讳的无神论者。一个是朴实的、不爱说话的细木匠，他已经做过并且钉过好几百口棺材，他是个老实人，有时候就用直截了当的话声明，他不相信什么永生，也不相信人对上帝能够有所理解。不过，人们从来没有听见他嘴里说过一句无礼的话或者一个冷嘲热讽的字眼。每逢妇女们口若悬河地宣传宗教上的大道理来攻击他时，他都安闲舒适地吸着小烟斗，耐心地忍受下去。另一个是花白头发的上了年岁的裁缝，他心术不正，恣意妄为，大概已经玩过不只一件鬼花招了。那个细木匠一贯采取守势、沉默寡言，消极忍受，只是在很少的场合，才简单讲一下自己的信念，而这个裁缝却一贯采取攻势，好用大胆怀疑和否定的话，粗鲁的开玩笑

和亵渎神明的话，来伤害笃信宗教者的感情，使他们觉得骇人听闻。他作为十足的欧伦施庇格尔①式的人物，把朴直的话加以歪曲，通过夸张过火的幽默话，引起这些贫穷的人们一阵对神犯罪的哄堂大笑，他觉得，这样做是一件开心的事。他对任何事物，甚至对大自然，都没有什么深刻的理解，也没有什么敬畏之心；他似乎心里就有那么一种个人的需要，老想否定或者抹杀上帝的存在，而那个细木匠则只是不大重视这种问题，在他的漫游时代却注意观察世界，还不断地自己学习，遇到情绪好、爱讲话的时候，会津津有味地讲各种希奇古怪的事情。那个裁缝专好要花招和讲笑话，还好和狂热的妇女们大声吵架。他对待犹太人的态度，和做棺材的细木匠的态度，大不相同。做棺材的细木匠以善意和友好的态度对待他们，和对待同等的人一样；裁缝则随时随地戏弄和折磨他们，以地地道道的基督教徒的盛气凌人的态度，把自己知道的一切嘲弄犹太人的陈腐的笑话，都拿来挖苦他们，闹得这些可怜虫有时候真正生起气来，拂袖而去。每逢出现这种情况，玛格莱特夫人也就不耐烦了，立刻把这个恶棍赶出门去；但他不久就又来了，每逢他以稍微小心的态度和圆滑的话重犯他的老毛病时，他都一再受到容忍。看来，这些健谈好辩的伙伴们似乎是需要他来作为他们所理解的那种无神论者的活标本的；他也终于成了这样的活标本，因为事实非常清楚地证明，他勿宁说是一直在极力压抑自己内心存在的有关上帝和灵魂不灭的思想，因为这种思想把他局限在一种微不足道的、没有益处的生活

---

① 十四世纪德国有名的滑稽家。

方式的范围内，使他感觉非常苦恼；后来，他临死的时候，又那样灰心绝望，悔恨万分，还号啕大哭，牙齿发抖，要求人们为他祈祷，结果就使得那些善男信女们庆祝了一次辉煌的胜利；而那个细木匠则不然，他象当初做第一口棺材时那样泰然自若地刨着木料，做他指定给自己用的那最后的一口棺材。

玛格莱特夫人家，尤其在冬天，许多晚上都要举行这样的晚会。我不知道，我怎么忽然一下子白天就经常混在有趣的拱顶大厅里那些忙忙碌碌的人们中间，晚上就坐在玛格莱特夫人的脚旁边，居然已经成了她非常喜爱的人了。每逢谈起世界上最不可思议的事物时，我都聚精会神地听，这一点是与众不同的。在最初的几年间，神学问题和道德问题的探讨，虽然常常是够幼稚的，但我当然还是不能理解；不过，这种问题的探讨当时也已经不占很多的时间了，因为参加会的人总是很快就把话题转到实际发生的事件和具体的经验方面，从而转到一种自然哲学的领域，这个领域我也熟悉。人们特别把鬼神世界的种种现象以及预感、梦等等现象生动地联系起来，怀着好奇心探索星空的神秘地方，探索海底的秘密和听人说过的喷火的山，最后，把这一切都追溯到宗教思想方面。人们推荐一些关于千里眼的书，一些关于到各种不同的星球上旅行的奇异的游记，以及其他类似的讲解性读物，让玛格莱特夫人去购买，然后大家就阅读起来，接着就进行漫谈，结果使大家的想象力充满了极其大胆的幻想。有人接着还把自己从科学方面猎取到一些情报拿来作为补充，他说曾听见一位天文学家的仆人说，用这位天文学家的望远镜可以望见月球上的生物和太阳上的火船。玛格莱特夫人向来具有极丰富的想象

力，任何事物一到她手里就变成有血有肉的东西。她夜里常起来好几次，从窗口向外眺望，观察一下寂静的、漆黑的世界有什么动静，每次都会发现一颗异乎寻常的怪星，一颗流星或者一道红光，她马上就能给它起个名字。在她看来，任何事物都是有意义、有生命的；日光照到一杯水里，反射在擦亮的桌面上，呈现出七种绚烂的颜色，她认为那就是人们所说的天国里的种种庄严景象的直接反映。她说："你们难道没有看见那些美丽的花儿和花环，那些绿色的栏杆和红色的丝手绢吗？没有看见这些金色的小钟和银色的泉水吗？"每逢日光照到房间里，她就做这个实验，说是打算看一看天国的景象。她丈夫和那个裁缝听见她这样说，都嘲笑她，她丈夫称她为异想天开的蠢货。可是，谈起闹鬼显灵的故事时，她就有更确实的根据，因为她在这方面拥有大量否定不了的经历，这些经历曾经使她出过很多的冷汗；而且其他的人也几乎都能讲这种故事。自从她不出门以来，她的经历当然就只限于听见古老的壁橱里屡次发出敲打橱门和闹腾的声音，她每逢深更半夜或者凌晨时分从窗口观察外面的情况时，还仿佛看见一只黑羊在夜色苍茫的街道上悄悄地跑来跑去。据说，还有一次，她发现街门口有一个小矮人儿，当她定睛细看时，他猛然往上一长，头就伸到了她窗子底下，她吓得几乎连窗子都顾不得关，就钻到床上去了。反之，她青年时代，尤其是还在乡下的时候，她昼夜都得走过田间和森林，看见的邪祟可比现在多了。那时候，曾有一些无头的男人在她身边和她并排地走了几个小时，她越热心地祷告，他们就越向她靠拢；曾有一些死去的农民显灵，站在自己原先拥有的土地上，向她伸手恳求；曾有一些被

绞死的人，发出可怕的哭声，从高大的枞树上唰啦一声下来，为了走到一个善良的女基督教徒身边，使自己的灵魂得到拯救，而向她追来，她用激动人心的语言，描写了她当时所处的苦恼的境地：她不由自主地侧目望着这些阴森可怖的汉子，而她明明知道，这是极其有害的事。有几次，她身子被鬼挨近过的那一边，还全都肿起来，不得不请医生来诊治。此外，她还谈到上世纪末她青年时代在农民中间还盛行的妖术邪法。当时，她家乡有一些有钱有势的农民家收藏着古代异教的书，他们使用这些书干出罪大恶极的坏事。他们能用裸露着的火焰，在一捆稻草上烧许多洞，而不致于把稻草烧毁，或者用符咒作法让水不流，或者让烟筒里的烟朝着随心所欲的方向冒起来，形成滑稽可笑的花样，这一切还只是一些无害的把戏而已。但是，他们念起须要使用的咒语，针对自己的仇人在柳树上钉三个钉子，用这种方法把仇人慢慢害死（玛格莱特的父亲就由于受了这种友好的处理而长期害病，后来发现了害病的原因，才被卡普钦教团① 的托钵僧拯救了），或者，把贫苦人家的谷物穗子里的谷粒烧毁，等以后这些人家缺粮挨饿时，好去嘲笑他们，这些做法可就实在是穷凶极恶的了。当然，等到他们恶贯满盈，魔鬼以骇人听闻的方式把其中的某一个人抓走时，人们是称愿的；但这件事结果又使得这些正直的人自己感到恐怖，就象讲这件事的人亲眼所见的那样，看到现场雪地上血迹斑斑，被揪下来的头发还丢在那里，那可就决不是什么愉快的事了。这些农民家钱是够多的，办喜事和丧事时，就互

---

① 天主教法兰西斯派托钵僧教团的一个支派。

相比赛着挥霍起来。当时办喜事还讲究排场。玛格莱特夫人还亲眼见过一次这样的喜事，男客女客全都骑着马前来参加，总共有一百来匹马。女客们都戴着金箔做的花冠，穿着丝绸衣服，衣服上绕着三四道用杜卡特[①]金币镶成的金链子；但魔鬼也和他们一同骑着马前来参加，他们只是看不见他而已；等到晚饭后，可就闹得太有伤风化了。在七十年代的一次大灾荒中，这些农民把仓房的门敞开，让十二个打谷的人在仓房里打谷，还让一个双目失明的小提琴手坐在一个大面包上拉小提琴，等到后来聚在仓房前面的乞丐够多了，他们就挑动恶狗去咬这一堆手无寸铁的人，觉得这是最开心的事。民间的信仰认为，这些有钱的土豪常常就是由古时暴君的后代变成的农民，人们在这里所指的暴君，就是散布在全国的那许多城堡和碉楼的一切旧主人，这一点是值得注意的。

另一个给爱好奇闻的客人们提供丰富材料的地方，是天主教连同它遗留下来的空无一人的修道院，以及附近那些仍然信奉天主教的地区里的还很兴旺的修道院。当时住在这些修道院里的教团托钵僧，对于提供这方面的材料贡献很多，尤其是卡普钦教团的托钵僧，他们在迷信很深的新教农民当中降魔驱鬼，进行感应治疗，在这种工作上他们如今仍然和刽子手保持着友好的分工合作。当时，在一些偏僻的州区，流行着一种无意识的、蜕化变质的新教；这些州区的乡下人并不高踞于天主教徒的头上，认为他们是愚昧无知的人而鄙视他们，相反地，却同样真诚地相信天主教徒所讲的一切神话，只是认为

---

① 一种意大利金币，过去曾在欧洲许多国家通用。

这些神话内容是坏的，要不得的而已；他们并不嘲笑天主教而是害怕它，就象害怕一种阴森可怖的异教的东西一样。他们不能想象，无神论者是内心真正没有任何信仰的人，同样他们也不能设想，任何人会有过多的信仰；他们的唯一的尺度就是：对于人们信仰的东西，只信仰那些以善为本而不是以恶为本的事物。

玛格莱特夫人的丈夫，人家叫他小雅各老爹，她简称他为老爹，年纪比她大十五岁，已经快八十岁了。他的想象力几乎和他太太一样丰富，而且记忆的范围更远地延伸到过去的传说；但他向来就是一个谈吐诙谐的、相当顽皮的小老头儿，对一切事物都从诙谐的方面来理解，所以，他能讲许多滑稽的鬼的故事和古怪的人的故事，正如他太太能讲许多严肃的鬼的故事和可怕的人的故事一样。在他很小的时候，还举行过最后几次对女巫的审判，他以幽默的口吻，绘影绘声地描写从口传得来的关于女巫聚会的日子和她们的宴会的故事，讲得和如今从那些审判的纪事本末、详细的起诉书和拷问出来的供状里还能看到的情况，完全一样。他特别喜欢这方面的故事，他曾郑重其事地宣称，有一些奇异的人骑着扫帚把能飞行得很好，他一直到死还天天保证说，要从他认识的一个巫师那里弄一种油膏来，涂在扫帚上，就能骑着扫帚把从烟筒里飞出去。他这番话每次都使我欢欣雀跃，尤其是每逢他这样给我描写他的飞行计划的时候：拣一个好天儿，让我骑着扫帚把的前一部分，他在后面扶着我，那时候会有多么有趣的景物浮现在眼前。他告诉我说，有一个岗子上长着几棵美丽的樱桃树，或者说，他知道某个地方有一棵李子树，长得好极了，要在那

儿停歇一下，吃几个李子再飞，或者说，某个树林里有一块空旷的地方长着美味的草莓，要在那儿把扫帚拴在一棵枞树上，痛痛快快地大吃一顿。我们还要逛附近各地的定期集市，不用花钱买入场券，从屋顶上钻到各个陈列着商品的小屋子里去。他和某村的一位牧师很要好，如果我们想不用上面这种方法去尝一尝这位牧师家的驰名的香肠，我们当然就得把扫帚藏在树林里，佯言是步行来的，趁天气好前来看望一下牧师先生。相反地，我们去另一个村里住着的一个有钱的巫婆家，就得毫不客气地从烟筒里飞进去，让她糊里糊涂地认为，是两位很有出息的见习巫师前来作客，就毫无保留地拿出她的最好的煎饼连同熏猪肉和新鲜蜂蜜来款待我们。我们路上还要观察高树上和岩石上的最奇异的鸟窝，把最好的小鸟挑选出来，这些都是不言而喻的事。怎样进行这一切活动才不出事故，他已经得到了一个秘诀，并且会一种咒语，在这场乐事结束后，可以用这种咒语骗去魔鬼应得的那一份报酬。

他对鬼怪作祟的事也非常熟悉；但这些事在他嘴里也统统变成了滑稽故事，他在经历鬼怪作祟时所感到的恐怖，经常是一种极其滑稽的恐怖，据他说，结果常常是他用诡计捉弄了肆虐的鬼怪。

他就以这种方式给他的好幻想的太太做了极好的补充，结果，人们通常在奇异的童话书中给有教养的人家的儿童提供的材料，我却有机会直接从材料的源泉来吸取。我所吸取的材料，虽然不象童话书中的材料那样无害，目的也不是为了提倡那样一种天真无邪的儿童道德，但仍然经常含有真实的情理，特别是因为玛格莱特夫人收集的多种多样的旧货，是一

个丰富的宝藏，给感性观念做了补充，所以这些材料确实使得我的想象力有几分早熟，能够感受强烈的印象，就象老百姓家的孩子很早就习惯于喝成年人喝的烈酒一样。原来，我所听到的，并非仅仅限于这类超自然的神话世界的故事；人们还极其热情地谈论自己的遭遇和别人的遭遇，主要是玛格莱特夫人和她丈夫活了这样大的年岁，他们所经历的严肃的和快活的事件，以及关于正义和非正义、危险、穷困、纠纷和解放这种种情况的事例，都很丰富；饥荒、战争和叛乱他们都看见过；而他们彼此之间的关系，却那样莫名其妙地受着激情的支配，其中显示出人性中本来潜在的恶魔似的力量，使得我不由得用儿童的惊异的眼光，注视着这燃烧得炽烈的火焰，心里已经得到了深刻的印象。

原来，玛格莱特夫人在操持家务方面是推动的力量，也是守成的力量，她给今天的好日子奠定了基础，在任何时候都掌握实权，而她丈夫却是另一种人，这种人既没有学过任何专门行业，也不会做任何专业工作，所以就只好在更大的程度上处于给一位精明强干的太太当助手的地位，在她的印把子的保护下，懒懒散散地、无声无臭地混日子。他太太，尤其是早年，大胆地利用时势，以独出心裁的、出奇制胜的手段，真正积累了金子，而他自己却仅仅扮演了一个当差的小鬼的脚色，干完了派他做的工作以后，就用他太太给他的钱去吃吃喝喝，还开各种各样的玩笑，使得大家都很开心。由于他缺乏男人们的会出主意和遇事可以信赖的长处，由于从经验中认识到，在紧要关头他决不是有力的靠山，所以玛格莱特夫人也就忽视了他其他方面的成绩，并且干脆毫不客气地不让他和她共同掌

管钱柜。关于这件事，双方也长期没有什么芥蒂，直到后来，有几个搬弄是非的人，其中也有那个好耍阴谋诡计的裁缝，责备玛格莱特夫人的丈夫甘心处于这样的屈辱地位，挑唆他终于提出和他太太均分既得的家产和完全共同掌管钱财的要求。

他立刻气得脸红脖子粗，有这些坏参谋做后盾，他威胁她太太说，如果她不把"共同得来"的财产当中他应该得到的那一份交出来，他就和她打官司。她明明觉得，这与其说是正当的权利要求，还不如说是用暴力掠夺，尤其是她知道，她今后依然是家中唯一的顶梁柱，所以她就极力反对。但是法律站在她的对立面一边，因为法律不能容许把通力合作者排斥出去；除此以外，她丈夫还利用各种莫须有的罪名，扬言分完家产后要和她离婚，结果把她弄得惊慌失措，听了人家喋喋不休的劝诱，在病中神志半昏迷半清醒的时候，把全部家产的一半交出来了。她丈夫立刻把分到手的黄澄澄的金币，分类缝在腊肠状的细长的钱袋里，然后把钱袋放在一只箱子里，再把箱子钉在地板上，他坐在箱子上，使那些希望也捞一把的教唆犯上了他的当。而他却依然和他太太在一起，始终和她共同生活，并且依靠她生活，只有遇到想要满足一种个人的癖好时，才动用自己的钱。与此同时，他太太也恢复了健康，过了一些时候，又把她自己那一份钱财补足了，并且逐渐增加了一倍之多。但是，自从分财产那天以来，她唯一的心事，就是想逐渐把被夺去的那一部分财产重新据为己有，而这事只有她丈夫死了，才能办到。所以，每次他兑换一个金币，她都心疼得要命，一直盼着他死。他这方面，也同样急切地盼望她死，自己

好成为全部财产的主人，完全独立自主地度过漫长的一生的余年。乍一看，当然谁都不会想到，他俩中间的关系这样可怕，因为他们象两个和睦的老夫妇似的在一起生活，彼此都只以爹妈互相称呼。尤其是玛格莱特在任何方面，对他来说，还依然象过去那样，是个又贤惠又慷慨的妻子，而她如果没有这个四十年共同生活的终身伴侣，看不到他滑稽可笑地在她面前晃来晃去，她也许连一天都活不下去。她丈夫现在也觉得生活很快乐；当她在她那些狂热的伙伴中间，让自己的丰富的想象力自由奔放，海阔天空地闲谈时，他就带着幽默的忙乱的表情在厨房里做饭。

但是，每逢季节交替，自然界发生重大变化，使老年人想到自己的生命即将迅速消逝，并且更痛切地感觉到老年的疾病时，他俩就发生一场可怕的口角，这大都是在昏黑的、睡不着觉的夜里，他们直挺挺地坐在一张很宽的老式床上，头顶上是同一个、有彩绘的天篷，一直口角到黎明时分，开着窗子，彼此用刻毒的侮辱性的言语和骂人的话互相攻击，争吵的声音在静悄悄的街上回荡。他们互相指摘在遥远的、放纵情欲的青年时代所犯的种种罪过，在万籁俱寂的夜里，把远在本世纪开始以前在山里和野地里发生的一些事情都大声嚷嚷出来，而那些地方自从发生这些事情以来，不是已经长起了整片的、茂密的树林，就是整片的、茂密的树林已经消失，当事人也都早已变成了冢中枯骨。

接着，他俩就互相质问，对方到底有什么理由相信能比自己后死，于是，就进入了一种悲惨的竞争状态，看看谁能称愿，亲眼看到对方死在自己前头。

第二天，如果有人到他们家里去，不论去的是生人还是熟人，这场可怕的争吵当着客人的面仍然继续下去，直到那位太太闹得声嘶力竭，开始哭泣和祷告起来，她丈夫看来却更加喜气洋洋，口哨儿里吹着快活的小调，自己摊个薄煎饼吃，还不住地嘟囔着某些絮叨的话。按照这种方式他会整整一个早晨，别的什么都不说，只嘟囔着："五十一！五十一！"或者为了变换一下而说："我不知道，我一向认为，那边住的孔茨老太婆今天一早就骑着马游玩去了！昨天她买了一把新扫帚！我看见这样一件东西在空中飘动，样子大概象她的红衬裙；奇怪！哼！五十一"等等的话。他说这些话时，心里怀着恶毒的念头，知道这种举动使他太太心里加倍地难过，因为她并没有怀着要以这种方式把这场斗争继续下去的恶意和邪念。在这种情况下，他俩却都做出自己害自己的事来，这通常就是以一种挥金如土的慷慨态度，向所有亲近自己的人赠送财物，仿佛都想当着对方的面，把双方都企图得到的财产挥霍净尽似的。

玛格莱特的丈夫绝不是个不信上帝的人，而是一方面以一种和相信鬼和巫婆同样奇异的方式，相信上帝和天国，一方面又万事不关心地过日子，一点都没有想到，还要注意这种信仰所要产生的道德教训；他又吃又喝，又笑又骂人，还说些滑稽话逗乐，从来没有想努力使自己的生活符合一种比较严肃的准则。他太太也从来没有想到，她的激情和她的宗教态度能有什么矛盾，心里有什么感情，就毫不拘束地表现出来，这一点使她在那些大吃大喝的女信徒当中显得很突出。她也爱，也恨，也祝福，也诅咒，心里有什么喜怒哀乐的情绪，都毫不隐讳地、不加克制地表露出来，从未想到，这样做自己可能

犯了罪，她还经常随随便便地呼吁上帝，求助于他的强有力的影响。

他们夫妇俩每人都有一大批赤贫的亲戚，散居在各地。这些亲戚都同样希望继承这份丰富的财产，这种希望之所以更为殷切，是因为玛格莱特夫人死讨厌总不发家的穷人，她从富余的财物中，仅仅施给这些人一点小恩小惠，只有节日才款待他们，请他们吃饭喝酒。那时，双方的老堂兄弟和老堂姐妹，老姐姐和老妹妹、老姐夫和老妹夫，都带着饿得人瘦鼻长的女儿和面色苍白的儿子，拿着小口袋和篮子，前来作客，小口袋里和篮子里装着这些穷人家的微薄的礼物，为了博得这两个喜怒无常的老人的欢心，并且希望装着回赠的更丰富的礼物带回家去。这些亲戚截然分成两个阵营，在两个主要人物相持不下的争执中，两个阵营的人也都一心希望，对方的主要人物早一点死，自己将来好得到一份更大的遗产。正如玛格莱特和她丈夫的激情做出的榜样那样，他们双方也同样强烈地互相仇恨，互相敌视；这一大批客人吃了异常丰盛的酒席，肚子饱了，身体暖和了，兴高采烈得忘其所以，消除了开头的拘束顾虑，每到这种时候，两派就发生一场剧烈的争吵，男人们拿起吃剩下的、还没装进口袋的火腿，互相往头上乱打，可怜的女人们翘起苍白的尖鼻子彼此对骂，回家时，胃里是吃得饱饱的了，可是心里满怀着嫉妒和怒气。她们胳膊夹着塞满的包袱，迈着大步走出街门，走到岔路口就怀着怨恨的心情分手，向着远处的茅草房子匆匆走去，眼睛在略加装饰的、星期日戴的女帽下面投射出恶狠狠的目光。

这种状况持续了许多年，玛格莱特老太婆终于先死了，走

进了荒诞无稽的鬼魂世界本身。她出乎人们意料之外地留下了遗嘱，指定一个青年人作唯一的继承人。在那些由于机敏和健康而得到她的欢心的宠儿当中，这个人是最后的和最年青的一个；她死的时候，确信她心爱的金子并没有落到不干净的手里，而是将要成为精明强干的人们的力量和乐趣。举行葬礼的时候，夫妇双方的亲戚全都来了，这些人发现自己的希望已经落空，就号啕痛哭、大吵大闹。他们在盛怒之下，大家都联合起来，共同反对那个幸运的继承人，这个人把家产中任何有用的东西，都从容不迫地装在一辆大车上。他留给这些穷人的，只不过是现存的食粮以及死者所收藏的除了金、银或其他有价值的东西以外的古玩和书籍。这一群叫苦连天的人在这个有丧事的人家待了三天三夜，直到把最后一块骨头砸碎，把骨髓做成汤，把最后一片面包泡在汤里吃完为止。然后，他们就各自带着还算已经捞到手的纪念品，陆陆续续地散了。有的用一条结实的绳子，把异教的书和偶像崇拜的书捆成一捆，插上一根木棍，背在肩上，还用胳膊夹着一小口袋干李子；有的把一尊圣母像挂在手杖上背着，头上晃晃悠悠地顶着一个雕刻得很精致的柜子，柜子所有的抽屉都非常巧妙地装满了马铃薯。身体瘦削颀长的少女们提着精致的旧式柳条篮子，拿着彩绘鲜艳的盒子，里面装满了假花和颜色已经变黄的华丽而不值钱的装饰品。孩子们使劲抱着蜡制的天使像，或者拿着中国磁罐。这些人看起来好象是一群破坏圣像者从被洗劫的教堂里走出来似的。但是，他们每个人最后都想到自己所受的恩惠，因而都想把自己得到的东西保存下来，作为对死者的珍贵的纪念品，于是，便都怀着凄怆的心情各自走开

了。与此同时，那个主要继承人跟在自己的车子旁边迈着大步走来，忽然站住考虑了一下，然后就把车上装载的东西统统卖给了旧货商人，连一个钉子都没有留下。紧接着他就到金匠的店里去，把纪念币、高脚杯和项链都卖给金匠，最后，他腰间系着鼓鼓囊囊的钱袋，手里拿着手杖，趾高气扬地走出城门，连头也不回。他似乎是由于了结了一件旷日持久的麻烦事而感到喜悦的样子。

家里就只剩下老头儿一个人，孤独地守着上次分家产时他所分到的那份家业的残余，这份残余的家业已经日益缩减。他在他太太死后又活了三年才死，死的那一天正是他须要把最后一块金币兑换出去的那一天。他一直到死都是以此来消遣的：他计划并且设想，如果他太太在来世“带着她那些荒唐的思想吊儿郎当地走来走去”的话，他要怎样一本正经地对她讲一套大道理，要在使徒们和先知们面前耍什么花招捉弄她，才能使得那些老人家开心。他还回忆一些已经死去的熟人，一想到再和他们见面，对过去的、不正当的行为旧梦重温，就感到高兴。我听见他总是以这种快活的口吻来谈来世。他现在已经双目失明，年纪快要九十岁了。每逢受到痛苦、悲哀和衰弱的折磨，心里难过得唉声叹气的时候，他也只字不提这种种折磨，而总是喊，该早点儿把人打死，免得老了这样悲惨。

最后，他象油干灯灭似的死去，已经被世人忘掉，当时，我作为一个成年人，也许是他旧日的熟人当中唯一的给他那瘦小的遗体送葬的人。

第八回

童年的罪行

从小时候起，我就象古代戏剧中的合唱队[1]似的观察着这个邻居家里的生活和发生的事情，并且是个经常十分留心的参预者。我常常在那里进进出出，坐在一个角落里，每逢发生了什么事情，就站在当事人和乱嚷嚷的人中间。我随意拿出书来读，想看什么古玩，就要求看，或者拿着玛格莱特夫人的首饰玩耍。到她家来的各种各样的人都认得我，个个都对我友好，因为这样会使我的女保护人高兴。我不多开口，而是随时注意，让自己的眼睛和耳朵不错过这里发生的任何事情。然后，我脑海里带着这一切事情留下的印象，过街回家，到了我家的安静的房间里，就借助激动的想象力所提供的纬纱，把得来的材料织成大幅梦幻的织物。对我说来，这些织物已经和现实生活交织在一起，使得我简直无法把梦幻和现实区别开来。

别的且不说，我大约七岁的时候干出来的一件事，我只能用刚才说过的这个理由加以说明，否则，我是根本无法解释

---

① 指古希腊悲剧中的合唱队。亚理斯多德在《诗学》中称赞索福克勒斯的悲剧中的合唱队是整个戏剧的有机部分，合唱队中的人员参加剧中的活动。

的。有一次，我坐在桌子后面玩一件玩具，一面玩，一面自言自语地说了几句很亵的、极其难听的粗话，这些话大概是从街上听来的，是什么意思我都不知道。当时，有一位妇女坐在我母亲旁边和她闲谈，这位妇女听到了这些话，并且提醒我母亲注意。她们脸上带着严肃的表情问我，这些话是谁教给我的，特别是那位陌生的妇女钉着问我，使我觉得很奇怪，我想了一想，然后说出了我在学校常见的一个男孩子的名字。紧接着我又说出两三个别的男孩子的名字，全都是十二三岁的男孩子，我和他们简直还一句话都没有说过。几天以后，我很奇怪，放学的时候，教师不让我和我提过的那四个男孩子回家，这四个男孩子年龄和身材都远远超过我，在我看来，都象半成年人似的。一位向来教宗教课并且兼任校长的牧师先生也来了，他和教师在一张桌子旁边坐下，叫我坐在他旁边。而那些男孩子却奉命在桌子前面排成一行站着，等待着有什么下文。他们受到厉声质问，是否当着我说过某些话。他们惊讶万分，不知怎样回答。接着，牧师就对我说："你所说的那些话，是在什么地方从这些孩子口里听到的？"我立刻就又来劲了，毫不迟疑地用满不在乎而又肯定的口气回答说："在兄弟林里！"这个树林离城有一小时的路程，我有生以来还没有去过，但常常听见人家提到它。"当初是怎样的情形？你们是怎么到那儿去的？"人们又往下问。我叙说，有一天，这些男孩子怎样劝我出去溜达，把我带到城外这个树林里，接着，我又按照大孩子们带着小孩子淘气到野外胡跑的一般情况作了详细的描写。被控告的男孩子们听了以后，简直都气疯了，他们流着泪发誓说，他们当中有的人好久没有去过那个树林，有的人就根本没

有去过一次，更谈不到和我一同去过！他们说这话时，用又震惊又憎恨的目光看着我，好象看一条毒蛇似的。他们想提出责备和质问来围攻我，但都被制止了。人们要求我说出，我们是从哪条路去的。这条路立刻就清清楚楚地浮现在我眼前，这是由于这时连我自己都已经相信的这个故事受到反驳和否认而一时情急智生所致，除此以外，我是无法说明当时这个场面的实际情况的；在一时情急智生的情况下，我就说出了通到那个地方的路径。这些路径我只是粗略地听人家说过，虽然当时并没有注意听，可是现在每一句话却都及时浮现在我的脑海。我还叙说，一路上我们怎样打胡桃，生火来烤偷来的马铃薯，还把一个想阻止我们的农家男孩子狠狠地揍了一顿。到了树林里，我的伙伴们就爬上高大的枞树，在高处欢呼，给这位牧师和这位教师起外号。这些外号是我琢磨着这两个人的相貌，早已在自己心里起好了的，但我一直没有说出来，现在就趁此机会，同时告诉了这两个人本人，这两位先生的愤怒和那四个被推出来当替罪羊的男孩子的惊愕，同样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接着我又说，他们从树上下来以后，就砍了几根大树条，并且叫我也爬上一棵小树，在树上大声叫那些外号。我拒绝了，他们就把我绑在一棵树上，用树条子打了我好久，后来，我就把他们要我说的那些话统统大声说出来了，连那几句猥亵的话也在内。当我大声喊这些话的时候，他们背着我悄悄地溜了，可巧这时候来了一个农民，听见我说这些猥亵的话，他就揪住我的耳朵。“你们这些坏孩子，等着你们的！”他喝道，“这个小子已经给我揪住了！”说着就揍了我几下子。这时候天已经黑了，他也走了，把我一个人丢下不管。我好容易

才挣脱出来，在昏暗的树林里寻找回家的道路。但我途中迷了路，掉在一条很深的小河里了，我深处游泳，浅处蹚水，直到走出树林为止，这样，在经历了不少的危险之后，才找到应该走的那条路。但我又遭受到一只大公山羊的袭击，我火速从篱笆上拔出一根木桩和它斗，把它打跑了。

人们在学校还从来没有注意到我有叙说这件事情的经过时那样的口才。谁都没有想到派人到我母亲那里打听一下，是不是有一天我夜里才回家，浑身都湿透了。相反地，人们却把有事实证明其中的一个男孩子恰恰在我所说的时间逃过学这一点，和我这次的冒险故事联系起来。我年纪很小，向来不爱说话，现在这个故事象晴天霹雳一样，完全出乎人们意料之外地而且非常自然地从我口里讲出来，所以，人们就信以为真。那几个被控告的男孩子异口同声地死不承认我所说的事情，表现出理直气壮的愤怒和豁出去的态度，结果使事态更加恶化，被宣判为蛮横残暴的少年。他们受到学校最严厉的处分，被罚坐耻辱凳示众，此外，还被自己的父母打了一顿，关在家里。

就我现在模模糊糊记得的情况来说，我当时不但对于自己惹的这场乱子满不在乎，而且倒可以说是心里还感到一种满足；行使诗人的赏罚褒贬的权能，把我虚构的故事非常巧妙而且明显地加工到完美的程度，使得其中出现引人注目的情节、动作和遭遇，而这一切都是我的创造性的言语的结晶。那四个受罚挨打的男孩子怎么会那样伤心，那样生我的气，我真感到莫名其妙，因为这件事情的经过极其圆满，这是不言而喻的，我对之无法稍加变更，正如古代的神① 对命运无法稍加变

吏一样。

这四个遭殃的人，在儿童当中都已经称得起是正直的人，他们全都是安静稳重的男孩子，从来没有引起过人家的尖锐的责备，后来又都成为沉静勤劳的年青公民。正因为这样，他们才把我这件缺德的事和自己所受的冤屈更深刻地铭记在心里，过了多少年以后，他们向我提起这件事来责备我的时候，我才清清楚楚地想起了这件已经忘掉的往事，几乎每一句都重新在我耳边回荡。从这时候起，这件事才带着加倍的和经久不消的愤怒责备我的良心，我一想起这件事来，就羞愧得面红耳赤，恨不得把过错完全推到那两个轻信我的话的审问者身上，甚至想控告那个多嘴多舌的妇女，恨她注意听我所说的那几句犯忌的话，并且非追问出这些话的来源不罢休。这四个老同学当中，有三个人因为看到我后来为这件事追悔，就宽恕了我，并且都笑了，他们高兴，我把这件事的一切细节都记得这样清楚，这使他们很满意。惟有那个生活非常困苦的第四个人，总也不能认识童年时代和成年时代的差别，对于被我诬赖而受到的冤屈，还那样怀恨在心，仿佛这件罪行是我如今作为一个懂事的成年人所犯的一样。他怀着刻骨的仇恨从我旁边走过去，每逢他对我投射出侮辱人的眼光时，我都不能以同样的眼光回报他，因为以往的罪过在我身上，双方对这件罪过全都不能忘怀。

---

① 指古希腊、罗马神话中的神。

第九回

求学的黎明期

如今我对学校里的情况已经熟悉了，因为开头的学习迅速地、接连不断地进展着，天天都有所进步，所以我在学校里觉得很快活。学校的制度也有许多有意思的地方；我对上学很高兴、很热心，学校就是我的社会生活，学校对于我来说，就差不多同刑场和剧场对于古代人一样。这个学校不是公立学校，而是由一个公益团体设立的，设立的目的是在当时没有良好的初级小学的情况下，使贫寒人家的子女受到较好的教育，所以就叫贫民学校。学校采用的是裴斯塔洛齐一兰开斯特[①]教学法，而且运用这种教学法时，表现出一种非凡的热心和献身精神，通常只有热情的私立学校教师才有这种品质。我父亲生前时常到这个学校去参观，对这个学校的制度和成绩推崇备至，常常表明他决心让我在这里受初等教育，他这样做就是在寻找一种教育上的措施，使得我能和城市里最穷苦的人家

---

① 约翰·亨利希·裴斯塔洛齐(Johann Heinrich Pestalozzi,1746-1827),瑞士教育家,资产阶级启蒙运动代表人物。
约瑟夫·兰开斯特(Joseph Lancaster,1778-1838),英国教育家,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兰开斯特学校是贫民子弟学校,在这些学校中实行学习互助制度。年龄较大的和学习成绩较好的学生帮助其他学生学习，以弥补师资的不足。

的孩子们一起度过我的少年时代，从而把一切等级偏见和傲气消除于萌芽状态。这种意图，对于我母亲来说，是一种神圣的遗嘱，使得她容易给我选择最初的学校。在这个学校里，大约有一百个儿童在一间大教室里上课，半数是男生，半数是女生，年龄从五岁到十二岁不等。教室正中摆着六条长凳子，上面坐的都是同性的学生，每条凳子上坐的学生年龄大致相同，前面站着一个十一二岁的高年级学生，负责教这条凳子上坐的所有的学生；顺着墙摆着六张书桌，异性的学生排成半圆形的圈子，在书桌周围站着。每一个半圆形的圈子正中，也有一个教课的男生或者女生，坐在一把小椅子上。主任教师庄严地坐在一个高起的讲坛上，居高临下地观察整个教学情况，由两个助手协助他，这两个人在这相当阴暗的大教室里巡查，随时随地进行干涉和辅导，并亲自传授知识。每隔半小时就对调一下；主任教师按铃发出信号，于是，大家就举行一场精彩的演习，一百个学生都按照规定的动作和姿势，根据铃声信号起立，向左右转，左右转弯走，经过预先计算好的行进路线，在一分钟之内就掉换了位置，那五十个原来坐着的学生，现在站着了，那五十个原来站着的学生，现在坐下了。每逢我们男孩子按照规则倒背着手，从女孩子们的队伍旁边走过去，努力把我们的军人般的步伐和她们排成一路纵队行进时的轻盈的步伐的差别显示出来，这一分钟的时间，总是其乐无穷的时刻。学校还许可我们学生们把花带来，上课时手里拿着花，我不知道，这是一种沿袭下来的良好的放任作风，还是根本有意这样做，至少我在任何其他的学校都再也没有看到过这种美妙的特许权利。不过，在快活的行进中，几乎每个女孩子都背着

手，用手指握着一枝玫瑰或者石竹，而男孩子们却象叼着烟斗似的把花叼在嘴里，或者象风流倜傥的大学生们那样把花夹在耳朵后面，那个场面总是很好看的。这些孩子全都是打柴的人、做散工的人、穷裁缝、穷鞋匠家的和靠救济过活的人家的子女。上层的手工业者由于身分和信用上的关系，是不许利用这个学校的。所以，我在男孩子当中，穿得最好、最整洁，并且被看作半上流社会人家的子弟，虽然我不久就和这些衣服上打着五颜六色的补丁的穷小鬼们非常亲密了，对他们的风气和习惯也觉得熟悉了，除了那些我感觉过于陌生和不友好的以外。因为，穷人家的孩子虽然并不比富人家的孩子或者生活向来有保障的人家的孩子品质坏些，或者心术坏些，恰恰相反，他们倒可以说是更天真些，更善良些，然而他们的举动却往往显得滑稽粗鲁，这引起我对一些贫穷的同学的反感。

当时我穿的衣服是绿色的，因为我母亲让人用我父亲的军服的料子给我裁了一套服装，一件是礼拜天穿的，一件是平时穿的。父亲遗留下来的便服也几乎都是绿色的。母亲在爱惜衣服和保持衣服的整洁上向来是严格要求和密切注意，所以一直到我十二岁，我父亲遗留下的衣服还够给我做绿色的短上衣和小外衣用的。因为我总穿着这一种颜色的衣服，所以很早就已经得到了“绿衣亨利”这个名字，我们城里的人也都这样称呼我。有了这个名字以后，我不久就成了我们学校里和我们那条街上的一个著名的人物，我利用我以绿衣亨利的身分所获得的名望，对一切事件和行动继续进行观察，并且象古希腊戏剧中的合唱队似的，继续参加到这些事件和行动中去。我根据自己的需要和心情，跟着各种不同类型的儿童

到他们的父母家里去，因为大家都说我很安静，是个好孩子，所以我处处受人欢迎，而我却仔细观察这些穷人家的家业和习俗，以后就不再去这些人家了，还是回到我的大本营玛格莱特夫人家去，毕竟是她那里才经常有最多的可看的东西。玛格莱特夫人高兴的是：过了不久，我就不仅能向她流畅地朗读德语，而且能解释她那些旧书里常常出现的拉丁文和她始终没有学会的阿拉伯数字。我还在纸条上用印刷体给她做各种记录，便于她阅读和保存，我就这样变成她的小秘书了。她认为我是个伟大的天才，已经把我看成是她那些未来的精明强干、飞黄腾达的人物之一，预先为我的锦绣前程感到欣喜。对于学习，我确实既不觉得吃力，也不觉得苦恼，我不知道，我怎么就已经进步到去教年龄较小的同学们的光荣地位了。这种教学成了我的一件新的乐事，主要是因为我执掌着赏罚之权，能决定幼小者的命运，能用法术驱使人们微笑和流泪，产生友谊和敌意。甚至对女性的爱情有时也象小片的朝云似的闪现出最初的熹微的曙光。当我坐在由九个到十个女生围成的半圆形的圈子当中的时候，由于在大教室里授课的地点并不固定，有时候优等生的最光荣的座位紧挨着我，有时候劣等生的座位紧挨着我。因为这个缘故，我要么就经常把我所喜欢的女孩子捧上光荣和美德的领域，要么就经常把她们压下去，打入罪恶和湮没无闻的黑暗领域，在这两种情况下，她们都经常紧挨着我这颗专制的心。我常常不能博得那个毫无功绩而硬被捧上去的美人对我微笑表示感谢，她居然接受她不配得到的荣誉，仿佛那是分所当然似的，她还肆无忌惮地任意开玩笑，使得我要想让她继续稳坐首席，而又不致显得太不公平，就更

困难万分了，每逢遇到这种种情况，我这颗心本身都随着大为激动起来。

这个学校里只有两件事使我感到痛苦和阴森，在我心里留下了不愉快的印象。一件是学校处分学生时采取的阴森的刑法方式。这一半是由于还沿袭着刚刚过去的那个旧时代的精神，一半是由于当局的个人爱好所致，它和学校其他方面的优良作风很不调和。年龄这样幼小的孩子们就受到特殊的、痛苦的、侮辱人身的惩罚，几乎没有一个月不对某个可怜的罪人严肃地执行判决的。受惩罚的人固然多半都是真正的坏蛋，但这种作法仍然是荒谬的，因为它导致儿童们从小时候就养成好随口骂人家有罪的癖性。结果，就出现了这样一种奇异的现象：儿童们，甚至那些意识到自己也有同样的过错、但一直没有受到处分的儿童，都蔑视、迫害和嘲笑被惩罚的和打上罪犯烙印的儿童，直到这一事件最后的影响都消失了或者迫害者自身也落入法网为止。这个黄金时代没有到来以前，小顽童们就得挨打。每逢倒楣的罪人受到训斥以后，被带到一个隔离室里，扒掉衣服，按倒在板凳上，痛打一顿，那种场面给人的印象可太恶心了。还有一次罚一个相当大的女孩子脖子上挂着木牌在高橱子上坐了一整天。虽然她可能是犯了大过，但我还是对她怀着深厚的同情。说不定她还是无辜而受处罚的呀！几年以后，这个女孩子在听牧师讲授坚信礼前的《圣经》课期间投水自杀了，现在我记不得她是为什么自杀的，但我还记得，我看到人们把她抬到墓地去，后面有一大群十五、六岁的姑娘，穿着白衣服，拿着鲜花给她送葬，当时我心里对死者是满怀悲痛和同情的。虽然她的死法违背基督教的教

义①，但是人们为悼念她年青早死，给了她这种哀荣，因为这样做同时也能掩饰和冲淡这个骇人听闻的事件。

小学时代的另一个痛苦的回忆，对我来说，是教义问答手册和我们上这门课时的情景。这本小书里满都是死板的、毫无生气的问答，这些问答和《圣经》中所讲的生气勃勃的内容割裂开来，只适合于给上了年纪的、顽固的人们那种干枯僵化的头脑作教材，而我们在看来似乎无限悠长的少年时代，却被迫无尽无休地反复死记这些东西，并且通过进行不知所云的对话，把这些东西背诵出来。严厉的训话和严厉的赎罪处分，就是进行这种宗教生活教育的方法，提心吊胆，对这些晦涩的词句一个字都不要忘记，这种诚惶诚恐的情绪就是激励我们接受这种宗教生活教育的鞭策。从《诗篇》②中和《雅歌》③中引用的章节，也都完全和上下文割裂开来，因而较比一首有机的、完整的诗，记忆起来别扭，不但锻炼不了记忆力，反而使记忆力混乱。看到一条条针对成年人罪孽深重的情况而制定的死板的、赤裸裸的戒律，和超自然的、不可理解的教义并列，就感觉不到一种温柔敦厚、合乎人道的教育精神的气息，而感觉到一种粗野僵化的蛮风吹来的闷热的气息，这种教育的唯一目的，就是使用强制性的化学漂白法，促使年青的一代能尽早地对现有的生活和思想的全部范围有所准备，并且负起责任。就我自己来说，这一课程的痛苦达到顶点的时候，是一年当中

① 基督教禁止自杀，认为自杀有罪。但丁《神曲》中，自杀者的灵魂在第七层地狱受苦。

② 《旧约》中的《诗篇》。

③ 《旧约》中的《雅歌》。

几次轮到我礼拜天在教堂里，当着全体会众的面，用高得让大家都能听见的声音，和站在离我很远的布道坛上的牧师进行这种奇异的对话，在进行对话的过程中，稍稍结巴一下，稍微忘了一点，就成为一种亵渎教堂的罪过。许多儿童诚然正是从这个习俗中学会了炫耀自己的天花乱坠的讲道腔调和口才，甚至炫耀自己的厚脸皮的技巧，结果，进行这种对话的日子，对他们来说，就都成了胜利的日子和大喜的日子。但总是恰恰从这些人身上证明，一切都是过眼云烟，转瞬即逝的。世上有些人生来就是教会中的“抗议派”，我也算是其中的一个，并不是因为我缺乏宗教心，而是由于在进行单调的、硬性规定的教义问答对话时，我不知不觉地意识到，过去烧死异教徒的柴堆上的最后一缕轻烟，在这座回声强烈的教堂中飘摇，使我感觉，在这里伫留，是难以忍受的。这绝不是说，我想自命为聪慧的、好争论的神童；而勿宁说完全是天生的感情问题。

这样我就硬被推回到个人和上帝交往的道路上去，我坚持不改变自己的习惯：根据需要自己考虑怎样向上帝祈祷和交涉，就时间来说，也只是在必要时，才进行祈祷和交涉。只有主祷文是早晨晚上经常背诵的，但只是不出声地背诵。

但是亲爱的上帝也从我内心的和外在的游戏和娱乐生活中，被排挤出去了，无论玛格莱特夫人还是我母亲，都不能使他保持他在那里的地位。许多年间，上帝这个观念，对我来说，变成了一种毫无诗意的观念，这里所谓毫无诗意，和坏诗人们认为现实生活与虚构的和荒诞无稽的生活相比是毫无诗意的，涵义相同。生活，感性世界的大自然，莫名其妙地变成

了我从中自寻其乐的童话，上帝对我来说，却变成了必要的、但又平淡无奇的、小学教师气味的现实，我回到这个现实去，就象儿童玩得又累又饿，才回家去喝天天喝的家常的汤似的，想尽可能快地把它喝完了事。这种情形是由于使宗教和我的童年相结合的方式方法很不好所致。虽然我的整个童年还象明亮的镜子似的展现在我眼前，至少我想不起，在我懂事以前，曾经有过一次虔诚敬畏上帝的感觉，就连儿童的极其天真的虔诚敬畏上帝的感觉也未曾有过。

这个大约持续了七八年之久的半不信上帝状态的时期，正是最柔软可塑、最易于教化的年代，我认为这个时期是我一生中的寒冷荒凉的阶段，并且把过错完全归咎于教义问答和主持教义问答的人们。因为，我每逢努力回溯和深入思索自己过去这种若明若暗的心灵状态时，我还明确地意识到，我在童年时代，对上帝不是热爱，而只是需要。如今我才把遮盖着那个时代的又暗淡又寒冷的面纱看得清清楚楚，这一面纱，对我说来，当时遮盖着生活的半面，使我痴呆畏缩，对别人的话不能理解，也不会让别人认识自己，结果，教育家们面对着我，就象面对着一个谜似的，他们说：这是个怪物，对它没有什么办法！

第十回

游戏的儿童

我不得不单独给自己创造一个小天地，在这个小天地里，我越发起劲地自寻其乐。我母亲给我买的玩具非常少，她经常专想为我的将来节约每一分钱，她认为，除了直接为购买必需品花费的钱以外，任何其他的开支都是多余的。她力图通过经常和我谈心的办法，来代替玩具使我不感到无聊，给我讲她自己过去的生活中和别人的生活中的许许多多的事情，因为她自己体会到，在我们母子二人孤苦伶仃的情况下，这是一种甜蜜的生活习惯。但是，谈心和古怪的邻居家的活动，终究消磨不了我每天的全部时间，我需要一种有形象的材料，来满足我的创作欲。所以，不久我就觉得，非得自己动手给自己做玩具不可。在这种情况下，通常用来救急的东西是纸，是木头，这种东西很快就糟蹋了，尤其是我没有老师教给我窍门和技术。我在这种情况下不能从人得到的东西，沉默无言的大自然却提供给我了。我曾从远处看见别的儿童有很可爱的小博物标本，特别是石头和蝴蝶标本，并且远足时，在教师或父亲的指导下，采集这类东西。现在我就依靠自己的力量，仿效他们的做法，开始沿着那些有在阳光照耀下闪亮的五彩卵石的大小河床，作探险旅行。不久，我就采集了一大堆象云母、

石英之类的亮晶晶的、有颜色的矿物和奇形怪状引起我注意的石头。冶炼厂倒在河里的矿渣，我也当做贵重的矿物，制造假宝石的玻璃料，我也当做宝石，玛格莱特夫人那些旧货，也给我提供了一些磨光的大理石的碎片和半透明的、有旋涡形装饰的雪花石膏的残余，这些东西另外还渗透着一种古物的光泽。我给这些东西制作了分类架和箱子，还贴上写着奇异的名称的标签。太阳一照到我们的小院子里，我就把这些宝物统统搬运到楼下，用小泉眼里的水一件一件地洗净，然后，摆在太阳地里晾着，一面欣赏着它们的光泽。接着，就把这些东西重新安放在箱子里，用我从码头上的和大商店里的棉花包上揪下来的棉花，把最光彩夺目的东西小心谨慎地包起来。我就这样玩了很长的一段时间；不过，使我赏心悦目的，只是这些东西的外观；后来我发现，那些男孩子收藏的石头，每块都有一定的名称，他们同时还有许多象水晶和矿石这类的我所无法得到的珍品，并且获得了这方面的专门知识，对于这些知识我是一点都不懂的，这样一来，我就觉得，自己这一套玩意儿索然寡味，非常扫兴。当时，我不愿看见周围有任何死的东西和扔掉的东西；凡是我不能用的，我就赶快烧掉，或者移到离我远的地方；这样，有一天，我就花费了很大的力气，把我的石头统统装在一起运到河边，沉在水里，然后怀着悲哀和懊丧的心情回家。

接着，我就采集起蝴蝶和甲虫来了。我母亲给我做了一个捕虫网，还常常亲自同我一起出去到草地上去采集，因为她明白，玩这些又简单又省钱。凡是我能捉到手的东西，我都捉到一起，结果，捕捉了无数的幼虫。不过，我不知道幼虫吃什

么食物，此外也不知怎样养活它们，所以，我培养的幼虫连一个蝴蝶都没有变成。我捉来的活蝴蝶，同有光泽的甲虫一样，却使我在杀死它们和把它们的身体保存完好的问题上，很伤脑筋；因为，这些柔弱的动物，在我这一双杀生害命的手底下，保持着顽强的生命力，等到最后它们确实死了，就发现它们的颜色已经毁坏，香味已经消失，我的针上插着的是一大批可怜的殉难者的残骸。杀生害命这件事本身就已经使得我太累，心里太激动了，因为我看着这些美丽的昆虫受罪，于心不忍。这并不是一种成年人式的温情，对于我所讨厌的或者无所谓的动物，我也和其他的儿童一样，会加以虐待；这种感情勿宁说是我由于自己喜爱这些彩色更绚丽的动物而产生的一种不公平的同情。每个不祥的残骸，都是在野外度过的某一天或者某一次探险留下的纪念物，因而使我心里更加伤感。从捕获一直到惨死，是一段使我的心也为之激动的命运，那些沉默无言的残骸正在向我说责备的话呢。

当我初次看到一个大动物园时，这种采集蝴蝶和甲虫的工作也就终于搁浅了。我立刻下决心设计一个动物园，做了许多的笼子和小屋子。我煞费苦心地把小箱子改制成这种东西，还用纸板和木头做了一些，然后根据要关在里面的动物力量大小，在这些东西前面装上铁丝格子或者线格子。第一个关在里面的动物是一只老鼠。我象关进一只熊似的，费了很大的事才从捕鼠机上把它送进牢房里。接着就是一只小兔，几只麻雀，一条无脚蜥蜴，一条较大的蛇，几条颜色和大小都各不相同的蜥蜴。一个大个儿的鹿角甲虫和许多别的甲虫，在这些整整齐齐地摞起来的笼子里，不久就都变得瘦弱无力了。

几只大蜘蛛，对我来说，确实施展了猛虎的威风，因为我对它们怕得要命，绕了很大的圈子，才捉住它们。我怀着惊喜交集的心情观察这些失去自卫能力的动物，直到后来有一天，一个圆蜘蛛忽然从笼子里出现，飞快地跑到我手上和衣服上来。这次受惊却使我对这小小的动物园的兴趣更大了，我经常定时定量地喂这些动物，还把别的儿童领来，给他们讲解这些动物，讲得天花乱坠。我新得来的一只幼鸢算是一只大鹫，那些蜥蜴算是鳄鱼，我小心谨慎地从裹着的布里把那些蛇取出来，让它们缠住一个玩偶的四肢。后来我又独自在这些悲哀的动物前面一连坐好几个小时，观察它们的动作。那只老鼠早已咬破笼子逃掉了，无脚蜥蜴早已断为好几截了，所有的鳄鱼尾巴也都掉了，那只小兔儿已经瘦成了骨头架子，但是在它的笼子里却再也没有它的位置了，其余的动物也全都渐渐死去，因此，我心里郁郁不乐，便决定把它们统统杀死埋掉。我拿了一根细长的铁条，把它烧红，然后，用发抖的手把铁条从格子缝儿里往里戳，开始一场残酷的屠杀。但是，这时候我心里又觉得这些动物都很可爱了，被残害的有机体的痉挛也使我害怕，所以我不得不住手。我急忙下楼，跑到院子里，在那棵小花楸树下挖了个坑，把我所有的一切动物，死的、半死不活的和活的，连箱子一起，慌慌张张地扔进坑里，急忙用土埋起来。我母亲看见我这样做了，她说，本来应该把这些动物送回野外原来采集它们的地方，假如这样办了的话，它们在那里也许已经恢复了健康。我明白了这个道理，对于自己的行为非常后悔；这块草地在很长的时间内，对我来说，却是一个阴森可怕的地方，我从来不敢本着儿童特有的那种好奇心行事，这种好奇心经常

驱使我们，把埋起来的东西重新挖出来看一看。

下一个游戏是我从玛格莱特夫人家得到启发来做的。我在她的藏书中发现了一本荒诞不经的神智学[①]的书，这本书里除了别的幼稚可笑的实验和做实验需要的图表以外，还有一种用实物来说明四大[②]的方法。我按照这种方法，拿一个长脖子的大玻璃瓶子，四分之一装沙子，四分之一装水，四分之一装油，最后的四分之一空着，也就是装空气。这些物质根据其重量大小彼此分离开来，就在这个紧凑的空间里，把土、水、火（灯油）、气四要素表示出来了。我使劲摇晃玻璃瓶，把这四大摇乱，便产生了混沌，混沌又妙不可言地重新澄清，我坐在那儿观察着这种奥妙的现象，心里非常快活。

接着，我就拿了一张纸，按照那本书里的说明，在纸上画出一些巨大的天体，在天体上画了一些圆和纵横交叉的线，用颜色划出界限，写上数字和拉了字母。四方、三带、两极、天空、四大、气质、善恶、人鬼、大地、地狱、中间区域、七重天，这一切都是非常荒唐的，但都是按照一定的秩序混杂在一起，说明画的时候煞费苦心，而这片苦心并没有白费。所有的天体上都有相应的灵魂居住，他们能够在那里顺利地生活下去。我用星球的名称给这些天体命名，并且给这些灵魂写上名字。享受最高的天福的灵魂，是我父亲，他距离上帝的眼睛最近，还在那个三角形之内，他好象在借助这无所不见的神目，俯视着母亲和我在地球上最美的地方漫步。我的冤家对头们却都在由长着大尾巴的魔鬼主宰的地狱里受苦。我根据人们

① 泛指任何神秘主义哲学和神学学说。

② 指古希腊哲学所讲的土、水、气、火四要素。

的行为，来改变他们的地位，让他们升到更纯洁的区域，或者下到一片惨叫哀号声、和牙齿颤抖声的寒冰地狱里。我以考验的方式让不少的人处于悬而未决的地位，或许还把两个生前彼此水火不相容的人一起监禁在一个偏僻的区域，却把两个彼此情投意合的人拆散，让他们经过许多考验之后，再把他们一起送到一个更幸福的地方。我就这样秘密地把我所认识的人，不分老幼，都仔细审查了一遍，并且决定了每个人的命运。

那本神智学的书里还指示，要把已经溶化的蜡倒在水里，我现在已经记不得是为了象征什么东西了。我把几个药瓶都装满了水，再把蜡倒进去，欣赏蜡倒在水里后构成的各种形象，然后把瓶口封住，这样就增加了我所收藏的学术性的标本。我很喜欢玩这些玻璃瓶子；有一天，我心惊胆战地从医院里的解剖标本室里走马看花似的跑过去，在那里我发现了这方面的一种新材料。那里的几排玻璃瓶子里的胚胎和胎儿，博得了我的热烈赞赏，为我的收藏标本的工作提供了绝好的材料，我就试着仿造这种东西。母亲的一个橱子里保存着她闲暇时候一块一块地摞起来的亚麻布，有的是本色的，有的是漂白的；橱子里还放着几块很干净的蜡，收藏在那儿已经忘掉了，是当年辛勤的养蜂工作的一些事过境迁的见证。我从这些蜡上陆续剥下了几块，一次比一次大些，然后，根据我所看到的标本，做出了那些大脑袋的、奇奇怪怪的胎儿的小型复制品，并且努力使这些奇形怪状的胎儿之间的差异更加突出。我尽我所能收集了各式各样的、大大小小的玻璃瓶子，然后根据形状和大小把这些复制品放在合适的瓶子里。我把一些

细长的香水瓶的脖子打掉，然后把一些同样瘦长的小家伙放进去，让它们各自在线上吊着摆动，在一些又短又粗的软膏瓶里，则装进一些球茎状的小家伙。我用水代替酒精把瓶子装满，并且根据我在这件好玩的工作当中从学术趣味产生的幽默趣味，给其中的每个住户都起个名字。当这个美妙的俱乐部已经有了大约三十个成员，蜡差不多用完了的时候，我也给它们起好了下列的名字：皱纹、小猪、公鸡、罗圈腿、瘦猴儿、大肚子、滑稽的汉斯、咬蜡者、蜡人、蜂窝魔鬼等等，我还感到一种持久的乐趣，因为我同时还给每个都写了一个简历，说明他们在某一座山里时的情况，根据我们这里的老太婆们的荒诞不经的传说，婴儿都是从这座山里拾来的。我还给每个都制定了个人的天体图表，图表上记录着它们的善行或恶行，如果有一个引起了我的恶感，它就和那些活人一样被放到更坏的地方去。这些事情我都是在一间僻静的小房间里进行，一天晚上，我在昏黄的暮色中把所有的瓶子都摆在我心爱的桌子上，这张桌子是一件有好几个抽屉的褐色旧家具。我把那些瓶子摆成一个大圈子，把四要素放在圈子正中，把我所做的五颜六色的图表展开，旁边有几个举着手的蜡人，手里有灯芯点燃着，我就在灯光下潜心考虑起图表上的星宿来，与此同时，让蜡人和心慌意乱者，麦耶尔或公鸡这些受某一星宿照命的有关人物单独站出来，加以检查。我偶然碰了桌子一下，所有的瓶子都振动了，小蜡人儿也都摇摇摆摆地打晃儿。我觉得很好玩，便开始按照节拍敲桌子，这些小家伙儿们便按照节拍跳起舞来；我敲得越来越重，越来越凶，还一面敲，一面唱歌，那些瓶子就象疯了似的互相碰撞，丁丁当当的乱

响起来。忽然听见一个角落里有擤鼻子似的声音，只见一双火亮的眼睛放出炯炯的光芒。原来是别人家的一只大猫被关在这个小房间里了，它一直安安静静地待着，现在听见响声，惊恐起来。我想把它吓走，它向我摆出咄咄逼人的架势，毛都直竖起来，大声呼噜呼噜地怒叫；我吓得急忙打开一个窗子，把一个瓶子向它扔去，它跳到窗台上，但无法再往前去，便转身又向我扑来。我就把那些蜡人一个接一个地向它扔去，它浑身发抖，气势汹汹，做出准备跳起来的姿势，当我最后把四要素向它头上扔去时，我已经感觉到它的爪子已经抓住我的脖子了。我倒在桌子旁边，灯也都灭了，我在黑洞洞的房间里号哭，虽然猫已经跑了。我母亲走进房间，猫就乘机溜出去了；她发现我躺在地板上，处于半昏迷状态，周围都是破玻璃片和蜡制的小妖精形象，地板上已经水流成河。她看到我非常安静，非常快活，就觉得心满意足，所以一直没有注意我在这个小房间里的活动；如今听到我的语无伦次的叙说，就更莫名其妙了。这时候，她又发现，她的蜡已经少了很多，于是，面带着几分怒气，观察了一下那个已经毁灭的世界的废墟

这件事引起了轰动。玛格莱特夫人让我把事情的经过讲给她听，还让我把涂上颜色的纸和其他残余的东西都拿给她看，她觉得，这一切都是极其使人疑虑的。她担心，归根结底我大概已经从她那些书里获得了一些危险的秘密，她本人由于阅读能力很差，是无法得到这些秘密的；因此，她面带着意味深长的严肃神情，把最危险的书锁起来了。但她心里又不由得感到一种满足，因为情况似乎证明，这些东西背后隐藏着

普通人所不能理解的意义。她确信，通过她那些书，我已经大有希望成为一个新魔法师了。

第十一回

剧场的故事·甘泪卿和长尾猴

经过这样的倒楣事以后，我再也不喜欢一个人冷冷清清地在家里玩了，这时有几个儿童在一个巨大的旧木桶里上演喜剧，看来玩得很开心，我就加入他们这一伙。他们在木桶前面挂了一个帷幕，让一些受欢迎的儿童恭恭谨谨地等候到他们的神秘的准备工作结束为止。接着，这个圣所前面的幕便揭开了，只见几个身穿纸做的盔甲的骑士，先是连珠似的互相痛骂了几句，接着便飞快地对打起来，最后便都倒在地下死了，那块破了许多洞的毛毯做的帷幕也落下来了。大家认为我是个心灵手巧的男孩子，不久就让我参与他们的机密；我从《圣经》的历史部分或者通俗的故事书里摘出一些简短的故事情节，把书中人物说的话逐字逐句地抄下来，并用三言两语把原话连贯起来作为台词，通过这种办法，首先使这个木桶剧场演剧时有了比较确定的题材。我还觉得，最好是能让主角先从另一个入口登场，不被观众看见。因此，就在剧场的后墙上锯了一个洞，然后把它削削刮刮，加了加工，直到一个全副武装的角色放下架子爬着钻得过去为止，他爬着钻过去以后，还没

有完全站起来，就开始念起叱咤风云的台词来，那样子可真太滑稽可笑了。这个入口完工以后，接着就拿来一些带绿叶的小树枝，把木桶内部装点成一个树林；我把小树枝钉在木桶里边四周的木板上，只有上面的桶孔敞着口儿，神灵的声音要通过桶孔从天上传下来。有一个男孩子拿来了一大纸袋松香①，这对我们的工作起了锦上添花的作用。

有一天，剧场上演大卫与歌利亚②。非利士人站在舞台上，举动表现出异教徒的样子，然后走到木桶前面的舞台前部来。接着，以色列人便爬着进来，他们哀叹诉苦，灰心丧气，随即退到入口的另一边去；这时候彪形大汉歌利亚登场了，他肆无忌惮地打诨，逗得两军战士和观众都捧腹大笑起来；正闹腾得挺欢，忽然大卫出现了，是个身量不高、说话带刺的小伙子，他突然打断了这场闹剧，用他那甩石子百发百中的机弦，把一个大个儿的七叶树果实甩出去，打中了巨人的脑门子。巨人顿时暴跳如雷，来势同样凶猛地向大卫头上打来，两人立即扭在一起，拚命厮打。观众和作为合唱队的两军战士都鼓掌喝采，各自站在一方面助威。我本人扮演了宙斯③的角色，一只手里拿着一支蜡头儿，一只手里拿着一根装着松香的陶制管子，把连续不断的大闪电从桶孔吹进桶里，火焰象舌头一样伸吐到那些树枝上的绿叶中间，照得歌利亚的头盔上的锡箔放射

---

① 旧时欧洲剧院点燃松香粉末来表演闪电。

② 大卫，古以色列王（公元前100[illegible]—[illegible]），少年时代和非利士军中的巨人歌利亚打仗时，用机弦甩出石子，打中歌利亚的脑门。见《旧约·撒姆耳记上》第十七章。

③ 古希腊神话中的主神。

出神奇的光芒。我不时从桶孔飞快地向下瞅一瞅，接着就又继续用闪电激励勇敢的战斗者，心里毫无恶意，不料我妄自以为由我主宰的这个世界的基础忽然动摇起来，翻了个跟头，把我从天上摔下来了；原来这是由于歌利亚最后打败了大卫，使劲把他甩到木桶剧场的板壁墙上去了所致。这个事故引起了一阵喧嚷，木桶的主人也赶来了，马上关闭了这个滚动的剧场，发现上面那些任意加工作出的种种改变后，不免骂了孩子们一顿，拿拳头打了他们几下。

不过，禁止进入这个乐园并没有太令我们感到遗憾，因为过了不久就有一个德国剧团来到我们这个城市，这个剧团在当局的许可下，在市民面前把剧院建设得比业余演员们和儿童们迄今为止的成就更完美些。这个流动剧团在本城一家旅馆里住下来，把宽敞的跳舞厅改变成剧场，同时把所有的比较简陋的房间和地方都占用了，使那里处处充满了家庭生活的气息。只有剧团经理高人一等，住的是一个比较华丽的房间。

事实上，这个热闹的旅馆不仅晚上演剧时吸引我们前来，就是白天我们也不由得在旅馆前伫立观察，一来是想看看那些受到自己敬仰的英雄和女王穿着适合他们的身分的服装，分别以大无畏的和妩媚可爱的姿态进进出出，二来是想把往里面搬运的舞台机关、一箱笼一箱笼的红袍和宝剑以及各种道具都见识见识。我们还特别在一个敞开的后屋前停留，屋里有一个大胆构思的画家，挺身直立在一些颜料罐子中间，一只手揣在裤兜儿里，一只手拿着一杆长得出奇的画笔，正在已经铺摊开的布或者纸上创作什么神品。他用简单而准确的笔法，神妙地画出一间红房子里各个窗子周围挂着的精细透明

的白窗帘，给了我深刻的印象，这个印象如今我还记忆犹新。先前我每逢看到这种东西作为舞台背景在夜晚灯光照明下呈现在我的面前时，我都感到莫名其妙，异常惊奇；现在一看到在红地上勾画出那寥寥可数的、恰到好处的一些白线条和白点儿，我心里就明白了。我对于绘画的本质逐渐有所认识；在透明的衬托面上任意涂上浓重的颜色，这件事使我懂得了许多；后来我看到一幅画时，就开始明确衬托面和颜色这两方面的界限，我这些体会使我克服了消极地相信绘画是不可思议的奇迹的观点，抱着这种观点，是决不肯自己动脑筋去理解这类问题的。

每逢演剧的夜晚，我们大家都一定全体集合在约定的地点，象猫似的在旅馆周围溜来溜去。因为我母亲向来很节俭，我觉得不可能通过合法的途径进入这座艺术之宫，所以，我和贫民学校时的同学们在一起就感到心情加倍舒畅，他们也和我情形一样，要想进去的话，要么就得靠给剧团帮点小忙，要么就得全凭大胆机智溜进去。我也有几次心里怦怦的跳着溜进已经坐满了观众的大厅，等到幕一拉开，就用心满意足的眼光大致观看了一下布景，然后大致观看了一下演员们的服装打扮，等到已经听完许多台词以后，才埋头研究情节。不久我就成了一个大行家，装出冷静的态度，同我的朋友们大肆争论一番。我一方面装出行家的冷静态度，一方面又连最下流的戏剧都情不自禁地爱得入迷，这种矛盾开始使我心里恼火，再者，我还巴不得一下子跑到后台，从近处细看一看这迷人的表演和演戏的演员以及他们的表演方法；因为我认为，那里的生活冷静清高，一定比世界上什么地方都美好。不过，我并没有

想到，我这个愿望会很容易地实现，可是喜出望外，一股好运气给了我如愿以偿的机会。

有一天晚上，剧院正在上演《浮士德》①，我们站在一个旁门外边，觉得相当扫兴。我们听见人说，可以看到我们很熟悉的人物著名的浮士德博士连同魔鬼和魔鬼的一切神通广大的表现，但是我们发现，今天在我们往常溜进去的路上阻止我前进的一切障碍都是无法越过的。我们怀着怅恨的心情听本城高级业余音乐家演奏的前奏曲的乐声，同时绞尽脑汁琢磨还有什么办法钻孔子进入剧场。那是秋天的一个昏黑的夜晚，雨不住地下，寒气袭人。我觉得冷了，想回家去，尤其是母亲已经抱怨过我晚上东奔西跑了；可巧这时候黑洞洞的门忽然开了，跳出一位救苦救难的天使来，喊道："喂！孩子们！你们可以进来三四个参加演出！"一听这句迷人的话，最身强力壮的小伙子们马上挤进房子里，因为在这种场合，谁都只想到自己。但是他拒绝了他们，说他们太大太胖；当时我站在后面，觉得没有多大的希望挤进去，但他却喊我过去，说："那个小伙子很合适，由他来扮演长尾猴最好。"他还选了另外两个身材瘦小的男孩子，把我们带进去以后，随手关上门，然后领着我们向一个小厅堂走去，这个小厅堂是作为化妆室用的。我们进去后，无暇观看堆积的衣服、武器和盔甲，因为我们很快地脱了自己的衣服，穿上扮演长尾猴用的从头到脚罩上整个身子的希奇古怪的皮衣。长尾猴的脸部象兜帽似的可以翻转到脑后去。我们化装成了长尾猴的样子，手里攥着长尾巴站在那儿时，

① 歌德的诗剧。

才得意忘形地微笑起来，互相祝贺我们这喜出望外的好运气。

人们把我们带到舞台上，有两个大长尾猴做出滑稽可笑的动作来欢迎我们，匆匆忙忙地教给我们怎样完成当前的任务。我们很快就学会了，试演了一次翻各种花样的跟头和学猴子跳跃的种种姿势，非常成功，还以优美的姿态玩了球，所以就让我们在出场以前去自由活动。那四堵真墙和画的假墙之间的狭小的空间里人群拥挤混杂，我们一本正经地在这熙熙攘攘的人群里走来走去；我一会儿凝视舞台上，一会儿凝视后台，心花怒放地观察着各种有秩序的场面和动作安静地、不引人注目地从那一片低声喧嚣争吵的、难以分辨的混沌中分离出来，好象出现在另一世界似的在这空旷明亮的舞台上出现，然后又同样莫名其妙地返回昏暗的后台去了。演员们有时发笑，有时开玩笑，有时情话温存，有时翻脸吵架，有时突然离开自己那一伙人，一时独自一本正经地站在那仿佛受魔力支配的舞台正中，面向着我所看不见的观众做出一副十分虔诚的面孔，好象站在一群神灵的面前似的。转眼他一跳又回到我们中间来，把已经中断的辱骂的话和谄媚的话继续说下去，同时已经有另一个演员离开自己那一伙人，来做同样的表演。这里的人都过着二重生活，其中的一重可能是梦；但是，对他们说来，哪一重生活是梦，哪一重生活是现实，我是搞不清楚的。在我看来，在这两部分当中，苦乐悲欢都同样混合存在着，不过，幕一开时，在舞台内部理性、尊严和明朗的白天似乎占了上风，从而构成了现实生活，而等到幕一落时，一切就都土崩瓦解，变为暗淡的、梦一般的混乱。我还觉得，在这场混乱的梦中，那些举止表现最激烈、最热情的人，在舞台上的

更美好的生活中，都是最高尚的、最富于表情的人物；而眼前看到的、周围站着的这些态度安详、冷静、和平的人，在舞台上的光辉灿烂的场面中，扮相却相当差劲。《浮士德》这出戏的戏词，是使生活活跃的音乐。音乐一停奏，舞蹈便象发条已经走完的钟表似的停止了。《浮士德》的诗句，任何一个德意志人一听到其中的一句，心弦都为之振动，这种天衣无缝的语言，象崇高的音乐的声音一样，不断传来，使我心旷神怡，为之惊叹不置，虽然我对这些诗句的理解，并不比真的长尾猴的水平高出很多。

就在这个时刻，忽然觉得有人揪住我的尾巴，把我倒拖到女巫的厨房①里，只见所有的长尾猴都已经在那儿跳来跳去，剧场楼下正厅里无数的面孔和炯炯的目光都向着这里。我由于心里一直在思考问题，没有顾得观看显现在女巫厨房里的布景，现在有许许多多的东西须要补看一下；因为我周围的希奇古怪的布景，那些滑稽可笑的道具和鬼怪，都跟靡非斯托非勒斯②、女巫以及其他的长尾猴所干的勾当一样引起我极大的兴趣。我只顾沉静地、痴迷地观看别人的表演，自己完全忘了表演已经学会的跳跃动作和滑稽把戏，仿佛自己并没有扮演长尾猴，不须要完成什么任务似的。演到浮士德照魔镜时，神魂飘荡的样子，我非常奇怪，那面镜子里有什么好看的。我模仿他朝着同一方向望去，目光掠过那面什么都照不出来的假镜子，望到后台，在这另一世界乱纷纷的人群中，发现了浮士

---

① 《浮士德》剧中的一幕。

② 《浮士德》剧中的魔鬼。

德在台词里声言看到的那位女性的形象。原来，甘泪卿[1]这时候已经来到后台，她一面向背后高声说了几句深有感触的话，一面象哭过似的用白手绢仔仔细细地使劲把眼睛和两颊擦干，然后就正在那儿涂抹最后一道化妆的脂粉。我方才还一直向往着这天堂似的舞台，如今除了想回到这位肌肤丰腴、姿容秀美的女性所在的后台，再也没有什么别的愿望。

我们表演的时间终于过去了，我翻了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漂亮跟头，怀着满腔热情下场或者说跳跃着下场，打算尽可能走近我所看到的女性，但是，可巧这时候她正在表演她独自一个人在舞台上的场面，我就又只能够远远地望见她了。

她好象是心里有什么非常不愉快的事似的，因而在舞台上表演时，一方面显得风姿妩媚，一方面又面带怒容。这两种因素混合在一起，固然没有成功地塑造出甘泪卿的形象，却给这位女演员增添了一种独特的魅力。我站在她一边反对她的不相识的敌人们，还立即想象出她大概已经卷入的恋爱事件。不过，当演到甘泪卿的命运变成悲剧时，我这一时的空想迅即烟消云散，和剧中所表演的故事情节融合在一起了。甘泪卿在监狱里躺在干草上，后来说疯话这一场，她表演得十分精彩，使我感到惊心动魄，同时却又怀着如饥如渴的热烈激动的心情，把这个陷入无限的不幸之中的女性的形象印入脑海；因为我认为这种不幸是真实的，这个场面的感染力超过我迄今所见所闻的一切事件，我对这场面既感到惊叹，又感到满足。

幕落了，剧场里的人纷纷走开了，我却悄悄儿地去搜寻我

---

[1] 《浮士德》剧中人物，是浮士德所爱的少女。

方才发现舞台经理和演员们手里拿着的脚本，结果在一堵彩画的墙壁后面的一个角落里找到了。我渴望浏览一下这部产生这样巨大效果的作品，所以迅即埋头阅读起各个脚角的台词来了。但是，我虽然对于舞台上的人物形象有所体会和感受，现在看到的写下来的文字，因为是一位炉火纯青的、伟大诗人的雄健精神的语言符号，对于一个无知的孩子来说，还是无法理解的；结果，我这个小小的不速之客又在一个更崇高的世界门前自惭形秽地吃了个闭门羹，不久便在钻研戏词意义的过程中睡着了，一直睡得很熟。

一觉醒来，剧场已经静悄悄的，空无一人，灯火已经熄灭，一轮满月的光辉从舞台的侧面布置中间射进来，照在那些奇异的、乱七八糟的道具上。我不知道，自己到底是怎么回事，也不知道现在什么地方；但是当我认识到自己的情况以后，我就惊慌起来，想寻找出路逃走，但又发现进来时走过的门都已经锁上了。这时，我就逆来顺受，重新考察起这些房间里所有的希奇古怪的东西来。我摸了摸那些纸糊的、沙沙作响的、华丽的舞台布景，把椅子上放着的靡菲斯托菲勒斯的袍子和剑拿过来，把袍子罩在我穿的长尾猴戏装上，把剑佩在腰间。于是我就在明朗的月光下走来走去，随手拔出剑来挥舞一番。接着，我又发现了拉幕的机关，就把幕拉开了。观众席所在的剧场正厅黑洞洞的好象一只失明的眼睛似的呈现在我面前；我下到乐队席去看，乐器还东一件西一件的放在那里，只有小提琴都细心地锁在盒子里。铜鼓上放着细长的鼓槌儿，我拿起鼓槌儿，胆怯心虚地在鼓面上敲了一下，发出了一种低沉的咚咚声。现在我胆大起来，开始用更大的力气去敲，最后那鼓声就

象雷雨声一般响彻这空无一人的、沉浸在午夜的寂静中的大厅。我让咚咚的鼓声高一阵，低一阵，我觉得，声音的凄怆的休止比声音本身还美。最后，我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惊慌，扔下鼓槌，几乎不敢从剧场正厅的一排一排的椅子上迈过去，到靠近墙的最后一排椅子上坐下。我觉得很冷，想回家去，因为独自一个人在这里，心里也害怕起来。大厅的这一部分，所有的窗子都关得很严密，所以只有一直还保留着监狱场面的布景的舞台上，被月光神秘地照耀着。靠近舞台背景甘泪卿躺着的地方，那个小门儿还开着，一缕苍白的光线射在草垫子上；我想到行将处决的美丽的甘泪卿，觉得在自己的心目中，这月光明朗、寂静无声的监狱，比甘泪卿的卧室当时在浮士德的心目中，更有魅力，更为神圣。我双手支颐，用充满憧憬的目光望着那里，特别望着那个半被月光照到的、放草垫子的角落。忽然听见黑暗中有什么响动，我屏息向那里一望，发现这时有个白色的人影儿站在那个角落里；原来是甘泪卿，是我在最后一幕看到她时的形象。我从头顶到脚趾都战栗起来，我的牙齿直在发抖，同时却又有一种强烈的惊喜交集的感觉掠过周身，使我心里感到温暖。是的，那是甘泪卿，那是她的魂灵，虽然我从远处看不清楚她的面容，但这样却更觉得这个人影儿鬼气森森。她象是用悲哀的目光在大厅中四处探望，我站起来，觉得好象有一双看不见的、力量很大的手拉着我向前走似的，我从一排一排的椅子上迈过去，走向舞台前部，进一步，停一会儿，心里怦怦地跳着。我穿着毛皮戏装走路，听不见脚步声，所以，直到我爬上提词员藏身的箱子，月光初次照到我的奇装异服时，她才觉察出我在那儿了。只见她以热情洋溢

的目光惊愕地凝视着我，畏缩不前，却没有作声。我蹑手蹑脚地向她走近一步，就又停住了；我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两只手战战兢兢地举着，只觉心花怒放，热情澎湃，一股勇气流遍周身，便一直向着这个幽灵般的人影儿走去。她一见我走来，就用命令的声调喊道："站住！小鬼！你是什么人？"并且向我伸出胳膊，做出威胁的姿态，吓得我当场站住，寸步不前。我们目不转睛地互相端详着，现在我清清楚楚地认出她的相貌来了，她披着一件白色的睡衣，脖子和肩膀全都露着，现出一种象夜间的积雪似的柔和的亮光。我顿时嗅出了活人的温暖的生活气息；方才面对着那个鬼影，心里感到的那种冒险性的勇气，现在面对着这位活生生的女性，变成了自然流露的羞怯。她却依然觉得我以这种鬼怪的姿态出现十分蹊跷，再次喊道："小伙子！你是谁呀？"我低声下气地答道："我叫雷·亨利，是扮演长尾猴的孩子们当中的一个。人们把我锁在这里出不去啦！"

一听这话，她就向我走来，把我的假面具揭起翻到脑后，两手握着我的脸，高声笑着喊道："我的老天爷！原来是那个好处处留心观看的长尾猴啊！哎，你这小鬼！是你闹腾得声音那么大，就象屋子里来了一阵雷雨似的吗？"——"是的！"我一面回答，一面两眼不住地钉着她的白皙的胸部，我的心第一次重新沉浸在虔诚和喜悦交集的情绪中，就象过去每逢凝望着那片晚霞灿烂的地方，觉得亲爱的上帝就在那里时的心情一样。接着，我就心境十分宁静地注视着她的美丽的面孔，尽情陶醉于她的迷人的嘴唇给与我的甜蜜的印象中。她面带着严肃的表情默默无言地瞅了我一会儿，然后说道："我觉得你

是个好孩子，不过，等你将来长大了，你会象所有的孩子们一样，成为一个野蛮无磨的汉子啊！"她说着就把我搂在怀里，在我的嘴唇上吻了几次，只是通过她这一接吻，我的嘴唇才轻轻地动起来。我暗地里向上帝默祷，衷心感谢他让我经历这场妙不可言的奇遇，我的祷告几次被她的接吻打断。

接吻以后，她说道："现在你最好是留在我这儿，等天亮再走，因为早已过了三更半夜啦！"接着，她就拉着我的手，领着我走过几道门进了她的房间，她方才就在这儿睡来着，被我深更半夜那一阵闹鬼似的喧哗扰攘的恶作剧吵醒了。她在自己的床铺的脚部给我安排好一个睡觉的地方，等我一躺在那儿，她就把一件天鹅绒做的王袍戏装紧紧地围在身上，然后伸直身子躺在床上，两只小脚掌轻轻地顶着我的胸部，我的心便在她脚下愉快地跳动着。所以，我们不觉就睡着了，我们这种情景，很象古老的墓碑上常见的一石雕骑士直身仰卧，脚旁边有一只忠实的狗那样一种情景。

第十二回

读书人家·撒谎时期

我一夜没有回家，害得母亲心烦意乱，忧虑重重，从此她就严禁我夜晚出去四处玩耍和上戏院看戏；就是白天也对我监护得更加严密，限制我跟穷人家的孩子们来往，误认为

他们行为放纵，生怕我沾染上坏习气、受到危害。结果，一直到那些外国演员离开我们这个城市，我再也没有见过那位使我一见倾心的女性一面。一听到剧团已经走了，我顿时沉浸在无限的悲哀中，这种悲哀的情绪持续了相当长的时间。我越是不晓得他们到什么地方去了，我就越觉得，山那边的各个国家都是我朦胧憧憬着的、令人悠然神往的国土。

大概就在这个时候，我跟一个少年更加亲近了，她的成年的姐姐们都好看书，搜集了无数的坏小说。这户人家的住所，檐口上、长椅上和桌子上，到处乱放着流通图书馆散失的零星书本，还有少量从名门世家的藏书中或者旧货商手里购得的断简残编。每逢星期日，都看见他家不仅姐姐们和弟弟以及姐姐们的情人们，而且连父母和那里所有其他的人，都无不埋头阅读那些已经弄得很脏的书籍。年老的是一些愚蠢无聊的人，在这种消遣中寻找愚蠢无聊的谈话资料；年青的则拿这些低级的、毫无诗意的坏作品来刺激自己的想象力，或者更确切地说，在这里寻求在现实生活中没有见到的更美好的世界。收藏的小说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那些描写上一世纪的坏风尚的拙劣的书信体小说和色情故事，一类是粗俗的骑士小说。姑娘专门爱看第一类，看得入迷，同时还让同看的情人痛痛快快地和她们接吻，亲昵地摩挲抚弄她们。但我们儿童们幸而还不能欣赏这些以平淡无味、没有艺术性的文笔描写淫邪的情欲的作品，我们随便拿一部骑士小说，退到一边去读，也就觉得心满意足了。这些粗糙的作品主要叙述一些显然如愿以偿的故事，这对于我的激昂慷慨的感情大有好处，使这些感情有了形象和名称。不久，我们二人就把其中最美妙的故事记

得烂熟，无论走到什么地方，不管是在阁楼上和院子里，还是在山林中，每次都怀着新的兴趣表演这些故事情节，预先挑选了一些听话的儿童来补足必要的演员人数，并且急忙加以训练。从这些表演中逐渐产生出自编的、连贯性的故事情节和冒险奇遇，最后竟演变到我们各有自己经历的、了不起的恋爱故事和武侠故事，并且象煞有介事地互相叙说这些故事的经过，结果，我们便作茧自缚，纠缠在巨大的谎言网中，不能自拔；原来，我们互相叙说各自编造的经历时，都是以一种好象要求对方完全信以为真的口气，并且为了自私自利的目的，也都装出对于对方所说的话完全信以为真的样子。对于我来说，骗得对方信以为真，是很容易的，因为我们双方所讲的恋爱故事的女主人公，总是本城一位文采精华、秀美绝伦的女士，而且不久我就把我心里真实的爱与敬，寄托在我选作自己编造的故事的女主人公身上了。此外，我们还有强大的仇敌和情敌，这些假想敌就是我们常常看到的骑着马的、有骑士气概的深受尊敬的军官们。我们还掌握着大量的藏金，动用这些藏金在一些离城远的地方修建了壮丽的府邸，并且面带着十足的事务通的表情，声称自己在管理着这些府邸。但我的伙伴除此以外把想象力都用在各种花招和诡计上，主要在财产和身体健康上作文章，在这方面编造一些极其离奇古怪的故事，而我则把全部创作才能都用在我选中的恋人身上；针对他不断地煞费苦心地在空想中勉强构思出来的那一点点财产，我扯了一个弥天大谎，声言发掘出无数的金银财宝，这就压倒了他，把他一下子顶回去了。这件事大概使他很生气；我陶醉在自己幻想的世界中，心满意足，对于他吹的大

话是真是假，都无所谓，但他却缠磨起我来，疑心我的话不真实，逼我提出证据。有一回，我随便提到我家地下室里放着一只装满金银的箱子，他就拚命地坚持要看这只箱子。我给他指定了一个时间，可以来看，他准时来了，弄得我陷入从来一点都没有梦想到的窘境。但我情急智生，赶忙叫他在门前稍候，自己匆匆跑回房间里，那里母亲的写字台的抽屉里有个小木匣，里面收藏着许多新旧银币和几个都卡特金币。这份财宝一部分是母亲小时候领洗命名时教父教母送给她的礼物，一部分是我自己的教父教母送给我的礼物，现在已经全部归我所有。但主要的珍宝却是一个有塔勒尔银币那样大、相当值钱的大金质奖章，这是玛格莱特夫人高兴的时候送给我的，她交给我母亲妥善保管，留到将来我长大了，夫人自己却已不在人世的时候，作为忠实的纪念。我愿意什么时候取出小匣子来看一看那些明晃晃的宝物都可以；我也已经把这些宝物在家中各处拿来拿去地玩过。所以，现在我就把它取出来，拿到地下室，把小匣子放在一只装满干草的箱子里。然后，我就打了个神秘的手势，叫这位怀疑者进来，接着我把箱子盖稍微掀开了一点，把小匣子取出来。我一打开小匣子，那些白花花的银币便向他发出耀眼的亮光；接着，我又把那几个都卡特金币拿出来，最后拿出那个大金质奖章，只见它在这光线不足的地下室里放出异样的光芒，上面铸着的打旗的老瑞士人和一圈儿盾形的纹章都显现在眼前。这时候，他可就目瞪口呆了，想把五个手指都伸到小匣子里去。但我立刻把小匣子关上，重新放进箱子里，说道："你瞧，箱子里满都是这种东西！"说着就把他推出地下室，随手锁上门，把钥匙拔出来拿走。这

一次他算是认输了；因为，他虽然确信我们所讲的故事都不是真实的，但是我们迄今一直严格保持的那种交往方式，不容许他进一步追问，因为在这种场合，日常生活中必要的礼貌，也要求人们对待对方的无稽之谈，客客气气地采取姑妄言之、姑听之的态度。这种暂时的容忍倒使得我的朋友有机会，挑动我继续撒谎，让我经受越来越严重的考验。

事过不久，正赶上定期集市期间，我们在湖滨那些一个挨着一个排列成一条条长街的、有棚的货摊前面闲逛，又遇到一起了，就象《麦克佩斯》[①]剧中的女巫们似的彼此打招呼说："你干什么来着？"我们站在一个意大利人的货摊前面，这个意大利人除了南方食品以外，还陈列着发亮光的珠宝和玩意儿出售。无花果、杏仁和一箱一箱的洁白的通心粉，尤其是那些堆积如山的、巨大的意大利香肠，刺激我朋友的心产生出种种大胆的狂想；与此同时，我却一直在观看那些精美的女用梳子、饭桌上用的小油瓶以及那些装满圆锥形的黑色熏锭的盘子，心里模糊地想道，使用这些东西的地方，可真是个舒服地方。"我刚才买了一根这种意大利香肠，"我的撒谎的伙伴开口说道，"想尝一尝，可不可以买一整箱，为下一次宴会时用。我咬了一口，却觉得味道很坏，就把它扔到湖里了；这根香肠一定还在那儿漂着，我方才还看到它。"我们向水光闪闪、波平如镜的湖面望去，在那些运送市场货物的船只中间很可能有个苹果或者莴苣叶漂来漂去，可是看不见一根香肠。"哎！大概是被梭鱼叼走啦！"我随声附合地说，他承认有这种可能，又问

① 指席勒改编的莎士比亚悲剧《麦克佩斯》第一幕第四场中第一个女巫问第二个女巫的话："妹妹，你干什么来着？告诉我！"

我，是否也想买东西。"当然，"我回答说，"我就想买这个项链送给我的情人！"一面用手指着一个假的、但是明晃晃的镀金的项链。现在他再也不放我了，因为他想知道，我是否真正能够自由支配我那份神秘的财宝。这种好奇心使得他振振有辞地用道义强制的罗网把我罩住。于是，我再也没有什么别的办法，只好跑回家去，打开我那个存钱的匣子。过了一会儿的工夫，我就又离开家，手里攥着几个明晃晃的银币，心里怦怦的跳着，向市场走来，我命中的魔星正在那儿等我。我们和那个意大利人讲价购买项链，或者更确切地说，他要多少钱，我们就给了他多少钱。我还选购了一只用薄片玻璃做的手镯和一只镶嵌着红色的假宝石的戒指。这个商人用奇怪的目光细看了看我和那些漂亮的古板[1]，结果还是把银币放进了钱包。在路上我就已经被推推搡搡地催促着向我的情人住的房子走去。只见一个偏僻的广场上耸立着大约六座大户人家居住的楼房，主人都是做丝绸生意发家致富的人，所以生活水平能象过去的达官贵人一样。这个地方僻静整洁，看不到一个酒馆，也看不到什么别的低级的行业。铺着石块的路面比别的市区的路都更白、更好，路旁竖立着人家宅院的贵重的铁栏杆，作为宅院和路的界限。我假想的情人就住在这六所住宅当中最高大、最壮观的那一所，她是一位年青可爱的女士，身段匀称优美，脸色象玫瑰花的颜色，有一双含笑的大眼睛和温情洋溢的嘴唇，头上鬈发丰厚，戴着迎风飘动的面纱，穿着丝绸衣服，使没有恋爱经验的人神魂颠倒，甚至额部起了皱纹的人，见了她

---

[1] 德国及其邻邦旧日通用的一种钱币，在十四世纪和十五世纪是金币，从十六世纪到十九世纪是银币。

也要心花怒放，她可以说是美的化身。我们已经站在富丽堂皇的大门前，我的伙伴劝诱我说，要么我就得现在把礼物交给我的女王子，要么就永远不交给她，劝来劝去，最后就大胆地抓住明晃晃的门铃把手，拉了拉门铃。但是，用贵族的话来说，他虽然大胆，他的平民阶级的力量还是不能使门铃发出一阵响亮的丁当声；它只隐隐约约地响了一下，这个响声随即在这所高大的楼房内部消失了。几秒钟以后，一扇大门稍微移动了一点，我的伙伴就势把我往里一推，我怕一有响动让人听见，就乖乖地让他推进去了。进了大门，只见一道很宽的石楼梯通到楼上，楼梯尽处是宽广的走廊，我站在楼梯旁边，心里感到说不出的苦闷。我把手镯和戒指紧紧地攥在手里，项链从手指缝里露出一部分，忽然听见楼上有脚步声，回音响彻四面八方，接着，有人向下喊，问是什么人在楼下。但我没有作声，楼上那个人看不见我，就又走了，我听见他随手关门的声音。于是，我一面缓步上楼，一面留神四顾张望。只见所有的墙上都挂着大幅油画，不是奇特的风景画，就是粗糙的静物画；天花板都是用白灰泥粉饰的，中间还夹着小型的壁画，每间隔一定的距离，就有一个高大的、深褐色的、胡桃木做的门，门两边的圆柱和门上面的三角墙，都和门的木料、颜色一样，这一切都擦得很亮。我每走一步，我的脚步声都引起各个拱顶的回声，吓得我简直不敢向前走了，却并没有考虑，万一被人家看见，要怎样对答。我发现，每个门前面都放着个草垫子，但是只有一个门前面放着的垫子是用有颜色的麦秸编成的，编得特别富丽精致。旁边放着一张老式的、涂上金色的小桌子，上面有一个针线筐，里面放着针织用具、用针编织的东

西和几个苹果，紧边上放着一把漂亮的、银制的小刀子，象是刚放在那里的样子。我猜想，这就是小姐住的地方，此刻我心里只想着她，就立即把手镯、项链这两项珍宝放在草垫子正中，只把戒指放在针线筐里一只美丽的手套上。接着，我就匆匆忙忙地下了楼，跑到门外，发现我那命中的冤家已经在那儿等得不耐烦了。"你已经送到了吗？"他向我喊道。"当然送到啦！"我心里轻松愉快地说。"你说瞎话，"他又说，"她这段时候一直靠近那边那个窗子坐着没有动弹。"我抬头一望，望见那位美丽的女性确实就在那个明亮的窗子里面，而且看来恰好是在方才所说那个房门所在的房间里。我大吃一惊，但随即说道："我向你起誓保证：我已经把项链和手镯放在她的脚旁边，把戒指给她戴在手指上了！"——"对着上帝起誓吗？"——"是的，对着上帝起誓！"我喊道。"不过，现在你还得用手传个飞吻给她，你要是不肯这样做，那你起的就是假誓；你瞧，她正往下望呢！"她那一双明亮的眼睛确实是在注视我们；但我朋友这个主意可真可恶；因为我宁可向魔鬼脸上吐唾沫，也不肯满足这个无理的要求。但是由于我起了耶稣会会士①式的誓，我就更陷入进退维谷的境地，不能自拔。我飞快地吻了吻自己的手，然后把手向着那个窗子一挥。那位姑娘一直在凝眸望着我们，这时禁不住大笑起来，并且亲切地向我们点头；但我却一溜烟地逃跑了。我已经气得忍无可忍，当我的伙

① 耶稣会是西班牙人伊尼阿圭斯·德·罗尧拉（Ignatius de Loyola, 1491-1556）创立的教团，是天主教会反宗教改革的最重要的工具。为了达到反宗教改革的目的，它可以不择手段，所以起耶稣会会士式的誓就是起假誓。

伴在紧挨着的一条街上追上我时，我就站在他面前说道："你那根意大利香肠算得了什么？难道你认为，你那根香肠就足以抵得上我所干的那些事吗？"说着，就出其不意地把他打翻在地，然后拿拳头打他的脸，后来有人把我拉开了，一面大声说："这些坏孩子真是没有一天不打架的！"

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动手殴打一个同学和童年的朋友；我再也不想和他见面了，同时却终于彻底治好了我撒谎的毛病。

与此同时，那个读书人家收藏的坏书越来越多，愚蠢的行为也日益变本加厉。作父母的怀着一种莫名其妙的喜悦心情，眼看着可怜的女儿们在愚蠢的淫乱生活中越陷越深，情人换了一个又一个，但没有一个娶她们，最后，她们落得带着一群小孩儿坐在那一大堆气味难闻的藏书中间，小孩儿们拿着读破了的书玩耍，把书撕得破烂不堪。然而，读书的瘾头却越来越大，因为它现在使人们忘掉争吵、贫困和忧愁，结果，在家里就只看到书籍，挂起来晾着的褴褛，还有不忠实的情郎们献媚求爱时留下来的形形色色的纪念品，例如上面写着箴言的彩绘花环，里面满都是情诗和友谊之庙的图像的题词簿，中间藏着一个小爱神像的、人造的复活节彩蛋，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总起来说，我觉得，这种悲惨的情况，如同我在玛格莱特夫人家看到的穷人们的宗教派性和对《圣经》的狂热解释那种相反的极端一样，也只不过是内心要求的具体表现和对更美好的现实的探求而已。

这家的儿子长大以后，他的久经锻炼的幻想，就以一种和从前不同的、但危险性并非小些的方式发挥起作用来。他一

味贪图享乐.在商店做学徒的时候，就已经好在饭店里大吃大喝，拼命赌博，有任何公共娱乐，都看得见他。为了享乐，他需要很多的钱，为了弄到钱，他想出极其离奇古怪的骗人的故事、谎话和诡计，这都只不过是他旧时浪漫主义作风的一种继续而已。然而，这种仅仅令人半信半疑的搞法并没长期继续下去，或者更确切地说，他不久便感觉到，非得采取一有可能就捞一把的办法不可。原来，他属于那样一类人，这类人不想对自己的欲望丝毫加以限制，而且由于思想卑鄙，凡是别人舍不得给的东西，他们都巧取豪夺地弄到手。这种思想卑鄙的情况，是世界上形形色色的、表面上看来完全不同的现象的共同根源。它鼓舞着那些不得人心的统治者，这些统治者在位使得全国怨声载道，但他们还不肯退位，还恬不知耻地拿自己所蔑视和仇恨的人民的血汗来养活自己；它是害相思病的人的狂热性的根源，这种害相思病的人，听到对方明确拒绝的话以后，并不立刻死心，而硬要死乞白赖地纠缠，弄得对方生活非常痛苦；正如这一切方面所显示的一样，归根结底，它还是形形色色、大大小小的骗子和盗贼们的自私自利心的根源；到处它的表现形式都是趁机捞一把，我旧时的伙伴如今也专靠这一着。后来，有一个时期我已经完全不见他的影子了，在这个时期，他已经坐过好几次牢，有一天，我看见法警押解一个坏人进刑事监狱，万万想不到是他。后来他就死在刑事监狱里了。

第十三回

尚武的春天·少年时代的过错

我今年十二岁了，我母亲不得不考虑我升学的问题。我父亲当初的计划，是要我顺序进公共团体创办的私立学校，这个计划现已搁浅，因为，这些年有了设备完善的公立学校，私立学校已经成为多余的了；原来，瑞士的再度革新[1]首先就着眼于学制改革这一方面。各城市旧有的学者和教师阶层，由于从德国招聘了教育家而大大地壮大起来，在大多数的州里，这些人都被分配到一种大型的综合学校，这种学校是由一个文科中学和一个理科中学构成的。我母亲经过几次和亲友们商量，并且郑重其事地到官厅和学校接洽之后，才把我送进了理科中学，我怀着悲喜交集的心情离开了简陋的贫民学校，我在贫民学校的学习成绩，这次中学入学考试时，证明是优良的，我和那些老牌的良好的市立小学的学生们并驾齐驱，考得完全合格。原来，这些富裕的市民家的孩子如今也同样得在这新学制的学校里受教育了。这样一来，我就突然感觉到置身于一个和从前完全不同的环境中。从前我在同学们当中穿得最好，样子最体面，如今我穿着我那件穷凑合着穿的绿色小上

---

① 指瑞士各州一八三〇年开始进行的民主革新运动。

衣，倒是最不象样儿的、最寒酸气的人之一，这不仅是就衣服而言，而且就举止态度而言，也是这样。男生们大多数属于世代相传的市民阶级；有一些是大方文雅的权贵人家的子弟，有一些则出身于有钱的乡绅家庭；所有这些人的举止态度却都沉着稳重；对于待人接物的礼节都很有把握，说话和游戏时都有一套固定的行话，所以，他们说话和游戏时，我就呆呆地站在一旁，心里没辙儿。他们一吵架，便立刻做出敏捷的动作，互相冲着脸上劈劈啪啪地乱打起来，我要想不吃过多的亏，就得熟悉这种新的交际方式，这对我来说，比学习新的学科还要困难。如今我才体会到，那些穷人家的孩子性情多么温和，心眼儿多么好了；我还常溜到他们那里，他们便怀着惆怅羡慕的心情，听我叙说我现在的情况。

实际上，我迄今为止的生活方式天天都在发生新的变化。自古以来，各城市的少年从十岁起到差不多真正服兵役的年龄，都受军事训练；但这种训练多半是本着个人的兴趣，自愿参加，谁不愿意让自己的儿子参加，都不强迫。如今却在法律上规定，所有到达学龄的少年一律受军事训练，结果，每个州立学校同时又是一个连队。体操和军事训练是有连带关系的，所以体操也是必修课，我们就一个晚上操练，一个晚上练习跳跃、攀登、游泳。过去我一直是象一棵草似的生长起来的，随着生活刺激和情绪所引起的每一阵微风弯曲摇摆；从来没有人对我说，要我直立不动，也没有人把我领到湖边河边，扔到水里去，我只有在情绪激动的时刻跳过一两次，当我有意识地再去跳时，就不能跳了。和别的寡妇家的儿子不同，我的性情并不推动我去运动，因为我天性太好沉思默

想，对于运动是不重视的。我现在的同学们，包括年龄最小的，却都象鱼似的在湖里游来游去，跳跃攀登，也样样都会；我也不得不学会一些运动姿势和几分熟练技巧，这大概主要是由于受到他们的嘲笑的缘故，因为，不然的话，我的热情不久就冷下来了。

然而，我的生活中还要发生深刻得多的变化。我常和一伙人来往，这些人手头多少都有些零用钱，这一来是由于家境富裕，一来也只不过是传统的习惯和作父母的轻率地夸耀自己有钱所致。至于花钱的机会，那就更不会少了，因为不仅是平时在偏僻的运动场上进行操练和做体操时，一般可以买水果和糕点，而且在奏着军乐前去举行较大的体操训练和野外演习时，在遥远的乡村里坐下来吃饭喝酒，也认为是男子汉的豪迈气概。还有借口是有益的活动而在学校里变换流行的种种游戏，也要花钱；此外还要游览各地的名胜来增长见闻，如果经常不参加这种活动，那就使自己染上一种令人不可忍受的寒酸和孤僻的色彩。我母亲怀着责任心，对于教具、仪器和资料这一切临时费用，都肯出钱，而且在这方面甚至还给我留有某种程度的浪费的余地。我在班上使用父亲的精密的圆规，把最美的纸扎破了；我利用一切机会换新笔记本，我的书都是装订得经久耐用的精装本。但是，对于一切别的东西，只要是看来稍微有点不必要的话，母亲都固执地坚持原则，一分钱都不许乱花，让我小时候就要养成这种习惯。只是在遇到主要的野外演习和活动时，如果不去参加，我心里会太难过，她才给我一点钱，这一点钱每回都是在那个欢乐的一天当中就已经花光了。由于处在妇女的地位对社会情况不了解的缘故，

她并没有本着她的厉行节约的原则让我不和别人来往，相反地，却让我整天和别的儿童们在一起，错误地认为，我只是和受过良好教育的男孩子在一起，并且在大批有名望的教师的监督之下，而实际上正是由于我和同学们在一起，共同行动和互相比较才是不可避免的，这样一来，我就陷入了千百种窘境和伪善的立场。母亲由于本性天真，生活经历单纯，对于所谓虚伪的羞耻心这一害人的毒草，是一无所知的，这种毒草之所以在人生的最早时期开始变本加厉地滋长起来，是由于老年人的愚蠢与其说根除这种毒草，勿宁说爱护和培养这种毒草。在一千个青少年之友和裴斯塔洛齐[1]基金会会员中，能通过对自己少年时代的回忆，想到儿童心理的初步知识，知道从害怕自己显得贫穷这样一种虚伪的羞耻心会产生贻害很大的谎言，这样的人也许连十二个都不到；说实在的，连提醒这些人注意这一点都不可以，因为那样一来，他们就立即热心投身到这方面，并且制定有关的章程。

有一年计划要在圣灵降临节[2]举行一次大规模的少年出征演习；小连队的全体队员，人数有数百名之多，要奏着军乐出发，翻山越谷行进，去访问一个邻城的武装少年，好和他们共同举行阅兵式和演习。大家心里普遍洋溢着兴奋激动的情绪，这种情绪是由在期待中所感到的喜悦和在做准备的过程中所感到的乐趣混合而成的。按照规定把小背包打好，制造了超出规定的数量越多越好的弹药筒，我们的发射两磅重炮弹的炮和旗子都用花环装饰起来，此外，还暗地里传说，

---

① 见第七十六页注①。

② 在复活节后第五十天，具体日期取决于复活节的具体日期。

我们邻城的少年们不仅是又漂亮又熟练的军人，而且是快乐活泼的酒徒和伙伴，所以，我们不仅需要尽可能显示出是好样儿的和有纪律的，而且每人都得带着足够的零用钱，以便在任何方面都能和这著名的邻城的少年们抗衡。我们还知道，那里的女少年也要参加联欢，我们进城的时候，她们要穿着节日的服装，戴着花冠欢迎我们，聚餐以后，还要举行跳舞会。在这一方面，我们也不想丢脸；每人都得要设法弄到一副白手套，为的是在跳舞会上显得既对妇女有礼貌，又有军人气概，所有这些事都是背着监督员当作大事来商讨的，所以我心里就惶恐起来，生怕满足不了这一切要求。我诚然是最先有了手套的人之一，因为母亲听见我在那儿抱怨，就从她青年时代储存下来的衣物中拿出了一副精致的白色的长手套，毫不犹豫地把前面套在手上的那一部分剪下来给我，我戴着非常合适。但是，关于零用钱的问题，我却一直在瞻望着这样一种暗淡的前景，无论如何都得扮演一个意志消沉、生活刻苦的人的脚色。在这欢乐的节日的前夕，我正坐在一个角落里这样左思右想的时候，忽然心里灵机一动，想出个主意来，等母亲出门以后，就赶忙跑到保藏着我的小珍宝匣子的写字台跟前。我把匣子开了一半，连看都没看就拿出了放在最上面的一块大硬币；其余的硬币都稍微挪动了几分，从而发出了轻轻的银器声音，这种响亮的、无杂音的银器声中却带有某种力量，使得我胆战心惊。我赶快把我捞到的东西拿到一边藏起来，但这时候我却怀着一种奇异的心情，这种心情使得我在母亲面前胆怯心虚，话也少了。因为，如果说先前那次伸手从小匣子里拿钱，只是偶然受到外力强迫的结果，并没有使我内心

感觉惭愧不安，这次胆大妄为则是自发的和预谋的；我干的是一件我明明知道母亲决不会答应的事；那块硬币的美观和亮光也好象告诫我不要这样不正当地花掉它。但是，我是在紧急关头为了救急才盗窃自己的钱财的，这种情形使我不致于觉得自己真正做了贼；我当时的感觉，倒和一个浪子某一天带着父亲的遗产出去挥霍的时候，心里会出现的那种思想情况更为接近。

圣灵降临节那天，我大清早就起来了。我们的鼓手们都是年龄最小的，也是最活泼的少年，他们排成大队，由做好出发准备的学生们簇拥着，穿过市区，我也急于加入他们的队伍。但我母亲还有很多很多的事要做；她把我的背包装满食品，把一个装满了葡萄酒的、漂亮的旅行小水壶挂在我的肩膀上，又在我的衣服上的一些口袋里塞了一些东西，还教给我一些关于举动方面的良好的规矩。我早已把我的枪背在肩上，把里面还装着我那个大硬币的弹药筒挂在肩上，最后正要从她手里挣脱，她忽然带着非常惊奇的表情，说我一定想带点钱去用。她说着就把已经数好的钱拿出来，还教给我怎样去分配用途。钱固然不算特别多，却也很象样儿，足够我用的，甚至把意外的花销都估计到了。另外还用纸包着一块硬币，这是让我给我要寄宿的那个好客的人家的仆人们的钱。如果我的看法不错的话，这还是第一次出现似乎真正需要做好这种准备的机会，所以母亲这方面的工作做得非常周到。尽管如此，我还是感到惊异；我陷入万分狼狈的境地，心情异常激动，走下楼梯的时候，我和往常不同，眼泪夺眶而出，不得不在大门后面先把眼泪擦干，再到街上去参加那些兴高采烈的

少年的队伍。要不是因为我的口袋里那个塔勒尔象一块石头似的压在我心上，我这颗已经被母亲无微不至的关怀和体贴所感动的心，会更容易受到这一派欢乐的气氛的感染。不过，当全队一集合，号令一响，大家整队出发时，我的悲哀的思想就硬被压抑下去了。我被编入前卫，当我们已经走在视野开阔的山岗上时，头顶上是清晨的爽朗的天空，往下面一望，只见旌旗招展，武器闪光，长蛇般的队伍在高歌行进，这时候，我就忘掉了一切，完全沉浸在当前这片刻的喜悦中，这片刻就象一颗颗明亮的珍珠似的，从那一条期待中的喜事的金线上落下来。我们过着快活的前卫部队的生活；一位老军人，曾在外国军队当过多年的雇佣兵，如今被起用来给我们这些黄口孺子传授战术，他教我们各种恶作剧，我们不断地强让他喝我们的军用水壶里的酒，他喝了就对酒的质量提出尖锐的批评。教师都随大队行军，没有一个和我们在一起，我们都以此自豪，我们一路上聚精会神地听这位老军人给我们讲战争冒险的经历。

晌午时分，队伍在一块阳光充足的、没有人烟的盆地上停下来休息；这块荒地上零零散散地长着许多栎树，少年们就在栎树周围扎营。我们这些前卫兵员则站在一座山上，心满意足地眺望着下面这一片欢乐热闹的场面。我们大家都静默起来，陶醉于这宁静明媚的春光；那位老上士军官快活地躺在地上，眯缝着眼睛，把视线掠过蓝色的河流湖泊，向宁静的地平线上望去。我们虽然还没有资格谈论风景的美，而且其中有些人一生都没有达到这种程度，但我们大家却都完全欣赏大自然，这尤其是因为我们这个喜气洋洋的队伍成为配得上

给这一片风景作点缀的人物，自己作为登场人物出现其中，所以不会有无所事事地欣赏大自然的人们那种感伤的憧憬。因为我后来才体验和认识到，闲着无事孤独欣赏雄伟的大自然，并不能使性灵得到满足，反而会使它软弱消沉，而如果我们自身在外表方面对于大自然也有一定的作用和意义的话，大自然的力量和美就会增强和陶冶我们的性灵。甚至在这种情况下，处于宁静状态的大自然，对于我们来说，有时还是威力过大；在听不到潺潺的流水声，看不到一点行云的场合，人们就喜欢点起火来，刺激大自然使它运动，想看到它稍微有点气息。所以我们就把一些干树枝拿到一起，点起火来；树枝烧成通红的木炭，发出劈啪的响声，这响声是那样轻、那样悦耳，使得我们那位头发花白的粗豪的指挥员也喜洋洋地瞅着这个火，冒出来的青烟同时又是一种信号，向山谷里的大队表示出我们停留的地方；中午的太阳虽然很热，我们仍然觉得，火着得更旺是令人愉快的；我们出发时，怀着惋惜的心情把它灭掉了。要不是严禁放枪的话，我们太高兴向寂静的天空放几枪了；一个男孩子已经装上子弹，也不得不按照操作方法从枪膛里把子弹再取出来，这使他心里觉得象好说话的人憋着一个秘密不讲那样难受。

我们终于在金色的夕阳光中看到友好的邻城呈现在我们眼前，从用鲜花和绿树枝装饰着的古式的城门里面走出一群和我们一样武装起来的少年，由他们的好看热闹的、满面春风的父亲母亲和兄弟姐妹簇拥着，前来迎接我们。他们的炮兵放了几声礼炮，向我们致敬；我们用评论的眼光观察着，看到缓燃导火线快烧到引信时，站在炮口旁的小炮手就装腔作

势地把身子向后一仰；等到发射以后，就象木偶似的拿着炮刷摆成架势，这一切动作都和我们那里的作法一样。更引起我们嫉妒的，是我们的战友们背着漂亮的击发枪①走来，因为我们自己只有陈旧的燧发枪，这种枪随时都会发生故障。这里的州政府由于有进取的精神而往往在一切美好的事物上花钱过多，不符合财政上要精打细算的精神，因而名声不大好，它按照这种作风，给学生们购置了当时还只有比较强大的陆军国才正开始采用的新式武器。所以当我们的朋友们扬扬得意地向我们说明，他们现在在枪炮中装弹药，已经取消了"火药放进引火盘"这个动作时，那些陪着我们来的成年人都对花钱买这种武器背地里说了一些有分寸的责备的话。但我们后来终于疲倦了，很乐意接受一些人家的邀请，这些人家十分热心地争着要我们住在他们家里，所以我们整个队伍就象一小阵雨渗到又热又干的地里去一样，一瞬间就被这些人张开双臂迎接到家里去了。我们现在都是一个人一个人的分散住在好客的人家，受到隆重的盛情款待，对于人家这种好客的精神，我们以此来报答：仿佛在敌国一样，我们睡觉的时候带着自己的枪，把它靠在给客人睡的大床旁边，上这种大床时，我们都得把自己的全部体操技术都施展出来才行。

第二天的盛会满足了大家一切的期望。我们双方在竞争心的推动下，演习时旗鼓相当，成绩同样优异；对付我们的对手的击发枪，我们却另有一张王牌可以打出来。因为，他们的炮兵只习惯于放空炮，不会实弹射击，我们的炮兵却善于瞄准

① 十九世纪才发明了使用雷管代替原来使用起爆药的步枪，这在当时算是一种新式武器。

目标射击，足以证明在这种场合常讲的“小孩儿真正赛过大人”这句俗话，就这次比赛来说，并不是完全不对的，邻城的市民都带着惊异的表情观看我们认真把炮瞄准。

在绿油油的草坪上举行了一次青年人和老年人相结合的数千人的盛大宴会。有一些受大家爱戴的少年之友在宴会上讲话，讲得很得体，因为他们的讲话并没有迫使我们保持空虚的、少年老成的严肃气氛，相反地，他们却怀着纯正的幽默感，用天真烂漫的喜悦语调说话，忘掉了自己的年岁，而又不显出孩子气，所以更容易教会我们以有风趣的方式享受这种赏心乐事。接着，就有一队秀美的姑娘走出城门，从我们面前经过，到平整的草坪上去，她们唱着歌邀请我们做游戏和跳舞。她们都穿着红白两种颜色的衣服，展现出从垂髫的天真幼女直到妙龄的少女这样一幅百花争艳的美好可爱的画面。在姑娘们排列成的这个花环形的大圈子后面，露出一些体现着成年的女性之美的妇女的面孔，她们前来监护这些娇嫩的花卉，遇到适当的机会，还想以平时不许可的那种更带有一些少女气的姿态，亲自在草坪翩跹起舞。因为男人们这方面也已注意机会，声明儿童们的乐事就是自己的乐事，并且喝了几瓶酒加以保证啦！我们这一群勇敢的人密集在一起，走近那些喁喁私语的美人围成的圈子，谁都不愿意真正是走在最前面的人；我们这种冷淡无情的态度，使人觉得我们脸上几乎带着敌视和阴郁的神情，我们戴的白手套则使这一片地方白光闪闪。但是现在看来，白手套有一半是用不着的，原来，我们分成了两个不同的部分，一部分是家里有姐姐的男孩子，一部分是没有尝到这种使人愉快的幸福的男孩子。前

者都表现出自己是姿势优美的跳舞者，不久就到处受到欢迎和赞扬，后者却象笨熊似的，在草坪上磕磕撞撞地跳舞，经历几次冒险跳舞失败之后，就偷偷儿地从队伍中溜走，集合在酒桌旁边。我们在那里作为粗豪的战士和憎恶女性的人，引吭高歌，过起放荡不羁的军人生活来，并且相互确认，我们的尚武精神对姑娘们产生了深刻的印象，而姑娘们也确实在频繁地向我们递送秋波，观看我们的豪举。我们这次开怀畅饮，固然多半是对老年人好饮贪杯的小小的模仿，并没有克服在那个年岁我们心里还存在的对于酗酒的自然反感；但这次畅饮却使我们这幼年的豪情有充分发挥的余地。这个地区由于葡萄品种更优良，在葡萄栽培方面，比我们那里更驰名；所以，和我们相比，邻城的少年的欢乐就已经具有更鲜明的色彩，他们能喝更烈的酒，这使得他们在这方面完全名不虚传。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也必须大显身手；我毫无保留地向这方面努力，我手头宽裕，给我提供了必要的保障和自由，这就使得我不久便受到周围的人们相当的钦佩。我们臂挽着臂周游市区，还到城外有游戏场的公园里去玩；我由于天气晴和，心里快活，又喝了酒，不禁情绪激动起来，说起话来喋喋不休，举动放荡不羁，既胆大而又机智；我从一个沉默的、胆怯的旁观者，忽然完全变成了一个引人注目的带头者，恣意提出狂妄的意见和编造滑稽故事，其他的好讲话的人一直没有把我放在眼里，现在都立刻承认我是一把手，对我友好亲热起来。我的外乡人的身分和新的大显身手的舞台，使得我更加情绪高涨。滔滔不绝的话语，狂喜的心情，萌生的虚荣心，三者对我来说哪个居于主导地位，是难以断定的；总之，我陶醉于一

种完全新的幸福中，第三天，我们在回家的路上，由于大家心满意足，队形和举动比较自由而出现了一系列新的欢乐的场面时，幸福的程度甚至还有所增长。

日没时我走进家门，身上沾满了尘土，皮肤也晒黑了，帽子上插着一个小枞树枝，枪口已经被火药熏黑，嘴里满都是自炫其能的话，这时候我再也不和自己在出发时一样了。我已经和男孩子们当中最大胆的首领们就继续已经开始的行动问题做出了种种约定和保证。主要是要防止那些我们称之为假装文雅的、没有男子汉气概的舞蹈家万一在本城的美丽的少女们面前使得我们相形见绌；所以我们打算以粗豪的军人气派、大胆的行为和种种远足和冒险活动来对抗他们那一套文雅的技艺，从而树立一种跷蹊而危险的名声。我脑子里充满了这些思想，还充满了已经体验过的欢乐，这种欢乐并没有使我精疲力尽，我也并没有尝尽这种欢乐的滋味，所以我情绪极好，在家里喋喋不休地大声叙说这次经历，显出一种自负的、粗野的样子，最后我母亲把几句灵得象咒语似的俏皮话，投到我的得意扬扬的、汹涌澎湃的心潮中去，使得我终于哑口无言，上床睡觉去了。

第十四回

牛皮大王·债务·儿童中的市侩

我的新朋友们使我无暇从迷梦中觉醒过来；第二天我自己已经以一种大人物的身分在本城最有名的青少年团体中出头露面，引起大家重新回忆昨天新经历的一切事情；对昨天的盛会的回忆，使我得到机会，用掉我剩余的现钱，从而换得了新的荣誉。大家约定，在最近的某一个星期日举行一次大型的远足活动，又要使这次远足成为反对那些假装文雅的人的游行示威运动。我做事轻率，没有考虑要从哪儿弄到远足需要的钱，所以心里也没有拿定什么主意；但是，等到远足的时刻到来，我就又伸手从小匣子里拿钱，当时心里并没有别的念头，只觉得是出于不得已，并且觉得有一种模糊的决心：这是最后一次。

整个短暂的夏天我都是这样做的。引起这种行为的节日情绪早已消失了，参加活动的人已经回到生活的常轨上去；对我来说，安分守己和谦虚谨慎的作风本来也会重新占上风的，无奈从上述这种活动中产生了另一种热情，这就是毫无节制地花钱的热情，也就是地地道道的挥霍浪费的热情。我恨不得随时都能购买无论什么年岁的人们都眼馋的好东西和好食品，我总把手放在衣服兜儿里，准备随时掏钱。男孩子们通常

互相交换的东西，我一律用现钱购买，我还给孩子们和乞丐们钱，还送钱给一些追随我的伙伴，这些人只要有可能，就利用我糊涂来占便宜。因为我可真是糊涂。我一点都没有考虑到，我干的这件事总有个完结；我再也没有完全打开过匣子，把钱过一下目，而只是把手伸到匣子盖儿下面，拿出一块硬币来，也从来没有仔细想过，我已经浪费掉多少钱了。我也没有害怕被人发觉。在学校里和做作业时，我的表现并不比从前坏，倒可以说比从前好，因为现在没有什么得不到满足的愿望引诱我迷迷糊糊地游手好闲起来，我在花钱时感到的行动完全自由，在做功课时也通过某种程度的敏捷果断表现出来。此外，我还模模糊糊觉得，为了在一定程度上抵消势必临头的无形的灾祸，我有必要在其他方面尽自己应尽的责任。

尽管这样，那个夏天我始终还是处于一种恐慌痛苦的境地，对于这种境地的回忆，和对于蔚蓝的天空和明朗的阳光，对于寂静的绿树林中那些我们溜进去偷偷地喝酒的酒馆的回忆结合在一起，引起了一种奇异的感觉。我的伙伴们一定早已看出，我的钱来路不正；但他们一直当心，不表露任何怀疑的意思或者向我提出一点问题；相反地，他们却假装认为，这都是不言而喻的事，还一声不响地帮助我把引人注目的、白花花的银币不经过详细商讨就兑换掉，等到这场荣华已尽，他们便十分冷淡地、漠不关心地把我丢开，完全象成年人当中那种精明强干的商人一样，这种商人连不义之财也心安理得地捞到手里，并不考究它的来源。他们这种行为我已经预料到了，它之所以更使我寒心，是由于我不久便觉察到，他们对待我的态度特别有分寸，只是在我又把一块硬币拿到街上去的场合，他

们才显得热烈些，同时却又似乎在别的地方议论我。不过，大多数是心地褊狭卑鄙，并没有使我气愤得感情用事和他们绝交，只有一个人的强烈的自私自利心和由此产生的怨恨，要在我心里引起人们在少年时代大概很少感到的那样的悲哀和烦恼。这个人是个细眉细眼儿、相貌端正、满脸长着俏皮的雀斑的小伙子。他智力早熟，学习上勤奋认真，对年长的人，特别是对妇女说话时，努力做到字斟句酌，显得少年老成，所以人们都认为他是个正派的、非常中用的少年。他留心学习，持之以恒，所以几乎任何练习都做得很纯熟，无论着手干什么，都干得很出色。但这个名叫麦耶兰的小伙子并没有什么更高的才能；在他所做的种种不同的工作中，从来看不到什么新鲜的、或者独创的东西，他只不过是把别人教给他怎样去做的工作好好地完成罢了，而且他也只不过是不断受到样样都想学会这样一种内心要求的推动才去做的。所以他既能做完美整洁的卡纸板手工，又能跳越一条壕沟，或者打球，或者用小石头打中墙上标出的目标，这都是通过慢慢的、持续不断的练习学会的。他的作业本都非常干净整齐；他的字写得又小又秀气，尤其是他写出来的数字圆活活的，一行行排列得特别美观。但他最出众的才能，还在于他有相当的本领强词夺理，把一切讲得头头是道，还能设想出种种情况，然后面带着神乎其神的表情，提出我们这样年岁的人不可能提出的解释和推断。他还向来是个可靠的、有趣的小伙子，大家都需要他，他也非常中用；他很少和人争吵，但一旦争吵起来，就顽强地争吵到底；由于他总是慎重地占在真正有理或者假充有理的方面，所以他更受人尊敬。

他年龄比我大一岁半，这时候他跟我已经比跟所有其他的伙伴更投合了，结果我们建立了特殊的友谊，只要有一点闲暇，我们就形影不离。他恰好补充了我的缺陷，所以我很喜欢他。我企图进行的活动总是为了追求幻想的、光怪陆离的和有效果的东西，而他的精密细心的机械性工作，却使得我的草率粗略的计划具有明确的目的和条理。和其他的伙伴们一样，麦耶兰小心谨慎地不说破我的秘密，虽然这个秘密，在他这样一个聪明而又很留心的人的眼里，早已不成其为秘密了。不过他并不象其他的人们那样有时候让我猜测他已经看破了我的秘密，相反地，他却极力劝我不要太随便花钱，还拿有道理的话把我的愿望引导到种种似乎有益的、正经的事情上去，这使得我和他的交往显得很正派。但他比其他的伙伴们还更热心为自己打算，他并不满足于我直接慷慨地送钱给他，还很有眼光地在我们彼此之间建立起债务关系，他的办法是通过节约从我送给他的钱里积攒出一小笔现款，每逢我一时无法从小匣子拿钱的场合，他就从这笔现款中先酌量垫给我一些，垫的钱我们二人共同使用，他把垫款记在一本装订得很漂亮的小帐簿里，其中一页一页都引人注目地写着贷方和借方。此外，他还能设法卖给我许多件儿童喜欢的东西，把钱数勤快地写在帐簿里。他在各个不同的方面的熟练技巧他也加以利用；他是供我使唤的小鬼，凡是我们希望的事，他样样都会，样样都着手去做，但每次服务他都算成少量的钱记在我的借债表里。他和我一起散步时，总引逗我去考验他的本领：“我用这块小石头打中那个干树叶好不好？”他说，我回答说：“你打不中！”——“我要是打中了，你肯输给我一个巴

赞[1]吗？”——“我肯！”他果然打中了，有时在赌同样钱数的条件下连续三次提高任务的难度，也没有一次不命中的。他打中后，就用极其可爱的、端端正正的数字把钱数精确地记在他的帐簿里，这使我十分开心，不由得哈哈大笑起来。但他却严肃地说，这根本没有什么可笑的，说我得想到，我有一天得把这些钱全部偿还，还说他的帐簿拿到任何一个买卖人面前，都有正式文书的法律上的效力！后来，他又引逗我和他打过许多赌，例如猜一猜一只鸟儿究竟要落在这个木桩上，还是那个木桩上，猜一猜一棵被风吹动的树下次要弯曲到这样低，还是那样低的程度，猜一猜向湖岸拍来的浪头究竟第五个，还是第六个是个大浪头。每逢打赌我有时偶然打赢了，他就面带着象煞有介事的表情，在帐簿里借方的页上，写一个小小的数目，这个数目孤零零地摆在那里，显得古怪极了，给我提供了新的笑料，给他则提供了讲一番大道理的资料。他极力使我相信，债务是重要的、有关体面的事。夏季快要终了时有一天，麦耶兰突如其来地通知我说，他现已“结帐”，并且把一笔整数若干古顿零数若干克莱采[2]若干芬尼[3]的帐指给我看，还说，我最好现在就设法把这笔钱交给他，因为他打算用自己节省下来的钱买一本很有趣的书。但说了这话以后的两个星期之内，他并没有再提这件事，在这段时间，他又给我记了几笔新帐，他做得更加严肃认真，并且表现出一种奇异的态度。不能说他对我不友好，但我们的交往却再没有旧日那种欢乐和坦率的气氛

① 瑞士旧时的银币名。

② 德国和奥匈帝国辅币，约合1/60古顿或1/90塔勒。

③ 德国辅币，为1/100马克。

了。我不觉陷入情绪十分低落的状态，这似乎一点都没有使麦耶兰心里不安；他自己勿宁说是沉浸在悲哀的情绪中，这种情绪大概就和亚伯拉罕①在他认为最后一次和他儿子以撒同行时、产生的那种情绪一样。过了一些时候，他又催我还债，这次态度坚决，但并没有显出不友好的样子，而是带着一种悲哀的表情，板着父亲般严肃的面孔。当时我大吃一惊，感到忧心如焚，同时却答应把这笔帐还清。可是，我鼓不起勇气一下子去拿这么多的钱，甚至没有勇气象平常那样伸手从小匣子里取钱。现在我已经完全明确地认识到自己处境危险了；我怀着悲哀的心情悄悄儿地走来走去，今后会出现什么情况，我连想都不敢想。我对我的朋友感到一种可怕的依赖心；他在我眼前时，我就觉得有压力，他不在我眼前时，我又觉得痛苦，我总渴望和他在一起，免得一个人孤孤单单，而且或许找到机会，把一切坦白地告诉他，从他这样一个明达的、有卓见的人那里得到忠告和安慰。但他十分警惕，避免给我提供这种机会，和我来往越来越有分寸，最后完全不和我来往了，偶然来找我，也只是用简短的、几乎是含有敌意的话重复他向我讨债的要求。他可能料到我面临一种危机；所以他极力设法，在危机爆发前把自己长期苦心经营的利益拿到手。果然不出他所料。大约就在这个时候、母亲由于一个熟人的为时过迟的劝告，开始对我注意起来；她终于知道了我一向在外面的行动。她的情报的主要来源就是我过去的一些伙伴，这些人早已在我情绪开始低落时，就不理我了。

---

① 指上帝为了试验亚伯拉罕的忠诚，命令他把他的儿子以撒献为燔祭的故事。见《旧约·创世记》第二十二章。

有一天，我靠近窗子站着，想在那些阳光杲杲的屋顶，重叠的山峦和辽远的天空寻找一些引人入胜的地方，以便忘掉背后这间使我内疚于心的屋子，忽然听见母亲用不同于寻常的声音叫我的名字；我转身一看，只见她站在桌边，桌子上放着已经打开的匣子，匣子底儿上只剩下两三个银币。

她用严厉的、悲哀的目光看了我一眼，然后说道："你看--看这个匣子里面！"我偷眼看了一下，这是我好久以来第一次重新看到这个遭受我掠夺的小匣子那久已为我所熟识的内部。它向我张着大嘴，好象责备我似的。"这样看来，"母亲继续说，"我很不乐意听到的那些话，难道就是真实的不成？我自信有个品行端正的好儿子，我这个坚定不移的信念，难道真已证明是惨痛地破灭了不成？"我站在那儿一声不吭，眼睛盯着一个角落。不幸和毁灭的感觉，以通常只有在漫长的、丰富的人生中才能见到的那样强烈有力的程度，在我的脑海里回荡；但这片乌云中已经闪出可爱的、预示和解与解脱的电光。母亲注视我的真实情况的那种毫无隔阂的目光，开始驱除一直压在我身上的梦魇。她的严厉的眼睛使我受惠无穷，给我解除了痛苦，我在这一瞬间对她感到一种说不出的爱，这种爱照彻我的悔恨心，使它简直变成了幸福的胜利感，而我母亲这时却仍然沉浸在悲哀的情绪中，保持着严厉的态度。这是因为我所犯的错误的性质打中了她最敏感的方面，可以说是打中了她的命根子：一方面是她对于自己的有宗教基础的正直所怀有的天真的、盲目的自信心，另一方面是她那同样有宗教基础的节俭精神和坚定不移的生活态度。她并不是一看见钱就喜欢；除了必要时，她从来不查看一下她的现款；但是，当她把

钱拿在手里去换生活必需品时，每一个古顿的货币都简直是命运的神圣象征。因此，现在她忧虑重重，心情沉重，远远超过我如果犯了任何别种过错的场合。她仿佛为了硬要使自己确信事实与此相反似的，把一切事情都恰如其分地、清清楚楚地摆给我听，然后一再追问："这些确实是事实吗？你说！"我随即简短地说出了一个"是"字，不禁泪如泉涌，却没有放声大哭起来；因为这时我已经完全获得精神上的解放，简直可以说是心情愉悦了。

母亲深有感触地一面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一面说："你要是不肯坚决改过自新，永不再犯，那我可真不知道，将来会有什么结果！"说着就把匣子重新放在写字台的抽屉里，把开抽屉的钥匙放在原来的地方。

"你要知道，"她说，"假如当初你已经把你那点钱都花光了的话，我不晓得，你会不会接着也拿我那些辛辛苦苦节省下来的钱；这对你来说，并不是不可能的事；可是，为了防备你拿，就把钱锁起来，这对我来说，却是不可能的事。所以，我还象从前那样，把钥匙插在这里，看你是否自觉自愿地改过自新；因为除此以外，什么都无济于事，结果我们俩早一点儿还是迟一点儿倒霉，那还不是一样！"

接着，一个星期的假期恰好开始了；我自动留在家里不出门，走遍各个角落，在这些角落里，我重新获得了往日的宁静和安闲。我极其沉默和悲哀，尤其是因为母亲依然保持着严肃的神情，她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一直不和我说句知心话。最悲哀的是吃饭的时候，我们俩坐在小饭桌旁边，我一句话都不敢讲，也可以说不想讲，因为我感到，这种悲哀本身是必要的，甚

至还陶醉于这种悲哀中，而我母亲却坐在那儿凝神沉思，时时抑制自己，不发出叹息的声音。

第十五回

沉默中的和平·最初的仇敌和他的灭亡

这样我就一直蹲在家里，一点都不想出门，去找我的伙伴们。至多我也只不过从窗子里观察一下街上发生的事情，然后又立刻缩回去，仿佛觉得那阴森可怕的过去又浮现在我眼前似的。我的已经消逝的富裕时期遗留下来的废墟和纪念物当中，有一个大颜料盒，装的不是平常给儿童们当作颜料用的硬帮帮的小石头，而是上等的颜料块。我已经听见麦耶兰说过，这种颜料块要放在钵子里加水来研磨，不要用画笔直接在上面蹭来蹭去，蹭得中间凹陷了。这种颜料块提供丰富浓重的色彩，我开始拿来试验，学着调颜色。尤其是当我发现，黄和蓝二色混合，可以调出浓淡程度极不相同的绿色来的时候，我高兴极了；此外，我还调出了一些色调浓淡各不相同的紫色和褐色。我家墙上挂着一幅旧油画，我早已用惊奇的目光观赏过这幅风景画了；这幅画画的是傍晚的景色；画中的天空，尤其是颜色由黄到蓝的微妙的转变以及这种转变的均匀柔和，对我说来，都有强大的魅力，对我有同样魅力的是画中的

树叶，我觉得那真是画得美妙无比。这幅画品格虽然在中品以下，但在我的心目中，却是一件令人赞叹的作品，因为我在这幅画里看到，我所熟识的大自然，被画家从为画大自然而画大自然的目的出发，用一定的技法写生，画出来了。我站在这幅画前面一把椅子上，对着画中寥廓的天空和无限交错纷杂的树叶，凝神观赏了许久，忽然心血来潮，想用我的水彩颜料，着手临摹这幅油画，可谓太不知自量了。我把画竖在桌子上，把一张纸钉在木板上，把一些旧茶托和碟子放在自己周围，因为我们家里是找不到陶瓷碎片来盛颜料的。于是，我就为完成这一任务辛辛苦苦地奋斗了几天；但我觉得，有这样一件重要的、非一朝一夕之功可以完成的工作摆在面前，是很幸福的；我从清晨一直到黄昏都坐在那儿临摹，简直连吃饭都顾不得了。这幅命意很好的画里洋溢着的和平气息也沁入了我的心灵，还可能从我的脸上反映到坐在窗子跟前儿缝纫的母亲那里了。我虽然感觉到原画和大自然之间有相当差距，也不在意，对于自己的摹本和原画有天渊之别这一点，就更心平气和了。我的摹本是一幅由杂乱无章的斑点拼凑成的图画，是全然不懂素描和不掌握调色的方法这两种缺点密切结合的大暴露；不过，放在适当的距离之外，把整个画面和那幅油画比较一下，今天看来，这幅摹本还给人一种不容完全否认的总的印象。总而言之，我在我的工作中感到满足，忘掉了自我，常常象从前一样唱起歌来，却又对于自己唱歌大吃一惊，而重新沉默起来。但我还是越来越忘掉自我，独自哼着歌曲的时间也越来越延长；我母亲嘴里象春天开雪花莲似的时时迸出一两句亲切的话，等到这幅风景画一完成，我就意识到自己已经

恢复了名誉，重新得到母亲的信任。我正从木板上把画纸取下来，忽然有人敲门，接着，麦耶兰便一本正经地走进来，把帽子往椅子上一放，掏出他那个帐本儿，先轻轻地咳嗽了一声，然后就真正向我母亲大放厥词，用很客气的话控诉了我一番，说要冒昧请求雷太太清偿我的债务；他说，因为万一引起不愉快的事来，他就觉得太遗憾啦！这个小滑头说着就把他那个永不离身的帐本儿递给她，请她审阅。我母亲惊讶得眼睛睁得大大的，看了看他，然后看了看我，接着看了一下帐本儿，说道："这又是怎么一回事啊？"她把一笔一笔写得干净整齐的帐目看了一遍，说道："这样说来还欠了债？可越学越好啦，你们干这件事总算是干得冠冕堂皇啊！"与此同时，麦耶兰还不断地喊道："帐都已经算得清清楚楚，雷太太！您如果愿意把结算的帐目还清，那么，决算后欠下的这一部分款项，我倒情愿一笔勾销。"她冷笑了一下，喊道："哎！哎！你是这样的意思吗？债务总管先生！我们要和你的父亲母亲谈一谈这件事。这些莫名其妙的债务到底是怎么来的？"小伙子一听这话，就翘首挺胸说道："我迫切请您注意，这些债务都是一笔不差地记下来的！"母亲见我站在那儿，惊慌失措，陷入新的苦闷中，便声色俱厉地问我："你是欠这个小伙子这些债吗？是怎么欠的？你说！"我狼狈万分，结结巴巴地说了一声"是！"并且举出一些事实来说明债务的性质。她听了这些话就忍不住了，马上下逐客令，叫麦耶兰挟着帐本儿滚出去，气得麦耶兰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然后做出傲慢无礼的姿态跑掉了。他走了以后，母亲才详细地问我这件事的原委，她听了以后，勃然大怒；原来，主要是由于这个男孩子样子很体面，她才没有猜想

到他会鼓动我干这些不成体统的事情。接着，她就趁此机会，把发生的事情寻根究底详细追问一番，并且向我提出痛切的责备，但不再是用惩罚罪犯的、严厉的法官的语气，而是用已经恕罪的、慈母身分的朋友的语气。这样看来，算是万事大吉了。

但是，并不尽然。因为，假期终了，我又去上学时，我看见几个学生聚在麦耶兰周围，交头接耳，带着嘲笑的神情望着我。我预感到要有祸事发生，果然，校长亲自上的第一节课一结束，我的债主就手拿着帐本儿，恭恭敬敬地走到他面前，口若悬河地告了我一状。大家急欲知道是怎么回事，都专心地听着，我坐在那儿好象坐在火炭上似的。校长愣了一下，把帐本看了一遍，然后开始审问，麦耶兰在审问中极力争取主动。但校长命令他住口，要我说话。我恨不得一点都不说才好，既然非说不可，我就三言两语地略略叙说了一下；校长却突然喝道："够啦！你们俩都是没出息的东西，非处罚不可！"他说着就向桌子上放着的操行簿走过去，给我们每人记了一过。麦耶兰惊慌地说："可是，校长先生——""住口！"校长一面说，一面拿起那个不祥的帐本儿，把它撕得粉碎，说道："要是听见说你们对这件事再提过一个字，或是再发生了类似的事情，就把你们禁闭起来，当作两个不可救药的坏蛋来惩办。给我滚开！"

我在上以后的几节课的时间给我的仇敌写了一封信，向他保证逐渐还清我欠他的债，从现在起，我能节省下来的每一个克罗采都要交给他。我把这封信卷了个纸卷儿，从一个接一个的桌子底下传递给他，得到传递过来的答复是：立刻还

清！不然，就别还！等到放学后，教师走了，那个恶魔便站在门口，四周围了一群看热闹的，我要出去时，他挡住我的去路，喊道："你们瞧瞧这个流氓！他这一个夏天老偷钱，骗取了我五个古顿三十个克罗采！让大家都知道这件事，都来瞅瞅他的嘴脸！"——"好一个流氓，绿衣亨利！"这时从几方面发出了这样的叫嚣，我怒火中烧地喊道："你自己就是流氓和骗子！"但是我的声音被淹没了，有五六个总想欺负人的坏孩子集合在麦耶兰周围，紧跟在我后面骂骂咧咧，一直到我回到家里为止。从此以后，这类事件几乎天天重演；麦耶兰募集了一帮人，组成了正式同盟军，无论走到哪儿，我都听见背后有某种喊叫的声音。这时我已经失掉了以前那种大言不惭的狂妄态度，又变得拙笨沉默了；这更使得我的迫害者的恶意和好嘲笑人的癖性变本加厉地发作起来，直到他们最后感到厌倦为止。这帮人都是自己已经干过某种坏事，或者只是等待时机去干坏事的家伙。奇怪的是，麦耶兰自己虽然少年老成，勤奋好学，却并不同性格和他相似的人接近，而总是同象我和那一帮人这样的一些轻率、狂妄、愚蠢的人为伍。而那些和我们年岁差不多的、为人稳重、品行端正的同学，现在却都出来反对他们对我蓄意迫害的行为，屡次保护我免于遭受袭击。他们一点都不使我觉得他们轻视我，或者对我不亲切，所以，我对其中不只一个我从前简直没有理会的人，如今都衷心怀着好感。最后，只有麦耶兰仍然对我怀恨在心而处于相当孤立的境地，但他的怨恨却因而更加强烈狂暴，我心里的和解的希望也已经消失净尽。我们在路上遇到时，我就故意向旁边看，沉默着从他身边走过去；如果那个地方只有我们两

个人或者只有陌生的人在场，他就向我高声喊出一句恶毒的、表示恨得要死的话；如果还有熟人在场，他就低声嘟囔着这句话，只让我一个人听见。这时我恨他，大概也象他恨我那样厉害了；但是我总躲着他，惟恐和他决战的时刻到来。这样过了整整一年，秋天又到了，准备举行最后一次大规模的军事演习。我们届时可以尽情射击，所以一直在高兴地盼望着这一天到来。但是对我来说，一切共同欢乐的场面都是凄惨冰冷的，因为同时我的敌人也参加，而且常常离我很近。这次演习时，全军分成两队，一队要占据一个有树林的、陡峭的山头，一队要渡河，迂回过去，攻取这个山头。我属于进攻的一队，我的敌人属于防守的一队。我们这一队事先已经费了整整一个星期的时间建筑了一个小小的桥头堡，把木桩削尖，打入地中，围成简单的木栅，同时，有几个人做木工，在浅水上搭起一座桥。现在我们就按照上级共同决定的计划，在大炮掩护下强渡，奋勇把敌人赶上山去。主力部队顺着一条盘陀路前进，同时，有一条拉得很长的散兵线，在灌木丛中扫荡，不怕任何险阻，一往无前地向前挺进。在散兵线上，是最开心的事，也是最惊心动魄的事；各个兵士都展开肉搏战，受命退却的守军不肯后退一步，大家简直互相面对面地射击起来，由于狂热而忘掉了是在演习，不只一个人把枪的通条向对方扔去，从树木中间刺溜地飞来，亏得年青人运气好，才没有发生严重的事故；那位负责指挥散兵的老上士，也不得不用他的指挥杖向混战的两军中间打去，并且大骂一阵，来保持几分纪律。我在这条散兵线的一翼的末端，但我并没有我的伙伴们那种激昂的情绪，而只是心不在焉地向前进，怀着忧郁的心情不慌不忙地

把子弹打出去，然后把枪重新装上子弹。不久，我就和其余的人失散了，来到一个我从来没听见说过的、荒野的峡谷的半坡上，谷底有一道小溪潺潺地流着，谷中满都是郁郁葱葱的老枞树林。这时，天色阴沉了，一种阴郁而柔和的气氛笼罩在这一片风景上；从远方传来的枪炮声和鼓声衬得我的环境更加寂静，我停止脚步，靠在枪上休息，沉浸在一种半感伤、半倔强的情绪中，我在面对大自然时，常常忽然产生这种情绪，它是不幸者探索幸福何在的问题时所怀的情绪。这时，我听见近处有脚步声，接着就看见我的敌人，在这寂无一人的地方，顺着狭窄的山路走来；我心里怦怦的乱跳，他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随即向我放了一枪，枪打得那样近，一些火药颗粒都溅到我脸上了。我站着岿然不动，两眼紧盯着他；他又急忙把枪装上子弹，我一直还目不转睛地瞅着他；这使他心里迷惑，怒火中烧，他自以为聪明，误认为我糊涂，天真老实，在这些想法大大冲昏了头脑的情况下，他在离我很近的地方，正想重新把枪口瞄准我，说时迟，那时快，我扔下自己的武器，向他扑过去，夺了他的武器。我们马上扭在一起，怀着愤恨的情绪，一声不响地搏斗了足足一刻钟的时间，双方互有胜负。他动作象猫一样敏捷，给我使绊儿，用大拇指按我的耳根台子，用手打我的太阳穴，用嘴咬我的手，千方百计地想把我打翻在地，要不是一股子闷气鼓舞着我支持下去，我早已败了十次了。我一声不吭地死抱住他不放，含着眼泪时时用拳头打他的脸，同时心里感到一种剧烈的痛苦，我确信，即使我活到很大的岁数，遭遇最不幸的事情，我也决不会感到再比这更深的痛苦。最后，我们滑倒在布满地面的平滑的枞叶上，他倒在我身子底下，

后脑勺子猛落在枞树根上，磕得他张着两只手，一时动弹不得。我不觉立刻一跃而起，他也随即一跃而起；我们谁都没看谁一眼，就各自拿起自己的枪，离开了这个阴森的地方。我觉得，和从前的朋友进行这场仇恨极深的搏斗，使得我全身精疲力尽，精神上和肉体上都留下了创伤和污点。

从此以后，我们永远没有再发生过冲突。他大概已经从我敢于和他拚命的决心感觉到，他基本上确实是看错了对象，现在便避免任何摩擦。但是，争端并没有解决，我们之间的敌意继续存在；不仅如此，这种敌意的内在的力量还有所增加，虽然我们在以后几年中间很少见面。不过，每次见面都足以使仇恨死灰复燃。我一看见他，就觉得，撇开我们俩决裂的原因不谈，他的相貌本身就令人深恶痛绝，认为该杀。我通常看见已经变成仇人的旧友时，总觉得心里产生的愤恨情绪中混杂着一种轻微的悲哀，这种悲哀如今我丝毫感觉不到了；我所感到的纯粹是愤恨，并且觉得，正如少年时代的朋友通常都是终生保持友情一样，我这个少年时代的敌人将是我终生的敌人。他看见我时，大概也有同样的感觉，此外，又加上这样一种情况：我们结怨的最初的原因是那个帐本的问题，这件事本身对他来说，一定是难以忘记的。在这个期间，他已经在一家商店的营业所当了雇员，一直继续不断地培养自己特有的才能，证明自己是非常精明强干的、有出息的人，博得了他的上司——一个狡猾老练的商人的欢心；总而言之，他觉得自己很幸运，满怀希望地瞻望着将来自己独立活动的一天到来。所以，我不难想象，他少年时代初次试图赚钱，结果大失所望时，所感到的内心痛苦和一个天真的、有诗人气质或艺术家气质

的人，在自己的素朴无害的创作尝试初次遭到否定和嘲笑时所感到的内心痛苦，一定是同样经久不消的。

我们都已领受了坚信礼，他大约是十八岁，我是十六岁；我们都开始比从前更能独立行动了，如今对于人情事态也开始有所认识。我们在公共场所遇到时，都互不照面儿，但都各自把心中的怨恨告诉自己的朋友们，这种怨恨往往有起更大的危害作用和一触即发的危险，因为当时我们都各自和一些与自己意气相投的年青人交往，这些人结果就成为传播敌意的绝好的土壤。所以，我想到将来，就忧心忡忡，真不知道这样下去在这么一个狭隘的城市里怎样过一辈子。然而，这种忧虑是不必要的，因为一个悲惨的事件使这种情况早已结束了。原来，我的敌人的父亲买下了一座奇异的古建筑，这从前是城市骑士的住宅，还有一座坚固的碉楼。现在施工使这座建筑变得适于居住，东修西改，各个角落无一幸免。对他儿子来说，这是个黄金时代，因为不仅这个计划根本是个投机事业，而且可以借此机会卖弄种种本领。只要有一分钟的空闲，他就跑到建筑工人中间去，给他们搭把手，为了代替工人去做，节省人力，他还把许多活儿包揽下来。我每天上班，都路过这所房子，中午十二点到一点之间，工人们都休息时，我总看见他在那儿，傍晚又看见他在那儿，手里不拿着颜料罐，就拿着锤子，不站在窗子下面，就站在脚手架上。他从童年起，个子就几乎一点儿都没有再长，当他抓着大墙一个劲儿地干活儿时，那种样子是十分奇异的；我看到以后，不觉失笑，要不是有一次他乘机满满地蘸了一刷子石灰水，往下一甩，溅了我满身的话，我简直要对他发生好感了，因为他干这种活儿时，

实在显得又可爱又能干。

有一天，我在路上已经走到可以望见那所房子的地方，一时的好运气使我临行改走另一条路，穿过旁边一条小街；几分钟后，我又转到大街上时，只见许多人脸上带着惊骇的神情，一面悲叹，一面热心地谈论着，从那所房子所在的地方走来。原来，建筑工人们说，要把碉楼上的古老的风向标取下来，就得搭一个高大的脚手架。倒霉的麦耶兰过分相信自己的能力，打算节省这笔用费，在人们吃午饭的时候，悄悄儿地把风向标取下来。他从碉楼里爬出来，爬到又高又陡的屋顶上，一失足掉下来了，摔得粉身碎骨，这时候死尸还躺在人行道上。

我听到这个消息以后，迅速继续走我的路，这个事件本身确实使我毛骨悚然；但我无论怎样深入剖析自己当时的思想情况，我都想不起自己心里闪现过一丝一毫的怜悯或悔恨之情。我当时在思想上是严肃和忧郁的，并且继续是这样；但是意志力所不能控制的内心深处，却笑起来，感到非常高兴。假如我看见他那痛苦的样子，或者看见他的尸体，我确信，我心里是会感到同情和悔恨的；但是，听到我的敌人一下子死了这一句眼睛看不见的话，只在我心里引起和解，这种和解是由满足产生的和解，并不是由悲痛产生的和解，是由复仇心产生的和解，并不是由爱产生的和解。我考虑了一下之后，确实编了一段矫揉造作的、混乱不堪的祷告，祈求上帝使我能够宽恕、同情、不念旧恶；同时，我心里却在微笑，如今已经过去好多年了，恐怕今天我回忆时对这个不幸的事件怀有的同情，与其说是来自内心，毋宁说是来自理智，因为仇恨实在太根深蒂固了！

第十六回

笨教师·坏学生

现在回过头来讲我在学校学习时期，我可不承认那是个光明的、幸福的时期。当时，学习范围已经扩大，要求也更加严格，我模模糊糊地感到，要学习的知识是重要的和美好的东西，也有某种满足这种求知欲的愿望。但是对于每一个学习阶段过渡到另一个学习阶段，我都很不明确，常常茫无头绪。产生这种弊病的原因，主要却在于学校处于过渡时期的状态本身，因为教师队伍还是由两种人组成的，一种人是旧式的教师，就是一些没有任圣职的国家教会神学家，他们惯于本着个人的爱好或者需要，来担任各种课程，另一种人是新式的、科班出身的专门教师，所以两者之间不可能有同样的、互相衔接的教学法。那些神学家都按照旧日的习惯和个人的脾气进行教学，随心所欲地突然离开本题，一切课都以玩票的方式讲授，而那些世俗的职业教师所使用的，又是种种完全不同的方式和方法，这些方式和方法也都还没有经过实验。由此又产生的主要的弊端就是：训导少年方面没有正规的和准确的方法，以及随时都有发生奇异的灾祸和意外事件的可能，成为这种灾祸和意外事件牺牲品的，有时是教师，有时是学生。

我们学校有一位教师，教书很热心，为人很诚实，但对待

少年毫无经验，又加上身体虚弱，相貌古怪。他曾勇敢地参加那场引起社会制度的变革、尤其是学制的改革的斗争，在这个守旧的城市里，人家骂他是热情的自由主义者。我们学校的学生，除了从乡下来的以外，全部是十足的贵族主义者。我虽然家族来源于乡村，但出生在城市，也和这些狼一起嚎叫，因为自己幼稚无知，觉得也被称为城市贵族，是很得意的事。我母亲是不谈政治的，此外我身边又没有什么模范人物能够影响我的幼稚的见解。我只晓得，激进的新政府①毁掉了我们特别喜爱的几个古老的碉楼和城墙洞，是个由可恨的乡下人和暴发户组成的政府。我父亲就是这样的人，假如他还活着的话，我也毫无疑问是个十足的自由主义者。

各个新学制的学校刚一开学，那位拙笨的教师怀着十分愉快的心情开始授课时，学生中就有一个狂热的市民家的儿子象煞有介事地在我们中间散播说，这位教师发誓要用铁鞭制服我们这些贵族子弟。原来，在一次聚会的场合，有人提醒他说，他教的学生中有一部分是由于出身世家而傲慢放纵的城市少年，他回答说，他有办法降伏这些小子。这句话大概经过各家老人们的鼓动，就以上述的说法，在我们这些不懂事的孩子群里传开，并且立刻发生作用。我们接受了这一挑战，我们中间最大胆的伙伴们开始进行有组织的反抗和小规模遭遇战式的捣乱活动。这就已经使他心慌意乱了，他不是用讽刺话和镇静的、居高临下的果断姿态击退攻击者，而是立刻出动主力和重炮前进，对待任何轻微的放肆，甚至对待任何非故意

① 指一八三三年瑞士苏黎世州的自由派政府下令拆毁苏黎世城的中世纪城防建筑。

的行为，他都盲目地使用教师有权使用、但通常只在很少的场合才使用的那些最重的、影响最大的惩罚。因为我们对于衡量罪与罚是否相称这一点，很有经验，他这样作法就使他在我们的心目中显得是滥用威权。不久，他的惩罚就变得毫无价值，最后，受他的惩罚就变成一件光荣的事，一种壮烈的牺牲。他上课时，课堂上就公然乱嚷乱闹，这种喧哗扰攘的情况还蔓延到这位已经成为众矢之的的教师前去授课的其他的教室里。这时，他在策略上又犯了新的错误：对于这种示威运动不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镇静，让它自行消灭，而是开始把犯了一点过错的学生都一个一个的从教室里轰出去。毫无恶意地向他提出问题，故意或无意中把东西掉在地上，都足以受到逐出教室的处分。这些情形我们记在心里，不久，他授课时，就经常只有两三个老好人听讲了，大多数学生都站在门外拿他开心。如果学校当局出面干涉，或者这位教师自己有魄力，不顾学校禁止体罚的规定，揪住几个学生的头发，狠狠地打他们一顿，本来就足以使事态平息下来。但是，对于后一种办法，他没有这样坚强的性格敢做敢为；而前一种情况也没有出现，因为直接有关的当局，都是一些讨厌这位受迫害的教师的校董，他们在尽可能长的时间内，对这些事件似乎一点都没有理会似的。学生们在家里自吹自擂地叙说自己的所作所为，不免把这位教师描绘成极其可怕的牛鬼蛇神。这些学生的家长都是一些养尊处优的市民，他们扬扬得意地回忆起自己童年的种种恶作剧，并且生长在旧时代，从经验中体会到，学校只不过是一种暂时的容身之地，有身分的市民家的儿子，不用绞脑汁，走出校门就可以成为特权阶级和行会组织的一员。所以

听了儿子的叙说后，即使不以直接煽动的方式，也以毫不掩盖的笑容，鼓舞了儿子的捣乱活动。事件虽然早已轰动全校，但向上级反映时，总描绘得好象一切过错完全在受迫害的教师身上似的。偶尔也有一位当局为了亲自了解一下情况，前来听课；在这种场合，我们就特别慎重，避免一切不守规矩的行动，正如上其他教师的课时，也加倍地安静一样。这位倒霉的教师成了学校里潜在的一切怨气的避雷针。他就这样勉勉强强地混了将近一年之久，最后，学校命令他停职一段时间。他由于健康受到损害，身体瘦得不成样子，本心是非常愿意完全离开学校的；但是一大家子人嚷着要面包，他只好靠这种职业养家活口。所以，有一天，他尽可能表现出和解和谦恭的样子，重新走上了他这条受难的道路；但他并没有看到人们对他大发慈悲；只听到忽然响起一阵野蛮的欢呼声，旧时的恶作剧又重演了，没过几天，就不得不把他完全解聘。

我长时间举动相当稳重，对于许多次捣乱事件，我都悠然自得地袖手旁观。至于这位教师本人，我一次也没有干犯过他，因为我不愿意和成年人对抗。只是从他开始把全班学生赶出教室的时候起，我才设法也参加进去，实现这个计划的办法是搞小动作，或者也和大家一起溜出去；因为一来外面玩得很快活，二来说什么我也不肯和留在教室里的那几个为人所不齿的假正经在一起。我一跑到外面，就嚷得声音比别人更大，帮助大家排成队、兜圈子，在长时间和伙伴们隔绝之后，如今不觉陶醉在狂欢的境界中，以至于我们重新坐在自己的坐位上，跟另一位教师上下一堂课时，我的心还一直在剧烈地跳动，血液还一直在沸腾，说良心话，当时我确实是对这种欢乐

本身感到喜悦，心里绝没有怀着任何恶意。我毋宁说暗地里同情这位可怜的教师，但没有表示出来，因为怕人家耻笑。有一回，我在田间小路上遇到他一个人在那里，似乎是想出来走走散散心的样子。我不由得向他脱帽致敬，他一见我这样，高兴极了，亲切地还礼，同时用非常惨苦的目光看着我，好象是哀求我对他大发慈悲似的。我大为感动，寻思今后非改变态度不可。第二天，我就走到一群最粗野的同学跟前，打算直截了当地采取擒贼先擒王的办法，在他们中间为他说句同情的、发人深省的话；我凭本能正确地意识到，这样做，虽然不会立刻产生效果，但一定会继续起作用，影响群众的情绪。当时，他们正在那儿议论那位教师，刚给他起了一个新外号，这个外号非常滑稽，大家听了十分开心，都由不得笑了。这时候，我预先考虑好的那一套话，刚到嘴边，就缩回去了，我没有尽自己的义务，却背弃了这位教师和自己的良心，用一种和当时的气氛完全合拍，并使这种气氛增强的方式，叙说了昨天的奇遇！

这位教师被解聘以后，我们就不生事了。那些好闹事的、心术不正的同学，很不自在地到处转来转去，陶醉于往事的回忆中，当前不知怎样过日子才好。有一天晚上放学后，我安安静静地走开，快到家的时候，忽然听见有人喊："绿衣亨利！到这里来！"我转身一望，只见另一条街上有一大群学生，乱腾腾地象一堆蚂蚁似的蜂拥而来，好象是非常忙乱的样子。我走到他们跟前，他们告诉我说，大家还想一起去拜访一次那位退职的教师，演出一个真正的余兴节目，并且要求我参加。我对这个计划感到莫名其妙，干脆加以拒绝，转身就走了。但好奇

心驱使我远远地跟在他们后面，想看看结果如何。这一堆人在继续前进，这时候，别的学校的学生都从各条街上蜂拥而来，他们也应征参加，结果，不久就集结成了一个由百名形形色色的少年组成的队伍，慢慢腾腾地向前移动。市民们站在门口，用惊奇的目光注视着他们的行动，我听见其中一个人说："这些冒失鬼又要干什么呀？我敢对上帝发誓说，他们简直就象我们当年那种生龙活虎的样子！"这些话在我的耳朵里听起来，如同军号声一样，顿时使得我健步如飞，转瞬间就已经紧跟在队伍的最后一个人后面了。因为队伍完全是大家自己作主临时集合起来的，所以队伍中洋溢着一种说不出来的喜悦情绪。我越来越热情起来，争着向前挤去，猛然发现自己已经挤到队伍的最前头，领队的大头头们都对我表示欢迎。人们说："绿衣亨利到底还是来啦！"这个名字传遍了整个队伍，给喧闹和戏谑欢乐增添了材料。我脑海里立刻浮现出自己在书本中读过的一些民众运动和革命的情景。"我们得把队伍排得整齐些，"我对那些头目们说，"还得在严整地列队行进中高唱国歌！"这个建议受到欢迎，马上就执行了。我们就这样走过几条街，人们都面带惊讶的表情目送着我们。我建议，再绕个圈子，尽可能地延长这件开心的事。这个建议也实现了，无奈最后我们还是到了目的地。"我们现在到底怎么办？"我问道，"我想，我们还是在这儿唱一个歌，然后欢呼一声就走开吧！"——"到他家里去！到他家里去！"有人回答说，"让我们向他致谢词，感谢他对我们的教导吧！"——"这样起码得大家团结一致，没有一个人逃跑，为的是万一出了什么事，大家都受同样的处分！"我喊道，一听这话，这一群人就全

涌进那所窄小的房子，闹嚷嚷地走上楼去。我留在街门口把着门，防止个别的同谋者先跑掉。房子里响起一片可怕的叫嚣声，少年们已经完全陶醉在自己的激情中。我们探望的教师正在病中，躺在房间里，房门锁着，妇女们吓得想法把别的门也锁上，从窗子里探头探脑，想寻求援助。但她们不好意思喊叫；邻居们不知道这些情况是怎么一回事，都带着十分惊讶的神情袖手旁观。我坚守自己的岗位，心里一点都不觉得惬意。这所房子里从楼下到楼上都挤满了人，闹事者出现在天窗下面，把一些旧篮子扔出来，甚至爬到屋顶上去闹腾，使得空中都充满了他们的叫嚣声。最后，有个老太婆果断地从一个小房间里跑出来，拿着一把扫帚把这一群人逐渐逐出门外。

这个闯入住宅捣乱的事件实在太轰动了，使得高级当局再也不能采取不闻不问的态度。他们要求对此事严加追查。学校当局把我们召集到一个大厅里，然后一个一个地点名，叫到隔壁房间里去受审。审讯继续了好几个小时，受审回来的，什么都不说就马上离开了；眼看着被召集的人已经有三分之二的人数离开这里，还没有点名叫我。相反地，我却觉察到，末了所有从审讯室出来的人，都先打量我一下才离开。最后，发出命令，除绿衣亨利外，让其余的人都进去。

终于轮到我受审了。最后进去的那一群人回来了，他们叫我进去。我想问一下审问时的情况，但没有得到回答；他们却胆怯心虚地赶忙离开这里。于是，我就向隔壁的房间走去，一方面被好奇心所驱使，急着要往前走，一方面又被一种令人气闷的恐惧所阻拦而裹足不前，这种恐惧是少年人在那些他们想当然地认为是智慧高超、无所不能的老年人面前常常感

到的。我进去以后，让我坐在一张长桌子的下手，上手坐着两位先生，面前都放着几张纸和一套书写工具。其中一个是学校的副校长，他自己也教课，而且认得我，另一个是一位比他更有学问的先生，这位先生不大说话。我和副校长的关系很特殊：他是个嘻嘻哈哈一团和气的牛皮大王，爱大放厥词，每逢有学生谦恭地提出相反的意见，使他得到机会对某一事实详细加以论述时，他就高兴极了。起初他对我很有好感，因为我就是在上他的课时，表现得相当好；但是，我在出了事的场合，总是以坚定不变的沉默来对抗责备、警告和惩罚，这种性情引起了他对我的反感。诚惶诚恐地否认自己的过错，口若悬河地用巧辩来逃避惩罚，在处分的轻重问题上一味地讨价还价，这对我来说，都是做不到的；如果我认为自己罪有应得的话，我就沉默着接受处分；如果我觉得处分太不公道的话，我也保持沉默，我这样做并不是赌气，而是我内心在得意扬扬地暗笑这种处分，觉得这位法官的头脑也并不太聪明。因此，这位先生就把我看成一个不堪造就的危险分子，于是，声色俱厉地喝问我道："你是参加了这次闹事吗？不要狡辩！不要抵赖，那是无济于事的！"我低声说出了一个"是"字，然后静候处分。但是，因为他为了开一开心，觉得非彻底审问一番不可，于是，他就好象还想按照自己的意见挽救我似的，故意装作听见我说了一个"不"字似的，大声喊道："怎么的？你说什么？快说实话！"——"是！"我用稍高的声音重复了一遍。"好！好！好！"他说，"你一定还会碰到一个能收拾你的人，他是一块硬石头，要把你的厚脸皮打得鼻青眼肿！"这话分明是侮辱我，把我的心刺痛了；因为这话似乎不仅含有严重的误解，而且含有对

未来作出的不适当的预言，含有对个人的嘲讽。他继续说道："你是在路上建议大家正式排着队，唱着一支歌前进吗？"这一问使我吃了一惊；原来我的伙伴们已经把我出卖了，所以毫无疑问他们已经洗刷了自己的罪过。我可以不可以矢口否认，在这个问题上我犹犹豫豫，但结果又说出了一个"是"字。"你是在那家门前宣布过，谁也不准后退，并且把着门来执行这条纪律吗？"这一点我毫不犹豫地承认了，因为我觉得，这既不是什么可耻的事，也不是什么特殊的犯罪行为。上述这两个关键性的问题，在最初审问我的同谋共犯者时，就已经问出来了。在副校长先生看来，这就说明谁是主谋；在乱得一塌糊涂的事态中，这两点大概也是最突出的和最抓得住的事情，所以他便单就这两点进行了审讯。在回答这两个问题时，学生们异口同声地肯定是我干的，乐得这样就不必再谈他们自己了。

审问后放我出来，我就回家去了，一路上情绪有点波动，但还是悠闲自在地走着；我觉得，整个审讯的经过使自己很不光彩。我虽然心里感到非常懊悔，但只是对那位受冲击的教师感到懊悔。回到家里，我把整个事件叙说给母亲听，她听完以后，正要训我一顿，忽然来了一个差役，拿着一大封信。信里通知，今后永远不许我再上学了。我心里立刻表现出对处罚的愤慨和受到冤枉的情绪，这种情绪是那样有说服力，使得我母亲听了以后，就不再追究我的过错，而是沉浸在自己的悲哀情绪中，因为伟大的、全能的国家已经把一个孤苦伶仃的寡妇的独生子拒绝于一切校门之外，宣告他是不堪造就的！

既然关于死刑是否正当这个问题，存在着持久的、深入的

争论，那么，对于国家是否有权把一个一点都不好捣乱的儿童或者青年排斥在它的教育系统之外的问题，人们当然同时可以采取容忍的态度。按照上述事件的处理办法行事，我今后在生活中一旦卷入类似的、更严重的纠纷，在同样的情况下，在同样的法官审讯下，大概就要把我斩首了；因为，不许一个儿童受普通教育，就等于斩断他的心灵的发展，斩断他的精神生活。实际上，那些可以称为这类儿童示威运动的样板的、由成年人举行的社会运动，也屡屡以斩首告终。

国家没有必要去问，私人继续受教育的条件是否存在，也没有必要去问，国家抛弃了一个人，生活是否也抛弃了他，还是往往把他造就成有用的人才；国家只要记住自己担负着对国内每个儿童的教育进行监督，使它继续下去的责任就行。再说，上面所讲的这种现象之所以重要，归根结底，与其说是因为它和被开除者的命运有重大关系，毋宁说是因为它说明，连我们的最好的教育制度都存在着弱点：这就是那些以教育者自居的负责教育事业的人一贯怠惰，苟且偷安。

第十七回

逃避到大自然母亲的怀抱

就我自己来说，并不过于悲哀和灰心丧气。我须要把几本书送还给法语教师，因为这位教师常常好心好意地借给我一

些用小牛皮精装的法国古典作家的作品。他还领着我在一个大图书馆里转过几次，灌输给我一些尊敬书籍的基本观念。我来到他家时，他就向我表示他对于我被开除感到惋惜，并且开导我说，不要把这件事看得太严重，因为他知道，大多数教师都和他一样，对我并没有什么不满。如果我高兴继续学法语，他还劝我到他家来，他好指导我。以后由于时代变迁，我并没有再和他见过面；但他这番话当时却使我内心得到相当的满足，感觉自己已经如同空中的飞鸟一样自由了，这尤其是由于自己对于现在的意义和未来的重要性全部茫然的缘故。

母亲和我相反，却非常苦恼；她能断言，假若我父亲还活着的话，他是不会让我的学校教育就此结束的，而她由于经济困难，不能给我请家庭教师或者送我到外国学校去求学，她也想不出我现在选定哪种职业最好；假若我能上完高年级课程的话，眼界就开阔了，眼界一开阔，就能找到机会，比较有远见地自己决定自己的职业，但如今对我说来，学校的大门已经关上了。近来，我在家里几乎把全部精力都用在铅笔画和水彩画上，就这一点来说，我和学校也处于一种奇特的关系。在学校，我绝对说不上是个有绘画才能的人。我的画板上，一连好几个月之久，贴的还是同一张纸；我很不高兴地费尽心力用硬铅笔细笔道临摹一个巨大的头像或图案；擦掉几十道线条以后，才画出一道可以保留的准确的线条，结果把纸都弄脏擦破，表明我是个画得很坏的和厌恶图画的学生。可是，一回到家里，我就把这种学校美术扔到一边，专心致志地搞起自己的家庭美术来。自从初次试着临摹那幅油画风景以后，我一直在继续把这类画面画成水彩画；但因为我现在别无范本可以

临摹，我只好自己独立进行创作，而且一直坚持不懈地这样做下去。我们的房间里的上面画着画儿的火炉上，有许多小品风景题材的画：一座城堡啊，一座桥啊，湖畔耸立着几根石柱啊，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母亲的一本旧纪念册和她青年时代的、现已过时的、一些专供妇女用的日历，都附有许多幅和本文的抒情色彩相适应的、富有感伤情调的风景画，画中有庙宇，祭坛，天鹅游于池中，一对一对的情侣坐在小船上，还有幽暗的树林，林中的树木，在我看来，就好象是镂蚀得无比精细的铜版画中的树木。这一切材料构成了一种极其素朴的、可说是初步的诗的意境，这种诗的意境是我热心的创作活动的基础，并且使我在创作活动中感到无穷的乐趣。我自己独立构思画出了一些风景，把一切有诗意的主题都丰富地汇集在这些风景中，我从画这些风景又过渡到画一些只有一个主题占主要地位的风景，在这种风景中，我总配上我半有意识、半无意识地用来表现自己本身的同一漫游者。原来，我在和自身以外的世界接触不断以失败告终之后，心里就已经产生了一种不正当的孤芳自赏和自我陶醉的情绪；我有一种脆弱的顾影自怜的感觉，爱在我虚构出来的有趣味的情景中，用象征的手法把我自己的形象放进去。这个人物形象身穿一件剪裁得有浪漫风味的绿衣服，背上背着行囊，凝望着晚霞和虹霓，在墓地上或者森林中行走，或者也许还在百花齐放、彩禽乱飞的乐园中散步。这类的画已经积累了许多，这些为数相当可观的作品的画法，无不停留在全然没有经验和技法传授的同一水平上；我的创作和其他的儿童们用铅笔和颜料画着玩有几分不同的地方，就仅仅在于：我通过不断的练习，在设色方面，获得

了几分敢于使用鲜艳夺目的颜色的胆量和技巧，又加上我一般说来，在创作上敢于大胆构思，这两点结合在一起，恐怕就是我一度向母亲宣称我想做画家的原因所在。不过，母亲对这个问题并没有再详谈，而是决定让我下乡，在做乡村牧师的舅父家里住些时候，以便顺利地躲过今后这几个月的烦恼，同时，也会找到一个对我合适的前程。

老家所在的乡村坐落在本州最临边的一个角落里；我还从来没到过那里，母亲也有几年没去过那里了，那里的亲戚，除了很少的例外，都没有到城里来过。只有做牧师的舅父，每年都要骑着他那匹又老又瘦的马来这里一次，参加宗教会议，临别时，总恳切地邀请我们，务必出城去乡下一趟。舅父有六个儿女，我还一个都不认识，也不认识他们的母亲，我那位精力旺盛的舅母、农民出身的牧师夫人。此外，那里还住着我父亲的许多亲属，尤其是他的生身母亲也住在那里，她是一位高龄的妇人，早已和她的第二个丈夫结了婚，他是个有钱的、性格沉郁的男人，在他的严厉的统治下，她过着深居简出的生活，和她的早死的儿子遗留下来的家属，很少互通音信，只能遥遥表示想念和问候。村里的人还过着前几个世纪那种恬静的节俭淡泊的生活，尤其是妇女们一旦彼此分离，相隔数里，就再也不见面了，或者只是在遇到罕见的、非常重大的事件时才见面，在这种场合，就真象史诗中的情景一样，她们情绪激动，回忆起伤心的或者快乐的往事，眼里不禁流下泪来；至于男人们这方面，当然他们有时候离开本村出行，但他们办事心切，除非是得给人家出主意，或者得请人家出主意，否则，他们由于做生意发财心切，从简直已经不通音信的亲戚家门前走

过时，都不进去。如今，村里的人又比较活跃起来；由于交通已经便利，公共生活已经复活，民间节日频繁举行庆祝，使得村民喜气洋洋地出村到外面去走一走，从而也就使得他们的精神恢复了青春，思想丰富起来，只有愚顽的狂热守旧分子还在那里说教，反对种地的人和他们的子女这种洋溢着节日情绪的漫游癖。

我母亲命令我，特别要匀出尽可能多的时间，承欢父亲去世后还一直活着的那位孤独的祖母膝下，只要她高兴让我待在她身边，给我讲有关她儿子的，也就是我父亲的事情，就要一直恭恭敬敬地、亲亲热热地在她身边待下去，细听她讲。

于是，我在一天早晨日出之前，就动身作自己有生以来最远的一次旅行。我第一次欣赏了黎明时野外的景色，看到朝阳从夜露湿湿的林梢升起。我徒步走了整整一天的路，也没有觉得疲乏，我穿过许多村庄，又独自在大片的森林中或者空旷的、被日光照得很热的高地上走了好几个小时，常常迷了路，但对浪费的时间并不后悔，因为我心里一直在不住地思索，一个人安安静静地走着，使得我第一次开动脑筋，认真考虑起命运和前途来。一路上，到处都有矢车菊、红罂粟花，林中有各种颜色的蘑菇跟我做伴；美得出奇的云彩不断地形成，在高远宁静的天空飘动；我脚步不停地往前走，在这同时，世态炎凉的社会迫使我产生的那种孤芳自赏、顾影自怜的情绪又侵袭着我，最后我一反常态痛哭起来。我心里实在难过得没有办法，就在树荫里的一个泉源旁边坐下来，还一直不停地抽抽噎噎地哭，后来，自己也觉得难为情了，便站起来，洗掉脸上的泪痕，怀着愤恨自己的心情，继续走剩下的一段路程。我

终于望见了老家所在的乡村，它坐落在我脚底下一道满都是绿油油的牧场的山谷里，山谷四面有树林阴翳的山峦环绕，中间有一条小河弯弯曲曲地流过去，河水闪闪发光。夕阳暖烘烘地照射着山谷，烟筒里冒出缕缕悦目的炊烟，时时传来村人呼喊的声音。不久，我就走到最靠村边上的几户人家门前，我打听牧师家在哪里，人们看我的眼睛和鼻子，就认出我是姓雷的这一家族，他们问了问我，是否就是已故的建筑师的儿子。

于是，我找到了我舅父的住宅，那条小河紧贴着住宅潺潺地流过去，住宅四面有很大的胡桃树和几棵很高的榉树环绕；住宅的窗子从茂密的杏树和葡萄叶子丛中闪闪发光，只见我那胖呼呼的舅父正在一个窗子底下站着，他身穿一件绿色的上衣，嘴里叼着一个当烟斗用的点着雪茄烟的小银号角，手里拿着一枝双管猎枪。一群鸽子惊恐地飞过屋顶，挤在鸽棚周围。舅父一看到我，立刻喊道："哈哈！原来是我们的外甥来啦！你来得正好，你马上到这里来！"接着就猛抬头向上一望，一枪向空中打去，只见一只在空中盘旋、紧盯着那一群鸽子的美丽的猛禽，应声落在我的脚下死了。对于舅父以这种大显身手的方式来接见我，向我表示欢迎，我感到高兴，就随手把它捡起来，送到他面前。

我走进房间后，发现他一个人站在一张长桌旁边，桌子上摆着供许多人吃饭用的餐具。"你来得正好！"他大声说，"今天我们过收获节，大伙儿马上就来啦！"接着就叫他太太来，她拿着两大瓶葡萄酒应声而至，一放下酒瓶，就向我大声说："哎！哎！瞧你这脸色多么苍白，一点血色都没有！你等着吧，不等到你和你已故的父亲那样红光满面，就不许你走！你母亲好

么？怎么回事？她为什么不跟你一块来？"她就立刻给我准备了一点吃的，摆在桌上，让我暂时先吃着，我踌躇了一下，她就硬把我推到椅子上，命令我非得马上又吃又喝不可。这时候，听见有声音渐渐逼近这所住宅，原来是拉庄稼的大车晃晃悠悠地从胡桃树下走来了，车上一捆捆的麦子堆积如山，高得擦着最低的大树枝，舅父的儿女和许多其他的割麦子的男人和妇女，在一阵阵的笑声和歌声中，一起跟着车走来；舅父正在那儿擦枪，一见他们来了，就大声告诉他们说，我已经来啦，紧接着，我就卷入了欢乐喧哗的场面中。夜里我很晚才去睡觉，睡时窗子一直开着；窗子下面紧临小河，水声淙淙，对岸有个水磨，发出咔嗒咔嗒的响声，一阵气势磅礴的雷雨，从山谷间奔腾过去，雨声听起来象音乐，近处山上的森林中的风声，听起来象歌声似的；我呼吸着凉爽的空气，可以说是在大自然的怀抱中睡着了。

第十八回

亲　族

一清早，阳光透过密密层层的树叶照到房间里时，我就莫名其妙地被惊醒了。原来是一只毛皮柔软的小貂卧在我的胸脯上，从它那又尖又凉的鼻子里发出细微的、急促的气息，对着我的鼻子嗅来嗅去，我刚一睁开眼睛，它就刺棱一下钻到被

子下面，时时伸出头来眯缝着眼睛东张西望，随后就又藏起来了。我对这种现象感到莫名其妙；我的年青的表兄弟们一直在他们的卧室里偷听着，一发现我这时的情况，就笑着跑出来，让这个敏捷的动物以种种最可爱的和最滑稽的姿势蹦蹦跳跳，使得房间里充满了欢乐的气氛。欢笑的声音引得一群漂亮的狗冲进房间。一只小驯鹿带着好奇的神情，出现在门口，一只美丽的灰猫跟着来到，它以庄严的神态向那些玩把戏的拙笨的狗呼哧几声，就蜷曲着身子钻进乱纷纷的人群里来。鸽子在窗台上栖息着，人和动物互相追赶，乱成一片，前者忙得简直没有穿好一半衣服。聪明的小貂却在那里戏弄大家，看来似乎是它在拿我们耍着玩，而不是我们在拿它耍着玩。这时，舅父嘴里叼着当烟斗用的点着雪茄烟的小号角，也出现在这里了，他没来阻止我们，反倒鼓励我们胡闹。他的娇艳如花的女儿们尾随着他而来，为的是调查喧哗的原因，叫我们去吃早点，别再闹腾了，但她们不久就不得不拼命自卫，因为我们大家一起向她们开战、戏弄她们，连那些狗都来参战，它们没等人们把早晨准许它们随便闹腾的号令发出两次，就大胆地咬住姑娘们的衣服的坚实的大襟不放，气得她们直骂。我面对着敞开的窗子坐着，呼吸清晨花香扑鼻的空气。流得很急的小河的波光，反射在雪白的天花板上，回光又反射在墙上挂着的奇异的女孩子梅蕾的古色古香的画像的面孔上。在摇曳的银光的变幻中，这面孔显得栩栩如生，使一切景物给我的印象增加了光彩。窗子底下就是饮牲口的地方，母牛、公牛、马和山羊都走到清澈的小河正中，一口一口地慢慢腾腾地喝水，喝足了就肆意飞快地跑掉。整个山谷都

欣欣向荣，风光明媚，谷中的天籁和我的房间里的笑声融合在一起；我觉得自己较比年青的君主举行盛大的早朝时还要幸福。最后，舅母来了，她命令我们去吃早点，不得违抗。

我又被让到长桌边坐下来，这个人口众多的家庭连同受它保护的人和被它雇用的习工都已经集合在桌子周围。后者是已经干了几小时的活以后才来的；增强的阳光，作为早晨的敬礼，给他们送来了初次感到的轻微的疲劳，他们正在休息，以消除这点疲劳。大家都在吃很稠的麦片粥，粥里加上大量的牛奶。只是坐在桌子上手的父亲、母亲和长女面前，摆的都是咖啡杯子。因为我是客人，也让我和这些坐上席的人坐在一起，我坐在这里，怀着羡慕和忌妒的心情，望着吃麦片粥的那个热闹区域里的人们高高兴兴地互相开玩笑。但这一伙人不久就又出发，分散到又远又热的庄稼地里或者到仓房和牲口棚里干活去了。桌子的活络桌面又都收起来了，于是，桌子就呈现出一块沉重的、擦得发亮光的胡桃木的形象，冷清清地在人已走空的屋子里摆着，到后来主妇才把准备拿来做午饭的一大篮子荚豆放在上面，占去很大的地方，简直没有给舅父留下放他那些帐簿的地方，他在这些帐簿里记下他的田地本年的产量，把它和前几年的产量加以比较，还把各块田地的产量加以比较。他那个大概和我同岁的小儿子，奉命站在他的椅子背后，把产量报告给他，小伙子完成自己的任务以后，要求我同他一起出去闲逛，走到我们最高兴干活的地方，也许和大家一起干活，但主要是要在大家休息下来在田间吃点心时在场，因为在这种场合大家也免不了开玩笑的。我们正要出发，不料祖母听说我已经来到，派人来请我，要我马上到她那

儿去。这位表兄弟自愿陪我前去；我不免矫揉造作地打扮起来，打扮得一半象朴实的乡下少年，一半象喜剧演员的样子，然后我们才上路，这条路先经过坐落在小岗子上的墓地。这里百花盛开，香气扑鼻。阳光杲杲，无数的甲虫、蝴蝶、蜜蜂和无名的闪亮光的昆虫，发出嗡嗡的声音，在坟墓上飞来飞去。这是在灯火辉煌的音乐堂演奏美妙的合奏曲的情景，乐声有如波浪起伏，忽高忽低，有时完全消逝，只剩下一个昆虫的袅袅不绝的歌声，随后就又重新活跃起来，声音随意增强，越来越高昂响亮；接着，歌声又退到素馨和接骨木丛笼罩墓碑的幽暗地方去，后来，一只嗡嗡叫的野蜂又把歌舞队重新引到明亮的地方来。伴随着歌手们不断地落下又不断地飞起的动作节奏，花萼也都在不断地点头。上面是这些柔和的歌声交织成的音乐，下面是自从这支阿勒曼尼人在这里定居后挖了最初一个墓穴以来流逝的数百年的岁月以及各代的坟墓呈现出来的一片沉寂。这支阿勒曼尼人的语，他们的习俗和法律的痕迹，至今还遗留在碧绿的高原上，山间的农庄里，以及坐落在河边或者山坡上的灰色的小石城中。我现在就要来到那位还从来没见过面的白头发的老太婆面前了，心里觉得有点胆怯，对我来说，她与其说是一位活着的祖母，不如说是一位死去的祖先。我们顺着狭窄的小路走去，从果实累累的树下经过，绕过静悄悄的农庄，终于来到了她那所隐藏在幽静的绿树浓荫中的房子前面。她正在褐色的门旁边站着，手搭凉棚，左顾右盼，望着我来。她一见我来了，就立刻把我领到房间里，用温和的声音向我表示欢迎。打过蜡的栎木壁龛中挂着一个明晃晃的锡制的洒水壶，下面摆着一个沉甸甸的锡钵；她

走到洒水壶前面，拧开龙头，让清水流出来，冲洗她那双被日光晒成褐色的细小的手。接着，她就把葡萄酒和面包摆在桌子上，一面微笑着站在那儿，等到我吃喝完毕以后，她才挨着我坐下来，目不转睛地瞅着我，因为她视力很弱，所以坐得离我很近；她一面定睛细看着我，一面细问我母亲的情况和我们的生活状况，同时却又仿佛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中。我也必恭必敬地凝神瞅着她，不对她讲那些我觉得不宜于在这个场合讲的小事情，以免打扰她。祖母身材细高，身段匀称，虽然已经到了高龄，身体还很灵便，注意力还很集中；她不是城市太太，也不是乡下妇女，而是一位温柔的妇女；她说的话，每句都很亲切，很有礼貌，洋溢着宽容和爱，丝毫没有缺乏教养的地方，使人觉得既稳重，又深刻。她还属于那样的妇女之列，看到这样的妇女，就可以理解，古代的人为什么向杀死或污辱妇女的男子要求双倍的赔偿金①。

她丈夫出现了，是个老谋深算的、为人稳重的农民；他以和气而冷淡的态度向我表示欢迎，一眼就看出我是我父亲那样的“好空想”的性格，所以不必顾虑我将来会提出什么要求，或者引起什么争端，他对于他太太这场高兴的事，就不加以干涉，甚至还心平气和地向她暗示，她愿意怎样款待我就怎样款待，然后他就又出去了。

我在祖母身边待了几个小时，我们俩并没有说很多话。

---

① 指用以代替血族复仇的杀人或伤人赎金。恩格斯说："这种赎金，在上一代还被认为是德意志人特有的制度，但现在已经证明，在成百个民族中都是这样，这是起源于氏族制度的血族复仇的一种普遍的较缓和的形式。"见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第七章。

她默默地、喜洋洋地坐在我旁边，最后微笑着睡着了。她的闭合上的眼帘轻轻地颤动着，就象舞台的帷幕颤动一样，可以想象出来，那里有种种回忆中的形象，在柔和的迟暮的日光照耀下出现，她的慈祥的嘴唇似动非动，暗示出这种情况。后来，我站起来，想悄悄地离开时，她马上就醒了，把我拦住，象陌生人似的打量起我来。正如我觉得，看到她，我出生以前的时代，就以伟大的形象突然屹立在我面前，同样，她也会觉得，我作为她的生命的继续，作为她的未来站在她面前，对她来说，有些模糊和神秘，因为我的服装和言语跟她有生以来在她的生活环境中接触到的人，都不相同。她带着沉思的神情走进邻室，她在这里的一个高橱子里收藏着一批新奇的小东西，她向来好从过街的小贩买这种东西，准备随时送给年青的人。她本来想拿出一条大手绢儿，由于视力弱的缘故拿错了，拿出了一条乡下姑娘们戴的红绸子的小围巾，还用她买的时候原来的纸包着，原封不动地送给了我。她一定要我答应，天天都来，并且最近就在她那儿吃顿饭。

我那位表兄弟早已走了，我把小红围巾放在荷包里，就独自寻路回去。路过一个人家的门前时，我发现几个健壮的孩子象闪电一般快地跑回家里，听见他们在那儿大声呼喊什么。紧接着，就有一个妇人走出来，追上我，告诉我，她是我的一位婶母，问我，是不是对她和她这一家人一点都不知道。我回答说，我知道她们，同时请她原谅我不认识她。她就把我强让到她家里，这里新烤好的面包香气扑鼻，一道长楼梯从上到下都摆满了方形或者圆形的大蛋糕，每一磴楼梯都摆着一块，好把它晾凉。这位婶母是个婴练的妇女，有充沛的劳动热情和精

力，她匆匆地把头发向后拢了拢，把围裙围在身前，这时候，孩子们都蹲在热炉子后面，带着怯生生的表情，但又吃吃地笑着，向这边偷偷地看。我的新东道主说我来得正是个好时候，因为她今天烤了面包和蛋糕；她立刻把大蛋糕切成四块，又把葡萄酒放在大蛋糕旁边，准备随后就摆好桌子吃午饭。这家没有祖母家那种宗法时代的色彩；只看到枞木家具，看不到胡桃木家具；墙壁还是新鲜木材的本色，房顶上的瓦和露在外面的房梁都是浅红色的，屋子前面树荫很少，或者说没有树荫；太阳热烘烘地照着大菜园，菜园里只有一小片花坛，表明这户人家正在努力发家致富，当前只讲求实际利益。接着，她丈夫带着最大的男孩子从田地里回来了，他虽然听见我在屋子里，但他还是先去照看了一下他的公牛和母牛，从容不迫地在井边洗了手，才迈着稳健安详的步子走进来，和我握手，而且立刻看了看，他太太款待我，做得是否恰如其分。在款待时，这家人并没有装腔作势地表示，自己待客的东西太差；因为世上只有农民认为他自己家里的面包是最好不过的，并且把它作为最好不过的东西来款待每个人。农民的美味食品是各种刚熟的果实；新马铃薯，刚熟的梨，樱桃和李子，他觉得比什么都好，他把这些东西看得非常宝贵，从人家的树下经过时，如果能摘下一把，他就认为占了很大的便宜，而他从城市里各种各样的美味食品前面走过时，却一点都不感兴趣。农民相信自己拿来待客的，都是最好的和最合乎卫生的东西，这一信念也感染客人，促使他马上放纵强烈的食欲吃起来，而并不觉得后悔。所以，我这作客的瘦弱的“小族侄”，虽然今天已经吃了很多东西，现在又坐在桌边奋勇大吃大喝起来。这家亲戚招待

我太殷勤了，正如他们把所有不是出租土地的地主的城里人都看成饿肚子的穷鬼一样，他们也把我看成这样的人。他们热烈地谈论着我家的遭遇，详细问我关于我家的一切情况。

我还看了看牲口棚，用干草叉从仓房里把三叶草推过来，给每一头母牛前面放了一叉，然后才告辞；可是婶母坚持要送我一段路，想再匆匆介绍我和另一位婶母认识一下，这次我用不着在她家待很久。我发现这位婶母是一位和蔼可亲的半老的妇人，虽然不及我祖母气质高贵文雅，却也娴静亲切。她独自和一个女儿住在一起，这个女儿按照常规惯例，先在城里做了两年保姆工作，然后嫁给了一个富裕的农民，不久丈夫就死了，她现在仍然寡居。她年龄不满二十二岁，身体高大丰腴，脸型具有我们这一家族的特征，但异常俊美，令人见之忘俗，尤其是那褐色的大眼睛，那嘴唇以及那丰满的圆圆的下巴颏儿，立刻给人以深刻的印象。此外，她那浓密得简直难以对付的黑头发，也给她增添了风韵。虽然她的名字是尤蒂特①，人们却认为她是罗累莱②式的人物，可是谁也没听说过她有什么具体的或者不光彩的事情。这位女性现在从花园里来，进屋子时，身子稍微向后弯着，因为她用围裙兜着一兜子新摘下来的苹果，上面还放着许多枝折下来的鲜花。她象妩媚的波摩娜③似的，把苹果和花都倒在桌子上，一时各种形象、颜色和

---

① 尤蒂特是杀死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的大将荷洛弗尼斯、拯救了犹太人的一位英勇的寡妇。见《旧约·经外书》中的《尤蒂特书》。

② 德国传说中的女妖，她出现在莱茵河边的岩石上，以其美貌和歌声诱惑船夫放松警惕，致使船触礁沉没。

③ 罗马神话中的果树女神。

香气杂乱地散布在平滑明亮的桌面上，真是美不胜收。接着，她就带着城里人的口音向我招呼，一面从她的草帽的宽宽的帽檐下用好奇的目光俯视着我，一面说她渴了，随即拿了盛着牛奶的钵子来，倒满一碗请我喝。我因为已经吃饱喝足了，想要推辞，但她笑道："你就喝吧！"说着看样子就要把碗送到我嘴边给我喝。所以，我就接过碗来，把象大理石一般白的清凉饮料咕噜咕噜一口气就喝下去了，心里感到一种无法形容的舒畅。在喝的时候，我泰然自若地看着她，从而和她那种自豪的安详态度处于势均力敌的地位。假如她是一位和我年龄一般大的少女，我就一定保持不住我这种毫不局促的态度。然而，这一些都只是一瞬间的情况，当我随后就开始摆弄起那些花的时候，她立刻把玫瑰、石竹和香气浓郁的野草硬挤在一起，捆成一个大花束，象施舍物似的，塞到我手里；那位老太婆把我的口袋都装满了苹果，这时候，我就确确实实地满载着礼物，惟命是从地、乖乖地离开了，妇女们都要求我常到她们家和其他还没见过面的亲戚家来。

第十九回

新　　生

当我终于返回舅父家时，已经是傍晚时候，家里的人都到野外去了，大门锁着；不过，我知道，穿过仓房和牲口棚就可以

进去找到一个容身之处。走进仓房时，小鹿跳着向我跑来，立刻跟着我一起走；走进牲口棚时，母牛都扭过头来瞅着我，一头没有配偶的牛，迈着拙笨的脚步，向我迎面走来，准备一步跳到我跟前，向我表示亲密，吓得我赶忙逃到堆满了农具和破旧木器的隔壁房间里去。那只小貂一直独自待在这里，感到无聊，看见我来了，就高兴地嗥叫着，从那黑糊糊的、乱七八糟的一堆东西里，刺棱一下跑出来，马上跳到我头上，拿尾巴打我的两颊，高兴得肆意耍起把戏来，逗得我不由得哈哈大笑。于是，我和我的伙伴走到这所房子的住人的、明亮的部分，最后找到了起居室，便把我背着的花、果子和动物都放下来。桌子上用粉笔写着，要吃东西的话，东西在什么地方，还附带写着年青的人们的各种各样的俏皮话；但我首先要从容不迫地参观一下母亲出生的这所住宅。

舅父几年前就已经辞去牧师的职务，以便完全投身到自己爱好的活动中去。教区本来就准备建筑一所新的牧师住宅，舅父当时就向教区买下了这所旧的牧师住宅，这所住宅原先本来是一位要人的别墅，所以就有带铁栏杆的石楼梯，用石膏细工制作的天花板、一间有壁炉的大厅，许多大小房间，并且到处都挂着无数几乎已经变成黑色的油画。舅父在这所住宅中，在同一的屋顶下，经营起农业来，他把住宅的一部分墙壁打开，使容克贵族的气象和农家的气象这两种因素融合在一起，利用一些奇奇怪怪的门和过道把二者联系起来。走进一间画着狩猎图的、有古旧的神学书籍的屋子里，把糊着糊墙纸的门打开，立刻就走进了干草棚。我发现，屋顶下一间小阁楼，墙上挂满了古旧的猎刀和礼服佩刀以及不能使用的枪；其

中的珍品是一把有精工制作的钢柄的西班牙长剑，它大概已经阅历过很不平凡的岁月。在一个角落里放着几本被尘土盖满的对开本的书，屋子当中摆着一把靠背和座子上的皮子都已经磨破了的安乐椅，只要加上个堂吉诃德①，就构成一幅完整的图画。我还安逸自在坐在这把椅子上，回想起这位善良的骑士来了，他的故事，我从前曾从弗罗里昂②先生的法文译本转译出来。我听见墙上有一种奇怪的响声、咕咕声和爬的声音，便拉开挡鸽棚口的木板儿，把头伸进热烘烘的鸽棚里，鸽子立刻自相惊扰起来，吓得我赶忙把头缩回来。我还发现了舅父的女儿们的卧室，都是一些清静的小房间，窗台上摆着绿油油的观赏植物，外面还有树梢忠心守卫着，墙上挂着残留下来的一块一块的有花卉图案的挂毯，当年贵族别墅中的洛可可式③镜子，在这些房间里得到了它们晚年的光荣的避难所。我也发现了舅父的儿子们住的大房间，这些房间里用一些显示出不太高深的文化教养的遗迹，一些乡下消闲的工具，钓鱼用具和捕鸟的罗网点缀着。

从这所房子的窗子向东一望，只见村中果树参差错落，屋顶三角墙鳞次栉比，地势较高的墓地连同白色的教堂，象一座宗教堡垒似的，耸立其间。从大厅的一长排高窗向西一望，下面就是一道遍布着绿油油的牧场的山谷，那条河弯弯曲曲地从山谷中流过，确确实实象一条银蛇蜿蜒似的，因为它最多也

---

① 文艺复兴时期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长篇小说《堂吉诃德》的主人公。小说的第一章就描写他埋头看骑士小说看得入迷的情景。

② 若望·彼埃尔·克拉利斯·德·弗罗里昂（Jean Pierre Claris de Florian，1755—1794），法国作家和翻译家。

③ 十八世纪欧洲流行的一种纤巧华丽的建筑和装饰艺术形式。

只有二尺深，仿佛泉水一样翻起活跃猛烈的波浪，从白色的卵石上流过去。这一片牧场的对面，耸起林木繁茂的山坡，山坡上各种阔叶树交错纷杂，势如波浪起伏，有些地方露出灰色的峭壁和圆形的山顶。将落的太阳却从更远的青山上毫无阻碍地照射过来，每天傍晚，它的红光都倾泻到这道山谷中，挨着大厅的窗子坐着的人，就坐在这一片红光中，如果大厅里的门开着的话，红光甚至还穿过大厅，照到这所住宅的内部，把走廊和墙壁都照得红通通的。菜园和花园、中间的荒废的空地，接骨木丛，有阑干围绕的泉眼，这一切都被树木荫蔽着，在这所住宅周围构成了一大片引人入胜的荒野，还越过一座小桥，伸展到河的那一边去。坐落在河水上游稍远的地方的磨房，却只是通过它的声音，以及在树丛里闪光的水车轮子的亮光和飞沫，才使人知道它的所在。可以说，这所房子把牧师住宅、农舍、别墅和猎人之家混合成一个整体了；当我发现了这一切景物，并且在飞禽走兽的簇拥下，观赏了一下时，我的心不禁为之欢欣雀跃。这里到处都显示出丰富无穷的色彩、光辉、运动、生命和幸福，而且洋溢着自由和充裕、诙谐和善意的气氛。首先使我想到的，就是进行一种自由的、毫无拘束的活动。我跑进了我住的那间也是朝西的房间，开始把在这段时间已经运到的东西、我的教科书和还没有写满的本子，都打开包裹拿出来，我还打算尽可能好好地加以保存，但主要是拿出一大批各种各样的纸张，钢笔、铅笔和颜料，我想用来写字，画铅笔画和水彩画，天晓得还要进行什么别的活动！我向来爱好游戏的欲望，在这一瞬间变成了爱好创造和劳动，爱好自觉地进行创作和生产这样一种崭新的欲望。和从前经历的一切烦恼相

比，今天这极其单纯而又极其丰富的一天，可说在更大的程度上唤起了我心里自觉的曙光，更成熟的青春的黎明。我把过去画的大幅和小幅的画都铺展在大床上，弄得这张床象铺上了奇异的彩色床单似的，我顿时觉得自己已经超过了这些东西的水平，觉得自己随着上进的要求，也有自力更生，立即向前飞跃一步的意志。

舅父去野外监工回来后，走进我的房间，看见我周围放着这些拙劣的作品，不禁以惊奇的目光望着我。我这些粗制滥造的作品表现出来的天真的夸张和大胆，以及它们的花花绿绿的颜色，使他的对绘画外行的眼睛看了以后，十分钦佩，他喊道："啊！外甥先生，你可真是一位十足的画家啦！你想得很周到；你还带来了很多的纸张和颜料？好！你画的这些都是什么东西呀？都是从哪儿得来的呀？"我回答说，这一切都是我脑子里想出来的。"现在我要给你提出别的任务，"他说，"现在要让你当我们的宫廷画师！明天你就立刻试一试把我们的住宅连园子带树木一起都画下来，并且一切都要如实写生！我还可以让你看一看我们这一带的一些风景优美的地方，你可以把有趣的景致画下来；这会训练你的基本功，对你是有好处的。我巴不得自己当初曾经练过这类的功。等一下，我可以给你看一些好东西，是许多年前一位常来我们家做客的先生画的，当时我们家经常有从城里来的客人。这位先生为了消遣而画油画、水彩画并且雕刻铜版，或者用他本人的话来说，作蚀刻画，他技法熟练，简直胜过专门艺术家！"

舅父拿来一个用一根粗绳子捆着的纸夹子，一面解开绳子把它打开，一面说道："我确实早已把这些东西忘掉了，我自

己也高兴再看到这些东西！那位善良的容克贵族菲利克斯已经葬在罗马许多年了；他是个老单身汉，本世纪初年，他还撒发粉，拖着小发辫。他整天从事绘画和作蚀刻画，只有秋天是例外，那时他和我们一起打猎。当时，也就是本世纪初年，从意大利回来了几个年青的贵族，其中一个有绘画天才。这些小伙子叫嚣说，古代艺术全部衰亡了，如今才由德国人在罗马把它复兴起来。上世纪末以来的一切看法，关于所谓歌德论哈克特[1]、提施拜因[2]等等的絮叨话，这一切通通是胡扯淡，一个新的时代已经开始了。听了这种论调以后，我的可怜的菲利克斯素日那种宁静的生活，突然受到了干扰，那些和他一起吸过上百斤雪茄烟的美术界的老朋友泰然自若地对他说，尽管让那些年青的纨袴子弟叫嚣吧，时间会从我们头上掠过去，也同样会从他们头上掠过去，使他们变为过时的！他们试图用这样的话劝他心里宁静下来，但毫无用处。一切都是白搭！有一天早晨，他锁上他那老单身汉的艺术神殿，象发了疯似的奔向圣哥特哈特山口[3]，越过山口，一去不复返。到了罗马以后，在一次大吃大喝的场合，流氓们给他剪了辫子，从此他就完全丧失了道德和廉耻，晚年并不是衰老而死，而是死于罗马的酒和罗马的女人。这纸夹子是他偶然落在我们家里的。"

接着，我们就一张一张地翻着看那些发黄的纸上的画。

---

① 腓力·哈克特(Philipp Hackert，1737—1807)，德国古典派风景画家和蚀刻家，侨居意大利；歌德在«哈克特传»(1811 年)中对他作了评价。

② 威廉·提施拜因 (Wilhelm Tischbein，1751—1829)，德国古典派画家，在罗马和歌德交往，给歌德画了肖像；歌德主要在他所写的«威廉·提施拜因的田园画»一文中评价了提施拜因的作品。

③ 圣哥特哈特山口是从瑞士去意大利的孔道。

其中一打是用蜡笔和红铅笔画的树木习作，画得不大有立体感，线条也不准确，但显示出热心的业余画家的努力；此外，还有几幅褪了色的着色写生画，一幅画着一棵大栎树的油画。“他说这在绘画上叫做簇叶，”舅父说，“并且故意把它说得神乎其神。这种技法的秘诀是他一七八〇年在德累斯顿从他的尊敬的大师津克①学来的，我也记不清他说的是不是这个姓氏了。他常说，一切树木分成两类，一类是圆叶树，一类是锯齿形叶子的树。所以画树也就有两种技法：画锯齿形叶型的栎树的技法和画圆叶型的椴树的技法！每逢努力向我家的年青的女士们传授这两种技法的诀窍时，他都说，她们首先得习惯于打某一种拍子，例如画这种或那种叶子时，要数着：‘一，二，三——四，五，六！’——‘这是圆舞曲的拍子嘛！’姑娘们喊道，便围着他跳起舞来了，气得他暴跳如雷，头上的辫子都摇摆起来！”

我就这样通过一个绘画传统的奇异的途径，获得了有关绘画艺术的初步知识，这个传统的保持者自身对于这个传统却很外行。我默不作声地凝神细看画里那些树叶，请舅父把纸夹子交给我，供我随时参考。纸夹子里另外还有若干张铜版风景画，几件瓦特娄②的作品，几幅孟斯诺的牧歌情调的园林图，其中的树木画得很美，这些树木的诗意使我吃惊，立刻把我迷住了；接着我又发现了一幅莱因哈特③的蚀刻

---

① 阿德利安·津克(Adrian Zingg, 1734—1816)，瑞士素描家和铜版雕刻师，从一七六六年起在德累斯顿工作。

② 安东尼·瓦特娄(Antonie Waterloo, 约1610—约1676)，荷兰画家。

③ 约翰·克里斯蒂安·莱因哈特(Johann Christian Reinhart, 1761—1847)，德国风景画家，从一七八九年起侨居罗马。

铜版画，纸已变黄弄脏，紧挨着画的边缘的部分都已经剪掉，但从这张破纸上发出强烈光辉的绘画的力量、生气和健康气氛，使我深受感动。我正在手里拿着这幅铜版画惊愕不置时(我过去从来没见过什么真正有艺术性的作品)，舅父回来了，他喊道："画家外甥！跟我一起去！眼看就是秋天啦，我们得看看，小兔子、小狐狸、以及鹧鸪和诸如此类的东西目前情况如何呀！今天傍晚天气很好，我们不带枪到猎人隐蔽的地方去观察，同时我还可以指给你看一些美景。"

他从放着许多根旧藤手杖的角落里拿了一根结实的，也给了我一根，从当烟斗用的号角里把着完了的雪茄烟头吹出来，装上一支新的雪茄烟，从窗口吹了几个声音听得很远的口哨，于是，村里的狗就立刻象闪电一般从各处跑来了，我们就被这一群狺狺狂吠的动物围绕着，向暮色苍茫的山林走去。

不久，猎犬就远远地跑在前头，进入小树林里，看不见了；但我们刚一开始上山，就听见它们在高处狂吠，顺着山坡拼命奔驰的声音，在山谷中激起了回响。舅父心里喜滋滋的，一面拉着我往前走，一面说，我们得赶快跑到树林里的小牧场上，去看一看它们追的是什么动物。但他在路上细听了一下之后，就改变了方向，喊道："它肯定是一只狐狸！我们得到那边去，快走！嘘！"我们刚一走上两片树木荫翳的山坡中间一条沿着水已干涸的林间小溪蜿蜒的羊肠小道时，舅父忽然把我拉住，默不作声地指着前面，只见一个发红的、细长的东西，一声不响地越过山路和峡谷，忽而向上，忽而向下奔突，过了一分钟，那六条狗就汪汪地叫着从后面追来了。"你看见那个东西了吗？"舅父高兴得象举行自己的婚礼前夕时似的说道；接

着，他又说："它们没有追上它，但它们在那个采伐区域一定会惊起一个小兔子来的！我们还是从这里上去吧！"于是，我们走到了一小块高地上，这块高地是一块被夕阳照得通红的燕麦田，田边有静静地闪耀着红光的银松围绕。我们在这里停住脚步，站在田边，距离一条通到树林深处去的、野草丛生的山路不远，一时心旷神怡，默默无言。我们这样待了可能有一刻钟的工夫，忽然听见近处又有犬吠声，舅父轻轻地捅了我一下，让我注意。这时，我们眼前的燕麦动起来了，舅父小声儿说："到底是什么东西啊？"话音刚落，就出现了一只农家的大猫，看了我们一眼，就跑了。牧师勃然大怒，喊道："你这该死的畜生，你到这儿来干什么？这一下子可知道那些小兔子到哪儿去啦！等着，看我带你往前追！"他说着就从背后向它扔了一块大石头。猫又刺棱一下窜到燕麦田里去了，在这同时，那群狗也风驰电掣一般从我们身边跑过去了，舅父面带怒容，十分惊愕地说："你瞧！我们只注意这猫，没有看见兔子的影儿！"

"今天这样就算啦！"他说，"我们还再往前边走吧，到那里你就能看见高山了，现在你已经走得离高山近一点了。"

走到这块地势很高的麦田的另一头，从银松稀疏的地方向南纵目一望，眼光掠过绿色的、再掠过靠后面的颜色越来越青的峰峦，望见东西绵亘的南山，从阿本采尔的圆顶的群山，一直到伯尔尼的阿尔卑斯山，全都呈现在我们眼前，但十分遥远，象梦境一般。

在眺望远山的同时，我也注意到周围风景的特点。这里绿林、山岩和耕地交错，已经更象我所想象的德国山脉的风

景。许多有溪水流过的山谷和山口，提供了多处可以经常去漫游的地方；这里主要是个真正的森林地带。

我们走另一条路回家时，我眼前美景层出不穷，直到夜幕笼罩大地；我们到家时，格外明朗的月光，照在磨坊、牧师住宅和河水上面，作为煞尾的一场美景。年青的小伙子们正在榉树下的广场上互相追来追去，把对方赶到小河里，姑娘们正在花园里唱歌，舅母从窗口大声说我是个流浪人，整天没见我的踪影。

第二十回

职业的预感

次日清晨，我听见四面八方都喊我"画家！"来招呼我。"画家！早！""画家先生睡得好吗？""画家！请吃早点去！"人们说道。这些年青的人使用这个称号时，怀着那种善意并玩笑的乐趣，这种乐趣是年青人起初不大晓得怎样去打趣一个生客，最后给他找到了一个便当的名称时，所经常感到的。我对于人家给我规定的身分，却非常满意，暗地里下决心，今后永不放弃这种身分。我出于责任感，早晨第一个钟头还用来自学我的教科书；但一看见这些褒惨的书本里夹着的灰色的吸墨纸，过去的孤寂和苦闷就又回到我心中。山谷的对面，树林耸立在银灰色的烟霭中，一层一层的台地界限分明；给台地勾画

出轮廓的林木的簇叶，在晨曦的照射下，是淡绿色，每一丛可观的树木，都在连成一片的烟霭中显现出又高大又优美的形象，似乎是写生者的绝好的画题；但是，我虽然早已不专心了，我的自学还总不到结束的时刻。

我手里拿着物理教科书，很不耐烦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还穿过几间屋子，在其中的一间发现了舅父家宗教书以外的藏书。藏书上面挂着一顶姑娘们在田里干活时通常戴的宽檐的旧草帽，几乎把全部藏书都遮盖上了。我一拿开草帽，就看见一小批用质量好的小牛皮精装的金色书脊的书，我抽出一册四开本的，吹掉书上一层很厚的尘土，打开一看，原来是盖斯诺的著作，是用厚的白羊皮纸印的，附有许多小花饰和图片。无论翻到哪一页，内容讲的都是关于自然、风景、森林和田野；其中的蚀刻铜版画，是盖斯诺满怀着爱和热情亲手做的，和这些内容完全一致。我看到我个人的爱好在这里成为一部伟大、美观和令人肃然起敬的著作的题材了。我偶然翻到了作者的一封论风景画的信，在这封信里他给一位青年提出宝贵的意见，我把这封信从头到尾读了一遍，不禁吃了一惊。我完全体会这篇论文的天真素朴。其中有一段劝读者把从田里和小河里拣来的破裂成各种形状的石头带到房间里，据此进行岩石的研究，这种指导适合我当时还是半孩子气的心理，使我得到极大的启发。我立刻热爱起这位作者来，把他当作先知。我又去搜寻他的别的著作，找到了一本小书，并不是他写的，但其中有他的传记。这本书我也立刻全部读了一遍。原来他也曾和我一样是个没有希望的学生，而他却独力写作并致力于各种艺术性的工作。这本小书里关于天才、

自己的道路以及诸如此类的问题谈得很多，还谈到轻率、艰苦、终极彻悟、名望和幸福等问题。我安安静静地把书合上，心里感想很多，想得固然不很深刻，但也模模糊糊地意识到，自己已经和这伙人结下了不解缘了。

最良好的教育都不可能防止刚提到的这种后果严重的危险时刻，不被周围的人觉察，就降临到容易接受外来影响的青年人头上，在已经怀着天真无邪的心，经历了一段健康的生活、学习、创作和成功之后，才知道"天才"这个倒霉的字眼，大概只有极少数的人才有这种幸运。不仅如此，首要的问题是：最微不足道的成功是不是都须要自己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意图，然后发动自己那种以天才自居的全部机器，作为深厚的基础；真正的天才并不让人看到这一机器，而是预先把它烧掉，似是而非的天才则极力夸耀这一机器，让它象久经风吹雨打的脚手架似的竖立在未完成的庙宇旁边，二者的差别，大概常常就只在这一点上。

不过，我所喝的迷魂汤并不是从什么神奇的、光彩夺目的魔法杯里喝的，而是从牧人的朴素可爱的碗里喝的；因为盖斯诺这个人无论怎么说也是个性格非常纯朴天真的人，他只不过是一劳永逸地引导我比过去稍微更有意识地走到绿树荫里和幽静的林泉旁边去而已。

从这本传记里，我也知道了老苏尔策尔① 这个人，他在柏

① 约翰·乔治·苏尔策尔(Johann Georg Sulzer，1720—1779)，瑞士哲学家和美学家，他的《美术论》(1771—1774)是一部大型美术词典，曾风行一时。

林是年青的盖斯诺的靠山。我在这批藏书中发现了他所著的《美术论》一书当中的几卷，认为这几卷书属于我新发现的领域，就把它们没收了。这部书当时一定流传很广，因为现在几乎一切放旧书的橱里都看得见它，它出现于一切拍卖行，花很少的钱就可以买到。我象一只小猫在有草坪的庭园里乱跑似的，阅读着这部起百科全书作用的、早已陈旧过时的书，把书中所讲的一切都当作真理，把许多没有定论的和自己没有理解的观点都接受下来，快到晌午的时候，我脑子里已经塞满了学问。连我自己几乎都感觉到，我嘴唇噘着皱着，眼睛睁得大大的，脸上表露出那种一本正经的、自负的神气来了；我把这些有关美术的文献全都抱到自己的房间里，和容克贵族菲利克斯的纸夹子放在一起。

我吃过饭后，勉强抽暇到祖母家匆匆地看望了一下，把她预定给我的一小本金边的、有银扣子的《圣经》塞进口袋里，就急忙离开了。祖母老眼昏花，就自己视力所及，在后面目送着我，心里有点难过；原来她满怀着一片慈爱之心，想特别隆重地亲手把这神圣的礼物交给我。但我很快就走得使她连我的影子都看不见了，只是因为我急欲向人、或者毋宁说向树木发挥我受启发而产生的艺术见解。

我已经带着纸夹子和绘画用具，匆匆走在山里森林构成的绿色厅堂当中，注意观察每一棵树，但走到哪儿，都根本看不到一个绘画的对象，因为这片壮观的森林紧密相连，臂挽臂竖立着，不把它的任何一个儿子单独显示给我。灌木、石头、野草、野花和地形都附首帖耳地受树木的保护，处处都和伟大的整体融合在一起，这个伟大的整体含笑目送着我，象是嘲笑

我毫无办法似的。我终于发现有一棵树干丰满、树叶树梢异常壮观的大山毛榉，出现在枝柯互相交叉的树木行列前面，象古代的国王向敌人叫阵，要求单枪匹马较量似的，前来向我挑战。这位山毛榉勇士的每个大枝子，每一簇叶子都那样坚实，那样轮廓分明，显示出那样生气勃勃、得天独厚的样子，它这种充满自信心的神态实在使我眼花缭乱，我自以为费一点点力就能把它的形象画下来。转瞬间，我已经坐在这棵树前面了，我的手拿着铅笔在白纸上停留了很长的时间以后，才下定决心画出最初的一根线条；因为，我越仔细观察这个巨人身上某个地方，我就越觉得画那个地方是我力所不及的，我的勇气就一分钟比一分钟小了。最后，我大胆从下面开始画了几笔，力图把这巨大的树干的优美匀称的脚部画出来；但我画出来的东西，却毫无生命和意味。日光透过一簇一簇的树叶，在树干上浮动，照出树干的苍劲的形态，接着就又使它消失了，时而有个银灰色的斑点，时而有一片湿渌渌的苔藓，含笑浮现在半明半暗的地方，时而有个从树根上长出来的小树枝在日光中摇动，反射的光又照见一道被地衣覆盖的线条，接着，这一切又都消失了，让位给新的现象，而在这同时，这棵大树却一直岿然不动地挺立在那里，令人听到它从内部发出的阴森可怕的飒飒的声音。但我仍然自己欺骗自己，继续匆匆忙忙地盲目地写生，一个接着一个地把树的姿态画出来，只顾小心翼翼地注意自己正画的那一部分，除了画出来的一道一道的线条都不成样子以外，更完全没有能力使部分和整体相配合。这棵树的形象在我的纸上增长到庞大的程度，尤其向宽度扩展，当我画到树梢时，我发现已经没有地方画它了，只好把它

硬画在那个奇形怪状的庞然大物上面，画得象范三的前额那样扁平，结果，树梢最上面的叶子已经紧挨着纸的边缘，而树的下端却悬空站立不稳。我抬起眼睛，最后把整个画面匆匆看了一下，只见一个活象哈哈镜里的侏儒似的滑稽的漫画形象向我龇牙咧嘴地笑着；那棵活的山毛榉却象嘲笑我无能似的，一时又现出比先前更加光辉灿烂的雄姿；接着，夕阳就落山了，这棵树跟着也就消失在笼罩着它的弟兄们的暮色中。除了眼前模糊一团的绿色和膝盖上这幅漫画以外，我再也看不见什么了。我把画撕得粉碎，来到树林中时，是那样趾高气扬，自命不凡，现在是这样垂头丧气，神志萎靡。我觉得，我在自己少年时代的希望寄托于其中的那个神庙里遭到了拒绝，被驱逐出来；我自以为已经找到的能作为人生的安慰的内容，从我的心目中消失了，现在我觉得，我真正是个无用的废物。我怀着沮丧的、简直要哭的心情出发，奋起受了挫伤的勇气，去寻找一个对我心肠好一些的对象。可是，大自然被越来越深的暮色笼罩起来，融合成模糊的一团，不肯施舍给我任何东西。在苦闷中，我想起了"万事开头难"这句话，同时又想到，自己确实是现在才开始的，目前感到的这种困难，恰恰证明自己现在的画，和从前画着玩的时候是不同的。然而，这种认识只使我更加悲哀，因为我过去一直不知道什么叫艰辛，什么叫勤学苦练。最后，我又一次去倚赖上帝的保佑，仿佛觉得他在森林的飒飒声中，在我自以为处于困境的时刻，又出现在我跟前，我哀求他，看在我母亲的面上，来援助我，这时，我也想起了母亲千辛万苦的、孤独的生活。

接着，我偶然看到一棵小桦树，它生长在森林里的隙地当

中的矮矮的土冈上，有细流的泉眼滋润着它。这棵小树树干只有两寸粗，摇摇晃晃地竖立着，树梢上的簇叶好象美丽的王冠似的，叶子一个一个的排列得整整齐齐，历历可数，这些叶子也和树干一样，在傍晚天空的明朗的金色背景的衬托下，勾画出自己的简单而又鲜明可爱的形象。因为这棵树背着光，所以只能看到它的侧面影像的鲜明的轮廓；这个侧面影像似乎是故意摆在这里，供初学者练习用的。

我又坐下来，想用两条平行线把这棵小树的树干飞快地勾画在我的纸上；但我又一次受到嘲弄，因为在我开始去画它，更仔细地去观察它的那一瞬间，这个简单的、发绿的树干呈现出线条变化无限微妙的姿态。两条向上延伸的线，在肉眼几乎看不出来的一切曲折变化的过程中，逐渐严密地接近起来，越往上就变得越细，这种变化是那样微妙，最后，幼树枝从树干上派生出来，枝干之间的角度是那么精确，因而要想把这棵小树的优美的姿态画得惟妙惟肖，用笔就得毫发不爽才成。尽管如此，我还是集中精力去画，一味过分小心地、聚精会神地把实物的每个姿态照原样画下来，结果，画出来的不是一幅线条准确的、优美的素描，而是一幅显得胆子很小，但画得相当忠实的图画。既然开始画起来了，我就热心地把附近的草和露出地面的小树根都添上去，结果，我就看见我的纸上画出了一棵虔诚的拿撒勒画派① 的杆状小树，这种小树在旧时教会画家和今天他们的后继者的作品中以那样朴素可爱的姿态露出在地平线上。我对于自己这件小小的作品感到满意，还把

① 十九世纪初年侨居罗马的德国画家建立的基督教浪漫主义画派，其名称源于耶稣的故乡拿撒勒。

它和那棵在轻微的晚风中摇摆的、在我看来象和善的天使似的、细高的桦树对照着看了很久。我好象完成了什么了不起的杰作一样，得意扬扬地向村里走去。我亲戚家的人们正在那儿渴望看到我自鸣得意地进行这次林中写生所获的成果。但是，等我拿出我画的这一棵最多也只有四五十个叶子的小树以后，大家的殷切期待就普遍地变成了苦笑，其中最直爽的人都哈哈大笑起来。只有舅父喜欢它，他说，反正一看就知道是一棵小桦树，他鼓励我，要毫不厌倦地刻苦学下去，好好地研究森林里的树木，他自己是个精通林业的人，愿意在这方面帮助我。对于城里人是怎样的情况，他还记得很清楚，所以象我出现的这种情形，他并不觉得可笑。再说，自古以来，强烈爱好打猎的人，在绘画能美化他们行乐的场所和他们的活动本身这一点上，对于绘画，可能也是爱好的。所以，舅父吃过晚饭后，还立即开始给我讲课，讲各种树木的特性，告诉我什么地方可以找到最有益于学画的标本。不过，他劝我首先要临摹容克贵族菲利克斯的习作，以后的几天，我就一直非常勤奋地临摹起来，傍晚天气好的时候，我们就继续进行为下一猎期作准备的侦察活动，在进行侦察活动的同时，走遍最引人入胜的峡谷和山冈，一路上都有茂密的树木围绕和伴送着我们。

我在乡下逗留的第一个星期就这样愉快地度过了，大约在这个时候，我已经能够分辨出一些树木之间的差别来了，我高兴，自己能够叫出这些绿衣伙伴的名字，来向它们打招呼，只是就覆盖着潮湿或者干燥的地面的野草而言，如今我对于在学校里刚开始的植物学这门课突然中断，才又觉得非常遗憾，因为我深切地感到，要想认识这一小小的、但种类却远比

树太繁多的草本植物界，只有一些粗略的概括的讲述是不够的；然而，我心里却巴不得现在就知道所有覆盖着地面的这一切欣欣向荣的草本植物的名称和性质。

第二十一回

星期日的牧歌·小学教师和他的女儿

我们年青人已经约好，在我来到这里以后的第一个星期日，到森林背后一个亲戚家去。那里一个四不傍邻的、僻静的庄院里，住着舅母的一个兄弟和他的年青的女儿，这位姑娘和我的表姐妹们结成了女孩子们之间的亲密无间的友谊。她父亲从前是乡村小学的教师，但他妻子死后，他就退职隐居在这所幽静的森林庄院里，因为他有足够的财产来维持生活，并且他个人的性格正和我舅父相反。舅父出身于城市人家，受过相当程度的宗教教育，但他抛弃并且忘掉了过去这一切，把全部心力都用在褐色的农田土地和山野里的森林方面；而这位亲戚却出身于农民家庭，受过程度不高的教育，但他举止力求温文尔雅，向往哲人君子的生活和名声，埋头对宗教和哲学问题进行深入思考，根据一些书的指导来观察自然，一有机会，就喜欢和别人进行讲道理的谈话，谈的时候，力求做到极其彬彬有礼。她女儿大约有十四岁光景，在他这种世界观的柔和

的光辉照耀下，过着安静、高贵的生活，正如她父亲所希望的那样，出落得与其说象农民家的女儿，毋宁说象牧师家的温柔的女孩子；而我舅父的女儿们，则须要干粗活，皮肤显示出日晒雨淋的强烈影响，但这与其说有损于她们的美貌，毋宁说更给她们增加了几分人才，和她们的炯炯有神的目光显得很配合。

我的三个表姐妹，一个二十岁，名玛格特，一个十六岁，名莉赛特，一个十四岁，名卡间，都是取的城市姑娘的法国化名字；那个星期日下午，这三个表姐妹，你来我的房间找我，我来你的房间找你，从里面把房门锁上，在房间里开起很长的会议来。我们小伙子们早已梳洗打扮好，等得不耐烦，只能从钥匙孔和门缝儿里偷看一下，只见衣橱都敞开着，姑娘们站在衣橱前面指手画脚，好象在商量什么重要的事情似的。为了消磨时间，我们便拿姑娘们这种一本正经的样子开起心来，最后，我们一大堆人闯到她们当中，向一个大柜子突然袭击，把鼻子伸到上百的小盒子、小匣子和秘密玩意儿中间去观看。姑娘们都象凶猛的母狮子看到人们要抢走它们的小狮子时一样，奋勇地把我们赶出去了，我们在门前进行了斗争，想再把门冲开，但没有成功。房间里安静了一会儿，门忽然自己开了，三位可怜的姑娘面上带着又害羞又生气，但又以胜利自豪的神气走出房间，穿着一年前流行的华丽、漂亮的服装，拿着八百辈子以前的阳伞和奇形怪状的手提包，一个是星形的，一个是半月形的，第三个是介乎轻骑兵佩囊和七弦琴之间的东西。

如果想一想，这三位善良的姑娘在服饰问题上，都是无师自学，除了自己下功夫以外，没有任何人给她们出主意，那么，上述的那一套打扮就必然给人以更深刻的印象。原来，她们

的母亲对一切城市服装都深恶痛绝，她每次走出教堂，都立刻把自己作为牧师夫人不得不戴的花边帽子摘下来。新任牧师家的女士们，撇开别的不谈，是本村惟一的一家高贵妇女，神气十足，使人无法接近，她们的服饰都是城市里已经做好的成品。所以，我的表姐妹们就得完全依靠她们自己和村里一位女裁缝以及她们三人通过热心研究从渺茫的过去发掘出来的一些家庭服饰的传统。由于这个缘故，她们的成就加倍值得钦佩，如果说，我们今天看到她这样的打扮时，说了一声带嘲笑口吻的“啊！”来迎接她们的话，这种嘲笑也只不过是伪装的，只不过是掩盖我们对她们心悦诚服的一种假面具而已。

不过，我们的服装，在它是大胆而且漂亮的混合物这一点上，和少女们的服装是完全一致的。表兄弟们穿着相当粗的布做的短上衣，村里的裁缝却把它裁成大胆的、甚至异想天开的样式。这些短上衣上面钉着许许多多的亮晶晶的钮扣，这些钮扣是舅父从前有一次遇到好机会按批发价格买下，储备起来给子孙用的，上面都铸出宛如在真实的打猎场面上跳跃奔驰的林中走兽的形象。这种装饰品掉下来以后，村里的少年拾了，就当作通用的钱币，在做输赢游戏时，价值等于六个牛角或者铅钮扣。我自己穿的是我早先在学校时那件绿色带红线的制服上衣，配上白裤子，里面只穿着大学生式的衬衫，没有穿背心，脖子上却围着祖母送给我的红绸子围巾，显得很有画意，此外，我还把我从父亲手里继承下来的、但一直不知道怎样摆弄的金表，挂在我从母亲的匣子里找出来的一条绣花的蓝色缎带上。我早已把便帽上的俗里俗气的帽檐扯下来，露着前额，看起来大概活象年市上的小伙计的模样。我相信，

有某种美好的憧憬和远大的志愿的人们，通过经验和行动越接近自己所憧憬的事物时，就越厌弃一切奇异可笑的外表，他们距离自己的目标还远时，就越死抱着这种浮华的装饰不放。然而，正是这种外表常阻止内心的迅速发展，除非有一位成年人和父亲，通过健全的嘲讽，加以限制和压抑，同时，又有把握地给力求上进的儿子指出正路。

去那位年老的小学教师家，有两条路可走：一条是登上村后一道很长的山，顺着山前行，最后从山后下去，那里有一道山谷，和我们这道山谷相象，只是较小较圆，整个面积几乎全被一片水深而黑的小湖占去；一条是顺着河穿过我们这道山谷，随着迷失在林中的河水绕过山到达河水流入的小湖的岸边；这位友人家的房舍倒映在湖水中。

我们宁愿一去先走沿着有趣的小河的这条路，晚上天气凉快了，再翻过山回家，于是，我们这一群穿着远远闪光的、花花绿绿的衣服的人，不久便顺着葱绿的山谷走去，走到一片引人入胜的荒野，这里森林从两侧向下伸展到水边，使得树荫里的水清凉幽暗。时而森林的树木枝叶茂密，象无法穿过的墙壁似的，把河水包围起来，我们走过时，非得把低垂的小树枝向后弯一下不成；时而森林又开阔了，一群疏朗高大的枞树，作为前景竖立在阳光充足的土地上。接着，就有崩塌下来的大块岩石散落在水边和水中，造成瀑布，同时，又有残留的崩裂的岩石从山坡上的灌木丛中露头；僻径通幽，处处显露出大自然的最美妙的秘密。姑娘们的红色、蓝色和白色的衣服，在这一片浓绿色当中闪耀着明媚的光辉，表兄弟们不断地从一块石头上跳到另一块石头上，他们的钮扣金光闪闪，和水波的

环状的银光交相辉映。各种各样的动物映入我们的眼帘，这里看见一些毫无疑问是猛禽撕落的野鸽子毛，那里看见一条蛇飞快地掠过岸边的水波和光滑的卵石，又有一条银光闪闪的鲫鱼被困在和干流隔断的浅滩中，用鼻子和嘴惶恐地在隔断浅滩的石头旁边探来探去，当我们走近它时，它就一跳潜入干流中，看不见了。

我们就这样不知不觉地绕过山去，只见幽美的荒野豁然开朗，银光闪闪、平静无波的深蓝的湖水突然展现在我们眼前，湖面和周围的幽静的景物都沉浸在星期日下午阳光杲杲、万籁无声的气氛中。湖的四周有一窄条农田，农田后面到处都是地势越来越高的森林，森林中这里那里却又一定隐藏着僻静的耕地，因为有的地方树丛中露出红色的屋顶或者升起蓝色的炊烟。只有向阳的山坡上是一片相当可观的葡萄园、山脚下紧挨着湖便是小学教师的住宅。最靠上面的几行木栅的上空晴朗深远，映在波平如镜的水面上，那一窄条黄色的庄稼地，那一块一块的苜蓿地以及后面的森林，都在水中呈现出和原来的形象毫无差别的倒影，给水中的天空划定界限。小学教师的房子粉刷得很白，桁架油漆成红色，窗板上彩画着大贝壳图案；窗口飘动着白色的窗帘，年青的表妹安娜走下一道小巧玲珑的楼梯，来到门口，她亭亭玉立，婀娜温柔，象水仙似的，身上穿一件白衣服，金褐色的头发，蓝色的眼睛，额上表现出有点任性的样子，嘴上浮现着微笑。清瘦的面颊上一次一次地泛起红潮，细微的、银铃般的声音几乎使人听都听不见，一出口就消失了。安娜和我的表姐妹们仿佛十年没见面似的，非常亲热而又非常郑重地互相问候，然后、她就领着我

们穿过玫瑰和石竹散发着阵阵芳香的小花园，走进窗明几净、洋溢着喜悦的气氛的房子里，她父亲穿着整洁的灰色燕尾服，系着白领带，穿着绣花拖鞋走过来，诚恳而又满意地向我们表示欢迎。他埋头读书度过了这适于观照冥想的星期日，那些书还放在桌子上，现在他出乎意料地看见这么多的人来到他面前听他的雄辩，他心里大概很高兴。人们介绍我和他认识时，他似乎格外高兴，因为他猜想我是正在受当时最完善的高等教育的人，他能够在和我谈话时显示他的风度和渊博的学识而博得好评。当然，他想专和我一个人谈，也是理由充足的；因为，我的表兄弟们还没等这位小学教师开始谈论什么话题，就已经溜了，我看见他们三个人都在外面湖边，把头深深地伸进一个鱼槽的口儿里，所以只能看见他们那六条腿。他们正在仔细考察他们的舅父所养的鱼，在这同时，姐妹三人已经跟着他的女儿和一个老女仆到厨房和花园里去了。

小学教师不久就看出我乐意听他讲，对于他谈的种种问题，愿意就能力所及表示自己的意见。他向我详细探询有关新教育制度的情况以后，接着就说："但是一定还要闹出点乱子来！因为我刚在报上看到，我们州立学校某一个班那场轰动一时的学潮终于平息了，采取的办法是解聘那个无能的教师，同时又开除那个不堪造就的学生——一个真正的小革命家的学籍，从而彻底恢复了秩序。只要给那位教师另安排职业，我觉得，解聘他是完全合情合理的；可是，这样处分那个学生，我可就不明白了；在我看来，这样做就好象暗示他说：我们这个社会现在不要你了，你的前途如何，由你自己想办法好啦！这种做法不是基督教徒的做法，对于这只迷途的羊，我们

的主耶稣基督是一定要先把它放在他的长袍下面掩护起来的。亲爱的外甥儿，你认识这个被开除的男孩子吗？"

他这一问，在我脑海里引起了痛苦的回忆，这样的问法，同时也使我感到深沉的悲哀，我尴尬地回答说，那就是我本人。

他大吃一惊，往后退了一步，目瞪口呆地瞅着我；看到一个魔鬼的徒弟在自己眼前呈现出这样天真老实的样子，他不禁茫然自失。然而，我已博得了他的几分同情，我的安详的态度可能使他意识到，他刚才表示的稳健的看法未必是错误的。

"我从一开始就想到，"他说，"这件事情非常复杂；因为我看外甥是个通情达理的年青人，我也愿意相信事实也是这样！现在你还是如实地讲一讲这个不幸的事件的经过吧！我很想知道，过错和冤枉在这个事件中各占多大的比例！"

我坦白地、原原本本地把事件的经过讲给亲切的小学教师听，讲到最后，情绪有点激昂，因为这是事件发生以来，我初次得到机会，把心里的话都说出来；他听了以后，沉思了片刻，同时断断续续地发出几声"哼！"和"原来如此！"接着就继续说道：

"这是一场非常奇特的遭遇呀！你现在首先不要自以为是，不要觉得自己理直气壮，对于受到的处分怀恨在心，这种愤恨可能使你一生身受其害！你要想一想，你确实也参加了其余的人的不法行为和恶作剧，对于在早年就已经受到上帝自己给你的严峻的惩罚和训诫，你今后要把这看成是你的幸运：因为你受到的处分，并不是人们主持正义给与你的，而是

造物主直接干预此事，从而及时对你作出评价、晓示给你。他不打算和你开玩笑，而打算把你引上他自己的严正的道路。所以，你怀着感激和悔恨的心情接受这个表面上看来似乎不幸的事件，原谅这个所谓不公正的处分，并且把它忘掉之后，你就要一心注意根据这个事件的严肃的经验教训生活下去，时时想到，任何离开道德轨道的行为在你身上的报应会比在别人身上更深重，以便使自己在为善方面反而比那些没有这种遭遇的人更热心、更坚强。只有这样做，这个事件才能转祸为福，不这样做，这个事件就只会始终是一件非常不愉快的、讨厌的事，让这种事成为象你这样年纪轻轻的人的思想负担，这不可能是上帝的意图和他所喜欢的事。当然现在最急迫的、最重要的事是选择职业，谁晓得，是不是你的命运注定，正是由于突然陷入这种困境，你才比在太平无事的情况下，更早地作出决定！你一定已经对某一种具体职务感到兴趣吧？"

这些话我觉得特别入耳；虽然我没有十分理解其重大的道德意义，但我却活生生地抓住了天命和天意的思想，相信自己在实现个人兴趣的问题上受到上帝的特殊保佑，觉得在这一点上自己是幸福的。我一时感到前途很光明，就坦率地说：
"是，我想做画家！"

"画家？哎！你瞧，这可奇怪啦！不过我们还是考虑一下这个问题吧！当然从前有过一个时代，产生了充满神的精神的画家，他们由于当时没有今天我们拥有的活的语言，而通过绘画把天国生命之泉的泉水送到口渴的人民的嘴边。然而，正如当时这种艺术很快就已经变成傲慢的教会的一种空虚的、华而不实的装饰品一样，今天它在我看来也完全没有什么

内容，只不过是人的虚荣心和丑态的表现而已。我对于现在世界上风行的各种艺术固然一窍不通，但是，对于在从事这些艺术的同时怎么还能过严肃的精神生活，我就更不能想象了！难道你有这么大的兴趣和技巧，去画各种无用的图画，或者甚至去画人像挣钱吗？”

“我首先要做风景画家，”我回答说，“对这种画我当然有很大的兴趣，我希望，亲爱的上帝把技巧也赐给我！”

“做风景画家？那就是画一些奇异的城市、山脉和地方吧？我觉得这并不太坏，这样至少可以见一见世面，漫游四方，走得很远；并且看到一些国家、一些海，当然也看到一些人；但这在我看来须要有特殊的勇气和特殊的运气才行，我认为，一个青年人首先应当考虑的是：自己怎样能在本国居住、靠正当的职业维持生活，而且证明自己对同胞有用，对父母孝顺！”

“我立志要学的风景画，并不是您老人家刚才说的那样！而是和您所说的完全不同！”

“那么，又是怎样一回事呢？”

“那不是去游览名胜，加以模拟，而是去观察大自然的静穆的庄严和美，努力把它再现出来，有时画的是象这一片山林湖水这样的全景，有时画的是一棵树，甚至只是一小片水和天的一角！”

老人家听了以后没有表示什么意见，似乎在等待我继续说下去，所以我也就说下去了，说的时候，我这方面也真正变得热情奔放，口若悬河。日光林影相互掩映下的湖面，在明亮的窗子外面显现出庄严的姿态。远山顶上有几棵挺拔的栎

树，高耸在洋溢着星期日气氛的苍茫的太空中，似乎从远方向我们微微地、但是急切地点头示意。我目不转睛地望着这几棵栎树，仿佛注视着一种神物似的，一面说道：

“经常独自坐在上帝创造的、今天还完全保持着其固有的纯洁和美的自然景物面前，认识和尊敬这些景物，自己试图把沉浸在宁静气氛中的景物再现出来，以这种方式表达对上帝崇拜的心情，这怎么不能说是一种又高尚又美好的职业呢？人们就是对一丛小灌木写生，也会对每个小枝子肃然起敬，因为它长成现在这个样子，而没有长成别的样子，完全是根据造物主的法则。等到人们能够把整个森林或者一片广大的田野连同上面的天空都忠实逼真地画出来，等到人们最后能够不看原物，从自己的头脑中创造出诸如此类的景物来，把形形色色的森林、峡谷和山脉，乃至地上的一个小小的角落，都画得清新活泼，而又真象出现在某个地方的、一定可以看得到的景物一样，这种艺术，在我看来，就可以说是真正追享创造天地的乐趣了。这时候画家让树木高耸在天空中，让最美的云在树木上空浮动，还让树影和云影反映在澄清的水面上！画家说：要有光！[1]就随意让日光散布在野草和石头上，让它消失在荫翳的树木当中。画家一伸手，暴风雨就起来了，使得棕色的土地大为震惊，然后他就让红日西沉的景象呈现出来！这一切都没有迎合什么坏人的意思的必要；这全部活动没有什么不合法度的地方！”

“难道真有这种艺术吗？它得到世人的赞赏吗？”善良的

---

① 借用《旧约·创世记》第一章中的话：“上帝说：‘要有光’！就有了光”。

小学教师十分惊愕地问道。

“是的，”我回答道，“城市里上流人士家里，都挂着优美的、出色的画，画的大都是寂静的、绿色的荒野，画得那样美妙，那样入神，仿佛看到了上帝所创造的寥廓的大自然一样，幽闭在城市里的人观看这些画时，感到神清目爽，他们付给画家丰富的报酬！”

小学教师走近窗子，带着几分惊讶的表情向窗外眺望。

“这样说来，例如这个小湖，我这个幽美的隐居的地方，尽管谁都不知道它的名称，但仅仅由于这里也显示出上帝的平和与力量，就足以成为绘画艺术的题材吗？”

“那是毫无疑问的！我还希望把这湖和树木荫翳的湖岸在这夕阳光中的景色给您画出来，让您高兴地认出画的是今天下午的景色，使得您自己也一定说，要画得象样儿，并不需要什么别的条件，这就是说，如果我能做画家，学习一些技法就行啦！”我补充说。

“我这老年人现在又学到新东西了，”他老人家感动地说，“人的精神能以如何繁多的形式表现出来，真是不可思议的。我觉得，您走的道路是一条正当的、虔诚的道路，如果您能画成这样一件作品，它就会和一首宗教性的春之歌或者收获之歌有差不多同等的价值。嘿！你们小伙子们！”他向还一直在忙着搞他自己那一行的鱼类鉴别家们喊道，“拿个家什来，挑出足足够做一道菜的鱼、鳗鱼，鲟鱼或者梭鱼都可以，好让妇女们去烧！”

在这同时，姑娘们已经回到屋子里，也听到了我们谈话的一部分，所以健谈的老人家就从容不迫地转到新的话题上去，

并且指定大家都要谈这个话题。我本人却又沉默起来，显得相当拘束，因为风姿秀丽的安娜已经悄悄地回到这里来，正在小声儿和一位表姐妹说话。老人家现在和姑娘们谈收成，谈葡萄可望收获多少，谈树上的果子，这一切却都是用文雅的、一本正经的语调来谈，料到我缺乏某些方面的知识时，就临时附加上一些说明。我却没有再说什么话，意识到自己在这位可爱的少女旁边，心里觉得幸福愉快，而并没有看她一眼，只是一听到她的声音时，就心花怒放。

一股惬意的饭菜的香味散发出来，把男孩子们吸引到这里，小学教师听到年老的厨娘发出信号，就请大家到楼上去。那里有一间又明亮又凉爽的小客厅，墙壁粉刷得雪白，中间只放着一张长方形的桌子，几把椅子和一架古旧的家庭风琴。已经摆好桌子，我们就坐下来吃一顿快活的晚饭，晚饭的菜就是表兄弟们相当自负地选出来的鱼。乡村风味的糕点和果品，用房子后面山坡上的葡萄酿造的、柔和的、淡色的葡萄酒，丰富了这一顿简单的、但就乡下的饭来说还是节日般的晚餐。老人家用意味深长的话给这顿晚餐增添了趣味，男孩子们互相开玩笑，破天真的谜儿，说天真的双关语，星期日的庄严肃穆的气氛又给这一切增添了光辉，使人感觉和在自己家里吃饭时不同，也和在普通农民家里吃饭时不同。我们吃饱了、喝足了以后，小学教师就走到风琴前面，把它打开，露出了一排一排的明亮的管子，两扇折门儿的内侧呈现出伊甸乐园图，画着亚当和夏娃，花卉和动物。他在风琴前面坐下，让我们站在他周围，围成一个圈子，安娜把几本乐谱分发给大家，她父亲稍微弹奏了一下序曲之后，我们就随着他的弹奏和领唱，唱了几

支美妙的、宗教性的夏之歌，接着，又唱了一支典雅的轮唱曲。我们兴高采烈地引吭高歌，但唱得和谐合拍。对这一瞬间怀着感谢的心情唱歌，比在学校里上最严格的音乐练习课时唱歌，效果更好，我自己也让内心幸福的感情自由奔放，倾注到歌曲中去；因为我觉得，今天这一天更比过去任何一天都要新鲜美好。我们唱完一句歌词，森林就象墙壁一般发出和谐的、渐次消失的回声，掠过湖面，传到这里来，把风琴声和人声融成一种新奇的声音，等到我们自己刚又开始唱时，回声就颤动着消失了。这时山山谷谷各处响起欢乐的人声，人们把自己内心的喜悦高唱欢呼到宁静寥廓的太空中去，所以，我们结尾唱的那支轮唱曲，可说是传遍了整个山谷。

但这时我们得动身了，因为太阳已经近山。小学教师心满意足地放我们回家，和我告别时，明确地表示出他对我的好意。我不得不向他保证，在远足时，尽可能地常到他家所在的山谷里来，并在他家住下，仿佛他也是我的舅父一样。安娜还要一直把我们送到山上，所以我们走的时候就比来的时候兴奋热闹得多了。姑娘们由于一件小小不言的事儿，仅仅由于得到这个自由活动的机会，就沉浸在忘怀一切、纵情欢乐的高昂情绪中，她们眼睛闪耀着喜悦的光芒，继续不断地唱歌，唱起世俗的歌曲和爱国的歌曲时，还劝诱我们一起来唱。兄弟姐妹间或拿恋爱事件互相耍笑，正在前途充满希望的年华的人们那种甜蜜的闲话，完全从坦率的心中迸发出来，通过乐意听到的影射，假装出来的反抗和狡猾的回答，把大家都卷进去了。只有安娜似乎没有受攻击的危险，她有时也羞羞怯怯地说一句笑话，我听了大家讲的话一言不发，因为我心里只在那

儿想今天一天发生的事情。我们不知不觉地已经站在闪耀着落日的光辉的山顶上，年青的姑娘安娜的轻如羽毛的仙姿翩然浮现在我眼前，我仿佛看到亲爱的上帝在她旁边微笑着，他是风景画家的朋友和保护神，我今天在和小学教师的谈话中发现他是这样。姑娘和大家告别，最后也和我握手时，她脸红了，由于晚霞映照，脸色显得更红。我们握手时只是手指尖轻轻地接触，彼此只是客气地用"您"来称呼。但是，表兄弟们都嘲笑我们，表姐妹们都郑重地要求我们彼此用"你"来称呼，因为这个地方青年人当中不容许用别的称呼。

于是，我们就羞羞涩涩地彼此以教名相呼；但我的名字出自安娜之口传到我耳朵里，听起来就好象笛子的声音一般。安娜急急忙忙走下靠近她家的那一面山坡，身影消失在苍茫的暮色中，我们也走下我们这边的山坡，这时候，我已经有了两件收获：一是住在这黄昏世界的上空、人眼看不见的、伟大全能的艺术守护神，一是我敢于立即安放在我的心坎里的一位婀娜温柔的少女形象。



第一回

选择职业·母亲和给她出主意的人们

我觉得，自己的职业问题悬而未决的状态实在是难以再忍受下去了，所以我就从自己的东西当中找出一些好纸，给我母亲写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给她的信。当我在信纸尽上边靠近边缘的地方写下"亲爱的母亲！"时，她的形象就带着一种新的光辉浮现在我眼前；我确实感觉到自己向生活迈出这一步的严肃性，因此，我刚开始写的时候，发现自己那种下笔千言的本领不知哪里去了，简直想不出开头的几句话来。但不久我就从描写自己这次旅行和其他的经历开始，顺理成章地写下去，结果，我的描写却又失之过分雕琢和夸张。我显示出自己心情非常舒畅，力图通过描写自己这一段的幸福生活和自己的种种行为和奇遇，给母亲以某种深刻的印象，这是一种奇异的努力，这种努力后来我还一再重复表现出来，这实在是一种好以滑稽可笑的方式使她开心，同时又以此来表明自己很有本领的癖性。接着，我就把话转到写信的真正目的上来，坦白无隐地向她说明，我现在坚决相信自己非做画家不可；因此，我请求她先从各方面了解一下情况，和我们认识的有经验的人们商量一下。最后我叙述了舅父家的近况，向母亲致候，还

郑重其事地嘱托她照管一些小东西，这封信就此结束了。我把它摆得又窄又好看，然后封上，盖上我心爱的刻着希望之锚形象的图章，这块图章是我很久以前用一小块柔软的雪花石膏雕成的，现在才初次使用。

我母亲接到这封信以后，就穿上她的朴素的、单色的节日服装，摆好一块新手绢儿拿在手里，然后开始郑重其事地到她所能见到的各权威人士家去访问。

她首先访问了一位体面的细木匠师傅，他常到上流社会人家去，为人深通人情世故。他是我已故的父亲的朋友，和我们仍然保持着友谊，他还热心地继续我父亲他们那个团体在教育方面的种种努力。他认真地听了我母亲的陈述和报告以后，立刻就回答说，这个主意毫无价值，这样就等于让孩子将来生活放荡不羁。要是真须要干美术工作的话，这位细木匠有更好的主意。他的一位年青的表弟曾在一个较远的城市受过雕刻铜版地图的技术训练，如今收入相当好，在他同族的人们眼里是个好样儿的。因此，这位出主意的人，出于对我们的特殊友谊，自愿介绍我到这个人家里去学，如果我确实有些天分的话，到了那里，我好好利用自己的时间来获得必要的知识，就不但能够学会雕刻铜版，而且能够自己绘制地图。这种职业才可以说是一种高尚的、体面的、而同时又有益处的、和富贵人家的生活相适应的职业。

我母亲怀着比原先更多的忧愁和疑虑来到第二位靠山家里，这个人也是她丈夫的朋友。他是印花布工厂的厂主，这个工厂本来是个小工厂，他渐渐把它扩大，如今拥有越来越多的财富。听了我母亲报告的情况以后，他就用下面的话回答说：

“我们永远不能忘掉的朋友的儿子，年青的亨利，宣布志愿做美术家这件事，以及他久已特别爱好丹青这个消息，都和我心里先前就已经对这个男孩子怀有的一个念头非常一致，我觉得这是十分可喜的。他把个人的兴趣转向一种需要才能和较高的热情的比较高尚的活动，这完全符合他的精明强干的父亲的精神；不过，必须把这种兴趣引导到坚实的、合理的轨道上去。十分尊敬的夫人和女友，您对我那也并非无足道的行业的性质是知道的；我制造印花布，我之所以获得了相当的利润，主要是由于我总极力注意迅速拿出最新、最时髦的花样来，甚至还极力设法用崭新的、独创的花样战胜流行的趣味。为了这个目的，我聘有专门的图案家，他们的任务就是专门设计新颖的图案，坐在舒服的房间里，随心所欲地把花朵、星星、卷须、斑点和线条乱画在一起。我的工厂里有三个这样的人，我得付出好大的一笔冤枉钱，还得以宽厚的态度对待他们。他们虽然熟悉工作的过程并且非常熟练地把它完成，但他们只是偶然选定了这种职业，并非事先受了任何内在的力量的驱使。现在您儿子在这样小的时候，就醉心于丹青，并没有任何外力的推动，就整天画树木和花园儿，您想，还能有什么比这样一个年青人更受我欢迎吗？我们一定要把足够的花提供给他，让他运用艺术的魔力使这些花布局匀称地重现在布上，使花样层出不穷，不断翻新；让他从丰富的大自然中抽出最奇妙的、最优美的形象，这些形象使那些和我竞争的人感到灰心绝望！总而言之，把您的儿子送到我家来吧！我不久就会把他培养得和其他的人一样，等到他年龄再大几岁，我们就把他送到巴黎去，那里他的事业大有发展前途，各种工业方面的最

优秀的图案家过着王侯般的生活，受到实业家们最优厚的待遇。如果他在那里有相当的进步，丰富了自己的经验，他就是个成功的人了，就可以自己决定自己的命运了。那时，要是他想重新和我合作的话，我是很高兴的，对我也是有利的。但他如果在别处找到了好事，我仍然感到满意。您考虑一下吧，我相信，我的想法不是错误的！”

接着，他就领着我母亲到他的工厂里走了一遍，让她参观五色斑斓的印花布，木雕的印花型板，尤其是参观他的图案家们大胆构思设计的花样。她对于这一切都完全心领神会，心里又充满了希望。一位老练的实业家保证说，这种行业的收入既稳定可靠又很丰富，撇开这一层不论，这种艺术肯定完全是为妇女服务的，非常明净舒适，儿子干这一行看来是很安全的。假如她想象自己穿上了用我所设计的花样比较朴素的印花布做的衣服，她也许还会产生一股子可以原谅的虚荣心。这种种快意的思想占据了她的全部心神，因此，她就此结束这一次访问，以便专心回味这些思想。

但是第二天她又想起要尽通常是父亲应尽的责任来，便怀着新的忧愁和疑虑走出家门。她来到我父亲的第三位朋友家里，他是个鞋匠，在社会上享有老谋深算的人和大政治家的声誉。自从我父亲死后，他受时势的推动，已经走上更严格的民主主义的道路。他心里很不高兴地听了我母亲向他报告自己的来意和昨天访问的结果以后，就很不客气地大放厥词说：

“画家，绘制地图的人，设计花样图案的人，都是蹲在房间里的人，都是老爷们的奴仆！都是金融贵族的走卒，都是助长奢侈和柔弱的帮手！绘制地图的人甚至还是灭绝人性的军事

行动的直接帮凶！善良的夫人，手工业，正当的、艰苦的手工劳动，对我们来说是必要的呀！假如您丈夫还活着，他一定会通过艰苦的手工劳动把孩子引到生活中去，这就象二乘二等于四一样毫无疑问！再说，这孩子受你们妇女的家教的影响，身体已经有点儿软弱和娇气了；让他去做瓦匠或者石匠吧，或者把他交给我更好，这样他就会养成应有的谦虚态度，从而也就会产生来自人民中的人那种理所当然的自豪感，在他能够完完全全地做成一双好鞋以前，他就已经学会怎样做一个公民了，如果他在其他方面也能象他父亲那样的话，对于他父亲的去世，我们这些手工业者至今还是非常惋惜的！雷太太！您考虑一下吧！从行伍中干起，就能成将材嘛！我最近送去的新鞋不会太瘦吧？"

但是雷夫人离开他那里时，并没有觉得自己得到了特别的教益，她自己嘟嘟囔囔地说："鞋匠先生！你这个老粗儿！你就钉你的小鞋钉吧！在我这里你的企图是不能得逞的！你就守着你的鞋楦等候我的孩子来给你作伴吧！缝鞋的人出不了好主意！敬畏上帝的人不用害怕臭皮匠！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后来，她一谈起这次和鞋匠的谈话来，就重复这些讽刺话；当时，她一面嘟囔着这些话，一面站在一所又高大又美观的房子前面拉门铃，这所房子是我父亲当年给一位显要人士设计修建的。这位人士是个参与管理国事的人，神采高贵严肃，沉默寡言，但对我们却表示出几分好意，已经多次在关键时刻出主意帮助过我们。他听了我母亲说明来意以后，就婉言回绝说：

"我很抱歉，偏偏在这件事情上不能效劳！我对于美术简

直一窍不通！我只知道，连才华出众的人也须要学习多年，并且须要有相当多的钱财才行。当然我们也有一些伟大的天才，他们突破种种特殊的难关，最后得以登峰造极；但是，要判断您的儿子在这方面是否有一点点希望，我们这个城市里却绝对没有这种权威人士：这里的艺术家之类的人，和我所想象的真正艺术距离相当远，我决不能劝人向着同样的错误目标前进。”接着，他考虑了一下，然后继续说道：“您就和您的儿子把这件事完全看成是他的孩子气的梦想吧；要是他决心让我介绍，把他安插在我们的某一个官厅里，我对这件事乐意出力，并且对他加以照顾。我听说他不是没有才能的，尤其在文书工作方面有相当的才能。我们的官厅中，有不少的精明强干的人刚进来时，都是可怜的小书记，从最低的职位开始，逐渐升为行政人员；他如果好好地干下去，也能象他们一样升为行政人员。我说这句话，可并不是要引起什么巨大的希望，而只不过是为了向您说明，您的儿子走这条路也未必注定一生默默无闻，生活贫困。”

这番话在我母亲眼前展现出一个崭新的远景，使她的思想又彻底动摇起来，她决不定，是否应该认真劝我改变自己的志愿。因为这番话和那位工厂主的话不同，这是一位有名望的、说了话能够兑现的人提出的保证，这个人对于我们国家的情况了如指掌，同时又参加行政管理，是有权力使听从他的主意的人得到生活保证的。

她就此结束了为这件事的辛苦奔走，写了一封长信，把奔走取得的全部成果告诉了我，而特别着重工厂主和政治家的提议，劝我还不要急于做出最后的决定，宁可考虑一下，留在

国内以什么最适当的方式使自己能够自食其力，能够成为她老年的安慰和依靠，同时又能够充分发挥自己的天赋的才能；她表示，绝没有帮助别人把一种我所厌恶的职业强加于我的意思，因为她对于我父亲在这个问题上所坚持的原则知道得很清楚，她唯一的任务就是大致按照我父亲在这种情况下会要采取的办法来做。

这封信的上款写的是“我的亲爱的儿子”，这是我第一次从她口里听到“儿子”这个词，它深深地感动了我的内心，使我得意扬扬，对于信的其他内容就很容易接受，从而对自己的计划怀疑动摇起来。我独自和绿树在一起惯了，面对严肃冷酷的社会生活及其领导者，感觉自己异常孤单，没有抵抗力。但我一方面已经开始使自己对于和所爱的森林永别这件事有思想准备，同时却对大自然更加热爱，终日在山中四处漫游，别离的日期已经迫近，促使我比在通常的情况下更明确地掌握了不少的初步知识。我已经临摹了容克贵族菲利克斯的许多习作，从而学到了一些表现的技法，所以我现在用铅笔和墨画出来的画至少是黑白分明的。

第二回

尤蒂特和安娜

我常常在早晨或傍晚站在那个下临深湖和小学教师父

女的住宅的山岗上，也常常整天坐在山坡上某一个地方的一棵山毛榉或栎树底下，望着那所住宅时而被日光照耀，时而被云影笼罩；但我越踌躇，就越没有勇气下山去那里，因为我心里一直念念不忘那位少女，所以我想人们立刻就会看出，我是为她而来的。我在思想上已经突然把安娜的秀美的形象完全据为己有了，致使我在这同时觉得在她面前态度羞涩起来，并且立刻一相情愿地料想她那方面也是这样。但由于我一直渴望再和她相见，所以这一段互相分离的时间和我自己心中犹豫不决的状态，对我来说，都决不是痛苦的、不堪忍受的，我毋宁说沉浸在这种充满相思和期望的状态中，在期待着第二次相逢的同时，心里却又感到忐忑不安。每逢表姐妹们谈到她时，我都装着没听见，但是在她们谈完以前，我决不离开那里，她们一问起我，她到底是不是个极其可爱的女孩子时，我就非常冷淡地说："是的，当然是！"

我常常路过美丽的尤蒂特的家，正因为她是个美丽的女子，所以我也觉得有几分羞涩，对于进去不进去的问题，颇费踌躇，曾被她以强迫命令的方式叫进去，留住不放。她母亲本着刻苦的、不知疲倦的老年妇女的作风，也由于养成了爱好劳动的习惯，几乎总在相当热的田地里干活，而这位身体强健的女儿却拣较轻的活来干，在凉快的家里和园里舒舒服服地料理家务。所以天气好的日子，她经常都是一个人在家，很欢迎她所喜欢的人顺便到她家来和她聊天。她一发现我会画画儿，就立刻委托我给她画了一小束花，然后心满意足地把它夹在她的赞美诗集里。她有一个从城里买来的、金边的小纪念册，纪念册里只有两三个题词，还有许多页是空白。我每次来

访，她都从中给我提供几页，让我画上一朵花或者一个小花环（我已经在她那儿留下颜料和画笔，由她细心保管着），然后在下面写上一句诗或者有风趣的格言，她的赞美诗集里充满了我几分钟就画成的小画儿。她保存着许多印着文字的小纸条，都是她从前吃了糖果后残余的包装纸上剪下来的，我所写的诗句就是从这些纸条上摘录的诗句。通过这种接触，我就和她家熟了，觉得在她家如同在自己家一样。我一方面总在想念年青的安娜，同时又喜欢在美丽的尤蒂特身边逗留，因为我在那个浑然不觉的天真时期，把尤蒂特和安娜混同起来，每逢我在面对着尤蒂特的发育成熟的、丰腴的形象时，想起那不在面前的、好象娇嫩的花蕾似的安娜，就觉得比在别的地方想到她，甚至比在她本人面前，都更为心安理得，这我也毫不认为是犯了不忠实的罪过。我往往在早晨尤蒂特梳头的时候，和她见面，她的头发很多，解开以后，一直垂到腰部。我随手就拿她这稠密的、波状的青丝玩耍起来，尤蒂特在这种场合，总是随即把双手放在膝间，听凭我的手随意对待她的美丽的头部，玩耍逐渐变为种种爱抚的表现，她对于这些爱抚的表现也微笑着予以默许。我在这种场合暗暗感到一种幸福的味道，心里也不问这种幸福是怎样产生的，可能导致什么结果，这种内心的幸福，对我来说，已经成为一种习惯和必要，所以我不久就天天都悄悄地跑到她家待半个钟头，喝一碗牛奶，给笑容满面的尤蒂特解开头发，即使她已经把头发编成辫子，也要给她解开。但我只是当她一个人在家，没有被人看见的危险时，才这样做，她也只是在这种时候才容许我这样做，这种心心相印的默契给我们之间的全部交往添上了一种甜蜜的魅力。

有一天傍晚，我从山上回来，顺便来到她家，她正坐在房子后面的井边，洗了一篮子嫩绿的莴苣，我把她的手拉到喷着的清水下面，象给小孩子洗手似的，又洗又搓，让冷水滴在她的脖颈子上，最后还开了个拙笨的玩笑，把冷水洒在她脸上，她揪住我的头，按在自己怀里，相当厉害地打了一顿，打得我都耳鸣起来。这种惩罚虽然一半是我故意惹来的，但我觉得太过分了，我从对方的手里挣脱，心里急欲对她进行报复，自己也动手抓住对方的头。但她一直坐在那儿，继续进行顽强的抵抗，直到最后我们俩都气喘吁吁，面孔绯红，才停止了战斗，我双臂搂着她的雪白的脖子，身子靠在她身上休息，她的胸部象波浪似的起伏着，她把疲惫不堪的双手放在膝盖上，凝望着前面出神。我的眼睛随着她的视线向晚霞染红的天空望去，黄昏的寂静气氛快意地围绕着我们；尤蒂特坐着凝神沉思，抑制着自己的被激动的热血的沸腾，把内心的愿望和感情严密地封锁在自己胸中，不让我的少年狂热的心知道，我却没有意识到自己置身于熊熊烈火燃烧的深渊旁边，而一直天真无邪地沉浸在这种恬静的幸福中，看见天空透明的、玫瑰色的晚霞光中浮现出安娜的秀美苗条的形象。因为这一瞬间我心里只在想她，我预感到爱情的萌动，觉得我当时非得立刻见到这位窈窕的少女不可。我猛然挣脱，急忙跑回舅父家去，听见那里响起乡村提琴的尖锐的声音。原来家中所有的年青人都集合在宽广的大厅里，利用凉爽的、闲暇无事的晚上，按照叫来的提琴师拉出来的曲调，彼此互教互练跳舞，因为家中的长辈认为，让年青的一代练好跳舞，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秋收节，从而也使自己先享受一下跳舞

的乐趣，这样做是很得当的。我一走进大厅，大家就要求我立刻参加，我顺从大家的意思，加入欢乐的行列中时，忽然看到羞得脸红的安娜躲藏在人们的行列后面。我感到十分满意，心里高兴极了；但我从初次见到她到现在虽然已经有几个星期之久，我却不让人看出我的喜悦，略微向她招呼了一下之后，便从她身边走开，这时，她也正要开始跳舞，我的表姐妹便要求我和她一起跳，我毫不随和，力图用种种借口来推脱。但我怎么说也推不掉，最后，我们勉强顺从了她们的意思，我们俩谁都不看谁一眼，身体几乎一点都不接触，姿势显得不大轻盈，面上带着羞涩的表情，在大厅中舞来舞去。我虽然觉得自己好象拉着一位年青的天使的手，在乐园中跳华尔兹舞似的幸福，可是跳完一回旋后，我们就仿佛水火不相容一般，迅速分开，立刻各自走到大厅的两头去了。我方才还随随便便地任意用两只手夹着身材高大、容貌美丽的尤蒂特的脸蛋，现在却战战兢兢，不敢拥抱安娜的瘦小的、简直可说是空灵虚幻的身体，却象躲避一块烧红的铁似的，放她走开了。她也重新躲藏在欢笑的姑娘们背后，象我一样再也不肯回到跳舞的行列中去。我却煞费苦心地使我的话听起来象是说给大家听的，同时，也一定被安娜所接受，并且心里猜想，她所说的那不多的几句话，也是这样的用意。

安娜和我舅父的女儿们经常不断地交换鸽子，她今天带着满满的一笼小鸽子来了，这是把过街的提琴师叫进来的主要原因。大家当场约定，今后还要再练习几次跳舞。但现在已经天黑了，须要送安娜回家，大家推选我伴送她。我听到大家推选我，虽然象听到美妙的音乐一般喜悦，但我并没有表

示出格外积极的样子，因为我心里产生了一股子傲气，使我简直不可能对这位少女表示亲切。我心里越爱她，脸上就越显出不高兴和尴尬的样子。安娜却依然保持着安详、谦逊、大方的态度，从容不迫地把插着一朵玫瑰花的、宽帽檐儿的草帽上的带子系好。因为夜晚天凉，舅母拿来一条旧时节日戴的、有满翠菊和玫瑰花纹的、华美的白围巾，人们给安娜围在她穿的半乡下式的蓝衣服上，这套装束衬托着她的金黄的头发和秀美的面庞儿，使得她显得很象上世纪九十年代的英国女孩子。这样打扮好了，她看来神态十分安详地转身要走，想看一看谁来送她，但并没有因此而迟疑逗留。在我的表姐妹们的放荡不羁的言谈举止的鼓舞和掩护下，她对我的窘态毕露的样子微笑了一下，却没有回头看我一眼，这样一来，我就更加狼狈了，因为我面对着这些团结一致的姑娘们感觉自己很孤立，简直想留在大厅里不出去了。可是我的大表姐可怜我，再次用坚定的语气喊我去，我想至少得和大家一起送安娜到大门外，这并不是有伤自己的体面的事。我们大家一起走到村外安娜须要翻过去的那座山下。大家在这里告别，我站在后面，看见安娜把围巾系紧，说道："啊，现在到底是谁送我呢？"这时，姑娘们埋怨说："瞧，既然画家先生这样刁难，那就只好让别人送你啦！"一个兄弟喊道："哎，要是非送不可，那我就去，虽然画家说得很对，他可不扮演少女的侍从的脚色，而你们总喜欢让人扮演这种脚色！"我一听他这样说，就走到前面，用粗鲁的口气说："我可绝对没有说，我不愿意送，要是安娜觉得我送合适的话，我一定送她。"——"我为什么觉得不合适呢？"她回答说，于是，我就开始和她并肩前行。但是别人都向我们大声

说，因为我们都是非常有礼貌的城市小青年，我非得挎着她的胳膊走去不可。我想这话很对，就用自己的胳膊去挎她的胳膊，她急忙把自己的胳膊缩回来，然后轻轻地、但是坚定地挎住我的胳膊，一面回过头来微笑着望了望那些嘲笑的人。我觉察到我的错误，觉得太难为情，就一言不发地跑上山去，那可怜的女孩子几乎跟不上我。她不让我看出她这种情形，就奋勇大踏步迅速前进，我们刚一走到四顾无人的地方，她就开始口若悬河地、毫不拘束地谈论起来，谈起她须要指给我的路，谈起田地，谈起森林，谈起这块地属谁，那块地属谁，这里那里两三年前还是什么情形。我没有多少话可说，只是注意听着，把每一句话都象咽一滴麝香葡萄酒似的接受到耳朵里。我们上到山顶，在上面的平地上信步走去，我心里已经不那么着急了。这时，闪闪的星空广阔地展开、笼盖四野，山上却是昏暗的，这昏暗的夜色使我们更加亲近，因为我们简直谁都看不见谁的脸，觉得我们如果彼此紧挨着，也会互相听得更真切些。从远处的山谷传来亲切的淙淙的水声，我们望见夜幕笼罩的大地上有些地方有微弱的灯光闪烁，大地的庞大的黑影和天空截然分开，天空在地平线上呈现出暗淡的黄昏之光，象一条带子似的环绕着大地，我注视着这一切景象，细听着我的女伴所说的话，同时内心陶醉于和一位情人臂挽臂同行的喜悦和自豪的情绪中，这位女伴我已经确定看成是我的情人了。这时我们怀着十分舒畅愉快的心情，畅谈许许多多的事情，或者什么都不谈，接着又象世故很深的老年人似的，一本正经地谈论我们共同的亲戚家和他们的情况。我们不觉已经望见安娜家的灯光象一只萤火虫似的在山脚下发亮，我们距离安娜家

越近，她就越谈笑自若，声音就越高；她的声音象远处传来的晚祷的钟声，接连不断地在我耳边回荡，美妙非凡。我用我心里想出来的最精彩的话来应付她灵机一动而来的美妙的思想，但我们在这整个晚上，谁都还没有直接称呼过谁什么，“你”这个词自从那一次用过之后，就一直没有在我们彼此之间重新用过。我们，至少我个人，把这个词珍藏在心里，象一块节约下来的金币似的，完全没有必要把它花掉；或者说，它好象一颗远远在我们前面闪动的、处于不即不离状态的星似的，我们的言谈和关系都以这颗星为指针，象两条线会合在一点上似的会合在那里，在没有会合以前，避免过分亲密的接触。我们进了屋子，向等着她回家的父亲问安之后，她在高兴地叙说晚上经历的事情时，一有必要，才大大方方地附带提到我的名字，她觉得在自己家里象鸽子在窝里一样安全，在自己家庭的保护下，她还不加思索地拿出“你”这个词来，毫无顾虑地把它抛出去，所以我只要把它捡起来，也同样毫无顾虑地还给她就行了。小学教师责备我好久不来他家，为保险起见，他要求我答应明天早晨就来，在他这里的湖边待一整天。安娜把那条围巾交给我，让我带回去；然后，她就拿着灯把我送到门外，用那种悦耳的声音和我告别，这种声音在我们心照不宣地结成友谊之后，和从前迥然不同。我刚一走出她家的宅院，就把那条在我看来就象天上的云似的、柔软的花围巾围在头和肩膀上，然后就象着了魔似的手舞足蹈地爬上夜幕笼罩着的山。到了满天星斗的山顶时，山下村子里响起了夜半的钟声；这时无论近处远处都已经那么沉寂了，这种沉寂似乎要转变成一种阴森可怖的喧嚣，等到这种错觉消失以后，我凝神细听时，

才听出是下面山谷间流水的淙淙声。我好象被魔法定住了似的站了一瞬间，觉得似乎有一种极乐的战栗的感觉从四周视野之内向这座山袭来，不断地缩小包围圈，最后紧逼到我的心上来。我虔敬地脱下我的滑稽可笑的装束，把它叠好，然后象做梦一般走下山坡，没有注意去寻找回家的路，就不知不觉地回到了家里。

第三回

豆荚罗曼史

第二天早晨，我携带着绘画用具，顺着原来的路走去，路上朝阳杲杲，照得草木上的露珠晶莹发亮，不久就望见湖水在清晨的烟霭笼罩下闪闪放光。房屋和花园被朝阳镀上了一层金色，它们的水晶般明彻的形象倒映在湖水中。花坛之间有个穿蓝衣服的人影在移动着，远远望去，就好象纽伦堡制造的玩具花园里的人似的；这幅图画又消失在树林后面，不久又重新呈现出来，画面越来越大，距离越来越近，把我也接受到它的框子里去。小学教师父女已经在等着我吃早饭；我走了远路，食欲大振，所以心满意足地坐在桌边，安娜却以最可爱的方式发挥了一个小主妇的种种美德，最后挨着我坐下，以非常文雅的姿态，略微吃一点早饭，好象不食人间烟火的仙人似的。但是吃完早饭后还不到一个小时，我就看见她手里拿着

一大块面包，也给我拿来一块，她用又小又白的牙齿毫不拘束地啃起面包来，这种一面走，一面谈，一面津津有味地吃东西的姿态，和方才吃早饭时那种庄重矜持的姿态，对她来说，都是同样相宜的。

早饭后，她父亲和老女仆一同到山坡上的葡萄园里，把将熟的葡萄上的阻碍阳光的叶子去掉。管理葡萄园连同伐木和劈木柴是他在隐居生活中的主要劳动。我就向四周寻找绘画的对象。安娜得把一大盆绿豆角儿上的小尾巴摘掉，然后把豆角儿用长线穿起来，准备晒干。我为了能待在她身边，就借口说，现在为改变一下方式，得拿一些花来写生，请她给我折一束花。因为要解决各种花的配合问题，我陪同她到花园里去，我们足足用了半个小时的工夫，终于采集成一个美丽的花束，插在老式的漂亮的玻璃花瓶里，摆在房子后面葡萄架下的桌子上。安娜把豆角儿倒在花瓶周围，我们俩就面对面坐下，边干活，边叙说我们各自的生活经历，一直到晌午时分。我心里感到十分温暖，觉得和在自己家里一样，不久便怀着老大哥似的优越感，通过一些重要的判断和插入谈话中的意见和教诲，引起这位善良的女孩子对我的钦佩，同时，我又大胆地用鲜艳的颜色来画我的花，她身子伏在桌面上，一只手拿着一把豆角儿，一只手拿着小刀，脸上带着惊讶和喜悦的表情看着我画。我照实物的大小把花束画在纸上，打算把这张画作为一件正式的展览品给她家留下。正在这个时候，女仆从山上回来了，她要求和我玩的女伴去帮她准备午饭。这短暂的分别，后来在饭桌边的再会，饭后的休息时间，小学教师方面对于我这张很有进步的作品所讲的一些用适当的格言点缀起来的赞美

话，最后还有对于在葡萄架下再一次相聚、在一起待到晚上的希望，所有这一切都引起了同样多的愉快的激动和插曲。安娜似乎也和我有同感，因为她刚才又把一大堆豆角儿倒在桌子上，看来够她摘到晚上的。不料女管家忽然来了，她宣布，安娜得和她一起到葡萄园里去，今天就把那儿的活做完，这样明天就用不着为了干剩下来的一点活再跑一趟了。我听了这话心里很懊丧，很生这个老太婆的气。安娜却立即欣然前往，态度很和蔼，对于变更她的计划既没有表示高兴，也没有表示不高兴。老太婆看见我留在那儿，就问我是不是也和她们一起去，她说我准不会乐意独自留在这里，还说葡萄园里是很好玩的。但我这时已经非常懊丧和不耐烦，就回答说，我得把我的画画完。于是，不久我就自己一个人坐在这个寂静的地方，午后四下里悄然无声，我却又感到心满意足。自己一个人在这里，这对我的绘画工作有好处；因为我上午多半是按照我从前的孩子气的笔法随意胡画的，现在却作出更大的努力，真正利用面前的真花来画，并且从中学习技法。我调颜色时更加用心，在处理画的形式和浓淡明暗方面更利索、更慎重，结果，画成了一幅挂在朴素的农民家的墙上算得上相当象样儿的画。

画着这幅画，时间很快、很容易地就过去了，不觉天色已晚，在这同时，我一直怀着热爱，根据自己的看法，把这幅画画得更完美些，处处加工，这儿修改一个叶子或叶柄，那儿加深一个阴影。这种认真完成一件作品、并且精心加工修改的精神，我从前是毫无所知的，如今对这位姑娘的爱慕之心促使我学会了这种精神。等到我再也看不出任何须要加工的地方时，我

就在画纸的一个角儿上写上“亨利·雷画”，并且在画中的花束下面用哥特体字写上这幅画的未来的主人的名字。

葡萄园里这时候一定还有大量的活要做，因为太阳已经贴近森林的边缘，光线投在薄暮的湖面上，象一条火红的缎带，但我还没有听到我的东道主一家人的声音。我在房子前面的台阶上坐下；这时，红日西沉，留下一片深金色的光辉，这片金光反照在一切东西上，给我膝盖上这幅画增添了奇异的光彩，使它真象一件象样儿的作品。我因为早晨起得很早，这时候又想不出什么正经事可做，就渐渐睡着了，等到我睡醒时，人们已经回来了，站在我身边，被苍茫的夜色笼罩着，深蓝的天空又已星光荧荧。人们把我的画拿到房间里，在灯下观看，女仆把两只手举到头顶上鼓掌，她说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画。小学教师认为我的画很好，用美妙的言语赞扬我对他女儿表示的好意，他自己也对此感到高兴。安娜看到这件礼物，高兴得面上浮现出微笑，她让它在平滑的桌面上放着，不敢动它，只站在别人背后望一望它。接着，我们就同吃晚饭，晚饭后，我要动身。但小学教师不让我走，他说我在昏暗的山上一定会迷路，就吩咐给我搭个床铺。我虽然推辞说这条路我昨天夜里已经走过一次，但我还是很容易就听从了他的劝告，纯粹是由于盛情难却才留下来，接着，我们就走进摆着风琴的小厅里。小学教师弹琴，安娜和我随着琴声唱了几支夜晚的赞美歌，为了使女仆感到高兴，还唱了一首赞美诗，她也乐意和我们一起唱这首赞美诗，并且用洪亮的声音熟练地唱出来。然后老先生就睡觉去了。现在才开始了老喀德耿的统治，她已经在楼下的房间里堆起一大堆豆角儿，今天

夜里还得要把它统统摘完。因为她夜里睡不了很多的时间，所以硬要坚持乡下的习俗，干这类活一定要干到深夜。于是，我们就围着这座绿色的豆角儿山，一直坐到夜一点钟，每人各自在自己面前把山掏一个深坑，大家逐渐清除掉这座山，老太婆一面干活，一面把自己知道的传说和笑话都拿出来，使我们俩一直精神饱满，不打瞌睡。安娜坐在我对面，她在豆角儿堆里挖沟的技术很巧妙，一个豆角儿接着一个豆角儿地往外拿，谁都没有理会，她就挖成了一条地下坑道，她的一只小手忽然伸到我所掏的坑里，象小矿工似的把我的一部分豆角儿拖进她那个阴森黑暗的坑道里去。喀德琳娜教给我说，如果我能捉住安娜的手指头，按照当地的风俗，安娜就得和我接吻，但是捉她的手指头时，可不许把豆角儿山碰塌，因此我就埋伏起来，伺机而动。这时，她又挖了几条不同的坑道，开始用极狡猾的办法捉弄起我来。她把手藏在豆角儿山底下，用她那一双带着捉弄人的神情的蓝眼睛隔着山注视着我，同时又在这儿露出一个手指头尖，在那儿象暗藏的鼹儿似的翻动豆角儿，然后突然一下子伸出整个手来，随后就又象小耗子钻洞似的把手缩回去，使得我总也捉不住它。她一直紧盯着我的眼睛，变本加厉地捉弄起我来，突然把我正要抓起的一个豆角儿从我的手指头缝儿里抢走，结果，我并不晓得豆角儿到哪儿去了。喀德琳娜弯身凑近我的耳边，低声对我说："尽管让她搞去；等到这座山最后由于洞太多塌下来了，她就无论如何都得和你接吻啦！"安娜却立刻晓得了老太婆对我说了什么，她跳起来，舞蹈着打了三个转，拍着手喊道："塌不了，塌不了，塌不了！"当她喊第三遍时，喀德琳娜赶快用脚踢了桌子一下，已经

掏空的豆角儿山就凄惨地倒塌了。"这不算，这不算！"安娜一面喊，一面在房间里跳来跳去，喊的声音那样高，跳的姿态那样放荡，谁都绝对料想不到她那样性格的人会这样。"你们碰桌子来着，我已经看见了！"

"没有的事，"喀德琳娜硬说，"你这小鬼，你得和亨利接个吻！"

"哎，喀德琳娜，你这样说瞎话，真没羞没臊！"处境窘迫的女孩子说，毫不留情的女仆回答说："不管怎样，反正在你没打完三个转以前，山就倒啦，你欠亨利先生一个吻！"

"我倒也愿意欠着，"安娜笑着喊道，我自己心里一方面对于避免了这个庄严的仪式感到高兴，一方面却又想法把这件事引到对自己有利的轨道上来，便说道："好吧，那你就向我保证说，你愿意永远记住欠我一个吻！"

"好，我愿意这样做！"她喊道，还随随便便地故意地啪的一声拍了一下我向她伸出去的手。当时，她可真是生气勃勃，大说大笑，象水银一般活泼，似乎和白天判若两人。午夜好象使她变了样子，她的小脸儿上泛出红晕，眼睛闪烁着喜悦的光芒。她围绕着笨手笨脚的喀德琳娜跳舞，戏弄她，气得喀德琳娜在后面追她，两个人在房间里追来追去，把我也卷进去了。后来，老喀德琳娜跑得丢了一只鞋，气喘吁吁地退却了，安娜却越来越猛、越来越快地跑来跑去。最后，我把她捉住了，抱着她不放，她毫不迟疑地用两臂搂住我的脖子，把嘴凑到我的嘴边，用低沉的、由于呼吸急促而断断续续的声音说：

"青山中有一所房子，

住着一只白老鼠，
青山眼看要倒塌，
老鼠从房子里逃出；”

我接着就用同样的调子续下去：

“人们还是捉住了它，
绑上它的一只小脚，
还用一条红缎带，
绾上它的一双前爪；”

然后我们俩用同样的节拍，悠然自得地摇摆着身子说：

“它边挣扎，边喊叫：
我到底有什么罪过？
人们就把一枝金箭
插进了它的心窝。”

念完这个短歌后，我们的嘴唇已经互相接触，但并没有动；我们没有接吻，也根本没有想到接吻，只是我们的气息在这座还没有使用过的新桥上融合在一起了，我们的心依然是喜悦而宁静的。

第二天早晨，安娜又象往常那样安静和蔼。小学教师很想在白天看我那幅画，结果发现安娜已经把它放在她房间里最隐秘的地方收藏起来了。她只好重新拿出来，她实在是很不乐意拿出来的。她父亲从墙上摘下一个镜框，镜框里装着一块纪念一八一七年的大灾荒[1]的、颜色已经变黄的破纪念

牌；他把纪念牌取出来，把我这幅彩色鲜艳的画装在玻璃后面。"我们终于到了取下这块悲惨的纪念牌的时候了，"他说，"因为它本身已经破旧，不想再存在下去了。我们就把它和其他藏起来的、已经忘掉的纪念品放在一起，把我们年青的朋友给我们画的这幅鲜艳的、充满了生机的画摆上去，来代替它吧。亲爱的安娜，既然他在花下面写上你的名字，向你表示敬意，那就让这幅画同时作为你的光荣匾和纪念牌珍藏在我们家里，作为一个榜样，促使我们象上帝创造的这些妩媚纯洁的花似的，永远喜气洋洋，带着美丽的灵魂，纯真无邪地生活下去吧。"

吃过饭后，我终于准备好回舅父家去。安娜想起了今天又要进行跳舞练习，求得了父亲的允许，立刻和我一起走。同时，她还声明要在表姐家过夜，免得那样晚又得翻过这道山。我们选择了沿着小河的路，为的是在树荫里走。这条路常常很湿，由于水生植物和小灌木丛生，路面也很狭窄，所以安娜就把她那条有红点儿的浅绿色的裙子折起来行走；路上低垂的小树枝很碍事，她就把草帽摘下来手里拿着，和我并肩徐步而行，走过这个阳光暗淡的地带，碧波粼粼、暗自闪光的河水，在玫瑰色的、白色的、青色的小石头上潺潺地流着，经过这里。安娜的金黄的辫子一直垂到脖颈下，她的面庞儿用自己设计的一种白色的皱领衬托着，皱领还遮盖着她的娇嫩的细肩。她不大说话，似乎对昨天夜里的情况有点难为情。我没有看到有什么花的地方，她却看到一些迟开的花，随手把它折

---

① 一八一七年苏黎世州遭到比瑞士其他地区更严重的灾荒，这场灾荒并不只是由于歉收，而且也是法国的关税政策引起的。

下来，不久，两只手就都拿着满把的花了。有一个地方河床扩大，水积在那里，静止不流，她在这儿把手里拿着的花全都扔在地上，说道："在这儿休息吧！"我们就在池边坐下，安娜用林中的高贵的小花编了一个花冠戴在头上。现在她看起来就完全象个风姿秀媚的童话中人物；她的影子从水中望着岸上微笑，那又白又红的面容象透过暗色的玻璃似的带有一种神奇的阴影。在对面的水边，离我们只有二十步，耸立着一座几乎是垂直的悬崖，上面只长着很少的几丛灌木。这座悬崖的陡峭程度说明这里的小水潭一定很深，悬崖的高度和大教堂一样。悬崖的半中腰有一个深入到岩石中的山洞，根本没发现有什么路可以通到那里。这个山洞看起来象碉楼上的一面非常宽敞的窗户似的。安娜说，这个山洞叫做异教徒石室。"当初基督教传入这个国家的时候，"她说，"那些不愿受洗礼的异教徒不得不隐藏起来。有一户孩子很多的人家全家逃到这个山洞里去，谁都不知道他们怎样上去的。人们到不了他们那儿，但是他们也找不到路再从那儿走出来。他们在那儿住，在那儿做饭吃，挨了一些日子，孩子们一个接着一个的从悬崖的半中腰掉到这个水潭里淹死了。最后只剩下他们的父母，他们俩没吃的、没喝的，瘦得象两个惨不忍睹的骨头架子似的站在洞口，呆望着他们的孩子们的坟墓，最后他们由于身体虚弱无力也掉下去了，全家葬身于这一片很深很深的水里，因为这里水的深度和这座悬崖的高度不相上下："

我们坐在树荫里望着悬崖，只见灰色的岩石的上部阳光杲杲，把那个奇异的山洞里照得很亮。我们正望着时，忽然看见异教徒石室里冒出一股发亮光的青烟，顺着悬崖上升，我们再

继续凝望，就看见一个身子又长又瘦的、怪模怪样的女人站在飘荡的烟云中，用她那眍䁖的眼睛向下面直望，随后就又消失了。我们默不作声地凝望着，安娜紧紧地偎依着我，我用一只胳膊搂着她，我们受了惊，却觉得很幸福，我们在举目凝望时，山洞的形象混乱模糊地浮现在我们眼前，等到形象又变得清楚了，我们发现一男一女站在洞里向下望着我们。洞口坐着一大群男孩子和女孩子，有的是半裸体，有的是一丝不挂，两条腿在悬崖的边上耷拉着。他们的眼睛呆望着我们，脸上现出惨笑的表情，手向我们伸出，好象要向我们乞讨什么似的。我们心里惶恐，急忙站起来，安娜的眼泪象断了线的珍珠一般落下来，向我耳语说："啊，这些可怜的、可怜的异教徒啊！"原来她坚信她看见的都是异教徒的鬼魂，尤其是因为有不少的人相信，那个地方无路可通。"我们就施舍点东西给他们吧，"姑娘轻轻地对我说，"好让他们意识到我们对他们的同情！"她从小荷包里掏出一块硬币，我也照着她的做法去做，我们俩把施舍的钱都放在岸边的一块石头上。我们又向上望了一眼，那些奇怪的人一直在注视着我们，并且带着感谢的表情目送着我们。

我们到了村里，就听见说，人们看见那一带有一帮流浪人，最近几天内，人们就要去搜索他们，把他们驱逐出境。安娜和我现在才明白我们看见的那些人是什么人了；那个地方还一定有一条山僻小路可通，知道这条路的，大概只有那些需要这样一个地方藏身的不幸的人。我们在一个没有人的角落里庄严宣誓，决不泄露那些可怜的人的住处，于是，我们共同有了一个重大的秘密。

第四回

死神的舞蹈

我们就这样逍遥自在地过了几天幸福的日子；有时我翻过山去找她，有时她来我们这里，我们的友谊已经被认为是既成事实，没有人觉得这事有什么不好，结果，只有我一个人暗自把这种友谊称为爱情，因为对于我来说一切确实都变成了传奇小说。

差不多就在这个时候，我祖母病了，病是渐渐作成的，但越来越严重，几个星期以后，人们就看出她快要死了。她已经活够了，对生活已经厌倦。她还神志清楚的时候，总愿意我在她床边待一两个钟头。虽然我看到她受罪，心里很难过，对于在病人房间里守着，也很不习惯，我还是甘心情愿地尽这个责任。但是当她到了真正要死的时候，而且死的过程延续了几天之久，这个责任对我来说就变成了一种严酷的考验。我从来没有看见过人死时的情形，现在却眼巴巴地看着这位不省人事的、或者至少看起来象不省人事的老人躺在那里，一连几天喉咙里发出哮吼声，挣扎着同死神作斗争，因为她的生命的火花几乎不肯熄灭。按照这里的风俗，至少要经常有三个人在病人房间里守着，轮流祷告，接待络绎不绝地前来探望的客人们，向他们报告病情。这时候天气晴和，人们正有许多的活要做，

我耽误不了什么工作，又能够流畅地朗诵，所以很欢迎我来做这件事，结果，我每天大部分时间都守在这将死的病人的床边。我坐在小凳子上，膝盖上放着一本书，用使人听得见的声音念祈祷文、诗篇和安魂曲，我一直耐心坚持下去，固然博得了妇女们的欢心，但对明媚的阳光却只好远远地望着，而不得不一直在近处注视着将死的病人。

在这种苦行的情况中，安娜虽然是我最甜蜜的安慰，我却再也无暇去找她了；有一天，她面带着羞涩的表情、彬彬有礼地出现在病人卧室的门口，前来探视她的很远的亲戚。这位年青的姑娘在农家妇女们当中人缘很好，受人尊敬，所以现在她在这里受到她们的欢迎；她安静地待了一会儿，便表示要接替我来祷告，人们高兴地答应了她的要求；于是，从这时起，一直到病人死去为止，她都在我身边，和我一起看着作最后挣扎的生命的火焰熄灭。我们彼此不常交谈；只有在移交祷告书时，才小声说几句话，当我们俩都闲着没事的时候，我们就舒舒服服地并肩休息，偷着开玩笑，因为青年的热血不是可以永远抑制下去的。等到死神一降临，妇女们抽抽搭搭地大声哭起来时，安娜也哭得泪人一般，并且总也哭不够，祖母的死对她的触动确实没有对我的触动大，但我作为死者的孙子，虽然神情严肃，却没有一滴眼泪。这可怜的女孩子哭得越来越利害，我为她担忧，心里感到十分沮丧困惑。我把她领到花园里，用手抚摩着她的两颊，恳切地劝她，千万不要这样狠命地哭。她听了以后，象雨过天晴出了太阳似的，脸上浮现出喜色，擦干眼睛，忽然微笑着看了我一眼。

我们现在又有几天的闲暇，我为了休养一下，立刻伴送安

娜回家，要在那里住到举行葬礼的那一天。因为这几天我一直守着病人，感觉疲惫不堪，又因为我和祖母虽然认识不久，却觉得她为人非常可爱可敬，所以我的心情始终是相当严肃的。这种心情又使我的女朋友心里很不舒服，她千方百计地试图使我高兴起来，在这一点上她和村里其他的妇女们一样，这些妇女又都站在自家门前喋喋不休地聊起天来了。

去世的祖母的丈夫现在心里觉得很舒服，表面上却装出仿佛自己遭受了严重的损失，仿佛他太太在世时一直受到他的尊敬似的。他准备为她举行盛大的葬礼，要请六十多个人参加，并且不遗余力地做到一切都完全按照古老的礼俗行事。

举行葬礼的那一天，我同小学教师和安娜一起前往参加。小学教师穿着一件后摆很宽的隆重的黑燕尾服，戴着绣花的白领带，安娜也穿着她作礼拜时穿的黑礼服，戴着有独特风格的皱领，看起来象女修道院院长的样子。她把草帽放在家里没戴，把头发梳成特别有艺术风味的辫子，今天她心里还洋溢着深厚的虔诚笃信的情绪，态度安详，举止端庄有礼，这一切都使她在我的眼里显得具有一种崭新的、无限的魅力。我由于同这个世上少见的、可爱的女孩子这样亲密而产生的一种甜蜜的自豪感，和我的悲哀而且肃穆的情绪融合在一起，此外又有一种深切的敬意和这种自豪感结合起来，使得我也举止慎重矜持、怀着真正的必恭必敬的心情和她并肩行走，遇到道路崎岖的地方须要搀扶她时，就随时为她效劳。

我们先在我舅父家停了一下，他家的人已经准备停当，一听到举行葬礼的钟声，就和我们一起出发。到了丧家以后，就

让我和大家分开了，因为我处在死者的孙子的地位，当然得加入服丧的最近的亲属的行列，我作为最年青的嫡亲后代，穿着我那件绿大衣站在所有服丧的人们前头，成为受繁文缛节折磨的第一个对象。较近的亲属都聚在广大的起居室里，等候女客们前来吊唁。我们直挺挺地站在墙边静默着肃立了好久，才有许多穿黑衣服的、上了年岁的农家妇女陆续进来，她们一个接着一个的走过来先和我握手，说些慰唁的话，然后走到紧挨着我的亲属跟前以同样的方式慰唁。这些年长的妇女多半都弓腰驼背、颤巍巍地走来。她们是我去世的祖母的老朋友或熟人，又是加倍感觉到死神迫近的人，所以吊唁时语气很沉痛。她们都以意味深长的眼光注视着我，我按照礼节向她们每个人单独致谢，并且注视她们，即使她们没有注视我的话，我当然也要注视她们的。在这些妇女当中，往往还有个子高大、身强力壮的老太婆直挺挺地走过来，神色自若地注视着我；但紧跟着又有弓腰驼背的小老太婆走过来，她象是从自己的病痛中体会到死者生前的病痛而深怀同情的样子。可是，后来的女客们，年岁越来越轻，人数也越来越多。屋子黑压压的挤满了人，都是些三四十岁的妇女，举动灵活，满怀着好奇心，她们共同的悲哀表情简直掩盖不了她们互不相同的热情和特性。前来吊唁的客人接踵而至，似乎没个完似的；不仅全村的人都来了，而且四周的邻村也有许多妇女来了，因为死者生前在这些人中间有很高的声望，这种声望一部分已经过时，如今再一次显示出全部的光辉。最后，来客们的手变得更光滑、更柔软了，最年青的一代客人的行列在我面前走过去，这时，我已经疲惫不堪，看见我的表姐妹们走过来，亲切地

和我握手，表示慰问。紧跟在她们后面，象个天使似的，正是最亲爱的安娜，她面色苍白，神情激动，匆匆忙忙地把纤纤的手伸出给我来握，晶莹的泪珠滴在手上。因为，真也奇怪，我一点都没有想到她，也没有期望她来，所以，这时她忽然从我面前飘然掠过，更使我感到惊喜交集。

最后，已经没有女客来了，我们就到门前，重新排成一行，去迎接一眼望不到边的一大群老成持重的男客，他们在等着和我们按照同样的习俗握手。他们的动作比起他们的太太、女儿、姐妹的动作来，诚然非常简短迅速，但他们却象用铁匠使用铁钳和老虎钳似的，用他们那有老茧的、又粗又硬的手来和我握手，我想，我的手从这些褐色皮肤的农夫的铁拳中缩回来时，再也不是完好无损的了。

棺材终于摇摇晃晃地从我们面前抬过去，妇女们抽抽搭搭地哭起来，男人们带着深思和困惑的表情，低头看着地。牧师也出现了，显示出他的尊严。我恍恍惚惚，不知道怎么自己最后就作为执绋的漫长的行列的排头来到了墓地，后来又来到了挤满了本教区教友的、阴凉的教堂中。我惊奇地、聚精会神地听着牧师在说教坛上宣布祖母娘家的姓氏、她的家庭出身、年龄、生活经历以及对她的颂词，最后大家唱赎罪歌和安魂曲时，我也诚心诚意地和大家一起合唱。但我一听见教堂门外有铁锹的响声，我就从人群里挤出去来看墓穴。朴素的棺材已经放在墓穴里了，有许多人站在周围哭，土块落在棺材盖上，发出沉重的响声，渐渐把棺材埋上了。我惊讶地望了望墓穴里，觉得很陌生、很奇怪，我也觉得埋葬在土中的死者很陌生，没有为她落一滴眼泪，只有当我想起她是我父亲生身

的母亲，想起我母亲有朝一日也要被埋在土里，我才又体会到我和这个坟墓的关系，才体会到"一代过去，一代又来！"① 这句话的意义。

送葬的人当中被邀请吃饭的客人们又回到丧家，这里所有的房间都摆上了招待送葬的客人的宴席。大家入席时，按照这里的习俗：宴会的最初阶段按照惯例要有多少道菜都是硬性规定的，我勉强忍受了足足两个小时，始终没能和任何人交谈。我顺着长餐桌望去，想看看也出席这次宴会的小学教师和他女儿坐在哪里，可是没有找到他们，他们想必是在隔壁房间里。

起初大家说话是谨慎有分寸的，吃饭也是规规矩矩地吃。农夫们身子靠着椅子或者靠着墙壁，直挺挺地坐着，离开桌子有相当大的距离，手拿着叉子的末端，郑重其事地伸出胳膊去叉肉片。他们就这样经过长途运输把食物送到嘴边，他们喝酒是一小口一小口地规规矩矩地喝，但是喝得次数很多。女侍者双手捧着宽大的锡钵，举到和自己的脸一般齐的高度，迈着阅兵式的步伐，腰部大摇大摆，扭来扭去，把菜端过来。每逢她们把端来的菜摆在桌子上时，坐得距离最近的两位客人都要举杯争先请她们喝酒，每人至少也要向她们耳语，说两句俏皮话；女侍者从每人的杯子里喝一小口，对于这个礼节的举行多少有些满意，然后退场，这场小小的竞争就此结束。

过了漫长的两小时以后，客人们当中那些比较粗豪的人

---

① 见《旧约·传道书》第一章。

把身子越来越凑近桌子，把胳膊放在桌子上，现在菜才开始吃得勤了，酒也一气一气地开怀畅饮起来。那些比较稳重的人们谈话的声音高起来了，他们把椅子挪得彼此更靠近些，他们的交谈逐渐转变成一种有节制的欢乐。这种欢乐和平常的轻松愉快的情绪不同，它们具有一种象征的意义，表示以乐天知命的态度来对待有生必有死的自然规律，同时又表示坚持活人的权利来对抗死神。

我终于得到机会离开座位到各个房间走走。在隔壁房间里我看见安娜挨着她父亲坐在一张较小的桌子旁边，她父亲在几个聪明人和虔诚笃信的人当中，正以绝妙的方式实现用聪明的乐天知命的态度来对待不可避免的事物。他向几个上了年岁的妇女献殷勤，还会对她们每一个人说她在三十年前喜欢听的话；她们为报答他的好意而奉承小安娜，赞美她的风度礼貌，并且说老人家有福气。我也加入到这一群人当中，坐在安娜旁边，听老人们的安详的话。我们俩这时候才感觉心情舒畅了，在倾听老年人讲话的同时，我们还同用一个碗吃了一小顿饭，合饮了一杯葡萄酒。

从我们头顶上忽然传来低沉的和清脆的乐声。小提琴、低音提琴和单簧管开始演奏起来，一只号角无尽无休地发出沉闷的声音。在座的客人当中一些娶亲的人都站起来，向宽敞的屋顶上的房间走去，这时，小学教师说："这样看来，还是要跳舞的呀？我寻思这个风俗终于废除了；毫无疑问，这一带也只有这个村子有时候还照这个风俗行事！我是尊重古老的事物的，但并非一切所谓古老的事物都是值得尊重和有益处的呀！不过，孩子们，为的是以后你们还能把这种风俗作为谈

话的资料，你们还是可以在旁边观看一下跳舞；因为办丧事时举行跳舞会这种风俗，看来终究是要废除的！”

我们立刻飞快地跑出去，只见门廊里和通往楼上去的楼梯上许多人排成了一队，他们都是成双成对的，因为单个儿不许上楼。所以我也拉着安娜的手，站到队里去，这个跳舞的队伍在乐师们指挥下，开始动作起来。乐队奏出一支拙劣的丧礼进行曲，我们大家按照进行曲的节拍，在变成了跳舞厅的屋顶房间里绕了三周，然后排列成一个大圈子。紧接着就有七对舞伴走到圈子中央，做出难度高的跳跃、跪下和互相穿插的动作，表演了一场具有七种舞步的缓慢的老式舞蹈，博得了响亮的掌声。这个表演持续了适当长的时间以后，丧家的主人就来了，在一排一排的客人中间走了一遍，感谢他们前来吊唁，大家还看见他到处凑近年青小伙子们的耳朵小声说，不要为这件丧事过于伤心，现在让他一个人忍受这种痛苦好了，他倒想劝青年人现在就重新享受生活的乐趣。说了这番话，他就又低着头，徐步离开这里，走下楼梯，仿佛一直向冥府走去似的。这时，音乐却忽然转变成一支快活的、四分之二拍的轻快横步舞曲，年岁较大的人们退出了舞场，青年人欢呼着冲过去，踩得地板咚咚的直响。安娜和我还一直手拉着手，惊奇地站在窗子前面，注视着人们象着了魔似的疯狂旋转的场面。我们看见村里其余的青年人都被提琴的声音引到街上来了；姑娘们站立在大门口，由男孩子们把她们请上楼去，她们跳完一场舞后，就有权从窗口把留在楼下的小伙子们叫上楼来。人们运来了葡萄酒，在屋顶上的每个角落里都设了小酒场，不久，大家便都融合成一片喧嚣的、狂欢的旋涡，因为这天是普通的

工作日，村子周围远处近处的田地里，人们都正在照常安安静静地劳动，这种喧闹的狂欢场面便显得更加特殊。

我们从旁观看了很久，离开了这里，又回来了，安娜绯红着脸对我说，她想试一试她能不能在那样一大群人当中跳舞。对我来说，这话正中下怀，我们便立刻加入到跳华尔兹舞的圈子里，翩翩起舞，从这时起，我们忘掉了周围的世界和我们自己，连续不断地跳了好久，并不觉得疲乏。每次音乐停奏，我们都不停止，仍然快步从人群里穿过，一听到音乐的声音，我们就随地重新跳起舞来。

晚祷钟声一响，华尔兹舞顿时中止，一对一对的舞伴都把手放下来，姑娘们从男舞伴的怀抱中走开，大家一本正经地互相打个招呼，匆匆走下楼梯，再一次坐下来喝咖啡、吃点心，然后安安静静地回家。安娜面色绯红，身子依然没有离开我的怀抱，我惊愕地东张西望。她微微一笑，拉着我走出来；我们发现她父亲已经不在这个人家了，就到我舅父家去找他。户外暮色苍茫，最美的夜晚即将来临。我们来到墓地时，发现那座新坟在初升的金色的月亮照耀下，孤独地、静悄悄地躺在那儿。我们站在这座散发着湿土的香味的褐色土丘前面，继续互相拥抱着；只见两只天蛾在灌木丛中翩翩飞舞，安娜这时候呼吸才急促沉重起来。我们在各个坟墓之间走来走去，想采集成一个花束，放在祖母的坟上；我们信步在深草丛中行走时，不觉走进了坟墓上的茂密的灌木投下的错综混乱的黑影里。我们时时看到褪了色的金字在黑影里闪光，或者一块墓碑在那里发亮。当我们在苍茫的夜色中伫立时，安娜向我轻轻地说，现在她想告诉我一件事，可是要求我不要笑她，

也不要说出去。我问："什么事？"她说，她现在要还我她从那天晚上起一直欠着我的那一次接吻。我早已俯身就她，我们俩就庄严而又拙笨地接了一个吻。

第五回

工作的开始·哈伯萨特和他的画室

安娜和她父亲在天色已晚时，告辞回家去了，可巧我不在场，所以她没有能够向我说一声"再见"。我虽然因为看不到她而感到悲哀惊愕，但是我的新的幸福毕竟占了优势。我在自己卧室的窗子下又躺了足足一个小时，遥望着星宿运行，楼下面小河的清波，带着月亮的银光流去，好象是把银光偷走似的，一直在吃吃地笑着匆忙奔向山谷，还时时把几片银光投在岸上，好象觉得过于沉重似的，在奔泻的同时，还继续不断地唱着豪放的漫游之歌。这支歌就在我的唇边，眼睛看不见它，但心里觉得它甜蜜、温暖，却又清新凉爽，如同冷冷的露水。

我去睡觉时，水流的歌声整夜在我唇边萦绕着、不断地响着，无论是睡梦中还是醒着的时候，情形都是这样，而睡梦和醒的状态是频繁而剧烈地交替着。我从一个梦境陷入另一个梦境里，梦境时而彩色鲜明，光芒耀眼，时而幽暗沉闷，接着又从带有深蓝色调的幽暗转变为处处百花摇曳的光明胜境。我

没有梦见过安娜一次，但我吻了树叶、花朵和清新的空气，并且到处被亲吻。我看到陌生的妇女们走过墓地，赤着银光闪闪的脚涉水过河；一个穿着安娜的黑衣服，另一个穿着她的蓝衣服，第三个穿着她的有小红花的绿衣服，第四个戴着她的皱领；每逢梦境使我心神不安，由不得在后面追她们，因而从梦中惊醒时，我就觉得好象安娜本人确实刚从我的床上悄悄地溜掉了，我迷迷糊糊地、晕头转向地从梦中惊起，高声叫着她的名字，寂静的夜里笼罩着山谷的月光渐渐使我清醒过来，接着又把我送进新的梦里。

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天已大亮的时候，我醒来时，觉得好象沉浸在幸福之泉的热腾腾的水里似的。

我在这种如醉如梦的状态中来到我的亲戚们跟前，发现邻近的磨坊的主人在起居室里，他赶来了一辆轻便的马车，在那儿等我，要带我进城。原来，我回城这件事在一些时候以前已经决定了，知道这个人要进城去做一笔买卖，就和他约好一同出发，因为和他同行有一些方便。我本来就不大考虑方便不方便的问题，况且磨坊主人又来得出人意料，没想到他会这样早就来了，舅父和他的家属都劝我让磨坊主人独自进城，自己留下不走，我心里也留恋着安娜和宁静的湖水——，但我还是恳切地讲明，我的情况要求我利用这个机会回家，随即匆忙地吃完早点，把我的东西收拾好，和我的亲戚家告别，然后和磨坊主人一起坐在马车上，马车一直走出了村子，不久便在大路上辚辚地响着向城市走去。我在心慌意乱的情况下作出了这个决定，我之所以心慌意乱，一方面是由于我猜想，人们会立刻看出我是因为安娜的缘故而留在这里，看出我确实爱她；

另一方面也是出于一种莫名其妙的冲动所致。

刚离开村子一百步，我就后悔动身回城了；我恨不得从马车上跳下来，一路上不断地回头眺望湖周围的山峦，我望着这些山峦，不知不觉地发现它们变得越来越蓝越小，在这同时，高山却从更大更深的湖中涌现出来。

我回来以后最初的几天，简直不知如何是好。看到城市周围的壮丽的风景，我离开的那个地方就浮现在我眼前，象乐园似的，这时，我才感觉到它的朴素平凡、而又那样宁静可爱的山水林木的全部魅力。我每逢站在耸立在我们城外的最高峰向四郊眺望时，都觉得那群山环抱的一小块蓝色的、遥远的地带，是我的视野之内的最美的地方。我去过的村子和离村子不远的、座落在小学教师住宅旁边的湖大概就在那个地带，从那里吹来的风更清爽、更幸福，我眼睛望不见的安娜就住在那一带遥远的、青霭迷茫的地方，这个地方似乎有一种磁力，越过两地中间的山河吸引着我。甚至我每逢在看不见那个幸福的地平线的平地上行走时，我还向着那个方向望去，感觉那是我所向往的地方，我看到从自己的上空向那里伸展的天的一角被近处的山峦挡住，心里不禁涌起乡愁和憧憬。

在这同时，我选择职业的问题又重新提出来了，因为母亲不能再看着我闲散地、毫无计划地待下去，所以这个问题就一天比一天迫切。有一次，我从我的一位保护人所住的工厂门前走过。一股难闻的酸味冲进我的鼻孔，面色苍白的儿童在里面一面干活，一面做出粗俗的鬼脸傻笑。我完全丢掉了这位工厂主给我提供的在这里工作的一切希望，如果一旦非得放弃做画家的志愿不可，我也宁愿和这种半艺术家的行业毫不沾边，

决心投身在书记的工作中，我已经在甘心情愿地这样打算着，因为看来我是毫无希望被任何一位好画家收留作徒弟的。

有一天，我看见一个公共建筑的门口有城市里的许多有文化的人出来进去。我问起原因时，才知道在各城市巡回举行的美术展览会正在这所房子里举行。因为只有衣服穿得讲究的人去参观，我就跑回家去，也好象是到教堂去做礼拜似的，尽可能打扮得好些，然后才敢进入这神秘的会场。我走进一间明亮的大厅，只见所有的墙上和巨大的架子上都闪耀着画面的鲜明的色彩和画框的金光。最初的印象完全是梦境一般；大型的、轮廓分明的风景画从四面八方出现，起初我都无暇一一细看，这些风景画用神妙的笔法画出风吹动树梢，在我眼前浮动；晚霞闪耀着红光，还有一些儿童的头像、一些可爱的习作出现在这些画中间，这一切又都随着新的画面的出现而消失了，所以我不得不向四下里看一看，方才似乎还看到的那一片壮观的橡树林或者那一片巍峨的高山现在到什么地方去了。此外，画上的新鲜的调色油还散发着一种有礼拜天气息的香味，我觉得，这种香味比天主教堂里的熏香还要好闻。

对我来说，最后站在一件作品前不走，简直是不可能的，当我真站住了的时候，我就在那件作品前忘情地观看，再也不能走开。用一种我所不理解的调色的妙法画出高大的树丛和云层的几幅日内瓦画派① 的巨画，是展览会中的精华。作为轻便的散兵点缀其间的许多风俗画和水彩画，都画得具有魅

① 日内瓦画派的主要代表是开创瑞士阿尔卑斯山风景画的费朗索瓦·狄代（François Diday，1802—1877）和他的学生亚力山大·卡拉姆（Alexander Calame，1810—185[illegible]）。

力，几幅历史画和有光环的圣徒画像也令人赞叹。但我总回到那些巨幅风景画前面，不住地观察着在草和树木间浮动的日光，怀着深切的同情把幸福的画家似乎是用轻快巧妙的手叠成的美丽的云形铭刻在自己心里。

我一直到展览会结束为止，整天都待在这令人喜悦的大厅里，这里洋溢着一种文雅有礼的气氛，人们客气地互相招呼，站在光辉耀眼的镜框前面，用美妙的话语交谈。回到家里以后，我坐在那儿左思右想，不住地抱怨自己的命运不好，迫使自己不得不放弃绘画，这种情况打动了我母亲的心，她再次到亲友家去访问，决心满足我的志愿，对于前途如何，姑且不管。

结果她终于找到了一个在城外的古老的女修道院里默默无闻地搞一种古怪的艺术行业的人。他是一身兼画家、铜版画家、石版画家和印刷师，因为他以一种过时的风格画出人们常常游览的瑞士风景，然后雕成铜版，印刷出来，再让几个年青人涂上颜色。他把这些画寄往世界各地，做赚钱的生意。此外，人们委托他做什么活，他都接受，例如，制做画着洗礼盘和教父、教母的洗礼证以及画着垂柳和哭泣的天使的墓碑铭。倘若一时来了个无知的人，对他说："您能给我画一幅特别美的、在鉴赏家们看来值一千塔勒的画吗？我想要这样一幅画！"他一定会毫不迟疑地接受这项委托，那个人把报酬的半数预付给他以后，他就立刻动手去画。在做这种生意方面，有一小群勇敢的正直人支持他，他们进行活动的场所就是旧时虔诚的修女们的食堂，这座食堂纵侧的两堵墙上各有六个高窗，窗子上嵌着圆形的小玻璃，这些玻璃固然可以透进光来，

但表面有波纹，望不见外面，这对于在这里开设的画室的工作效率产生良好的影响。每个窗子下面都有一个热心致力于美术的人，背朝着他后面坐的人，眼睛对着他前面坐的人的脖颈，坐在那里。这支部队的主力由四个到六个年青人组成，其中一部分是儿童，他们给瑞士风景画涂上华丽的颜色；后面是一个病恹恹的、不断咳嗽的小伙子，他把树脂和硝酸涂在小铜版上，腐蚀成精巧的小洞，间或还用镂蚀针在小洞和小洞之间镂刻，这个人号称铜版画家。这个人后面是一位石版画家，他是个快活的、不拘形迹的人，和别人相比，他的工作范围最广，仅次于师傅，因为他得随时听候命令，把政治家的肖像、葡萄酒的价目表、打谷机的图样以及少女修养书的扉页用粉笔、钢笔画在石版上，雕刻出来或者用墨描出来。食堂紧里面有两个皮肤稍黑的工匠，胳膊作出幅度很大的动作在那儿干活，一个是铜版印刷工匠，一个是石版印刷工匠，他们各自站在自己的印刷机前，分别把上述两位美术家的作品印在湿纸上。最后是那位师傅、画家、美术商人和铜版、石版印刷所的老板哈伯萨特先生，他在全军背后坐镇，检阅着所有的人员，把人家委托做的那些合乎自己心意的活都兜揽过来，坐在自己的桌边，担负最细致、最困难的任务，实际上却大都是做记帐、写信和包装成品的工作。

在食堂中工作的人们的要求和希望，受截然不同的精神支配着。铜版画家和石版画家都是以自己独立的眼光观察世界的、已经完成的人，他们为了挣一个古顿，每天在哈伯萨特手下工作八个小时，此外什么也不关心，对自己也不怀着什么很大的希望。相反地，那些年青的涂色师情形就不同了。

这些快活的人和真实的、轻巧的、透明的彩色打交道，把画笔蘸上青、红和黄颜色来涂抹；因为他们自己一点儿都用不着为素描和构图费心思，只要在铜版画家制作的阴暗的单色铜版上匆匆忙忙地涂上五颜六色的液体颜料就行，所以他们更显得精神快活。他们是这个集体当中的真正画家；他们还前程远大，每人都怀着这样的希望：一旦逃出了哈伯萨特师傅这个炼狱，还能成为一个伟大的艺术家。在这一部分人当中，已经在这个食堂里为师傅服务过的各代弟子，都把穿天鹅绒上衣、戴扁平便帽的伟大艺术家的传统继承下来；但是达到目的的人极其稀少，总是在没有成名以前就已经失去飞翔的能力了，这些感到希望破灭的人在走出艺术舞台后，多数都还学会了一种有益的手工业。他们一般都是贫穷人家的孩子，在选择职业时感觉疑难，这位精明强干的师傅便劝诱他们进他的画室，他说将来他们有希望成为画家和绅士之类的人，这类人能谋到生计，社会地位较比裁缝和鞋匠总还高些，他们便到这个食堂画室来了。因为他们一般都拿不出钱来，所以不得不承担义务，用劳动来代替听"画法"课的学费，为师傅无偿工作四年。师傅从第一天起就训练他们给他自己的风景画涂上颜色，尽管他们完全没有这方面的才能，但经他严加训练，他们不久便按照传统的方式方法把工作做得干净利落。此外，如果他们愿意的话，还准许他们在假日临摹一张破画或者没有用处的画来深造，他们选择的画大都是一些并没有什么可学的、但在目前是最有效果的东西，师傅如果不太忙，就给他们加工修改一下这些东西。但他连这种个人的积极性都不欢迎他们发挥得过多，因为他已经一再看到，那些对绘画方面发生兴味

而又发现自己具有艺术素质的人，给他的风景画稿设色时，颜色涂得又脏又乱。他们不得不严肃地、继续不断地工作，所以，他们肚子里就憋着更多的玩笑和笑话，一到休息时间就肆意开起玩笑、说起笑话来了，到了第四个年头，能学会一种更好的工作的最好的时候已经过去，他们锐气大挫，抬不起头来，父母责备他们仍然不能自己养活自己，使他们心里很苦恼，还在手握画笔作画的期间，就认真考虑，还要及时选择一种收入更多的工作。哈伯萨特已经使大约三十个这样的儿童和少年的青春化成星期日的蓝天和草绿色的树木呈现在他的画纸上了。那个不断地咳嗽的铜版画家用硝酸腐蚀画的黑色的底稿，把它镂刻出来，是他的地狱中的魔鬼般的帮凶，那两个寸步不离地站在轧轧作响的轮子旁边的愁眉苦脸的印刷工人，可以恰如其分地说是魔鬼手下受压迫的小鬼，这两个不知疲倦的鬼卒没完没了地干着从印刷机内油墨辊下面把须要涂色的无穷无尽的画取出来的工作。现代工业产品所含的用狡猾手段消耗的童工生命越多，顾客们就觉得越有价值，越值得购买，这种现代工业的本质哈伯萨特看来是理解的。他的生意也很兴隆，所以大家认为他是个只要愿意跟他学，就能学到一些东西的人。

母亲受到某一方面的劝告，要她去和哈伯萨特谈一谈，参观一下他的工作，因为这种工作至少给初学的人提供一个为将来继续前进的立足之地，尤其是如果能够和他讲好，不使用我来谋利，而在付给他足够的报酬的条件下，尽他所知来教我，那就更好了。哈伯萨特听了我母亲的话以后，表示乐意把一个青年人培养成为真正的艺术家，对于我母亲声明在这件

事上该花多少钱就花多少线的决心，大加称赞；因为，在她看来，如今已经到了须要把她进行节约的成果贡献给我的艺术前途的时候。于是，他们二人签订了一个合同，规定我在经常每三个月交纳一次学费的条件下，在修道院的食堂画室修业两年，接受最有实效的训练。双方签字以后，我就在一个星期一早晨到那座古老的修道院去了，还根据我的新师傅的要求，把自己过去所有的五花八门的习作统统带去给他看。他先把我这些奇奇怪怪的作品看了一遍，然后表示对于我的热心和意图感到满意，接着他就向离开座位、怀着好奇心站在周围的人员介绍我，他说我是个真正努力的人，人们在没有进入艺术的殿堂以前就一定得已经是这样的人才行。接着，他又声言，对于向一个弟子传授正规的绘画技法感到非常高兴，并且郑重其事地表示对于我的勤奋和恒心怀有厚望。

给风景画涂颜色的人们当中的一个，不得不在另一个人旁边坐下，把他的靠近窗子的位置让给我。当我站在空桌子前，等着看下一步怎样做法时，只见哈伯萨特从他那些纸夹子里拿出了一张风景画的画帖，画的原来是我在学校里常见的一幅石印的水彩画作品中的一个简单的主题。他让我先专心致志地细心临摹这张画。但是，还没等我坐下，师傅又叫我去拿纸和铅笔来，我没有想到带纸和铅笔，因为我对于怎样开始学画根本毫无概念。他把需要什么样的纸和铅笔描写给我听，因为我身边没带钱，我不得不先走好远的路回到家里，然后才到商店里去买又新又好的纸和铅笔，等我回到画室时，离开正午就只有半个小时了。在我开始学画时，连一张纸、一枝铅笔都不给我，硬要我回家去取，接着，我在街上转来转去，还向

母亲要钱，最后，等到大家快要下班去吃饭的时候，他才开始教我画，这一切都使我感觉太平淡无味、太小气了，和我模模糊糊想象的画室里的工作情况完全相反，我的心为此感到苦闷。

不过，当他给我提出的种种平凡的任务使得我比当初所想象的还要忙时，这种印象很快就淡下来了。哈伯萨特首先注意的是：我画的每一笔都要和原画中的尺寸完全一样，整个画面既不比原画大，也不比原画小。但我临摹的结果，虽然比例正确，却总比原画大，师傅就此机会实现他的精确和谨严的精神，说明艺术的困难，沾沾自喜地让我感觉到，学画时进步并不象我所想象的那样快。

然而，我坐在自己的桌边心情还是愉快安定的。（我认为画架是画室里的特殊装饰，当然感到没有画架是个缺陷。）我奋勇工作，熬过了这段令人寒心的初学阶段。我忠实地临摹以乡村的猪圈、堆木材的小屋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外加上各种瘦弱的灌木丛为题材的原画，这些原画在我看来越不象样子，我画起来就越吃力。因为一走进师傅的大厅，我就顿时觉得，枯燥和空虚的气氛和义务与服从的观念已经同时倾泻在这些东西上面，引起我的自由自主的精神的强烈反响。整天坐在那里埋头临摹画帖，寸步不离自己的座位，这也使我觉得很不习惯，尤其是不许在屋子里走动，没有要求自己说话，就不许说话。只有铜版画家和石版画家彼此之间或者各自和自己的印刷徒工们进行不惹人注目的交谈，当他们认为稍微聊一聊天适宜的时候，也和师傅攀谈。师傅自己在情绪好的时候，讲各种各类的故事和流传的艺术家的轶事，也讲自己早年生活中的笑话和画家们的荣华富贵生活的特点。但他一发现

有人听得过于热心，忘掉了工作，他就停住不讲了，并且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保持着明智的沉默态度。

过了一些时候之后，我得到了自己去取画帖和翻阅师傅的藏画的权利。这一批藏画是一大堆偶然搜集在一起的东西，包括一些平平常常的旧铜版画，一些零星的、随时积累起来的、毫无价值的、和废纸一样的画，一些有相当的技法的、但毫无自然的真实性的素描，以及其他乌七八糟的东西。这里根本没有一张画家亲手写生画出的素描，没有一件由于自身的价值而被收藏的、看得出是渗透着户外的空气和日光的作品；因为师傅是在画室里学到他的艺术和那老一套技法的，他到户外去写生，只是为了尽可能快地把受人欢迎的、画出来可以畅销的风景描下来。我师傅的真才实学就是一套熟练的、尽管是错误的技法，他的教学就完全着重这一点。

起初有一段时间我倚赖他，因为我不大懂得透彻的、一针见血的讲解和含糊的、拖泥带水的讲解之间的区别，而更注意形式和特征；但是通过不断的用笔作画，我终于知道了其中的秘密，从此我就按照一种固定的弄虚作假的办法，一张又一张地如法制造出大量的黑白画。这时我已经只注意作品的数量了，看到纸夹子膨胀起来，心里就感到高兴；选择画帖时，连最有效果的、最惹人注目的题材，简直都不再博得我的爱好了。第一年冬季还没有完全过去，我就把我师傅收藏的画帖几乎全都临摹过了，而且临摹的水平也差不多跟他本人所能达到的一样；原来，我一旦懂得了怎样把画临摹得又细致、又干净的窍门和方法，不久就提高到师傅本人已经达到的技法熟练而匠气十足的绘画的程度，我在理解绘画的真正性质方面

越是完全落后，我在那一方面的进步就越快。所以，前半年过去以后，哈伯萨特心里就有几分为难，不晓得该拿什么东西给我临摹，他为自己打算，决不肯把他的画法全部传授给我；原来，他就只留了如何使用水彩颜料这一手，而这一手，就他所理解的而言，也决不是什么了不起的神通。因为修道院食堂画室里根本不知道什么是好学深思和一丝不苟的精神，所以那里所谓才能都只不过是一种轻易获得的空虚的外表而已。但我自己想出了一个办法，声明想用墨笔临摹他所收藏的一小批大张的铜版画。这一批画包括六张根据克罗德·洛兰①的画复制的精美的铜版画，两张根据萨尔瓦多·罗萨②的画着山岩和强盗的大型风景画复制的铜版画，还有几张根据鲁易斯戴尔③和艾弗尔丁恩④的画复制的铜版画。这些东西我都运用我的流利大胆的笔法依次临摹下来。克罗德和罗萨那几张画临摹得不太坏，因为除了复制的铜版画本身带有几分因袭的成分外，原画也多半是从象征的粗犷的形式画出来的；相反地，荷兰画家的精美而又自然的作品，在我的笔下，都受到严重的歪曲，而并没有人看出这种罪过。

但是，我通过这种工作心里却奠定了更高尚的艺术观点的基础。浮现在我眼前的、经过深思产生出来种种的美的形式，在我进行其他的活动时起着有益的抗衡作用，永不让对更美好的东西的憧憬在我心中完全消失。但是，另一方面，这种

① 克罗德·洛兰(Claude Lorrain，1600—1682)，法国风景画家。
② 萨尔瓦多·罗萨(Salvator Rosa，1615—1673)，意大利画家。
③ 雅各·凡·鲁易斯戴尔(Jacob van Ruisdael，1628—1682) 荷兰风景画家。
④ 阿莱尔特·凡·艾弗尔丁恩(Allaert van Everdingen，1621—1675)，荷兰画家。

好处又立刻带着了不利的一面；急欲进行创作的老毛病又发作了：古典绘画作品的纯朴伟大引诱我，自己在家里画起这一类的风景画来，不久就利用在师傅那里的正式工作时间继续这项工作，运用学到的熟练技巧把自己起的稿子加工成为尺寸相当大的画。哈伯萨特先生并不阻止我这样做，反而愿意我这样做，因为这样他就省得再费心思去找合适的画帖了。他用一大套有关构图、历史风景以及诸如此类的冠冕堂皇的话，添枝加叶地给我在画中表现出来的奇怪的不成熟的思想作出了解释，这一切给他的画室带来了一种学术空气，结果，我不久就被人看成神童，大家还把将来有希望到意大利去旅行、游览罗马、画大型油画和漫画这些乐事都当面描写给我，对于这些事我都得意扬扬地听着。但是我并没有因为这些事自高自大起来，仍然和我的年青的伙伴们和睦相处，共同搞恶作剧。这些伙伴同时又是主妇的下人，当他们把一堆木柴给她运到家里去的时候，我常常帮助他们去运，乐得借此能打破老坐在椅子上不动的习惯。这位主妇是个口齿伶俐、喜欢争吵的太太，她压根儿就常常带着孩子和女佣人冲进修道院食堂，把家务事和家庭内幕都抖搂出来，使这里变成火热斗争的舞台，常常把全体人员都卷进去。接着，她丈夫就率领一帮忠于他的人和她对抗，这位太太站在自己的党羽前面大吵大闹，不把所有反对她的人都驳倒，决不离开。有时夫妇俩也站在一起，和家里其余的人处于斗争状态，铜版画家或者石版画家也常常以附庸的面目出现，掀起一种威慑运动，结果，涂颜色的人们的统一战线的奴隶起义被武力镇压下去。我自己不只一次陷入危险境地，因为我觉得这些激烈斗争的场面很有趣，

我又太不小心，竟把这种看法表示出来，例如，有一回，我用戏剧形式摹拟了这样一个场面，并且和年青的画家们一起在修道院的半破败的回廊里演出了这个场面。虽然这个时期我易于感受外来影响，在乡下过那些美好的日子时，我心里又已经产生了一种强烈的憧憬，本来愿意过文雅清高的生活，但我没有志同道合的朋友可以来往，只好参加修道院食堂画室的粗俗的活动，忠实、踊跃地跟大家一起千方百计地胡闹，因为我需要和人来往和交谈，最不懂得保持明智的沉默态度和半心半意地参加什么活动。

我觉得，和群狼一起乱叫，并没有使我受到毒害，这是由于安娜这颗吉星高照的缘故；我一回到我母亲家里或者又独自走在僻静的路上，这颗星就在我的心灵中出现。我把一天工作完了后的一切需要都和她联系起来，她是宁静的光，天天晚上太阳没后，经常照亮我的被黑暗笼罩的心灵，同时，在已经照亮的胸中，我还经常看到我们的良友亲爱的上帝，大约在这个时刻，他也更加明显地开始对我行使他的永恒的权利了。

在四处找书来读的时候，我得到了让·保罗① 的一部长篇小说。在这部小说里，我觉得自己希望的、寻求的、或者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模模糊糊地感觉到的那一切，忽然都仿佛向我迎面而来，使我心里得到安慰和满足。这种庄严的景象使我惊愕，我觉得这就是真理与正义！晚霞中和虹霓中，百合花丛中和繁星当中，雷声隆隆、电光闪闪的暴风雨中，天地间

① 让·保罗·弗里德里希·李希特尔(1763—1825)，德国小说家，他的作品对凯勒很有影响。

一切放光的烟火中，披着这霞光万道、没有边缘的宇宙天衣的无限的造物主都无所不在，他是伟大的，但又充满了爱，他是神圣的，但又是一位爱微笑和戏谑的神，他的威力是可怕的，却又弯着身子藏在儿童的胸中，象复活节的小兔从花丛向外望似的，从儿童的眼里向外望着！这可是和教义问答书里的咬文嚼字的保护神完全不同的一位造物主和保护神哪！

这类的事物从前我曾梦见过一些，耳朵也曾听见过，如今我在冬天漫长的夜里阅读了这位先知的著作大约有三十六卷之后，觉得曙光出现在自己眼前。等到春天来了，夜变得短了，我又重新读起来，一直读到明媚的清晨，从而养成了白天在床上久卧不起、脸枕着爱读的书安然酣睡的习惯。等到我睡醒了觉，最后还是去工作时，就被一种梦一般的为所欲为和无拘无束的精神支配着，这种精神比从前那种反抗精神还要危险。

第六回

毒　麦[①]

我急切盼望的春天到来以后，最初的几个暖和天儿我就到野外去了，凭着新学到的熟练技巧，面对着自然本身进行写

① 毒麦是欧洲田间的有毒的野草，和良苗混在一起，这里用作标题，来比喻绿衣亨利对哈伯萨特和亨利的朋友对亨利的欺骗行为。

生，来代替临摹画帖。修道院食堂画室的人员都以尊敬而又暗自嫉妒的目光注视着我做繁复的准备工作；因为，画室的一个成员这样大规模地进行这种准备工作，这还是第一次，"照自然"写生迄今为止一直是个奇异的神话。我自己这方面，走到圆形的、立体的、被阳光照射的自然界物体前面时，不再怀着去年夏天那种恬不知耻的、但是善意的自信心，而是怀着一种危险得多的、沾沾自喜的褊狭气量。因为，凡是我不明白的或者觉得太困难的东西，我就自己欺骗自己，把它打乱，运用我那不祥的熟练笔法把它掩盖起来，我并没有虚心用铅笔画起，却立即带着我习惯使用的水彩画碟、玻璃杯和画笔出门，力图把整张画纸的四个角落都画得满满的。我或者采取湖和高山互相映衬的全景作题材，或者顺着林中的山溪走去，在那里发现许多优美的小瀑布，可以入画，纳入四条线构成的框子里，非常美观。瀑水落下来、泡沫飞溅和急速奔流时的生气勃勃而又柔和的动态，瀑水的清澈和水光千变万化的反映，都使我感到赏心悦目，但我的艺术手段不足以再现瀑水流动的气势，却把它局限在我的熟练技巧的刻板的公式中，结果水的生气和光辉都丧失了，假若我的艺术良心没有迷糊的话，我本来能够比较容易地把溪水里各种各样的、混乱错杂的石头和岩石碎片画出来。尽管我眼睛看出而且心里也感觉到远景中看到的石头线条微妙，形象比实际的体积小，但我都忽略过去，没有仔细研究石头的种种耐人寻味的形态，就潦草地画出来，并且以关键并不在物体的这个面或者那个面如何，自然界偶然也很可能象我所表现的那个样子为理由，来原谅自己，在我这样做的时刻，艺术良心诚然常常起来警告我；但是我的整个

工作方式使这种良心的责备不能发生效力，每逢我把粗制滥造的作品拿给师傅看时，他都没有眼力看得出其中缺乏真实性，而这一点，恰恰从胡画的线条上是可以看出来的；他始终从自己的室内画法出发，来判断我的作品。

除了画法要力求画得干净利落这一原则外，他认为，他还只有一个一贯的想法适于传授给我，即爱好奇异的和病态的东西，把这种东西和具有画意的东西混为一谈。他鼓励我去寻找中空的、破裂的柳树的残株、风雨侵蚀坏了的树木和幽灵般的奇岩怪石这类呈现出种种腐朽衰败的色彩的东西，称赞这些东西是有趣味的绘画题材。这话刺激了我的幻想，使我觉得正中下怀，我就热心地寻找起这类东西来了。但是大自然提供给我的畸形的东西并不多，它恰恰和我的愿望相反，洋溢着更多的健康气象。我偶尔遇到的这类倒霉的植物，在我这双受刺激过度的眼睛看来，不久就觉得太平淡无奇了，正如一个酒徒要喝越来越强烈的烧酒才能得到满足一样。结果，山林里欣欣向荣的树木，一个个都开始使我觉得无足轻重，我从早到晚在荒山野林中转来转去。进山越来越深，走入了从来没有到过的角落和峡谷；一发现相当偏僻的、神秘的地方，就在那儿坐下来，为了能带一件作品回家，匆匆地画出一张自己构思出来的素描。在这张画里，我把自己能够幻想出来的极其稀奇古怪的形象都堆积在一起，把自己过去观察到的大自然的种种特点和自己已经学到的熟练技巧结合起来，从而产生了一些作品，我把这些作品拿给哈伯萨特先生看，就说画的都是自然界存在的东西，他也看不出是我作伪。哈伯萨特对于我发现这些东西表示祝贺，觉得他说我既热心而又有才

能的话如今得到了证实，因为我通过这些作品证明自己对于富有画意的东西有锐敏的、高明的眼光，发现了成千上万的人从前面走过去而没有注意的东西。这种善意的骗人的话在我心里引起了一种继续干这种勾当、真正蓄意欺骗这位好人的恶劣兴趣。我坐在森林里某一个幽暗的地方，虚构出越来越荒唐、越来越异想天开的怪石怪树，想到师傅一定会认为这些东西是真的、而且在附近这一带就有，我心里预先就感到高兴。但是可以给我开脱几分过错的是：我看见一些旧的铜版画，例如斯万菲尔特[①]的铜版画，把极端奇形怪状的东西画成值得赞美的杰作，我自己坚信，这是因为克罗德·洛兰的高贵健康的形式，在我的变幻不定、见异思迁的青年人的心中，已经消失了。冬天晚上，修道院食堂画室里曾进行过一点人物画的练习，我临摹许多点缀风景的、穿着衣服的人物的铜版画时，在画这类人物方面，受到过一些肤浅的训练。现在我就给我的奇异的风景习作想出了更要奇异得多的人物，画出一些衣服褴褛的汉子，拿到修道院食堂画室去，想逗得大家哄堂大笑。这些人物是一些无用的、古怪的人物，和奇异的背景结合在一起，构成了一个只在我的头脑中存在的世界，最后确实也使我的上级起了疑心。然而他并没有对此事发表多少意见，任凭我走自己的路，因为，一方面他没有活泼的心灵，不能识破我玩的鬼把戏、把我抓住，另一方面他自己的见识也不高明。一切教育必须具备下列这两种品质：一是毫未消失的、蓬勃的朝气，有这种朝气，才能了解青年，深入体会青年的心理；二是

---

① 赫尔曼·凡·斯万菲尔特(约1600—1655)，荷兰画家和蚀刻家。

在任何场合都自信自己人格高尚。缺少其中的一种品质，常常可以勉强用另外那一种来代替，但如果二者都缺少的话，青年在教师手里就是贝壳紧闭的蛤蜊，只有打碎才能把它弄开。这两种品质却只来自同一的、最深的根源：即思想意识上绝对诚实、纯洁和大公无私。

光阴荏苒，转瞬已是盛夏时节，我被内心对于第二故乡，即对于那偏僻的乡村的乡思所驱使，带着自己的东西出发到那里去。母亲过着闭关自守的生活，深居简出，好静不好动，尽管再三亲切地劝她把房子锁起来，去重游她少年时代去过的地方，她这次还是没去。我还随身带着离开那里以后迄今为止的丰富的绘画成果，因为我打算借此一鸣惊人。

那一大堆色彩昏暗的画在我舅父家里当然引起了几分惊奇，一般说来，人们是以相当尊敬的目光看这种东西的；但我舅父细看了这些被说成是写生画的作品以后(原来，我作为闵希豪森①一流的人物，自己简直都相信这些是写生画，主要因为这些作品的确是在野外画成的)，他面带着怀疑的表情摇了摇头说，他奇怪我到底把眼睛放在什么地方了。尽管全然没有艺术鉴赏方面的知识，凭着他作为农民和通晓林业者的现实主义的眼光，他很快地、很容易地看出了画里的毛病。

"这些树木，"他说，"彼此都相象，但都不象真树！这些岩石这样重叠着，立刻就得塌下来！这里这个瀑布的水量说明它是一个较大的瀑布，但它却倾泻在小小的溪石上，仿佛一团兵士在小木片上趔趄着走似的；这里须要画一个巨大的悬崖

① 闵希豪森男爵(Freiherr von Münchhausen, 1720—1797)，德国人，写过一些荒诞不经的游记和故事。

才行。此外，我还真奇怪，在城市附近到底哪儿会看到这样的瀑布！其次，我还想知道，这种朽柳树的残株有什么值得画的，因为我觉得倒是一棵欣欣向荣的栎树或者山毛榉更有意味些"等等。

妇女们则对于我画流浪人、补锅匠和丑陋的面孔很不高兴，奇怪我在田地里为什么经常画这类丑八怪，不画过路的漂亮乡下姑娘或者体面的农夫。舅父的儿子们嘲笑我画的奇怪的山洞、不三不四的桥梁、象人脸似的岩石和发育不全的树木，给这些荒唐的东西都起了似乎是嘲笑我的滑稽可笑的名字。我满面羞惭地站在那儿，觉得自己是想入非非的人，自己带来的矫揉造作的病态的绘画，遇到这个家庭里的纯朴健康的人们和乡村的空气，就无地自容了。

我来到后的第一天，舅父为了把我重新引到现实的道路上去，给我提出了任务，要我精确仔细地画出他的田地、房子、花园和树木，画成一幅忠实的图画。他让我注意一切特征，尤其注意他希望我画得特别突出的那些特征。虽然他的暗示与其说符合一位艺术行家的要求，不如说符合一个精明强干的地主的要求，但我还是不得不再把那些东西细看一遍，研究它们表面上呈现的一切特征。宅院本身最简单不过的部分，甚至屋顶上的瓦片，现在都使我觉得画起来比我压根儿想象的更费力，使得我连周围的树木也同样更加认真地画下来。我重新体会到什么是真正工作和真正努力，从而画成了一件作品，这件作品构图简单，由于这一点本身，它就比最近那些大肆吹嘘的作品更使我满意得多，同时，我通过刻苦努力也理解了艺术上所谓朴素而真实的意义。

与此同时，我又看到了去年我离开这里时的那一切事物，心里非常高兴，我观察着这里发生的一切变化，悄悄地等待着重新见到安娜或者至少第一次听见人家提她的名字的时机到来。但是几天过去了，人们一点都没有提到她，这种情况持续越久，我就越没有勇气打听她的消息。人们似乎完全忘掉她了，仿佛她根本不存在似的，使我伤心的是，看来谁一点都没有想象到，我会有什么权利或者需要听人们谈论她。我当然曾上到山半腰，或者走进幽深的河谷，但每次我都由于莫名其妙地害怕遇到她而突然折回。我走到墓地里，站在如今已经在地下长眠一年的祖母的墓前；但是只沉默着，毫无思念安娜的声音，丝毫不想知道她的消息，也没有低声叫她的名字，山和谷关于她都寂然无声，只有我的心高呼她的名字，把它传到忘恩负义的寂静中。

终于有人问起我，为什么不到小学教师家去，后来我才偶然听到，原来，安娜半年前就离开这里了，人们料想我是知道这个事实的。她父亲经常憧憬着灵魂的修养和高贵，考虑到自己死后，女儿过于文弱，不能做农家妇女，无依无靠地留在粗野的乡村环境中，所以突然决定把安娜送到瑞士法语区的一个学校里，让她在那里获得更良好的知识和精神上的独立自主。她哭着表示反对，但他只想实现自己的愿望，并没有因为她落泪而心软下来。他伴送着不愿离家的女儿到远方的、门第高贵和宗教信仰深厚的教育家的家里，她在那里至少还得再待整整一年。这个消息对我来说好象晴天霹雳一般。

我现在天天去她父亲家里，他到什么地方去，我都陪着他，听他谈他女儿的情况；我常常在他家待好几天，住在她住

过的那个小房间里，但我在这个房间里几乎不敢走动，怀着如同对神明的敬畏之心，观看其中的不多的朴素的陈设。这房间很窄小；夕阳和月光经常照亮整个房间，不留下一点昏暗的地方；在夕阳光中，这房间就象一个金红色的珍宝箱；在月光下，它就象一个银色的珍宝箱，我不免在想象中把其中原来保藏着的珍宝放在里面。

我每逢徒步各处去找绘画题材时，都特别到我和安娜一起停留过的地方去找；所以，我早已把我和她一起在对岸休息时看见那些奇异的人影的那座临水的悬崖画下来了；现在我情不自禁地在这小房间的雪白的墙上画了一个方方正正的四方形，然后尽我所能把这幅异教徒石窟图画在四方形里面。这是要悄悄儿地表示我对她的敬意，并且以后向她证明，我是怎样经常想念着她。

由于我经常想念她，她本人又不在这里，所以我暗地里对待她的形象的态度越来越大胆，越来越亲密；我开始给她写起很长的情书来，起初写了就烧掉，后来写了就保存下来，最后我竟大胆把我对安娜的感情都写在一封措词极其热烈的公开信里，信上端写上她的全名，下面签上我的名字，然后把这封信放在小河里，我天真地幻想它顺流而下，漂流到世人面前，到莱因河里和大海里去。我在是否实行这个计划的问题上有过很久的斗争，可是最后还是失败了；因为这对我来说是解除思想负担的行动，也是我内心秘密的自白，当然我也料想到，附近不会有人发现这封信。我看着它从容不迫地随着一个波浪又一个波浪地漂去，有时被下垂的灌木挡住，接着又被花枝挂住好久，经过长时间深思熟虑才挣脱开；然后，它突然一冲，轻快

地漂走了，我的眼睛再也望不见它了。不过，这封信中途一定又在什么地方耽搁下来，因为它夜里才漂到一个在异教徒石室所在的悬崖下面洗澡的妇女胸前，这个妇女不是别人，正是尤蒂特，她捞起了这封信，读了以后，把它保存起来。

这是我后来才听到的，因为我这次在村里逗留期间，始终没到她家去过，并且注意避免走那条通到她家去的路。我因为长了一岁，回忆起从前和她之间的那种亲密关系觉得很难为情，并且对这位健壮豪迈的女性产生了一种带有几分抗拒的畏怯情绪；有一次我看见她从门前走过，我赶忙藏起来，没有和她打招呼，但我每逢远远地望见她在园里和麦田里漫步时，我都怀着好奇心目送着她的身影。

第七回

毒　麦（续）

我这次返回城市较早，心里怀着一种深刻的憧憬，这种憧憬现在已经发展到完满的程度，包含着我现在所缺少的、但又觉得在世界上必定存在的一切。

我师傅现在把我引向他的绘画艺术的最后几个阶段，把他如何使用水彩颜料的方法传授给我，严厉教导我使用水彩颜料要干净敏捷。但是这里也谈不上自然的问题，所以不久我就学会画大致象画室所要求的那样的彩色画，还没等到合

同中规定的第二学年终了，我就觉得并没有能够学到真正的本领，而画室里再也没有很多的东西可学了。我在古老的修道院里感到无聊，连续几个星期待在家里不去了，为的是在这里读书或者开始画一些不让师傅看见的作品。他来访问我母亲，抱怨我学习不专心，称赞我的进步，建议让我现在和他转变为另一种关系，让我在他的画室里勤奋准时地为他工作，但有报酬。他说，这是第二个阶段，在这个阶段，我在暂时继续进修的过程中，一方面能使自己习惯于细心工作，同时又能积蓄一些钱，出去见一见世面，现在去肯定还太早。他断言，在有名的艺术家当中，那些通过多年比较平凡的工作终于登上艺术高峰的人，并不是名画家当中最不济的人，这种艰苦平凡的功夫，往往比高级的、专门的艺术家的教育，更能给坚忍和自立的精神奠定深厚的基础。他说，他知道一些富人家的有才华的儿子之所以一事无成，只是由于他们从未被迫自助，赶快谋生，自己一味地养尊处优，妄自尊大，缺乏不屈不挠的精神的缘故。

这些话虽然可能是怀着自私自利的目的说的，听起来却很有道理；但并没有在我心里引起共鸣。一想到短工和小工业，我就感到厌恶，只想走直路来达到目的。我觉得，修道院食堂画室对我来说日益成为一种障碍和束缚。我渴望，在自己家里布置一个安静的画室，尽可能自己帮助自己学画。还没有等到我的学习时期终了，我就在一天早晨去哈伯萨特先生家向他告别，还向母亲说明，今后我要在家里工作；她如果要我去挣钱的话，那我没有哈伯萨特也能办到，在他那儿我觉得再也没有什么可学的了。

我怀着喜悦的心情和满腔的希望，把我家最高的一层楼，即那间阁楼，布置成了自己的房间，从这间阁楼向城市的北部望去，望得很远，清晨初升的太阳和黄昏的残照都能从阁楼的窗子射进来。在这里创造自己的世界，对我来说，是一件既重要而又适意的工作，我费了几天的功夫布置房间。我把窗子上的圆形的玻璃擦得干干净净，在外面窗台上的宽阔的窗槛花箱里栽上花，布置成一个小型的花园。粉刷得雪白的墙壁，一部分挂上铜版画和一些具有某种奇异的煽动作用的图画，一部分用木炭画上希奇古怪的假面具，或者写上我心爱的格言和使我惊叹的感染力强的诗句。我把家里最古老、最大方的家具摆在这间阁楼里，只要是样子象书的东西，我都搬到这里来，高高地堆起在已经变成褐色的家具上面。各种各样的东西越积越多，加深了富有画意的印象；阁楼正中却摆上了我早就想要的画架。

现在我完全是自行其是，完全独立自由，不受一点别人的影响，既没有画帖，又没有清规戒律。我跟一些和我意气相投或者亲密无间的青年结交，轮换着和他们来往，最喜欢的是我旧日的同学，他们当时还在继续上学，每逢来到我隐居的地方看望我时，都如实地向我报告他们的进步和学校里发生的一切事情。我利用这种机会，再努力吸收一鳞半爪的知识，现在才更深切地感觉到自己失学的痛苦，常常怀着悲怆的情绪，隔着已经锁上的铁栅栏门，向高级阶段的青年教育的绚烂多彩的花园里凝望。不过，我通过我的朋友们还是知道了不少的书，获得了一些学问的出发点，从这里顺着微细的线索继续向前摸索，把已经摸索到的知识和自己在与世隔绝的生活中空

想的产物融合起来，对于自己拥有这样一种滑稽可笑的、极其天真无邪的学问而得意扬扬，这种学问奇异地丰富充实了我的各种活动。我在寂静的清晨或者深更半夜里写出了一些海阔天空地大发议论的文章，热情洋溢的描绘文章和感叹文章，尤其得意的是写出了一些隽永的格言，我把这些格言写在日记本里，用一些涡形和旋涡形装饰点缀着。这样一来，我这个小房间看起来就象灶上炮制着长生不老的妙药的炼金家的实验室的一个角落。优美的和健康的东西，丑陋的和奇异的东西，节制和放纵的因素，都一起沸腾冒泡、闪现着希望的光辉，彼此时合时离。

我的生活表面上看来虽然很安静，但是出现了一些使我忧心忡忡的或者使我热情洋溢的青年时代的愁云。

我大约就在这时候结交了一个热情的、活泼的朋友，他比我的所有其他的相识更和我意气相投，常常和我一起画画儿，共同抒发对文艺的热爱。因为他还在学校读书，就从那里把丰富的材料带到我的房间里来。同时，他又是热爱生活的，也常和放荡不羁的人一起到饭馆里去转悠，然后把那里的豪华排场和大吃大喝的情景讲给我听。因为母亲在这方面只给我极少的钱，认为根本没有必要在这种事情上花费一点钱，我大都是愁眉苦脸地蹲在家里。所以，我目送着这位高高兴兴地四处游荡的朋友，就如同笼中的鸟望着空中的飞鸟一样，我梦想在光辉的未来享受自由，打算将来变成一位给酒宴增加光彩的人物。同时，我又象狐狸说葡萄太酸一样，常常指摘我的朋友放荡不羁，力图进一步把他拘束在我的安静的住所里。这样我们中间就闹过不少次意见，最后，我心里很高兴他到远

方去了，这给我们彼此之间提供了热烈通信的可喜的机会。现在我们把我们二人之间的关系提高到一种不致于因为耳鬓厮磨而受到妨害的理想的友谊，我们在经常往还的书信中，把青年的热情激发的雄辩之才完全显示出来。我怀着颇为自满的心情，努力把我的信写得尽可能美些和热情些，经过相当的练习，才使我的不成熟的哲学思想具有了一定的形式和连贯性。给书信的一部分披上狂想的外衣，并用我所模仿的让·保罗式的幽默加以藻饰，就比较容易做到了；但是，不管我怎样热情洋溢，竭尽全力去写，我的朋友每次的回信都比我这些信思想更成熟、更谨严，更表现出真正的才气，这种才气使我信中感情露骨的、激动的流露显得更为突出，我为此感到很难为情。我钦佩我的朋友，为他而感到自豪，同时加倍努力，以他的书信为样板来提高自己，写出和他水平相当的、可以和他媲美的书信来。可是，我的水平越提高，他就越使我感到望尘莫及，就象一个我努力去捉、但捉不住的光辉灿烂的幻影似的。此外，他的思想还和永恒的大海一样，颜色变化多端，具有吸引人的难以捉摸和石破天惊的特色，拥有丰富的源泉，这些源泉似乎从地下、从高山、从天空同时涌出似的；我惊奇地凝望着远方的伙伴，如同凝望着一位神秘的伟大人物一样，他一天天的惊人的成长，预示着他要取得更伟大的成就，促使我怀着恐惧不安的心情准备和他并肩投入生活，并且尽可能和他并驾齐驱。

后来，有一天我偶然得到齐默曼[1]的《论孤独》一书，这部

① 约翰·乔治·齐默曼(Johann Georg Zimmermann，1728—1795)，瑞士医生和哲学家。这里引用的是他的《论孤独》一书的第十章“孤独对于精神的益处”中的话。

书我已经听见说过多次，所以现在就加倍情急地阅读起来，读到其中的一章，开头这样说："啊，青年人哪！我想把你关在你的书房里！"接着读下去，就觉得每句话都更加熟悉，最后我发现，我这位朋友最初的几封信当中，有一封是逐字逐句从这里抄来的。过了不久，我又在从旧书店里买到的狄德罗①的《关于素描的浅见》中发现了另一封信的原文，从而找到了那使我大为激动的犀利、明快的文笔的来源。正如久应发生而未发生的事件和偶然事件忽然大量地连续出现一样，现在一种情况跟着一种情况迅速被我发现、揭穿了一个奇异的、故弄玄虚的骗局。我发现他的信里有些地方抄袭卢梭②和《维特》，有些地方抄袭斯泰恩③和希普尔④，也有些地方抄袭莱辛⑤，还有些地方是把拜伦⑥和海涅⑦的一些光辉的诗篇改写成了书信体裁的散文，甚至还发现，其中一些我没有理解的、而使我对我的朋友充满了敬意的话，都是一些高深的哲学家的名言。

原来，我是在无能为力地同这样的一些名人较量来着；我象被雷电击中了似的，在想象中看见我的朋友在嘲笑我，对于

① 狄德罗(Diderot，1713—1784)，法国启蒙思想家和作家，《百科全书》的创导者和组织者。这里所讲的是他的《论绘画》中的第一部分"我关于素描的一些奇异的思想"。

② 卢梭(Rousseau，1712—1778)，法国启蒙思想家和作家、生于瑞士日内瓦。

③ 劳伦斯·斯泰恩(Lawrence Sterne，1713—1768)，英国感伤主义小说的代表作家。

④ 台奥多尔·高特里卜·希普尔(Theodor Gottlieb Hippel，1741—1796)，德国小说家，受斯泰恩的影响。

⑤ 莱辛(Lessing，1729—1781)，德国戏剧理论家、美学理论家和作家。

⑥ 拜伦(Byron，1788—1824)，英国诗人。

⑦ 海涅(Heine，1794—1856)，德国诗人。

他这种做法，我只能用我自己是个无价值的人来说明。但我还是觉得受了很大的侮辱，我沉默了一些时候之后，就写了一封人身攻击的信，想通过这封信来摆脱他强加在我头上的精神统治，与其说是要和他绝交，毋宁说是要引导他回到忠诚老实的道路上去。但我由于自尊心受到了伤害而选用了一些激烈尖刻的词句；我的对方并没有想拿我开心，只是想不费什么力就能和我付出的心血抗衡，正如后来在比较重大的问题上，虽然他完全有进行真实努力的种种才能，因而也有自信心，但也总是力图用这种方法来对付。于是，他为掩盖自己的狼狈处境，和恼恨我对他的反抗，而以更愤激的、表示受到更大的侮辱的口气来回答我。我们中间便掀起了一场巨大的怒气冲天的风暴；我们毫不留情地互相责备，我们过去越亲密，现在就互相用越多的悲怆的话宣布绝交，每人都盲目地拼命努力，想抢先把对方从自己的记忆中清除出去！

然而，使我痛心的，不仅是他的尖刻的话，而且还有我自己的尖刻的话；我难过了好几天，同时还对这位已经绝交的朋友感到又敬、又爱、又恨。现在我在年龄较大的时候第二次体验到绝交的痛苦，因为这次的友谊关系比上次的高尚，所以痛苦更大。我做梦都没有想到，这只是我用那些骗人的所谓写生画愚弄我的师傅哈伯萨特那场恶作剧的报应。

第八回

又是一年春天

春天来了;立金花和紫罗兰都被长得茂盛的草遮上了,没有人注意到它们的小小的果实。银莲花和蓝色星形的长春花在树林入口处小桦树的光亮的树干周围却遍地开放;阳春的日光照耀着林中的隙地;因为这里依然是明亮宽广的,好象一位学者的家里一样,他的爱人在他旅行回来以前把家里收拾得整整齐齐,打扫得干干净净.他回来以后,不久就又弄得象旧日那样乱七八糟的。嫩绿的蕨叶谦逊地、有分寸地各自占据自己的位置,简直使人想象不到,其中蕴藏着多么丰富的成长潜力。小树枝上的小叶子寥寥可数,长得对称美观,但稍微有点呆板,仿佛是经设计妇女头饰的女设计师之手安排过似的,叶子上的锯齿儿和皱纹儿还非常精细明显,仿佛是用纸剪成然后压过似的,叶柄和嫩枝象涂了漆似的微微发红,一切都披上了盛装艳服。欢乐的风吹着,天空中明亮的云呈现着波纹,田埂上的草、羊羔背上的羊毛呈现着波纹,到处都使人感到春意萌动;在春风中行走的少女们的脖子上披散着的头发呈现着波纹,我的心也波动着。我到处翻山越岭,一到寂静的、风景幽美的地方,就吹起我一年前买的大笛子来,一连吹几个小时。我从那位卖给我笛子的、有音乐才能的邻居学会了

入门的技法以后，就再也没有请人来教的可能了，旧日在学校里练习得来的那些，如今早已忘得如同石沉大海。但由于我确实吹得次数过多，所以培养出了一种天然的熟练技巧，这种技巧专爱运用极其奇妙的颤音、速奏和收束。凡是我能用口哨吹的和能凭记忆唱的歌曲，我也能用笛子吹出来，但只能用较硬的音调来吹，比较柔和的音调我当然听见过，而且也能吹出来，可是就得慢慢地、更加小心地吹，结果这些部分听起来就非常悲怆，常常间断，并和其他的噪音交织在一起。在附近相当距离以外听到我的笛声的精通音律的人，都认为我吹得不错，当众称赞我，还邀请我去参加他们的演奏。可是当我带着我的单音栓的、褐色的笛子到场，看见那些有无数银键的乌木乐器，那些黑鸦鸦地布满音符的巨大的乐谱，感到狼狈和内心惭愧不安时，我的无能才暴露出来，邻居们都带着惊讶的表情摇了摇头。如今我越发热心地使我的笛声响彻太空，听起来好象一只大鸟的嘹亮而单调的歌声。我躺在寂静的林边，深深地体验到另一世纪的牧羊人的乐趣。

大约就在这个时候，我偶然听见人们提到安娜已经回到自己的家乡了。现在我已经两年没见过她；我们俩都在迎接十六岁的生日。于是，我立刻准备下乡，到村里去住，某一个星期六，我怀着喜悦的心情动身，走在我心爱的道路上。我的嗓音已经改变，我滥用倒仓后的嗓音，一面走，一面纵情歌唱，歌声在林中回荡，唱得我都疲倦了。于是，我停止了歌唱，想到自己的嗓音低，就联想起安娜的嗓音，并且力图想象她现在的嗓音怎样。接着我又想到她的身材，因为我自己这时候长得很快，所以我每逢想到我们城里的十六岁的姑娘们的身材时，

就不禁打个小小的寒噤。在这同时，当初她在湖边或者祖母墓旁的半女孩、半少女的形象，她的皱领、她的金黄的辫子和温柔天真的眼睛经常浮现在我眼前。这个形象把眼看就要支配我的心灵的忐忑不安的情绪祛除了几分，结果，我放心大胆地继续阔步前进，到了舅父家里以后，发现那里象旧日一样秩序井然，洋溢着笑语喧哗的欢乐气氛。

不过，确实完全依然如故的只是那些上了年岁的人；年青的人开玩笑和谈话时，语调都有些改变。吃过晚饭，他们的父亲和母亲走开以后，又有村里的几个男女青年来到，还想再谈几个小时；这时候，我觉察到，现在在开玩笑的谈话中，恋爱事件更成了唯一的和突出的资料，但是我发现，男青年们似乎力图用略带嘲笑的献殷勤的语调来掩盖更深的感情的表露，姑娘们似乎力图表示出凛若冰霜的、对男子轻蔑的和骄贵自满的神气；火力交叉的玩笑和攻击一方面吸引人，一方面又仿佛伤人的感情，从这种情况可以看得清清楚楚，这里青年男女们的互相爱慕之情越来越接近焦点了。

起初我默不作声，力图在这些话多而意义少的冲突中辨清方向；姑娘们把我看成是一个没有野心的中立者，似乎想争取我做一个温顺谦逊的小侍从。但我认为这场摹拟战是一场真正决定胜负的战斗，因而出人意料地站到我们男性这一边。我觉得，这些美人们声言自己没有任何欲望，并且骄傲地美化自己，这种做法是危险的、侮辱人的，和我的感情格格不入。但不幸的是，我没有使用我的伙伴们那种实际些的、温和些的武器，而幼稚地、毫无骑士风度地使用了姑娘们自己的作战方法来和她们对抗。我用来和少女们的骄傲自满相对抗的那种

傲慢的态度之所以更快地使我陷入孤立的、危险的境地，是由于我当时天真地自以为有斯多噶派哲学家的精神[①]，而且极其严肃认真地照此行事。我立刻成为众矢之的，被视为令人不能容忍的扇动者；参加战斗的男性也抛弃了我，或者狡诈地调唆我，为了更巧妙地在生气的姑娘们跟前买好，为此我心里又不痛快了，并且嫉妒起来。我每逢看到，在交战当中，双方更加频繁地把心照不宣的目光投到对方身上，娘子军越来越心甘情愿地让小伙子们更久地握自己的手时，我就非常气愤。最后，大家分手各自走开，我作为一个公开宣称的厌恶女人的人上楼的时候，我那三位表姐妹各自举着自己房间里的灯，在后面追着嘲笑我，一直追到我的卧房门口。我在那儿转过身来，喊着："你们这些愚蠢的姑娘，拿着你们的灯滚开吧！虽然你们每个人眼看就要得到你们的人间佳婿了，我还是担心，你们的耐性象这灯油一样，连这个极短的期限都点不到；你们把你们的灯吹灭，在黑暗中羞惭吧，这样你们就省下那点儿油啦，你们这些害相思病的丫头！"

可巧有个侍女端着一盆水进来；姑娘们一面把手指头伸到水里，把水撩到我脸上，一面举着她们点着的灯在我的头发和鼻子周围燎来燎去，狠狠地脊我。"我们用火和水，"她们说，"来给你施洗，使你成为永恒憎恨女性的人！但愿永远没有一个女性希望看到这种憎恨消失，但愿爱的光辉对你来说已经永远熄灭！希望您睡得很好，尊贵的先生，希望您梦不见任何一位姑娘！"说了这话，她们就吹灭了我的蜡烛，飞也似的各自

①"斯多噶派哲学家的精神"详见第九回。

走开，她们的灯光在黑洞洞的宅院里消失了，剩下我一个人黑咕隆咚的站立在那儿。我摸索着走进卧房，撞在各种东西上，闷闷不乐地摸黑儿脱下衣服，随手东一件、西一件地扔在地板上。最后我摸着了床头，正想赶快钻进被子，不料两脚忽然伸进一个该死的口袋里，我使劲乱蹬起来，两脚受到阻碍无法伸开，不得不蜷起来，真别扭极了。原来，人们按照乡村习惯开玩笑的办法，把亚麻布被子非常巧妙地卷起来，叠在一起了，我急急忙忙地想方设法，力图整理好这床被子，但都不成功，只好把身子缩作一团，以世界上最不舒服的、最可笑的姿势去睡。但我虽然疲倦，可是总也睡不着。由于自己使自己陷入难堪的境地而感到悔恨和羞愧，由于不知道安娜对于这些问题会采取什么态度而心里忐忑不安，又睡在这张邪门儿的床上，这些情况都使我只能偶尔合上眼睛睡一小会儿，这时又有种种极其混乱的梦境缠磨着我。山谷中夜晚声音嘈杂，一点都不安静，因为是星期六的夜晚，礼拜天的前夕，未婚的小伙子们惯于在他们前去幽会的路上一直转悠到天明，其中有一部分人成群结队地歌唱着、欢呼着走过这夜幕笼罩着的地区，声音时而远，时而近得可以听见；另一部分人则各自在住宅四周悄悄地走来走去，压低嗓音叫姑娘的名字，靠上梯子，向百叶窗上扔小石头。我起来把窗子打开；五月间充满花香的空气迎风涌进室内，满天星斗脉脉含情地向下界闪烁着荧荧的亮光；一只小猫弓着腰绕过房子的一个角落，一个细长的人影带着长梯绕过另一个角落，梯子靠在房上和我隔着三四个窗子的地方。他敏捷地顺着梯子磴儿爬上去，低声喊大表姐的名字，接着窗子就轻轻地开了，随即开始一阵亲密的耳语，这阵耳语又被一种和热

烈的接吻声毫无区别的声音所打断。“嗦唷，”我心里想道，“这可是妙事啊！”我正在这样想时，又看见另一个人影从住在我们下面一层楼的二表姐的窗前把身子一晃，跳到挨着楼的一棵树的大枝子上，然后敏捷地滑落到地上；这个人影还没有走出五十步，就拚命大声欢呼，回答远处的夜游者，山鸣谷应，回声传得很远。

我心里怀着异样的感触，悄悄地关上窗子，力图在我的邪门儿的亚麻布被子的迷宫中忘掉少女、爱情、五月天的夜晚和烦恼。

早晨我回忆起夜间的种种经历，却又不禁百感交集。我首先对我的表姐妹们和她们的情人们感到一种悲愤的情绪。他们给我的印象，就仿佛人们在一个重门深锁的花园里进行着种种共济会① 活动，而我却作为被嘲笑的人站在门外似的。

当我在走进宽大的起居室以前，迫切需要考虑下一步应该采取什么态度时，我决定先暂时完全保持沉默，这种决定，在我看来，是非常高贵和宽宏大量的，所以我为此自鸣得意，我走进起居室时，寻思姑娘们一定会立即看出我的宽宏大量来。然而，我并没有引起丝毫的注意；却看到靠近其中的一个窗子站着一位亭亭玉立的少女，我的三位表姐妹围绕着她。她的面容的特点和已经改变但依然和从前一样可爱的声音，使我立刻认出她是安娜。她风度娴雅高贵，我一见到她，不禁停住了脚步，呆呆地站着，茫然不知所措。她安详娴静地眺望着户外的景色；表姐妹们带着妩媚的表情，和她亲密地低

① “共济会”(Freimaurerei)是十八世纪初年出现的、以互济、友爱为目的的一种秘密结社。

声交谈，就象妇女们通常在能给她们的小圈子锦上添花的客人来访时那样。她们的交谈那样亲切而又那样虔诚，仿佛这四个漂亮的女孩子是直接从修道院附设学校回来的一样，尤其是舅父家的三个女儿似乎完全忘掉了昨天晚上那种语调。最后，她们发现我在那儿，态度都很自然地和我招呼，介绍我和安娜相见。我们俩眼睛看着地板，互相把手指尖似接触非接触地伸给对方来握手，她好象在握手的同时，还客气地行了个小小的屈膝礼。我很狼狈地说："您又回来啦？"她接着回答说："是的。"——那声音就象一个不大知道应该不应该开始报告正午或晚祷时刻的小钟的声音一般。接着，我又觉得自己不知道怎样就被姑娘们排除在她们的圈子以外了，于是，我就热心地逗着一只猫玩起来，一面偷偷地瞅着安娜。她完全变成了另一个样子，身上穿着的黑绸子衣服轻轻地飘动，金黄的头发已经盘起来，梳得又直又大方，看得出是细心理过的，不象从前那样有许多绺天然卷曲的头发在辫子当中露出来。她的容貌的特征和从前完全一样，只是举止更加安详，那一对可怜的、美丽的蓝眼睛已经失掉昔日的自由，受着有意识的礼法枷锁的束缚。我并没有马上就仔细看出这一切差别，但这一切合在一起给了我这样一个印象，这时候早点已经摆在桌子上，人们让我一定要挨着她坐下来吃早点，我不禁大吃一惊；原来，舅父由于安娜是从说法语的地区回来的，所以重新拾起他在牧师住宅的风雅时代所掌握的法语技巧，对我说："Eh bien! monsieur le neveu! prenez place auprès de Mademoiselle votre cousine, s'il vous plaît, parbleu! est-ce que vous n'avez pas bien dormi? paraît que vo-

us faites la triste figure!"（"好啦！外甥先生！请您就在您这位表妹小姐旁边坐下吧！哎呀！您没有睡好觉吧？您的脸色看来可不好啊！"）接着，他一面用他的号角当烟斗抽了一口烟，吐出烟气作为礼炮，一面把一只脚向后一拖，深深地行了一个滑稽可笑的鞠躬礼，对安娜说："Veuillez accepter les services de ce pauvre jeune homme de la triste figure, Mademoiselle! souffrez, s'il vous plaît, qu'il fasse votre gallant, pour que notre maison illustre revisse les beau jours d'autrefois! allons parler français toute la compagnie!"（"小姐！请您接受这位脸色不好的、可怜的青年为您服务吧！为了使我们这赫赫有名的家庭重温荣华旧梦，就请您容许他充当您的侍从！现在让我们大家都说法语吧！"）于是，大家便用一些以极其可笑的方式穿插说出的零七八碎的法语进行起一场滑稽可笑的谈话来，因为谁都不觉得暴露出自己的鲁钝和不学无术是难为情的，并且想通过这种开玩笑的谈话，给安娜提供显示她所获得的文化教养的机会，作为一种对她表示敬意的方式。安娜也以谦虚而有把握的态度，参加了这场奇妙的谈话，她讲的话语调优美，还用en verité!（的确！）tenez!（您瞧！）voyez!（您看！）以及诸如此类的法语会话中的惯用语来点缀，舅父忘了自己是牧师，时时在插话时说diables!（见鬼！）。这些表现形式我一点都不熟悉，只能用赤裸裸的逐字翻译的方式表达自己的意见，语调也一点都不优美；所以，我只偶然说一声Oui（是）和Non（不）或者Je ne sais pas!（我不知道！）。我所常用的熟语是：Que voulez vous que je fasse!（我该

怎么办！）这句漂亮话我用上过几次，但并不恰当。人们为此笑我，使我心里感到悲哀懊丧；原来，我确实一直深信自己肯重视并且努力争取至善和至高的东西，正因为这样也就深信自己具有相当高的价值，而我自从坐在安娜身边，接触到她的绸子衣服时起，就一刻比一刻地害怕显露出自己是个毫无价值的、毫不足道的人。在理论上，我已经征服了世界，也配得上得到世界，尤其是已经完全掌握了安娜的感情；但是，现在刚一开始实践时，我就产生了一种灰心丧气的自卑感，这种自卑感大致在下面这一段傲慢的、大放厥词的讲话里概括地表现出来：Moi, j'aime assez le bonne et vénérable langue de mon pays, qui est heureusement la langue allemande, pour ne pas plaindre mon ignorance du français. Mais Mademoiselle ma cousine ayant le goût français et comme elle doit fréquenter l'eglise de notre village, c'est beaucoup à plaindre qu'elle n'y trouvera point de ses orateurs vaudois qui sont si élevés, savants et devôts. Aussi, que son déplaisir ne soit trop grand, je vous propose, Monsieur mon oncle, de remonter en chaire, nous ferons un petit auditoire et vous nous ferez de beaux sermons français; Que voulez-vous que je fasse, (“就我个人来说，我是太热爱我国的优美而又令人尊敬的语言的，幸运的是，这种语言就是德意志语，所以，我并不因为自己不通晓法语而感到难过。但我的表妹小姐既然有法国趣味，又须要到我们村里的教堂来作礼拜，她在这里根本找不到那些又高尚、又博学、

又虔诚的沃德州①的讲道者，这是非常遗憾的。此外，舅父大人，如果您不是太不愿意的话，我建议您重新登上布道坛，我们做您的人数不多的会众，您给我们用漂亮的法语讲道。我该怎么办，")我尽可能又快又流利地讲了这一段话以后，又带着几分窘态加上了最后那一句。大家听了这段长篇大论的讲话，非常惊奇，认为我是个法语天才，这尤其是因为我说得很快，大家一点都没有听懂的缘故，只有舅父除外，他高兴得笑起来。人们当然没有想到，这段讲话实在是我心里暗自想好的，我根本没有本领再这样流畅地讲下去。完全听懂的只有安娜一个人，她听了以后，一句话都没有讲，脸上泛红，眼睛困惑地呆看着地板，象是觉得内心受到侮辱似的。原来，在沃德州的教士这个问题上，她是开不得玩笑的，因为她除了法语以外，还受了几分正统派的宗教教育。当我意识到自己由于以错误的方式表达了内心的自卑感而几乎给人造成了很坏的印象时，我就尽快地逃离了饭桌。这时，传来了召唤人们到教堂去做礼拜的最后的钟声，全家都准备去做礼拜。安娜戴上浅色的、发亮的皮手套，舅父家的三位姑娘虽然是城市人的服装，向来去做礼拜时，却和乡下姑娘一样不戴手套，这次也把她们用丝线或者棉线编织的手套拿出来，打扮一下。大家准备出发时，安娜显示出聚精会神的、虔诚笃信的样子，不再多说话，眼睛向下凝视着。另外那三个表姐妹向来去做礼拜时，总是喜气洋洋、又说又笑的，现在也作出一本正经的样子，弄得我心绪缭乱，不知如何是好。虽然夏日的朝晖笼罩着花园，

① 沃德(Vaud)州是瑞士法语区的一州。

我由于心里为难却在壁炉旁边站着不动。人们问我，到底想不想和大家一同去，我为了最后给自己挽回一点面子，就神气十足地说："不，我没有工夫去，我还得写东西呢！"

大概是为了向安娜表示敬意，今天全家都作礼拜去了，只有我一个人留在家里。我从窗口目送着他们这个行列走过树下的草坪，然后出现在墓地的土岗上，最后进了教堂的门，望不见了。紧接着，教堂的门就关上了，钟声也停了，开始唱歌，歌声传来，嘹亮悦耳，接着，歌声也停了，现在，一片寂静象大海一般笼罩着这个乡村，只有讲道的牧师发出的一声比较强烈的呼喊，象海鸥的鸣声似的，间或打破这无边的沉寂。树叶和千百万棵绿草都寂然无声，尽管这样，它们却象淘气的孩子们在严肃的谈判进行时一样，来回地摇晃着，作出种种无声的恶作剧。从一扇开着的窗扉传出来、随即消逝在这里的断断续续的讲道的声音，听起来很奇怪，有时象"荷拉荷！"有时象"嗬嘿！"或者"荷波萨！"的声音，时而用尖锐的假嗓音，时而用低沉的调子喊叫，一会儿象夜间的火警声，接着又象一阵斑鸠笑声。当牧师在那儿讲道，我想象出安娜安静地坐着注意听讲的姿态时，就随手拿过纸笔来，用热烈的言辞写下我对她的感情。我让她回忆在祖母塘畔的甜蜜的往事，我直接叫她的名字，尽可能多地使用从前我们彼此之间常用的"你"字称呼她。我在写这些话的时候，心里觉得很幸福，有时停住，然后又用更美的言辞写下去。我在受偶然的、零零散散的教育的过程当中积累起来的最好的东西，都在这封信里发挥出来，其中还搀杂着一些对自己目前情况的感触。此外，全篇还交织着一种忧郁的情绪。我把这张纸写满以后，还从头到尾

读了几遍，仿佛这样就能把每个字都铭刻在安娜心里似的。接着，我就情不自禁地把这封信公开放在桌子上，自己却到花园里去，好让苍天或者别人能通过开着的窗子读到它。但只是因为我确实知道现在附近的确一个人影都没有，我才敢这样大胆地在花坛之间走来走去，同时举目向放着我那封美妙的情书的那个房间的窗子望去。我认为自己做了一件正当的事，觉得心满意足，轻松愉快，但又不太放心，不久就回房间去，刚一走进房间，那封信就被一阵风吹得沙沙地响着飘到窗外去了。它落到一棵苹果树上；我又跑到花园里去；我看见它从那儿飘起来，象箭一般快地向养蜂场飞去，飞到那里，就夹在一窝嗡嗡地飞着的蜜蜂麇集的蜂箱后面，看不见了。我走到蜂箱跟前；但是，蜜蜂考虑到夏季很短，宣布它们的劳动是紧急任务，遵照警察局命令取消星期日休息的制度。它们在养蜂场前面象穿梭一般嗡嗡地飞来飞去，人们休想通过那里。我一直站在那儿，犹豫不决，提心吊胆；但脸蛋上被狠狠地蜇了一下，暗示给我，那封情书永远处于蜜蜂王国的武装保护之下。当然，这几个月它待在蜂箱后面是很安全的；但是一到割蜜时，我这封信也一定会被人发现，那时怎么办呢？同时，我又把这件意外的事看成是天意，我知道这封情书已经不受自己的意志支配，终究会被人发现，这种情形简直使我感到高兴。最后，我揉着被蜇伤的脸蛋，离开了这群蜜蜂，临走不由得仔细查看了一下，看看有什么地方露着那张白纸的纸角儿没有。这时，教堂中歌声再起，钟又齐鸣，会众三五成群地各自回家。我重新站在楼上房间的窗子旁边，看着安娜的身影从万绿丛中穿过，渐渐走近这里。她摘下白帽子，在养蜂场前站了

一会儿，似乎是在高兴地观看那群勤奋的小动物；我却更高兴地望着她那样安详地站立在我的隐藏起来的秘密前面，我想象，她是由于预感到这件秘密的存在，才对这个百花盛开的、可爱的地方恋恋不舍。她来到楼上时，面带着虔诚笃信的人们从教堂回来时那种满足和喜悦的神情，现在说话声音比以前稍微大些，态度也比以前容易接近些。但是，吃午饭时，可巧我又坐在她旁边，我的又苦又甜的锻炼又开始了。一到星期日和节日，舅父的餐桌就完全象他的房子一样，在各方面都显得离奇而又有画意。餐桌四分之三的座位由青年人和仆役占据，桌子上摆着乡村式样的大碗，盛着相应的食物：大块牛肉和大火腿。新葡萄酒从一个大壶里斟到一些朴素的绿色酒杯里，刀叉都是极便宜的，羹匙是锡制的。舅父和可能来的客人坐在桌子上席那一端，向那里看去，食物和餐具可就不同了。摆的都是渔猎的成果连同其他美味食品，每样都是少量的；因为舅母不愿意烹调这些东西，也不爱吃这些东西，所以，她对待这些东西，就象铁匠想装配钟表似的，表现出药剂师般的过分的慎重和细心。一个彩色的古磁盘子里，这边摆着一只烤熟的鸟，那边摆着一条鱼、几只红通通的小龙虾或者一种美味的色拉。较小的酒瓶里装着烈性的陈葡萄酒，旁边放着各种各样的古老的精致酒杯。羹匙是银制的，其余的餐具都是旧日荣华的残余，这里放着一把象牙柄的餐刀，那里放着一把珐琅柄的、短齿的餐叉。巨大的面包象一座山似的耸起在这些美不胜收的精致物品当中，这是下席的食品山脉的一个巨大的支脉，食品山脉旁边的居民，对坐上席的、讲究吃的人们吃饭的技术进行尖锐的批评，以此来报复他们的排外主义。

谁要是不会又快又利落地吃掉一条鱼或者拆开一只鸟的骨头，谁就会大受冷嘲热讽。我在母亲身边已经习惯于极朴素的生活方式，吃鱼和吃鸟肉的技术实在很差，所以，我就最受同桌吃饭的人们的嘲笑。今天就有一个仆人拿着一块火腿来到我面前，说请我替他把这只鸽子翅膀拆开，因为据说我在这方面很熟练；另一个仆人认为，由我来啃烤香肠的脊骨最合适。此外，我还得以所谓侍从的身分伺候我的美人，这对我来说是极其别扭的事；因为一来我觉得，把摆在她鼻子底下的一道菜端给她，是很可笑的，我宁愿用心来为她服务，不愿在不必要的情况下用手来为她服务，二来，我这方面的知识又很不够，有时遇到一条头部好吃的鱼，把鱼尾给了她，或者遇到一条尾部好吃的鱼，把鱼头给了她。不久，我也就任凭她坐在那儿，不再伺候她了，觉得安逸自在地坐在她身边，是很快乐的；但是舅父把我从这种快乐的境界中唤醒了，他要求我给安娜剥开一条梭鱼的鱼头，他说里面有基督受难的象征①，让她看一看。然而，人们先前虽然已经提到过这个，我却没有考虑就把鱼头吃了，现在就显得又是个无知的异教徒；为此我气得攥着方才已经剥掉肉的火腿骨头，送到安娜眼前说，这里还有十字架上的一个神圣的钉子呢。现在，我在那些嘲笑我的人眼里，当然又理直气壮了，但是安娜受到这样粗暴无礼的待遇可真冤枉，因为她一直默不作声地坐在我旁边，并没有嘲笑我。一见她难为情得满面通红，我立刻感觉自己做错了，后悔得真想把那块骨头吞下去。这并没有使我免受舅父的轻微的责

① 基督受难的象征是十字架和用荆棘编的冠冕。

备，他恳切地要求我不要说这类的话。现在轮到我面红耳赤了，一直到吃完这顿饭都没有再说一句话。我回到自己的房间，不想再露面了，后来，我的表姐妹们来找我，要我同她们和她们的弟兄们一起送安娜回家，顺便看望一下小学教师。她们知道我陷入难为情的境地，认为通过这种友好的表示，使我摆脱这种境地，是适当的办法，因为她们很知道，按照青年人的习俗，由于自尊心受了伤害而生气是个面子问题，受特定的规则的束缚，如果她们不请我去，我按照习惯是不能和她们一起去的。

于是，我们出门，顺着小河，穿过树林前进。我仍然沉默着，遇到道路狭窄大家不得不鱼贯而行时，我就紧跟着安娜，走在最后，但始终一言不发。我怀着爱慕的心情凝视着她的身影，时刻准备着，万一她回头看，我的视线就赶快转移。但她根本一次都没有回头看过；相反的，我却扬扬得意地想象，她时时怀着令人几乎看不出来的、想讨我喜欢的意图，脚步轻快地走过崎岖难行的地方。我有几次畏畏缩缩地想拉她一把，但她的动作总比我的手快。可巧美丽的尤蒂特正站在这条路高处的一棵黛色参天的枞树下，这棵枞树的树干象灰色的大理石圆柱似的耸立着。我已经好久没有看见过她；她出落得越来越美丽了，只见她双臂交叉着，嘴里叼着一朵玫瑰花蕾，嘴唇在漫不经心地玩着这朵花蕾。她和我们一个人一个人地打招呼，却没有和谁交谈，到最后也轮到我时，她面带着略有嘲讽意味的微笑，轻轻地向我点了点头。

小学教师满面春风地向我们表示欢迎，尤其是他在望眼欲穿地等待着女儿回家，现在一见她来了，不禁心花怒放。她

美丽、娴雅、有文化教养，而且有一颗虔诚高尚的心，如今已经是他的理想的具体实现，听着她的绸子衣服的平淡的沙沙声，他就觉得，一个新的、美的世界已经展现在自己眼前，这句话在这里可没有什么不好的意义。他除了原先拥有的财产之外，还继承了一份很好的遗产，他用这份遗产购置了各种适合自己身分的、使生活方便的设备，放在自己周围，而并没有摆阔之意。凡是他女儿按照自己从法语区带来的生活习惯所需要的物品，他都立刻设法购买，此外，他还为满足自己的愿望，买了一批好书。他出门时，还脱下灰色的礼服，换上上等的黑燕尾服，在家时，就穿着体面的、长袍般的睡衣，使自己显得具有一种道貌岸然的、半教士身分的私人学者的气派。凡是他身上的衣着或者他的器具上可以用刺绣品装饰的地方，他都用各种样式和各种颜色的刺绣品装饰起来，因为他特别喜欢这样的装饰，安娜在这方面给他准备得很充足。那间有管风琴的小厅堂里，现在摆着一个有彩色绣花靠垫的华贵的沙发，沙发前面铺着安娜亲手绣上了大花的地毯。这些丰富多彩、富丽堂皇的颜色集中在一处，和朴素的、粉刷得雪白的厅堂形成鲜明的对照，显得非常美妙而且有特色。只有管风琴的发亮的琴管和有彩绘的折门的页扇还提供了几分装饰色彩。安娜现在穿着一件白衣服，在管风琴前坐下。她在女子寄宿学校时，不得不学弹钢琴，但是当她父亲要立刻给她买钢琴时，她却表示反对，因为她太聪明太骄傲了，决不肯再把那种平凡的、拙劣的钢琴弹奏继续下去。相反的，她却应用已经学到的技巧，在风琴上练习弹奏简单的歌曲；所以，现在我们唱歌，她就给我们伴奏，小学教师却和我们一起唱歌。他不断地看他

女儿，我也不断地看她，因为我们都站在她背后。她看上去真象圣齐琪丽娅[①]，而她的白皙的手指放在键上的姿势却表现出几分孩子的神态。我们尽兴欣赏了音乐之后，就到住宅前面去，发现这里也发生了许多变化。台阶上摆着小棵的石榴树和夹竹桃，小花园再也不是玫瑰和桂竹香乱杂争植的庭园了，它更和安娜现在的风姿相配合，栽着一些外国植物，放着一张绿色的桌子和几把庭园坐椅。我们在这里吃了一顿简单的晚饭以后，就到停泊着一只新的小船的湖岸上去。安娜已经在日内瓦湖上学会了划船，所以小学教师才让人造了这只船，这是有史以来这个小湖上见到的第一只船。除了小学教师以外，我们都上了船，向波平如镜的水面上驶去。就由我来划船，因为我居住在一个更大的湖旁边[②]，也想显一显自己划船的身手，姑娘们紧紧地挤在一起坐着，小伙子们却一会儿也不安生，总想找机会开玩笑吵嘴。他们终于达到了重新交战的目的，尤其是他们的姐妹们渴望放下端庄的架势，自由活动。她们已经享受够了和安娜一起做出娴雅的、一本正经的样子来开心的乐趣，现在主要想柴井她们昨天晚上擅自在我床上搞的那个恶作剧的成果。因此，不久我就成了谈论的对象。大表姐玛格特告诉安娜，说我已经表明自己是个非常敌视女孩子们的人，大概不可能希望我有朝一日会对一颗情意绵绵的心表示怜悯；所以，她预先警告安娜说，因为我就其他的方面来说是个优秀的青年，恐怕她迟早要爱上我的。听了这话，莉赛特就说，外表不见得可信；她倒认为，我内心里爱

① 圣齐琪丽娅(Cäcilie)，保护音乐的女圣徒。

② 指苏黎世湖。

情的火焰在熊熊燃烧，至于爱的是谁，她当然不知道；但是这件事的确凿的证据是我睡不安稳，今天早晨人们发现我床上的情况奇怪到了极点，被子褥子都弄得乱七八糟，可以想见，我整夜象纺锤似的翻来覆去，不能入睡。玛格特假意表示关心的样子问我，是不是真没有睡好？果真是这样的话，那她可就不晓得，该把我看成什么样的人了。同时，她还是希望我不是那样的伪君子，一面为爱情弄得神魂颠倒，一面又装出敌视女孩子的样子！再说，我年纪确实还太小，不会有这种思想。莉赛特回答说，不幸的事恰恰是象我这样一个黄口孺子都害起这样利害的相思病来，甚至于睡不着觉。最后这句话终于惹怒了我，我喊道："如果说我睡不着觉的话，那都是因为你们自己谈恋爱，吵了我整整一夜的缘故，没有睡觉的，至少也不只我一个人嘛！"——"啊，我们确实也谈恋爱，谈得神魂颠倒啦！"她们心里有点发慌地说，但随即镇定下来，大表姐接下去说："你知道我们的意思吗，小表弟，我们要共同行动起来；你把你的烦恼坦白地告诉我们吧，为了答谢我们的同情，你要成为我们的知己，在我们恋爱的苦恼中做我们的救苦救难的天使！"——"我想，你并不需要什么救苦救难的天使，"我回答说，"因为你的窗子前面已经有天使靠上梯子高高兴兴地上来下去啦！"——"你们听听，他现在胡言乱语起来，一定是发疯了！"玛格特绯红了脸，喊道；莉赛特还想及时给自己打掩护，又说道："哎呀！别和这个可怜的小伙子闹啦！我觉得他真是个可爱的人，也怪可怜的！"——"你住嘴！"我更气愤地说，"你的情人从树上爬到你的卧房里去啦！"

小伙子们拍着手喊着："哦嗬！是这么回事吗？画家一定

看见什么啦，当然，当然，当然！我们早已看出来啦！”接着，他们就说出了这两位小姐心爱的情人的名字，她们听了以后，就转过脸去，背向着我们说：“胡说八道！你们全都是说瞎话的小流氓，画家是个非常可恶的瞎话大王！”接着，她们就笑着和另外那两个女孩子低声交谈起来，这两个女孩子不大明白是怎么回事，她们四个人谁都没有再看我们一眼。早晨我慷慨立誓要保守的秘密，还没有等到太阳下山就这样讲出去了。这样一来，我和美人们之间就已经宣战，突然意识到距离自己希望达到的目的象天一般遥远；因为我认为，姑娘们都已经紧密地团结起来，简直就象一个人似的，要想争取其中的一小部分，就得和她们全体处得很好才行。

第九回

哲学家们的论战和姑娘们的论战

大约就在这个时候，村里小学的第二教师调走了，来了一位还不到十七岁的青年教师接替他，这个人不久就轰动了当地。他是个相貌异常俊美的小伙子，有红得象玫瑰花似的小红脸蛋，美妙可爱的小嘴，小小的狮子鼻子，蓝蓝的眼睛和金黄的鬈发。他自称哲学家，所以一般人就都以这个名号称呼他，因为他的性情和行为在各方面都很特别。他生来记忆力非常好，很快就获得了本行必要的知识，所以在师范学校期间

就钻研各种流派的哲学，把各派学说的内容真正一五一十地背下来了；因为他肯定地说，站在人类知识最高的、最明朗的峰顶，用远大的眼光纵观一切事物，用世界上一切思想来丰富自己的意识，同时却以谦虚和气、平易近人的态度，怀着永不消失的童心和儿童们交往，并且尽最大可能和最幼小的儿童交往，只有这样的人，才是最好的小学教师。他的生活确实遵循着这个准则；但是由于他年纪太轻，他的生活便成了对哲学家形象的最可爱的小型滑稽模仿。他能够象欧椋鸟似的背出从泰勒斯①到当代的一切哲学体系的学说内容；不过，他对这些学说的理解都限于字面上的有最具体的意义。尤其是他对寓意和比喻的解释引起了滑稽可笑的混乱。每逢谈到斯宾诺莎②时，都认为椅子作为"样式"，并不是指世界上千千万万的，形形色色的椅子作为切合实用的物质这一点而言，而是指那把正在他面前摆着的个别的椅子而言，在他看来，这把椅子就是已经完成的和完全的"样式"，神的"实体"就以最现实的形式表现在这个"样式"中，这样一来，这把椅子就被神化了。讲到莱布尼兹③的"单子论"时，他想到的不是宇宙分解成一

---

① 泰勒斯(Thales，约公元前624—547)，古希腊哲学家。

② 斯宾诺莎(Spinoza，1632—1677)，荷兰哲学家。他把自然界中所包含的千千万万个别的具体事物，叫做"样式"。所谓"样式"，他说是"实体"的变形，"实体"是上帝和自然的统一。

③ 莱布尼兹(Leibniz，1646—1716)，德国哲学家。他把自己的哲学体系叫做"单子论"，认为世界的实体是一种精神性的、能动的、真正不可分的"单子"。因为上帝在创造每一个单子时，就把每一单子的全部过程都安排好了，所以整个世界的单子发展过程能和谐一致，这就是所谓"前定的和谐"。

片可怕的"单子"微粒，而是他正用来作为例子以说明问题的、在桌子上放着的咖啡壶将要分解，不包括在比喻中的咖啡眼看就要流到桌子上，如果我们要喝这种使精神兴奋的饮料，这位哲学家就得赶忙利用"前定的和谐"来保持咖啡壶的完整。讲到康德①时，就听见神圣的道德要求从内心深处发出象驿车喇叭声那样真实的、悦耳的声音。讲到费希特②时，他觉得一切现实又象奥尔巴赫的酒店③里的葡萄似的消失了，只是连我们手里捏着我们的鼻子都不可以相信了。如果说费尔巴哈④说过：上帝只不过是人抽出自己的本质，根据自己的需要创造成上帝的，所以这个上帝本身只不过是人自身而已，这位哲学家一想到这话，立刻就设想自己头上有了神秘的光轮，以崇敬的眼光来看自己，结果，他一直保存着原话的宗教意味，但在费尔巴哈的书里本来是表示最严峻的克己自制的话，在他的口里却变成了滑稽可笑的亵渎神明的话。但他最滑稽可笑的表现，却在于他把古代各派哲学的生活准则糅合在一起，应用在自己的仪表行为上。作为犬儒学派⑤的人，他

---

① 康德(Kant，1724—1804)，德国哲学家。康德伦理学的基本概念是"善良意志"。他认为"善良意志"的"善良"是"无条件的"，他把他这种所谓"无条件的"行为原则叫做"绝对命令"。

② 费希特(Fichte，1762—1814)，德国哲学家。他是彻底的主观唯心论者，认为存在完全是被思维创造出来的。

③ "奥尔巴赫的酒店"是歌德的诗剧《浮士德》中的一场。在这一场末尾，魔鬼靡非斯托非勒斯用魔法使酒店里长出葡萄来耍笑大学生酒徒，这些酒徒用手抓住葡萄，正要拿刀子去割，葡萄忽然消失了，发现自己手里抓住了别人的鼻子。

④ 费尔巴哈(Feuerbach，1804—1872)，德国哲学家，唯物论者和无神论者，凯勒受到他很深的影响。

⑤ 犬儒学派(Kyniker)是古希腊哲学流派之一，以贫困傲世，蔑视一切社会制度，主张回到简朴的自然生活，独立自处。

剪掉上衣的一切多余的纽扣，扔掉鞋带，扯下帽子上的缎带，手里拿着一根和他的可爱的小面庞形成奇异对比的、粗笨的手杖，在地板上打地铺睡觉；他时而说剪刀是多余的东西，而把美丽的金黄色的头发留下来，垂着无数的长长的鬈发，时而又说鬈发是可鄙的奢侈，而紧贴着头皮把头发剪掉，剪得用最细的镊子几乎都夹不住一根毫毛，这时候，一副红得象玫瑰似的面孔，衬着光秃秃的头顶，样子比从前还滑稽可笑得多。在吃的方面，他却又是个伊壁鸠鲁学派[①]的人，不屑于吃平常的乡下饭，自己炖醋渍的小松鼠，红烧自己捕来的小鱼或者鹌鹑，吃上等的小豆儿、嫩蔬菜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同时还喝半小杯陈葡萄酒。作为斯多噶学派[②]的人，他却又挑起各种开玩笑的争吵，把人们激怒，为的是在争吵发生后保持冷静的心平气和的态度，显示出自己不为任何事物所烦扰；尤其他自称是看不起女性的人，经常对那些想用她们的肉体的魅力和虚荣心使男人丧失美德和尊严的女性作斗争。作为犬儒学派的人，他到处露骨地讲生理上的种种自然现象，作为伊壁鸠鲁学派的人，他到处大讲色情的笑话，使妇女们感到难为情，作为斯多噶学派的人，他对她们讲种种粗鲁无礼的话，哪儿有三个女性在一起，他就必然出现在那里。她们惊慌喊叫着对他进行抵抗，所以他无论走到什么地方，那里都要展开一个非常热

① 伊壁鸠鲁学派(Epikurer)是古希腊哲学家伊壁鸠鲁(Epikur，公元前341—270)创立的，认为生活的目的是幸福，人生最高的幸福就是快乐，因此，"伊壁鸠鲁派"一词后来逐渐引申为"享乐者"。

② 斯多噶学派(Stoiker)是古希腊哲学家芝诺(Zeno，约公元前336—264)创立的哲学流派，认为恬淡寡欲是最高的道德目标，要丢弃人生乐趣，从欲望、快乐、忧惧、悲伤和恐惧中完全解脱出来。

闹的场面；然而他人缘儿却相当好；男人们不把他放在眼里，孩子们非常热爱他；因为他和小孩子们在一起时，就一下子变得象个羊羔似的，和他们要好极啦。他负责照管的是最小的儿童，这件工作他做得非常出色，人们从来还没有看见村里有过象他教育出来的这样有礼貌的小男孩和小女孩。所以，人们把他惹起的种种麻烦归罪于他少年癫狂这一客观原因，而加以姑息；甚至，他自称是无神论者，都没有使他失去村里妇女们的欢心。

他也到我舅父家里来，这里有几个姑娘和年青小伙子，还常有别的姑娘和年青小伙子来玩，对于这些青年人，他的行为很有感染力。我和这位哲学家交往，一来是受他高谈哲理的吸引，二来是受他对女性斗争的吸引，后者恰好和我同姑娘们之间的别别扭扭的关系有共同点。我们一起散步，走得很远，在散步时，他就我的理解力所及的范围内，把自己头脑中掌握的各派哲学体系依次讲述给我听。我觉得，他所讲的这一切都极其重要，对我都极有教益，我不久就象他一样尊敬一切学说和一切思想家，无论是我们赞成的或者不赞成的。对于基督教信仰，我们不久就有了一致的看法，彼此争先恐后地向教士和种种权威开战；但是，当这位哲学家让我放弃对亲爱的上帝和对灵魂不灭的信仰，并且以满不在乎的口吻提出这种要求时，我就以同样满不在乎的态度笑起来，根本不想认真研究这个问题。我说，任何一种哲学的主要公式，不管它多么合乎逻辑，归根结底都是一种深奥的、可怖的神秘教义，和三位一体的教义没有什么不同；我除了自己固有的信念以外，并不想知道任何东西，也不允许任何人插嘴和我唱反调。除了

我觉得，没有上帝我不知如何是好，并且认为，在生活中还很需要有天命以外，还有一种艺术的感情把我束缚在这一信念上。我认为，人类的一切成就之所以有意义，只是由于这些成就是人类的能力的表现，是理性和自由意志的产物 因此，我须要经常接触的大自然，也只有当我可以把它看成是一种象我一样有感情和预见性的精神所创造的成果时，它才有价值。阳光普照的山毛榉林，只有当我认为它是由和我相同的喜悦和美感创造的东西时，才能是赞叹的对象。“您看这朵花，”我对哲学家说，“上面这些历历可数的斑点和锯齿都是对称的，还有这些白色的和红色的条纹儿，正中这个金色的小花冠，这都绝对不可能不是预先想好的！这朵花多么美，多么可爱，它就是一首诗、一件美术品、一句妙语，一个绚丽的、芬芳的玩笑！这样的东西可不是自己造出来的！”——“反正它很美，”哲学家说，“是造出来的也罢，不是造出来的也罢！您问问它！它什么都不说，它也没有功夫说，因为它得开，也顾不得您的怀疑嘛！因为您所说的都是怀疑的话，怀疑上帝，可耻地怀疑自然，如果我听来听去都是一个怀疑论者、一个感伤的怀疑论者的话，那可讨厌啦！哎呀！”这一着是他在年长的人们辩论时听来的，他拿出这一着和他学会的其他类似的剑法向我进攻，结果，把我击败了；尤其是他最后总说我对所谈的问题根本还一窍不通，也不会正确地进行思考，听了这话，我就恼了，我们往往发生剧烈的争吵。但是一旦遇到和姑娘们发生冲突，我们四面八方遭到围攻，须要共同进行斗争时，我们每次都重新联合起来。我们一时用冷嘲热讽胜利地击退了我们的敌人；但每逢她们无力再战，心里又太生气时，战斗就转变为暴

力行为。一个姑娘先冷不防把一杯水泼在我们俩当中的一个人头上，紧接着，双方就开始在家里和各个园子里拼命地追来追去。别的小伙子们很快地跑来了，因为五六个发怒的姑娘，对他们来说，是个绝好的用武的机会。大家互相把果实往身上乱扔，用拔下来的荨麻乱抽乱打，力图把对方逼下水去，这时一场短兵相接的肉搏战就展开了，看到疯狂的娘子军这样敏捷善战，我不禁大吃一惊。每逢我用全力抱住一个年青的野姑娘，想制服她，她却怀着恶意想伤害我时，我都是光明正大地奋勇作战，决不想附带找什么便宜，完全没有想到，自己已经把一个姑娘紧紧地搅在怀里。这种战斗向来都是在安娜不在场时发生的；可是有一回，人们无意中在她面前发生了争吵，她想赶快躲开；可巧我正拼命地向另外一个姑娘追来，因为她狡诈地干了一件坏事而想惩罚她，却猛然抓住了安娜，吓得我立刻把手缩回来了。

我和哲学家并肩作战时，非常勇敢，单独同姑娘们对抗时，就气馁了；因为，那时除了对一切都逆来顺受，别无办法。哲学家不怕这种炮火的洗礼，他有时在十二个年青的和年长的女性的地狱中毫无畏惧地走来走去，公然当面引用《圣经》中侮辱女性的话和世俗侮辱女性的论据，把她们骂得狗血喷头，气得她们又动嘴又动手地攻击他，攻击得越利害，他就越高唱凯歌。我却不然，一旦觉得事态太严重了，就退出战场，或者装出有意接受她们的教训、转变立场的样子。我每逢单独和其中的一位姑娘在一起时，总达成休战协议，我总有一半心思想背弃我们的主张，乞求敌人的保护。我希望通过这种缓和的气氛和友好的交往，逐渐达到也能再和安娜单独交谈的目

的、并且总愚蠢地认为，最好是绕弯子达到这个目的，先和别的姑娘们保持友好，而不直截了当地拉住安娜的手和她说话。我觉得后面这一种办法在目前的情况下还远远谈不到，纯粹是不可能的事；我宁可和一条恶龙接吻，也不肯这样轻率地冲破我和安娜之间这一道栅栏，虽然我想也许只靠和恶龙接这一吻，只有靠说出这最初的几句话，才能把"信赖"这一美丽的少女[①]从魔法的牢笼中夺回来。

可是，谁知道怎么样！手里的麻雀比屋顶上的鹰好！与其伤害她的名誉心而被迫永远分离，还不如确切地保持着这种默默无言地待在她跟前的情况。因此，我越来越显得冷冰冰的，到最后连极其无关紧要的话都不能对安娜说了；她也不对我说什么话，结果，我们根据内心的默契，互相显示出好象对方完全不存在的样子，却没有因为这个缘故而互相回避。我在舅父家住的时候，她和先前一样，常到我们这里来，我也一如既往，常去看望小学教师，她见了我，似乎带着满意的表情走过来走过去，并不把我放在心上。在这同时，我很奇怪，虽然我们俩谁都不和谁说话，这种情况一定很惹人注意，却似乎没有人理会到我们这种莫名其妙的态度。大表姐玛格特这年夏天和身材魁梧的骑手、年青的磨坊主人订婚了；二表姐公开容许一个有钱的农民家的儿子向她求婚；小表妹是个十六岁的小姑娘，在战斗中她的举动总是最狂暴和最富有敌意，可是，有一次最激烈的战斗刚一结束，她就在园亭中让哲学家匆匆忙忙地和她接吻，冷不防被人看见了。所以战云已经四

① 这里可能是由"和恶龙接吻"联系到圣乔治斩恶龙救出阿雅公主的故事，因而用少女来比拟想要说明的概念"信赖"，使之更加鲜明生动。

散，普遍恢复了和平。只是我和安娜之间从未处于战争状态，却没有和平，或者毋宁说只有一种非常静默的和平；因为我们之间的关系毫无变化。安娜已经丢掉表面上那种法国气派，又变得比较活泼洒脱了。然而她仍然是个柔弱羞涩的女孩子，根本不大讲话，感情容易受伤害和刺激，她很快地脸红起来，就表明出现了这种情形，尤其是她露出一股轻微的傲气，这种傲气和几分固执混合在一起。但我反倒一天比一天更加热爱她，结果，每逢自己一个人的时候，心里觉得难受的时候，独自在山林中漫步的时候，我就不断地想她；因为，至少在我看来，现在我又是唯一须要把自己的思想隐藏起来的人，所以我也就又喜欢踽踽独行，独立自处。

第十回

凉亭中的审讯

我携带着画具在深林里度过几天的时光；不过，我只画过很少的几张风景写生画，每逢发现一个非常秘密的、在那里我准保不会被人看见的地点，我就取出一张精美的英国纸，凭自己的记忆用水彩在上面给安娜画像。我在明澈如镜的水边，繁密的树叶搭成的屋顶下，把工作场所布置得非常舒服，膝盖上放着那幅画，这时候，我觉得，对自己来说，真是最大的幸福。我不大会素描，所以整个肖像画得有几分拜占庭绘

画①的风格，技法熟练，设色鲜明，使这幅肖像具有特色。我每天偷着或者公开地观察安娜，然后对肖像加以修改，直到最后它相当象安娜为止。这幅肖像画是全身像，安娜站在花坛中间，高高的花梗和上面的花朵同安娜的头部一起映衬着蔚蓝的天空。这幅画上部画成半圆形，用涡形装饰镶边，这些涡形装饰中落着绚丽斑斓的鸟儿和蝴蝶，我还用金光把这些鸟儿和蝴蝶的颜色衬托得更加鲜明突出。画这一切东西以及凭空想象出安娜的服装然后加以修饰，这是我在森林中度过的许多天当中最快意的工作，只是当我想吹经常带在身边的笛子时，才把这件工作停下来。晚上太阳没后，我还常常带着这枝笛子出门，漫步登高，翻过山去，到了望得见下面的湖水和湖滨的小学教师住宅的地方，就让我的自发的旋律或者还让一支美妙的恋歌响彻夜色和月光中。

夏天的两三个月就这样过去了；我细心地藏着这幅肖像画，还打算长期藏着它，因为无论让谁看见，都一定会把它看作相当明确的爱情表示。九月里一个天气晴朗的下午，秋天的柔和的阳光照在花园里，使我产生和别人待在一起的心情，我正要出门，忽然来了一个很小的男孩儿送信儿给我，让我到那座较大的园亭中去。我知道，姑娘们都在那里忙着给玛格特做嫁妆衣服，安娜也帮着她们做；所以我心里立刻怦怦地跳起来，因为我预感到要出什么事；过了一小会儿，我才带着满不在乎的表情去了。只见翠绿的葡萄覆盖的凉亭下，姑娘

① 拜占庭绘画是公元五世纪以来东罗马帝国的、主要为希腊正教服务的宗教绘画，具体表现在教堂内用各种彩色玻璃嵌成的灿烂夺目的图画以及圣像和微小画像上。

们在白亚麻布料子周围围成了半个圈子坐着，个个都很美丽，犹如盛开的花。

我走进凉亭，问她们叫我来做什么，她们一时神态很窘，面带微笑，还忍不住嘻嘻地笑起来，看到这种情形，我一赌气就想转身走开。可是玛格特先开了腔，喊道："你别走啊！我们不会把你吃了！"她咳嗽了一声，接着说道："亲爱的表弟！人们控告你的各种诉状积压了很多，所以我们坐在这里开庭审问你，我们就此要求你，以忠诚老实的、虚心的态度，如实地回答我们提出来的一切问题！首先我们想知道——喂，我们打算先问什么呀？卡同！"

"他是不是爱吃杏儿."卡同回答说，莉赛特喊道："不，我们得先问他多大年岁，叫什么名字！"

"你们别讲废话，"我说，"干脆把你们的问题端出来吧！"

玛格特说："总而言之，我们要你讲一讲，你对安娜有什么恶感，促使你对她抱这样的敌视态度？"

"这是哪里的话？"我狼狈周章地回答说，安娜顿时满面通红，眼睛盯着她手里的亚麻布。

玛格特接着说道："这是哪里的话？我还想问你呢！干脆一句话，你有什么理由，自从来到我们家里以后，没和安娜说过一句话，还表示出那样一种态度，好象世界上根本没有她这个人似的？这不仅对她是一种侮辱，而且对我们大家都是一种侮辱，即使从一般的礼节来说，也希望你务必不要这样做。要是安娜得罪了你，她自己又不知道，那你就明说出来，好让她向你赔礼道歉。不过，你可不要听了这话就骄傲起来，认为这是想要向你讨好求情！目前开庭审理，唯一目的就是

要维护礼法和正当的权利！”

我回答说，我也不敢夸口说安娜对我讲过一句话呀，一旦她肯向我说明她采取这种态度的理由，我就可以说明我对她采取这种态度的理由。一听这话，她们就叱责我说：女的还是有权爱怎么做就怎么做；无论如何，先得由我开个头儿，然后安娜就有义务，对我和对其他的人一样，保持着一种社交上的友好殷勤的来往。

这是很有道理的话，我觉得，这话说得和我平常认为女人们总是要成帮结伙的看法，是完全一致的；这话在我听来，似乎愉快地证明，只要她们怀着好意管一件事，那就好了。她们这套冠冕堂皇的话并没有能够迷惑我，我立刻想到，她们很需要我。我微笑着回答说，我很乐意听从通情达理的话，除了同大家和平相处以外，我再也没有什么奢望。这时我又站在那儿，安娜在一直不停地缝着，我并没有再看她一眼。莉赛特开口说：“为了开个头儿，你和安娜握一握手，明确地向她保证：每次遇到她，你都要叫她的名字和她打招呼，向她问好；同时还要规定，你们俩每天无论在什么地方、什么时间第一次见面，都要按照基督教徒的习惯握手！”

我走到安娜跟前，把手伸出来，语无伦次地讲了几句话；她没有抬头看，就和我握了握手，同时把鼻子稍微皱了皱，微微笑了一下。

我讲完话握了手后，正要离开凉亭，玛格特又开口说：“表弟先生，别着急！现在该解决第二个问题了。”她说着就把铺在桌子上的布掀开，露出了我画的安娜的肖像。

“我们不打算详细讲，”她接着说，“这件神秘的作品是怎

样落到我们手里的，反正它是被发现了，我们就想知道，人们究竟有什么权利，为了什么目的，不让本人知道就给天真的姑娘们画肖像？"

安娜已经匆匆地向这绚烂多彩的画面上扫了一眼，所以她坐在那里，脸上露出尴尬和不安的表情，正如我脸上露出又羞惭又赌气的表情一样。我声明，这幅画是我的，我没有对任何人答辩的义务，不论它暴露在白日之下，还是仍然藏着，都是这样，但是今后我收藏的东西，请你们不要乱动。说了这话，我就想把我的画拿走；但是姑娘们飞快地用亚麻布把它盖上了，还把所有的嫁妆衣服都堆在上面。

她们说，她们对于自己的肖像是不是秘密地、为了莫名其妙的目的画出来的，不能采取无所谓的态度。所以，我一定得说清楚，这件作品是为谁画的，或者我想拿它做什么；因为，根据我向来的作风来看，很难设想是我打算自己保留这幅画，即使我想这样做，那也是不容许的。

"事情很简单，"我最后回答说，"我打算在安娜的父亲小学教师先生的命名日[①]给他增添一点喜悦，认为最好的办法是给他的小姐画一幅肖像送给他。我这样做如果不对的话，那我可非常遗憾，今后再也不这样做了！我画一幅他湖滨的住宅和花园的写生送给他，也许能使表舅先生同样高兴，反正画什么我都无所谓！"

这个托词固然使我自己失去了这一幅由于费了精力和劳动而为我所心爱的画，同时却把这场不愉快的审讯的线索剪

---

① 欧美人常以圣徒的名字命名，该圣徒的节日即为本人的命名日。

断了，因为姑娘们对于我的话再也提不出什么异议，她们还因为这件事称赞我对小学教师的关心。但她们决定，把这幅画保存起来，等到那一天我们大家一起隆重地献给小学教师。

这样我就失去了我心爱的画，却把我的不满情绪掩盖起来，同时，小卡同还不满足，重新开口道："他说，他画住宅也好，画安娜也好，'他都无所谓！'这话是什么意思啊？"

玛格特回答说："这就是说，他是个傲慢的家伙，在他看来，一所住宅和一个美丽的姑娘都是同样无足轻重的！但这句话的主要意思是：你们可别认为，我画这幅肖像时，对这小小的面庞有丝毫特殊兴趣！这又是一种侮辱，应该对可怜的安娜郑重其事地赔礼道歉哪！"

这时，玛格特从怀里取出一张折叠着的纸，把它铺开，让莉赛特郑重其事地朗读纸上写的话。我急于知道写的是什么，安娜也不晓得是怎么回事，稍微抬头望了一眼；听了最初的几句话以后，我就明白了，这原来是我那封落入蜂房里的情书。在听朗读的过程中，我感觉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就我在狼狈周章的状态中觉察到的情况来说，安娜是逐渐才找到了事情的线索的。其余的姑娘们起初脸上都露出傲慢的表情和笑容，在听朗读这封信的过程中，被鸦雀无声的气氛和信里真挚有力的言语打动了内心，她们又惊讶又难为情，一个接着一个地脸红起来，好象这封情书是写给她们自己似的。在这同时，我听朗读完最后一句话以前所感到的恐慌，又使我情急智生。当朗读的姑娘一沉默下来，她自己脸上也露出同样狼狈的表情时，我就尽可能冷静地说："见鬼！我觉得这里面的话很熟，给我看一看！——不错！这是一张旧纸，上面的字是我写的！"

“怎么样？讲下去？”玛格特面带着几分惊愕的神情说，因为她自己也不知道，这件事会有什么结果。

“你们在哪儿发现的这件东西？”我接着说，“这是我两年前在你们家里从法文翻译出来的一段文章。整个故事是在那部古本镀金装订的田园小说里，这部小说和古剑、对开本古书一起收藏在小阁楼里；当时我开玩笑，用安娜的名字代替了梅林德的名字。小卡间，你把那本书拿下来！我要给你们朗读一下这一段的法文原文。”

“小亨利，你自己去拿吧，我们俩年岁正好一般大呀！”小姑娘回答说。其余的姑娘们脸上都露出相当失望的神情，因为我编造出来的谎听起来太自然，太真实了。只有安娜一定知道，这封情书是专为她写的，因为只有她能从其中提到祖母的坟墓这一点认识到题材和年代都是崭新的。她一动不动。这样，这随风飘去的书信的内容到底还是传到原来的对象的耳边了，我可以让书信的内容本身发挥作用，不必自己直接行动，也没有让姑娘们得到胜利。我觉得越有把握了，胆子越大了，随手拿起那张纸来，把它叠好，然后向安娜开玩笑地鞠了一躬，一面交给她，一面说道：

“人们既然疑心这篇修词练习是为了一个更崇高的目的，那末，尊敬的小姐，我请您恩赐给这篇飘泊无依的书信一个避难之所，从我手里接受它，作为今天这个难忘的下午的纪念吧！”

她先让我站了一会儿，不肯接这张纸；当我刚要向左转时，她才赶快把纸接过去，扔在身边的桌子上。

这时，我的玩笑开完了，力医斯斯文文地从园亭中走出

来。我又开玩笑地鞠了一躬，向大家告辞；姑娘们全都彬彬有礼地站起来，面带着又嘲笑又客气的表情，欠了欠身放我走开。嘲笑的原因是她们没有能够使我对她们屈服和甘拜下风而产生了那种女人味道的怨恨；客气的原因是我的行为引起了她们的敬意；因为，那幅画和写的那封信固然证明存在着一定的爱慕之情，但我在公开受审时却善于保守秘密，在开玩笑的外衣的掩护下，不仅使我个人、而且使安娜完全保持着承认自己愿意承认的事情的自由。

我踌躇满志地回到我已经布置成为我的工作室的小阁楼里，沉浸在极度的幸福中，象做梦一般迷离恍惚地过了短暂的一个小时。我觉得安娜从来还没有象现在这样妩媚可爱，一方面，我的自私心认为她是再也逃不出我的手心儿了，同时，我对她那种弱不胜衣的姿态简直觉得可怜，不禁对她感到一种温柔的同情。但我不久就又出动了，因为九月天的太阳已经开始西下，我悄悄地走向花园里，想给今天的胜利锦上添花，看看能否得到自从美好的童年时代以来初次送安娜回家的机会。但她已经离开这里，独自翻过那座山回家去了。表姐妹们已经把她做的针线活收拾起来，故意做出非常心平气和、泰然自若的表情。我在空桌子上望了一眼，但我并没有敢问，安娜真把那张纸带走了没有，接着，就怀着烦闷的心情顺着山谷向上走去，走进苍茫的暮色中。

事后最初的几天，安娜没到我们这儿来，我也没敢到小学教师家去；她现在手里有我写的一封情书，所以我们俩都受到拘束，由于我充分体会到这样向她表示爱情所具有的可怕的力量，所以我觉得我们的行动更困难了。一天一天地过去，我

的踌躇满志的自信心又消失了，尤其是因为我没有听到任何人提过凉亭中发生的事，也没有看到过这件事留下的一点痕迹，这时我正要赌气把自己的内心世界封起来，可巧我在紧急关头作为借口的小学教师先生的命名日真正到了，表姐妹们宣布，这天晚上我们大家一起去他家向他祝贺。现在我才重新看到我的画，它已经装上非常精美的镜框。原来，姑娘们发现一幅破旧的铜版画上装着一个狭窄的、雕刻得极其精致的木框子，这框子大概已经有七十年的历史了，上面的一个细木条上刻着成排的、一半一半地重叠着的小贝壳花纹。框子的内侧刻着一条由四方形链节构成的细锁链，外侧刻着一串珍珠。村里装玻璃的工人会各种手艺，尤其善于修理旧式盒子上的古旧的涂漆细工，他使框子上的贝壳呈现出发红的光泽，在链子上镀金，把珍珠涂上白色，然后选了一块又新又亮的玻璃安装在框子上，当我重新看到自己的画，发现它被这样装饰起来时，不禁大吃一惊。村里所有看到这幅画的人都赞叹不已，尤其是我画的花鸟以及给安娜作首饰的金手镯和宝石，还有我虔诚细心画的头发和雪白的皱领，她的美丽的蓝眼睛，红得象玫瑰似的面颊和红得象樱桃似的嘴唇，这一切都合乎那些想象丰富的人们的心意，他们看了这富于变化的各部分，感到赏心悦目。肖像的面孔几乎是没有看着本人画成的，所以没有阴影，这点倒使他们更喜欢它，虽然这种被大家视为优点的画法，完全来源于我的无能。

我们出发时，我不得不亲手拿着这件作品。太阳光从明亮的玻璃上一反射出来，就证实了这句俗话：线纺得再细，终究逃避不了阳光。我不得不小心谨慎地抱着镜框，看起来就

象满头大汗地把一幅圣坛上的画像运过山去似的，姑娘们每逢回过头来望我，都说一大堆俏皮话。但是小学教师表示出来的喜悦，足以弥补这一切和失去这幅画的损失，尤其是我已经下定决心再给自己画一幅更美得多的安娜肖像。大家尽兴观赏了这幅画以后，就把它挂在有管风琴的大厅里的沙发椅后面的墙上，它看起来就象神话中的圣女像似的，这样一来，我就俨然是这天的最受欢迎的主角了。

第十一回

对于信仰的努力

然而这一切却使我接近安娜更加困难；我不可能利用机会和她调情；我明白，她现在也非得态度稳重不可，我还认识到，这样明确地对一位少女表示自己的爱情，可真不是一件开玩笑的事。但我和小学教师的关系却更加亲密，我常常和他辩论。他的教养范围主要包括带有半启蒙、半神秘虔诚色彩的基督教道德的领域，在这个领域里，建立在自我认识和对神的本质以及对世界的本质的探索上的容忍和爱的原则占有至高无上的地位。因此，他熟悉各国的才气横溢而又虔诚笃信的人士的回忆录和笔记，他收藏着并且通晓这一类书当中的一些罕见的、有名的著作，这些著作是从有同样精神需要的人手里流传到他手里的。从这些书中可以读到许多美好的、有教

有意义的东西；我虚心而且高兴地听他讲述，因为我认为对真理和善的探索是非常必要的。我提出的异议是反对特别属于基督教的东西，据说这种东西是一切善的唯一的标志。在这一点上我处于和世间的说法有重大分歧的痛苦中。一方面，我虽然认为《圣经》里把基督描写成那样完美的人，只不过是一种传说而已，但我对基督的人格却很热爱，另一方面，我不知道为什么对一切自称是基督教的东西怀着敌意，甚至还高兴自己怀有这种敌对情绪；因为，在我看来，基督教影响所及的地方，都有一种毫无趣味的、灰溜溜的、平淡无味的气氛。因此，几年以来，我几乎没有进教堂做过一次礼拜，虽然有受宗教教育的义务，也很少去受这种教育；夏天我因为多半在乡下住，可以幸免；冬天我去两三次，人们似乎对于这种情形并不注意，也根本不和我为难，原因很简单，就是由于我叫绿衣亨利，也就是说，由于我是个孤僻的、与世隔绝的人物。我在听讲时，还哭丧着脸，结果，牧师们乐得让我走开。这样，我就一直享有充分自由，我认为，这完全是由于我虽然年青，却硬敢坚决地自由行动的缘故；因为在宗教信仰的问题上，我的立场是很严肃的。然而，每年总有一两次我得为自由行动受到足够的报应，这就是每逢轮到我在教堂里出场的时候，也就是参加有关教义的公开考试，经过预先练习，回答几个背下来的有关教义的问题。几年前，这件事对我来说，已经是一种痛苦，现在觉得简直不可忍受了。但我还是服从了这一惯例，或者无宁说不得不服从，因为撇开不服从就会使母亲难过这一层不论，我在法律上得到最后解放的问题也是和这件事分不开的。今年圣诞节我就要领坚信礼[1]了，虽然事后我就获得

完全自由，目前却使我忧心忡忡。所以，我现在就对小学教师发表自己的一些比平常任何时候更激烈的反基督教的言论，虽然我采取的方式和我跟那位哲学家在一起时完全不同；不但因为他是安娜的父亲，我得尊敬他，而且他作为一般年长者，我也要对他表示尊敬；特别是他那种宽容、亲切的态度自然而然地促使我在发表意见时，言语很有分寸，态度谦虚，甚至承认，自己作为一个年青小伙子还能向他学习一些东西。小学教师听了我的离经叛道的意见，也毋宁说是感到高兴，因为这促使他自己对精神问题进行思考，由于我给他带来了困难而更有理由爱我。他说，我有这些看法完全是正常的事，况且我又肯定是一个不把基督教看成教会的成果、而看成人生的成果的人，将来积累了一些生活经验以后，我还会成为一个良好的基督教徒。小学教师对教会没有好感，他断言，现在在教会供职的，都是一些无知的、粗野的人。我却有点儿疑心他说这样的话，原因在于他们懂希伯来文和希腊文，而他对此却一窍不通。

这时，秋收早已过去，我得考虑回家了。这回舅父要送我进城，同时还带着他的女儿们，他那两个小女儿还没有进过一次城。他让人套上古旧的四轮马车，我们就出发了，女儿们都穿上自己最好的花衣服，所以，我们路过各个村子时，人们都以惊讶的目光看我们。舅父当天就带着玛格特回来了，莉赛特和卡同留在我们家住一星期，现在轮到她们来扮演呆头

① 坚信礼（Konfirmation）是年青的新教徒上完为此做准备的宗教课后，由牧师宣布成为教区的正式教民的宗教仪式。行过坚信礼以后，年青的新教徒在社会上才能自由行动。

呆滞的、畏畏缩缩的人的角色了，因为我神气十足地领着她们去游览城里所有的名胜，好象这一切都是我创造的似的。

她们走了以后不久，一天早晨，有一辆轻便的马车驶到我家门前，接着，小学教师和他女儿下了车，为了防备秋天的凉风，后者戴着迎风飘动的绿色的面纱。他们来访使我喜出望外，我母亲看到安娜这个好孩子真是高兴极了。小学教师想各处看一看，是否可能找到一个合适的住所过冬，因为他总得要让他女儿逐渐和外界接触，使她的才能得到全面发展。但他没有找到合适的房子，今年先放一放，宁可明年在近郊买一所小房子，把家完全搬过来。这个计划固然使我突然感到喜出望外，但我心里还是宁愿永远把安娜看成是那些偏僻的、对我来说已经非常亲切的绿色山谷间的一颗宝石。同时，我看到母亲和安娜结下友谊，安娜也对母亲表示深厚的敬意和衷心的爱慕，心里暗暗高兴，又看到安娜非常喜欢对母亲表示敬意和爱慕之情，更使我感到心满意足。我对小学教师表示尊敬，安娜对我母亲表示尊敬，我们俩真正可以说是在这件事情上展开了竞赛，由于这一愉快的竞争，我们自己没有时间互相交往，或者毋宁说是通过这种竞争进行交往。所以一直到他们父女二人离开我们家时，我都没有特别和她对着看过一眼。

这时，冬天越来越近，随着冬天的来临，圣诞节眼看就到了。我每星期有三次得在清早五点钟到副牧师家里去，那里有四十来个年青人在一间皮带形的狭长的房间里作领坚信礼的准备。我们现在被人称为青年，这些青年出身于什么阶级的都有。点着几支半明半暗的蜡烛的上座，坐的都是上流人家的子弟和大学生，往下是中等市民阶级的子弟，他们毫不拘

束，肆意搞小动作，最后，在完全昏暗无光的地方，坐的是穷苦的皮鞋匠学徒、仆役和工厂工人，他们有些粗犷，也有些胆怯，在这些人当中有时候会发生一阵粗野的骚动，而那些坐在上座的人们却循规蹈矩，举止安详，沉浸在心不在焉的状态中。这种差别决不是故意安排的，而是自然而然地产生的。原来，我们的席位是根据我们的态度和忍耐力安排的；因为那些出身最高贵的人生来就受到要求他们对教会保持表面上的和平的严格教育，他们在言谈方面也最有把握，等级越低，这种教育的严格程度和言谈方面的把握就越小，所以从表面上看来，这种等级的划分是十分自然的，尤其是因为凡是例外者都自然而然地坐在和自己等级相同的人中间，决不想混入其他的等级中去。

规定好哪几天，哪几天就得在寒冷昏暗的冬天早晨准时起来到副牧师家去，然后在固定的席位上枯坐，这对我来说是不可忍受的，因为自从离开学校后，我就没有再受这种训练。当我认识到一种纪律有必要性和合理的目的时，我并不是完全不服从纪律的，因为，两年以后，我服义务兵役，作为新兵必须在规定的那几天一分钟都不差地准时到达集合地点，然后遵照饱经风霜的教官的命令，练习向左转、向右转、向后转，一连练六个钟头之久，这些我都极其热心地去做，兢兢业业地努力博得这位老兵的称赞。不过，这种训练的目的是使自己有能力保卫祖国和祖国的自由；国土是眼睛看得见的，我站在它上面，用它出产的东西来养活自己。那种宗教训练却迫使我硬把自己从睡梦中唤醒，到阴暗的房间里坐在一群和自己一样睡眼迷离的青年的长长的行列中间，遵照那位除了这时

以外和我毫不相干的宗教大臣的千篇一律的命令，来过最荒诞不经的梦幻生活。

几千年前在遥远的东方的棕榈树下，部分实际发生的、部分由超凡入圣的梦想家幻想出来而后写下来的事情，一部由传说构成的书①，在这里作为生活的最崇高、最严肃的要求，作为做公民的第一条件，逐字逐句地进行讨论，对于信仰这部书还做出了极其明确的规定。人类的想象力的种种最离奇的产物，有的是明朗的、有魅力的，有的是阴郁的、热烈的、血腥的，但全部同样被渺茫的远方国土的烟霭笼罩着，这些想象力的产物硬被看作我们全部生活的最现实、最稳固的基础，并且如今最后一次向我们一本正经地对这些东西做出了明确的说明和解释，目的是使我们能根据那些幻想的产物最正确地享受一点葡萄酒和一点面包②；假如我们不这样做，假如我们不以相信的态度或者以不相信的态度服从这异国的不可思议的教规，我们就不能称其为国家的公民，就连娶妻都不许可。一个世纪一个世纪地过去都是这样做法，对于象征的观念作出不同的解释已经造成了一片血海③；我国现在的疆域和实况，大部分是那些斗争的果实，所以对我们来说，那个梦幻的世界就和当前的最具体的现实极其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了。每逢看见人们绷着脸一本正经地研讨那些荒诞不经的东西时，我就觉得，好象是老年人做儿童玩花的游戏似的，一犯规、一

---

① 指《圣经》。

② 举行圣餐仪式时，面包（即圣饼）象征耶稣的身体，葡萄酒象征耶稣的血。

③ 指宗教改革引起的战争。

微笑，都要处以死刑。

给我们上宗教课的教师把认识和承认人有罪作为基督教的第一个要求，他的广博的学问首先建立在这个基础上。以正直的态度对待自己，认识自己的过错和不道德的行为，对我来说，决不陌生；我对于自己童年时代干的坏事和在学校干的不道德的事记忆犹新，甚至清清楚楚地看到一个罪人的雏形在自己的意识深处蠢蠢而动，这种形象使我产生低头悔罪的念头。然而我还是不喜欢"罪"这个字；它带有一层过于浓重的手工业色彩，一种令人恶心的技术行业的气味，就象煮胶的作坊里发出来的臭味或者织亚麻布的工人所用的浆水腐败时发出来的酸味。我当时还不能很好地理解，关于人类犯罪堕落的宗教传说[①]仍然在人类的发霉的本质中继续发出发霉的气味，——要理解这一点，我们对于神学领域的必要的精微处还缺乏知识。所以，我对于这个问题就置之不理，我这样做并不是由于傲慢，而是觉得这总归是个困难的问题，万一自己的观点有时离开正直善良的人们的圈子，那是危险的事。我大概还模糊地意识到，连正直的人有时都会犯罪，罪行有大有小，所负的罪责也就有大有小。

阐明了有关罪孽的教义之后，紧接着就阐明信仰作为赎罪的道路的教义，这实际上是全部课程的重点。虽然还有种种附加的说明、例如说善行也是必要的条件、但最后的结论总不外这一点：信仰使人有福！为了给我们这些近于成年的年

---

① 指《圣经》中关于人类始祖亚当和夏娃违背神命，犯罪堕落的故事，见《旧约·创世记》第三章。基督教认为，由于人类始祖犯罪，人类具有犯罪的本性。

青人说明这一点，牧师发挥了最能被我们接受的、听起来很有道理的雄辩。假如我跑到最高的山上，象数一周的工钱似的去数天上一颗一颗的星星，我看不出，这就是信仰坚定的证明①；假如我头朝下站着，从铃兰花萼底下倒着看铃兰花，我也看不出，这就是信仰坚定的证明。对于一件事相信的，能是好人，不相信的，也能是一样的好人。假如我怀疑二乘二等于四，它并不因为我怀疑就不等于四了，如果我相信二乘二等于四，我也没有什么可以自负的，谁也不会为这个称赞我。假如上帝创造了世界，让有思考能力的人类住在那里，然后他就用一层看不透的面纱把自己遮上，却让被创造的人类堕落在苦难和罪孽中，然后他自己以异常的、不可思议的方式出现在个别的人面前，在后世人们的悟性所不能理解的情况下，派遣一个救世主下凡，使一切世人的得救和幸福都靠对这位救世主的信仰，这一切都仅仅是为了享受人们信仰救世主的乐趣，而这位救世主看来倒是相当自信的；这样一来，这全部过程就变成了一场装腔作势的喜剧，对我来说，这场喜剧使上帝的存在、宇宙的存在和我自己的存在都丧失了一切可以安慰人的和令人喜悦的因素了。信仰！啊，这个词在我听起来是多么难以形容地怯懦呀！它是人的心灵在一种危机化的羔羊情绪中所能制造的最离奇的东西！事实上我感到上帝和天命存在的必要性，而且确信其存在，然而这种感觉和人们所谓信仰相距多远哪！我确实知道，天命在我头上主宰着，就象太空的一颗星似的，无论我望着它或者不望着它，它都在运行着。因为

① 这里可能影射教给儿童唱的赞美歌：“你知道，高高的天空有多少颗星星？主上帝已经数过，所有亿万颗星中一个都不缺。”

上帝是全知的，所以他知道我内心产生的每一个思想，他知道现在这个思想来源于它前面的什么思想，看到现在这个思想紧接着要转变成什么思想；他给我的一切思想铺设了如同星辰运行的轨道和血液循环的轨道一样不可脱离的轨道；所以，我确实可以说：我要做这个，或者我不要做那个，我要做个善良的人或者我不把这个问题当一回事，这我都能够通过诚实和练习来实现；但我绝不能说：我要信什么或者我不要信什么；我要拒绝真理，或者我要接受真理！我连祈求上帝把信仰恩赐给我都不可能，因为，凡是我自己不理解的，就决不可能是我认为值得企求的东西，因为，一种为我所理解的、显而易见的不幸，对我来说，仍然是一种可以呼吸的新鲜空气，而如果是一种为我所不理解的幸福，那对我的灵魂来说，却是污浊窒息的空气。

然而"信仰使人有福"这句话，就这一点来说，却包含着深刻的、真实的道理：就是它表达出所有的人在愿意相信并且容易相信善的、美的和奇妙的事物时，洋溢着的那种天真纯朴的心满意足的情感，从而使他们和那些由于自负和顽固或者由于自私自利而对于人家给他们说的一切善的、美的或者奇妙的事物都持怀疑和吹毛求疵态度的人，形成鲜明的对比。对于在缺乏思考力的情况下，由于上述那种天真可爱的轻信而怀有宗教信仰的人来说，"信仰使人有福"这句话是对的；那种由于上述的他种原因而不信仰的人，人们可以理直气壮地称之为不幸的人。但这两种情形都和基督教关于信仰的教义本身毫不相干；因为，一方面，有信仰基督教而对于任何其他的事物都是最令人不愉快的怀疑者和诽谤者，另一方面，又有同样多的不信仰基督教的人，甚至无神论者对于和宗教无关的

一切充满希望的和令人喜悦的事物都唯唯诺诺地轻易相信，而教会中驳斥错误者好提出的论证就是以嘲讽的口吻向后者指出，任何惹人注目的无价值的东西，他们都深信不疑，靠幻想过日子，而惟独不肯信仰伟大的、唯一可信的基督教。于是，我们就看到一些自己醉心于最抽象的空论的人，后来又把那些对实际上可以达到的善和美持相信态度的人统统叫作空论家这样一种喜剧。如果人们想知道信仰的意义的话，与其去观察那些一切都统一口径的、因而特性消退的正统派宗教家，不如去观察那些在教会的墙外自由地熙来攘往的、不受教义束缚的、信仰上的野人，不管他们是以新兴的教派，还是以个人的身分出现。在这些人身上显示出信仰宗教的正当的动机以及命运和性格中原有的东西，这些都揭露了历史上形成的教会所具有的畸形的、僵化的教士等级制度。

我们城里住着一个姓乌姆灵格尔的外乡人，这个人好对和自己来往的人讲种种虚构的事情，吹各种各样的大话，后来又说这些话根本不是真的，用这种办法嘲笑他们轻信，来给自己开心。但别人不论讲什么，此人都一律加以否定，他有他自己一种独特的狡诈手法，使人家对他讲述什么事情时的忠厚老实的态度显得滑稽可笑，正如他善于嘲笑那些相信他的话的人的忠厚老实的态度一样。他吃的面包没有一片不是通过谎言骗来的；因为他宁肯饿死，也不肯啃一块通过正当途径得来的面包。而他吃面包时，如果是不好吃的面包，他就说好吃，如果是好吃的，他就说不好吃。大体说来，他的整个努力的目标就是经常冒充和自己本来面目不同的另一种人，为此他不得不继续不断地进行研究，结果，他这样一个本来什么都不做

的、什么用处都没有的人，却时时刻刻地进行着最错综复杂的活动。此外，他还须要经常偷偷地走，不断地埋伏着，一来为了抓住有利的时机来讲他的种种蠢话，二来为了抓住别人的弱点，因为他的一个主要癖好就是设法证明世人都是虚伪的、好撒谎的；他在门后埋伏着，一听到有人来了，就立刻踮着脚轻轻地走过来，身子直挺挺地站在那里，眼睛转动着向周围呆呆地望着，用浮夸的言词自夸为人正直、诚实，方才一时粗鲁，但毫无恶意，那种情景是最令人开心的。因为，尽管如此，他大概还是感觉到别人的景况都比他好，所以，他的灵魂中充满了不可名状的嫉妒，这种嫉妒心象烈火似的焚烧着他，他动不动就说"嫉妒"这个词，就显示出他的嫉妒心。他断言自己处于一种永远幸福的道德上优越的地位，所以，他听到任何一个树叶不按照他的方式沙沙作响，就认为它是怀着妒意的仇敌，在他看来，全世界只不过是一片嫉妒得发抖的森林。谁要反对他，他就认为反对的原因在于嫉妒；在他大放厥词时，要是有人保持沉默，他就生气极了，简直等不到保持沉默的人走开，就责备这个人嫉妒他，结果，他的全篇讲话由于"嫉妒"这个词不断重新出现而真正变成了一首响亮的名副其实的嫉妒之歌。这样一来，他在一切事情上都是真理的不共戴天的仇敌，正如猫不在家时，老鼠才在桌子上跳舞一样，只有在真理不存在的情况下，他才能呼吸，真理也用最简单的方法对他进行报复。他的祸根在于他在母胎里就已经自命比他母亲贤明，因此，只有在他自己不必相信任何人讲的话，人家却都相信他所讲的话的情况下，他才能活下去。他当然可以装出仿佛情形确实如此的样子，实际上他也这样做了；他这种做法确

实是有力地集种种个别谎言之大成，也是他的主要的骗局。但是旁人哄堂大笑这一事实给真实情况提供的证明太明显了。所以，他就干脆把高举绝对信仰的旗帜的教义作为自己最好的根据地。但是时代的一般方向是离开信仰，大多数思想家对于信仰虽然不表示反对，却都把它撇开，而专以可以理解的、可以认识的事物作为依据，这一事实已经使他觉得有充分理由和时代潮流背道而驰，同时还硬说，时代的趋势和要求显然是走向革新的信仰的，因为他无论在什么地方都免不了撒谎。真正信仰的人，在他看来，都是极其惹人厌烦的，对这种人他不理睬，所以谁也从来没有在教堂中或者宗教团体中见着过他。相反地，他倒和不信仰宗教的人们来往多些。这绝不是因为他很关心这些人的灵魂得救问题，虽然他是怀着恐惧不安的心情注意观察他们不信仰宗教的行为的；他的恐惧就是：如果他说过，"他"信仰宗教，那么，一切不信仰宗教的人，在他看来，就必然是蠢驴，如果人们并不按照他的话接受这种论断，那么，他就认为自己处在蠢驴之类的东西的地位。实际上，人们可以把关于信仰和不信仰这一不幸的争论叫做蠢驴问题的争论，因为在一千个为了自己的宗教上的见解而在血泊中蹚过去的狂信者当中，肯定有九百九十九个只不过是因为觉得从被迫害者的反抗心中向他们喊出了"蠢驴"这个词，他们才认为有理由背弃和平，点燃起火刑的柴堆。乌姆灵格尔最深恶痛绝的是老实认真的研究和科学上的发现；每逢这些方面有什么成果发表出来，他就指手划脚地表示反对，极力把它说成是荒唐可笑的事，如果这种成果证明是正确的，它的显著效果到处眼睛都可以看见、手都可以摸着的话，他就更暴

跳如雷，公然说它是骗人的东西。他憎恶九九表和化学实验用的小器皿比魔鬼憎恶主祷文和圣水盆还厉害；但是自然也微笑着对他进行了报复。因为，他一方面不承认五官，同时却力图通过新发明的几种感觉器官来增加五官的数目，打算通过对这些新发明的感觉器官的滑稽可笑的描绘来说明基督教的奇迹世界。他由于这样做而屡屡和基督教精神发生矛盾，当人们根据《新约》向他证明这一点时，他称《新约》为生命之书这句话话音刚落，就公然说，他对《新约》不屑一顾，他有他自己的头脑。虽然如此，他还是真心诚意地信仰基督教，因为每个人都得要皈依某一方面的信仰，他之所以信奉得更真诚，一来因为信仰的对象是没有证明的、不可理解的、超自然的，二来因为他内心感觉到自己的机智遭受失败，使他陷入哭哭啼啼、毫无办法的境地。

有一天，他和一群快活的人一起在湖滨的一个山岩上行走。他本来体型端正；但是他的灵魂长久歪曲下去，他的肉体也随着变得歪斜了，看起来就象被风吹歪了的风信鸡似的。然而，自夸自己的优美身段，却是他的一个得意的话题，他随时准备脱掉衣服，炫示一下自己的身段，同时却对别人都有所指摘，不用人家问他，他就凭空捏造说这个人是驼子，那个人是箩圈腿。当他已经受了他的伙伴们的种种冷嘲热讽，心里怏怏不乐地走在他们前面时，可巧一个初次细看了他一下的人突然喊道："原来是您！乌姆灵格尔先生！您的身体可真弯曲得要命啊！"他大吃一惊，回过头来说道："您大概是在做梦吧，要不就是在讲笑话吧？"那个人却转过身来向着大家，请大家也仔细瞅一瞅乌姆灵格尔；大家叫乌姆灵格尔向前走几步，

他就走了几步，大家现在都证实说：是啊！他身子是歪斜的呀！他听了这话，立刻怒气冲冲地站在攻击他的那个人旁边，想要证明，这个人本人就是个畸形的人。但此人身材细长，象枞树一般，于是，大家就哈哈大笑起来。乌姆灵格尔一句话不讲，匆匆忙忙地脱掉衣服，赤条条地在大家前面走去；他右肩由于不断耸肩表示嘲笑而变得比左肩高，两只胳膊肘由于他趾高气扬、装腔作势而向外弯曲，腰也已经歪斜了；此外，他还由于努力使自己的身子显得很直，结果身子反倒更弯曲了。他就这样赤身裸体地向前走去，时时恐惧不安地回头看一看大家是不是在后面对他喝彩，表示敬意，那种怪样儿实在是少见的。但是大家看了以后大笑不止，他不禁勃然大怒，为了迫使人家对他表示敬意，他开始表演剧烈的跳跃和武工，以显示自己身强力壮。一阵阵的笑声越来越大，发笑的人们不得不捧着肚子。这个赤身裸体跳来跳去的人看见发笑的人们都舒舒服服地坐下了，他一阵不可名状的愤怒发作，硬要表演一个奇妙的绝技，突然用力猛一跳，跳过悬岩的边缘，从高处落到湖中。他幸而落在一个大鱼网里，恰巧这时两只小船上捕鱼的渔夫正在收网，他们确实象捉一条挣扎跳动的鱼似的把这个人兜在网里，救出来了。他冷得浑身发抖，不得不暂时光着身子在湖岸上快步走了一段路，最后才逃到一个人家，等着别人把他的衣服送来。他拿到衣服以后，就立刻离开这个地方，再也看不见他的踪影了。

牧师给我们讲的基督教的第三个主要教义是关于爱的教义。关于爱我是没有资格多谈的；我还没有能够用行动证明什么爱，但我觉得爱在我心里存在，我却不可能遵照命令，从

理论出发去爱。当自然的爱正要从我心里涌起时，只要直接考虑到亲爱的上帝，就使我觉得受到几分阻碍，心里不大舒服。我曾遇到过这样一件事：我在街上拒绝了一个穷人的乞讨，因为我正想给他点钱时，同时又想到了上帝的欢心，不愿从自私的目的出发去做好事。但我又觉得这个人可怜，就又跑回去；我往回跑时，觉得这样怜悯他实在又太矫揉造作，就又折回来，最后才得出了这个合情合理的想法：即使如此，这个穷人无论如何也应该得到救济，这是首要问题！但这种想法往往来得太晚，施舍终究没有出手。因此，我每逢不经过考虑就做了自己分内的事，事后才想到，这算得上一件好事时，我心里总很高兴；这时，我就得意忘形地向天打个榧子，喊道："老天爷，你瞧！我到底还是从你手里溜掉啦！"但是使我最得意忘形的，却是在这种时候我心里想到，上帝一定觉得我非常滑稽可笑；因为，亲爱的上帝既然无所不知，他一定也懂得什么是开玩笑的话，虽然人们也可以理直气壮地说，亲爱的上帝不懂得什么是开玩笑的话！

最明朗、最优美的，在我看来，是关于圣灵是永恒的和渗透在万物之中的这一教义。当然，我恐怕自己对这一教义有些误解，没有受到真正的宗教上的圣灵的感动。原来，我认为上帝不是宗教上的、而是现世的神，因为上帝就是世界，世界就存在于上帝的本体中，上帝闪耀着现世的光芒。

总的说来，我还是相信，我是能和生活在一种精神的基督教中的人们为伍的，每逢我不得不对安娜的父亲小学教师先生承认这一点时，他就占在自由主义的立场上，把奇迹和信仰问题暂时搁在一边，要求我至少要根据我所说的这一精神意

又承认基督教，希望基督教还会呈现出其本来的纯洁性，保持住它的名声；他说，实际上没有比基督教更好的宗教，也不可能想象将来会有。但我对此回答说：圣灵当然可以由一个人以相当程度的美表现出来，但决不可能是一个人的发明，因为它自来就存在，而且是无穷的；所以，用一个人的名字来标明真理就等于对无穷的公共财产的掠夺，这种掠夺是各种各样的权威统治进行掠夺的根据。我说，在一个共和国里，人们要求每一个公民立最大的功、做最好的事，而并不把他的名字放在首位，拥立他为君主，把共和国断送，来报答他的恩德；同样，我认为，精神世界也是一个共和国，只有上帝高高在上作为它的保护者，这个威严十足的保护者严格遵守法律而又完全有行动自由，这种自由也是我们的自由，我们的自由也是他的自由：如果说我觉得，每一朵暮云都是灵魂不死的旗帜，那么，我也觉得，每一朵朝云都是世界共和国的金色的国旗！“在这个共和国，人人都能成为旗手！”小学教师和蔼地笑着说。我却断言：我觉得，这种独立心在道德上的重要性是非常大的，也许比我们所想象的还大。

第十二回

坚信礼的仪式

现在宗教课就要结束了；我们为了行坚信礼时显得体面，

不得不考虑自己的服装打扮。青年人都定做好这天穿的第一套燕尾服，把衬衫领子高高竖起，领子上系硬领结，还第一次戴上大礼帽，这些都是一成不变的习俗；此外，凡是留着童年时代的长头发的人，现在都象英国圆颅党[1]那样，把头发剪得短短的。我对这一切都厌恶到无法形容的程度，发誓决不照别人的做法行事。反正绿色衣服已经成了我的特点，就连绿衣亨利这个绰号我也不愿意丢掉，人们每逢谈到我，还总是用我这个绰号。我劝母亲选绿色的布，给我定做一件镶着几条辫线的短上衣来代替燕尾服，并且给我定做黑色的天鹅绒扁平便帽来代替我害怕戴的大礼帽，因为燕尾服和大礼帽确实不是经常穿戴的，并且会由于我再长高些而成为一项无用的开支。我用这种理由很容易地说服了她。她之所以更容易明白我所说的道理，是因为贫穷的学徒和做散工的人的儿子通常也不穿黑色礼服，而穿普通的省穿衣服前去参加，我还说，人们是否把我算作体面的市民阶级的儿子，我都完全无所谓。我把衣领翻倒，使它尽可能显得宽些，把我的长头发大胆地捋到耳朵后面，手里拿着扁平便帽，在圣诞节前夕，就以这种姿态来到牧师的房间里，在这里牧师还要以亲切的态度给我们进行最后一次准备。当我站在身穿笔挺的礼服、表情一本正经的青年人中间时，大家都带着几分惊讶的神情看我；因为我穿着这套服装站在那里，确实是个十足的新教徒[2]的样子；但因为我并没有以反抗和傲慢不逊的态度出现，毋宁说是努力躲藏起来，所以我又处在不显眼的地位，不再被人注意。牧师的讲话使我

① 一六四二至五二年英国内战期间的议会分子，头发都剪短，译名圆颅党。

② 这里"新教徒"一词带有其原来的含义"抗议者"的色彩。

很高兴；讲话的主要内容是：从现在起，我们的新生活开始了，过去所犯的一切罪过已被宽恕，已被忘掉，而将来犯错误，则要用更严厉的尺度来衡量。我清楚地意识到，这样一种过渡是必要的，而且过渡的时机已经到来；因此，我怀着特别认真下定的决心，高高兴兴地、诚心诚意地参加这一公共典礼，牧师又恳切地劝告我们，决不要丧失自己能改过自新的信心，所以我对他也怀有好感。我们从他的住所来到教堂里，正式典礼就在全体会众面前举行。牧师在这里忽然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他威风凛凛登上讲坛，从永恒的教会的武器库[1]里搬出他的雄辩的武器，用声音洪亮的话语把天国和地狱的情景展示在我们眼前。他的演说布局非常巧妙，紧张程度逐渐增高，锋芒指向那"一"刹那，即指向我们这些在他周围围成一个大圈子站着的人必须一本正经地高声回答一声"是"的那一刹那，这一刹那的力量要使全体会众为之惊心动魄。我没有注意听他的讲话的内容，也没有把他的问题理解清楚，就低声和大家一起说了一声"是"。然而我还是感到毛骨悚然，无法克制内心的激动，一时全身发抖。这种内心的激动是两种情绪构成的模糊的混合物：一种情绪是我在大家普遍感动的情况下不由得产生的共鸣，一种情绪是我想到自己年纪还这样小，毫无生活经验，却背弃了这样一个古老的传统观念，在自己作为其中微不足道的成员的这个强大的团体前面觉得自己是异端时，心里产生的那种强烈的恐怖之感。

圣诞节早晨，我们不得不再次排着队去教堂，这次是去领

---

① 指《圣经》。

圣餐。我一清早就兴高采烈；我寻思，再过几个钟头，我就要摆脱一切精神上的束缚，如同空中的飞鸟一样自由了！所以，我觉得自己是怀着温情与和解的意愿上教堂去，就和人们最后一次到一个和自己毫无共同之处的团体去，因而告别时是心情愉快的、满有礼貌的情形一样。到了教堂以后，我们可以混杂在年长的人们中间，各自随意入席。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占了我家的男子坐位，我母亲本着一向节约的习惯，已经注意让我把这个坐位的号码牢牢记在心里。

这个坐位自从我父亲死后，许多年一直空着，或者毋宁说，一个没有土地的穷人已经盘据在这里了。他向这里走来，发现我已经在这个坐位上，他就以人们在教堂中说话时的和蔼态度恳请我把“他的地方”让出来，还教训我说，这个区域里所有的坐位都有主。我是个没有经验的年青小伙子，按理说可以给这个上了年岁的人让座，自己另找坐位；但是在基督教礼拜堂里，这种把坐位据为己有、挤走他人的精神惹起了我好批评的脾气；我还想惩罚一下这位虔诚的上教堂做礼拜者舒舒服服地霸占别人坐位的行为，最后我确实这样做了，这也只是因为我想到，这个被我赶走的人不久就可以重新占据而且永久占据他常坐的坐位，想到这一层，我高兴极了。我还教训了他一顿，当我看见他目瞪口呆、面带悲哀的表情到那些不断四处流动的、没有自己坐位的人中间去找一个较远的坐位时，我就决心第二天就向他暗示，他仍然可以坐我的椅子，因为我并不需要这个坐位。但我要象当年我父亲那样在这个坐位上坐一次、占一次。我父亲每逢节日都要上教堂做礼拜，因为一切大节日都使他特别感觉到他认为弥漫全宇宙和大自然的伟

大和善良的神的存在，并且对神特别崇敬，从而使他心里充满了喜悦和勇气。圣诞节、复活节、升天节和圣灵降临节，对他来说，都是极其盛大的喜日，在这种喜日，他就沉思默想，上教堂做礼拜，在苍翠的山峦上怡然自得地漫步闲游，把它愉快地度过。这种对于节日的爱好，在我身上遗传下来，我每逢圣灵降临节清晨，站在山上呼吸清净无比的空气，我就觉得从远方山谷传来的钟声是绝美的音乐，我常常苦思冥想，万一废除了教会，可以利用什么习俗把这美妙的钟声保留下来。但是我想出来的办法，看来无一不是愚蠢的、矫揉造作的，最后我总发现，钟声的令人神往的魅力，恰恰就在于当前这种情景：这远远地从碧色的山谷间传来的钟声告诉我，那里的人正坐在一起，沉浸在对古老传统的虔诚的回忆中。这时，我不由得对这些回忆怀着敬意，正如对自己童年时代的回忆怀着敬意一样。正因为我和童年时代的回忆已经告别，所以许多世纪以来在这古老的、美丽的国土上不断响出的钟声，才使我深心感动，涌起甜蜜的感伤情绪。我感觉到，宗教心是不可能"人工"产生的，一切都是空幻无常，尘世上万物都处于永恒的变化中，这种观念已经提供给我们足够的富有诗意、令人神往的美了。

父亲的自由精神在宗教方面主要是反对教皇极权主义的干涉，反对革新的正统派不容异说和思想僵化，反对蓄意提倡愚昧主义和形形色色的伪善，所以常常听到他说"僧侣"这个词。对有德的教士他是尊重的，喜欢对他们表示必恭必敬的态度，万一他可以表示敬意的人是属于极端的天主教派，但又是值得尊敬的教士时，他就更高兴向他表示敬意，正因为他感觉自己在慈温利派[1]教会的怀抱中是非常安全的。这位在战

场上牺牲的、人文主义的、自由的宗教改革家的形象，在我父亲的心目中，是个令人敬爱的、可靠的导师和保证人。我却站在不同的立场上，深深地感到，我虽然对这位宗教改革家和英雄非常尊敬，但我还是不会和我父亲抱同一信仰，不过我确信，他对于我有独立信仰这一点，一定会十分宽容和尊重。现在我在教堂的椅子上举行我所天真设想的这种父子之间在宗教信仰问题上和平分离的仪式，想象我父亲还活着，我正和他进行一次精神上的对话；当会众唱起"这是上帝创造的日子！"这支我父亲当年心爱的圣诞节之歌时，我就替他高高兴兴地高声跟着大家唱，虽然我好容易才保持着不走调儿；因为右边站着一个铜匠，左边站着一个病病歪歪的浇铸锡器的工匠，他们力图用最希奇古怪的花腔引诱我走调儿，我越顽强地坚持着不为所动，他们就越高声、越大胆地唱起来。接着，我就聚精会神地听牧师讲道，并进行评论，认为他讲得很不错；讲道越临近尾声，我得到自由的时刻越近，我就越觉得这次讲道非常出色，心里称许这位牧师是个有本领的人。

我心情越来越喜悦；最后，举行圣餐仪式；我注意看全部准备过程，仔细观察一切细节，把它牢牢地记在心里，因为我不打算再参加这种仪式了。面包切成了象纸牌那样大、那样厚的白色的薄片，看起来就象有光泽的细纸似的。这是教堂司事烤的，孩子们从他那儿把面包渣儿买来，天真地当作美味的零食来吃，我自己也有不少次把便帽装得满满的买回来，心里

---

① 胡尔德利希·慈温利（Huldrych Zwingli，1484—1531），瑞士宗教改革家，他建立的教会组织比路德教会更民主，他对教义所作的解释也比路德更为理性化。

觉得很奇怪，这种面包吃起来实际上一点也没有味道。有许多教堂司事顺着行列次序把面包片分给大家，然后虔诚的信徒们就掰下一角儿，再把面包片传下去，别的司事随即把木杯里盛着的葡萄酒送过来。有不少的人，特别是妇人和姑娘们，好留下一小片面包，恭恭敬敬地夹在自己的赞美歌本里。从前我曾在一位表姐的歌本里发现过这样的一片面包，我在上面画了一个小爱神骑着一只供复活节屠宰的羔羊，这件事被发现以后，我受到严厉的审问，还挨了一顿骂儿。现在我手里拿着几片这样的面包片，就想起了这件往事，由不得微笑起来；一时也很想留下一片，在上面画个什么有趣的东西作为自己和教会告别的纪念。但我又想起，我是站在我父亲的席位上，我就先掰下了一角儿，塞到嘴里，作为自己郑重其事地、但又是最后一次和童年时代、和自己从教堂司事那里买来的儿童食品告别，然后把面包传递给别人。

我手里拿着酒杯，先凝视了一下杯中的葡萄酒，然后才喝；但我并没有受到什么感动，我喝了一口，随即把杯子传递给别人；这时，我的心思早已远在回家的路上了，我一面把葡萄酒咽下，一面不耐烦地把手里拿着的天鹅绒扁平便帽转过来转过去，简直不想等到做礼拜的仪式结束，因为我开始感觉脚冷得很，站着不动，实在难以忍受。

教堂门一开，我就机灵地从人群里挤出去了，没有让人家看出我由于获得了自由而喜形于色，也没有碰着撞着什么人，我虽然非常镇静地走出教堂，但我还是第一个走出相当距离之外的人。我在那儿等着我母亲，终于看到她穿着她那件黑衣服，好容易才从人群里规规矩矩地走出来了，就和她一起回

家，完全不管和我同上宗教课的伙伴了。这些伙伴当中，没有一个和我有过比较密切的接触，许多伙伴从那次以后直到今天再也没有和我见过一次面。我们一来到我们家的温暖的房间里，我就高高兴兴地把赞美歌本扔下，母亲就去看她早晨放在炉子上的饭菜。据说自从父亲死后我家的饭桌上再也没有见过象今天这样丰富的、有过节的样子的饭，我们还邀请了一位给我母亲帮过一些小忙的穷寡妇，现在她已准时来到。圣诞节向例要吃第一次腌好的酸菜，所以这时也把酸菜和美味的猪排一起摆在桌子上。评论酸菜成为两位太太交谈的良好的开端。这位寡妇既是个好心肠的、又是个好嚷嚷的妇人；她一见随后端上了小馅饼，就把双手举到头顶上拍了一下保证说，她一定不吃这个馅饼，因为吃了太可惜啦。最后的一道菜是烤兔子肉，兔子是舅父送给的。寡妇太太劝我们不要动这兔子肉，留着明天吃，因为现在菜已经富富有余。但我们还是把它吃了，在饭桌边坐了很久，觉得这位可怜的妇人所说的话非常有意思，她把席上要讲的话和对自己的遭遇的叙述交织在一起，大开内心的闸门倾吐出来。她许多年以前有个极不成材的丈夫，结婚一年后，他就走南闯北地漫游去了，给她留下了一个儿子，她历尽艰苦把儿子抚养到能给乡村里的裁缝们当伙计，作临时工混饭吃，她自己在城里不得不做挑水、洗衣服这一类的活来糊口。她称她丈夫为"瘪三"，她对他的那一番描写已经使我们觉得非常可笑，但她描写她和她儿子的关系的话却更使我们觉得可笑。她一方面用极轻蔑的语气把他叫瘪三的崽子，同时他又是她疼爱和操心的唯一对象，所以她经常把他挂在嘴边。凡是她买得起的东西，她都买来送给

他，这些在她看来是很重的礼物，实在都是微不足道的。正因为这些礼物很小，所以每逢她用好心肠的夸大其词的话，列举自己不断为儿子作出的“牺牲”时，都不免使我们感动，同时又逗得我们笑起来。她说，今年复活节她已经送给他一条红黄色的印花薄软绸手绢，圣灵降临节她要送给他一双鞋，为过新年她已经给他准备好一双毛袜和一顶皮帽，这个可怜的小伙子，这个小矮子，他那副惨白的面孔！她说，三年以来，他从她手里已经逐渐得到大约两个路易多币①了，这个没出息的小子！这个没长好的卷心菜根！但是，无论收到什么，他都得给她开个收据，因为，无论如何，只要她丈夫那个流浪汉一露面，就得一文不缺地偿还给她。她儿子外号叫椅子腿，他开的收据很好，因为他的字写得比瑞士联邦总理的字还好。他还会吹单簧管，吹得象夜莺的歌声似的，谁听他吹奏，谁都要感动得哭起来。但他是个怪可怜的小伙子，因为他一事无成，虽然他每次和他的师傅一起到农村去找顾客时，都大吃肥肉和土豆，但都无济于事，他还是瘦得象个没长好的萝卜似的。他曾一度痴心妄想结婚，因为他如今已经三十岁了。但因为恰巧这时刚给他织好了一双袜子，她就把这双袜子夹在胳膊下面，还买了一根香肠，然后出城向乡村跑去，想给除掉这种坏的思想。他还没有吃完那根香肠，就终于采取听天由命的态度了，后来，他还吹起单簧管来，吹得声音极其美妙悦耳。正如他父亲并不是个笨蛋，无论到什么地方，都卷出最好的纱线球一样，这孩子在缝纫方面的本领和魔鬼不相上下；但这两个坏家

---

① 路易多币是大革命前的法国金币，约合二十法郎。

伙身上生来都含有一种遗传下来的邪恶的血，所以对这个小流氓必须加以约束，对他的婚姻必须慎重选择对象。寡妇对这顿饭赞不绝口，用夸张过火的话啧啧称羡吃下的每一口饭菜，只是说，可惜无法让她那个饭桶儿子吃到一点，虽然他是不配吃这样的饭的。在这段话里，她插进了她儿子曾在那里干过活的三四个师傅家的故事和他跟这些人家的无辜的争吵，以及师傅和徒弟曾在那里做过缝纫活的一些乡村里发生的有趣的事，结果，一大堆人的遭遇给我们这顿饭增添了滋味，而这些人自己却一点都不知道。饭后，寡妇太太因为喝了几杯葡萄酒高兴起来，拿起我的笛子，试着吹了一下，然后递给我，请我吹奏一支舞曲。我一吹起笛子，她就提着她省穿的围裙，迈着轻盈的舞步，在房间里蹦蹦了一回。我们都笑不可遏，感到心满意足。她说，自从结婚后，她就没有再跳过舞；虽然新郎是个瘪三，结婚那天毕竟是她一生中最美好的一天；她终究得怀着感激的心情承认，亲爱的上帝一直好心好意地待她，让她天天能有饭吃，还随时让她得到一个快乐的时刻；比如，昨天她还没有想到能过这样一个快乐的圣诞节。这些话促使两位太太心满意足地进行更严肃的冥想，在这同时，我却得到机会，大致了解了一个寡妇的生活，这个寡妇想把自己的儿子培养成人，为此事，她除了给他织袜子以外，一切都无能为力。我还得承认，我常常觉得自己的生活情况是贫苦无依的，这种生活情况比起这位寡妇和她的可怜的、瘦弱的儿子的孤苦伶仃的生活情况来，实在还是黄金般的景况。

第十三回

狂欢节演剧

新年后的几个星期，我正盼望春天到来，忽然接到村里来的通知，说那一带的几个村子已经联合起来，这次要举行大规模的戏剧演出，给狂欢节日的娱乐活动锦上添花。旧时天主教狂欢节的娱乐，在我们这里已经作为一般的新春节日保留下来，若干年来，粗犷的民间化装跳舞会已经逐渐变成爱国戏剧的演出，起初是青年参加，后来，爱好娱乐的成年人也参加了；有时演的是瑞士某一战役场面，有时演的是著名的英雄们的一生中的某一事件，由于演剧地区的文化教育程度和富裕程度不同，准备和演出这些戏剧时，工作上的严肃程度和费用的大小也相应地不同。有些村子已经以演剧出名，其他的村子正努力争取这种名誉。我的老家所在的村子和另外的几个村子，受附近的一个市镇的邀请，参加大规模演出《威廉·退尔》[①]的工作，为此，我的亲戚们又要求我出城，来参加演剧的准备工作，因为他们相信我特别在绘画方面有一些经验和技巧，尤其是因为我们这个村子所在的地区，居民几乎毫无例外

---

① 《威廉·退尔》(1804年)是德国伟大诗人席勒的著名历史剧(钱春绮译，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这部小说中提到的剧中人名和地名均和钱译本统一)。

地都是农民，对于这种工作很不熟悉。我能完全自由使用自己的时间，为了这件事打断自己的日常工作，又非常符合我父亲的精神，我母亲也不致于对此有什么疑虑；所以，我没让人家再说第二次，就答应下来了，每星期都出城去几天，在这个季节经常步行出城，有时穿过积雪覆盖的田地和树林，这就已经使我心旷神怡了。现在我也看到冬天的乡间，乡下人冬天的工作和冬天的娱乐，看到他们如何迎接即将来临的春天。

这次演出以席勒的《退尔》为基础，这个剧本供小学作为教材使用的版本是大量流行的，其中只缺白尔达·封·布伦涅克[①]和武尔利希·封·鲁登茨[②]的爱情故事。这本书已经家喻户晓，因为它以奇妙的方式表达出人们的高尚情操和人们一般认为真实的一切东西；因为，在作品中通过有诗意的描写稍微地或者甚至强烈地把人理想化，人看了以后，确实是很少见怪的。

演剧的一群人当中，绝大部分要以牧人、农民、渔夫、猎人的角色出场来扮演人民群众，他们成群结队地从一个舞台转移到另一个舞台上，在这些舞台上由那些自信能大胆登场的人来表演剧中的情节。人民群众中也有年青的姑娘，但至多也不过参加合唱队，而主要的女角色则都由年青小伙子们扮演。表演剧中情节本身的场面，都根据各个村子的特点，分配在适当的村子里演出，所以穿着戏装的人群和人山人海的观众象浪潮似的在各村流动，洋溢着节日的气象。

在进行准备工作时，我证明自己是个得力的人，有不少须

① 白尔达·封·布伦涅克是继承巨产的女子。

② 武尔利希·封·鲁登茨是骑将阿廷豪森男爵的侄子。

要在城里办的事，都委托我来办。我把可能存放着金箔装饰品和假面具的仓库都搜索了，尤其是因为其他受委托的人员都想先选颜色刺目的、惹人注意的东西，我就想法提出最有用处的东西。而且，我甚至还跟共和国的官员们接触，得到机会，表明我是我那个地区的勇敢的代表，因为我受委托前来挑选和借走古代兵器，这是当局在我们保证真正慎重保管的条件下批准的。因为可巧这次几个地方都举行同样形式的节日活动，所以除了具有一定纪念意义的、最有价值的战利品外，仓库里收藏的古代兵器几乎都得借出去。而且，各教区的代表们还为借兵器争吵起来；大家不管适合不适合自己的需要，都想借同一件兵器；我为我的乡亲们选出来一批大刀和战槌，有一个对手想从我手里夺去，虽然我已向他说明，就他的同乡们想要演出的那个情节发生的时代来说，他需要另一套兵器。最后，我向保管兵器的人呼吁，他承认我说得对，那个站在我后面准备搬运东西的、在乡村里很有声望的、身强力壮的饭馆老板为此洋溢着胜利的喜悦，亲切地赞扬了我。但那些对手现在都认为我是个想抢先拿走最好的兵器的危险分子，他们紧跟着我在古代武器库里转来转去，专挑选我所注视的东西，结果，我极力坚持，才为我们扮演暴君[①]的骑兵的人们保留下一车铁盔和战斧。所以，我在和保管人员核对所借物品的清单时，觉得自己很重要，虽然真正的保证人是那位饭馆老板，在清单上签字的是他。

接着，我在乡下又有许多事要做，我带着几包颜料和大画

---

① 指什维兹和乌里两州的暴虐的总督盖斯勒。

笔出去，用彩色的装饰和一些格言把路旁一所新农舍完全变成史陶法赫[①]之家；因为不但史陶法赫和他的妻子的谈话要在这里进行，而且在这场谈话以前，那暴君本人还要乘马来到这里，说他那些蛮不讲理的话[②]。

在舅父家里，我确实是个万事通，我煞费苦心使表兄弟们的服装尽可能符合历史实况，表姐妹们想穿很时髦的现代服装，我极力阻止她们这样做。除了那位新订婚的姑娘，舅父家的子女都想参加这次演出，也劝安娜参加，此外，安娜还受到领导委员会的恳切邀请，但她硬是不肯同意，我想这不只是由于怯场，也有几分自命清高的原因在内，小学教师先生很久以前就对提高古老粗犷的戏剧很热心，现在也坚决要求她对此事做出自己的贡献，她终于同意了。现在最大的问题却是让她扮演什么角色；当然应该使她的娇媚的风姿和文化教养给这个节目锦上添花，但一切重要的妇女脚色又都已分配给年青小伙子们。不过，我倒早已为她想出了一个脚色，而且很快就使我的表姐妹们和小学教师相信我出的主意很妙。虽然白尔达·封·布伦涅克的脚色已经完全取消，但她仍然可以作为一个不说话的人物来给盖斯勒的骑士扈从队伍增加光彩。民间的幽默趣味向来把这个扈从队伍扮演成相当寒碜、野蛮的样子，特别是把那个暴君扮演成非常丑陋而又滑稽可笑的样子。相反地，现在我主张，总督的仪仗队必须相当壮丽威严，因为战胜一个不象样子的敌人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这个主张得到贯彻。我自己扮演鲁登次的脚色；把他和阿廷豪

---

① 史陶法赫是什维茨州农民。

② 见第一幕第二场。

森的关系也省略了，而且他到最后才不得不倒向人民一边，所以我扮演这个脚色就有很多的行动自由和时间来临时帮忙，尤其是我没有多少台词。我的一位表兄弟扮演鲁多夫·哈拉斯[1]，所以安娜能处在两位亲戚的护卫下。可巧，舅父家根本没有人读过席勒的原作，连小学教师也不读这位诗人的作品，因为他的文化教养方向不同；结果，没有人知道我放在我的计划中的人物之间的关系，安娜也天真地落入了我给她设下的圈套。最困难的问题是劝她骑马。我舅舅的马棚里有一匹肥得腰身滚圆、性情温驯的白马，它从来没有摔着过任何人，舅舅好骑着它到各村去。阁楼上有一个被人忘掉的、古时妇女用的马鞍子；人们把从庄严的安乐椅上拆下了红色的长毛绒绷在马鞍子上，使它焕然一新；安娜初次跨在马鞍子上时，骑得就相当好，尤其是因为善于骑马的磨房主人这位邻居给了她一些指导的缘故，最后，安娜就觉得骑这匹好白马是很大的乐事了。人们把早先挂在有天盖的床周围的巨幅浅绿色缎子幔帐裁剪成一件女骑装；小学教师家里还有一件祖辈流传下来的、旧时供新娘子戴的、银丝编成的宝冠。安娜的金光闪闪的头发只在贴近鬓角的部分编成美丽的小辫儿，下面的头发则全部自然披散着，然后戴上宝冠，还戴上一个大金项圈，按照我的主意，又在戴着白手套的手上戴上几个戒指。她初次试着穿这一整套服装时，样子看起来不仅象一位骑士小姐，而且象一位仙后，舅父全家凝神看着她的妩媚的风姿，不觉出了神。但她因为觉得自己这种扮相太奇怪了，现在重新拒绝参加演

---

[1] 鲁多夫·哈拉斯是盖思勒的马童。

出，假如当时那些最有名望的人家不是全家出动去参加这次盛会的话，是不可能再把她说服的。在这同时，我并没有休息，却和我的表兄弟们一起干了一点马具师的活，我们用从一个犹太人那里廉价买来的红绸子，把舅父的不大干净的皮缰绳裹上缝好；因为我不想让安娜的手直接接触这条旧皮缰绳。

我早已把自己的服装准备停当，我选的是绿色的、猎人样子的服装，因为选这样的服装对我这手头钱少的人来说，可以多省些钱。不过，这套服装还算是忠实于原作，又把一条巨大的黄棕色的毛毯完好无损地改成了一件皱襞很多的外套，遮盖上我这套服装的缺陷；我背上背着弩弓，头上戴着灰色的毡帽。但是，因为人总难免有弱点，所以我把阁楼上收藏的那把托雷多长剑佩在腰间了；我劝别人都要忠实于历史，并且亲手从兵器库里取出许多符合剧情发生的时代的兵器，然而自己却选了这一把西班牙剑，直到今天我也闹不清楚我当时是怎么想的！

盼望已久的重大节日来到了，早晨天气非常晴和，天空明净，万里无云，今年二月已经这样暖和，树木都已开始发芽，牧场上草已发绿。太阳刚一出来，人们正给在闪光的小河畔站着的白马刷洗身体时，阿尔卑斯山上的号角声和牧群的铃声就传到村里，只见一大群年青小伙子和姑娘赶着一队大约一百多头带着花环和铃铛的健壮的母牛走过来，要顺着山谷前去访问其他的村子，这样来表演一下登山的场面。人们只要去掉一切外来的时髦的装束，穿上他们的传统的盛装，再加上自己的父母或者祖父母的几件精美的装饰品，就把自己打扮得很象过节的样子，而且颇有画意，最突出的时代错误是小伙

子们满不在乎地衔着烟斗①。这些小伙子和姑娘们的新衬衫袖子、红背心和花马甲，在欢乐的人群里远远地闪光。他们在我们家的门口和邻近的磨房前面停下来，树下忽然一片人山人海，花花绿绿，歌声、欢呼声和笑声大作，他们高声招呼着要一杯早酒喝，这时，除了安娜以外，我们大家都已经打扮好，正坐在桌子周围吃丰富的早点，一听见他们要喝酒，就高兴得一跃而起。我们确实喜出望外，自己都对自己的喜悦感到惊讶，因为我们事先没有料到我们会这样喜极欲狂。我们赶快拿着已经装好葡萄酒的容器和许多酒杯到人群里去，舅父和舅母提着装满乡村风味的糕点的大篮子随后就赶来了。这最初的欢乐决不意味着人们很快就会疲倦，而只不过是准确地预示漫长的喜日和更盛大的场面来临的前奏。舅母观察了一下那一群漂亮的牲口，夸奖了一番，抚摩抓挠着她所熟悉的驰名的母牛和年青人讲种种笑话。舅父不断地斟酒，表姐妹们把酒杯送到周围的姑娘们跟前，明知道她们女的清晨不喝酒，却极力劝那些姑娘喝，这些赶着牛来的姑娘倒更高兴地吃美味的糕点，还分给许多赶着母山羊前来壮大这个队伍的儿童们吃。我们走到拥挤的人群里，遇到扮演从另一侧攻击敌人的磨坊工人们，他们由年青的磨坊主人率领着，只见他扮成穿着铠甲的骑兵战士的模样，身体笨重，走起来铠甲咔啦咔啦地响着，来到这边，听任观众以尊敬的眼光观看并且摸弄他那套过了时的铁衣。这时，安娜面上带着羞怯的表情出现了；但她的畏怯的心情立刻被这男女老少喜洋洋的气氛的力量消除净

① 《威廉·退尔》的情节发生在十四世纪初年，烟草则是哥伦布发现美洲以后，在十六世纪才传入欧洲的。

尽，转瞬间，她就好象变成了另一个人似的。她的微笑表露出自信和快活的心情，她的银冠在阳光中闪耀，她的头发迎着清晨的风翩翩飘动着，她手上戴着戒指，双手提着女骑装的衣裙走来，姿态那样优美、稳健，好象她有生以来一直穿着这种衣服似的。她得到各处转一下，所到之处，人们都带着惊奇赞美的神情向她表示欢迎。参加演出的队伍终于向邻村开动了，队伍一出发，我们这一家人也分开了。两个表姐妹和她们的两个兄弟加入了这个队伍，订了婚的表姐和小学教师乘一辆轻便的马车，走另一条路去看演出，时时和我们遇到一起，也为了万一安娜不乐意看某一场演出时，把她接走。舅父和舅母留在家里，招待其他四处流动的观众，轮换着到附近看一看热闹。安娜、扮演鲁多夫·哈拉斯的表兄弟和我现在却骑上马，由那位穿着铠甲走起来咔啦咔啦响的磨坊主人护送着出发。磨坊主人从自己的马当中给我选了一匹老实的栗子色的马，为了骑起来更安全起见，还在马鞍上铺了一张羊皮，用皮带勒住。可是，我毫不考虑自己的马术如何，既然别人也不考虑这一类问题，所以我就满不在乎地跨上栗子色的马，冒冒失失地骑着它四处小步慢跑。每个骑受过训练的马会摔下来的人，都会骑乡下的马。于是，我们就骑着马雄赳赳地从村里走过，如今我们自己也成了留在村里的人和一群在我们后面跟着跑的孩子观看的对象，直到另一个队伍引起他们的注意为止。

到了村外，我们看见人们穿着红红绿绿的、闪着亮光的服装，从四面八方蜂涌而来，我们骑着马走了一刻钟的路程以后，来到十字路口一家酒店，门前坐着扮演抬走盖思勒的仁爱会[1]修士的那六个人。这些人都是附近最爱玩爱闹的小伙子，

只见他们都在僧衣下面鼓鼓囊囊塞起了一个大肚子，都戴着用粗麻做成的可怕的胡子，还把鼻子染红；他们打算随心所欲地游逛一个整天，现在正大嚷大叫地玩纸牌，同时还从僧帽里另拿出一些纸牌，代替理应赠送的圣徒像，送给旁人。他们还带着装着食品和酒的大口袋，看来他们已有几分醉意了，这使得我们对于他们在盖思勒死后能否执行他们的庄严使命有些担心。

到了邻村，我们看见扮演阿尔诺尔德·梅尔西达尔[2]的那个人已经穿上古装，还从容不迫地把一头公牛卖给城里来的屠户。接着，就有一群人敲着鼓、吹着笛子，竿子上挑着一顶帽子，前来向附近的居民宣布那道恶毒嘲弄人民的法令。因为这种露天演剧的最大优点，就是演员们不受舞台的限制，不追求使观众惊奇的效果，而是自由地各处走动，象实际生活一样，也象自然集合在剧中情节出现的场所一样。这样就有上百出小戏在各处演出，到处都有可哭的和使人发笑的场面，而在表演重大事件时，大家又都以庄严的、聚精会神的姿态登上舞台。

我们的队伍人数已经大大增加，既增加了一些骑兵，又增加了步兵，这些都在骑士队伍之列。我们来到大河上面的一座新桥旁边；登山的队伍一大部分人从对岸走来，打算先把牲口赶回家去，然后再来扮演人民的脚色。可巧这时桥上有个小气的收税人，他非要依法对母牛和马征税不可，因为照他的意见，这些牲口是在运输途中的。他已经把拦路的横木放下来，

① 仁爱会是以救护病人和受伤者为宗旨的天主教世俗修士会。

② 阿诺尔德·梅尔西达尔是林区州居民。

赶牲口的人们说，因为现在谁都没有准备遵守、也没有心情遵守这些繁琐的法令，劝他这次放弃自己的要求，但他执意不肯。那里已经挤了一大堆人，可是谁都不敢硬闯过去。

第十四回

退　尔

这时，可巧扮演退尔[①]的人忽然出现了，他独自带着自己的男孩儿走来。此人是一位著名的、熟练的饭馆老板和射击手，大约四十来岁，是个有声望的、身强力壮的人，大家自然而然地一致选中了他来扮演退尔。他已经穿上那种在一般人的想象中是古代瑞士人的一成不变的服装：带有许多皱裥和花边的、红白二色相间的衣服，呈锯齿形的、红白二色相间的小帽子，帽子上有红色和白色的羽饰。此外，他胸前还系着一条丝绸饰带，这一套服装虽然和他所扮演的朴实的猎人的身分极不适合，但他的严肃态度却表明，他通过这套华美的服装显示出他对这位英雄在他的心目中的形象怀有多么崇高的敬意；因为，在他的心目中，退尔不仅是淳朴的牧人，而且是政治上的守护神和圣徒，只能设想他穿着瑞士国旗颜色的天鹅绒和丝绸服装，帽子上带有飘动的羽饰。但我们这位退尔是个天真老实的人，绝没有想到他这套装束所起的嘲讽作用。他带着

① 威廉·退尔是乌里州居民，席勒以他的姓名作为剧本的名称。

他那个打扮得象一种小仙人似的儿子神色镇定地走上桥来，向大家打听出了什么乱子。人们向他说明原因以后，他就向收税人摆事实，讲道理，说他根本无权征收这项税金，因为所有的牲口都不是从远方运来的，也不是运到远方去的，应该说是作为一般的交通工具路过这里的。收税人贪图那许多克罗采[①]的税金，坚持说这批牲口排成一大队，身上什么东西也没有，被人赶着在大路上走，决不是从田里来的，所以他有权征收这项税金。一听这话，勇敢的退尔抓住拦路的横木，象拿起一根轻轻的羽毛似的，往上一推，就把横木推起来，声明他自己承担责任，让大家过去。他劝农民们及时回到这里来看他表演的剧情；对我们这些骑士，他却面带着冷淡、高傲的神气招呼了一下，似乎把我们这些骑着马的人真正看成了那个暴君的部下，因为他已沉浸在自己所要扮演的角色的尊严中。

最后，我们来到了今天当作剧中的阿尔托夫村[②]的那个市镇。我们骑着马走进古老的城门，发现这座围绕着惟一的一个不很大的广场筑成的小城市已经相当热闹，到处听到音乐的声音，看到一面一面的旗子，家家户户悬挂着小枞树枝。可巧扮演盖思勒老爷的那个人正骑着马出城，想必是到附近地区去干一些暴行，他带着磨房主人和扮演哈拉斯的表兄弟一同去了。我和安娜在市政厅门前下马，其余的先生女士们都聚在市政厅里，我陪伴着安娜走进大厅，委员

① 古代瑞士和奥地利等国通行的一种铸币。

② 阿尔托夫村是乌里州的首邑，总督在这里建筑堡垒作为统治乌里州的根据地。他在这里逼迫退尔从儿子头上射中苹果，见第三幕第三场。

会成员和在座的市议会议员夫人都以赞叹的口气向她表示欢迎。我在这里只是个无名小卒，借安娜投射到我身上的光辉才引起人们的注意。接着，小学教师和大表姐坐着马车也来到了；他们勉强找了个停车的地方以后，就和我们聚在一起，向我们叙说他们方才看到表演在大路上把年青的梅尔西达尔的两头公牛从犁杖上卸下来抢走，梅尔西达尔逃跑，他父亲被逮捕，暴虐的总督和他的部下的其他胡作非为的情况，以及在史陶法赫家门前当着许多的观众演出的一些精彩的场面。观众不久也涌进城来；因为，虽然并非所有的人都想把各处演出的场面全都看到，但是大部分观众都渴望观看令人肃然起敬的、意味深长的主要情节，特别是退尔射箭的场面。我们也已经从市政厅的窗子望见手持枪矛的兵士拿着那根可恶的木杆来了，把木杆插在广场正中，在鼓声中宣布那条法令。现在广场上不许停留，所有的人，无论是穿戏装的还是不穿戏装的，都勒令退到广场边上去；各个窗子前面、楼梯上、木制的走廊里和屋顶上都挤满了人。广场上，只有那两个站岗的兵士在木杆旁边走来走去。这时，退尔拉着他的男孩儿走过广场，观众掌声雷动，表示欢迎。他把他和孩子的对话省略了，很快就陷入和站岗的兵士们的剧烈争吵中，人们都密切注意观看这场争吵，安娜和我连同扮演总督的其他爪牙的人们却到后门外面去上马，因为我们和盖思勒的打猎队伍汇合的时候已到，打猎队伍已经停在门外。我们骑着马在喇叭声中走进广场，发现剧情达到高潮，退尔陷入进退维谷的境地，观众情绪异常激昂，真恨不得从压迫者手里把这位英雄抢走。但是，总督的台词一开始，会场就安静下来。各个角色的台词都不是以演戏

的姿态做着手势念出来的，而且象群众大会上的演说，声音高而且单调，还有几分歌唱的语调，因为这些台词本来就是诗；念出来的台词整个广场上都听得见，万一有人怯场，念的声音太低，人家听不懂时，观众就喊："大声说，大声说！"接着，大家把同一段台词又听了一遍，而并不觉得剧情在自己心中造成的幻觉受到干扰，所以都心满意足。

轮到我念我那几句台词时，也出现了同样的情形，幸而我的话被一场闹剧打断了。因为这时可巧有十多个按照旧时的方式化装的男子在广场上游荡，他们都是一些穷鬼，在破旧的衣服上罩着白衬衫，全身缀着花里胡哨的破布条，头上戴着纸做的、圆锥形的、画着漫画的高帽子，脸上蒙着一块穿了许多小孔的布。这套服装是早先狂欢节时一般的假面化装会上的服装，人们穿着这种服装做出各种滑稽可笑的动作。此外，这些穷鬼也不喜欢新近演出的戏剧，因为他们惯于化装成这种怪样子来给自己募集救济金，所以想极力保存这种化装表演。他们可以说是倒退和堕落的象征，现在拿着木剑和扫帚以奇奇怪怪的姿态来回跳舞。尤其是其中的两个人恰巧在我该念台词的时候，互相拉扯涂着芥末的衬衫的背面，扰乱了演出。他们手里都拿着一根香肠，在咬一口之前，先把香肠在对方的衬衫上蹭一蹭，同时，还象两条彼此都想咬住对方的尾巴的狗一样，不住地兜圈子。他们以这种姿态舞蹈着从盖思勒和退尔中间走过，愚妄地认为自己做了什么精彩的表演。当时也确实发出了一阵响亮的笑声，因为观众在最初的一瞬间抑制不住自己对旧时的趣剧的癖好。但是那两个兵士随即用剑柄上的圆头和戟狠狠地乱打乱戳了一阵，吓得那些演滑稽戏的人

想拼命逃往观众当中去躲避，但他们无论走到哪里，人们都大声笑着把他们推回来，结果，他们在欢乐的观众行列中找不到藏身之处，顺着那些行列惊慌失措地转来转去，帽子都被撕得破烂不堪，极力把脸上蒙的布紧紧按住，惟恐被人认出来。安娜对他们很同情，嘱咐扮演鲁多夫·哈拉斯的那位表兄弟和我设法让这些受虐待的小丑逃出去，结果，我的台词就不念了。不过，这并没有什么妨碍，因为人们根本没有数过剧本中的台词有多少，而且在剧中情节的感动下，甚至还用自己的粗犷的话来装饰席勒的抑扬格诗句。但是，演到退尔射箭的场面时，一般人民群众的幽默趣味本身却在剧情当中占了上风。

自古以来，每逢按照旧的传统方式演出各幕有关退尔的行为的戏剧时，在这一场中，他的男孩儿都要在进行反复问答的时候，把头上的苹果拿下来，大模大样儿地吃掉它，引起观众高声欢呼喝彩，这种逗乐的表演是普遍流行的。这次演出时，也把这种逗乐的表演偷偷地重新搬上舞台，当盖思勒恶狠狠地责问男孩儿为什么这样时，后者大胆地回答说："大人！我父亲是了不起的好射手，要他射这样大的一个苹果，他会感到羞耻！给我头上放上一个不比你的慈心大的苹果，父亲会射得更准！"

退尔射击时，对于手下没有他那支步枪，只能进行舞台上的假射击，简直感到遗憾。但他瞄准时，却不由得真正全身发抖，因为他觉得，由他来表演这一神圣行动，是莫大的光荣，为此心情非常激动。当所有的观众都屏住气、提心吊胆地看着他以威慑的姿态把第二支箭举到总督眼前时，他的拿着箭的手又发起抖来，眼睛盯着盖思勒，声音一瞬间高起来，显示出

那样巨大的激情的力量，吓得盖思勒面无人色，整个广场上的观众也大为震惊。接着，一阵快活的、低沉的、喊喊喳喳说话的声音响彻全场，人们互相握手说，饭馆老板是个好样儿的，只要我们有这样的人，就万事大吉！

然而，这位精明强干的人却暂时当了囚犯，被带走了，观众为了看其他场面的演出，或者打算随意到别处去游逛，象潮水一般从城门涌出，向四面八方散去。还有许多人听到四处传来小提琴的声音，为了继续听下去而留在这里。

大家却都做好准备，要在正午到场看在卢特里[①]宣誓建立联盟这一场戏的演出，演出时，要把席勒原作中有关夜晚的部分省略。演出这一场的地点是宽阔的河流旁边的一个美丽的草坪，草坪被山坡上的树林围绕，这条河实际上也只好用来代替原作中所说的湖，作为渔夫和船夫活动的场所。安娜坐上她父亲所乘的马车，我骑着马和马车并排行走，我们就这样安逸自在地向目的地前进，到那里作为观众，一面休息，一面欣赏表演。卢特里这一场演得非常庄严隆重；各界观众坐在四周山坡上的树荫里、同盟者开会的场面在山下演出。只见手持大刀阔斧的、真正有战斗力的成年人和手持铁棒的青年人都集合在那里，当中是三个首领。一切情节都演得好极了，确实是深有体会的演出，宽阔的河水波光闪闪，悠然自得地流过；只是小学教师指摘，扮演青年人和老年人的演员在表演庄严肃穆的动作时，简直可以说都是烟斗不离嘴，扮演罗色曼神

---

① 卢特里是什维兹、乌里和林间三州居民秘密结盟、图谋起义的地方，见第二幕第二场。

父[1]的演员不住地吸鼻烟。

当瑞士联盟在从周围的坐满观众的山上发出来的雷鸣般的欢呼声中宣誓成立后，观众和演员混杂形成的人群就一起出动了；大部分人象一次民族大迁徙似的涌向小城市，那里准备了便饭，几乎家家户户都变成了招待所，或者是招待朋友和熟人，或者是收便宜的饭钱招待素不相识的人。因为正如我们已经随便打乱了剧本各幕的剧情一样，我们还认为，最好把演出暂停一下，休息一小时，为了随后更加精神抖擞地演出使用暴力的最后一场的情节。饭馆老板们看到天气异常暖和，已经迅速把城市中心的广场变成了一个餐厅。一长排、一长排的桌子，上面已经铺上台布，这都是为招待"穿戏装者"以及那些愿意参加聚餐的先生女士们而设的雅座；其余的人们则到各户人家和各家门前摆着的许多单独的桌子旁边去坐。这样一来，这个城市便又呈现出一个大家庭的样子。分散在各户人家的客人们从各家的窗口望着主要筵席的大桌子，坐在各家门前的客人们不久便也象是属于主要筵席上的客人之列。各个桌子上都普遍进行戏剧评论，这种剧评是人们高声谈话的内容，剧评的口头论文是演员们自己做的。评论与其说是以戏剧的内容和演出为对象，毋宁说是对主要人物的浪漫色彩的扮相和他们平日的行动进行比较。从这种评论中产生了种种滑稽的比较和影射攻击，甚至连本来无懈可击的退尔几乎都难独自幸免。但是暴君盖思勒却陷入猛烈的交叉火力的攻击中，致使他在这场战斗最激烈的时候喝得醉醺醺的，不久便

---

[1] 罗色曼神父是乌里州居民。

能以极自然的方式发泄他的盲目的愤怒了．然而，这一切都不怎么使我开心，因为我为安娜的缘故而忧心忡忡。她坐在她父亲和州长中间的荣誉席位上，对面是扮演退尔的演员和当时在座的、他的真正的妻子。安娜由于风姿妩媚高贵，早已经引起普遍注意，现在，她父亲的名望，她所受的良好的教育，此外还有她要继承的那一笔相当可观的遗产，这些也都发生作用。她所坐的座位四面都被前途充满希望的各种各类的小伙子围起来，甚至大学里所有的四个学科①的代表简直都在努力讨好这位神态庄严的小学教师，因为一个年青的乡村医生、一个法院书记、一个副牧师和一个受过大学教育的农夫都过来献殷勤，最后他们都把自己大学毕业时印的名片送给安娜，我看到这种情况，不由得忧心如焚。这些都是仪表堂堂、朝气蓬勃的青年，都有生活舒适的未来，而我却选择了一种一般人认为是和永恒的贫困联系在一起的职业。所以，我第一次惊慌地意识到自己和一股多么紧密地结合在一起的力量处于对立的地位，我站立在安娜的座位后面，陷入意志消沉的状态，想离开那里。

安娜突然转过身来，请我替她保存那些名片；她微笑着说，我一定会细心保存的，我把名片放进荷包时，觉得好象已经把四位英雄都掌握在自己手心里了。

---

① 即医学、法学、神学、哲学（包括农科）四科。

第十五回

席间的谈话

当人们从四面八方出发时，在我们旁边坐着的州长，扮演威廉·退尔的饭馆老板和其他重要人物那里，却已经开始了一场重要的议论。议论的是一条新的大路的线路问题，这条大路要从本州首府修起，经过本地区，一直修到国境线为止。对狭义的本地区来说，人们提出了两种不同的、互相对立的修路方案，这两种方案实行起来，都有同样大的好处和困难。一条线路经过丘陵绵亘的地带，大致和一条次级的旧路是同一条线路，但这条线路弯弯曲曲，预计需要巨大的筑路费；另一条线路越过这条河，比较直，也比较平坦，但这里须要收购的地皮比较贵，还得修一座桥，所以，这两条线路费用不相上下，交通运输条件也大致相同。但是扮演退尔的那位老板的旅店却坐落在那个丘陵地带的旧路旁边，可以望得很远，有许多商人和车夫在这里打尖落脚。如果在平原上修筑一条大路，交通线就要移到那里，这个古老的、驰名的旅店就要冷落了；因此，扮演退尔的精明强干的老板占在拥护他的那些丘陵地带的居民的最前列，力争新路必须经过丘陵地带。另一方面，有一个有钱的木材商人把他的广大的木材场设在平原上，用船向下游运输，他觉得，这条新路对于向上游运输是十分必要的。五六年来，

他就是本州大参议会议员，是那些与其说给立法机关在思想方面有所贡献，毋宁说由于掌握事务方面的实际知识和地方知识，而成为这一机关中的朴实的、不可缺少的、因而经常连任的委员和对一切党派都同样有益的人物之一。他是激进派，在政治问题上赞成进步的主张，但不好高谈阔论，因为他与其说是通过他的演说，毋宁说是通过他的榜样发生影响。只有一旦涉及掏腰包的问题时，他才好大发议论，提出反对的理由，结果，使辩论拖延下去；因为，对他来说，实行自由主义也是一种生意，他认为，从六个企业的费用中削减下的开支还可以再办第七个企业。对待自由和启蒙问题，他主张按照聪明的工厂主那样的办法，不打算使用巨额资金修建起一座庞大的、豪华的大厦，勉强可以让工人在其中干活，而宁愿使一些不显眼的、被煤烟熏黑的建筑物，工场挨着工场、仓库挨着仓库，排成行列出现，根据需要和利润条件，有时修建临时性的、有时修建半永久性的建筑，这些建筑都是逐渐修建的，但越往后就越来越快，结果，到处看到烟筒冒烟，锅炉冒蒸汽，听到锤子敲打的声音，而每个工人在欢乐忙乱的工作中都懂得自己的操作方法。所以，这位木材商人总是极力反对修建又大又美观的校舍，反对提高教师的工资以及诸如此类的事，因为他认为，一个国家有了许多简陋的、设备较差的教室，这些教室坐落在一些儿童住的地方附近，儿童在这些极其简陋的教室的各个角落里勤奋刻苦地学习，这个国家才可以说是有真正的文化。这位木材商人断言，过分巨大的费用只会妨碍实际行动；人们需要的不是一把剑把上镶着宝石的、拿着硌手的金宝剑，需要的是一把又锋利又轻便的、由于用力使用已经把木柄磨得光滑的、拿

起来进行防卫和劳动都十分适用的斧子，这种斧子柄上的令人尊敬的光泽比那把宝剑上镶着的黄金和宝石放出的光芒要美得多。一个修建宫殿的民族只不过是为自己定做华丽的墓碑；对抗风云变幻的最好的办法，大概就是在风云变幻的旗帜下，轻快敏捷地渡过时代的惊涛骇浪；一个民族只有理解了这一点，经常保持武装，做好进军准备，不带不必要的辎重、但拥有丰富的战争基金，它的精神的经验和原则构成的到处可以携带、可以搭起的轻便通风而又无法破坏的活动帐篷，同时又是它的神庙、宫殿、要塞和住宅，只有这样，这个民族才有希望真正永久存在，甚至凭借这种活动帐篷使它的国土保持更久。特别是瑞士人如果想在自己的山上修建壮丽的建筑，那是愚蠢的事；至多也许可以在山脚下修建几个壮观的城市，除此以外，就完全让大自然去显示其壮丽的风光；这不仅是最便宜的办法，而且是最聪明的办法。在艺术中，这位木材商人只肯定雄辩术和歌唱，因为这两种艺术符合他的"活动天幕"论，不用花钱、也不占地方。他自己的产业看来完全体现了他这些原则：木柴、建筑用的木料以及煤、铁和石头堆积如山，占了很大的一片地方；其中还有大大小小的菜园呈现出一片一片的绿色，因为哪一片地方整个夏季都要闲着，就赶快在那儿种菜；在他还没有让人砍伐的大枞树荫里，到处都有锯木场或锻工场。他的住宅夹杂其间，看起来与其说象阔人的公馆，不如说象工人住的小房子，他家的妇女们为了一个不起眼的小花园，不得不进行不断的斗争，小花园时而移到这个角落，时而移到那个角落，她们不得不随着小花园在住宅周围逃来逃去，这一片地方哪儿都看不见篱笆或树垣的影子。这里藏着巨大的财

富，但这财富天天都在改变它的外貌；遇到有利的机会，此人有时甚至把这些建筑物的屋顶都卖出去，然而，他多年以来就在这块土地上居住，这条有争议的公路似乎是给他这块地产锦上添花；因为他认为，好路是世界上的至宝，但决不能有费钱的里程牌、刺槐以及诸如此类的玩意儿。他还几乎老坐着一辆轻便朴素的、但质量极好的马车上街，这辆马车的车房也经常处于流动状态，而且完全是用很次的建筑木料修盖的。这个木材商人说，饭馆老板得把山上的小房子锁起来，在山下的新路和桥旁边修建一所旅店，因为那里还有船夫来往，将来顾客一定会更多。但饭馆老板的意见却恰恰相反。他现在住的房子是他的祖先代代相传开饭馆的房子；他好从这座阳光充足的山上纵目远望四野，而且他已经让人在这所房子的墙上画了一些取材于瑞士的美丽故事的壁画。他绝对不赞成用粗制的斧子来进行防卫的主张，他说，这种斧子至多也只能偶尔用来杀死一个伏尔芬西森[①]那样的人；在真正卫国的情况下，他得使用一枝极好的、精工细制的步枪，对他来说，操纵这种步枪是最高尚的娱乐。他还认为，自由公民必须劳动，必须设法给自己谋求和维持独立的生活，但储蓄的钱不要超过所需；如果生活已经不成问题，人就应该有适当的休息，喝一杯葡萄酒，一面喝酒，一面说一些有道理的话，对国家的过去和将来进行有教育意义的考虑。他经营小规模的葡萄酒生意，专贩卖名贵的好酒，这与其说是以此为业，毋宁说是临时的副业，对家里的事，他并没有多去费力，却件件都顺利进行。此外，他还是一个足智

① 伏尔芬西森是林甸州总督驻罗斯堡的代理总督，被林甸州居民包姆加登杀死。见第一卷第一场。

多谋的、崇尚实际行动的人，但多半是在道德方面，在政治方面，他虽然不是本州大参议会议员，但是个有势力的深孚众望的人物。选举时，许多人都听从他的意见；因此，政府既不愿惹怒木材商人，也不愿惹怒他，和自己为敌。州长现在抓住这个机会，促使他们二人在有争议的筑路问题上妥协。这位州长是个面貌清秀、身材魁梧的人，高贵的、灰白的头发象敷上发粉似的，穿着质地精美的内衣和上衣，白皙的手上戴着金戒指，态度和蔼，很喜欢笑。他总是神色镇静，处理事务果断有力，而并不仗势欺人，摆出政府官员的架子。他有政治学方面的修养，但向来都只是在必要时才适当地显示出这方面的修养，而且这样做时，好象只不过是对农民们讲自己偶然听到的事情似的，这种事情，如果机缘凑巧，农民们自己照样可以知道。他穿着他的质地精美的上衣到农民去的一切地方去，而并不当心把衣服弄脏，也确实弄不脏。他待人不象长官对待下属，或者军官对待兵士，也不象父亲对待子女，或者教长对待教士那样，而象对待和自己一起办事、一起尽责的人似的，态度非常自然。他既不努力做出平易近人的样子，也不努力哗众取宠，更不想装出被雇用的人民公仆的样子。他的自信心的来源不是他的官职的荣誉，而是他的责任感；他既不自命高人一等，但也不自认低人一头。

然而，他并不是个遗世独立的人；他出身于一个有钱的、但又好乱花钱的家庭，自己年青时，是个花花公子，等到有了生活觉悟，回到父亲家里时，正赶上家道中落；所以，这个年青人不得不立刻谋个职位，经过许多变迁、积累了许多经验，最后变成了那些没有职位就得讨饭的人们，也就是说变成了职

业的政府官员当中的一个。他却可以说是以良好的政绩给做官这一声名狼藉的生活方式恢复了名誉，并且为之增光；他是在青年时代和迫不得已的情况下，迈出官吏生活的第一步的，等到后来这种生活再也无法改变时，他至少是以体面的和真正聪明的方式把坏事变成了好事。一提到他，小学教师就说，他是那些通过做官而有了智慧的少数人之一。

但是现在他的一切智慧都不能帮助他使木材商人和饭馆老板取得一致的意见，使他能向政府报告，哪一条线路在这个地方受到普遍欢迎。这两个人各自顽固地保卫自己的利益；木材商人直截了当地坚持说，选一条平坦笔直的线路，还是选一条翻山越岭的线路，这在今天按照情理当然是个不成问题的问题，他就这样拿情理作为论据来掩盖他个人的利益；他还暗示，自己作为当局之一员，希望能助一臂之力使情理得胜。饭馆老板却直截了当地说，他不能容忍国家这样对不起他，让他祖祖辈辈流传下来的房子变成荒凉的地方！谁都休想劝他搬到山下，象水獭似的，在卑湿的水边筑巢做窝。他生在干燥的、阳光充足的山上，也要一辈子住在那里不动！一听这话，他的对手微笑着说：他想这样做就这样做，谁都不阻止他，他可以梦想自己很自由，实际上却是自己的偏见的奴隶；别人则宁愿实际上自由，机动灵活，愿意搬到哪儿去住，就搬到哪儿去住。

心平气和的情况已经开始消失，双方的追随者已经高声骂起“顽固！”和“自私！”来，这时，一群欢乐的人前来迎接扮演退尔的饭店老板去继续表演跳上险滩[1]和射死总督[2]的情

① 见第四幕第一场。

② 见第四幕第三场。

节。他面上略带怒容出发了，同时，其余的人也散了，只有安娜、她父亲和我还依然坐在那里。这一场谈话给了我极不愉快的印象；尤其是饭店老板在这样的节日，穿着这样有历史意义的衣服，公然为维护一己的私利而斗争，引起了我的反感。模范人物之间各自固执己见，在公用事业问题上提出个人的要求，突出自己的功绩和声望，这些都和我对于国家的不偏不倚的性质以及对于深孚众望的著名人物的形象所怀的幻想完全相反。我用冒失的话向安娜的父亲说明了我这种印象，还附带说，人们有时说瑞士人小气、自私、心胸狭窄，现在看来，这种责备不久就会证明是有道理的。小学教师把我所提出的责备减轻了几分，要求我以容忍的态度对待这些在其他方面很正直的人也未能免除的人情之常的缺点。他说，此外，也不容否认，我们爱自由的精神还过多地是乡土的产物，我们的进步人士缺乏真正的宗教心，这种宗教心给严肃的政治生活带来那种开朗、虔诚、可爱的轻松愉快心情，这种心情来自对上帝的衷心信赖，有了这种心情才能谈到真正的自我牺牲精神，才能谈到肉体和灵魂各方面的最自由的灵活性。一旦我们的勤奋的人们认识到，《福音书》中还教给世人一种比木材商人所讲的那种灵活性聪明得多、也好得多的灵活性时，讨论起政治来才会有更重大的进展，才能获得成熟的结论。我正要提出反对意见时，忽然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我转身一看，原来是州长站在我们后面，他亲切地说道："虽然我并不主张，一个良好的共和国里，在老年人还不悖晦、还没变成糊涂虫时，就多听取青年的意见，但是，年青的先生，为了使你不致由于这种所谓惨痛的经验而对今天这个美好的节日觉得扫兴，我还是想

设法减轻你的忧虑；况且，你既然连我本来所指的青年时代还没有达到，你既然已经会这样严厉地责备别人，那么，你一定也会从我的话里学到一些东西。首先，我乐意设法使你对于刚才离开这里的那两个人不再感到灰心丧气；当然可以说，在我们瑞士并非所有的人都一样；但是，州议会议员先生和狮子饭馆老板这两个人，你都可以确信，如果国家遇到危险，他们都一定会拿出全部家产来救国，如果其中一个人遭逢不幸，另外那个人也会牺牲全部家产来救他，也许正因为今天他们在这条路的问题上双方那样力争，各不相让，他们一旦遇到对方遭逢不幸时，才更会毫不踌躇地救助他。所以，为了将来参考，你要记住这话：谁要不肯公开亲自争取和保卫自己的利益，谁也就永远不会自动为他的邻人谋利益；因为（州长官下面这番话似乎主要是对小学教师讲的）自动放弃得来的、辛辛苦苦挣来的产业或者自动把它分给别人，和把自己从来没有占有过或者没有勇气保卫的东西拱手让人，是大不相同的。前一种情况和慷慨大方地花费以正当的方法得来的财产一样，后一种情况则和把继承的或者拾到的钱财挥霍掉一样。一个一贯与世无争的、处处温顺地站在后边的人，可以说是个老好人；但是谁也不会为此而感谢他，提起他也不会说：这个人为我谋了利益；因为，我刚才已经说过，为别人谋利益，这只有自己真能争得并能保住自己的利益的人才做得到。凡是人们以充沛的勇气、毫不虚伪地这样做的地方，我就认为那是个健康的地方，为了个人利益偶尔掀起一场激烈的争吵，在我看来，也是健康的标志。凡是没有人能坦率地维护自己的利益和产业的地方，我是不愿在那里住下来的；因为在那里，除了

虚伪的、带有恩赐幸福的性质和浪漫色彩的腐败气味的、施给乞丐吃的稀汤以外，什么都得不到。那里人人都抱与世无争的态度，因为大家都嫌葡萄太酸，带着啼笑皆非的表情，摇着狐狸尾巴拍打枯瘦的两胁。至于外国人的意见（这话又主要是对我说的），将来你会在旅行中逐渐认识到，要少加理睬！”

说了这番话以后，州长和我们握了握手，就离开了。他这番话并没有把我说服，小学教师由于话题转到自己身上，心里也觉得不愉快。但我们一致认为州长是个可爱的人，我因为他和我讲了那番话感到光荣，便一面怀着好意目送着他，一面向小学教师称赞他是个有功绩的、因而也一定是个幸福的人。小学教师却摇头说，放光的未必全是黄金。近来，小学教师和我说话时，已经开始使用“你”字，所以现在就这样继续说道：“你既然是个好深思的青年，所以也应该对人生有所认识；因为我认为，对青年人的许许多多的情况和状态的了解，比一切道德理论更有用处；道德理论只对于积累了经验的人才是分所应得的，这种理论可以说是对他现在这种已经无法改变的生活的一种补偿。州长之所以那样激烈反对他所谓与世无争的生活态度，只是因为他自己是一种与世无争的人，也就是说，因为他自己放弃了唯一能使他幸福的、唯一适合他的性格的那种活动。虽然他这样自我克制的精神在我看来是一种美德，在进行他现在这种活动中，他显示出是个有功的、有用的人，如果从事别的活动就未必如此，但他却不是这样看法，他往往有忧郁的、受严峻考验的时刻，这从他的快活的表情和亲切的态度来看，是令人难以想象的。原来，他生来既有睿智的、清楚的头脑，又有火热的性格，所以适于在人们

思想交锋的原则斗争中做英勇的领袖，把许多人吸引过来，而并不适于在同一机关做固定不变的行政官员。但他害怕突然被解职，生活成了问题；他根本不明白，飞鸟和野地里的百合花没有固定的收入怎么还能吃饭穿衣的道理①，所以他就不去努力贯彻自己的主张。每逢党派斗争导致政府更换领导班子，得胜的党派想用不正当的手段欺压失势的党派时，他作为正人君子已经不止一次站在自己的职位上表示反对；但是，如果按照他的性情去做的话，他一定会向政府愤而辞职，站在运动的最前列，运用自己的智谋和精力把当权派赶下台去，然而，他并没这样做，因为他没有这样做，他吃的苦头就十倍于他一直不断进行的繁忙的行政工作。对待农民，他只要象现在这样的作风，就能保持自己的尊严。但是对待官厅当局和在本州首府，他就得常常客客气气地陪笑脸，常常说一些虽然还算无伤大雅的花言巧语，在这种场合，他心里的话却是：'先生，您是个大傻瓜！'或者'先生，看这样子您是个骗子！'因为，方才已经说过，他对于人们所谓失业，是怀有一种模糊的恐惧的。"

"可真活见鬼！"我说，"难道我们这些当局的先生任何时

① 这里指的是耶稣对门徒们说的话："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不胜于饮食吗？身体不胜于衣裳吗？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它。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你们那一个能用思虑，使寿数多加一刻呢？何必为衣裳忧虑呢？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怎么长起来，它也不劳苦、也不纺线。然而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马太福音》第六章）

候不都是人民的一部分，我们不是生活在一个共和国里吗？”

“当然是啊，我的亲爱的儿子！”小学教师回答说，“但是奇怪得很，特别是近来这一部分人民，这个代表人民的集团，经过简单的选举手续选出后，就变成完全莫名其妙的另一种东西：它一方面依然是人民的一部分，另一方面又成为完全和人民对立的、几乎和人民为敌的东西。这就象一种化学物质一样，只要拿一根小棒浸入其中一搅动，或者甚至仅仅把这种物质放在那儿不动，它的成分就起神秘的变化。有时候简直令人感觉，旧时的城市贵族政府更能显示和保持它原来的人民性。不过，你可不要产生误解，否认我们的代议制民主政体是最好的制度！方才所讲的那种现象只会给健全的人民造成一种有益的明朗的气氛，因为健全的人民会十分沉着地以此来开心：有时稍微摇动一下这种起了神秘变化的物质，把玻璃瓶对着光拿着检查一下，最后还是让它发挥作用以为己用。”

我打断小学教师的话，问他：象州长这样有学问、有才智的人，如果从事自由职业，是不是比担任公职，生活更富裕。他回答说：“他不能从事自由职业或者自己认为不能，这大概就是他长期做官的秘密原因嘛！对于从事自由职业，不少的人很晚才有这种能力，还有不少的人一生都没有这种能力。对于许多的人来说，它是一种简单的窍门儿，偶然凭运气，他们就易如反掌地懂得了这种窍门，对于另外许多的人来说，它却是一种须要勤奋努力才能慢慢学到的艺术。谁要是没有在青年时代通过练习和周围的榜样，也可以说是通过自己出生的家庭的传统或者通过什么别的途径，在适当的时间和适当的地点抓住这种窍门，谁就往往直到四五十岁还依然是个

没有固定职业的、乞丐般的人，常常在死的时候还是个所谓瘪三。许多当了一辈子干练的公务员的国家官吏，不懂得什么是从事自由职业；因为所有领公家薪俸的人自成一个集团，他们彼此之间进行分工，每人都从公家的收入中领到满足自己生活需要的钱，再也不用担心什么雨天晴天、庄稼歉收、战争和平、成功失败的问题。这样一来，他们就成为一个和人民对立的、完全不同的世界，而他们却是管理人民的公用事业的人。这个世界对于一直在其中生活的人的从事自由职业的能力起着麻痹作用。这些人知道工作，知道认真负责，知道节约，但不知道自己领到的全部薪俸是在竞争的风雨中聚积起来的。其中有不少的人一生中对于金钱问题都是勤劳的审判官和执行官，却始终不会开汇票和及时兑现汇票。谁想吃饭，谁也就应该劳动；但是，劳动得来的报酬是应该十拿九稳，不用操心，还是应该除了单纯劳动之外，又是劳心和熟练的结果，从而成为一种收获，这两种情况究竟哪一种是合理的，是天意安排给世人的，我不敢断定，也许未来会下结论。可是，在我们现在的社会状况下，这两种情况都存在，因而依赖和自由就混杂交织在一起，不同的见解就混杂交织在一起。州长认为自己是有所依赖的，在每一次危机中，他都一律保持缄默，从来不表示自己的意见，殊不知有许多的人在他背后力图了解他内心深处的思想，来作为自己行动的指针呢。”

我对州长感到深厚的同情，而且怀有敬意，为什么这样，我自己心里也说不出理由；因为，对于他害怕贫穷这一点，我是很不以为然的，后来我才明白，他做了最难能可贵的事：在被迫接受的职位上充分尽到他的职责，仿佛他生来就是专为

尽这种职责似的，并没有变成满腹牢骚的或者甚至庸俗粗鄙的人。但是，小学教师关于自由职业和正确的窍门的讲话，我听起来，却很不顺耳；我觉得，我是否也会抓住这种正确的窍门，是很成问题的，因为我开始认识到，对于这全体奋发有为的人民来说，只有当他们的面包已经有保证时，自由才能是一种财产，我面对着现在已经空了的、长排的桌子，心里感到，如果大家饿着肚子，钱包空空如也，就连今天这个节日也会是个非常凄惨的节日。

我高兴的是我们终于出发了。安娜的父亲建议，我们俩坐上他的马车，大家一起前去看戏；安娜却表示，她更愿意骑上已经休息够了的白马，再随便兜个圈子，因为以后就没有什么借口再骑马玩了。小学教师对此也表示赞成，他说：他至少要坐着车和我们同走一段路，一旦在路上遇到机会，能让一位回家的老年人就他的车时，他就和我们分手，因为所有的青年人都把他丢开不管了。我却暗中称快，跑到我们寄托马匹的人家，把马牵到街上，我扶着安娜坐上女鞍时，由于乐不可支，心里怦怦的直跳，又因为预想不久就要单独和安娜并辔在山野间游玩，在惊喜交集下，我的心仿佛又停止了跳动。

第十六回

傍晚的景色
白尔达·封·布伦涅克

我所预想的情景也果真实现了，虽然实现的方式和我所期待并不相同。原来，我们出了城门还没走多远，待人亲切的小学教师就已经让三位老人坐在他的马车上，向假想的隘道[①]的方向驶去，马驾着车高高兴兴地小步慢跑，已经走在我们前头了。我们现在安详地按辔徐行，向我们遇到的左右两旁的喜洋洋的人们热情地打招呼，一直走到象潮水一般流动的、闹哄哄的人群附近，几乎到了他们跟前。这时候，我们碰见了那位哲学家，他的俊秀的面孔在恣意闹着玩儿的冲动支配下焕发着红光，表明他已经肆无忌惮地开过什么玩笑了。他穿着日常穿的服装，手里拿着一本书，因为他和另一位教师一同担任了提词员的任务，万一扮演主要角色的人忘了台词，就当场提示给他。但是现在他说，观众根本不想再听剧中的台词了，大家都随心所欲地行动，闹腾得挺欢；他高声说，因此他现在有很多的空闲，在我们演出打猎的那一场[②]时，来给我

① 指第四幕第三场所讲的吉斯那特附近的一条隘道。

② 指第三幕第二场白尔达和鲁登茨二人在打猎时单独对话、海誓山盟的场面。

们提词，我们俩这样单独跑出来，肯定是为了演出这一场；现在这一场的演出也是刻不容缓了，我们就马上开始吧！

我脸红了，赶着马想要走开，但哲学家拉住了我们的缰绳。安娜问他，打猎的一场是怎么一回事，他笑着喊道，使大家都开心的、毫无疑问使我们俩比大家还要开心的场面，他又何必再向我们说明！安娜一听这话，也脸红了，非要知道他所指的是什么不可。他便把那本已经打开的书递给她，这时，我的栗子色的马和她的白马安逸自在地互相用鼻子闻来闻去，我却如同坐在炽热的火炭上一样，她把书放在右膝上，聚精会神地把鲁登茨和白尔达海誓山盟的那一场从头至尾读了一遍，越读越脸红。我毫无恶意地给她设下的圈套现在暴露了，哲学家还准备无尽无休地开玩笑，这时，安娜突然把书合上，往地上一扔，十分坚决地说要立刻回家。同时，她就掉转马头，顺着一条通到田间的狭窄的车道，大致朝着我们那个村子的方向去了。我目送着她的身影站了一会儿，觉得很狼狈，心里犹豫不定；但我想到确实须要有人送她才行，所以我还是鼓起勇气，赶快骑着马小跑儿着去追她。哲学家在我追她的时候，朝着我们唱出一支调侃的歌曲，这支歌曲的声音却越来越小，逐渐在我们后面消逝了，最后，我们只听到从假想的隘道上传来的迎亲乐队的轻快、但又遥远的乐声①，以及山野间各处时时响起的、零零散散的欢呼喝采声。欢呼喝采声间断时，山野间却显得更为寂静，沉浸在宁静的气氛中的田地和森林，在午后的阳光照耀下，仿佛渲染上了一片纯金的颜色。

---

① 见第四幕第三场。

这时，我们正走在一段连绵起伏的山地上，我把自己的马一直还控制在比她的马靠后一个马头的距离之内，也一直没敢和她讲一句话。安娜狠狠地抽了白马一鞭子，打得它奔驰起来，我也采取同样的行动；暖风迎面吹来，我忽然看见她面颊绯红，吸着芬芳的空气，喜洋洋地向着前面微笑，戴着闪光的宝冠的头高高地仰着，她的头发却飘扬起来，呈水平状态，我就紧紧地向她靠拢，我们俩就这样在这寂静的山地上骑着马奔驰了大约五分钟。道路还是半湿的，但相当坚实。河水奔流在我们右边的山谷中，我们顺着水光闪闪的河道眺望，只见对面断岸壁立，上有幽暗的森林，再往前望去，越过许多连绵重叠的山峦，望见东北方史瓦奔[1]山的几个山峰，象孤零零的金字塔一般，在无限的沉寂中隐约浮现在远方。西南方阿尔卑斯山遥遥环抱，一直到山麓还被积雪覆盖着。山的上空有奇美的、巨大的云海，象连绵的山峰似的，这些云峰的光和下面的山相同，颜色的明暗也完全和下面的山相同，也就是说，是一片亮白和深蓝的大海，但就其形状来说，则千姿万态，杂沓重叠。全景呈现出垂直耸立、光辉耀眼、离奇荒野的形象，它气势磅礴，逼近人们的心，但又那样寂静、那样巍然不动、那样遥远。我们并没有特别向什么地方眺望，一切景色却同时映入眼帘；我们觉得，这个广大的世界象一个无限巨大的花环围绕着我们转动，我们匆匆下山向河边走去，越往下走，这个世界就越来越狭小。我们乘着渡船过河，清彻的碧波冲击着船舷，浪花飞溅，发出哗哗的响声，在船底下流过，而我们却实际在

---

① 史瓦奔(Schwahen)包括瑞士德语区和德国巴登、符腾堡和巴伐利亚西南部等地区。

骑着马顺着弧形的路线渡河，这时，我们只觉得好象在梦中进入了一个梦境似的。当我们到了对岸，顺着一条被正融化的积雪覆盖着的幽暗的隧道慢慢往上攀登时，又觉得好象进入了另一个梦境似的。这里寒冷、潮湿、阴森；幽暗的灌木丛不住地滴水，还落下许多雪块，我们完全走在一个光线呈深褐色的昏暗的地方，积雪在幽暗处悲惨地闪光，只有金色的天空高高地在我们头顶上闪耀着明亮的光辉。当时，我们也已经迷了路，突然发现我们周围都是一片绿色，而且也不再是湿渌渌的了，这时，我们真不知道，我们在什么地方。我们上了山，走进高高的枞林，林中的地面被一层很厚的、干松的苔藓覆盖着，树干和树干之间的距离有三四步远，大树枝高高地在上面交错生长，构成了一个深绿色的屋顶，我们几乎一点都看不见天空。我们觉得这里暖气袭人，一缕缕金色的阳光在一些地方掠过苔藓和树干，马走在青苔覆盖的地面上听不见马蹄声，我们绕过一棵棵的枞树悠然自得地从林中走过，时而彼此分开，时而象通过天国之门似的，彼此紧紧地靠拢着，从两棵圆柱般的枞树中间穿过。我们发现这天国之门已被早来结网的蜘蛛横挂的一缕蛛丝封锁上了，这缕蛛丝在一线阳光照射下，闪现着象金刚石的亮光一样的蓝、绿、红变化多端的颜色。我们俩一齐弯身从蛛丝下面走过，在这一瞬间，我们的脸挨得太近了，不由得互相接吻。我们在隧道上已经交谈起来，现在又继续闲谈了一会儿，沉浸在幸福中，等到一想起我们方才接吻的情况，彼此对着一瞅，就发现我们俩都脸红了。接着，我们又沉默起来。这里，森林地势向另一侧倾斜，又被山影遮上了。我们望见下面山涧中水光闪动，对面的山坡离我们很近，

阳光掠过上面的岩石和松树，射到我们走过的枝叶荫翳的树干中间的空隙，在这座枞林构成的幽暗的殿堂中投下神秘的、蒙眬的微光。这里地势过于陡峭，我们不得不下马。当我拦腰抱住安娜，把她扶下马时，我们俩又第二次接吻，但她立刻躲开了，在我前头踩着象地毯一般柔软的绿苔徐徐走下山坡，撇下我在后面拉着那两匹马。我看见她这迷人的、简直是天仙一般的倩影这样在枞树中间徐行，觉得自己仿佛又在做梦，我跑下山坡去追她，把她搂在怀里，为了使自己确信这是现实，并非梦境，我紧紧地拥抱她，几乎拉不住马，让马跑掉了。最后，我们就来到水边，发现我们已经走到异教徒石室附近，这个地方我们很熟。这里甚至比枞林中还要寂静，而且极其隐秘。阳光呆呆的悬崖倒映在澄清的水中，悬崖上空有三只大鹰盘旋，不断地遇到一起，它们扇动翅膀，转弯飞翔，翅膀外边的褐色和翅膀里边的白色随着它们的动作在日光中交替闪现。这时，我们俩都站在下面的幽谷中。我一面给两匹想喝水的马摘掉嚼子，一面沉浸在幸福的心情中看到了这一切。安娜瞅见一朵小白花儿，我不知道是什么花，她采下来，走到我跟前，把花插在我的帽子上；现在，我再也看不到、听不到什么了，我们又第三次互相接吻。在这同时，我双臂拥抱她，紧紧把她搂在怀里，象下雨点儿似的吻起她来。她先是颤抖着任我吻了片刻，然后就用双臂搂住我的脖子，又吻起我来；但她吻到第五次或者第六次时，面色变得象死人似的苍白，想从我的怀抱里挣脱，在这同时，我也感到自己的心情起了异样的变化。接吻自然而然地停止了，我觉得好象怀里搂着一个十分陌生的、虚幻的对象，我们俩用陌生的和吃惊的眼光面面相

觑，我两臂还依旧拥抱着她，心里犹豫不定，既不敢放她走开，又不敢把她拥抱得更紧。我觉得，我如果放她走开，就一定会使她掉进无底深渊，我如果继续拥抱着她不放，就一定会使她死在我的怀抱里；巨大的不安和悲哀笼罩上我们俩的幼小的心灵。最后，我的双臂松开了，我们俩又羞涩、又懊丧地站在那儿，眼睛看着地。接着，安娜就坐在又清又深的河水旁边的一块石头上，痛哭起来。看到这种情况，我才又顾得上她了，因为，在这以前，我深深地陷入了自己内心的迷惘和袭击我们俩的心灵的那一片冰冷的气氛之中，不能自拔。我走到这个伤心的、美丽的少女跟前，一面心里有点发慌地叫她的名字，一面想去拉她的一只手。但她仍然泪下如雨，把脸紧紧地贴在她的褶子很多的绿衣服上。最后，她心情稍微平静下来，只说了一声："啊，在这以前我们一直是那样快乐呀！"她说这句话时的心情，我觉得我是理解的，因为我和她颇有同感，只是没有她那样深切而已；所以，我没有答碴儿，却稍微离开她一点，身子斜对着她安安静静地坐下，我们俩就这样心情阴郁、默默无言地望着河水。我看见她的戴着宝冠的倒影，仿佛来自另一世界似的，从水底呈现出来，她好象一个陌生的水仙一般，一发现背信的行为后，就要逃回水底去。

我使劲拥抱她和她接吻，她在心绪缭乱中也做出同样的动作时，我们已经把我们天真无邪的喜悦之杯倾斜得过度了，杯中的酒忽然变成泼在我们身上的冷水，肉体的近乎敌意的接触完全把我们从天国中拉出来了。我们这两个年青人从前在童年时代曾经做过和现在完全相同的事而并未感到一点懊丧的情绪，现在在这纯洁的、发自内心的深情高涨之际，竟然

感受到这样的后果，这在许多人看来，会是很可笑的；但我们决不认为是可笑的事，我们怀着真正悲怆忧郁的心情坐在水边，这水的纯净都超不过安娜的灵魂一分一厘。我根本不知道这个可怕的事件的真正原因；因为当时我不晓得，在我们那个年龄，青春的热血比精神更明智，它一旦掀起了过大的波浪，就会自动抑制住自己。安娜这方面主要是责备自己让了步，答应参加今天的节目活动，现在果然为此受到惩罚，使自己的娴静的生活作风受到粗暴的干扰。

周围的树梢上发出很大的飒飒的响声，把我们从忧郁的沉思中惊醒，这种沉思实际上已经又和另一种美好的幸福境界相近了；因为，我现在觉得，强劲的南风的飒飒声惊醒我们之前的那最后的几瞬间，在我的回忆中，其珍贵难忘的程度，并不在我们骑着马在山上和枞林中同行的时刻之下。安娜也似乎感到心平气和些了，我们站起来要走时，她向着我倒映在水中的、正在消失的影子匆匆地微笑了一下；但是，她的优美而果断的动作同时又似乎说：以后可不要对我再这么动手动脚的了！

那两匹马早已喝足了水，站在山石和河水之间那一小片几乎没有动弹的余地的狭窄、荒野的地方，眼睛现出惊奇的神态；我给它们戴上嚼子，把安娜扶上白马，然后牵着这匹马，在狭窄的、常常有地方被河水冲坏的山僻小路上，尽可能稳妥地前进，那匹栗子色的马耐心地、老老实实地在后面跟着。我们也确实安然到了草坪，最后来到古老的牧师住宅前的树下。家里没有人，连舅父和舅母傍晚都看热闹去了，房子四周静悄悄的。安娜立刻跑进去，在这同时，我把白马牵到马棚里，给

它卸下鞍子，把喂它的干草给它放在饲草架中。接着，我就上楼去拿点面包给栗子色的马吃，因为我还想骑着它赶快去看戏。我走进房间时，安娜也马上叫我给栗子色的马拿点面包吃。原来，她已经换好了衣服，正在略微匆忙地把头发编成往常那样的辫子；不料当场被我看见了，她又红了脸，显出很窘的样子。

我下楼去喂栗子色的马，把面包给它切开，一片一片地放到它嘴里，安娜挨着敞开的窗子站着，一面把头发完全盘起来，一面望着我。寂静笼罩着这所宅院，我们在这静悄悄的宅院里各自用手做着毫不费力的事，使我们的心深深地沉浸在幸福的宁静中，我们巴不得能把这种心情一连保持几年；我有时在把面包喂马以前，自己先咬下一块吃，看到这种情形，安娜也从橱子里拿出面包，挨着窗子吃起来。为此我们不由得笑了，正如我们吃过这次节日的、笑语喧哗的酒席以后，觉得干面包非常好吃一样，我们俩现在这种共同生活的方式，也似乎是我们在这场小风暴后走上的、而且永远不应该离开的正确航道。安娜也以此来表示她的满意的心情；我骑马出发以前，她一直没有离开窗口。

第十七回

仁爱会修士们

我刚一出村，就看见小学教师和舅父夫妇一起坐着马车来了，我告诉他们，安娜已经回到家里；又往前走了一段路，就碰见磨房老板的雇工牵着主人的马回家。我听他说，大家都聚集在假想的乌里镇压堡[①]所在的地方，那里非常热闹，路也不远了，就把马也交给这个雇工牵回去，自己匆忙徒步前往。原来，人们已经选定一座破败的城堡作为剧中的镇压堡，这座城堡坐落在本区的公地中的一个山顶上，那里视野广阔，可以远眺绵亘的高山峻岭。这座破城堡周围已经用木桩和木板搭上了几座脚手架，使这座城堡看起来不象一座破败的城堡，而象一座正在建造中的城堡，为了显示暴力统治的胜利，城堡上还悬挂着花环。我来到这里时，太阳就要落山了，看见演出人民群众拆掉脚手架，连同花环一起扔在一大堆木柴和干树枝上，放火烧掉的场面[②]。歌颂退尔的场面[③]也是在这里、而不是在退尔屋前演出的，这场演出也并没有按照原作中的次序

① 乌里镇压堡是盖思勒为统治乌里州而建筑的堡垒，见第一幕第三场和第五幕第一场。

② 指第五幕第二场。

③ 指尾场。

进行，而是由于当时的情景激发了上千人的创作欲，即兴表演出来的；这个尾场无形中就变成了欢声雷动的庆祝大会。被赶跑的压迫者和他们的扈从这时又偷偷地走过来，以喜洋洋的幽灵的姿态，在人民群众中徘徊；他们表现出最无害的反动派的样子。这时，只见大大小小的山上都点起狂欢节的篝火，我们的篝火已经烈焰熊熊，照得很远；我们几百人在篝火四周围成一个圈子站着，现在神箭手退也作为优秀的歌手，甚至作为先知，出现在这里，他当众演唱了一支歌颂塞姆帕赫战役[①]的雄壮的民歌，大家齐唱其中的合唱部分。这里有大量的葡萄酒供人们畅饮；大家组成了几个歌咏组，有演唱旧歌曲的朴素的独唱组，有演唱新歌曲的男声四部合唱组，有象学校里似的男女青年混合歌咏组，有儿童歌咏组，在篝火的红光遍照的公地上，大家又唱歌，又碰杯，声音乱成一片，人群象潮水一般流动着。从高山上吹来越来越强劲、越来越温暖的南风，把大块的云彩卷到天空，四处飘动；天色越晚，欢乐的声音就越高，兴高采烈的人群先是集合在城堡废墟和篝火周围形成一个巨大的整体，后来就走下山坡，分散成许多小队和个体，有的仍然在篝火的红光中徘徊，有的在苍茫的暮色中欢呼。在更远的地方，欢乐的声音隐隐地从昏暗的田野里传来，最后，又看到地平线上有无数的火焰闪耀，看得出那是欢乐的人群。这个国土上自古以来年年都有的强劲的春风，虽然能带来危险和灾难，现在却引起人们心里对自然的那种旧有的又对抗又欢喜的感情，当它吹到人们脸上和熊熊的火焰上时，人们的思想就

---

① 塞姆帕赫(Simpach)战役是瑞士联盟的军队于一三八六年七月九日战胜强大的奥地利侵略军的一次战役。

从眼前这些象征政治意识的篝火回溯过去，从中世纪基督教徒的火，想到异教时代春天的篝火，这种篝火当时也许就是在和现在同一的时间、同一的地点点燃的。在黑糊糊的云层里，仿佛那已经消失的世世代代的人们在成群结队地走过，他们有时在这夜晚唱歌、笑语喧哗的人群的上空停下来，仿佛很乐意降临到地上，和这在篝火旁边忘掉人生短促的人群打成一片似的。这块公地也确实是个引人入胜的地方；我们觉得，这块处处新生出嫩绿的野草的微褐色的土地比天鹅绒垫子还软和、还更有弹力，对于这个地方的居民来说，在法兰克人①统治时期以前，这块土地就已经象今天这样是个优美的风景区了。

妇女们的声音随着夜色的降临更高起来；年岁较大的妇女已经走了，已婚的男子都结伴到熟悉的酒店里去喝酒，姑娘们却更加无拘无束地实行起她们的统治来，先是集合成小圈子一起谈笑，最后，大家都和自己的对象凑到一起，这一对一对的情侣各自按照自己的意思，有的出现在人们面前，有的躲藏起来。但是等到篝火燃烧得落了架，这些结成对儿的人就分开了，开始三五成群地向小城镇走去，那里的市政厅和一些小饭店里响起了喇叭和小提琴的声音，等待着他们前去跳舞。我原先一直在人群儿里漫无目的地转来转去，现在乐得欣赏一下这将要熄灭的篝火，篝火周围除了几个男孩子以外，就只有那几个小丑儿在那儿跳舞，因为这种娱乐用不着花钱。他们穿着随风飘动的衬衫，戴着纸糊的高帽子，好象是从破城堡

---

① 公元五三六年，瑞士开始处于法兰克王国的墨洛温（Merowinger）王朝（481—751年）统治下。

的灰色的墙壁中出现的幽灵。其中有几个还数着自己抓到手的钱，另外那几个试图从火里再拽出一块已经烧成炭的木头，我还特别瞅见一个人象发了疯似的拼命从火上跳过来跳过去，我一直当他是个年青的二流子，现在摘下面具，露出了本相，原来是个鬓发苍白的小老头儿，他正慌慌忙忙地拼命使劲，想从火里把一大块还在冒烟的松木拽出来。

我终于转身，慢慢走开，心里犹豫不定，不知道回家去好，还是往小城镇去好。我早就觉得我的斗篷、宝剑和弓弩太累赘了；我把这些东西卷在一起，放在腋下夹着，快步走下公地，心情象早晨那样愉快欢畅，越往前走，开怀畅饮、欢度节日之夜的这一大胆的愿望就越强烈，同时也越后悔那样轻易地放走了安娜。我自以为很有本领带着自己的情人参加又跳舞、又碰杯、又开玩笑的节日之夜的晚会。我严厉责备自己这样拙笨、这样糊涂地把千载一时的这一天的时间糟蹋了，同时，心里还狂妄地想象安娜的情况也是这样，寻思现在已经九点多钟了，她也许想我想得睡不着觉呢。

我不知不觉地来到乐声大作的场所，一走进挤满了人的大厅，看见一对对的青年男女翩跹起舞，我心里就越来越气愤，热血就越来越沸腾起来；我没有想到，假如我和安娜一起来的话，我们俩就是参加这个公开的晚会的唯一的一对十六岁的年青人，更没有想到，我们俩今天那段生活经历，较比这些笑语喧哗的青年人在这里所能享受的一切，要美好十倍，也更没有想到，回忆起这段生活经历来，我就应该感到自己的生活是够丰富、够幸福的。我只看到眼前这些成年人、这些已经订婚的人和独立的人的喜悦，妄自以为拥有他们这种权利，毫

没有想到，一旦安娜真在我身边，我这种狂妄的气焰就会立刻收敛。要使我的态度重新谦逊起来，就非得安娜亲自在场不可，这对我来说，也决不是什么光彩的事。然而，我的表兄弟们和熟人们却觉得，我象是个迷了路的孩子走回家来似的，对我表示热烈欢迎，把我卷进欢乐的漩涡中去，这时，欢乐的光芒照得我眼花缭乱，使我忘其所以，也忘掉了自己的烦恼，就顺序和三个表姐妹跳起舞来，我越跳越起劲，而并不感到满足。这场欢乐就整体来说，是那样喧哗热闹，但是把每个人单拿来看，我就觉得，欢乐的表现太迟缓、太平淡。虽然所有的年青人的眼中都闪烁着喜悦的光芒，但我觉得，比起已经在我的想象中闪烁着的那种光芒来，这只不过是一缕微光而已。我烦躁不安地走过大厅旁边的几个喝酒的房间，有一群一面喝紫红的葡萄酒、一面唱歌的年青小伙子把我拦住，劝我喝酒。在这里，我的憧憬似乎终于能够实现了；我喝了颜色美丽悦目的葡萄酒，就热情地唱起歌来。刚唱完一支歌，接着就唱另一支，一支比一支唱得更快，唱到意味深长的地方就提高嗓音，不久就把别人的声音都淹没了。那些小伙子看到城里来的这个焉不唧唧的家伙比他们还能喝酒、还能闹腾，也就不甘落后；我们大家就互相打气，我一连气唱下去，直到大家顺序轮流唱一支反复重唱的歌，我得暂时沉默的时候，我才觉察到，我的三个表姐妹正站在门口往里面望，看见我神气十足地坐在那儿，都现出惊讶的样子。她们对着我笑，因为我从她们的旗帜下逃跑了，她们还以威吓的姿态向我示意，要我再去跳舞。但是，现在我完全和过去童年时代充当牛皮大王的那个时候一样，在自己的伙伴们中间已经是个成功的、有名望的人

了，这时，有几个伙伴又想去找一些女孩子，我就和其中的两个粗犷的青年一同到这个小城镇里各处去转悠。我和这两个壮健的农家子弟挎着胳膊很冲地走过街去；我们对着说些非常滑稽可笑的话来开心，还不断地唱歌，都体验到身分不同的人凑在一起玩耍作乐时那种愉快舒畅的心情。

但是，我们进了最先来到的一个舞场以后，我的新朋友们就一个一个的离开了我，因为在这里他们大概找到了自己寻找的对象，只有我一个人孤孤单单地、但毫不停顿地继续游逛。我在一些地方观看一会儿，毫不迟疑地回答人家跟我开的玩笑，后来，走进一个喝酒的房间，发现这里还有四个扮演仁爱会修士的人在一张大圆桌周围坐着。另外那两个人已经离开自己的伙伴们，不知去向；留在这里的四个人已经第二次醉后醒过来了，现在处在一种懒洋洋的状态，有经验的酒徒在这种状态中让快活的一天结束，说些暧昧的俏皮话，喝酒时露出仿佛不想再花很多的钱在这上头的意思，但是非常当心，连最后一滴酒都不剩下。

尤蒂特和他们坐在同一张桌子旁边，但相隔有一段距离，他们按照习俗向她敬了一杯酒。看来她是自己一个人来到节日的大会上看热闹的，现在正兴致勃勃地以巧妙的方式回答这四位先生对她说的俏皮话和不能登大雅之堂的笑话，而同时还使他们不敢对她表示狎昵的态度，做到这点是需要不小的权变之才和能力的。她也象他们那样懒洋洋地坐在那儿，身子靠在椅子背上，斜对着他们，心平气和地随口做出针锋相对的回答。这四个扮演僧侣的人已经摘下亚麻做的胡子，洗掉鼻子上染的红颜色；只有年岁最大的、头已经有点秃的那一

个人的酒糟鼻子上的天然的深红色还在闪光。这个人是个大废物，我正要从他旁边走过去，他向我喊道："喂，毛孩子！上哪儿去？"我站住回答说："好朋友！您忘了象别的弟兄们那样洗掉您鼻子上的银朱了！我就此提醒您一下，免得您把枕头染红。"

另外那三个人哈哈大笑，立刻让我加入他们这个快意的小圈子；我不得不坐下来喝一杯，接着，他们就说道："难道您相信，这个家伙仍然认为今天还非得给他的鼻子涂胭脂不可吗？"——"那样做，"我回答说，"当然和人们想在玫瑰花上涂胭脂一样愚蠢嘛！"

"而且还要危险得多呀，"另一个人答碴儿说，"因为给玫瑰花涂胭脂就是给上帝创造的东西加工，亲爱的上帝是会原谅的呀！但是给红鼻子涂胭脂就是嘲笑魔鬼，魔鬼是不会原谅的呀！"

玩笑就这样开下去了；他们现在拿他的秃头开起玩笑来，在开玩笑方面，我不久就远远落在他们后边，因为他们单是关于他的秃头，就讲了二十来个不同的俏皮话，这些俏皮话在人们的想象中引起极其滑稽可笑的形象，就使用的比喻的新颖大胆来说，也一个胜过一个。尤蒂特看到这些二流子们互相攻击，不禁大笑起来，那个被攻击的人一见这种情况，就向她开火，想借此从炮火中脱逃。她坐在那儿，身穿一件朴素的褐色衣服，胸前垂着一条白围巾，微微露着她的美丽的脖子；脖子上戴着精美的金项练，被围巾遮盖着；此外，她没有戴任何首饰，只有头上美丽的褐发为她增妍。那个秃头的人眯缝着眼睛，唱道：

“我的宝贝，你的雪白的脖子
周围绕着一条纯金项练，
一直垂到你的胸前，
通到你那颗虚伪的心坎。”

尤蒂特迅速回答道：“为了让您忘掉我的雪白的脖子，我也要让您听一听咏一件白东西的歌！”说了这话，她并没有唱，而只是以悦耳的声音说道：

“如今真是世风不古！
卢娜[①]原先那样贞淑，
现在白天向老罪人头上送秋波，
嘲笑我们这些可怜的孩子无可奈何。
月光啊，你好没羞！
黑夜里，我打开窗户，
看卢娜走向何处；
原来，她竟敢在我家门坎上放光，
我气冲冲地把水泼在那片发白的地方。
月光啊，你好没羞！”

尤蒂特的母亲已经死去，自从母亲死后，她因为感到无聊而常干买外国彩票这一类的事，还中过一次彩，发了几千古顿的财。所以，她在那些大大小小的财迷们的心目中，现在是比过去任何时候都好的猎取对象，那个秃头的人向她借过几次

① 罗马神话中的月神(Luna)，德文诗中有时用来指“月亮”。

钱，她都笑着借给他了，他就认为可以轻而易举地把她得到手，结果，她却照样笑着把他击退了。上面那个歌儿甚至还仿佛影射着他求婚时经历的一桩倒霉的冒险事件。因为，另外那三个人眼睛放出炯炯的光芒，极力闭着想要笑出来的嘴，面面相觑，露出心照不宣的神情，开始低声哼唧着：

"哼！哼——哼！哼！哼！
哼！哼！哼！——哼！哼！哼！"

这一阵哼唧的节奏诱惑力非常大，使得我也随声哼唧起来，觉得自己能和这些嘲笑者一起唱，心里确实得意扬扬。——这时，酒吧间灯火荧荧，充满了肃静的气氛，我们又严肃又自在地把这种奇异的节拍继续下去。尤蒂特发出爽朗的笑声，喊道："啊，你们这些孩子气的家伙！"我们一听这话，就大声笑起来："哈哈哈！——哈哈哈！"

那个被嘲笑的人却向四下里窥探，冷不防从喊得声音最大的一个嘲笑者的僧衣里面抻出露着的一张报纸，把上面的标题：《基督教周报，保守的大众新闻》念出来。现在嘲笑的矛头指向了这个冷不防被人抓住辫子的人，这个人的弱点就是他的保守主义，对于这种观点，他既没有能力充分加以说明，也没有能力为它辩护。保守主义这个名称是近来才流行的，一些先前态度暧昧的人，被贴上这种标签。那个秃头的人要求这位保守主义者说明一下，既然自称是保守主义者，自己心里到底是怎么想的。后者想装出对待这个问题态度极其严肃的样子，板着脸表示不愿意谈政治。但是另一个人喊道："这在伊甸乐园里就已经有了说明了！当初亚当给各种动物起名

字时，其中就有一个小心翼翼地摇动着耳朵说自己是保守主义者；它却说不出理由来，亚当就说：'你就叫驴吧！'"那个保守主义者听了这话，气得就把他的真正理由，也就是他的固执的想法，一古脑儿都端出来了，他责备激进主义使葡萄酒味道变酸、价钱提高。要是还想喝一杯又甜又便宜的酒，就只有到老古板们为了避世藏身而悄悄儿去的那些偏僻古老的饭馆里才能喝到。"你们就到你们那些赫赫有名的、政治上进步的饭店老板那里大喝其激进主义的廉价的淡酒去吧！"他喊道，"我是和那些老古板站在一起的！"因为这些责难的话确实有符合实际情况的地方，所以另外那三个人也怒火中烧，骂这个保守主义者是造谣中伤者，极力向他证明，如果没有激进主义，好酒也罢，坏酒也罢，他都连味也闻不到；说他本人连当保守党的走卒都完全不配，他从他所拥护的守旧派那里得不到赏赐给变节者的提神补血的美酒，只能在后腰上挨他们的皮鞋踢几脚。这番话引起了一场激烈的争吵，这些先生在争吵中针对对方的主义、实情和党的领袖互相谩骂，谩骂时，接二连三地使用了中肯的、有特色的词句、比喻和成语，任何戏剧家为描写人民群众的场面，都未必能够想出比这些更中肯、更有特色的表达方式；甚至记录这些词句、比喻和成语，都似乎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些妙语都是从时而是真实正确地、时而是恶意地想出来的、但总是以实际情况和人物为依据的假定中，那样轻快地、象闪电一般产生出来的。从这场舌战中，确实找不到一篇社论或者演说的材料，然而，人们还是可以看到，人民群众以自己的方式进行多么独特的批评，那些在讲台上为了不可告人的目的向台下喊"诚实、善良的人民"而预想人民会对他

们表示太善意、太天真的热情的人，是多么自欺欺人。人民群众甚至把杰出的人物的外貌、积习以及肉体上的缺陷和这些人物的言行密切联系起来，认为后者只不过是前者的必然结果，简直使人觉得，这些没有学问的、但富于想象力的老百姓好象都是极其相信相术的人了。不少的头面人物在这里被塑造成滑稽可笑的或者令人毛骨悚然的形象，塑造得活灵活现，历历如在眼前，甚至那些为他们辩护的话，假如他们本人听到，也会引以为耻。

我在这里好象是在一个和小学教师家完全不同的世界；然而我觉得也象在家里一样自在，对这四个人的激烈的、肆无忌惮的言语和互相嘲讽时表现出来的石破天惊的狂想，我都和对安娜的父亲的文雅的、心平气和的话语一样，一直在洗耳恭听。我觉得自己在安娜父亲那里时，是一个样子，在这里时，又是另一个样子，但又觉得自己一直还是同样一个人。我高兴看到，我的生活一个方面又一个方面的展现在我面前，自以为，这四个快活的人一定认为我配得上加入他们一伙，在我面前毫不抑制自己的妙论横生的才气，为此我心里得意扬扬。我想到小学教师，想到今后我要和他严肃认真地、彬彬有礼地进行辩论，而我心里确实还知道生活的另一个方面，就不由得暗笑起来；因为，我觉得，对我来说，最重要的是：任何地方都要去，一切事物都要浏览。

第十八回

尤蒂特

那四个扮演仁爱会修士的人由于谈政治而又精神旺盛起来，虽然这时早已过了半夜，他们还让人重新把酒瓶装满了酒，这时，尤蒂特忽然站起来要走，她说："妇女和年青小伙子们现在该回家去了！堂弟！我们走的是同一条路，您不想一起走吗？"我说，想一起走，但我先得去找一下我的亲戚们，他们大概也要一起回去。"他们大概已经走啦，"她回答说，"因为天已经晚啦；假如我没有指望着能和你同行的话，我也早就走啦。"——"哎哟！"酒徒们喊道，"我们不是也在这里嘛！我们大家送您回去；可不能说，没有可供尤蒂特挑选给她做伴的人！"他们站起来，还想法把新要的葡萄酒收起来，这时，尤蒂特向我示意，我们来到门厅以后，她说："我们要好好地骗一下这四个异教徒！"到了街上，我看见我的表兄弟们和表姐妹们去的那个大厅已经黑洞洞的了，有几个人证实他们回家去了。我只好跟着尤蒂特走，她领着我穿过一条黑洞洞的小胡同来到野外，再顺着几条田间小路来到大路上，结果，我们就走在那四个人前头了，听见他们在我们后面直喊。我们急急忙忙地并排向前走去，彼此相隔只有几拃远；我一本正经地保持着矜持的态度，在这同时，我的耳朵却没有放过她的稳健

而又轻快的脚步声，还倾听着她的衣服的沙沙的响声。夜色昏黑，但她的女性的美、稳健的性格和丰盈的体态都从她的身影的全部轮廓中显现出来，使我如醉如痴，我象一个胆小的行人觉得身边有个野地里的鬼和自己同行似的，由不得时时斜着眼看一看她。正如这个行人在恐惧中唤醒自己的基督教徒的意识，来防备身边这个使人毛骨悚然的同行者一样，我在这段受诱惑的路途中，心里一直保持着一种凛若冰霜、万无一失的宗教性的矜持态度。尤蒂特谈起那四个人来，直笑话他们，她坦率地向我叙说其中的一个对她做的那些蠢事，还问我，卢娜是否就是古代的月神。至少她自己每逢在歌本里读到那支歌时，都猜想是这样的意思；这支歌用在那个二流子身上也非常恰当。接着，她突然问我，为什么这样骄傲起来，这样长时间没和她见面，更不用说去看望她。我说，她和我舅父家没有什么来往，所以我也就不便去看她，想以此来为自己辩解。

“哪里的话！”她说，“您也同样是我的族弟，您如果想来看我，就很可以到我家来，这是名正言顺的事嘛！当初您年岁还小的时候，您曾那样喜欢过我，我也一直有点爱您；但是，现在您有了一个情人，您对她钟情，就认为，再也不可以和任何别的女性见面啦！”

“我有了一个情人？”我回答说，她又肯定了自己这句话，并且指出她说的是安娜，我斩钉截铁地否认此事。我们说着，不知不觉地已经来到村边，听见村里还有许多人说话的声音，有许多年青人在街上来来往往；尤蒂特想躲着他们走，现在我虽然很有理由和她分手，自己走自己的路，但是，她拉着我的手往前走，我并没有表示反对，却不知不觉地跟着

她，从黑糊糊的、参差错落的篱笆和墙壁中间穿过去，不让任何人看见我们回到她家。原来，她已经把田地卖掉，只留下挨着房子的美丽的果园，现在就她自己一个人住在这所房子里。我们悄悄儿地顺着狭窄的小路走去，我由于喝了酒心情更加激动，到了她家门前，尤蒂特说："进来吧！我还要煮咖啡喝呢！"我就进去了，她随手把大门闩得紧紧的，我顿时心里怦怦的跳起来，感到一种模糊的恐惧，同时，心里却又对这种冒险奇遇得意扬扬，自以为能够光荣地、但是大胆地经历这场风险的考验。我毫没有想到安娜，我的沸腾的热血使她的形象变得暗淡了，只让我的虚荣心的星光荧荧闪烁着；因为，仔细一想，原来我只是为了自私的目的、才去考验自己的坚贞程度的。然而，我可以坦白承认，归根结底是一种带有浪漫色彩的责任感支配着我，使我不放过任何重要的生活经验。尤蒂特一点上蜡烛，生起火光明亮的炉火，我的恐惧激动的心情也顿时平静下来。我坐在灶火台上，高高兴兴地和她聊天，不断地瞅着她的被火光照亮的面孔，骄傲地自信能冒这次风险，象做梦一般回忆起两年前我还解开过她的发辫，然后又把它编上的情景。咖啡煮得发出咝咝的响声，在这同时，她走进卧室，摘下围巾，脱下节日的衣服，然后穿着一件露着胳膊的白衬衣走出来，透过雪白的亚麻布，令人眼花缭乱的美丽的肩膀隐约可见。我顿时又神魂颠倒了，目不转睛地瞅了她一会儿之后，我的迷离恍惚的眼睛才渐渐看清了她这安详的、楚楚动人的姿态。在我少年时代，她根本不考虑我在场不在场，就在我面前换衣服时，我已经有一两次看见过她象今天这样，现在我的眼光虽然和从前不同，但这雪白的肌肤看起来还和从前

一样完美无瑕；尤蒂特的动作也非常沉着洒脱，我在她的感染下，举止也沉着了。她把煮好的咖啡端到卧室里来，在我身边坐下，把拿来的赞美诗集打开，说道："您瞧，您给我画的那些画儿，我都保存着呢！"我们把这些幼稚的画一张一张的看了一下，当时的不准确的笔法，现在看来，象是已经回忆不起的、非常遥远的过去时代的标志似的，实在奇怪极了。我对于现在和少年时代相距很近，其间的遗忘深渊竟会如此之深，感到吃惊，一面看着这些画，一面沉浸在冥想中；我在画上写的格言，笔迹也和现在完全不同，那还是在学校里上学时的笔迹。那些幼稚的笔道儿在我看起来很寒碜；尤蒂特也默不作声地和我一起看同一张画，看了一会儿，她忽然搂住我的脖子，凝视着我的眼睛，说道："你还和从前一样；现在你想谁呢？"——"我不知道！"我回答说。——"你知道，"她接着说，"如果你这样胡思乱想，想得出神，我就马上把你吃了！"说着，她就把我搂得更紧，我说："为什么呢？"——"我自己也不知道；不过，和人们在一起感到无聊，能想些别的时，就常觉得高兴；我也很愿意想些别的，但我知道的东西不多，想的总是同样的东西，虽然觉得脑子里不知是什么东西在那儿盘旋；现在看见你这样出神，我就觉得，好象你正在想我也愿意想的东西；我总认为，假如一个人能带着你那些秘密思想到远处走走，心情一定是很愉快的！"这样的话我还从来没听到过；我心里很明白，尤蒂特猜错了我内心的思想，太便宜了我，我深深地感到有愧于心，顿时脸红起来，我想，我的绯红的面颊贴在她的雪白的肩膀上，一定会使她的肩膀感到我的面颊热辣辣的；虽然这样，她那些极其甜蜜的恭维话，我还是急切地逐字逐句吸收到心里，

在这同时，我的眼睛一直在凝视着她的高耸的胸部，这高耸的胸部在崭新的亚麻布衬衣下面呈现出宁静纯洁的姿态，象是永恒的幸福的家乡似的，直接在我眼前发光。尤蒂特不知道，或者至少是没有十分意识到，我现在在她的胸前是既宁静、又聪明，既悲哀却又幸福的。我觉得自己已经完全处在时间的范围之外了；我们俩在这一瞬间是同样年老，或者说同样年青，我心里产生了这样的想法：我现在好象预先尝到了将来还要经历的那一切烦恼、一切劳苦换来的安息。不仅如此，现在这一瞬间似乎本身就完全有它的正当的存在理由，所以，当尤蒂特翻检她的赞美歌本，找出一张叠起来的纸，把它铺摊开，拿到我面前，我想了许久，才认出那是两年前我让它随波漂去的那封写给安娜的情书时，我都毫不惊慌。“你还否认，这个可爱的女孩子是你的情人吗？”她说，我老着脸皮再次加以否认，把这封信说成是一件已经忘掉的淘气行为。

这时，房子前面有人喊叫，我们听出是那四个人的声音。她立刻灭了灯，我们俩在黑洞洞的房间里坐着；尽管这样，外面的人仍然要求进来，他们喊道：“您开门吧，漂亮的尤蒂特，招待我们喝一杯热咖啡吧！我们要规规矩矩地坐着，还要说些正经话！可是，您要开门哪，您这样捉弄了我们，就得开门作为补偿啊；现在是狂欢节，您招待一下这四个全国最规矩的伙伴也没有什么不可以的嘛！”

我们却一直一动不动；大雨点儿打在窗子的玻璃上，甚至还忽闪一亮又忽闪一亮地直打闪，远处传来隆隆的雷声，仿佛到了五、六月间一样。为了使尤蒂特放心，那四个人以一种装模作样的认真态度，尽可能把一支四重唱的歌曲唱好，他们由

于熬夜，歌声确实带有一种动人心弦的颤抖的声音。这一切都毫无效果，他们就开始咒骂起来，有一个人顺着花架爬到窗子跟前，向黑洞洞的房间里直望。我们清清楚楚地瞧见他已经把僧衣上的尖头巾蒙在头上；这时，忽然打了一个闪，一下子把房间里照亮，因为尤蒂特穿着白色的衣服，所以那个前来刺探的人就认出她来了。

"这个可恶的女人还没睡，还大模大样地在桌子旁边坐着呢！"他低声向下面叫道；另一个人说："让我来看一下！"在他们俩互相替换，房间里又黑了时，尤蒂特急忙跑到床边，揭起白床单，扔到椅子上，然后悄悄儿地把我拉到床边，从窗子前面是望不见这床的。这时，打了第二个闪，比第一个更亮，把房间里照得清清楚楚，那个人两只眼睛象双管枪似的盯着那把椅子，说道："不是她，那只不过是一块白布；桌子上摆着咖啡用具，旁边还放着赞美诗集。原来，这个天国的魔女比人们所想象的要虔诚些啊！"

尤蒂特却凑近我耳边小声说："如果我们坐在那里不动的话，这个流氓现在一定会看见你啦！"

但是这时忽然来了一阵倾盆大雨，电光闪闪，雷声隆隆，把前来刺探的人从窗前赶跑了；我们听见他们抖擞僧衣上的雨水，然后各自跑到村里去找地方过夜，因为他们都离家很远。等到我们听不见他们的声音了，我们还一声不响地在床上坐了一会儿，听着雷雨的声音震动这所小房子，使得我无法把自己身体的轻微的颤抖和房子的震动清楚地区分出来。只是为了打断这令人苦闷的颤抖，我拥抱尤蒂特，吻她的嘴唇，她也紧紧地回了我一个热吻；但接着她就从我搂着她的脖子

的双臂中挣开，说道："幸福当然就是幸福，不过，幸福只能有一个；你要不肯向我坦白承认，你和小学教师的女儿互相爱慕，我可就不能再让你留在这里啦！因为只有说谎会毁掉一切！"

现在我开始把安娜和我之间发生的一切事情，把整个这一段历史从头至尾毫无保留地叙说给她听，并且把有关她的为人和有关我对她的感情这两方面的动听的描写结合在一起。我还详细叙说了今天发生的事情，向尤蒂特倾诉了安娜我们俩之间一再出现的羞涩和畏怯的情绪使我内心感到的痛苦。我这样叙说和倾诉了许久以后，她并没有回答我的诉说，却问我："现在你对于你在我身边到底是怎样想法？"我心里一时非常迷惘和羞愧，默不作声，想找一句话回答；后来，终于吞吞吐吐地说："是你把我带来的嘛！"——"不错，"她回答说，"可是，如果任何别的漂亮女人引诱你，你也照样跟她走吗？对这个问题，你仔细想一想！"我确实仔细想了一想，然后斩钉截铁地说："不，决不跟任何别的女人走！"——"那么，你也有点和我要好吗？"她接着说。现在我陷入万分狼狈的境地；因为我现在清楚地意识到，对这个问题作肯定的回答，就是第一次对安娜的真正背叛，但是，我认真想了一想之后，觉得更不能说个"不"字。最后，我实在不能说别的，只好说："是的——但那又确实和我对安娜不一样！"——"怎么不一样啊？"我迅猛地搂抱她，抚摩着她，以各种方式向她表示温存，接着说："你听我说！我为安娜愿意忍受一切，她示意让我怎么着，我就怎么着；我愿成为一个在她看来是正直高尚的人，一个各方面都象水晶一样纯净明彻、使她完全看得透的人；无论做什么，都要想到

她，即使今后我再也见不到她，也要永远和她的灵魂在一起生活！这一切我为你都做不到！但我还是衷心爱你，假如你要求我让你拿刀子刺入我的胸膛来证明这点的话，我现在就安安静静地让你来刺，平心静气地看着我的血流到你的膝上！”

我立刻对自己这番话大吃一惊，同时又觉得，这并非夸大其词，而是完全恰如其分地表达了我素来对尤蒂特不知不觉地怀着的感情。

我突然停止了对她的抚摩，手还放在她的脸蛋儿上，在这一瞬间，我觉得一滴眼泪落到我的手上。在这同时，她叹了一口气说：“我要你的血做什么呀！——哎！从来没有一个男子在我面前想把诚实、明朗和纯洁的心拿给我看，但我爱诚实又实在如同爱自己的生命一样！”

我听了这话心里很难过，说道：“可是我确实不能做你的真挚的情人或者甚至你的丈夫啊？”——“啊，这我完全知道，我也根本没有这种想法！”她回答说，“我也要告诉你，你应该怎样来看待我！我把你引到我家来，第一是因为我又想要和人接一接吻，我回头马上就要这样做，在我看来，你正是最适当的人！第二是因为我认为你是个高傲的小伙子，想教育教育你，第三是因为我既然没有别的男子可爱，也乐得爱你这个在你童年时代我就已经爱过的、如今还保藏着你原来的品质的人。”说了这话，她就抱住我，和我接起吻来，吻得我浑身热辣辣的象火一般，只是为了使这种热逐渐冷却，我不得不把自己的嘴唇紧紧地贴在她的湿润的嘴唇上，又来吻她。我和安娜接吻时，我的嘴仿佛接触到一朵真实的玫瑰花似的；现在我吻的却正是人的火热的、真实的嘴唇，从一个又美丽、又

健康的女性的胸中涌出来的神秘的、芬芳的气息一口一口的流到我的唇边。这种差别可以深切地感到，所以，当尤蒂特在热烈接吻当中，好象多半是自言自语似的低声说出："你现在也想你的情人吗？"这句话时，安娜的形象就象一颗明星似的浮现在我眼前。——"是的，"我回答说，"现在我要走啦！"说着就想离开她的怀抱。"那你就走吧！"她微笑着说，但她以一种非常奇异的方式松开她的柔软的、赤裸的双臂，使我觉得离开她就痛苦得心如刀割，我正想重新投入她的怀抱，她忽然一跃而起，又和我接了一次吻，然后把我推开，低声说："快走开吧，现在是你回家去的时候啦！"我满面羞惭，找到自己的帽子，撒腿就跑，她大声笑起来，几乎追不上我，来给我开大门。"且慢！"我正要跑掉时，她小声儿说，"你穿过上边这个果园出去，绕点远儿从村外走吧！"说着，她不管外面刮着风，下着倾盆大雨，就穿着她那件薄衣服，拉着我的手从果园里穿过去。走到栅栏跟前，她站住了，说道："你听我说！我从来不在自己家里见任何男人，你是我好久以来吻过的第一个人哪！我愿意更对你保持贞节，你不要问我为什么，我得在今后一段长时间内考验一下自己，这对我来说，是件开心的事。但反过来我要求你，每次来到村里，都要到我这儿来，要夜里悄悄儿地来；白天，在人们面前，我们就装出谁都懒得看谁一眼的样子。我向你担保，这样做是决不会使你后悔的。人世间不会象你想象的那样，你和安娜在一起也不见得会象你想象的那样；这一切你肯定会明白的；我只是想告诉你，对于你到我这儿来这件事，你以后肯定会感到高兴！"——"我再也不来啦！"我多少有点粗暴地喊道——"嘘！声儿小些！"她说；接着，她就以严肃

的目光凝视我的眼睛，尽管在暴风雨中，天色昏暗，我还看得见她的眼中闪烁着光芒，她接着说道："如果你不以你的名誉担保，庄严地向我保证，你今后一定再来，我就马上把你拉回家去，拉到我的床上，你就非得和我睡觉不可！我对上帝起誓一定这样做！"

对于她这威胁的话，我心里绝对没有起一笑置之或轻蔑的念头；相反地，我却把手放在尤蒂特的手里，赶快向她保证，我一定要再来，然后急忙走开。

我漫无目的地一股劲儿地往前跑；因为倾盆大雨使我好受；这样我不久就出了村子，来到一座山上，从那里我又继续走去。正值天色破晓，微明的曙色透进暴风雨中；我狠狠地责备自己，感到后悔得要命，忽然发现脚底下就是那个小湖和小学教师的住宅，在雨和蒙胧的曙色织成的灰色的面纱中隐约可见，我顿时倒在地上，身体疲惫不堪，不禁大哭起来，哭得非常悲惨。

雨一直不住地浇在我身上，风一阵阵的从空中飕飕地吹过来，在树木中间凄厉地呼啸着，我在风声雨声中象小孩子似的哭着；我只怪自己，不怪任何人，决不想把任何错误归咎于尤蒂特，这样做是恰当的。我觉得自己已经分裂成两部分，巴不得到尤蒂特身边躲避安娜，到安娜身边躲避尤蒂特。但我发誓，决不再去尤蒂特家，发誓不履行对尤蒂特的誓言；因为我对安娜感到无限的同情，我知道，现在她正在我脚底下这道被灰色的烟霭笼罩着的、潮湿的山谷中安稳地睡着。我终于振起精神来，下山到村里去；一缕缕的炊烟从烟筒里升起，低低飘散着，在雨中呈现出散散落落的奇怪的形状；我怀着稍微

镇静些的心情考虑，回到舅父家拿什么做借口来说明一夜没有回家，我想，我就说迷了路，晕头转向地乱走了一夜。这是我自从度过充满危机的童年时代以来，第一次为达到一种目的而不得不撒谎；这几年，我一直不知道什么叫撒谎，想到这一点，我心里就觉得，我完全象从自己曾有一段时间在其中作客的美丽的花园里被赶出来似的。

卷 三




第一回

劳动和冥想

我一直睡到晌午，睡得很熟，也没有做梦；一觉醒来时，温暖的南风还在刮着，雨还下个不停。从窗口向外一望，只见山谷里的小河上游和下游有几百人在水边劳动，修筑堤坝，因为山里所有的积雪必然融化，眼看要有发大水的危险。小河已经发出响亮的哗哗的水声，呈现出灰黄的颜色，奔流而来。我们的房子毫无危险，因为它坐落在一条支流旁边，那里筑有堤坝，安全地把水拦住，用来转动水磨。但是家里所有的男人都去牧场防汛去了，只有我独自和妇女们一起吃饭。后来，我也出去了，看见男人们在劳动中精力充沛，坚持不懈，如同昨天在娱乐中一样。他们忙着用土、木料和石头培修堤防，站在深得没膝的泥水里干活，有的抡动斧子伐木，有的来回搬运柴捆和檩条，看见这样八个人扛着一棵又长又重的树走来，就会觉得，他们又在列队游行，但和昨天有所不同：没见他们叼着烟斗。我帮不了人们多少忙，倒碍手碍脚。所以我漫步向小河上游走了一段路以后，就从山坡上穿过村子转回来，一路上都看见人们照常进行着各种工作。不在河边劳动的，就到树林里赶快把那里的活做完，还看见一个人在田里那样安详地专心耕地，好象不知道今天是节日后的一天，也不知道这个地方有发大水的危险似的。惟独我一个人这样漫无目的地闲荡，

心里觉得很惭愧，只是为了没事找事，我决定立刻回城。虽然可惜我并没有什么要紧的事要做，没人指导和支持的绘画工作，目前又根本不能给我提供一个有魅力的安身立命之所，我甚至觉得这种工作枯燥乏味，毫无意义，但是，下午的时光已经过去大半，我势必要冒雨在泥泞的路上步行到夜里不可，一种苦行的心情使我认为这样徒步回去是一种善行，便不顾舅父一家人极力劝阻，立刻出发。

途中虽然风雨交加，道路泥泞难行，但我觉得，走这一段相当远的路，如同走在阳光和煦的花园小路上一般；因为我心里思潮起伏，象玩金球似的不住地探索人生之谜，忽然意识到自己已经到了城里，不禁大吃一惊。我来到我家门前时，发现窗子都黑洞洞的，知道母亲已经睡了；我就随着一位夜晚回家的房客悄悄地进了家门，又悄悄地走进自己的房间，第二天早晨，母亲出乎意料地看见我回来了，一时惊讶得睁大了眼睛。

我立刻看出我们的房间里发生了小小的变化。靠墙放着一张沙发床，是我母亲从一位熟人那里廉价买来的，这个人因为家里放不下了，才把它卖掉。这张沙发床造得极朴素简单，上面只铺着一领用白色和绿色的麦秆编的席子，却是一件相当漂亮的家具。但上面却放着一大堆书，用一根结实的绳子绕了几遭捆着，大约有五十册，装订形式完全一样，书脊上红色的盾形小框子里印着金字的书名。原来是一套歌德全集，是一个好拿旧书和已经发黄的铜板画引诱我，使我老早就欠他一点债的旧货商人送来的，让我看一下，打算卖给我。几年前，一个来我们房间里修理家具的德国细木匠，在干活的时候

偶然说过："伟大的歌德死了！"这句话至今还经常在我耳边回荡。这位死去的、不相识的诗人体验过几乎一切工作和刺激，把和生活联结起来的各条线都拉到他身边，把线的一端都握在他那只人所看不见的手里。我觉得好象这些线现在统统集中在捆书的绳子打成的那个笨结子上了，就立刻抓住结子，赶忙动手去解，最后，结子一开，八十年的生活结出来的黄金的果实，一下子琳琅满目地散落在床上，又从床沿儿落到地板上，我急着忙着把这批财富收集在一起。从这时起，我就寸步不离沙发床，连续阅读了四十天，在这同时，又是一年一度冬去春来；但是洁白的雪花如梦一般从我旁边飘过，我从侧面瞥见晶莹的雪光而毫不理会。我先把那些从印着的名称看得出是戏曲的作品拿过来阅读，然后阅读了不少的诗篇，接着阅读了长篇小说，然后又阅读了《意大利游记》①，当这条文艺创作的长河随后流入表现日常生活的勤奋和个别的努力的散文式的田地时，我就不再往下读，而又从头开始，在这次阅读中，发现了这些文艺作品的星座的美妙位置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又发现其中还有象《列那狐》② 和《本维努托·切利尼自传》③这样大放异彩的独立明星。我就这样重游了一遍这布满文艺星宿的天空，把许多作品又重读了一遍，最后还发现了一颗崭

① 《意大利游记》(Italienische Reise)作于一八一六至一八一七年。

② 《列那狐》(Reineke Fuchs)是歌德根据中世纪民间创作《列那狐传奇》中的故事写成的叙事诗(1794年)。

③ 《本维努托·切利尼自传》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雕塑家、金饰匠本维努托·切利尼(Benuto Cellini,1500—1571)口述给一个少年写下来的自传(Vita)，歌德于一七九七年把它译成德文。

新的明星：《诗与真》①。刚读完这部作品，旧货商人就进来了，他问我要不要留下这套全集，因为另外还有一个人想买。在这种情况下，要买下这套珍贵的书，就非得付现金不成，这我目前是办不到的；母亲当然看出我认为这套书是重要的东西，但她想到我躺了四十天，埋头阅读这套书，就犹豫起来，正当她迟疑不决之际，旧货商人又拿起绳子，把书捆在一起，放在背上背起来，告辞而去。

好象一群身上放光、口里唱歌的精灵离开了这个房间似的，这里顿时显得空落落、冷清清的；我一跃而起，向周围一看，要不是听到母亲的编织针发出悦耳的声音，我简直会觉得象在坟墓里一般。我赶忙跑到野外；古老的山城、森林、河流和湖水以及气象万千的群山，都沐浴在三月天的柔和的阳光里，当这一切景物映入我的眼帘时，我感到一种从前没有感到过的纯粹而且持久的喜悦。这是对于过去创造的、现在仍然存在的一切事物所怀的诚挚无私的爱，这种爱尊重每个事物的权利和意义，感觉到宇宙的联系和深邃。这种爱高于为了达到自私自利的目的而把个别事物偷盗出来的那种艺术创作，这种艺术创作结果总产生渺小的、想入非非的作品；它也高于根据个人情绪和浪漫趣味来享受和辨别艺术作品；只有这种爱能给人以均匀、持久的热情。现在我觉得一切事物永远是新奇的、美妙的、值得注意的，我开始不仅看到和热爱事物的形式，而且还看到和热爱事物的内容、本质和历史。虽然

① 《诗与真》(Dichtung und Wahrheit)是歌德写的自传，从一七四九年出生讲起，到一七七五年为止，全书共分四部分，分别于一八一一年，一八一二年，一八一四年，一八三三年出版。

我并没有立刻用这样一种固定的思想意识来观察一切，但这逐渐产生的思想觉悟的根源，却完全在于那四十天，我之所以得出下述的这些结论，归根结底也靠那四十天的整个印象。

惟有动中之静能使世界存在，能造就真正的人；世界内部是宁静不动的，所以，人要想理解世界，并作为世界的一个能动部分来反映世界，也非宁静不可。宁静吸引生活，燥动排斥生活；上帝岿然不动，所以世界围绕着他旋转。这个道理，对艺术家来说，应该这样运用：不要奔走追求事物，宁可作为感受者和旁观者，听任事物在自己身边通过；因为参加节日游行队伍的人，不能象站在路旁观看的人那样，把游行的场面真切地描写出来。所以，站在路旁观看的人并不是多余的或者闲着没事的，有了观察者，被观察的事物才有它的全部生命，如果他是个正确的观察者的话，那么，他象《麦克白》剧中第八位国王手持那面照得出许多其他国王形象的镜子那样，手持自己的金镜参加游行队伍的时刻，是会到来的。以宁静的感受者的态度观察，也离不开“外在”的行动和努力，正如旁观节日游行的人争得或者保住一个好位置，要费足够的心力一样。这里所谓努力就是怎样保持自由，使我们观察事物的眼睛不被遮蔽起来。

此外，关于什么是有诗意的这个问题，我的看法也起了变化。我不知道什么时候和怎样养成了这种习惯：把生活和艺术中凡是我认为有用的、好的和美的事物，都称为有诗意的，甚至我所选的职业的对象——色彩和造型，我都不用有画意，而总用有诗意来形容，对于人间一切使我感到鼓舞的事件，也都是如此。我相信，这样做是完全正确的，因为使各种事物有诗意，或者说使这些事物的存在值得反映的，是同一法则；但是，

关于许多我迄今称为有诗意的事物，现在我认识到，其中凡是不可理解的和不可能的，离奇的和夸大的，都不是有诗意的，还认识到，正如在上述的场合动中之静是必要的一样，为了创作出有诗意的，也就是说有生命的和合乎情理的作品，文采和形象当中就须要有朴素、真挚的内容，一言以蔽之，不可以把所谓艺术无目的论和艺术无根据论混为一谈。这实在是个老问题，因为从亚理斯多德的著作中已经可以看出，他关于散文、政治的修辞学方面的具体论断，同时，对诗人来说，也是最好的指针。

因为，我认为一切方向正确的努力，目的都是把表面上互相分离的、互不相同的事物概括起来，归结、统一到唯一的生活根源上去，在这种努力中把必然的、单纯的事物的全部本质有力地、丰富地表现出来，就是艺术；所以艺术家和普通人的差别，只在于艺术家能立刻看到本质的事物，并且丰富地把它表现出来，普通人则得要从作品中重新认识本质的事物，并且对它感到惊奇，所以一切须要有特殊的趣味或者技巧上的训练才能理解他们的作品的艺术家，也都不是艺术大师。

我自己的艺术的对象既不是人的语言，也不是人的形象，我能在这个最平凡的领域里，在人类活动的大地上立足，可以说在诗的世界中至少能做一名打扫地毯的清洁工，我只感到幸福和满足。歌德关于风景问题实在谈得很多，而且字里行间洋溢着热爱，我相信，通过这个桥梁，我可以和他的世界有几分联系，这决不能说是大言不惭。

我打算开始真正以热爱和注意的态度对待要画的景物，完全照自然写生，不画多余的或者无意义的东西，画每一笔都

要胸有成竹。我脑海中已经有一大批作品历历在目，这些想象中的作品看来都是美的、有价值的、内容丰富的，画面布满了柔和的和遒劲的线条，其中没有一条是毫无意义的。我在野外坐下来，开始画这批优秀的作品中的第一张；结果，我却发现，必须以自己最近的水平为起点继续前进，想突然创作出崭新的作品，是绝对不可能的，因为这非得先看到崭新的范本不成。由于手边连一幅绘画大师的作品都没有，我的铅笔一接触画纸，想象中浮现着的瑰丽的画面就立刻烟消云散，我力图摆脱自己所鄙视的旧画法，结果，画出来的却是一幅拙劣不堪的作品，现在甚至把旧画法也破坏了。我脑海中总浮现着一幅适合要求的优秀作品，但我的手却画不出来，为此连续苦恼了几天。我心里惶恐起来，寻思如果画不成功的话，现在就非立刻死了学画的心不可，一面自思自叹，一面祈祷上帝帮助我摆脱困境。我还是用和十年前一样的孩子话祷告着，并且总重复同样的话，在喃喃祷告时，连我自己也觉察出这种情形来了。我心里思量着这一点，不觉停止了匆忙的工作，凝视着画纸，沉浸在冥想中。

第二回

一个奇迹和一位真正的艺术大师

我膝盖上的白纸一直被阳光照着，忽然上面出现了一片影子，我吃了一惊，回头一看，只见背后站着一个仪表堂堂、服

装奇异的男子，纸上的影子原来是他的身影。他身材细长，面部表情含蓄、严肃，鼻梁弯度很大，嘴上留着细心捻过的小胡子，身穿质地很精美的内衣。

他用标准德语向我说："可以看一看您的作品吗？年轻人！"我脸上带着半喜半窘的表情把我的素描拿给他看，他聚精会神地看了一会儿，然后问我，纸夹子里还有没有别的作品，想不想做真正的艺术家。我出去写生时，确实每次都随身带着最近完成的一些作品，走到哪儿带到哪儿，为的是遇到一天毫无收获的情况，总不至于空着手回来。现在听到他这样问，我就一面把作品一件一件的拿出来，一面热心地、坦白地把自己学画的经过讲给他听，因为从这个陌生人看画的方式，我立刻看得出来，即使他自己不是艺术家，也是懂得艺术的人。

事实也证明了这一点，因为他指出了我的主要缺点，把我正画的那张习作和自然景物相比较，对照自然本身说明重点在什么地方，教给我怎样看到重点。我感到十分幸福，接着，他就把我的画纸上的几组簇叶和实物对照，说明明暗和造型问题，然后在纸边上以艺术大师的手法寥寥几笔毫不费力画出我煞费苦心也画不出来的东西，在这同时，我正象高高兴兴地准备接受人家的恩惠的人一样，一直在安安静静地注意看、注意听着。

他在我旁边待了大约半个小时以后，向我说："您刚才提到过精明强干的哈伯萨特；您知道，十七年前，我也是他那可恶的修道院画室里的打杂儿的吗？不过，我及时从那里逃出来啦，后来一直在意大利和法国。我是风景画家，姓罗莫尔，

打算在故乡待一段时间。要是能对您学画有所帮助的话，我是乐意效劳的；我家里有不少的作品，请您来我家看一下，如果您同意的话，您就马上和我一起回家吧！”

我赶忙把画具收起来，怀着庄严肃穆的心情和强烈的自豪感，和此人同行。我常常听到人们讲他；因为，他是修道院画室的伟大传说之一，哈伯萨特师傅一听见人们说自己旧日的学生罗莫尔是罗马有名的水彩画家，他的作品专卖给王侯和英国人，就洋洋得意起来。我们还在野外行走时，一路上罗莫尔都把大自然中各种优美的景物指给我看。我热情洋溢地向他的手轻轻指示的方向注意观看；虽然我刚才还相信自己能看见什么，现在我发现，实在什么都还没有看见，不禁为此感到惊诧；我更惊讶的是：现在发现，有重要意义的和能起教育作用的东西，大部分都在自己以前忽略过去的或者不大注意的现象中。但我高兴的是：我的同行者随时讲出来的道理，我都大致能够听懂，听了他的说明以后，能够看出一棵树的浓重而清晰的阴影，柔和的色调或者优美的枝杈。我才和他散过几次步，就很快地养成了一种习惯：不再把全部自然风景看成浑然一体，而只看成一批已经画成的画和习作，这只有从正确的观点观察才看得出来，我还养成了使用绘画术语评论自然风景的习惯。

他租了一所美观的住宅中的几个漂亮房间作为住所，我们来到那儿以后，罗莫尔立刻把自己的几个画夹子放在沙发前的一把椅子上，让我和他并肩坐在沙发上，先打开最大幅的、最有价值的习作夹子，顺序把一幅一幅的习作翻开，靠在椅子上给我看。这些习作都是在意大利画的，题材范围广泛，

都用水彩颜料画在粗糙的厚纸上，但都是以一种对我来说崭新的画法，以我未曾见过的大胆泼辣、精采神妙的表达手段画出来的，因而既显得明快、有力，而又设色鲜艳、气韵生动，尤其是每一笔都证明，这些习作都是对着活生生的大自然写生的作品。我不知道，我该对精妙清新的画法，还是该对画中的景物更为欣赏，因为从罗马别墅里的亭亭玉立的黑糊糊的柏树林，从秀丽的萨宾山脉①，直到佩斯图姆②的废墟，风光明媚的那不勒斯湾，以及用神来之笔的、诗意盎然的线条画出来的西西里岛的海岸，一幅一幅的画相继展现在我眼前，画面都显示着写生的季节、地点和阳光的特征。美丽的修道院和城堡受南欧的阳光照射，在美丽的山坡上反光，天空和海呈现碧蓝的颜色或明亮的银色，都十分宁静，具有古典的朴素而又非常完美的形态的绚丽、高贵的植物，倒映在海中。每逢罗莫尔说出画中景物的名称，谈起景物的性质和状态时，意大利文名字便象歌声一般，琅琅地在我耳边回荡。有时，我的目光掠过画面，环顾室内，看见这儿一顶那不勒斯渔民戴的红帽子，那儿一把罗马制造的小刀子，一串珊瑚项练，或者一根银簪。然后，我又怀着衷心的好感，注意观察我的新保护人的面孔、他的白背心、他的衬衫袖口，直到他动手要把画翻过去时，我的目光才飞快地回到画上，想在下一幅出现以前，再匆忙地看它一眼。

看完这一画夹子作品以后，罗莫尔还让我浏览了一下另

---

① 萨宾山脉(Sabiner Gebirge)，意大利半岛中部的山脉，在罗马东北。

② 佩斯图姆(Pestum)，意大利半岛南部萨勒诺湾海滨的古城，是古希腊移民在公元前六百年左右修建的，还残留着一部分古希腊建筑。

外几个画夹子里的画，有一个里面是许多着色的细部画，另一个里面是无数的铅笔画，第三个里面完全是取材于海以及航业和渔业方面的作品，最后，第四个里面的作品画的是各种稀有的和色彩神奇的景物，如碧水洞①、光怪陆离的云形、维苏威火山喷发、灼热的熔岩流等。紧接着，他还带我到另一个房间里去看他现在的作品——画架子上一幅较大的画，画的是埃斯泰别墅②的花园。黑糊糊的巨大的柏树耸立在临风摇曳的葡萄和月桂树丛里，大理石喷泉和上面开着花的栏杆中间，有一个人物独自凭栏而立，是诗人阿利奥斯托③，他身穿黑色的骑士服，腰间佩着宝剑。画的中景展现着蒂沃里的房屋和树木在烟霭笼罩下的景色，上面伸展着夕照染红的寥廓的天空，圣彼得教堂的④的圆顶，在寥廓的天空的映衬下，出现在地平线上。

"今天就此结束！"罗莫尔说，"您就常到我这儿来吧，如果您高兴每天来，就每天来吧；来时，要把您的作品带来给我看，也许我能借给您一些画带回去临摹，为的让您学会一种更简便、更切合实用的技法！"

我怀着万分感激和尊敬的心情告辞回家，一路上与其说

① 碧水洞(grotta azzurra)在意大利半岛南部那不勒斯湾的卡彼里(Capri)岛。

② 埃斯泰(Villa d'Este)在罗马东北的蒂沃里(Tivoli)镇，是枢机主教伊波利托·德·埃斯泰(Ippolito d' Este)的别墅，建于十六世纪，是著名的文艺复兴式别墅。

③ 卢多维科·阿里奥斯托(Ludovico Ariosto,1474—1533)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诗人。

④ 圣彼得大教堂，罗马著名的文艺复兴式建筑，在梵蒂冈城。

是走，毋宁说是连蹦带跳地跑回去了。一到家，我就口若悬河地向母亲叙说起这一次幸运的奇遇来，不免使用我所掌握的一切溢美之词来形容这位陌生的绅士和艺术家；我高兴自己终于能给她举出一个获得辉煌成就的例子，作为她为我自己的前途担忧的一种安慰，尤其是因为罗莫尔也同样是从哈伯萨特先生的简陋的画室出来的。但是，这种成就须要在遥远的外国度过十七年的岁月，才能取得，对于这一点我母亲就很不以为然；她还认为，这位陌生人这样孤独地如同外乡人一般返回自己的故乡，谁都不认识他，他的境况是不是真好，还根本不能断定。然而我却有另一种秘密的征兆，表明我所怀的希望是对的，这就是：我刚祈祷过以后，罗莫尔就忽然出现了，因为我虽然有反抗教会的叛逆思想，但一遇到自身祸福攸关的场合，还依然是个完全相信神秘奇迹的人。

关于这一点我并没有对母亲说过；一来因为我们母子之间向来不好谈这类问题，二来因为母亲虽然坚信上帝的帮助，但我如果以这样奇怪的、戏剧性的事件自夸，她就一定很不高兴。只要上帝不让我们没有饭吃，在大苦大难、生死攸关的时刻，肯发慈悲给以救助，她就心满意足；假如我真把这件事告诉了她，她大概还会用相当尖锐的讽刺口吻教训我一顿呢。正因为这样，我就由不得更细细地琢磨起这件事来，琢磨了整整一晚上，老实说，我自己也未尝不感觉有些可疑。我不由得想象，好象什么地方有一条长线，一听到我祷告，那个陌生人罗莫尔就顺着这条长线到这里来了；和这种滑稽可笑的想象相比，认为罗莫尔是偶然出现在这里的，这种想法却更和我的心情格格不入，因为现在我觉得，罗莫尔不在这里出现根本是不

可想象的。从那时起，每逢遇到这种好运时，或者与此相反的情形，也就是说，每逢发生那种我总由不得认为是对自己意识到的、先前所犯的过错的一种惩罚的不愉快事件时，我都惯于作为既成事实接受下来，并且为此感谢上帝，而并不穿凿附会地妄自以为它是直接为我和特别为我而发生的。但是，我一遇到毫无办法的时候，就又不禁不由地力图通过祈祷求得这种救助，从自己的过错中寻找受命运谴责的原因，并且改过自新。

我心急如焚地等了一天，第二天，我就把我直到那时为止所有的作品都带着，去罗莫尔家。他亲切殷勤地接待我，怀着很大的兴趣注意观看我的作品。在观看的同时，不断给我提出很好的意见，我们看完作品以后，他对我说，首先得放弃处理材料的拙笨的旧技法，因为用这种技法再也不可能有什么成就。我应该先用软铅笔勤练习写生，在家里画的时候，应该开始练习他的画法，他乐意在这方面帮助我。他还从画夹子里给我找出几幅简单的铅笔和水彩习作，让我试着临摹，我听了他这番话以后，正要告辞，他马上说："嗳！您就在这儿再待一个来小时吧，反正上午您也做不了什么啦；您看着我画一会儿，咱们稍微谈一谈！"我欣然从命，注意听他说明他的画法，第一次看到艺术家作画的朴素、自由、准确的笔法。我获得了新的启示，每逢回忆自己照过去的画法作画的情景时，就觉得，好象一直到今天为止我都只不过是在做织袜子一类的机械性工作而已。

我把罗莫尔借给我的画迅速临摹下来，临摹时，怀着初次上阵的兴味，获得了相应的成功，我拿去给他看时，他说："临

摹得真好！好极啦！"因为那天天气非常好，他约我同去散步，路上把我在他家里已经领会的道理和活生生的大自然联系起来讲给我听，有时还以知己的态度和我谈论其他的问题，关于人以及社会上出现的情况，一会儿用尖锐批评的话，一会儿用开玩笑的话来谈，所以，我就同时得到了一位可以信赖的老师和一位很有风趣的、和蔼可亲的朋友。

不久，我就觉得需要经常在他身边，因此便利用我可以随时去访问他的自由，越来越频繁地到他家去，有一天，他详细地而且已经稍微严格地审查了我的一件作品之后，对我说："您最好是再有一段时间完全接受一位老师指导；我也很高兴、很乐意为您效劳。但可惜我的境况使我不能完全不要报酬，除非您认为，非得无报酬不可；所以，请您和您母亲商量一下，她肯不肯每月出一点学费。我无论如何要在这里待一些时候，希望半年就可以使您学到相当的程度，以后出去游学时就会有更好的基础，自己也就能有一些收入。您可以每天早晨八点钟来，在我这儿画一整天。"

我觉得他这话正中下怀，就急忙跑回家去，把这个建议悄悄地告诉母亲，但她并不象我那样心急，因为这是要出一大笔钱的问题，而且我自己也认为付给哈伯萨特的钱一部分算是白糟蹋了，所以她先到那位从前已经访问过一次的显要人士那里，请求他出主意，因为她寻思，这位先生一定知道，罗莫尔是不是象我热心吹嘘的那样，真是一位受人尊敬的、著名的艺术家。但这位先生却耸了耸肩，虽然承认罗莫尔是个有才能的艺术家，在国外是有名气的，关于他的品性如何，却含糊其辞，据说名声并不太好，却又讲不出详细情形如何，最后说，我

们要当心。无论如何，要求的报酬数目太大了，我们这个城市并不是罗马或者巴黎，他还认为，倒不如把钱省下来做旅费，早点出去游学，那时，我就能亲自阅历并且获得罗莫尔所掌握的知识和技能了。

游学这个词现在已经屡次在话里出现，足以促使母亲下决心把每一个芬尼[1]都储存起来给我做旅费。因此，她就把那位显要人士不大赞成我跟罗莫尔学画的意见告诉了我，并没有太强调有关罗莫尔的品格方面的话，对这些话我当然也愤然加以否定；原来，我由于从罗莫尔所说的一些谜语般的话里听得出来，他和社会上的人关系不大好，受过许多不公平的待遇，因而我对于有关他的品格方面的风言风语已经有了予以回击的思想准备。不仅如此，我们二人之间已经在批评社会这一点上产生一种特有的共同语言，这是由于我抱着尊敬和同情的态度听他倾诉心中的不平，回答时，表示出好象我自己已经有过极痛苦的经历，或者至少将来也会遇到这样不愉快的事情，但我要严阵以待，届时予以迎头痛击，为我自己同时也为他报仇。罗莫尔听了这番话以后，就纠正我的想法，提醒我说，我对人的了解肯定不会比他深，我不得不承认他说得很对，还做出一本正经的表情请教他，我采取什么样的态度才好，其实我对于他所讲的问题根本不得要领，也不明白他那些经历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很快地下定决心跟他学画，对母亲说，想用从前被我偷着拿过一部分后储蓄匣子里还剩下的钱做这次学画用。母亲

---

[1] 芬尼，德国辅币单位，一马克的百分之一。

没有表示反对；于是我把大金质奖章和剩下的几个都卡特金币取出来，都拿给一个金匠，他折合成银币付给我，我把钱送到罗莫尔那里，对他说，我拿得出来就是这些，希望他至少能教我四个月。他亲切地对我说，根本不必算得这样清楚！既然我这方面就自己能力所及，做到了一个学美术的学生应该做的事，他也不肯落后，在这里待多久，就要尽心竭力帮助我多久，要我干脆明天就来开始跟他学。

于是我心满意足地在他家里跟他学起画来。第一天和第二天学习还相当轻松愉快；但第三天罗莫尔就已经开始唱起另一种调子，忽然变得非常爱批评人，而且态度严厉，毫不留情地贬低我的作品，证明我不但还什么都不会，而且懒散，不用心学习。我觉得奇怪极了；于是我稍微专心地画起来，但并没有得到什么好评；恰恰相反，罗莫尔的指摘却越来越严厉，越来越尖刻，措辞毫不顾情面。于是我更认真地专心去画，他的指摘也更严肃认真，简直令人感动，最后使得我完全怀着悔悟和谦卑的心情画起来，画每个线条时，都仔细考虑应该画在什么地方，有时轻轻地、小心翼翼地把它画下来，有时略微斟酌一下，就象掷骰子撞运气似的，一挥而就，最后，就努力按照罗莫尔的要求画起来了。结果，终于摸到了某一条航道，顺着这条航道向着达到过得去的水平的奋斗目标驶去。但这个老狐狸看出了我的意图，冷不防提高了作业的难度，这样一来，磨难又重新开始了，师傅的批评比过去更厉害。经过努力以后，我终于又向着达到初步令人满意的水平的奋斗目标驶去，随后又在更难达到的目标前面败阵而回，希望在某一阶段取得的胜利成果上休息一下，都不可能。罗莫尔就这样使我惟

命是听地跟他学了几个月，在这同时，关于痛苦的经历以及关于这样那样问题的神秘的谈话，却继续进行下去，每天工作结束后，或者一同散步时，我们的关系依然如旧。由于这种关系，罗莫尔方面出现了一种奇异的作风：在进行亲切的、意味深长的谈话当中，突然向我咆哮如雷地说："您画的这是什么！这算什么作品！哎呀！我的天！难道您被煤烟子迷了眼啦！"一听这话，我突然沉默了，心里满怀着对他、对自己的怨气，又拼命聚精会神地画起来。

这样，我就终于体验了真正的苦功，因为它本身起着不断恢复精神和青春活力的作用，所以我不以为苦；我已经能够着手临摹罗莫尔的一件已经称得上正式绘画作品的大型习作，把它临摹得惟妙惟肖，我的老师看了以后说，这方面的功夫已经够了，到此为止，否则，我会把他的画夹子里所有的作品全都临摹下来，这些作品是他惟一的财产，虽然他和我是朋友，但还是不愿意别人手里有这些作品的正式摹本。

奇怪得很，通过临摹这些作品，我觉得，南欧对我来说，已经比自己祖国都亲切得多了。因为临摹的作品都是野外写生，画得非常出色，临摹时又不断听到罗莫尔的叙说和议论，所以，我对南欧的阳光，对那里的天空和海的了解，几乎如同亲眼见过一样。

那里一些地方残留的希腊建筑的废墟，对于我具有一种特殊的魅力。每逢需要以蓝天为背景，鲜明地画出多利亚式① 神庙的被丽日映照的大理石柱顶部的轮廓时，我就又感

① 希腊人创造了多利亚、爱奥尼亚、科林斯三种石柱的形式；多利亚式的特点是朴实。

到诗意盎然。要把过梁、雕带和挑担的水平线以及圆柱上的槽沟画得极其精密准确，要怀着真正虔诚的心情，以轻描淡写的、却又稳妥又优美的笔法去画。这些被阳光染上金色的柱石上的投影是纯蓝色，我每逢目不转睛地凝视这蓝色时，最后就觉得仿佛确实看见一座真正的神庙在自己眼前似的。石柱顶部每个露出蓝天的缝隙，石柱上的槽沟的每个缺，对我来说，都是神圣的，我把最细微的地方都毫不走样地临摹下来。

我父亲的遗物中有一部建筑学著作，其中包括古代建筑样式的历史和说明，附有很好的、很详细的插图。现在我拿出这部书来，急切地进行研究，为了深入理解那些虚墟，充分认识它们的价值。我还回忆最近读过的歌德的《意大利游记》。关于意大利的人情、风俗和以往的历史，罗莫尔对我讲了很多。除了荷马史诗[1]的德文译本和阿里奥斯托的传奇体叙事诗的意大利文原文版本以外，[2]他几乎什么书都不读。他劝我读荷马，我立刻照他的话去做。初读时，并不顺利，虽然觉得一切很美，对史诗的朴素和雄伟却还很不习惯，不能连续读很长的时间。但是罗莫尔向我指出，荷马描写任何动作和姿态，都只使用绝对必要的和恰如其分的表达方式，他所描绘的任何一种器物，任何一种服装，同时又是人的头脑中所能想象的艺术趣味最高的东西，最后向我说明，他所写的任何场面，任何道德冲突，虽然都具有一种简直可以说是儿童般天真的淳朴性，但都充满着最优秀的诗。“可是今天人们总要求精妙

① 荷马史诗《伊利昂纪》和《奥德修纪》相传是公元前九至八世纪的一位名叫荷马的希腊诗人所作。

② 阿里奥斯托的传奇叙事诗《疯狂的罗兰》(Orlando Furioso)。

的、有趣的和有刺激性的读物，由于感觉迟钝，他们根本不晓得，再也不可能有比荷马这样具有淳朴的古典韵味的构思更精妙、更有刺激性和万古常新的作品了！亲爱的雷，我不希望有朝一日您亲自体验到，奥德修①赤身裸体、浑身是泥，在劳西嘉雅②和同她在一起嬉游的侍女们面前出现时，他的处境具有的那种精妙的、有刺激性的真实味道！您想知道，这是怎样一种情境吗？我们还用刚才举的这个例子来说明吧！如果有朝一日您离开家乡和所有的亲人，在异乡漂泊，见过很多世面，阅历过很多事，感到忧愁烦闷，也许甚至陷于穷途潦倒的境地。那时，您夜里一定会梦见走近故乡，看见它呈现着光辉灿烂、绚丽多彩的形象，风姿妩媚、秀丽、可爱的女性向您迎面走来，您忽然发现自己遍体鳞伤，赤身裸体，满面风尘，在路上踽踽独行，顿时心里感到不可名状的羞耻和惶恐，极力设法遮盖自己的身体，寻找隐蔽的地方，从梦中惊醒时，浑身是汗。只要世界上有人类存在，这种情景就永远是颠沛流离、饱经忧患之人梦中的情景，所以荷马诗中奥德修所经历的那种情景是取材于人类最深的永恒的本性写出来的呀！”

但是，在临摹他的画集这一点上，罗莫尔的利益和我的利益一致，这却是一件幸事，因为现在我听从他的劝告，再坐下来面对自然写生时，事实证明，由临摹练成的全部技巧和关于意大利的知识，大有使我把二者结合起来，画成无中生有、离奇古怪的作品的危险。我付出极大的耐心和努力，才能画出

① 《奥德修纪》中的英雄和主人公。

② 劳西嘉雅(Nausikaa)是斯赫里岛上的国王的女儿，她在海滨和奥德修相遇的情景见《奥德修纪》卷六(杨宪益译)。

只有我的临摹十分之一的水平的象样的作品。最初几次尝试几乎完全失败，罗莫尔幸灾乐祸地说："您瞧，亲爱的朋友，这可不是一朝一夕之功啊！我已经料到，会有这样的结果。现在得用自己的脚站着，或者毋宁说，得用自己的眼睛看才行啊！把一幅好习作临摹得相当成功，并没有什么了不起！难道您以为，谁肯轻易为别人坐在太阳地里晒着脊背写生吗？"等等的话。于是，他那方面指摘，我这方面预防指摘，并且对他搞恶作剧，这一场斗争就重新开始了。罗莫尔陪我出去写生，他自己也画，所以，我始终在他的监视下。跟哈伯萨特学画时干过的那些蠢事，要过的那些花招，在这里不可以重复了，因为罗莫尔似乎洞察一切树木山石，我画的每一笔他都看得出，是不是认真画的。我画出的每个树枝他都看得出，是否太粗或者太细，如果我说，反正树枝也能长成这样，他就说："您别讲这种话！大自然是合理的、靠得住的；再说，这类花招我们早已知道得一清二楚！您并不是第一个想对大自然和自己的老师弄虚作假的魔法师嘛！"

第三回

安　娜

因为我得好好利用罗莫尔在这里逗留提供给我的时间，所以，虽然已经接到村里各方面的亲友们的问候和友好表示，我都不能考虑下乡去访问。因此，每逢写生时，听到绿树在周

围轻轻地发出飒飒的响声，我就更常想到安娜。为了她的缘故，我对自己的学习感到高兴，对自己今年这一年比去年经验丰富多了，感到高兴；我希望自己因此而有了几分真正价值，这种价值使我在她的眼里处于有利的地位，使我大胆对自己怀抱的希望，有理由能在她家得到承认。

秋天来到了，有一天中午我回家去吃饭，一进屋子，就看见沙发床上放着一件黑绸子大衣。我又惊又喜，赶忙走到那儿，把这件又轻又可爱的东西提起来，里里外外仔细看了一下。我拿着它走进厨房，发现母亲正忙着准备一顿比平常好些的饭菜。她告诉我，小学教师和他女儿来了，但立刻又面带忧虑、严肃的表情说，可惜他们不是来消遣，而是来求一位名医看病。母亲走进房间，布置饭桌时，用几句话暗示给我，安娜身体出现了奇异的、令人不安的征象，小学教师心里很担忧，母亲自己也很担忧，她说，因为从这位可怜的姑娘现在的样子看来，这个弱不禁风的女孩子是不会长寿的。

我坐在沙发床上，手里还拿着那件大衣，注意听她讲这些话，心里十分诧异，对我来说，这些话是那样出乎意料之外，闻所未闻，致使我与其说大吃一惊，毋宁说觉得奇怪。在这一瞬间，房门忽然开了，衷心热爱和尊敬的客人进来了。我吃了一惊，站起来迎接他们，要和安娜握手时，才意识到自己手里还仍然拿着她的大衣。她脸红了，同时微笑了一下，我站在那儿，觉得很窘。小学教师责备我整个夏天都没有露面，于是，我就在和客人周旋中，忘了母亲方才对我讲的情况，也没有什么引人注目的迹象使我想起那些情况。我们坐在桌边吃饭时，母亲对待安娜的态度显示出一种更深切的疼爱和关怀，使

我想起了她暗示给我的情况，这时我才发现，安娜身材似乎比先前更高些，同时却又更柔弱、更瘦削些；脸色似乎白皙得透明，更加明亮的眼睛时而洋溢着先前儿童般天真的热情，时而沉浸在梦一般的深思中，带有一点病容。她很高兴，话很多，我却沉默着，一边儿听，一边儿瞅着她。小学教师也很高兴，神态和往常一样；因为在自己的亲属遭逢不幸和患病时，我们并不唉声叹气，却几乎从一开始就和遭到不幸和患病的亲属本人一样泰然自若，希望、恐惧和自欺的情绪一样在心里循环交替。但是，小学教师这时却劝他女儿不要说话太多，问我是否已经知道这次小旅行的原因，又说："是的，亲爱的亨利！我女儿安娜看来象要生病啦！不过，我们不要丧失勇气吧！医生确实讲过，暂时没有很多的情况可说，也没有很多的办法可想。他告诉我们一些养病的规则，劝我们安心回到乡下去住，不要搬到这里来，因为乡下的空气对养病更合适些。他想为此事写封信给村里的医生，由我们捎去，他也想偶而亲自出城前来诊视。"

我听了这番话以后，根本不知道说什么好，也不知道怎样表示自己的同情；却满脸飞红，就因为自己没有和她一样有病，而觉得惭愧。安娜听了她父亲的话以后，却笑吟吟的看着我，好象是见我不得不听这番令人难过的话，而对我表示同情似的。

吃完饭以后，小学教师想了解一下我的绘画工作的情况，看一看我的一些作品。我拿出满满的一画夹子画给他看，并且讲了我师傅的一些情况；但他并没有看多久，就准备到一些地方去，买些东西。我母亲陪着他去，我独自和安娜留在家

里。安娜继续聚精会神地看我的作品；她坐在沙发床上，让我把一幅一幅的画放在她面前给她看，并加以说明。她看我的风景画时，我低头看着她，有时，我不得不弯着腰，有时，我们共同拿着一幅画观看很久，除此以外，却没有任何爱情的表示，因为，我这方面，现在又觉得她和从前相比判若两人，惟恐自己对她的自尊心有丝毫的损伤，她那方面，又把一切喜悦和兴味的表示统统倾注到我的作品上，视线舍不得离开那些作品，对我本人只是偶而看一眼而已。

她忽然说："牧师家里你那位舅母，也就是我姑母让我捎个口信给你，要你立刻和我一同出城，不然，她就生气啦！你愿意去吗？"我回答说："是的，现在就可以去！"又说："你到底是什么病啊？"——"唉，我自己也不知道，总觉得疲倦，有时候，觉得有点儿不好受；别人比我自己把这病看得更严重了！"

我母亲和小学教师回来了。小学教师暗自叹息了一声，把奇异的药包放在桌子上，此外，他还给她买来了一些礼物：质地优良的衣料、一条保暖的大围巾和一块金表，好象他要借助这些预计可以用得很久的贵重物品，来迫使她的命运好转似的。安娜对此感到惊异，他就说，她早就应该得到这些东西，如果他不能花这点钱使她高兴一点，这点钱对他来说就毫无价值了。

他听说我一同去，表示满意。我母亲也愿意我去，给我打点了几件衣物。在这同时，我把停放在旅馆里的马车赶出来。安娜围好围巾、蒙上面纱，坐在小学教师身边，样子十分秀美可爱。我坐在车夫台上，握着缰绳，肥壮的马已经急得用蹄子刨地了。母亲还在马车旁边张罗了好久，再次向小学教师表

示，她愿意在各方面帮忙，必要时，还愿下乡看顾安娜。最后，我和我的妩媚可爱的同伴乘车走过狭窄的街道时，邻居们都从窗口探头望着我们，使我更感到自豪。

这天下午，郊外秋阳杲杲。我们穿过一些乡村和田地，树林和山冈都被薄薄的烟霭笼罩着，从远处传来了猎人的号角声，到处遇见许多运送秋收的大车。有的地方，人们正准备摘葡萄用的容器，制作大桶；有的地方，人们正一排一排的站在田地里拔薯类作物；有的地方，人们又在耕地，秋天的阳光把全家都吸引到田里来了；到处都看到生气勃勃、心满意足的人们劳动着。空气那样温和，安娜揭开红色的面纱，露出可爱的面孔。我们三个人都忘了本来为什么在这些道路上行走。小学教师谈笑风生，给我们讲许多有关路过的地方的故事，指给我们一些有名的人居住的住宅，他们的整洁的田庄显示出主人的聪明才智。其中有的住着一两个美貌的女儿，我们路过时，对她们望眼欲穿，要是看到了她们，安娜就以自己是当地之花的少女的雍容娴雅的态度，向她们招呼。

但是，我们到达目的地以前，天色早已渐渐暗下来，我看到暮色苍茫，忽然想起，已经答应尤蒂特，每次到村里来都去看她。这时，安娜已经又蒙上面纱，现在我坐在旁边了，因为，小学教师对这一带的路途比我熟悉，已经把缰绳接过去，由于天黑了，大家比较沉默，所以我有暇考虑我要怎么办。

我越觉得，遵守诺言是办不到的，就越觉得，对于自己感觉到她就坐在自己旁边、现在轻轻地靠在自己身上的这位少女，连思想上都决不愿有对不起她的地方，同时，在另一方面，我就越深切地相信，终究还是不可以食言，因为，那天夜里，尤蒂

特只是因为深信我说了话算数儿，才放我走的，我马上想象出，我若是食言，就要得罪她，使她痛心。我决不愿意恰恰在她面前显得没有男子汉气概，使她觉得，我是由于害怕而作出诺言，又由于害怕而食言的。在这种情况下，我想出了一个我认为非常巧妙的办法，这个办法至少可以使我自己感到心安理得，只要我住在小学教师家，我就不算来到村里了，我白天到村里去，就不必见尤蒂特的面，当初她要求的条件是：我来村里小住时，只在夜里悄悄地去看她。

我们到了小学教师家里时，只见舅母带着一个儿子和两个女儿在那里等我们来，要立刻用马车把我接回村去，我就突如其来地声明，愿意留在这里。老喀德琳娜赶忙去给我准备住处，安娜已经疲惫不堪，咳嗽了一阵，不得不立刻上床睡觉去。她把我带到一张布置得很整齐的、上面放着她的书和针线活儿用具以及纸张和书写用具的桌子跟前，把蜡烛放在桌子上，微笑着说："我父亲天天晚上在我的房间里，一直待到我睡着了才走，有时念一些东西给我听。在这同时，你也许可以在这里自己找点事做。你看，这是我给你做的一件东西！"她让我看一个小纸夹子上的刺绣，这是她根据我几年前在葡萄架下画好赠给她的那幅花卉画的图案绣成的。这幅用素朴的笔法画出来的画，悬挂在她的桌子跟前的墙上。随后，她就和我握手，用悲哀低沉却又非常亲切的声音说："明天见！"我也用同样低沉的声音说："明天见！"

她走了以后，一会儿的工夫，小学教师就进来了，我看见他手里拿着一本精装的祈祷书，又离开这里，到安娜的房间里去了。我却仔细观看桌于上所有的小物件，拿着她的剪刀玩

来玩去，根本不能认真地设想，安娜的身体会有什么危险。

第四回

尤蒂特

因为我在自己的意中人家里作客，所以醒得非常早，还没有一个人起床。我打开窗子，向湖上眺望了很久，岸边树木荫翳的山冈已经染上初日的红光，迟升的月亮还挂在天空，形象相当清晰地反映在昏暗的水里。我看着这残月的光辉，在阳光照射下，黯然失色，阳光在树梢的黄叶上涂上了一层金色，还把柔和的闪光投在发蓝的湖面上。在这同时，天色又开始阴沉了，薄雾起初象银色的面纱似的蒙上了一切景物，使原来有光的物体的形象逐个消失，在这一过程中，周围明丽的景物如同跳圆舞一般，渐渐分离，看不见了，后来，雾忽然更加浓重，我只看得见面前的小花园，最后，雾也遮上了小花园，湿漉漉的向窗子冲来。我关上窗子，走出卧室，发现老喀德琳娜坐在厨房里明亮舒适的炉火旁边。

我和她闲谈了很久；她用充满深情的言语倾诉她对安娜病情的忧虑，告诉我病情是什么时候开始的，因为她的话里使用了不少的神秘隐晦的暗示，所以我并没有闹清楚病的真正性质。接着，她就用令人感动的、却又十分恰当的言语，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地赞美起安娜来了，详细回顾她从小时候一直到现在的生活历程，我就清清楚楚地看到三岁的小天使穿着

老喀德琳娜详细描写的服装，在我面前跳来跳去的形象，但我当然也看到小姑娘很早就长年卧病在床的痛苦情景，这时就瞅见一个面上总带着微笑和聪明耐心的表情的惨白的小尸体，直挺挺地横陈在我眼前。但这有病的少女恢复了元气，由病的痛苦产生的表现出早熟的智慧的奇异表情，又消失在这种表情的尚未探明的来源中了，一个玫瑰花一般的天真烂漫的女孩子，好象什么事件都没有发生似的，继续向着我初次和她相见时的年华成长起来。

小学教师终于出现了，因为他女儿现在早晨得待在床上，比从前多睡一会儿，他也就不再喜欢早起，完全按照生病的女儿的时间来分配自己的时间。过了好一会儿，安娜也出现了，她来吃特别给她规定的早点，我们吃普通的早点。由于这种差别，这顿饭就充满了一种悲哀的气氛，当我们三人饭后继续坐在桌边谈话时，这种悲哀的情绪就转变成严肃的冥想状态。小学教师拿出托玛斯·阿·肯庇斯的《效法基督》[1]这本书，朗读了几页，安娜则开始她的刺绣工作。她父亲随后就开始对朗读的内容进行谈话，极力促使我参加，按照传统的方式方法试验我的判断力，使我的观点趋于和缓，为了共同受到教育，极力把我的观点引导到一种有教益的和他的观点一致的道理上去。但我自从今天夏季以来，对于这种议论已经几乎完全没有兴趣了，我的眼光专注视感性现象和形象，甚至我和罗莫尔就我们的经验用谜语般的言语交换意见，都完全限

---

① 托玛斯·阿·肯庇斯(Thomas a Kempis, 1380—1471)，德国神秘主义者，宗教修养书《效法基督》(Libri quattuor de imitatione)相传是他写的。

于世俗范围以内。此外，我还感到，现在得极力照顾安娜的感情，我觉察到，她对于我被留在这里，在宗教信仰上初步接受改造，甚至显出高兴的样子，我要末就当心，不提反对意见，对于内容含有真理或者文字表达确乎深刻、美妙、有力的章节，就表示衷心赞同，要末就观赏安娜的小丝线球的美丽的颜色，沉浸在一种迷人的安闲自得的境界中。

安娜大概已经睡足了，看起来精神相当好，白天觉察不出她和先前的状况有很大的差别。这使我心里非常高兴，我就动身去牧师住宅看望舅父家里的人，白天到那里，天黑以前就回来，这样就可以避免和尤蒂特见面了。

我一出门就走进浓雾中，心里非常快活，尤其是因为在灰色的面纱遮蔽着的大自然中隐身行走，使我还觉得，完全象间道行军一样，就不禁对自己这一奇谋巧计哑然失笑。我翻过山去，不久就来到村边；但是由于有雾，我在这里迷失了方向，陷入花园中和草地中的小路交织成的网里，这些小路一会儿把我引到一所偏僻的人家门前，一会又把我完全引到村外。我的眼睛看不到四步远，总听见人声，看不见人，但凑巧路上没有遇见一个人。后来，我来到一个敞开着的小门前面，决定走过这道小门，然后一直穿过所有的庄院，最后重新走到大路上去。我偶然走进了一所壮丽的大果树园，园里所有的果树上都挂满了最美的已熟的果实。但总是只有一棵树可以看得十分清楚，周围距离它最近的树木都已经半隐半现，这些树木后面，雾又围成了一道白墙。我突然看见尤蒂特向我迎面走来，两手抱着满满的一大筐苹果，由于分量太重，压得柳条筐轻轻地咯咯地直响。摘收果子几乎是她唯一衷心爱好的、

干起劲头十足的工作。因为地上的草湿漉漉的，她把衣裙稍微挽起来，露着两只非常美丽的脚；头发因被雾濡湿，沉沉地垂下来，两颊被秋风吹得泮泛着纯红色。她眼睛注视着她那个筐子，一直向我走来，忽然看见了我，不禁大惊失色，先把筐子放在地上，然后面带着真正衷心喜悦的表情跑过来，搂住我的脖子，在我的嘴唇上亲了六七个吻。我不得不极力克制自己的情感，不去吻她，最后才从她的怀抱里挣脱出来。

"瞧瞧！你这个懂事的小伙子！"她喜气洋洋地笑着说，"你今天来了，立刻就利用这漫天大雾的时机，不等天黑就来看我；我可万万想不到你会这样做！"——"不，"我瞅睛瞅着地回答说，"我是昨天来的，住在小学教师家里，因为安娜病着。在这种情况下，我绝对不能到你那儿去！"光蒂特双臂交叉着沉默了一会，用她那聪明犀利的目光看着我，我不由得抬起眼睛注视她的眼睛。

"只要你这种说法能对你有一点儿帮助的话，那当然比我那种说法还要聪明些，可惜它无济于事！不过，因为我们的可怜的小宝贝病着，我要公平合理，把我们达成的协议修改一下。看来至少一个星期之内，象这样的雾天天都要持续几个小时。如果你每天白天都到我这儿来，我就免除你夜里来的责任，同时还向你保证，决不对你有狎昵的表示，如果你要这样做，我甚至还要训你一顿呢。只是每次你都得用一个字回答我向你提出的同一问题，可不许说谎！"——"什么问题呀？"我说。"等一会儿你就知道啦！"她回答说，"你来，我这儿有美丽的苹果！"

她抢先走到一棵苹果树下，这棵树从树枝和树叶看来，品

种比其余的树更为优良，她顺着梯子往上爬了几磴儿，把几个形状和颜色都很美的苹果摘下来。其中的一个还湿漉漉的发亮，散发着清香，她用洁白的牙齿咬成两半，把咬下来那一半给我，然后开始吃另一半。我也急忙吃我这一半，觉得味道新鲜甜美得出奇，巴不得她照样把第二个苹果咬下一半给我。我们这样吃了三个苹果以后，我觉得嘴里甜津津的，十分清爽，由不得想和尤蒂特接吻，还想从她嘴吸取残余的甜味，这种欲望我不得不极力克制住。她看到我这样，笑着说："现在你说：你是喜欢我吗？"一面说，一面凝视着我，虽然这时安娜的形象鲜明生动地浮现在我的脑海里，但我还是情不自禁地说了一声"是！"尤蒂特听了以后心满意足地说："你可要每天都对我这样说！"

紧接着，她就和我闲谈起来，说："你确实知道安娜这个好孩子的情况吗？"我回答说，我对她的情况实在不了解，她接着说："据说这可怜的女孩子近来做过一些奇异的梦，有过一些奇异的预感，她预言要发生的几件事，确实都已经应验了，她有时在梦中和醒着的时候忽然心血来潮，预感到远方的亲人当时在做什么或者没做什么或者健康情况如何，她现在非常虔诚，最后，据说她有肺病！我不相信这类事情，不过，她有病却是真的，我衷心祝愿她安好，因为，由于你的缘故，我也很喜欢她。——但是，所有的人都得受自己注定要受的苦啊！"她带着沉思的表情添加说。

我摇了摇头，表示不信她这话，在这同时，却觉得有点儿毛骨悚然，浮现在我脑海中的安娜的形象也蒙上了一层奇异的面纱，使人觉得离奇古怪。简直就在同一瞬间，我还觉得，

好象她现在一定看见我多么亲密地站在尤蒂特身边似的，不禁吃了一惊，向四下里东张西望。这时，雾渐渐消散了，透过它的银色的薄纱已经看得见蓝天，一缕一缕的阳光投射到湿淋淋的小树枝上，照得陆续滴下来的小水点晶莹发亮；已经看见一个男人的蓝色的身影，最后，阳光渗透四面八方，笼罩在我们身上，我们俩站在那儿，身影投射在阳光微微照射的草地上。

我急忙离开那里，来到舅父家，听见人们讲了安娜一些情况，这些情况证明尤蒂特告诉我的确是事实。因为我在这个气氛活跃的家庭受到殷勤款待，大家的亲切的交谈使我心里宁静下来，我就又微笑着对那一类事情表示出不相信的意思，还高兴地看到，年轻的表兄弟们都和我一样，也不太看重这类事情。但我心里总残留着一种混杂的情感，因为我觉得，喜爱这类现象，对这类事情起反应，就已经可以说是狂妄的表现，虽然我决不认为善良的安娜会这样，但我看到她受了魔法迷惑，变成了使我觉得陌生的、可厌的人，这样的人我认为是会有这种狂妄表现的。所以，我晚上回来，向她迎面走去时，心里就怀着一种恐惧的感觉，但我一到她跟前，她的可爱的风姿很快就消除了这种恐惧。她还当着她父亲的面，低声讲起自己几天以前做的一个梦，所以我看出，她愿意让我知道她误认为我不知道的秘密，我就毫不迟疑地相信她所讲的事情，对她很尊重，先前越怀疑那一类的事，现在就越觉得她可爱。

当我自己一个人的时候，就更用心琢磨这个问题，想起自己曾读过一些文章，这些文章的作者并不假定有不可思议的和超自然的事物存在，指出自然本身还有尚未探明的领域和

能力，因为我一深入思索，觉得，如果不想对一切可能性之中最伟大的，即对上帝的存在，持怀疑态度，把他放逐到荒漠孤寂的虚无缥缈之乡的话，就得相信，还可能存在着不少奥秘莫解的关系和规律。

我在床上躺着的时候，悟出了这些道理，还想到安娜的纯洁和诚实，因为这一点也确实应该加以考虑。这种观念一主宰了我的心灵，我就规规矩矩地伸直身子，两只手以优美的方式交叉着放在胸部上，这样做出一种最端正、最理想的姿势，为的是万一安娜的慧眼无意中看见了我，决不致丧失体面。但睡着了以后不久，我就不知不觉地改换了这种很不习惯的姿势，第二天早晨，发现自己原来是以世界上最舒服、最平常的姿势睡在床上，心里非常懊丧。

我急忙振作起来，如同人们每天早晨洗脸、洗手一样，我可以说是给自己的灵魂洗脸、洗手，开始表现出沉着谨慎的态度，极力掌握住自己的思想，使心灵时时刻刻都明净纯洁。我就以这样的姿态出现在安娜面前，这种如同过节日一般的、毫无邪念的态度，我在她面前是容易做到的，因为当着她的面根本不可能表现出别的态度。今天早晨又象昨天早晨那样过去了，雾一直逼近窗前，好象喊我出去似的。如果说我这时心里一阵忐忑不安，想去访问尤蒂特，这与其说是过于反复无常和意志薄弱的表现，毋宁说是我内心感到的一种天真无邪的感激之情的表现，这种感激之情促使我对这位妩媚动人的女性表示友好，来报答她对我的倾心；原来，自从昨天看到她料想不到地遇见我时，立刻就表现出真实的喜悦以后，我就确实可以认为，她真心喜欢我。我相信，我也能毫不犹豫地对她说，

我喜欢她，因为，说也奇怪，我一点都不觉得，这会使我和安娜的感情破裂，也没有意识到，我对她说这话几乎就是表明，我想紧紧地拥抱她。此外，我还把访问尤蒂特看成一个良好的机会，来考验我的自制力，证明自己置身于最危险的环境中也不怕安娜在梦中用慧眼看到我的行为。

以这样的诡辩为借口，我出门去看尤蒂特，临走以前不免用恐惧不安的目光瞅了安娜一眼，发现她没有一点疑心的样子。到了门外，我又踌躇了一下，随后就坚定地取路到尤蒂特的花园前面。我先找了一会儿才找到她，因为她就在花园门口瞥见了我，立刻藏起来，拖着脚在雾中走来走去，走得自己迷了路，最后只好站住，小声儿叫我的名字，我才找到她了。我们俩不由得都做出想要互相拥抱的动作，但随即克制住自己，只互相握了握手。她还经常收摘果子，但只收摘小树上长的比较名贵的品种；其余的她都卖掉，让买主自己从树上摘下来。我帮着她摘了满满的一筐，还爬上了几棵她上不去的树。一股子顽皮劲儿上来，我还爬到一棵很高的苹果树的树梢尽顶儿上，身影消失在雾中。她在树下问我，是不是喜欢她，我可以说是从云中回答了一声“是”。她随即用娇滴滴的声音喊道：“啊，这是一首很美的歌呀，我喜欢听！下来吧，你这个唱得这样好听的小鸟儿！”

每天，在我去舅父家以前，我们都先这样相会一小时；相会时，我们就东扯西拉地谈起来，关于安娜我谈得很多，她都不得不听下去，而且非常耐心地听，只是为的让我留在她身边。因为，我这方面爱安娜，爱的是她身上体现出来的比我自身更好的、更侧重精神方面的部分，尤蒂特方面则又从我的青春

之中寻求比迄今为止人们给与她的一切都要美好的东西；不过，她一定看得出来，她只不过吸引着我的感官方面；她虽然感觉到，我的心对感官快乐的追求，超过我自己所意识到的程度，但她不让我觉察出她有这种感觉，仍然让我回答每天都要问的那个问题，因为她确实认为，这种问答没有很大的关系。

我也常敦促她给我讲一讲她的生活经历，为什么过这样孤寂的生活。一时，她给我讲起来，我非常好奇地听着。她还是年轻的姑娘时，就和死去的丈夫结了婚，因为他长得样子很漂亮，身体又强壮有力。但事实证明他愚蠢、小心眼儿、爱说闲话，是个十分可笑的、好干涉家务事的丈夫，当初他求婚时，这些习性都被他那种畏怯不爱说话的样子掩盖上了。她坦率地说，他死了，是一件很大的幸事。后来向她求婚的，都只是想得到她的财产的人，这些人一发现别处的财产多几百古顿，就赶快到那里求婚去了。她曾见过一些年富力强、聪明、能干的男人娶了身子歪歪扭扭、面色苍白、尖鼻子、很有钱的婆娘，因为这个缘故她嘲笑这些男人，以轻蔑的态度对待他们。"但我自己也活该受到报应，"她添加说，"谁叫我嫁给了一个长得漂亮的蠢驴呢！"

第五回

师傅的愚行和徒弟的愚行

一个星期以后，我回城里去，再继续跟罗莫尔学画。因为

户外写生已经结束，而且再也没有什么可以临摹的了，罗莫尔就让我在他的指导下，试一试自己能不能运用学到的东西，独立创作一件完整的作品。我得从自己的习作中找出画题，加以扩大和剪裁，画成一幅小画。“我们这儿没有任何可以借鉴的材料，”他说，“只有我自己画夹子里的作品，这些作品，假如许您参考的话，经过这一冬，岂不都画进您的画夹子里去啦；所以，我们最好照我说的办法做吧；要谈创作，您年岁诚然太轻，还得一次又一次从头开始，积累一些新的经验，然后才画得出不被时间淘汰的作品。不过，我们还是试着画一幅，来装画框子吧，您到万不得已时，还可以卖掉它换钱嘛！”

第一次尝试相当成功；第二次和第三次也是这样。趣味新鲜，题材单纯，又有罗莫尔的真实可靠的经验指导，使得底色的安排水到渠成，光的分布没有困难，作品每个部分都合理地、清楚地画出明暗，不留下任何无意义的和混乱的地方。每逢要我把摆在眼前的习作中的一个或几个受光的对象画成背光的，或者反过来，把背光的对象画成受光的，然后根据那里的地方色调、当天的作画时间，天气阴晴以及四周的景物反射光和色强弱等条件，自己构思设计，努力创作一件新的而又是惟一必然的情景的作品，我就感到很大的乐趣。如果我成功地画出了在同样条件下大自然本身会呈现出来的色调——这马上可以看出来，因为真实的色调总有一种完全独特的魅力——我就觉得自己的经验和大自然的创造一致而为此自豪。

但是，一着手画比较大型的、内容更为丰富的作品，在这种创作活动的刺激下，我的独创癖重新发作，而且变本加厉

时，上面所说的那种乐趣就比较难以得到。构图这一含义重大的名词在我耳边回荡，使我心里狂妄起来，现在着手为以后画成作品先正式写生时，我就本着个人的爱好行事。到处寻找有诗意的角落和小地方，设法添加种种有独创性的关系和意义，这些同作品所需要的宁静和朴素发生了矛盾。罗莫尔让我不加剪裁地画完这种的写生，我自己也觉得这种拙劣的作品很不顺眼，却不知道原因何在，他看到这种情况，就洋洋得意地向我指出，由于野心勃勃的、矫揉造作的构图所致，作品各部分表现出来的技巧和真实性，像骷髅周围挂着五颜六色的饰物似的，挂在我的出色的素描周围，不能产生任何效果，不能使整个作品具有真实性，甚至各部分都不可能表现出新鲜的真实性，即使心里非常希望表现也表现不出，因为过分的独创性，狂妄的唯灵主义（这是他的原话）可以说吓得天然的清新韵味从笔端羞羞怯怯地退到笔杆上去了。

"当然，"罗莫尔说，"有一种不惜牺牲直接反映现实的真实性，把独创性放在第一位的画派。但这种画看起来与其说象真正的画，毋宁说象写出来的诗，正如也确实有些诗给人的印象，与其说觉得它是表达心声的语言，毋宁说觉得它是绘画一样。假若您现在罗马，看到老考赫① 或者莱因哈特② 的作品，根据您的明显的艺术倾向，您会喜欢得入迷，会加入这些年老

---

① 约瑟夫·安东·考赫(Joseph Anton Koch,1768—1839)，奥地利画家和蚀刻家。

② 约翰·克里斯蒂安·莱因哈特 (Johann Christian Reinhart, 1761—1847)，德国风景画家。

的怪人的流派。您不在罗马，这倒很好，因为这对于年轻的艺术家是危险的事。这种画法需要一种与其说建立在树木和灌木研究上，毋宁说建立在人体研究上的极其扎实的、几乎可以说是科学的修养。一种严格、准确、细致的素描，一句话，需要一种伟大的风格，这种风格为了使人忘掉平凡的写实性的光辉，只能由画家的全部丰富的经验构成；要做到这一切，就只会落得永远处于怪人的境地，遭受穷困，这是理所当然，因为整个做法是毫无道理的，愚蠢的嘛！”

然而，我对他这些话并没有随声附和，因为我已经看出，独创性不是他的特长；原来，在改正我的画的布局时，对于我认为非常重要的地方，即山峦和森林中画得很得意的部分，他已经不只一次根本连看都没看出来，因为他用重铅笔毫不留情地在上面画了一些纵横的影线，把这些部分一律变成了有力的、但无任何意义的背景。即使这些部分有碍全局，我认为，他至少应该注意到这些部分，理解我的用意，讲一讲他的意见。

所以，我敢反驳他，把过错推到水彩颜料上，说用水彩颜料作画不可能画得有力量和自由，表示自己渴望得到质量好的画布和油画颜料，说有了这些东西，无论画什么，都一定会自然而然地画出可观的形象和明暗来。我这话却击中了我师傅的要害，因为他相信而且断言，只有用一些白纸和几小块英国颜料作画，才能使艺术家的全部才华得到充分的和最好的证明和发挥。他的艺术发展过程已经终结，满足于过去的画法，不想再有什么别的作为；所以，现在我一表示出，把从他那里学到的东西只看作一个阶段，已经觉得自己有才能越过这

个阶段，达到更高水平的意思，他就感到受了侮辱。在这个问题上我顽强坚持同他进行热烈的、反复的争辩，不肯放弃自己的希望，对于他所表示的关于一般问题的意见，不再无条件地接受，相反地，倒大胆地反驳，所以，他的性情就变得比以前更容易生气了。主要原因是他关于其他方面的言谈议论越来越离奇古怪、耸人听闻，致使我对他的判断力不象从前那样钦佩。有不少的言谈议论和关于他的谣言不谋而合，我眼看着自己尊敬的、可靠的师傅蜕化为极其古怪、极其神秘的人物，心里一时处于极痛苦的紧张状态。

近来，他对人和世事的议论，由于内容完全是关于政治方面，所以论调越来越辛辣，同时也越来越明确。他每天晚上都到本城一个读书俱乐部去，在那里看法国和英国报纸，经常做许多摘录，在自己的住所里也摆弄各种神秘的纸条，常无意中看到他正忙于重要的公文。他特别爱看Journal des Débats①。他说，我国政府是一群没见过世面的小市民，大议会是一帮人所不齿的贱民，我们国内的情况总的看来是一团糟。我听了这话，大吃一惊，不轻易表示同意，或者为我国的情况辩护，认为他是一个对现状不满的人，长期侨居外国使他对狭小的故乡充满了轻蔑。他常讲到路易·菲力普②，象看到自己的一项秘密指示没有被严格遵循的人似的，指摘路易·菲力普的措施和办法。有一次，他怒气冲冲地回到家里，对于梯也

---

① Journal des débats（辩论报），自由派巴黎晚报，为报道国民议会消息创办于一七八九年。

② 路易·菲力普（Louis Philippe, 1773—1850），法国国王（1830—1848），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爆发后被推翻。

尔①发表的一篇演说表示不满。“对这个阴阳怪气的家伙可真没有办法！”他一面把一张报纸摘要揉搓碎，一面喊道，“我万万想不到他会专横独断地做出这件莽撞事来！我还认为他是我的学生当中最听话的呢！”——“那么，梯也尔先生也画风景画吗？”我问道。罗莫尔意味深长地搓着手回答说：“他就是不画风景画！我们不谈这个吧！”

但他随即向我暗示，欧洲政治的一切线索统统操在他手里，如果这种眼看就要把他的身体搞垮的、辛勤紧张的劳心工作松懈一天、松懈一小时的话，结果，就会立刻出现政治方面的事务普遍陷于混乱的局面，每逢有一天Journal des Débats上出现了一篇糊涂的、胆小的社论，都表明他自己身体不舒服或者疲惫不堪，没有给报纸出主意。我严肃地注视着我的老师；只见他脸上带着自然、严肃的表情，弯弯的鼻梁儿隆起在正中，象往常一样，下面是理得整齐的小胡子，眼睑连一点流露心神不安的颤动都没有。

我的惊讶心情还没来得及镇静下来，就又听见罗莫尔说，他一方面是欧洲各国政府的幕后中心，同时又是旷古未闻的专制和暴虐行为的受害者。他由于拥有不只是一种而是很多的正当权利，有资格当众坐在欧洲最强大的君主的宝座上，却受到一种神秘力量的强制，就象个被降伏的精灵似的，一直过着韬晦的、贫困的生活，他的四肢动弹都受那些压迫他的暴君们的意志支配，而这些暴君们每天都从他的天才中榨取恰恰

---

① 阿道尔夫·梯也尔(Adolphe Thiers，1797—1877)，法国政治家和历史家，路易·菲力普建立“七月王朝”(Julimonarchie)后，曾任要职。一八七一年参加对巴黎公社的镇压。

足以解决他们的琐细的政治问题的分量。当然，假如当初他获得了他的权利和自由，一团糟的政治局面就立刻结束，自由的、光明的、幸福的时代就开始了。不过，他的精神药剂象现在这样一滴一滴地服用，由于药剂的性质决定，一滴都不可能消失，也不能去掉，这一点一滴的药剂就肯定会慢慢地积聚成威力无边的大海，在这威力压倒一切的大海里，他将得以发挥他的天才，拯救世界，所以他甘心情愿让自己的肉体憔悴。

"您听见这只该死的公鸡叫吗?"他喊道，"这只不过是他们折磨我的几千种手段之一；他们知道，公鸡叫的声音震动我的整个神经系统，使我完全失去思考能力；所以，他们在我附近到处饲养着公鸡，从我这儿得到必要的急件后，立刻就让公鸡叫起来，使得我的心灵的齿轮装置当天不再转动！您相信，这所房子里全部安装上秘密管线，我们说什么，人们每句都听得见，我们做什么，人们统统看得见吗?"

我在房间里东张西望，想提出一些异议，但都被他的尖利的、神秘的、象煞有介事似的目光和言语压下去了。和他谈话的时候，我的心情一直象儿童半信半疑地听着自己亲爱的、尊敬的成年人讲童话时的奇异心情一样；但我自己一个人的时候，我内心就得承认，直到现在为止，我所学到的最好的东西，都是从狂人手里得来的。这种思想使我恼火，我不明白，人怎么会疯狂。我心里充满了一种残忍的念头，决定只用一句明确的话把这全部故弄玄虚的迷雾断然驱散；但是一站在这个狂人面前，就不由得立刻感到他的力量和莫测高深的气概，一找到对这位精神病患者的思想起作用的、使他通过倾诉衷情减轻痛苦的话，就不由得高兴。因为我不能否认，他确实是不

幸的和有病的人，也确实感觉到他自己想象出来的那一切受迫害的痛苦。

关于罗莫尔的精神病，我长时期没有向别人讲过，连我母亲我都没有告诉过，因为我觉得，如果认为这样一位优秀的老师和艺术家有精神病，这关系到我自己的名誉，也因为我不愿意迎合社会上散播的那些关于他的恶毒的谣言。但是，有一次，一件实在太可笑的事情引得我随便讲起他来。这就是：起初他常常用意深长地时而谈起波旁家族①，时而谈起拿破仑家族②，时而谈起哈布斯堡家族③，后来，可巧就有某一个君主国的年老的王太后带着很多的仆人和箱子在我们这个城市逗留了几天。罗莫尔立刻非常兴奋起来，和我一起散步时，故意路过她所住的旅馆门前，还走到里面去，好象是同这位据他说是大阴谋家的、为了他的缘故专程驾临这里的贵妇人举行重要会谈似的，让我在楼下等了很久。但我从他回来时嘴里带来的气味觉察出，他一定只不过是在马车夫房间里待着来着，在那里一定还吃了一根大蒜香肠，喝了一杯葡萄酒。这样一个仪表堂堂、神态严肃的人耍这种滑稽把戏，这种把戏又和一种可笑的狡诈结合起来，使得我更加恼火。因此，我开始在家里谈论这件事，也在别的地方谈论，现在我深感惊奇地了解

---

① 波旁家族(Bourbonen)建立的波旁王朝于一五八九至一七九二年和一八一五至一八三〇年先后两次统治法国。

② 指法国皇帝拿破仑一世(1769—1821)和拿破仑三世(1808—1873)，分别于一八〇四至一八一五年和一八五二至一八七一年在位。

③ 哈布斯堡家族(Habsburger)是古老的德意志封建贵族，这一家族的伯爵卢道夫(Rudolf)于一二七三年被选为德意志王和神圣罗马皇帝，建立了哈布斯堡王朝，后来逐渐发展成为欧洲最强大的王室之一。

到，罗莫尔的乖僻原来是众所周知的事实，而这种乖僻并没有引起怜悯和关怀帮助，却被看成一种恶毒的劣根性，一种有意识的虚伪，目的在于骗人，弄虚作假来使人上当。他的精神病一定是在遥远的外国干了什么有失身分的或者有伤风化的事，或者欠债不能偿还的时候开始的，但谁都不知道真正原因。那个受损害的人知道真正原因，把它秘密地记在心里，时时回想起来，却不愿让人觉得他是个怀恨在心的迫害者，他想出了一种巧妙的办法孤立病人，结果，人们对这件事几乎一字不提，病人自己对此也一无所知。但是，造诣远远低于罗莫尔的艺术家都能熬磨得过上舒服的生活，罗莫尔在人们的心目中却好象根本不存在似的，他虽然精神失常，在绘画方面的刻苦努力从来没有松懈过，对于他这种无可指摘的勤奋，没有人表示好感，予以肯定，亲切地为他辩护。后来，我才知道，在我们俩交往的期间，罗莫尔几乎一直挨饿，他手头那一点钱差不多都花在维持外表整洁上了。

现在我虽然不轻信那些流言蜚语，而且还辟谣，为罗莫尔辩护，但这些谣言却损害了我对老师的信念和我作为青年人对老师的景仰，使我在一定程度上和人们一起对他有偏见，不同之处仅在于，就艺术家而论，我对他始终评价很高。

在他的指导下，学了四个月以后，我认为所付的报酬现已和他付出的心血相抵，就想退出来，不继续学了。但他一再表示，对报酬不要算得那样清楚，不要为这个中断学习；相反地，他觉得，使我们的交往继续下去，倒是一件愉快的和必要的事。结果，我虽然不再到他的住所去画，但有时去拜访他，接受他的指导。这样又过了四个月，在这个期间，他曾迫不得已

向我探问，我母亲能不能给他提供少量短期贷款来救急？但这话是随口顺便说出的。他提出了一个和他已经接受的报酬大致相等的钱数，当天，我就把钱给他带去了。春天，他终于勉强又卖出了一件作品，得到了稍多的钱。他决意带着这笔钱到巴黎去，因为在这里总也没有成功的希望，另外还有一虚妄的想法驱使他离开，以为换一换地方就能使命运好转。因为他虽然有狂人和不幸的人的锐敏的本能，却远远没有意识到，他的实际的命运要比他给自己幻想出来的痛苦更严重，也远远没有意识到，社会上的人为了惩罚所谓他的恶劣行为，对于他那些可怜的美妙的素描一致只字不提，加以埋没。

我去访问时，发现他正收拾行李，付一些帐。他告诉我，明天就起程，并且亲切地向我告别，还说了几句神秘的话，暗示出旅行的目的。我把这个消息告诉了母亲，她马上就问，他是不是一点儿都没提借给他的钱？

在罗莫尔的指导下，我取得了决定性的进步，扩大了全部能力范围和眼界，如果没有这一切，我的前途如何是绝对无法估计的，而且是根本不堪设想的。因此，我们满可以把这笔钱看成理应付给他的报酬，尤其是罗莫尔最近还一如既往地指导我，这样做就更是理所当然。但我们却把他不提借钱的事看成是那些谣言符合事实的证据，我们当时还不知道，他的生活多么悲惨；因为他把自己的贫穷状况仔细掩盖起来，我们还以为，他有相当多的钱呢。我母亲坚持，借给他的钱他一定得还，她生气的是，她准备用在自己儿子的成长方面的那点积蓄，人家竟想将其一部分干脆据为己有。我所学到的东西，她不考虑，因为在她看来，把自己所知道的好东西传授给我，是

所有的人应尽的义务。

我则一来因为自己也对罗莫尔有了偏见，认为他是一种骗子，二来因为是我劝母亲拿出这笔钱的，末了也由于无知和糊涂，并没有反对母亲的意见，倒觉得，自己受过他那些气，现在得以报复，而感到称愿。所以，看到母亲给他写了一封短信，我寻思，他要是决意不肯还钱的话，对于一个在他看来只不过是普通妇女提出来的警告，他会置之不理，就把母亲写的信作废，本来，母亲给一个这样体面而又这样古怪的人写信就感很窘，我就另起草写了一封，说起来真惭愧，这封信写得可太鞭辟入里了。我照顾到他的固执的疯狂思想、傲气和自尊心，措辞非常客气，如果他不把这封信放在眼里，这封措辞客气的信就变成一种讽刺，如果罗莫尔对这一切都加以嘲笑，这封信的措辞如此巧妙，到头来会让他笑不成，却感到自己已经被看透了。然而事实证明，根本用不着费这么多的心思；因为，我们派人送去这封绞尽脑汁写成的信以后，送信的人当下就把钱带回来了。我觉得有点羞愧；然而，就因为他还了我们这不起眼的一小堆银币，现在我们都大讲起他的好话来了，说他并不是那样的坏人等等。

我想，假如罗莫尔自己认为自己是河马或者食物橱的话，我是不至于对他这样冷酷无情、忘恩负义的；但是，因为他硬要以伟大的先知自居，我自己的虚荣心就感到受了伤害，而用种种肤浅的、表面上的理由来武装自己。

一个月以后，我接到了罗莫尔从巴黎寄来的下面的信：

"我的尊敬的年轻的朋友！

因为我高兴设想，今后我仍然可以享有您的同情和友谊，所以

我感到有向您报告我的近况的责任，您确实是使我得到最后的解放和独立的大恩人。多亏您要求我归还这笔钱（这笔钱我并没有忘记，但我想等到更适当的时候再还给您），我才终于得以进入我的祖先的宫殿，我的命运才算真正得其所哉！但事先经历了千辛万苦。我本来想把这笔钱作为自己刚在这里住下时的生活费；但由于您要求我归还这笔钱，减去旅费，我还剩下一个法郎，身边就带着这一个法郎离开了公共马车站。正下着倾盆大雨，所以，我就用这一个法郎雇马车到官办当铺，把我的箱子抵押在那儿借了点钱。后来不久，我就迫不得已把所有的画都减价卖给一个旧货商人，得到了象小费那样一点钱，现在我才终于欣幸地完全丢掉了自己戴上的艺术家面具和一切绘画用具，没有住处，没有衣服，饿着肚子流浪街头，却为一身自由而雀跃欢呼，我的高贵家族的忠实仆人们发现了我，他们以凯旋的姿态把我带回家去！但有时还监视着我，我利用适当的机会寄出这封信。您已经成为我所敬爱的人，我打算为您做好事！暂时请您接受我对您促使我命运好转的谢意！年轻的英雄啊，但愿世上一切不幸涌入您心里，但愿饥饿、猜忌和怀疑拥抱您，悲惨的遭遇成为您寝食的伴侣！我把永恒的诅咒作为殷勤的小侍从送到您身边，谨此致候，余容再叙！

您的亲爱的朋友”

只匆匆写了这些，我太忙啦！

后来，我才听说，罗莫尔进了法国某地的疯人院，便杳无消息。他怎么落得这样的结局，从上面的信里看得相当明白。这一切情况我对母亲都隐秘不说，她除了和所有的妇女一样，由于为自己家里的人操心而对待一切外人都心胸狭窄、毫不体谅以外，不能说有什么责任。而我这方面，恰恰这时候正相信自己是善良的和努力上进的人，却意识到自己干了什么坏

事。我并没有象小时候那样撒谎、诽谤、欺骗或者偷盗，但我是一个披着表面上正义的外衣的忘恩负义、不公正、冷酷无情的人。我满可以对自己说，那次向他要钱，也不过象一般人那样，只是请求还债而已，母亲和我都决没有逼债；我满可以对自己说，吃一堑，长一智，要想真正认识和避免这种最常犯和最容易犯的错误，最好的办法是通过亲身经验；尽管我可以这样说服自己：我的态度和行为是罗莫尔的为人和他的命运引起的，即使这次要钱的事没有发生，也会有这样的结局；所有这一切想法却都阻止不了我的良心狠狠责备自己，罗莫尔的形象一浮现在我脑海里，我就感到羞愧。尽管我诅咒社会上那些承认我这种行为是聪明、正当的人（因为最正直的人都祝贺我们收回了这笔钱），但我一想到自己一点都不费力地、简直可以说是即兴成章地写了那封短信，就觉得，一切责任又回到了我自己一个人身上。我快要十八岁了，现在才意识到，自从童年的犯罪和危机过去以后，在这六年悠长的岁月中，我的生活多么平静、多么天真无邪呀！现在忽然干了这件坏事！结果，一想到当初自己曾把罗莫尔出乎意料地出现在这里看成是天意安排的，我就对自己为此事感谢上帝，感到啼笑皆非。罗莫尔来的那封令人心情不快的短信，我不敢烧掉它，又怕保存着它；有时，把它藏在偏僻角落里的旧器物下面，有时拿出来放在我最心爱的书物中间，现在，我一看到它，还是给它变换地方，放在别处，所以，这封信始终不断地流动着。

第六回

烦恼和生活

这件伤害我的自尊心的事对我的打击所以特别沉重，是因为我为了在安娜的梦中和预感中显得纯洁善良，一冬都过着清教徒式的生活，不仅对于自己表面上的态度，而且对于自己的思想都严加检束，努力做到经常象一块透明的玻璃一样。现在受了这种剧烈的扰乱，我才明白，那种生活方式中混杂着多少娇情和自满情绪，由于感到自己的愚蠢和虚荣心，而更加严厉地责备自己。

安娜一冬都没有能够走出房门一步，春天就卧床不起了。可怜的小学教师到城里来接我母亲，他走进房间就哭了。我们就把房子锁起来，和他一起乘车出城，到了村里，我母亲简直象海中的仙人出现似的受到人们的欢迎和尊敬。但她并不去游览任何一个衷心喜爱的地方，也不去看望上了年纪的熟人们，而赶快到生病的女孩子家里住下来；后来，她才陆续利用适当的机会去看望少年时代的朋友们，虽然这些朋友大多数住在附近，但经过几个月的时间，她才一个一个都看望过。

我住在舅父家，天天都到湖边小学教师家里去。安娜的病情早晨和晚上都不好，夜里最严重；白天，她一直微睡着或者静默着躺在床上，我在她床边坐着，简直不知道说什么好。由于她病势沉重，死别的悲哀虽然一半还被未来的面纱遮盖

着，但迟早总会到来，这种情况使得我们之间的关系表面上似乎越来越疏远了。每逢我一时单独在她身边待上一刻钟的工夫，我就拉着她的手，她则时而神情严肃地，时而微笑着注视着我，默默无言，或者至多也只不过要我给她拿个杯子或者什么别的东西。她还常常让我把她的小盒子和小宝贝给她拿到床上，她把这些东西都摆出来，等到感觉疲倦了，就让我再一件一件地收起来。这件事使我们俩心里简直可以说充满了一种默默无言的幸福，随后，我就离开了安娜，是怎样和为什么丢下她，让她一个人等待难堪的痛苦到来的，我自己也不明白。

现在春光明媚，百花盛开；但是，可怜的女孩子几乎不能、实际上也很少由人扶着来窗下观赏了。所以，我们就在她的白色的病床所在的起居室里摆满了一盆一盆的花，还在窗外搭了一个宽阔的架子，摆上较大的花盆，尽可能布置得象个小花园的样子。每逢风和日丽的下午，安娜病势较好，我们就打开窗子，让温暖的五月里的太阳照进来，玫瑰和夹竹桃花丛中闪耀着银灰色的湖光，安娜穿着病人的白衣服在那里躺着，这个房间里的情景就好象是在对死者举行静默的、悲哀的祭礼。

在这种时候，安娜有时非常精神，比较喜欢说话；我们就在她的床周围坐下来，从容不迫地谈论一些人和事，这种谈论时而轻松愉快，时而严肃，从而使安娜对于我们这个小天地里发生的事情都有所闻。有一天，我母亲到村里去了，话题转到我自己身上，小学教师和她女儿态度非常亲切，似乎都对这个话题很感兴趣，所以我心里觉得十分得意，一直怀着舒畅的、感谢的心情，对他们异常坦率地谈下去。自从写那封信的事

发生后，我对任何人都没谈过我和不幸的罗莫尔的关系，现在就利用这个机会讲这件事，说了一套激烈责备自己的话，表示对这件事和自己所抱的态度痛心疾首。小学教师却不大理解我的心情；因为他想宽慰我，说这件事问题还没有我所说的一半严重，不过，这件事处理失当的地方，应当使我想到，我们大家本来都是罪人，需要救世主的慈悲。这话我觉得很不入耳，对我来说，罪人这个词却永远是个又讨厌又可笑的词，慈悲这个词也是这样；我宁愿毫不慈悲地就此事对我自己进行斗争，完全从世俗的道德观点出发，而绝对不从宗教观点出发来批判自己。

安娜神态一直很安详，受了我所叙说的事件和我的表情的影响，情绪激动起来，突然一阵剧烈的痉挛和痛苦发作，使得我第一次目睹这个柔弱可怜的少女完全陷入她所遭受的无法解救的苦难中的样子。痛苦和恐惧的心情使大颗的泪珠夺眶而出，顺着白皙的面颊滚下来，极力抑制也抑制不住。她以全力和病魔搏斗，顿时不得不完全放弃矜持拘谨的姿态，只是不时从一个对我们来说完全陌生的、痛苦世界中，东张西望地匆匆看我一眼；在这同时，好象因为在我面前不由自主地露出异常痛苦的表情，心里有点难为情而局促不安的样子。我这方面，说老实话，站在这位圣洁的病恹恹的少女面前，自己身体这样健康强壮，心里所感到的狼狈不堪的程度，几乎和对她所怀的同情不相上下。我深信，最好让她待在她父亲的怀抱里，这样至少可以使她心里宽慰些，于是，我就茫然失措地、羞羞涩涩地、急忙离开那里，去接我母亲回来。

母亲和她的一个侄女前去护理病人，我那天就一直留在

舅父家，自己责备自己太笨，不知道对安娜说句恰当的安慰话。不只是我对罗莫尔的不义之行，就连对这种不义之行的坦白忏悔，以及今天这种坦白忏悔所产生的后果，在我身上都投下了可憎的阴影，使我觉得陷入了一种阴郁的心情，不能自拔；觉得对于自己是否真正是个应该得到幸福的好人，产生了疑问，觉得自己的缺点与其说在于心地不好，性格不好，毋宁说在于脑筋不怎么好，随机应变的才能不怎么好，这种毛病比真正的罪行还更为不幸。我由于迫切需要对人倾诉衷肠而一直不能入睡，因为，没有效果的坦白忏悔和把心里的话永远隐秘不说一样，都使得心里不愉快的感觉更加强烈。过了半夜以后，我就起来，穿上衣服，悄悄地溜出家门，去找尤蒂特。我从许多人家的花园和篱笆之间穿过去，没有被人看见，但发现她家里黑黝黝的，没有一点儿光，门都锁着。我站在房子前面，一时犹豫不决；但最后还是爬上花木攀架，提心吊胆地敲了敲窗子；因为我怕把这位又美丽又聪明的女性从神秘的夜幕中惊起。她一听就听出是我来了，立刻起来，穿上一件薄薄的衣服，然后让我从窗子爬进来。紧接着，她就点上蜡烛，把房间照亮，因为她想，我来的目的是大胆做出一些温存的表示。但是，我讲起我自己发生的事情来了，她感到十分惊奇；我先讲了一下今天我给病人的安静的房间里带来的粗暴的干扰，然后就把和罗莫尔之间的不幸事件的全部过程叙说了一遍。我描写了一下自己写的那封措辞巧妙的催还贷款的信和后来接到的他从巴黎寄来的那封信，我们从巴黎来信的内容大致可以知道罗莫尔的命运如何，但我们猜想收容他的地方并不是疯人院，根本是监狱，尤蒂特听我讲完了写信的事情以

后，喊道："这件事实在太可恶了！你这小子，难道说你就不觉得羞耻吗？"她一面怒气冲冲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一面非常精细地描绘出她心里的设想：假如没有剥夺罗莫尔刚到巴黎居住时的生活费，他也许已经精神正常了，生存的欲望也许会、甚至一定会使他暂时聪明起来，说不定因此命运可能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有所好转。

"啊，假如我能护理这个可怜的人，"她喊道，"我一定会把他的病治好！我会嘲笑他，奉承他，直到他变得聪明了为止！"

说了这话，她就站住，瞅着我，说："你可知道，亨利，你的幼稚的心灵已经有杀害一条人命的污点了吗？"

我心里对这句话的含义还根本没有明确，不禁惊慌地说："事情决不是这样严重！我想这件事最坏也只能说是个偶然发生的不幸事件，我万万想不到，我会引起这种不幸的事件！"

"是的，"她用轻柔的声音回答说，"假如当时你的信里直截了当地、甚至很不客气要求他还钱，那是不会引起这种不幸的事件的！但你那巧妙的直言咒语般的措辞却真是一把刺入他胸膛的匕首，这也完全符合今天这个用言语和书信杀人的时代的风气！哎，这个可怜的人！他那样勤奋，努力摆脱困境，最后有了一小包钱，又给人拿走啦！用劳动的报酬来维持生活，这是理所当然的；但是人家说：'你借了钱，就先还钱，然后饿死好啦！'"

我们俩坐在那儿，怀着阴郁的心情，沉思了一会儿，我说："讲这些话无济于事，已经发生的事反正是无法改变的。这件事我应该引以为戒；但我不能永远背着这个思想包袱来来去去，我既然认识了我的错误，并且表示悔恨，那你最后就得原

谅我，向我保证，我并没有因为这件事而显得丑恶可憎！”

现在，我说这番话时，才意识到，我来找尤蒂特的目的，是因为自己虽然拒绝小学教师所讲的基督教的安慰，但确实需要通过坦白和听到来自他人之口的安慰，来达到消除良心上沉重的感觉或者受人原谅的目的。但是尤蒂特回答说：“这是办不到的！你良心上的谴责对你来说，是一种营养丰富的面包，你一生都应该咀嚼它，用不着我给你在上面抹上宽恕的奶油！我也决不能这样做；因为我认为，凡是不能改变的事，正由于不能改变的缘故，也就是不能忘掉的事，对于这一点我是深有体会的！再说，可惜我并不觉得你已经有什么地方让我不喜欢你了；如果不爱任何人，又何必要生活呢？”

尤蒂特口里说出来的这番奇异的话，使我感到惊心动魄，陷入长时间的沉思；我越想就越确信，尤蒂特的话是正确的，并且得出一个结论，这个结论同时又变成自己的决心，这就是：意识到自己所犯的罪过以后，我要永远不忘掉自己犯过的罪过，要永远把这种意识十分鲜明地铭刻在自己的心里，正因为如此，这种决心在我看来，是唯一可能的抵罪的办法。

奇怪的是，人们总认为自己不能忘掉的只是自己干的那些大蠢事，一想到这些蠢事，就用手打自己的前额，毫不加以掩饰，从而表明自己已经比过去聪明了；但他们却自欺地相信能渐渐忘掉所犯的错误，而实际上并非如此，原因就在于错误和愚蠢关系密切，性质类似。我想，是的，我的愚蠢的行为对我来说是那样不可原谅，我的错误也是这样！我对罗莫尔干下的这件亏心事，今后永不忘掉，如果我死后灵魂不灭的话，我要把我的过错带到来世去，因为这种过错是我的人格的一

部分，我的历史的一部分，我的本性的一部分，否则，它是不会发生的嘛！我惟一的心愿是今后还要做许多好事，使我的生活有意义！

我急忙站起来，向尤蒂特宣布要这样来应用和实践她那番简单的话里所讲的道理；因为我觉得这样立志再也不想忘掉自己所做的坏事，是一个重大的事件。尤蒂特拉我坐下，凑近我耳边小声说："对，这样才好；你现在长大成人了，经过这件事已经失去了道德上的童贞！小伙子，现在你能够警惕，不继续这样做了！"她使用的滑稽言语使我还从新的角度明确看到这件事的可笑的方面，因而心里感到非常恼火，骂自己这样让人家愚弄得一下子上了大当，是个特出的傻瓜、蠢材和自以为了不起的纸老虎。尤蒂特笑着喊道："你别忘记，谁要认为自己是最聪明的人，谁就最容易暴露自己是个蠢驴！"——"你不用笑！"我生气地回答说，"刚才我来的时候，我心里还中伤了你；我担心，也许会有一个野汉子在你家里呢！"

她马上打了我一个耳光，但我觉得，这与其说是因为生气，毋宁说是因为高兴；她说："你可真是个很不要脸的小子，你一定认为，只要暴露了你的可耻的思想，我就会赦免你的！当然，只有糊涂、愚笨的人才决不肯暴露思想；但是其他的人也不能因为暴露了思想，就弥补了一切过失啊！为了罚你，我现在立刻对你下逐客令，你务必回家！明天夜里你可以再来！"

从此以后，我只要能脱身，夜里就去她家；白天，她多半是孤独寂寞地把时间消磨过去。我不是出去很远去写生，就是得安安静静地、规规矩矩地待在小学教师家这个锻炼受苦受难

的场所。所以，我们在这样相会的夜里就有很多的话谈，当夜晚天空的亮光笼罩着夏季的户外世界时，我们常常在开着的窗子旁边一连坐几个小时；或者，关上窗子，再关上百叶窗，然后坐在桌边，一同读书。去年秋天，她要求读一本书，我就把自己还没有细读过的德文译本《疯狂的罗兰》[1]给她留下了；尤蒂特整个冬天都翻阅这本书，现在向我推崇它是世界上最美的书。她觉得安娜不久将死是无可置疑的了，并且毫不隐讳地对我这样说，虽然我并不肯同意她这话；谈这件事以及我报告病人床边出现的那种情况时，我们俩都各自陷入忧郁悲怆的情绪中，现在我们一读阿里奥斯托这部作品，就忘掉一切悲愁，沉浸在一个生气勃勃的、光辉灿烂的世界里。尤蒂特原先把这本书完全作为一般出版发行的读物来阅读，并没有琢磨它的来源和意义；但我们现在一同读这本书时，她就想知道不少的东西，我不得不尽我所能使她对于这样一部作品的写作过程和它的价值，对于诗人的意图和他自觉追求的目的都有一个概念，我还尽我所知向她介绍了有关阿里奥斯托的情况。现在她更高兴起来，说他是个聪明、智慧的人，怀着加倍的兴趣读他的诗，因为她体会到，这些悲欢离合的故事情节的成因，是一种明朗的意图，一种志愿、创作和塑造，一种见识和知识，她对此感到新奇，觉得好象一颗明星在黑夜里放光似的。书中闪耀着美的光辉的人物从一个迷梦陷入另一个迷梦中，

---

① 《疯狂的罗兰》是一部长达四千八百行的叙事诗，借用中世纪流行的骑士传奇体裁，反映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社会生活，表达人文主义思想；诗中情节复杂，以罗兰和安杰丽嘉的爱情为主要线索，把其他骑士的爱情、冒险经历巧妙地穿插在一起，使人感到丰富多采，美不胜收。

不住地从我们眼前经过，他们热情洋溢地互相追逐，互相捕捉，总是其中一个刚看不见另一个的踪影，第三个就出现了，或者，这些人物暂时受到惩罚，心里悲哀，热情冷淡下来，或者毋宁说，他们似乎更深地沉浸在热情之中，在清澈的水旁边，奇异的树下休息，尤蒂特读了这些情节，不禁喊道："啊，聪明的诗人哪！确实，世事就是这样，人类和人生就是这样，我们愚蠢的人自己就是这样！"

我觉得自己成了讽刺诗的材料，每逢看到这位完全如同书中那些虚构的人物一样，达到了力量和美已经充分发展的阶段，势必引起游侠英雄们的热恋的女性在我身边时，就更有这种感觉。她的全部形象的任何一根线条都具有一种显示胜利和坚强的特征，她的朴素服装的衣纹总是非常美观、庄严，使人在心情激动之际觉得，好象透过衣纹看到了金手镯或者甚至看到了闪闪发光的武器。每逢看到这部香艳的诗中的女性不穿衣服，不戴首饰，以裸体美出现，被追逐得陷入无路可逃的困境，或者大胆呈现出风流妖艳的姿态，而我则只被一条细线和艳丽的尤蒂特隔开，我就觉得自己完全变成故事中的痴情的主人公之一，成为热情奔放的诗人的傀儡。不仅由于自己对躺在那张四周有人以基督教方式祈祷的病床上的安娜怀着柏拉图式恋爱① 的责任感和忠心，也由于害怕干脆被安娜在病态的梦中看见，结果，我的沸腾的情欲受到了约束，尤蒂特一来由于顾全安娜和我的关系，二来由于内心要求和我一起体验一下青年男女的美妙的柏拉图式恋爱的滋味，所以也

---

① 即精神恋爱。

抑制住自己的情感。我们的手有时不知不觉地向对方的肩膀或者腰部伸出去搂抱，但中途扑了空，在暗中摸索起来，最后，只畏畏缩缩地摸了摸对方的脸蛋，就突然中止，所以，我们这种愚蠢可笑的样子，就象两只小猫互相伸出前爪，身子触电似的颤动着，决不定闹着玩好还是打架好一样。

第七回

安娜之死和葬礼

除了我昼夜经受着完全相反的感情激动外，这一夏天，乡村的家庭生活中还发生了种种事件，虽然都是些平常的事件，但都显示出人生的巨大变化和它的无法抗拒的进程。年轻的磨坊主人的家务使他不能再把自己结婚的日期推迟，所以，就举行了婚礼，庆祝活动持续了三天，在办这件喜事时，新娘从自己娘家带来的那一点残余的城市习俗，不得不凄凄惨惨地让位给乡村讲排场的风气。这三天，小提琴的声音一直没断；我去过那里几次，发现尤蒂特穿着节日的服装在拥挤的客人中间；有一两次我和她跳舞，我态度拘谨，好象陌生人似的，她也克制自己的情感，虽然我们在喧嚣的夜晚有许多机会能够彼此接近，而不被人觉察。

婚礼刚过，舅母就病了，病了三个星期就死了，年纪还不到五十岁。她是个健壮的妇人，所以这场致命的病来势就更猛烈，她极力挣扎，很不愿意死，由于经受剧烈的痛苦，一直

辗转不安，到最后两天才听天由命，不再挣扎了。从全家惊恐万状的样子才看出，她在大家的心目中是多么重要的人。但是，正如一名好战士在光荣的战场上倒下去后，人们迅速填补上战斗行列的空隙，士气旺盛地把战斗继续进行下去一样，这位勇敢的妇人死后，大家含悲忍痛，把家庭行列的空隙填补起来，这最足以证明，她的生活方式和死的方式是怎样了。儿女们分担家里的工作和责任，把哀悼留待星期日进行，这天是日常生活和安息界线最分明的一天。只有舅父起初还说几句悲叹的话，但不久就把这些话总括在“我的已故的内人”这句话里，现在他一有机会就说这句话。举行葬礼时，我发现尤蒂特在我不认识的妇女们当中。她穿着城里人穿的黑色丧服，钮扣一直到下巴底下都扣着，一面矜持地低下眼睛看着地，同时却气势昂昂地迈开脚步走着。

这样，舅父家在短时间内就变了样儿，由于经历了各种事情，大家都更老成、更严肃了。可怜的安娜从病床的悲惨的舞台上看到这些变化，但她对这些事情已经不只是表面上冷漠而已。她的病情长时间很稳定，大家都希望她最后能闯过去。但是，秋天有一天早晨，万万想不到，小学教师穿着黑色丧服，来到自己还穿着丧服的舅父家，报告安娜死的消息。

霎时间，不仅舅父家里，而且连邻近的磨坊都充满悲叹的声音，过路的人把噩耗传遍全村。差不多一年前，人们对于安娜之死就已经开始有了思想准备，大家似乎都打算届时举行正式的哀悼仪式，因为失去这位纯洁可爱、受人尊敬的少女，较比失去自己的亲属，更适于大家共同举行哀悼仪式。

我一直躲在人们后面，默不作声；遇到什么喜事时，我虽

然好大放厥词，不知不觉地出起风头来，但是，遇到什么悲哀的事情时，恰恰相反，我根本不会挤到前面，突出自己，总是陷入被视为冷酷无情的人的窘境，尤其是我向来只是在犯了错误或者受了委屈而心情不快时，在人与人的心弦互相触动时，才会流泪，但是直接的不幸事件或者死人的事，决不会使我流泪，所以我就更被人视为冷酷无情。

现在我对于安娜早死感到惊讶，对于这位可怜的早死的少女是我的恋人，更感到惊讶。我沉浸在深思冥想中，虽然脑海里充满了这一事件，却没有感到震惊或者剧烈的痛苦。甚至想到尤蒂特时，我都没有感到内心不安。小学教师把自己的事情安排妥当后，末了从我躲起来的地方把我拉出来，要求我现在和他一起回去，在他家住几天。于是，我们俩就出发了，其他的亲戚，特别是那两位还没有出嫁的表姐妹，答应随后就来。

路上，小学教师把自己内心的悲痛之情集中起来，通过再次描写最后一夜和凌晨安娜临终的情景，倾诉给我听。这一切我都默不作声地注意听着；最后一夜的情景是恐怖和痛苦的，死的来临却几乎是不知不觉的、恬静的。

我母亲和老喀德琳娜已经把遗体装饰好，停放在安娜的小房间里。当初她给她父亲刺绣的美丽的花毯子，现在按照她父亲的意思铺在她的狭小的床上，让她的遗体躺在花毯子上，因为这位善良的人打算，等花毯子上面停放过安娜的遗体后，自己一直到死要永远把它搁在身边。喀德琳娜如今头发已经完全白了，心里怀着极其深挚的感情，高声悲叹安娜之死，她已经把我从前给安娜画的肖像挂在灵床床头的墙上，对

面的白墙上还保留着几年前我画在上面的异教徒石室风景。安娜的橱子两扇橱门都开着，她的童年时代的物品历历在目，使寂静的死人的房间有了一种快意的生活气息。小学教师也来到橱子前面，帮助这两位妇女把死者从幼年时代起所收藏的最精致和最有纪念意义的小物件取出来观赏。这对他来说是一种散心解闷的事，但并不能使他忘掉悲痛的对象。他甚至还从自己保存的物品中拿出一些来，例如，一小捆她女儿从瑞士法语区写给他的信；他把这一小捆信和他现在发现保藏在橱子里的回信都放在安娜的小桌子上，另外还摆上一些别的东西：她心爱的书，刚开始的和已经完成的刺绣，几块宝石，还有那顶新娘戴的银冠。甚至花毯子上遗体旁边都摆上了几件东西，这种做法违反了这些淳朴的乡下人旧日的习惯，不知不觉地实行了一些古代民族的风俗。他们三个人一面摆这些东西，一面彼此交谈，好象死者还听得见他们的谈话似的，始终没有一个人乐意离开这个房间。

在这同时，我也安静地守在安娜的遗体旁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但是在近处直接观察，并没有使我对死的奥秘有更深的了解，或者毋宁说，并没有使我感到心情比以前更加激动。安娜躺在那儿，和我最后一次看见她时，样子没有很大的差别，只是眼睛闭着，雪白的脸上好象随时都有微微泛红的意思。头发闪耀着鲜明的金光，两只白皙的小手十指交叉着放在胸前白色的衣服上，手里拿着一朵玫瑰花。这一切我都历历在目，由于处在这种悲哀状态，看到死后遗容具有这种诗意之美的少年时代的恋人在自己面前，心里简直觉得有一种幸福的自豪感。

我母亲和小学教师似乎都默认，我有接近这位死去的少女的权利，因为大家商量好，要一直不断地有人守灵，他们先让我守，这样，其余的人就可以暂时退出，稍微休息一下。

我自己一个人守在安娜身边，时间并不长，因为表姐妹们不久就从村里来了，随后又另外来了许多姑娘和妇人，对她们来说，出了这样令人悲痛的事件，死了这样一位有名望的少女，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必须放下最紧迫的工作，前来进行人世中最庄严肃穆的哀悼。房间里挤满了妇女，她们起初一本正经地低声交谈，后来就相当随便地聊起天来。大家挤在长眠的安娜周围站着，年轻的恭恭敬敬地垂着双臂，把一只手放在另一只手的手背上，上了年纪的双臂交叉在胸前。为了出入方便，房间的门一直开着，我乘机走出去，到户外散一散步，只见通过村里的路上人来人往，非常热闹。

奇怪的是，不知道什么时候安排好了的守灵次序，半夜以后，才又轮到我。从这时起，我就在房间里一直守到天明；但我觉得，这几个小时就象一瞬间似的飞快地过去了，当时想过什么，有过什么样的感触，我实在说不出来。周围一片沉寂，在沉寂中似乎听到永恒飞驰而过的声音；面色雪白、身穿白衣的少女的遗体文风不动地躺着，毯子上的绚丽的花在微弱的灯光下，却似乎在生长。现在启明星出现了，反映在湖面上；为了向它表示敬意，我把灯吹灭，让它单独照着安娜的遗体，我就坐在昏暗的角落里，看着房间里渐渐地亮了。当曚昽的曙色变成纯净的、金色的朝霞时，沉静的少女身边好象随着这个转变而生气萌动起来，最后，她的遗体就在明朗的晨光中呈现出鲜明的形象。我已经离开坐位，站在她床前，等到看得她

的面容时，就叫她的名字，但只是吐气而不出声地叫她；周围依然一片死寂，我一面叫她，一面提心吊胆地去摸她的手时，就象摸着一块烧热了的铁似的，急忙把自己的缩回来；因为她那只手冷冰冰的，如同一块冰凉的粘土一般。

这种可厌的、冰冷的感觉渗透我全身，使我忽然觉得遗体的面孔也枯槁无神，完全是另一世界的人的样子，吓得我几乎喊出："我和你有什么关系呀？"这时候，从小厅堂里传来音色柔中有力感的管风琴声，只是有时带有一种悲怆的颤音，但随即振奋起来，变为强有力的和声，原来是小学教师在那儿演琴，这天清早，他把感情寄托在一首古老的歌曲的旋律上来减轻自己的痛苦和悲叹，试图把它变为一首灵魂不灭的赞歌。我凝神静听这个旋律；它解除了我身体上的恐惧的感觉，它的神秘的音色打开了永恒不灭的灵魂世界的帷幕，我觉得，重温和长眠的少女建立的誓约，使自己更牢固地和这个世界联系起来了。这对我来说，又是一件意义深远的、非常严肃的事。

但是，同时我觉得，继续待在这停放遗体的房间里，是一件讨厌的事，高兴走出房间去，脑海里带着灵魂不灭的思想，来到生意蓬勃的绿野中。这一天，从村里来了一个已经出师的细木匠，到这里给安娜做棺材。小学教师在几年前已经亲手伐了一棵秀丽的枞树，准备将来给自己做棺材用。这棵树已经锯成木板，放在房子后面屋檐下保存起来，一直当做长凳使用，小学教师常坐在上面读书，他女儿小时候常在上面玩耍。现在看来，用树干较细的上半部锯成的那些木板来做安娜的小棺材，不致于妨害将来给她父亲做棺材的材料；于是，把那些已经风干的木板抬出来，一块一块地截成两半。但是，

小学教师不忍在现场久留，甚至家里的妇女们对拉锯的声音都啧有烦言。所以，细木匠和我就把木板和工具搬上轻便的小船，把小船划到湖边一个偏僻的地方，小河流出树林后就在那里流入湖中。那里，幼小的山毛榉构成了一座进入树林的明亮的门厅，细木匠用螺旋夹钳把几块木板夹在细树干上，搭成一台适用的刨床，山毛榉树梢的簇叶形成一道拱券，笼罩在上面。首先得把棺材底拼在一起，用鳔胶粘住。我把最初刨下来的刨花和干树枝点着，生了个火，把熬鳔胶的锅放在火上，用手从小河里掬水滴在锅里，在这同时，细木匠又锯又刨，起劲地干起活来。只见卷起来的刨花和落叶混杂成堆，木板已经刨得光滑平正，同时，我对这位年轻的细木匠更熟识了。他是德国北方人，家乡在遥远的波罗的海之滨，生得身材高大，容貌英俊，浅蓝的眼睛炯炯发光，金黄的头发异常浓密，使人一见就觉得，他的头发好象从广阔的前额捋到头顶上，结成一束似的，因为他的样子太象原始日耳曼人。他干活时，姿态优美，性情却带有几分孩子气。我们很快就互相亲近起来，他对我叙说了他的故乡、北方各古老的城市、大海以及强大的汉萨同盟① 的情况。他见识广博，把这些沿海地方过去的历史和风俗习惯讲述得头头是道；这些城市和海盗粮食输送队② 之间进行长期顽强的斗争，以及克劳斯·施蒂尔森贝舍

① 汉萨同盟（Hansabund），十三世纪建立的以吕贝克（Lübeck）为首的德国北部城市的同盟，十四世纪中叶范围扩大，极盛时期联合了约二百个北欧城市，从十五世纪后期起，开始衰落。

② 海盗粮食输送队（Vitalienbrüder），十四、五世纪出没于北海和波罗的海的侠义海盗，常给被围困的滨海城市输送粮食。

尔[1]和许多伙伴一起被汉堡人斩首的情景，都历历浮现在我眼前；接着，我眼前又浮现出：五月一日那天，最年轻的市议会议员带领一队身穿华美戎装的青年扈从走出施特拉尔松[2]城门，在葱郁的山毛榉林中当选为五月伯爵，被授予绿叶冠，晚上和美丽的五月伯爵夫人跳舞的情景。细木匠还描写了从后波摩尔人[3]到有进取心的弗里西亚人[4]这样的北方农民的房屋和服装，在这些农民身上还可以看到男子气概的自由精神的痕迹；对于他们的婚礼和葬礼，我脑海里也有了鲜明的印象，这位细木匠最后还谈到德意志民族的自由，认为不久一定会建立宏伟的共和国。在这同时，我根据他的指导，削成了许多木钉子；他则已经用双重刨子在木板上最后加工刨了几下，刨下薄薄的、象柔软而有光泽的丝带一样的刨花时，发出清脆悠扬的声音，在树下听起来象奇异的歌曲似的。秋天的温暖可爱的阳光射进来，照耀在空旷的水面上，消失在我们在它的入口工作的那座密林的蓝色烟霭中。现在我们把光滑洁白的木板钉在一起，锤子的声音在林中激起了回响，林中的鸟都吃惊地飞起，惶恐地掠过湖面，不久，棺材就做好了，摆在我们面前，做得样式朴素，细长而匀称，棺材盖做成美妙的穹形。细木匠刨了几下，就在棺材沿儿上刨成了一道美丽的细槽，我眼瞅着一道接着一道的线条水到渠成地在柔软的木头上刻出来，心

---

① 克劳斯·施蒂尔森贝舍尔(Klaus Stürzenbecher)，海盗粮食输送队首领，一四〇一年被汉堡市处死，在民间传说中，成为被剥削者的保护人。

② 施特拉尔松(Stralsund)，波罗的海南岸海滨城市。

③ 波摩尔人(Pommern)，波罗的海南岸沿海地区居民。

④ 弗里西亚人(Friesen)，北海弗里西亚群岛居民。

里很惊奇。接着，他就取出两块浮石，手里拿着这两块浮石摩擦起来，使浮石的白粉末洒落在棺材上；我看着他熟练地使用和磕打这两块浮石，如同我母亲拿着两块方糖摩擦，使糖的粉末落在糕点上一样，不由得笑出来。当他用浮石把棺材完全磨光以后，棺材就象雪一样白了，枞木的微红的纹理，颜色象苹果花一般，还隐隐约约地看得出一点来。这口棺材看起来，比经过彩画、涂金或者甚至用黄铜镶嵌以后，更要美观和高贵得多。细木匠按照这里的习俗，在棺材头部开了一个小天窗，上面安上了一个可以滑动的盖子，在棺材入土以前，可以从这个小天窗看到死者的面孔；现在还得安装上一块玻璃，可是忘了带来，我就划着船回家去取。我已经知道，有一个橱子上放着一个古旧的小镜框，里面的画早已不见了。现在我就拿了这块被人忘记的镜框里的玻璃，把它小心谨慎地轻放在小船上，然后把船划回来。细木匠到树林里去遛个弯儿，找一些榛子；这时，我就拿这块玻璃去试一试，发现把它安装在天窗上非常合适，因为玻璃上布满灰尘，昏暗模糊，我就把它浸入清亮的溪水中，细心洗去尘垢，并没有撞在石头上把它碰破。接着，我就把玻璃提起来，把上面的清水控干净，然后把亮晶晶的玻璃高高举起，对着太阳一照，我有生以来未曾见过的、最美妙可爱的奇观立刻映入眼帘。只见三个奏乐的天使，中间那一个手里拿着乐谱，正在唱歌，旁边那两个正在奏古式的小提琴，这三个天使都面带喜悦、虔诚的表情望着天上；但他们的形象那样空灵、缥缈、透明，我简直不知道，他们是在日光中，还是在玻璃中，或者只不过是在我的想象中浮现。我动一动玻璃，一时天使们的形象就不见了，我再一转动它，忽然又

重新看到了他们。后来，听见人家说，我才知道，铜版画或者素描放在玻璃背后长年不动，在这漫长的岁月中的黑夜里，会把其中的线条印在玻璃上，可以说是在玻璃上留下了自己的影象。我在玻璃上看出古铜版画的影线，并且看出其中的形象是凡·爱克①画中那样的天使，当时心里也产生了类似的想法。玻璃上看不见有什么文字，所以我想，这张画也许是一件不容易得到的样张。现在，在我的心目中，这块珍贵的玻璃却是我能给安娜放进棺材的最美的赠品，我亲手把它安装在棺材盖上，没有向任何人透露这个秘密。那位德国细木匠回来了，我们俩把杂有许多红叶的最精细的刨花收集在一起，铺在棺材里给安娜作最后的床垫，然后，盖上棺材盖，把棺材抬到小船上，划着这只载有白棺材的船渡过明澈平静的湖面，一见船来，我们上岸，妇女们和小学教师就都放声大哭起来。

第二天，可怜的少女入殓，把家里、园里现在正开的各种花都折来一些，放在遗体周围；但穹形的棺材盖上却放上本教区的少女们送来的用桃金娘小枝和白玫瑰编成的沉甸甸的花圈，此外，还有许多束个人送的用各种淡色的秋花做成的花束，把整个棺材盖遮盖住了，只露着那块玻璃，看得见遗体的白嫩的面孔。

举行葬礼时要从舅父家起灵，为了这一目的，得先把安娜的灵柩抬过山去。所以，从村里来了一些青年，他们轮换着用

---

① 杨·凡·爱克(Jan van Eyck，1390—1441)与其兄胡伯特·凡·爱克(Hubert van Eyck，1370—1426)都是文艺复兴时期尼德兰画家、油画技术的革新者，兄弟二人合作的《根特祭坛画》曾被认为是欧洲油画史上第一件重要作品。

肩膀抬灵柩的杠，我们这少数近亲随同抬运灵柩的队伍前往村里。到了阳光充足的山顶，大家停下来，把灵柩放在地上，休息一会儿。山上风景那样美！向四面一望，周围一道一道的山谷和远方一重一重的青山历历在目，四周的田野呈现出绚烂的彩色。刚才那一班抬灵柩杠的四个身强力壮的青年，坐在灵柩两侧的杠上歇脚，两只手托着腮，默不作声地向四面八方眺望。明丽的浮云在蔚蓝的天空高高飘荡，似乎在布满鲜花的灵柩的上空停留片刻，好奇地向小窗子里凝望，小窗子受云光反照，简直象恶作剧似的在桃金娘和玫瑰花中间闪闪发亮。假如安娜现在能睁开眼睛，毫无疑问，她会看见玻璃上那三位天使的形象，认为他们在高高的天空飞舞。可巧我们这时正东一个、西一个地坐着，我寻思，安娜现在和我幽明永隔，这是她最后一次越过这座风景优美的山，心里忽然感到一阵剧烈的悲痛，不禁落下了几滴眼泪。

我们下了山进村时，丧钟第一次敲起来；儿童成群结队地跟着我们走，到了舅父家，抬运灵柩的人把灵柩停放在门前的胡桃树下。亲戚们含悲迎接死者这最后一次访问；那次狂欢节前来参加演剧的一队牧人，就在这棵树下活动来着，他们看到安娜当时穿着那一套服装出现，都带着惊奇喜悦的表情欢迎她，这离现在还不到一年半的时间。广场上不久人都满了，大家纷纷挤到跟前，最后瞻仰一次死者的遗容。

现在出殡的行列开动了，执绋的人特别多；小学教师紧跟在灵柩后面，一直不断地象孩子似的抽抽搭搭地哭。现在我后悔自己没有黑色的礼服；因为我穿着我那件绿衣服走在穿着丧服的表兄弟们中间，看起来象个外来的异教徒。村里的人

在教堂里举行了传统的礼拜式，末了唱了一首赞美诗以后，就集合在教堂外面的坟穴周围，在这里，全体青年破天荒地用压低的声音唱了一支细心练过的挽歌。现在棺材被放入墓穴；掘墓人从下面把花圈和花束递给上面的人保存起来，这时，只见那口可怜的棺材白晃晃的横陈在湿漉漉的墓穴里。青年们在继续唱挽歌，但妇女们全都抽抽搭搭地哭起来了。这时，最后一道阳光透过玻璃照在下面死者的惨白的面孔上；现在我觉得自己的心情是那样奇异，只能用学术界造出来的“客观的”这个陌生的、冷冰冰的词来表达。我怀着欢欣、肃穆的、而又十分平静的心情，看着玻璃下面的珍宝被人埋葬，如同把我的经验的一部分、我的生活的一部分装进镜框子里一样，我相信，我之所以这样，是由于那块玻璃对我有魔力的缘故；我对于这一悲剧性的、严肃的事件，心里与其说是忍受，毋宁说是欣赏，对于人生现已日益严肃这一转变，心里几乎可以说是感到喜悦，这是我的优点，还是我的弱点，直到今天我还不能判断。

小窗子上可以滑动的盖子插上了；掘墓人和他的助手从墓穴中上来了，不久，就堆起了一座褐色的坟山。

第八回

尤蒂特也走了

第二天，小学教师表示，想闭门谢客，独自和亲爱的上帝

在一起，来克服自己的悲痛，我就准备和母亲一起回到城里去。我先去尤蒂特家，看见她正忙着检查果树，因为又到摘果子的时节了。可巧这天是秋天第一次下雾，果园已经被秋雾织成的银色的轻纱遮上。尤蒂特看见我来了，脸上表情严肃，还有几分为难的样子，因为她真不知道，对这件令人悲痛的事，该采取什么态度。

我却郑重其事地对她说，我这次来是向她告别，而且是和她永诀；因为我从今以后再也不能和她相见。她吃了一惊，微笑着喊道，这话不见得是一言为定、不可收回的嘛；在这嫣然一笑中，面色顿时变得那样苍白，表情却那样亲切，她这种表情的魅力，几乎使我象人们把一只手套翻过来里儿朝外那样回心转意。但我抑制住自己的感情，接着说：从今以后，我们再也不能这样继续下去了，我从童年时代起就喜欢安娜，她一直到死都真心爱我，并且确信，我永远对她忠贞不渝。世上非得有忠贞和信仰不可，人非得要倚靠靠得住的东西不可，把我对死者的怀念，把我们俩共同对灵魂不灭的信仰，作为一颗可爱的明星给我的一生引路，我的一切行动都可以拿它作为指针，我认为，这不仅是我的本分，而且是一种幸福。

尤蒂特听了这番话，更大吃一惊，同时又觉得痛心。因为，据她说，从来没有听见任何人对她讲过这样的话。她气冲冲地在树下走来走去，随后说道："我还认为，你心里至少也有点爱我呢！"

"正因为，"我回答说，"我确实觉得，我心里爱你，所以才得一刀两断！"

"不，正因为这样，你才更得开始从心坎里完全爱我呀！"

"你想的倒好!"我喊道,"那样做,把安娜放在什么地方?"

"安娜已经死了嘛!"

"不! 她没有死,我会再见着她,我可不能储满一后宫妇女带往来世啊!"

尤蒂特面带苦笑在我面前站住,说:"那样做确实是很可笑的! 可是我们哪儿知道,到底真有没有来世啊?"

"反正,"我回答说,"是有的,即使它只是从思想和真理推演出来的来世也罢! 况且,假若这位死去的少女永远消逝了,一切化为乌有,只剩下她的名字,那正好说明,对这位可怜的、已经不在人世的人忠贞不渝,是很有理由的! 我已经发誓这样做,什么都不能动摇我的决心!"

"什么都不能!"尤蒂特喊道,"啊,你真是个痴心汉! 你要进修道院吗? 看样子你倒想这样做哟! 但我们不要再为这个棘手的问题争论下去了; 我并不希望,在这件悲痛的事过去后,你立刻到我这儿来,我没有盼着你来。你先回城去,安安静静地待上半年,你就一定会知道,以后会怎样啦!"

"现在我就知道了,"我回答说,"我再也不到你这来,和你交谈了,现在我发誓,对着上帝和一切神圣的事物,对着我自己善良的灵魂——"

"住口!"尤蒂特惊慌地喊道,一面捂住我的嘴,"你给自己设下这样一个可怕的圈套,将来你一定还会后悔的! 哎! 这些人头脑里有什么要不得的东西呀! 他们还自己欺骗自己,硬说是按照自己的心愿行事。难道你就不觉得,一个人的心,要是能爱那个爱自己的人,就去爱这个人,只有这样行事,是一个人的心的真正荣誉吗? 你能这样做,而且确实暗地里在这

样做，所以本来一切都不成问题嘛！等到你讨厌我了，等到多少年后，其他的原因一旦使我们的心分离了，你就把我完全抛弃、忘掉，永远抛弃、忘掉，这我也甘心忍受；但只是现在可别抛弃我，别强迫自己抛弃我；只有这样做会使我痛心，如果仅仅由于我们自己愚蠢的缘故，我们连再过一年或者两年幸福的生活都不能，这可会使我真正痛心哪！”

“这两年，”我说，“也得照样过去，而会照样过去，要是我们现在就分开的话，我们俩都会更幸福些；现在马上分开，还来得及，免得将来后悔。要是让我直截了当地说出心里的话，我就实话告诉你，我也想把你铭记在心里，这对我来说，将永远是记住自己曾经走入迷途，但我还是要把这种记忆尽可能纯洁地保存在脑海里，不让它消失，只有我们现在赶快分开，才能做到这一点。你说，爱情更贵重的、更高尚的那一半，你从来没有分享到，觉得非常遗憾！要是你由于爱我而自愿给我方便，让我能怀着敬爱之情把你记在心里，同时又能对死去的人忠贞不渝，这样做，岂不是你实现自己的愿望的最好的机会吗？这样一来，你不就分享到那样更深的爱情了吗？”

“啊，这些话都是捕风捉影！”尤蒂特喊道，“我没有说过这样的话，我实在没有说过这样的话！我不要你的尊敬，我只要你本人，能占有你多久就占有多久！”

她极力设法抓住我的两只手，结果抓住了，我努力摆脱也摆脱不了，在这同时，她完全带着恳求的表情凝视着我的眼睛，用热情洋溢的声音继续说：

“啊，最亲爱的亨利！你回城里去吧！但是你得向我保证，不用这种可怕的誓言、誓约来束缚、强制自己！让你——”

我想打断她的话，但她阻止我的话出口，抢先说：

"我要告诉你的话就是：这事就听其自然吧！也不要让我束缚住你，你应该象风那样自由！要是你愿意——"

但我没让尤蒂特把话说完，就挣脱她的手，跑掉了，一面跑，一面喊道：

"我再也不和你见面了，我说了话是算数的！尤蒂特！永别了！"

我急忙走开，但又好象被一种强大的力量所驱迫似的，不由得又回头望了一下，只见她话头被打断后，还站在那儿，两只手还象我的手挣脱时那样向前伸着，脸上带着惊愕、悲哀和懊恼交集的表情，目送着我，一言不发，直到阳光照彻的雾霭遮住了她的身影为止。

一个小时后，我和我母亲一起坐在一辆马车上，我的一个表兄弟把我们送到城里。整个冬天，我一直过孤独的生活，不和任何人来往。对自己的画夹子和绘画用具简直连看都不想看，因为一看就使我想起不幸的罗莫尔，觉得简直没有权利再去钻研和应用他教给我的东西。有时候，自己试图发明一种独特的新画法，但一着手，就立刻意识到，连自己为此运用的判断和方法，都只不过是从罗莫尔学来的。和绘画相反，读书我倒继续下去了，从早到晚读下去，一直读到深夜。我读的都是德国人的著作，读书的方式奇怪极了。每天晚上都下决心，明天一早就把书扔在一边，开始工作，每天早晨都下决心，当天中午就把书扔在一边，开始工作；甚至一个钟头一个钟头的限期；但是，书本一页一页的翻过去了，光阴也一个钟头一个钟头的流逝了，我确实是忘掉了时间；几天、几周、几月偷偷地、

极其狡猾地过去了，好象悄悄地拥挤着，自己偷走了自己似的，笑着逃得无影无踪，经常使我感到不安。

但是，春天却给我带来了强有力的救援，使我摆脱了这种不愉快的状态。我现年已经过十八周岁，到了应该服兵役的年龄，在规定的日期，必须来到兵营里，学习一些国防的秘诀。我在那里遇到好几百名出身于各种社会阶层的青年，大家聚在一起闹哄哄的，但不久就有一群样子很凶的兵士前来制止喧哗，把大家分成几队，当作粗笨的原料品推来推去，折腾了好几个小时，才加工成了合格的东西。然后，开始教练，各队初次在各自的上级面前集合，这些上级都是些曾经叱咤风云的老将，这时候，我事先万万没有想到，在一阵笑声中，把我的长头发贴着头皮剪掉了。但我却怀着极喜悦的心情把头发献上祖国的祭坛，感觉凉爽的微风吹着剪去长发的头部周围，非常舒服。现在我们还得把双手伸出来，检查手洗过没有，指甲剪得是否整齐，这次轮到一些正直的手工业工人受大声训斥了。接着，就发给我们每人一个小本子，这是许许多多的本子当中的第一个，里面用奇异的文句和问答的方式说明新兵的义务和规则，各条都标出号码，印得清清楚楚。每一条规则都附有简短的文句，说明理由，虽然有时候说明理由的文句混入规则本文中，规则本文却混入后面说明理由的文句中，但我们大家还是专心致志地学得把每句都背诵下来，认为能把这个手册的内容背诵如流，是一种荣誉。最后，又努力练习了一下站着和走几步的姿势，第一天剩下来的时间就过去了，这场练习是在奋勇和灰心交错的情绪中结束的。

在部队里，必须服从铁一般的纪律，凡事都要努力做到准

确无误；这样做虽然把我从完全自由和独立自主的状态中强拉出来，这种铁一般的纪律的直接的、渺小的目的虽然滑稽可笑，但我还是衷心渴望严格地遵守它；有几次，我只是由于粗心大意而几乎受到惩罚时，在伙伴们面前心里实在感到羞耻，伙伴们方面心情和我完全相同。

等到操练得能在街上体面地行进时，我们就天天到演兵场上去，这个演兵场在城外，有一条大路穿过那里。有一天，我排在大约十五个人一行的横队中，教官在我们前面不知疲倦地大声喊着口令，两手打着拍子，倒退着走，我按照他的口令，在广大的演兵场上已经向四面八方来回走了几个小时，我们的横队忽然来到大路旁边立定，在那儿面向着大路停住。教官站在横队背后，暂时让我们继续肃立着不动，为的是指摘我们的手脚的姿势方面的一些毛病。他在我们后面站着，在礼法许可的范围内叫嚣责骂，我们面向大路站着听他训话时，只见一辆象移居海外的人们准备好去海港上船所乘的四驾大马车向这里驶来。这辆马车看来供好几家移居美洲的人搭乘的，车上装载的东西数量相当可观。身强力壮的男人们在马旁边步行，马车上支着个舒适的帐篷屋顶，下面坐着四五个妇女和几个孩子，甚至还有一个老人。但是，没想到尤蒂特加入了这一伙人；因为我偶然向那儿一望，瞥见尤蒂特穿着旅行服装的又高又美的形象在妇女们中间。我大吃一惊，心里怦怦地直跳，但我身子一点儿都不敢动。我觉察到，马车驶过时，尤蒂特用怒目望了一下兵士的行列，瞥见我在行列中，就立刻向我伸出双手。但是，就在这一瞬间，我们的暴君喊出"向后转！"的口令，象着了魔似的率领我们跑步向广大的演兵场的另一端

行进。我一直按照规则双臂靠拢上身，“拇指向外”，和大家在一起跑步，这时候虽然觉得自己的心在胸中好象要转过去似的，情绪万分激动，却没有让人看出神色有什么可疑的迹象。等到最后我们遵照教官脑海里变幻莫测的思想产生出来的权威性命令，重新掉过脸来向着大路时，那辆马车刚刚已经走得很远，望不见了。

幸而这时队伍解散了，我马上离开那里，找个冷清清的地方待着，感到现在自己一生的第一部分已经结束，另一部分从此开始。

第九回

小羊皮纸文书

自从写了以上各回之后，已经经过了漫长的岁月。我自身几乎前后判若两人，我的笔迹早已变得和从前大不相同了，但我觉得，现在好象是接着昨天写的写下去似的。在一贯对人生持旁观态度的人看来，走好运和走坏运同样有趣，他为自己在生活中的变换无常的座位漫不经心地付出一天又一天、一年又一年的宝贵光阴，直到自己一生的似水流年终结为止。

青年时代初期已经过去，尤蒂特已经离开，在这同时，我不知不觉地已经临近生活的转折点，当我感到现在就必须完成自己的美术学业时，这一转折点就以具体的形式表现出来；

现在我得开始走上到广大世界去的征途，天天都有成千上万的青年走向那里，其中有许多是一去不复返了。这件天天都在发生的事情，就我来说，是这样一种情况：在限定的一段时间内，我还可以不愁没有饭吃，专心从事自己的学业，却展望着将来有一天得独立生活。

许多年前，我从父亲方面得到的少量遗产，按照法律规定，委托被指定做我的监护人的舅父管理，虽然他对我的事情是很少过问的。但是因为现在要用这笔遗产供我在依照惯例选定的美术学校求学，就得经过监护人协议，才能把它变成现金来使用。这在我老家所在的乡间，完全是破天荒的事，没有人记得，那些质朴的孤儿监护人曾开会审议，是否准许一个学美术的青年带上自己的全部财产，离开家乡，真正把它花得精光。相反地，那里不久以前倒有过这样一个活生生的例子：一个并没和他们商量就这样做的人，外号叫吃蛇人。此人家乡在离这里很远的地方，从小就在轻率无知的父母的保护下长大成人，和我一样想做画家，曾身穿天鹅绒上衣和瘦脚裤子，留着很长的鬈发，脚上装有踢马刺，在一些美术学院里混来混去，直到家产耗尽，父母双亡为止。后来，他似乎还曾靠背上背着的六弦琴维持了几年生活，但他用这种乐器也弹奏不出什么有艺术水平的东西。不久以前，人家看他上了年纪，把他送回这个村子，安置在贫民救济院里，这里收容着十几个老太婆、白痴和热情已经冷却的最低级的生活享乐者，他们有时呼号喧嚣，仿佛坐在炼狱里的烈火中似的。此人过去的历史好象一个渺茫的传说。他究竟有没有才能，学到一点绘画的本领没有，这方面的情况，没有一个人确实知

道，他自己似乎也记不得了。从他的言谈举止，都看不出他从前曾和有学问的人们交往，对一种艺术下过功夫，只是有时夸耀自己从前曾穿过漂亮衣服。他惟一的本领是能千方百计地弄到一口烧酒和善于捕蛇，把蛇象烤鳗鱼似的烤熟，津津有味地大吃一顿。他还把满满的一罐子蛇蜥象保藏七鳃鳗似的加工保藏起来，准备冬天再吃。这一罐子蛇蜥，他不断地从一个角落里拖到另一个角落里，以防同住的人们偷窃这种珍贵的食品，在自私自利这一点上，这些人也是很恶劣的，并不下于上等的享乐者。

这种怪物只要来一个就能祸害整个地区，使所有的人心里都对艺术家产生反感，所以，吃蛇人恰巧当我现在前来列席上述协商会议时，来到了村里，这对我也非常不利。我正在路旁对着去年生的一棵形状象易普尔①战场上的死神似的大蓟，在小本子上写生，这汉子肩膀上扛着一根上面挂着两条死蛇的树枝，来到我跟前站住，瞅着我待了一会儿，好象想起了什么滑稽古怪的事情似的，龇着牙微微笑了一笑，摇了摇头，拔腿就走了，当时，我觉得，这汉子本人就是个恶魔。他穿着一件原是古铜色的、已经破旧的长上衣，钮扣一直到上面全扣着，光着脚趿拉着一双已经褪色的绣着玫瑰花的拖鞋，头上戴着一顶奥地利兵戴的便帽。他拖着脚步扬长而去的姿态，今天还浮现在我眼前。

这个怪物的形象显然在那三四位以评议员的身分聚会在桌子周围的村长的头脑中作祟，他们一时都带着谨慎和好奇

① 易普尔(Ypern，法语为Ypres)，比利时西部城市。

的表情注视着我。原来，舅父认为，最好亲自把我带来，介绍我一下，以便在必要时，我可以对他的讲话做补充和更详细的说明。但是，我觉得，村长们脸上的表情，就象料到一件讨厌的事情八成儿要出现，心里说："我们可麻烦了！"的样子。几年以来，一到夏天，我就在田野和森林里游玩，时而在这儿，时而在那儿支开白亚麻布伞画画儿，这种情况，他们大概已经看在眼里，感到惊奇，而且觉得他们这个地区并没有因为我画画儿而特别驰名，也没有外地旅游者前来游览这个胜地。至于我靠自己这种奇怪的手艺能不能真正挣点钱糊口，因为没有人向他们提出什么要求，他们就暂时没有考虑这个问题；现在这件事摆到桌面上来了。

舅父把问题详细说明后，村长们起初态度非常慎重沉默。谁都不愿先暴露自己没有头脑和眼光，或者显得是对自己不懂的事妄加鄙薄的人。但他们心里对这一点都非常明确：这一笔数目相当可观的财产，目前象拉撒路在亚伯拉罕的怀里一样，安全保存在箱子里，在一定的期间，势必实实在在地化为乌有。他们都很快地各自根据自己的情况和性格，考虑应该用这笔钱做什么。一个打算买一块可以饲养几头牲畜的牧场，将来可以作为遗产传给子孙。另一个计划买一块地势极好的葡萄田，甚至在气候最不利的年份，这块田里出产的葡萄还可以酿成相当好的葡萄酒。第三个心里想把一条纵贯自己田地的道路的通行权从邻居手里买过来。第四个，也就是最后一个，寻思这个小羊皮纸证券，是古老的有价证券，必定是一种很好的生利息的证券，这种东西，决不该放弃，干脆把它留下。当他们用自己的尺度，这样衡量我情愿牺牲牧场、葡萄

田、道路通行权和小羊皮纸有价证券，来换取眼睛看不见的东西时，那种东西就越来越具有看得见的具体形象了，但这种形象却又似乎是一种虚无缥缈的雾，一种触摸不到的烟霭，于是那个年岁最大的人就有了勇力，先轻轻地干咳嗽了一声，然后大胆说出了自己的重重疑虑。别人随后也一个接着一个地说出了自己的疑虑。

有的人说，拿自己手里仅有的一点可靠的东西，来换取一种毫无把握的东西，似乎不是可取的办法，因为我能否达到目的，真正学会自己希望学会的东西，是完全没有保证的。在这种情况下，现在就假定我没有这笔钱，自己另想办法应急，这种做法也许更聪明些。这样做，将来一遇到生病、急需或者贫困的时候，就立刻明白这笔钱的可贵，而小心谨慎地去使用它。

有的人说，自己还听说一些杰出的学者或者艺术家早年就单枪匹马走进广大的世界，不得不靠自己辛勤劳动维持生活，同时还得学会并且提高自己的艺术，而且听说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习以为常、坚持不懈的勤奋努力，使这种人一生受益，获得极高的成就。这一套大道理，在我有生以来这很短的十几年间，现在是第二次听，依然觉得很不顺耳。

评议员都坐在一张圆桌周围，面前都放着一杯淡薄而略带酸味的葡萄酒；相反地，我作为评议的对象，单独坐在一张长桌旁边，长桌一头儿靠近门口，那里光线暗淡，看不清楚。吃蛇人已经溜进来，在这昏暗的地方蹲着，我却坐在光线比较充足的上席，面前还放着一小瓶深红的葡萄酒。这确实是非常失策的，虽然这种过错责任在村公所的女管理员身上，是她把

葡萄酒放在我面前的，我当时不够谨慎，没有拒绝。舅父和评议员们坐在一起，他对这些农民说，他因为有点胃病，所以喝我面前放着的那种葡萄酒。

那些农民中有一个人把自己带着的一小块白面包看得象蛋白杏仁糖果一样，掉在桌子上的面包渣儿，他都用手指尖一点一点地细心捡起来，好象捡金粉一般，这个人现在接着发言说：他对于这个问题完全外行，但他确实也觉得，如果这位青年人不指靠这笔小小的遗产，却在跟母亲一起生活的这许多年间，已经学会一种手艺，用世界上最简便的方法积蓄下目前需要的这笔钱，那是更妥当了。那样做，现在就已经为将来做好准备；因为，谁及时养成考虑将来，做任何工作都考虑这种工作的价值如何的好习惯，就再也不会丢掉这种习惯，就象战场上的军人一样，能够随机应变。这也是一种良好的技艺，越早学会它越好；所以，他想干脆劝我，现在就带着一小笔旅费，怀着自食其力的决心和一往无前的勇气，出去漫游。他说，以往这许多年，想必我已经学会什么本领了，莫非不是这样情况？

这个问题提得又正确又不正确，大家听了以后，都扭头向我这边看。吃蛇的人已经从半明半暗的地方逐渐溜到我跟前，目不转睛地盯住我的葡萄酒，同时侦察协商的情况。结果，红葡萄酒、吃蛇人和我三者也都被人注意起来，当我意识到会场上出现了意味深长的沉默场面时，我感觉自己脸红得象面前的葡萄酒一样。这种高级饮料是我不谦虚谨慎和不知道俭省的证据，我旁边的同行是我的生活计划错误的证据，而且这些证据都非常明确，所以没有人感觉有必要再补充一句。

所以，大家把闯进来的吃蛇人赶出去后，还沉默了一会儿，舅父为了使搁浅的小船重新漂浮起来，随即发言。他说，不能象村长先生所讲的那样去考虑这个问题。那样做，就好比一个农人把一斗谷物不用来播种，宁愿保藏起来，以备荒年来到，在这同时，却去给人家打短工。俗话常说，时间也是金钱，强迫一个青年人历尽多年的艰难困苦，来学习一种只要迅速投入一小笔遗产就能使他在较短期间学会的东西，这样做是不对的。对于这笔遗产，我们并不是没有计划的，而是压根儿就指望在适当的时候使用它。此外，大家也可以听一听外甥自己的想法，外甥有什么意见可以提出来。

主席随后就允许我发言，我怀着一半羞怯、一半气愤的心情，说了一些大话。我说，美术和手工业结合在一起的、美术学生可以象其他手工业已经出师的工匠那样漫游一个城市又一个城市的时代，早已一去不复返了。如今再也没有这种一个阶段一个阶段的循序渐进的学习制度了，初学者得单凭一件精心创作出来的处女作，就能自己独立生活才行。但这只有住在一个美术城市才能做到；在那里不仅可以看到各种美术习作所需要的范本，还可以从许多同行的艺术家互相竞争中得到教益，最后，又能使自己做出的成绩得到承认，给自己创作的作品找到市场，为自己的将来找到繁荣幸福之门。走到这门前，倒下来一蹶不振的，是没有资格进去的人，是心灵没有天才的神圣火焰的人，例如，方才看到的可怜的吃蛇人。其他的人却大胆迈进了这道门，迅速成名，过上幸福生活，结果，不久只卖一件作品就赚回从前付出的费用、得到和一个牧场、一块葡萄田或者一块耕地等价的报酬的美术家，还是这些人

当中比较平庸的呢！

善良的乡下人由于容易相信人言，听了自信心很强的人说的大话，难免常常耳软心活起来，所以，我说了这番话以后，村长们即使没有感到厌烦，心里也动摇了。会上一时又出现了冷场，大家对于方才听到的话，只简单地咳嗽了一声，清清喉咙，接着，会议主席忽然说，希望舅父作为监护人表明态度，是否坚持自己提出的建议；因为这件事归根结底在舅父的权限之内，而且他也是适于做出最后决定的人。舅父又重复了自己的意见，还补充说：外甥得出去漫游，这是必要的；但是，在现在这种情况下，不带着钱去漫游，马上就干脆自己设法糊口，既没有考虑过这样做，而且外甥也不适于这样做。假如没有这笔财产，外甥又根本是个父母双亡的孤儿，也没有什么朋友的话，那他相信，外甥是一定会以大无畏的勇气听从命运安排的；但是，如果没有必要，就不要强迫一个毫无思想准备的青年这样做。

会议主席普遍征求其他村长的意见，他们都回答说，已经根据自己对这个问题的理解发表了意见，觉得没有必要特别反对这件事，尤其是因为大家都愿意相信这位被审议的受监护人先生的天资、勤奋和道德品行，但他要想迈进繁荣幸福之门，当然还得暂时去掉无论坐在什么地方都要立刻喝点好葡萄酒的习惯。

对于这句暗含讥讽的话，我忍气吞声，置之不理，会议做出发给我这笔小小的遗产的决议，并把决议记录下来，由舅父和大家一起签字。

保藏受监护人的有价证券的柜子，由于别的事情需要，已

经运到这儿来，各位当局声言，最好现在立刻取出这份遗产，这样一来，大家就可以一劳永逸地了结这件事。

于是，把锁着三把锁的木柜搬到桌子上，会议主席、会计和书记各自从口袋里掏出一把钥匙，插进相应的钥匙孔里，小心翼翼地把钥匙一转，把柜子打开。开开柜子盖儿一看，只见孤儿寡妇们的财产包裹，都挤在一个犄角儿里，好象一小群羊似的，这是搬柜子时颠簸摇荡的结果。“这个柜子里过去已经有许多人的命运出出进进了！”书记开始念这些包裹上的标签时，说道。这些包裹不全是妇女和未成年的人的财产，也有一些是囚犯、浪荡人和精神病患者的财产。最后，他看到一个小包裹，念了念上面的标签：“已故卢道夫的遗孤亨利·雷，”然后递给会议主席。这位主席从小包裹里取出一个颜色已经发黄的古老的羊皮纸文书，上面挂着一个半破碎的灰色的蜡印章。他戴上铜框眼镜，打开这个令人肃然起敬的文书，手里拿着它，眼睛离得远远地看。“写成这件文书的地方法院书记，也已经不在人世了！”他说，“这件文书的日期是一五三九年圣马丁节①，是一件可靠的古老的有价证券。”一面说，一面用严肃的目光看了我一眼，但他的眼镜是只适于看书时戴的老花镜，所以他看我时一定觉得非常模糊。

“三百年来，”他接着说，“这件令人肃然起敬的文书就一代传一代，每年都要生五分利息呀！”

“假若我们真有这么多的利息到手，那可好啦，”舅父为了分散人们重新集中在我身上的注意力，笑着说，“我外甥拥有

① 圣马丁节(Martini)，在十一月十一日，

这件文书，实在才只有十来年光景，离现在不到四十年前，这件文书还属于一个修道院，革命时期，修道院院长把它卖了。我们根本不能这样计算利息．这样计算的话，就和人们总说，这三个老人一共是二百七十岁，或者那一对夫妇是一百六十岁那种算法一样错误！不，那三个老人都一共只有九十岁，那一对夫妇都是八十岁，因为他们有生以来度过的年月完全是同一的年月嘛。所以，这位年轻的美术家如果卖出这件文书去求学，他花掉的并不是三个世纪的利息，而仅仅是卖文书所得的那一笔钱而已！”

这些人当然都明白这个道理；但是，因为他们每人的田庄都有这种不能偿还的古老的债务，都把自己看成交付这一切永远付不完的利息的人，所以就把一个一个不断更换的债务人索债的手，也看成永远存在的东西，并且认为我这件文书具有一种神秘的、比它的实际价值更高的价值。结果，最后我也感到这次评议的重要性，这种感觉沉重地压在我心上。我看到自己是严肃质问和法律程序的对象，认为自己并没有犯什么罪或者想犯什么罪，却觉得自己既是被告人，同时又是负债人，所以怀着加倍的热心，努力从这种不自由的境地解脱出来。“他们根本不知道什么叫自由！”美术学生谈到市侩庸人时这样说，并没有意识到他自己才开始认识何谓自由。

第十回
骷髅

这件古老的羊皮纸文书以相当有利的条件卖给了一个收藏这类文书的人。我启程的日期确实就在眼前了。四月最后一天正好是个星期六，这天，我收拾起要携带的行李来，我们的起居室里因此就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忙乱景象，我母亲情绪也激动起来。一个装着我迄今为止的可疑的绘画成果的大纸夹子，已经用油布包好，靠在墙上，至少可以使人觉得相当重，感到几分安慰。屋子正中放着一只敞开的旅行箱子，是一只枞木造的箱子。我已经把要携带的书都一本一本的摞起来，放在箱子底，还用这些书筑了一个坚固的地牢，以便把一具骷髅安全地保藏在箱子底。近来，我一方面用这具骷髅作我的工作室内的装饰品，一方面又用它作开始进行人体研究的标本，这种研究这次实际上进行到下颚部分就结束了，所以我暂时只说得出各种头骨的名称。这具骷髅是我在一个墓地的角落里发现的，大概是掘墓人因为它很完整就把它放在那里了。原来，这是一具年轻的男子的骷髅，牙齿还都完好无缺。附近有一块已挖掉的倒在地上的古老的墓碑，是大约八十年前建立的，上面刻着当时死去的阿尔伯图斯·崔汉的墓志。虽然没有任何证据说明这具骷髅是这个姓崔汉的人的骷髅，但我还认为这是事实，因为根据一家邻居的手抄本家史，崔汉这个

姓氏是和一个极其离奇古怪的小故事联系在一起的。

就可考的线索来说，这个故事讲的是一个在亚洲度过了许多年并且死在那里的姓崔汉的人的私生子。那个跟他生这个儿子的荷兰女人，先前还跟一个如今已经下落不明的人生了另一个私生子，名叫希罗尼姆斯，她对他比对小崔汉更爱。老崔汉因为爱她，听了她的劝说，把这个叫希罗尼姆斯的孩子定为法律上的养子，却迟迟没有和这女人补行婚礼，也没有追认自己的孩子阿尔伯图斯是亲生的儿子。那个被收养的私生子长大成人以后，却离开了家庭，和他自己的生身父亲一样不知下落，最后，老崔汉和跟他同居的女人不久相继去世，没有继承权的阿尔伯图斯就独自守着这无主的家和财产，他毫不迟疑地以巧妙的方式顶替了唯一有继承权的养子，老人挣来的财产，他能捞到多少就捞到多少，然后急速离开这块亚洲殖民地，前往自己父亲的故乡。

因为他先前曾梦见他的同母异父的哥哥淹死在海里，而且素来坚信自己梦见的事，所以他对自己这些行为，一点没感到良心的责备，虽然他一到自己还没来过的这座父亲老家所在的古城，就狡猾地隐瞒了自己的身分，用带来的文件作为证据，冒充希罗尼姆斯。他买了一所宽敞的住宅，里面还有清静的、赏心悦目的花园，他在园中走来走去，颇有绅士的风度。他一到这里，邻居们当然都用好奇的目光注视他，但他没有理会，只是当他把家里布置好了以后，邻居们才象海岛上的土人渐渐出现在漂流到那里的旅行者面前一样，逐渐活跃起来。商人们说，这个新搬到这里的人拥有相当多的、来路正当的收入和投资，并且把这个消息传开了。于是，他在街上走到一些地

方，就已经有人向他亲切地打招呼，一出现在窗子跟前，看一看天气，他住的那条街另一侧那些和他的住宅对过儿的人家，就不只一个窗口有人探头探脑，向他这边望。在一户人家的狭小的凸肚窗跟前，有一个年轻的女子背向着街坐着，整天纺线，从来不回头看，他也就没机会看到她的脸。他因为是风流种子，天性多情，所以他就暂时凝望着纺线的女子秀美的背影和她低着头的妩媚的姿态，迷恋不舍。但是，有一天，他正在自己住宅的另一头儿的花园里，心里回想纺线的女子的样子，突然听见一个妇女的声音喊科奈丽雅这个名字，接着，邻居的花园里就有另一个人的声音答应。以后的几天，这种情况又出现了几次，结果，阿尔伯图斯·崔汉忘掉了纺线的女子的背影，爱上这个看不见的女子科奈丽雅的美丽的名字了。原来，她在素馨花丛排成的一道墙后面站着来着。但是，素馨花的枝子突然分开了，一位女性的倩影，穿过一道先前没有看见的小栅栏门儿，向他的住宅走来，这时，他够多惊讶呀！原来，包括那家的花园在内的那一所住宅，并不和他的住宅在同一条街上，而是在同一街区的另一条街上，这两所住宅的住户，自来就有为一定的目的和在一定的时间穿过对方的花园、院子和大门的权利。

这个女子并不美，却是个生来就有一双含笑的明眸、身材苗条的女性，她站在他面前，看出他的惊讶的神情，就向他说明两家都享有穿过对方住宅的通行权。她对他说，他一定也有一把开小栅栏门儿的钥匙。他拿来一个装着各种旧钥匙的匣子，她帮助他找出了那一把开小栅栏门儿上的锁的钥匙。她用纤纤的白手指试这把钥匙时，他用喜悦的目光细细打量她

的瘦溜的身材，由于衣服很瘦，她的身材几乎使人觉得又灵活又丰腴。现在，她却直接叫他的名字向他问候了，还告诉他，自己的名字是什么，原来就是那个好听的名字科奈丽雅，接着，她就说出了自己的来意。她用客气的口气说，她想洗半年以来堆积的许多该洗的衣服，需要大量的水，要求按照有契约为根据的惯例，行使她的权利，在他的院子里的水量丰富的水井上，安装一根活动的水管子，通到她的厨房里，把水引过来。阿尔伯图斯用同样客气的口气，请她随便安装，所以，科奈丽雅一示意，几个洗衣妇就立刻带着木制的和白铁制的水管跑来，把水管安装在一起，搭成一条悬空的水道，然后走进她们方才走出的灌木丛里，看不见影子了。科奈丽雅鞠了一个躬，然后也穿过灌木丛溜回家去，崔汉先生孤零零地站在自己的甘美的水井的水管旁边，恨不得跟她一起走过去。但是，第二天，那几个洗衣妇又出现了，她们把水管子拆卸下来，给一个身材高大肥胖的妇人让路，这时，她正从小栅栏门儿里挤过来了。这个妇人是一个使人得到安慰的实例，说明亭亭玉立的瘦小姐们如果营养好就可以发福；因为她说出，她就是那个名字叫科奈丽雅的姑娘的母亲，说她女儿不敢为一件不方便的事再来麻烦邻居先生。因为不见得整天有太阳，所以最好把洗完的衣服一次全都晒干，这又得经崔汉先生许可，把一部分衣服挂在他家的花园和院子里才行。她说，从前好象也这样做过，虽然这并没有成为一种类似安装水管权那样的地役权，这件事理当征询意见，请求惠允，所以她就亲自来了。阿尔伯图斯一听这话大喜过望，马上答应了她的请求，那妇人对此表示感谢，随后就走了，这时，那位小姐却率领着几个提着篮子的

洗衣妇，从素馨花丛里走出来，她自己拿着缠在一根曲柄上的晒衣服用的绳子。不过，要把绳子绑在跟前的柱子、钩子和树枝上，即使她极力踮着脚，她的身材也不是处处都够得着的，自然，阿尔伯图斯帮她的忙，曲里拐弯地走来走去，把绳子抻到各处，绑得牢牢的，科奈丽雅却跟在他后面，把曲柄上缠着的绳子陆续放开。她这样做时，姿态十分优美可爱，年轻的崔汉看了这种轻盈的体态，热情高涨起来，走来走去地绑绳子，干得非常起劲，以至这儿踩坏一棵紫罗兰，那儿踩坏一棵石竹。等到开始把洗好的衣服挂在绳子上时，他还是没有一点男子汉气派，依然待在花园里不走，又帮着提篮子或者在别的事情上搭把手。那位小姐亲切地说，拿到这里来的都是自己的最好的衣服，把比较旧的衣服都留在自己家里了，以免晒在别人家的院子里显得太寒碜。于是，整个院子都挂满了她的衬衫、长袜、围巾和睡帽，可巧刮起一阵凉爽的微风，这些雪白的东西就肆意飘荡起来，大家七手八脚才把这些迎风飘扬的帆状物稳住了。

干完这件工作后，崔汉怀着异常激动的心情，回到自己的房间，从窗子里不断向外面千姿百态的花园中张望。现在那里没有一个人了，四处静悄悄的；只有那些女衣仿佛风神附体似的，轻轻地来回飘动，发出窸窣的声音，忽然一阵风把它们卷起来，吹得雪白的长袜象幽灵的腿似的四下里踢蹬，一顶刮跑了的女帽，已经象小气球似的飞过屋顶去了。阿尔伯图斯·崔汉现在心里已经觉得，这些东西比自己的皮肤离自己身体还近，担心被风刮走，急忙又跑下楼来去抢救。他奋勇和风混战一场；但是长袜打在他的耳朵上，衬衫在他的脑袋周围

飘荡，遮住他的眼睛，他制服不了猖狂的亚麻布，后来妇女们笑着走过来，才把这些洗好的衣服收拾在一起了。

几天以后，女邻居家为了他的盛情厚谊，正式邀请他去喝咖啡。他第一次走进邻居家的花园，发现那一排墙一般的素馨花丛后面有一个小厅堂，里面摆着已经铺上台布的桌子。太太和小姐招待他十分殷勤，喝完咖啡后，还请他到楼上房间里去坐，并且请他吃了一小顿晚饭。他当然答谢这样的盛意招待，由一个年老的厨娘帮忙，尽自己所能，好好地回请了这两位女邻居。总而言之，两家来往马上频繁起来，小姐和阿尔伯图斯·崔汉身边都经常带着开小栅栏门儿的钥匙。不久，母亲就让女儿独自和这位外客在一起，他们俩沉浸在上百次倾诉衷情的交谈中。科奈丽雅向阿尔伯图斯问起他过去的一切经历或者遭遇来；对于她这种好奇心和同情，他却感到光荣和幸福，为了报答她的情谊，也可以说为了表示自己的一片真心诚意，他把他的家世、财产情况和他那件最后的秘密统统毫无保留地坦白告诉了她，只是讲到这件秘密时，他说，他那个不知下落的同母异父哥哥是真淹死了，而不说是自己梦见他淹死了，这一点和事实有出入。

这两人新结成的友谊不免引起满城风雨，人们都认为，他们俩已经订婚或者至少是最近就要订婚。情郎陆续接到的几封匿名信向他证明了人们有这种看法，这些信就他准备和这位小姐订婚一事，向他提出警告。

信里说，这两个女人只不过表面上象是家境富裕的样子；实际上是一无所有，或者，要说有的话，也只是有好借钱的习惯，借钱之道她们确实精通。她们总选定思想高尚、守口如瓶

的人作她们的牺牲品，遇到不得已的情况，她们有时也让第三者吃亏，借这个人的钱，归还一部分债务，她们善于通过这样的办法，使人们每次都不把借钱的事说出去；不管怎样，反正这件事是个公开的秘密，自己不能坐视这样一位连名门世家都愿和他来往的优秀的同市公民奔向毁灭的深渊。因为，一种恶习存在之处，第二种和第三种恶习必然不远，缺钱是万恶之钓钩。除此以外，自己不想再多说什么。

阿尔伯图斯读了这些信以后，心里既不难受，也不生气，却洋洋得意，因为他觉得这些信都是嫉妒的表现，既然舆论认为结婚是很有把握的和临近眼前的事，这些信就表明，只要他一表态，婚事就成了。他受温柔的同情心推动，希望信里所说的两位妇女穷困的状况是事实，觉得在这种情况下，自己就可以作为救助者软软和和地躺在感恩戴德的爱人怀抱里了。他甚至还考虑到万一她们真需要稍多的钱的情况，为此他立刻制定增加自己的财力来应急的计划；反正他本来就打算利用自己所掌握的有关东方贸易状况的知识，非常方便而又慎重地开办一个商号，开始进行一种适合自己这样年岁还轻的人的活动。受这些思想驱使，他情绪激动，在起居室里踱来踱去，齐头并进地把做生意的计划和未来的光辉图景粗略地设想出来，这时，他觉得自己已经是一个有势力的保护者和救助者，一个造福者和伟大的创造者了，这种感觉使他越来越头脑发热，趾高气扬。为了在这幸福的波浪上休息片刻，他站在窗子跟前，偶然看见那个他现在已经完全忘掉的纺线的女子走到对过儿人家的凸肚窗子跟前，这纺线的女子在纺车旁边坐下之前，也偶然看见他了。她刚刚象往常那样扭转身子，把他

常常看见的脊背对着他，就又回头望他，这次对他端详了很长的时间，把他方才象电光一闪似的瞥见的神秘的面孔，安详地正面向着他。这副面孔几乎可说是心状的，下端是美丽的小下巴，整个面孔与其说是血肉构成的，不如说象刻在白象牙上的小画像；只是嘴如同含苞未放的玫瑰花蕾那样微红，看起来似乎比那一双又大又黑的眼睛小得多，这副秀丽的面孔围着细麻纱头巾，令人感到奇异。最后，她又扭过脸去，开始登纺车纺线；但似乎已经觉察到这位邻居的眼睛一直盯着她，随即站起身来，走向房间尽里头的幽暗的角落。她开开那里的门，穿过一道被夕阳照得明快的走廊，最后，她的身影象幽灵似的消逝在那边一片朦胧的暮色中。

阿尔伯图斯头脑里方才涌现的种种计划和空中楼阁，也随之烟消云散，觉得好象不是过了几分钟，而是过了百年之久似的，这时已经把那一切计划和设想完全忘掉。他伫立着向对面凝望，那里渲染着天空背景的夕照渐渐暗淡下来了，那个房间被昏黄的暮色弥漫，到最后就和他自己所在的起居室一样一片漆黑了。只有方才看到的那一双神秘的眼睛还在他的脑海里放出炯炯的光芒，并且在夜晚睡梦中还继续下去，一直到启明星在天空出现，星光一定照着他的眼帘了，因为他醒来一睁眼，就看见这颗星了。原来，他刚才做梦来着，梦见自己深深地隐藏在科奈丽雅家花园中的小厅堂里，坐在科奈丽雅和那个不相识的纺线的女子中间，她俩都已和他正式结婚，成为他的妻子，他一只胳膊搂住一个，把她们揽在怀里，她们也都对他表示温存爱抚。他觉得，这是一种十分惬意和值得赞美的情境，所以一直象空气和纹丝不动的素馨花丛似的安安静

静地坐在那里，不料，那个纺线的女子突然站起来，以无法形容的妩媚姿态，给他递了一个眼色，要他跟着她走。但是，科奈丽雅紧紧抱住他不放，他动弹不了，只得眼巴巴地看着她顺着一条漫长的林荫路飘然而去，手里举着一盏明灯，匆匆走过时，灯光把路旁的树木一棵接着一棵地照亮，随后又把它们抛在茫茫的夜色中。最后，她的身影被青黑的夜幕遮住，看不见了，只有那盏灯还悬在夜色中，这盏灯原来就是他醒来一睁眼就看到的启明星或者金星。他心里充满了无法忍受的渴望，迫不及待地盼望适当的时机到来，好详细打听这位不相识的女子的情况，并设法接近她。说来奇怪，他首先就拿起开邻居科奈丽雅家那个小栅栏门的钥匙，把小门一开，悄悄地溜进去，清早登门拜访那两位妇女。看见她们正忙着装几只旅行箱，要到一个小小的矿泉疗养地去住一两个星期，已经等待着每年送她们去那里的旧出租马车来到门前。雀汉一问起纺线的邻家女子，科奈丽雅登时把工作暂停下来，在一只箱子旁边跪着，呆呆地看着他的面孔。"那多半是阿芙拉·齐格尼娅·麦路芙特！"她与其说是惊讶毋宁说是感到意外地答道；因为她以前心里就觉得奇怪，怎么他似乎还不认识这位美得出奇的美人。但她一觉察到，他嘴里重复刚听到的名字时眼睛闪耀着喜悦的光芒，她就打断他的话，突然邀请他同她和她母亲一起去疗养地。她飞红着脸接着又说，如果他对这个女子感兴趣的话，路上她可以把详细情况告诉他，再者，据她所知，这个女子几天以后也要到这个矿泉疗养地来，和朋友们聚会。那时，他就得到最好的机会，在自由交际的场合见到这位美人并且和她认识了。听了这番话以后，阿尔伯图斯立刻跑回家

去，拿来几件行李，一个小时后，他和这两位妇女一起坐在旅行马车里，听见她们说，这位阿芙拉·齐格尼娅·麦路芙特小姐原来并非出生在这个城市，而只是这家邻居的亲戚，因为父母双亡，近来才寄居在这家的，而且现已被人看成信女和女圣者，甚至传说她八成儿已经加入名称叫做赫恩胡特兄弟会①的新教教团。说了这番话后，科奈丽雅和她母亲仔细观察雀汉先生脸上的表情，看看所讲的这些事实是否对他起到了她们所希望的恫吓作用。但是，他沉浸在甜蜜的冥想中，只是更加神情恍惚地向前呆望着；他倒觉得，方才听到的话使他看到了自己能享受某种迄今未知的幸福那样一种令人神往的前景。一到矿泉疗养地，他那两个女朋友，为的让他散心，立刻拉他到一群在矿泉疗养地休养的快活的客人中间，还另有一小群衣着朴素的男人和女人，不和这些客人在一起休养。不论这些安静的客人在哪条路上散步，低声交谈，他总被她们俩带到别的路上去，结果，那个名叫阿芙拉·齐格尼娅的女子某一天晚上真来了，他也不知道，第二天一早她和那些宗教家中间的两个人一同去上旅行马车，他才发现是她。刚看到留在这里不走的人表现出庄重却又真挚的友情，簇拥着她给她送行的情景，车轮就已滚动起来，不久就消失不见了，那些留在这里不走的人，象办好了一件自己极其关心的、珍重的事情的人们似的，脸上带着虔诚满足的表情从他旁边走过。"这亲爱的孩子可有了安身立命之所啦！"他听见他们说，"她可要得救啦，不久就要在主的花园里信步闲游啦！"

① 赫恩胡特兄弟会(Herrnhuter Brüdergemeine)，一七二二年在赫恩胡特(Herrnhut)建立的新教教团。

听了这些话以后，他产生了一种无法形容的感想，为了弄清自己方才所见所闻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怀着苦闷的心情，急忙去找那两位亲切的女友。她们微笑着告诉他，这件事现在到处都在议论：据说，这位阿芙拉·齐格尼娅为了加入赫恩胡特兄弟会，并且在那里度过一生，已经到萨克森去了。“这就是我梦中所见的情景嘛！”他对自己说，“她举着灯从茫茫的黑夜中向荧荧闪耀的启明星走去，我可不让这个科奈丽雅把我拖住，这次我要跟着她走！”

他故作镇静，又在矿泉疗养地待了几天，接着，一天大清早，他就不辞而别，返回家去，把有关财产的事务托付给公证人，把家交给厨娘照管，自己也备好旅费，然后悄悄地离开那个城市，去追求梦中的幻影。但由于对泰西各国的地理不熟悉，又不想把旅行的目的泄露给任何人，所以，走了一些冤枉路后，才到了赫恩胡特地区。起初，他在这个虔诚笃信的人们聚居之地的周围兜圈子，越来越走近那里，最后闯进去，极力申请加入他们的教团。因为在他的外貌和言谈、眼神和举动上，都看不出他和他自称希望达到的目的有任何相近之处，也看不出他对于这方面有什么知识，整个样子却象一个拙笨的难以得救之徒，所以人家就用惊异和猜疑的目光看他，问了他几个问题之后，就拒绝了他的申请，让他离开。他心里很难过，犹犹豫豫地站在那里，甚至为这次旅行徒劳往返而不由得泪汪汪的，这时，有一队未婚的妇女从他旁边走过去，末了那个就是阿芙拉·齐格尼娅。她一瞥见他，她就似乎认出他来了，或者似乎在回想，自己在什么地方已经见过这个男人，因为她站住脚，对他细细端详了片刻，他马上利用这个机会，低声下气

地招呼她，走到她跟前，结结巴巴地坦白说，他因为热爱她，才跟在她后面到这里来，但是他提出的入会申请，却遭到拒绝。他觉得，她听了这话，脸上现出既惊讶而又同情的妩媚表情，眼睛仿佛柔和地闪耀着一种内在的光芒，继续注视着他，随即用低沉却又悦耳的声音说，他爱上帝比爱凡人更为必要；但还是要设法不让他遭到拒绝，他可以在旅馆里再等一两天。说了这话，她就面带着又温柔又庄重的表情，向他招呼了一下，然后追上她的姐妹们，跟她们一起走了。第二天清早，就有一位长老前来访问阿尔伯图斯，又考问、试验了他一番。或者因为他由于心里又充满了梦一般甜蜜的希望而显得样子稍微虔诚些，或者因为麦路芙特姑娘施加了重大的影响，反正结果是：他被接纳为在考验中的会员，参加新信徒的最低的班级，但人们认为，他经过一段时间的考验之后，最后被接纳的问题还得通过他抽签来决定，因为这里人们都知道，凡是比较重要的事都使用这个方法，使神意能有直接表达的余地。

如今他必须学习以正确的方式朗读、祈祷、唱歌，必须谦虚谨慎，安静勤劳，首先是要细想自己罪孽深重的悲惨境地；但他因为对于这一切都没有感到丝毫内心的要求，心里只想着那个他自以为是他的意中人的阿芙拉，所以他就觉得这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每天他的目光和言语都暴露出他的不信教者的本性来。他只能在做礼拜的会上远远地望见他的意中人，在这种场合，她总坐在未婚女子的行列中，他则在独身男子的队伍里长吁短叹。但她却似乎每次都纵目寻找他，凝望片刻，看他是否还在那里，总是用那一双如同儿童的眼睛似的大眼睛去望他，这一双眼睛在初次相见时就已经突如其来地打

动他的心了。于是，他每次都重新鼓起勇气，继续从事修道事业。但是总没有什么成就。所以，过了几个月后，会里的兄弟们不想再浪费工夫促使他觉悟，而真正采取了询问神意的办法。在一次为决定几个同类问题而举行的隆重的会上，神秘的蜡烛荧荧闪光，祈祷声和歌声响彻整个会场，他一直单独跪在地上，最后被人带到签筒旁边，在肃静无声的气氛中抽了签。抽签的结果对他有利，决定让他进入受考验者的较高级的班。现在他又回到教友们的队里坐下来，情绪异常激动，忘了唱歌和祈祷，因为，这时一位去过许多国家的、很有声望的传教士正跪在阿尔伯图斯·崔汉方才跪着的地方，大家又开始唱歌和祈祷了。关于这位传教士，要决定的问题是：根据他的坚决的志愿，让他前去接管一个气候极不利于健康的非洲传教所，还是根据会众由于他体力相当疲惫而提出的要求，让他安心在一个空气比较有利于健康的地方工作。结果，神意符合他的热望，他随后就又回到原地跪下；全场又响起歌声，阿尔伯图斯·崔汉在这同时已经稍微镇静下来，就利用会众热情高涨的机会，纵目寻找他还一直没有见着的阿芙拉·齐格尼娅·麦踏芙特的倩影。只见她常坐的坐位上并没有她，因为她正静默着跪在那位传教士身旁，阿尔伯图斯眼睛东张西望，不意在那儿发现了她。原来，她要决定这个问题：神意是让她作为传教士的妻子，跟着他到炎热荒凉的沙漠里去，还是认为她这个人毋宁说为人太文雅娇嫩，太富于内心生活，太高贵，不适于去那样的地方。但她被带到签筒跟前一抽签，结果她也如愿以偿，当她和自己选中的对象手拉手飘然而过，立刻去订婚时，她那一双素来神态娴静的眼睛，放出炯炯的光

芒，为这样一件尘事流露出一种几乎有点过于热烈的喜悦之情。

阿尔伯图斯坐在那里，目瞪口呆，面无人色，只是由于连舒一口气或者叹息一声的力气都没有，才未引起人们的注意。开完整个会以后，他蹑手蹑脚地悄悄儿溜上床去，度过了可怕的一夜。他作为毫无教养的无知的人所怀的自私自利思想象一条缠在他身上的蛇似的，几乎要把他的心勒死了，在这同时总看见阿芙拉姑娘手拉着那位传教士飘然而去：原来，在那场骗人的梦中看见她手里拿着的灯，就是这个男人哪！第二天早晨，他露面时，形容憔悴，情绪低落，人们就认为，这表明他翻然悔悟的时机已经成熟。为了让他投入一种振奋精神的活动和工作中，就指定他做另一位即将启程去格陵兰、拉布拉多①、卡尔米克地区②各传教所的传教士手下的助手。他毫不抗拒地按照人家的意思为此事作好准备，再也没有能够见着阿芙拉姑娘一面，就随着那位作为自己精神上的导师的传教士离开这里了。她只寄给他一本装订得很精美的厚厚的小书作为纪念；里面是一年三百六十五天的日历，每天都有一句箴言或者一首诗，书上还拴着一根小象牙签子，把签子随便插进书里，就可以根据插到的那一页上的文字预卜未来。过了几个月以后，有一天，他手里拿着这本小书，坐在格陵兰岛圣雅恩附近的海岸上，微弱的阳光照着大海，时时有海豹露出水面。在这使人昏昏欲睡的状态中，偶然把象牙签子往书里一

① 拉布拉多(Labrador)，加拿大东部的半岛。

② 卡尔米克地区(Kalmückei)，卡尔米克人是西蒙古部落，散布在我国新疆北部和苏联中亚细亚等地。

插；因为在仓库和办公室工作已经觉得有点疲倦，还仍然在做梦，这时瞥见书页上是一首奇异的歌当中的一节：

你知道的小花园里，
有灵魂乐园的美景，
鸽子闪动银白的双翼，
浴于圣灵之泉的水中，
天国的素馨散发芳香，
灵魂感受到甜蜜温存，
在野玫瑰丛里徜徉，
新郎在那里和新娘接吻。

他读了最后几行后，起初只醒了一半，接着就完全醒了；忽然想起自己房子后面的花园和科奈丽雅溜过花园里的素馨花丛时的情景，他手里拿着的小书虽然好几年以前就出版了，但他仍然马上把这一节歌看成上天的直接启示，或者毋宁说，认为这是上天通过阿芙拉姑娘发出的神奇的指示，号召他返回家乡和科奈丽雅结婚，这时，他越想就越觉得，科奈丽雅又更值得自己爱慕了。另一方面，对于阿芙拉·齐格尼娅，他也觉得，自从那次抽签事件发生以来，第一次对她怀有充满谢意的好感，深信她比他聪明，终于把他引到一条决不应离开的道路上来。认为，梦中她走开，给他点上那盏灯，就意味着这一点。想到这里，当天夜里就收拾行李，不经上级许可，急忙搭乘捕鲸船南下，一直不停地向家乡奔去，一天晚上他拉自己家的门时，他从前携带的现款刚刚全部用光，因为他离开家到现在已经是第十个月了。他正在考虑，是否应该在今天天刚黑

的时候，就穿过花园里的小门儿，前去看望甩下的女友，使她感到又惊又喜，忽然大门开了，一个陌生的男人站在他面前，此人满脸麻子，皮肤黄褐色，钩儿鼻子，圆眼睛，留着浓密的髭须，穿着在家的服装，脚登土耳其式拖鞋，头戴向下垂得很长的红头巾，这种头巾在地中海沿岸的国家可以看到，此外，在水手们当中也常看到。这个男人问他有什么事。

“我要进我的家嘛！”他惊讶地答道，“我是希罗尼姆斯·崔汉先生！”

“我本人就是这位先生，”对方声色俱厉地说，随手就砰的一声把门关上了。

阿尔伯图斯站了几分钟，才想起去找公证人，寻思公证人大概知道，什么人占了自己的房子。但是公证人吃晚饭受到他来访的干扰，瞪着眼惊讶地看着他，大声说：这么长时间没有音信（因为当时还没有这许多可以登广告寻找下落不明者的机关），怎么现在终于回来啦？说住在他家的并不是别人，而是已故老崔汉的养子和惟一继承人，或者至少也是和阿尔伯图斯一样以此自居的人，而且还有完全同样的证明文件。人们认为和阿尔伯图斯订了婚的某某科奈丽雅小姐，已经在法院作证说，通过谈心的方式，她从阿尔伯图斯自己口里听到这个秘密：他并不是希罗尼姆斯，那是他的已经在海里淹死的同母异父哥哥，而实际上是老崔汉自己的私生子。根据这个证明，就准许突然来到这里的希罗尼姆斯暂时住在这所房子里；因为，如果事实是这样的话，根据此地的继承法，合法继承人不是私生子阿尔伯图斯，而是那个养子，阿尔伯图斯愿意到哪儿去就到哪儿去，除非他由于冒名顶替而被监禁起来。问他

对上面所说的有什么意见?

阿尔伯图斯固然没有什么理由再相信自己梦见的事;但是残酷无情的必要性迫使他,这次还认为希罗尼姆斯已经淹死。他心里又惊慌又气愤,结结巴巴地说,讲的那些情况都不真实,都不可能,这件事情的真相会很容易弄清楚的。但是,公证人耸了耸肩,连从自己代为保管的财产中拿出一点给这个不幸的人,让他能找个住宿之所,几乎都不肯答应。实际上,阿尔伯图斯的下落不明的哥哥在他启程后不久,就突然来到了东印度,并且尾追着他前来瑞士。这个人长年在什么地方流浪过,一直没有完全了解清楚,但人们背地里传说,他曾和海盗在一起待过,捞到了满满的一大口袋杜卡特金币的横财。

这两个同母异父兄弟和私生子到底谁是他们的轻率的亡父的养子,这场争论提到法院来解决。他们俩各有一个律师,两个律师为了把有希望获得的报酬捞到手,拼命争辩,由于事件发生的地点遥远,又没有证人,这场斗争一时似乎陷入僵局,后来希罗尼姆斯的律师根据科奈丽雅的主意,找到了几个上了年纪的人,他们还熟识移居海外以前的青年时代的老崔汉。这几个人作证说,他们对老崔汉的相貌记得清清楚楚,因为阿尔伯图斯长得跟他一模一样,所以他一定是老崔汉的亲儿子,结果,这场官司真希罗尼姆斯就打赢了,阿尔伯图斯辛辛苦苦运来的全部遗产,都由他继承,阿尔伯图斯则因犯冒名顶替罪,虽然法院承认有可以从宽处理的情况,还是被判处一年徒刑,关进了监狱。阿尔伯图斯就这样丧失了自己本应享受的权利,眼巴巴地看着父亲挣来的全部财产,由于自己的生身母亲的过错,落到一个完全不相识的冒险家的后代,一个自

身也是冒险家的男人手里，而自己却沦为乞丐。相反地，当初其悦耳的名字曾引起天真的阿尔伯图斯无限爱慕的科奈丽雅，现在却不怕这个海盗不知礼法、举止粗野，而毫不迟延地和他结婚。为了在不幸的阿尔伯图斯服刑期满后还继续折磨他，她劝她丈夫看在上帝面上务必把他收留在家里，她丈夫也照办了。现在他不得不做男仆的、或者毋宁说使女的活；因为他目前一个钱都没有，无法离开这里，或者开始做什么生意，所以只好惟命是听。科奈丽雅·崔汉夫人经常带着恶意的微笑督促他去安装那套水管子，去把洗好的衣服挂起来晾干，这比让他拔杂草、洗莴苣、挑水还使他生气。给他的单调生活提供一点快意的变化的，是抄写自己的家史，这部家史归一位崔汉家族血统的老妇人所有，由她借给了希罗尼姆斯·崔汉。希罗尼姆斯如今认为自己是这个过去颇为重要的家族最后一个嫡系的男性后代，想借助家史详细知道自己的祖先，因为那位性情固执的老妇人不肯让给他这部家史，他就通过借来抄写的办法，实现自己的愿望。他自己不会写德文，科奈丽雅只一味坐享清福，不肯替他抄写。

通过抄写家史，阿尔伯图斯才知道他出身的家族是名门望族，如今已被人从这个家族中排挤出去；因为什么文件都没有，所以他连自己作为这个家族血统的私生子的资格都无法证明。由于隐瞒了真实身分，这个可怜的蠢人害得自己无家可归；和父亲相貌相似这一点，足以剥夺他应得的遗产，但人们认为，这不足以说明他有资格姓他父亲的姓，获得公民权，因为他拿不出一纸判决书、一件身分证作为证据。

他想使自己的生平至少留下一点痕迹，发现家史原本中

有若干空白页，给他提供了足够的篇幅，就偷偷地把自己的生活遭遇写进去，写完以后，就立刻把书还给那位老妇人。她读了插入书中的故事，对他非常同情。尤其是因为她讨厌那个新的嫡系男性后代，以后不久，阿尔伯图斯·崔汉就因为自己的存在、乃至自己的人格和身分都被抹杀，气得一病身亡，她就给他立了一块墓碑，并且在家史中写道：他一死，真正崔汉家族的血统从此断绝，万一将来还有以这个姓氏招摇过市的人，那都是一个外来的流浪人和海盗的子孙后代。

当初我跳过墓地的围墙，去取我在参加一次葬礼时瞥见的这个骷髅时，那是在一个暑热的夏夜。骷髅在高高的绿草中，颚骨在骷髅旁边，骷髅里闪现着发蓝的微光，这荧荧的亮光从眼窝里透出来，仿佛阿尔伯图斯·崔汉的空空的脑壳里，假定这真是他的骷髅的话，还住着一些梦幻中的精灵似的。原来里面趴着两个荧火虫儿，也许在举行婚礼；我却认为是科奈丽雅和阿芙拉的灵魂，就带回家去，放进小酒精瓶子，最后把它们杀死；因为我坚信，虔诚的阿芙拉也曾故意以她的背影诱惑这个意志薄弱的人，把他引上了邪路。

言归正传，我把书摞在旅行箱底，把骷髅放在书中间，好好地保护起来，刚收拾完，母亲就来到跟前，把新内衣一件一件地放进箱子里，摆得非常合适，还嘱咐我，应该细心保存这些东西。她拿来的内衣，都是她自己纺纱，让人织成布做的，有些质地比较精美的衬衫还是她年轻时做的；因为父亲一死，家里早已不再增加人口，所以她努力储备的内衣大部分没有拿出来用，我这次也只带走一部分，母亲希望我能及时回来，为此，把其余的保存起来，准备届时供我更换。

接着，就放进了一件节日穿的衣服，这是第一次拿给我穿的黑色礼服；现在对我来说，防止自己因违背社会礼俗而在走向幸福生活的道路上受到排挤，确实是很重要的；此外，母亲还相信，有了星期日穿的衣服，我的生活就更和神规定的世界秩序联系起来了，同样，她大概也想不到，在外国我有朝一日会不分礼拜日、工作日都穿着同一件上衣东奔西跑。所以她在装箱时，重复已经常常告诫我注意保持衣服整洁的话说，一次疏忽、一时滥穿，都肯定会缩短衣服的寿命，与其日后由于贫困而不得不把已经放在一边不穿的衣服重新穿在身上，显得太不体面，哪如从一开始就省着穿，尽可能长久保持着整洁、不新不旧的状态。这样做就留有回旋的余地，以待时来运转，如果很快地糟蹋一件衣服，那就根本不可能给人留下什么良好的印象，因为不久就把它穿破了，上面满都是洞。

最后，我们把其余的衣服和准备旅行用的零星用品都放进去，把清苦的生活所需的各种不值钱的日用品都塞在衣物中间，然后锁上箱子，有一个男子来到家里，把这只小箱子运到公共马车站，第二天早晨我要从那儿乘车出发。母亲已经坐下，用惊恐的目光看着房间地板上今天整天放着那只箱子、现在已经空了的地方；画夹子也已运走，所有与我有关系的东西都不在这里了，只有我本人还在，但也只能再待短促的一夜而已。不过，母亲并没有久久沉浸在这种预先感到的孤寂情绪中，却因为今天可巧是星期六，而又打起精神来，照常坚决地打扫房间，不把室内一切收拾干净，安安静静地迎接星期日早晨来临，决不停止。

五月一日这个星期日，一清早也确实天朗气清，刚黎明时

分，我就醒了，只是为了在出发前的急躁情绪中消磨时间，最后眺望一下家乡的景物，随即跑出城去，登上附近的一个山岗。我站在森林边缘的树下；只见森林后面东方的天空染上明丽的朝霞；在这同时，南方的高山的一些向东的最高的山峰、山脊和绝壁，因为我可巧从来没有在这种情况下看到过它们，在朝霞的映射下，却呈现出新奇的形状。先是巉岩和峡谷显露出来，接着，我一点都不知道的地势较高的田野和村落，也都逐渐映入眼帘；最后，眼底的城市中那些古老的教堂的东侧，都被某个山口里射过来的旭日的光辉照得发亮，加上万里无云的天空笼盖四野，周围传来百鸟的歌声，这时，我觉得，这个家乡异常新奇，好象我不是要离开它，而是现在才初次认识它似的。我们早已看惯的、近在眼前的事物，在我们离开它的那最后一瞬间，才显示出前所未知的魅力和价值，使我们痛苦地感到自己的粗率和褊狭，我现在的情况就是一个例子。在这种场合，就想看一看这些景物在光线实际上来自另一侧时是什么样子，单单这件事就足以使我更难离开家乡，在我心中引起后悔和不安的情绪，甚至促使我立志做一个勤奋早起、爱惜时间的人，仿佛我是个清早当然要到野外去的农夫、猎人或者兵士一样，这种志愿对我来说实在是一切志愿中最不可能实现的。我从地上捡起一根有白色和蓝色条纹的樫鸟的小羽毛，这根羽毛颜色和旧日瑞士联盟的盟旗颜色一样，我把它插在天鹅绒帽子上，作为自己立定志愿和加强责任感的见证。随即匆匆下山，回到市内，这时，旭日的光辉已经遍照各条街巷，教堂都响起了最初的钟声。在母亲给我准备最后一顿早饭的同时，我就逐一访问住在各层楼的房客，和他们告别。

在底层住的是个对白铁皮进行加工的白铁匠师傅，这种有用的材料本身几乎毫无价值，用过以后决不能再用，只有经过无数次剪切、敲打、焊接，才成为几分有价值的东西。所以全得靠加工成为箍各种各样的木桶的白铁箍，而且由于原料不值钱，谁都不肯多出钱去买这种白铁箍，也得靠从早到晚继续不停的劳动，敲打出大量的白铁箍，才能获得必要的收入。因为这个缘故，也因为在钉白铁皮檐沟时非常危险，须要特别小心，这位师傅就变成了一个有点爱嘟嘟囔囔发牢骚的形式主义者，对工匠们很严厉，对妻子和儿女也没有笑脸。他由于生性多疑，小心谨慎，一直没敢开个什么店铺，扩充营业，而满足于从早到晚坐在自己那间设在一条离家相当远的街上的作坊里干活，干到工匠们已经睡了或者下酒馆去了，还不停工。他总准时交房租，对我母亲态度和气、适当；但他却多半斜着眼看我，以生硬冷淡的态度对待我，因为他对于我这种一贯自由自在、无忧无虑的生活，对于我的职业，对于我的一切所作所为，都不赞成，这我早已看出来了。但我现在去他家时，他却十分高兴地、友好地接待我，这使我特别感到惊奇，这种出我意料的喜悦还因为他新刮了脸、穿着星期日穿的衣服而增加了光彩，但是，当一个坐着吃早点的小男孩还要多喝点牛奶时，他还是打了他一个耳光，打得他马上哭了。紧接着，一个女孩儿也抽抽搭搭地哭起来，因为她把面包掉在地上，他猛然揪住了她的辫子。一见丈夫带着严厉的表情递了个眼色，他太太就带着孩子们回到厨房里去了，她们走了以后，他就高高兴兴地谈起我的旅行、我要看到的城市、这些城市中须要参观的具有特色的名胜，还象漫游中的手工业工匠们通常传述见

闻一样，提了几个名胜的名称，说哪儿有一个石人，哪有一座斜塔，哪个城的市政厅旁有一个木雕的猴子。然后就谈起饮食来，什么地方的酒好喝，什么地方的酒不要喝，他吃过哪些永远忘不了的有地方风味的好菜，说我会吃得上这些各有本地独特风味的好菜。希望我一定要舍得花钱去吃。

不料他稳步走到他的写字台跟前，取出一个用小纸包包着的勃拉班特① 铸造的塔勒尔银币，说这是给我送行的礼物，把银币递给我时还嘱咐我，要身体健康、心情愉快地吃喝，把它花掉。按照这里的习俗，我不能拒绝，只能收下，就客客气气地向他致谢，手里拿着银币上二楼去了。后来，我才知道，他的友好的表示是怎么回事。他之所以那样高兴，表面上对我那样亲切，是因为他深信，我现在要体验生活和劳动是什么了，要在我无忧无虑地离开家乡去进的命运学校里受到严厉的处罚了。原来，他自称在漫游时代欣赏过的那些地方名菜，并没什么了不起；他曾忍受饥渴，历尽艰辛，不是由于自己的过错，而是由于运气不好。所以，他高高兴兴地和我告别，虽然说是祝我一路平安，实际上是一种作为临别赠言的诅咒。

我接着去访问住在二楼的小小的机械制造匠，他做秤、尺子、圆规等各种普通用的精密器械生意，后来也做咖啡豆的磨具、烘蛋奶饼的铁模、削苹果皮用的小机器生意，根据顾客要求，在一个老工人的帮助下，也修理这类东西。同时却担任一县的度量衡器检定官职务，检定容量和重量，把度数刻在或者打在或者磨在有关的器具上。尤其是对许多酒店老板经常进

① 勃拉班特(Brabant)地带，现今南部属比利时，北部属荷兰。

行斗争，这些人力图通过各种诡计和常常更换玻璃容器的办法来逃避法网。他对工作非常热心，不仅监督容器检定准确无误，而且监督老板把容器装得分量充足，还从一个酒店到一个酒店巡查，看哪儿的酒分量不足，顾客们认吃亏，不提意见。一遇到巡查的时机，他自己就失去节制，到处一小杯一小杯地喝起来，大犯酒瘾，虽然在喝以前把每个小杯都严格仔细地看过，但一喝起来，就再也摆脱不了自己的酒瘾。我去访问他时，他还没有刮脸，身上还穿着工作日穿的衣服，正等着喝早晨的咖啡，他太太默不作声地给他煮咖啡；因为她很聪明，知道他只要还有最后一点酒意，就能仗着酒胆，有力量进行抵抗，所以把辛辣的责备话暂时憋在心里，等他酒意完全醒过来，还只剩下好喝酒的弱点时，她才说话，这一弱点，她每天都责骂，但毫无效果。这位度量衡器检定官因为妻子由于嫉妒或者气愤把他最后的一个高脚杯摔碎了，就拿匀和少量的酒时使用的圆筒形小杯斟了一点樱桃白兰地。

他把这小杯里盛着的提神饮料放在我面前，却用较大的杯子给自己斟了一大口，准备一饮而尽，这是能稍微延长他的对抗状态的绝好方法。他搔着还没梳的头发，用发红的蒙眬的睡眼看着我，唉声叹气地自怨自艾，不该染上星期六晚上老坐得太久的坏习惯，预先败坏了星期日早晨的情绪。接着，就说：

“雷先生，我还欠您母亲上月的房租；所以您这次出去旅行，我就是送给多么少的礼物都不合适。但临别我要向您进一忠言，如果您照着做的话，会对您很有益处。您要永远和好人交往，永远胸怀开朗；但是，不管您是富还是穷，是忙还是

闲，是能干还是不能干，反正白天永远不要进酒店，等到晚上再去！这是有文化教养的人的立场，可惜我不是这样的人！就是晚上也不要早去，宁可晚去；什么都不如最后来的客人受人尊敬和欢迎，除非他是从别的酒店来的。当然，并非每个人都能希望获得这种光荣，因为也势必有一个或者几个是最先来的客人，另有一些是中间来的客人，等等。进了酒店，您可要坚决地喝自己那少量的酒，还要同样坚决地离开，或者至少不对着空酒杯坐着唠唠叨叨地说些无聊的话；宁可让人再把酒杯斟满，而不要象懒汉浪费老天爷白天的时间那样，以这样可耻的方式浪费酒店老板夜晚的时间！现在为了很好地和您告别，我还要给您检定一下，好让您任何事情都有分寸！”

他拿过一个细长的匣子，从里面取出亮光光的黄铜做的精美的法定标准度量衡器，放在脖子上说：

“福和祸、喜和悲、乐和苦都到这里为止，不能再往上去！任凭胸中情绪激烈波动，喉咙里气都喘不过来！至死也不要垂头丧气！”

因为这亮光光的金属棒放在脖子上觉得冰凉，我就感到，仿佛它真正起了一种不可抗拒的作用似的，他这番话是痴人的梦呓还是哲人的至理名言，我是无法判断的。他也和我一样笑了，随即坐下来吃早点，我就去访问另一家。

这家却锁着门，这本来是在我意料之中的。因为里面住的是个单身汉小公务员，每个星期日，只要天气不坏，他都一早就出门，整天不在家，免得有什么意想不到的事务或工作临时叫他去做。就是工作日，他也是六点钟点一响，就扔下笔不管工作多么紧急，都立刻离开办公室回家。虽然他现在担任

的职位是他追求了很长的时间、简直是跪下哀求才得到的，但他总不断地加以诅咒。他自称是“幻灭了的原则”的牺牲品，只参加那些可以听到人们骂他的上司的聚会，他在那里宣传自己的看法，说没有提升他担任更好的职位，是因为他不会卑躬屈膝。其实，没有提升他的真正原因，是他没有能力担任更好的职务，他使用“幻灭了的原则”这个词藻，就足以证明他不知道语言的正确用法。尽管他对自己的职位极不满意，但他仍然死抱着这个职位不放，即使用救火钩也休想把他扒开；因为这个职位虽然不能使他有丰富的收入，但也有可靠的、相当不错的收入。因为他怠工是有意的，对于这一点他可以自由掌握分寸，所以他也当心，不超过一定的限度，以免被上司开除，对于周期性的申斥和鼓励，却向来满不在乎。我之所以更对这位邻居没有好感，是因为他的为人虽然毫无可取，对我来说，却是一种无声的责备；因为母亲看到他过着无忧无虑、安定舒适的生活，已经一再畏怯地提出这样的疑问：假若当初我们听从那位市政府当局的劝告，选择了小公务员这种职业，是不是比较好些，他这样一个蠢人正在这条生活道路逍遥自在地走下去，而我却不得走向广大的世界，不知自己前途如何。不过，当时我只向母亲指出，象他这样一个没有崇高的思想感情、没有见过世面的汉子，够多出洋相，心里也就满足了。现在我站在他的房门前，看见门上有个漂亮小黄铜牌子，上面标出他的姓名和小小的官衔，听见室内挂钟的钟摆缓慢、安稳地摆动着。房间里十分寂静，时钟都似乎因为这个牢骚满腹的汉子不在家，真正觉得高兴似的。我靠着门柱，听着这个决不把同一时刻计量二次的记时计的单调的意味深长的歌声。我

的耳朵听了这歌声，当然有些体会，但因为年轻，没有体会它的真正意义，最后，我就一溜烟儿跑上楼去，回到自己家里。

母亲正在家里等着我，她已经准备好我们母子二人在一起吃的最后一顿简单的饭；下一顿她就要自己一个人吃了。早晨太阳的光辉充满了我们的房间，我们坐在饭桌旁边，话非常少，在这沉默的气氛中，我觉得自己好象一个陌生人似的，仔细看了看朴素的白窗帘、古旧的壁板、各种家具，仿佛永远不会再看见这一切了。这顿早饭准备得比往常丰富些，主要是为了不让我最近几小时内就觉得饿，得花钱吃饭，但也是因为母亲想把剩下的饭菜留着吃一整天，今天就不单为自己一个人再做饭了。她在话里透露了这个意思，我听了以后，心里十分惊慌，本来想对她说，千万不要这样做，不然，我一定会怀着悲哀的心情上路的。但是对于这类话我不习惯，所以一句都说不出来；母亲这方面却努力找出适当的话，来给我提出通常应该由父亲提出的最后的告诫。可是因为她既没有见过世面，对于我不久就要开始的工作和生活方式也一无所知，而又似乎觉得，我的话和希望有些不对的地方，却说不出个所以然来，所以最后只简单地嘱咐我：决不要忘了上帝。因为我心里怀着彻底有神论的信仰和感情，所以，母亲当时使用这句概括性的教训话，当然就包含和表达了她想对我说而没有能够说出来的一切意思；我默然接受了这句教训，这种沉默本身就是表示同意。在这同时，教堂的钟忽然响了，各处的钟声迅速地一齐传来，这句教训话就成了我们这次交谈的最后一句话，因为我出发的时刻已经到来。我急忙站起来，拿起大衣和行囊，和母亲握别，母亲想送我，我在房门口轻轻地把她推回去，随

手把门关上，自己一个人匆匆前往公共马车站，随即坐上一辆套着五匹马的大型快速马车，这种马车每天早晨都一辆一辆的顺着这座山城里的坡度很大、路面铺得很坏的街道发出辚辚的声音疾驰下去。

大约五个小时以后，我坐着这辆马车过一座很长的木桥。探身从车门向外一望，只见一线大河从眼底下流过，覆盖着两岸悬崖的山毛榉幼林和五月里深蓝的天空互相衬托，映在本身碧绿清澄的河水里，使河水闪射着妙不可言的青绿色的光辉，这种景色象魔法一般把我迷住了，当这一片美景又从我的视野中迅速消失，听见车里的人们说："这是莱茵河！"时，我的心里才怦怦地强烈跳动起来。因为现在我已踏上德国的土地，从现在起，我有权利和义务去说培育我的青春时代、使我产生最美好的梦想的书中所使用的语言了。我之所以没有想起，自己只不过是从古阿勒曼尼亚①的一个地区进入另一个地区，从古史瓦奔的一角进入古史瓦奔的另一角，这是由于历史发展的结果所致，因而我就觉得，莱茵河水闪射着青绿色的明丽的光辉，好象是我的脚踏上的神秘的魔法国土的精灵向我表示欢迎似的。

意想不到的情况却从这种梦境中唤醒了我，使以后我的旅行变成任何人都未曾经历过的最离奇古怪的赎罪历程。原来，邻国公共马车的起点站旁就是悬挂着饰有王冠的王家纹章的税关，别的旅客的行李几乎没有打开，马马虎虎地检查一下就放行了，我的不象样子的旅行箱引起了税关工作人员的

---

① 阿勒曼尼亚（Alemannien），即阿勒曼尼亚人（日耳曼族部落联盟）所居之地，包括现今德国西南部、瑞士北部和法国东北部。

注意，他们要更仔细地检查一番；把我昨天煞费苦心装好的东西毫不留情地拿出来，一件一件地分开放在一边，其中尤其是箱子底放着的书籍，被他们翻腾得乱七八糟。于是可怜的崔汉的骷髅就露出来了，它又引起另一种好奇心，总而言之，直到我的箱子里的东西东一件西一件地全都摆在这异国的地上以后，检查才停止了。接着，这些威风凛凛的国境税关工作人员面带冷酷的微笑，瞅着我愁眉苦脸地慌忙把自己的衣物重新扔进箱子，压了又压，还几乎不能全装进去，其余的旅客却已坐在新换的公共马车里，车夫直催我赶快装完。他还帮我使劲儿往下一压，把箱子盖儿盖上，然后锁上，服务员们把这件沉重的旅行箱搬走后，原地空落落的就只剩下那个骷髅，因为人们把它放在箱子后面，就忘掉它了。即使没有忘掉它，箱子里也没有地方摆它了。所以我就把它拣起来，夹在胳膊底下，带到车上，用一块随身携带着、万一夜间寒冷可以围在脖子上保暖的布包起来，放在膝上，直到旅程的终点为止。我没有在路上干脆扔掉或者丢下这件累赘的东西，是因为考虑到自己当初太轻率地从墓地里把它偷来的缘故，这可以说是一种自然的虔诚心或者良心上的恐惧感；因为连最坏的人也还会找到机会，表现出自己的人性来的，即使他所使用的表现方式可能是非常奇怪的。

第二天太阳落山的时候，我到达了旅行的目的地——这个国家的伟大的都城①，这座城市伸展在广阔的平原上，巨大的石构建筑和丛生的乔木相互掩映。我手里拿着用布包着的

① 巴伐利亚王国京城慕尼黑。

骷髅，赶快去寻找已经写下名称的旅馆，在寻找的过程中走遍了大半个城区。城里希腊式的山墙和哥特式的尖塔在夕阳残照中闪耀着红光；柱列的有装饰的柱头还沐浴在玫瑰色的光中，新铸成的亮铮铮的铜像，好象自身还在放射着温暖的日光似的，在昏黄的暮色中闪光，在这同时，敞开着的、有彩绘装饰的大厅已经被路灯照得亮堂堂的，有一些盛装的人走进去。高高的尖塔上的石像排成长长的行列，在深蓝色的天空的衬托下耸立着，各种建筑样式的、崭新、壮丽的宫殿、剧院、教堂构成宏伟的全景，其中错杂着市政厅和居民楼的黑糊糊的圆屋顶和尖屋顶的巨大的阴影。从教堂和大酒店里传来音乐的声音，钟声、风琴和竖琴声，从有神秘色彩装饰的教堂门口散发出结成云盖的香烟，一直涌到街上，仪容俊秀的和相貌丑陋的艺术家们成群结队地走过，身穿花边装饰的上衣、头戴银线绣花便帽的大学生们信步走来，身披铠甲、头戴明晃晃的钢盔的骑兵们以从容不迫、神气十足的姿态骑着马走向夜间值勤的岗哨，裸露着肩膀的高等妓女们则向传出铜鼓和喇叭声的、灯火辉煌的跳舞厅走去。肥胖的老妇人们向许多来来往往的、黑色服装的教士们鞠躬致敬；敞开着的门厅里却坐着营养充足的市民，面前摆着烧小鹅肉和大啤酒杯；摩尔人和猎人乘坐的马车从街上行驶过去，总而言之，到处都有足够观看的东西，结果，我看得身心十分劳累，当我终于走进旅馆，在安排给我的房间里脱掉大衣、放下手里拿的骷髅时，心里实在高兴。

第十一回

画　家　们

现在回忆起来，我当时的生活大约是我在不同程度上隐姓埋名地在这艺术之都度过了一年半左右的时光后，才又有了稍微明确的形式，因为我的思想准备和对人生的知识都不能促使我的生活方式迅速具有确定的形式。

仔细回忆这一模糊的过渡时期的往事，我想起了，一天下午，我为了绞尽脑汁完成一幅根据听来的技法着手画起的油画，正及时刮净调色板、洗净画笔的情景。我还想起，自己匆忙拿起那一顶早已代替有感伤色彩的天鹅绒扁平便帽的朴素的宽檐帽子，前去访问一位新相识，为了趁他画画儿的时候，赶到那里，看着他画一会儿，然后再按照我们约定的时间和路线，到外面去散步。原来，我来到这里学习，没有带着任何介绍信，也没有办法去进已经成名的养尊处优的大师的画室学习，只好站在艺术神庙的前厅，从帷幔的缝隙里东张西望地瞧一瞧，这样学习总有困难。因为从一般的美术学生那里学不到什么东西，一旦这些青年人卖出一幅小小的作品，居然自视为后起的大师时，他们对于自己的艺术秘密就守口如瓶，不肯多讲。有一次，我根据明确的邀请、怀着畏怯的心情，登门拜访这样的一个人时，他傲慢地推托，说他正和一位准备给他的一幅新作品写评论文章的艺术批评家谈话，教给“此人”如何

去写，通过这种借口让我吃了闭门羹。在艺术的理想世界，胡椒和盐也比珍馐美味多，假如世人知道，不少的画家、诗人和音乐家的头脑多么狭小平凡，他们就会丢掉一些对老百姓只有害而无益的偏见。

我的新朋友奥斯卡·艾利克森却是个性情单纯直爽的人。他身量魁梧，肩膀宽阔，从高处射入的光掠过他的稠密的金发，他坐在那里，面前摆着画布，正在画一幅极小的画儿。宽敞的房间里，除了几册写生簿以外，就只见墙上挂着几支猎枪，地板上放着一双防水长统靴，桌子上放着火药筒和霰弹袋以及几本书而已。我走进房间时，这个巨人嘴里叼着猎人烟斗，吐出巨大的烟雾，唉声叹气，嘟嘟囔囔，身体在椅子上来回摆动，站起来，又重新坐下，把烟斗扔在一边，烟斗中震出的微光闪闪的烟丝四处飞散，随后就拿起画笔对准画纸，嘴里断断续续地喊道："该死！一定是什么魔鬼唆使我做画家的！这个可恶的大树枝！我画上的叶子太多啦，我一辈子也收集不了这么一大堆树叶！我怎么这样狂妄，竟敢画这么复杂的灌木丛！上帝呀！上帝呀！要是我远在天涯海角、够多好啊！唉！唉！唉！唉！这可是一件称心如意的工作——但愿这回还能摆脱这种困境！"

他由于绝望忽然大声唱起：

"啊，但愿我在大海中
坐在船上牢牢地掌舵！"

这一唱似乎帮助他突破了难关；因为现在他在适当的地方落笔，从容不迫地继续画了几分钟，同时，用越来越平缓低沉的

声音重复已经开始的旋律，最后就不再作声，默默地画下去。但他显然想到，过久地试探上帝的意旨会犯渎神罪，所以突然一跃而起，倒退了一步，一面用口哨儿吹奏古老的《德绍进行曲》，一面踌躇满志地观赏着自己的作品。然后，一面把扔下的烟斗、烟丝收拢在一起，一面把方才用口哨儿吹奏的旋律变成歌词，唱道："我们就这样生活，我们就这样生活，天天就这样生活，"等等，在唱这支歌曲时，终于发现我在场。

"您瞧，我得下多大的工夫啊！"他一面和我握手，一面高声说，"您是个有学问的构图家，凭自己的头脑作画的画家，用不着掌握什么技巧，这一点您应该感到高兴，象我这样一个靠卖画为生的可怜虫就大不相同了，我真不知道怎样画出这千百个能赚现钱的中间色调、明暗重点和投光的部分，才不至于把自己这幅可以放在陈列室里展出的四十平方时的画涂抹得太不象样子！"

他说这番话决没有讽刺我的意思；相反地，他却又用怀疑的目光观看自己的作品，重新坐下来画，再稍微试一试，看画得是否成功，在这同时，我从旁聚精会神地看着他在大调色板上小心翼翼地选择纯净的、不褪色的颜料，调配均匀，然后同样小心翼翼地涂上去。正如后来在我们的交情更深时，他对自己的评论中所说的那样，他不是什么拙劣的画家（他才气横溢，当然不可能这样），而是从问题的根本意义上说，绝非画家。他生长在德国和斯堪的纳维亚之间的边缘国度的北海之滨，是生活富裕的航海家的儿子，少年时代就显示出善于用铅笔对着偶然看到的事物写生的可喜的才能，主要是每次学年考试他都画出漂亮的黑色蜡笔画作为展览品。有些潦倒失意

的图画教师力图用无限的热情来掩盖自己绘画功力薄弱或者改善这种印象，到处对人说些有害的鼓励话。他在这样的一个图画教师的影响下，又受了富裕家庭的自由主义的鼓舞，自己只是半自觉地走向了艺术领域，那个图画教师当然享受了不少次酒席，还因为出谋献策、奔走效力而得到现金报酬。这个性格明朗活泼的青年也觉得，走上这条不同寻常的生活道路比坐在父亲的事务所里适于发挥自己的无法抑制地增长的力量。于是，和许多跟他情况类似的青年相反，他获得了各方面的同意，带着充足的生活费和介绍信，离开家乡，到一些著名的美术学校去游学，受到一些画室经常对外开放的、最有名的大师们的欢迎和指导。起初，这个青年进步很快，而且不间断，尤其因为他虽然不太热心而爱享受人生的乐趣，但他勤奋学习，从来没有真正停顿过，而且仪表堂堂，性格开朗活泼而又严肃，结果成为给画室增添光彩的人物。然而他的进步只到达一定的界限，就无情地停滞不前了，因为所有的老师都对这个刚毅沉着的学生怀着最美好的希望，对他的指导并没有什么改变，所以大家都觉得，这是一件莫明其妙的事。艾利克森本人最先觉察到这种现象，但他认为应该对这种现象作斗争，把它克服和消除。他改换学习的地方，在各个绘画领域试验自己的才力，一次又一次地改换师傅——都无济于事，他感到，自己既没有创造力，又没有充分实现自己的构思的力量，在可以明确地认识到的一点上，内心的灵感就消失了，或者至多也不过象幸运地掷出一次好点子的色子似的，偶而出现一次而不再重复。他已经决定放弃这场不光彩的斗争，返回故乡，忽然得到父亲家道败落的消息。父亲由于家道一败涂地，

至少几年内没有好转的希望，认为儿子回来是给家里增添麻烦，所以明确表示，希望他努力靠自己迄今通过值得称赞的勤奋学到的本领，维持自己今后的生活。

于是，他随即改变了已经下定的决心。以诚实而审慎的自我批评精神，对自己能力所及的绘画领域全面进行检查和比较，经过深思熟虑之后得出这样的结论：自己有信心和能力画尺寸极小的、最简单的风景画，画面上用一些细心描绘的微小的人物作为陪衬，并把这一切画得具有一定程度的艺术魅力。接着，就毫不迟延地画起这种画来，而且是以真心诚意、严肃认真的态度去画。因为他决不肯以草率的工作追求虚假的效果，也不肯追求那种可说是自然而然地涂抹的、风格主义的时髦画法（这种画法对于不少的其他画家来说是很适合的），而是以真正的君子作风忠实地遵循认真准备、认真完成的作画原则，结果，每画一小幅新画，他都重新下一番苦功。幸而他的事业成功了。展出的第一幅作品很快就卖出去了，不久，那些公认为高级鉴定家的收藏家们，都力图以相当高的价格收购所谓艾利克森真迹。

这种艾利克森真迹，前景大多是一条沙路，几根上面爬着南瓜蔓的篱笆桩子，中景大多是一棵细高的白桦，紧接着就是广阔平坦的地平线，地平线是经过精心设计、仅用很少的几根线条画成的，这些线条和天空的单纯的颜色结合起来，产生出这幅小小的作品的主要效果。

虽然这种画风的艾利克森被人视为真正的艺术家，但他并没被赞誉冲昏头脑，而过高地估计自己或者贪得无厌；画到卖出后得到的钱足够自己花费时，他就扔下画笔和调色板，

到山里去，在那里作为打猎的伙伴和本地猎人打成一片，所以，甚至他们去猎熊时，都许他参加。他就以这种生活方式在远离城的地方度过一年大部分时光。我现在之所以经常到这个不认为自己是绘画大师的精明强干的伙伴那里去了解他的工作秘诀，只是由于我须要了解一般生活和处理生活的适当方式。

“现在可画够啦！”艾利克森忽然喊道，“这样画下去是不能进步的。再说，我们还要顺路邀请一个伙伴，您在他那儿能看到更好的作品，就是说，如果我们运气好的话！您认识荷兰人黎斯吗？”

“只听人说过，”我回答说，“他就是那个谁都不知道他在那儿画什么的怪人吗？他是不让任何人进入他的画室吗？”

“他一定会让我进去的，因为我不是画家嘛！或许也让您进去，因为您还什么都不会，将来究竟会不会成为画家，还没有决定嘛！喏，只要您不厌烦，您就会有些成就，而且现在已经有了一些。黎斯谢天谢地不需要有什么成就，他很有钱，要画什么，也已经有能力画出来，只是作品不多；因为他几乎什么都不干。归根结底，他也不是画家，至少不应该把实际上不作画的人称为画家，看来他一定还有别的打算，就象那个把塔勒尔银币扔到大教堂的圆顶上去的列奥那多① 一样！”

我赶忙帮着他把绘画用具刷洗干净，他是向来注意保持绘画用具整洁的，所以现在也检查了一下我刷洗得干净不干净。“因为，真打算画出纯正色调来的人，”他说，“对于使用的

① 列奥那多·达·芬奇（Leonardo da Vinci,1452—1519），意大利画家、雕刻家、建筑家、技术家和科学家。

绘画用具脏与不脏，并不是无所谓的。绘画用具上总有脏东西或者把不能调和的东西混合在一起的人，就象在调味品里放上杀鼠药的厨子一样。但是您涮的画笔都很干净，上帝保佑您！从这一点看来，您可以说是无可指摘的呀！您有一位贤明的母亲，还是她已经死啦？”

我们走过几条街后，就进入那个神秘的荷兰人的住所，这个住所是他仔细选择的，一层宽敞的楼房由他一个人居住，房间的窗子都是朝空旷的地平线和寥廓的天空开的，城市本身除了一些高华的建筑和丛生的乔木，别的什么都看不见。如果站在这个市区的平地上，那就只看得见这座城市的尚未完成的临边的一角，这里木板墙、破旧的棚子和小店铺错杂林立；从黎斯先生的窗口看到的，则只是上面所说的那些理想的风物沐浴在一片金色的阳光里的美景，这样看来，这个住所是根据自己的艺术趣味仔细挑选的。至少那些从大窗子里望见的光辉景物，由于显然有意识地选择朴素的、使人感到宁静的室内装饰，而产生出双倍的效果。

黎斯亲切地接待我们，使我觉得奇怪的是：这个人一点都没有我们通常所想象的荷兰人的特征。他或许有二十八岁光景，细挑的中等身材，黑头发、黑眼睛，后者和浮现着美的微笑的嘴唇同样带有一种几乎可以说是忧郁的表情。使我觉得更奇怪的是：我们在进入的房间并没看出一点美术活动的迹象，倒觉得更象学者或政治家的住所。一些挂着帷幔的大书架上收藏着许多书籍，后来我才知道，其中有不少的罕见的版本和最初的版本。墙上挂着的并不是画或习作，而是地图，桌子上放着一堆各种文字的报纸，黎斯似乎刚才还坐在宽阔的写字

台边工作来着。

“我还没喝午后的咖啡，”我们坐下以后，他说，“先生们一同喝好不好？”

“我们想您的咖啡质量一定不坏，当然要喝！”艾利克森代表我们俩回答，黎斯随即按了一下铃，叫伺候他的年轻的仆人来。在这同时，我还一直在房间里东张西望，实在太不合乎应有的礼貌。

“此人也觉得奇怪，”艾利克森大声说，“这座艺术之宫里哪儿都看不到画架和画！别着急，勤奋好学的年轻先生，如果我们恳切请求的话，这位先生会让我们看到的。不过，亲爱的黎斯，您这里确实象一位大政论家的或者部长的办公室啊！”

黎斯脸上微微浮现着苦笑回答说，今天不高兴再看到自己的作品；这已经是第三次整天什么都没有画成，晚上只好让仆人白白地重新刷掉调色板上的颜料，在这种情况下，既不愿意自己一个人、也不愿意和客人一起走进画室，似乎是情有可原的。仆人端着盛咖啡用具的托盘来到跟前时，黎斯确实吩咐他把调色板上的颜料刷掉。托盘以及喝咖啡的用具，除了中国制的磁咖啡杯以外，全部是银质的，沉甸甸的，闪闪发光，造型都是前几十年那种平淡的新希腊样式，证明这位荷兰人父母家族已经从地上消失，只剩下他一个人，为了使已经失去的家庭的最后一点光荣不离开自己身边，而经常携带着这套传家宝这样一种说法确系事实。艾利克森后来遇到另一个机会，曾私下里告诉我，黎斯的写字台抽屉里还保藏着他母亲的金装的赞美诗集。

黎斯的褐色饮料是我这个生活朴素的人有生以来喝过的

最高级的；不过，看到一个在外游学的艺术家天天使用一套祖传的极其珍贵的用具这样一种异乎寻常的势派，我心里有点发怵，黎斯瞥见我又向四下里张望，便对我说："雷曼先生，难道您对我这毫无画家住所色彩的住所还没有熟悉吗？"一来他忘了或者没有注意我姓什么，二来他又不肯让我看他的作品，惹起我对他发动一次小规模的进攻。我回答说，他布置住所的方式和我近来看到的另一种现象很有关系，这就是各种艺术都互相借用其他艺术的术语作为自己的表达方式这样一种莫名其妙的风气。例如，最近我读了一篇评论某一交响乐的文章，其中净讲什么色调的温暖、光的分配、低音部的深沉的投影、伴奏部的迷茫的地平线、中音部的透明的明暗对照、最终乐章的大胆勾勒的轮廓以及诸如此类的话，使人觉得简直是在读一篇评论绘画的文章。紧接着，我又听见有人把一位博物学家说明动物消化过程的词藻华丽的讲演和一部交响乐，甚至和《神曲》中的一歌相比，而在这个饭馆里另一张桌子旁边坐着的几位画家，却在评论著名的美术学院院长的一幅新历史画的构图，大谈什么逻辑的布局、什么辛辣的语言、什么概念对立的辩证的区别、什么使怀疑终究和谐地消逝在全篇语气的肯定倾向中的论战技巧，总之，各行各业似乎都自惭形秽起来，每个行业都想扮成别的行业的样子出现。这一切大概都是为了给所有的科学和艺术找出和确定一种崭新的内容，人们对于这件事情都得急忙开动脑筋，以免落后。

"我已经明白啦，"黎斯笑着喊道，"为了让您看一看，我们至少还是用绘画颜料画画儿，咱们还是得到隔壁房间里去一趟！"

他先走过去，开开一道通着一套房间的门，每个房间里都陈列他现在正画的一幅画，摆在光照最合适的位置，使看画者的目光绝对不被其他的事物转移分散。这些本身已经发光的画，由于午后傍晚的太阳照在窗外的云层、广大的郊野和庙宇样式的建筑上，反射到室内，而显得更加明丽美妙，在房间里宁静的气氛中给人以一种异常庄严肃穆的印象。第一幅画的是所罗门和示巴女王①，把所罗门画成有独特之美的男子，使人一看就觉得他既是《雅歌》的作者，又是写下“日光之下，万事尽属虚空”②这句名言的人物。女王的女性美和他的男性美不相上下，他们俩都穿着华贵的服装，二人单独面对面坐着，用充满热情的眼睛互相注视，似乎想在几乎含有敌意的、热烈的语言交锋中，互相探索对方的性格、智慧和幸福的奥秘。此外值得注意的一点就是：这位俊美的国王的相貌似乎是经过美化和理想化的黎斯自身的相貌。房间里没有什么摆设，只有一个盛着几个桔子的、形制古老的擦得很亮的黄铜浅底钵碗，大概是偶然放在屋子犄角的小桌子上的，除此以外，没有别的东西。画中的人物有真人一半大。

第二个房间里的画，画的是丹麦人哈姆莱特③，但不是根据悲剧中的一个场面，而是作为优秀艺术家所画的肖像画，作

---

① 所罗门(Salomo)和示巴女王(Königin von Saba)，所罗门是公元前十世纪的以色列国王，以智慧著称于世；示巴女王“听见所罗门的名声，就来到耶路撒冷，要用难解的话试问所罗门，……所罗门将她所问的都答上了，没有一句不明白，不能答的。”(《旧约·历代志下第九章》)。

② “日光之下，万事尽属虚空”，出自《旧约·传道书》第一章。

③ 哈姆莱特(Hamlet)，丹麦王子，莎士比亚的同名悲剧中的主人公。

为一个王子的肖像进行构思的，这位王子身穿盛装，还非常年轻，生气勃勃，他的前额、眼睛和嘴边却已闪现出尚未见分晓的未来命运。这个哈姆莱特形象也使人想起画家本人，但经过神妙的艺术加工，使人说不出什么地方相象。房间的一个犄角，靠着一把宝剑，剑柄上带有细工雕花的、用钢和银制造的篮状护手，这把宝剑显然曾用来作为模型，或许现在还用来作为模型。这件惟一放在这里的东西，使得画面宁静的光产生的孤独凄凉的印象更加深刻。再则，这幅半身像和真人身材完全相等。

从这个房间，我们最后走进已经可以叫做大厅的最末一个房间。这里陈列着一件构图最宏伟的作品，和上面所说那两幅画一样，已经装上华美的大画框，作品的构思是由《圣经》里的话，“不坐亵慢人的坐位，这人便为有福①！”引起的。这幅画里画着四五个身穿十八世纪服装的男人，坐在罗马式别墅里葡萄架下的半圆形石椅上，面前有一张大理石桌，桌上几个威尼斯式高杯里的香槟酒冒着珍珠般的泡沫。桌子前面，背朝着看画的人，单独坐着一个肌肤丰腴、盛装美饰的少女，她一面双手为琉特②定弦，一面喝旁边一个年龄不到十九岁的青年举到她嘴边的杯中的香槟酒。这个青年懒洋洋地举着酒杯，眼睛并不看这个少女，却注视着看画的人，同时把身子靠在一个红光满面的、银白头发的老人身上。这个老人也注视着看画的人，带着亵慢的、旁若无人的表情，一只手打拍子，另一只手按着桌子。眼睛非常狡黠而又和蔼地眯缝着，充分表

① “不坐亵慢人的坐位，这人便为有福！”见《旧约·诗篇》卷一第一篇。

② 琉特（Laute），十四至十七世纪的一种弦拨乐器。

现出十九岁的青年的调皮样子，那个青年却画得嘴唇俊俏而带傲气，两只黑眼睛暗淡无神，蓬松的头发透过擦掉的发粉闪现着乌木般的黑油油的光泽，看样子似乎象世故很深的老人似的。从坐着的人之间的空隙里，隐隐约约地看见雕刻得精美的、高高的椅背，椅子正中坐着一个十足的废物和小丑，鼻子皱着，脸上带着明显的亵慢表情，从画里注视着看画的人，还把一朵玫瑰花举到嘴唇前面，仿佛好心好意地想掩盖自己的亵慢表情似的，从而使得这种表情更加侮辱人。他旁边坐着一个身显魁梧的、穿军服的男子，用安详的、几乎可说是忧郁的目光向前凝视，却仍带有既怜悯而又亵慢的神气。半圆形的石椅最后一个坐位上，和那个青年遥遥相对，坐着一位穿绸子法衣的神甫，这位神甫正要把一撮鼻烟拿近鼻子来吸，好象恰巧在这一瞬间看画的人引起了他注意似的，他暂时手里拿着鼻烟不吸，却把侦察的、锐利的目光投向看画的人，好象对看画的人的可笑、空虚或者卑污大为震惊，想说一些恶毒的俏皮话似的。画中除了那个少女以外，所有的人物就这样把目光都集中在看画的人身上，这些人的明察秋毫的眼力，好象把他内心的自欺、浅薄、狂热、隐藏的弱、自觉的或者不自觉的伪善统统侦察出来。这些人物的前额和嘴角上虽然带有明确的绝望迹象，除了那个红光满面的老人以外，脸色都很苍白，但他们却象水里的鱼一般，身体十分健康，不大有自信心的看画的人，在这些人物众目睽睽之下，感到十分难堪，简直想大喊一声：站在亵慢人的坐位前，这人便为有祸!

如果说这幅画的意图和效果具有否定性质，作品本身却画得充满温暖的生命。每个人物头部都表现出丰富的、真实的

个性，自成一个完整的悲剧世界或者一部喜剧，连同人物的不劳动的、美丽的手，都画得光和色彩的明暗浓淡恰到好处。古怪的男人们的绣花衣服，少女的古罗马式服装，亮白的脖颈儿，脖颈儿上的珊瑚项练，头上的黑发辫和卷发，古代大理石桌上的雕刻，乃至少女脚踏的地面上的发亮光的沙子，穿着红绸鞋的脚两侧的踝子骨，都画得非常细致准确，没有一点程式化和夸张过大的地方，完全是根据纯朴的内心灵感画出的，因而画面的喜悦的光辉和作品的批判性题材之间的矛盾产生出不可思议的效果。黎斯称这幅画为他的"高级委员会"，就是他自己有时怀着惶恐的心情前去听取其意见的美术鉴定家评议会之意。此外，他有时还把一个似乎并非用一种来自清净无垢的天上的声音，表示出自作聪明和说教架式的可怜的罪人，带到这幅画前面，为的看一看这个人脸上的狼狈表情。

我们三人一再从一幅画走到另一幅画前面去观看，我有时还独自在这幅或者那幅画前面停留；他们的谈话，我一句都插不上嘴，作品显示出来的优异的才能，给有眼光的人留下深刻的印象，这种印象使我倾倒，不能赞一词。艾利克森则不然，他把自己的工作范围限制在一个狭小平凡的领域内，专心致志地去做，练习和看的都很多，所以他能不费什么心思，就发出很有见解的议论。他还时常说，他现在对于绘画艺术的理解，恰恰足以使他在时来运转、发家致富的条件下，做一个有相当水平的艺术爱好者和收藏家，这一愿望如能实现，他就立即把调色板放在一边，不再作画了。他对古时的画和现代的画确实都能给以恰当的判断和评价，不象许多艺术家那样，凡是和自己的方向不同的作品，都一概憎恶或者轻视或者根

本不理解。这种狂热的狭隘性对于许多得固守自己惟一能胜任的领域的人们来说，当然很有必要，因为野心和本领互相配合的好运气，是很难遇到的。黎斯听了艾利克森说上述的话，有时就回答说，当然该偶而有人自动退出画家的队伍，给鉴定家的队伍注入新的血液；艺术批评家对于逻辑性的问题，对于年代、画法、传记问题，对于记录有定论的东西，固然很起作用；但是，他们一看到自己觉得新奇的、意想不到的现代作品，一般说来，就茫然不知所措，写不出什么来了，最初的论调总要来自美术界本身，所以大都带有派性，艺术批评家克服了最初那种晕头转向的情况以后，就把这种派性继续扩大，直到这幅作品已经成为过去的东西，能够对它作出公平合理的定论为止。他说，这实在是使人生气的事！他认识一些画家，他们骂过去的画家拉斐尔①是个讨厌的家伙，还以这种残酷批评的才能自负，认为是什么了不起的本领；他又想到一些讲美术课的教授，连古画上用真金涂成的金色和画成的金色都区别不出来，就技术方面来说，他们的水平根本和常认为画人脸时画出来的鼻子的阴影是污点的孩子们和未开化的人们不相上下。

我已经明确地看出，黎斯的画以独特的方式学习伟大的意大利画家们的风格，而并不想硬模仿他们那不可能模仿的地方；现在我却听说，他从前经过勤学苦练，已经成为严谨的德国风格的素描家，用铅笔和炭条起稿的准确程度，几乎比得上他的著名的老师②，认为颜料对画家来说，是一种相当大的祸

① 拉斐尔·桑齐奥(Raffaello Sanzio, 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画家、建筑家。

害。在意大利待了几年以后，回来思想完全变了，以轻蔑的眼光看待从前的画法。有一次，谈起这个问题时，艾利克森说，德国素描就其独特的风格而言，确实是一种任何东西都代替不了的民族产业和特征，黎斯就这样把这种崇高的艺术完全抛弃了，实在可惜，黎斯回答说："嗳，说哪里话！一旦真正会用颜料画了，就更会画素描，而且想画什么都画得出来！再说，我现在有时还画素描呢，当然只不过是自己画着玩儿罢了。"

他把一个相当大的册子拿过来，这个册子是用最好的纸装订成的，封面是皮制的，上面还有一把钢锁。他用表坠儿挂着的小钥匙开了钢锁，一页一页的美人世界同时又是嘲笑美人的世界就映入眼帘，这一世界这样丰富多采地集中展示出来，恐怕是不容易再看到的。内容是他自己经历的一系列恋爱事件的历史，这些恋爱事件都用极细的铅笔，在册子里画成极其细致的德国风格的素描，好象是丢勒③和贺尔拜因④、欧弗尔贝克⑤或者科内留斯给《十日谈》⑥绘插图，直接为镌刻

② 指彼得·封·科内留斯（1783—1867），德国画家，一八二五至一八四一年，任慕尼黑美术学院院长。

③ 阿尔布莱希特·丢勒（Albrecht Dürer，1471—1528），德国宗教改革运动时期的油画家、版画家、雕塑家、建筑家。

④ 汉斯·贺尔拜因（Hans Holbein，1497—1543），宗教改革运动时期德国肖像画家、版画家。

⑤ 约翰·弗里德里希·欧弗尔贝克（Johann Friedrich Overbeck，1789—1869），德国画家，自一八一〇年起，侨居罗马，与彼得·封·科内留斯同属于主张发扬文艺复兴以前的艺术的拿撒勒画派（Nazarener）。

⑥《十日谈》（Decameron），意大利作家薄伽丘（Giovanni Boccaccio，1313—1375）的故事集。

铜版、印成铜版画而画出的素描一样。每个恋爱事件，都根据持续时间长短，占或多或少的页数。都是以一幅有关的女性的头像以及根据不同的构思画出的同一头像的一些变化开始；接着，就是一幅象偶然在市场上、教堂里或者公园里第一次看见的一位美人那样的全身像；然后，相会以及和主人公——总是黎斯自己——的关系就发展到恋爱胜利和凯歌时期，随后就开始走下坡路，出现争吵不休的场面、单方或者双方不忠实的风流事件，导致不可避免的决裂分离，分离的方式不是突然把似乎有悔恨情绪的男主人公赶走，就是双方都表示出一种喜剧性的无所谓的态度。在画出这一过程的作品中，有若干面带怒容的或者正在哭泣的美人的单人画像画得特别精采，真可以说是代表这种既优美而又谨严的艺术风格的小型杰作。画中人物的松开的发辫，乱推到肩上和脚上去的衣服，好象船上飘动着的被风吹破的帆表明经历了一场暴风雨一样，加深了画中情绪激动的印象。画这些悲剧情景的人，是怀着虔诚的同情动笔的，还是稍微带有嘲讽的意思，这无法判断；反之，其中几个人物的女性的美点闪耀着光芒，她们站在胜利的顶点上，被美化成为神话中人物的形象，则是确定无疑的。

黎斯好象让人们看一本蝴蝶图谱似的，满不在乎地一页一页地翻过去，只是有时说出其中某一个美人的名字：这是黛丽萨，那是玛丽艾达，这一个在弗拉斯卡蒂①，这一个在佛罗伦萨，这一个在威尼斯！

我们注视着他翻过一页又一页，看到画页上那么多的洋

① 弗拉斯卡蒂(Frascati)，罗马东南的一个市镇。

溢着美和才华的形象箭一般快地从眼前飞过去，不觉目瞪口呆，只是艾利克森有时还把手放在某一页上，暂时不让翻过去。"说实话，"他最后说，"我不大理解，怎么会把这样丰富的天才压抑下去，或者顶多也不过把它浪费在个人的无聊的琐事上！您如果把这种才能完全用来为一个严肃的目的服务，就会给人们提供多么大的乐趣呀？"

黎斯耸了耸肩说："天才？哪儿来的天才？问题就在于此！就连人类中最粗野之辈，自己一个人的时候和工作的时候，也一定象孩子一般虔诚淳朴。也许我缺乏这种虔诚。我从来没有自己一个人安生的时候，所有的狗都在我跟前，把我追逐得疲于奔命！"

这番话和他先前自称什么都会的说法又自相矛盾，我们都不大明白这番话是什么意思，我自己更是完全不晓得，对整个问题应该有什么看法。我感觉到这个秀美、安详、甚至可说是严肃的人对我很有吸引力，而画册的内容则给人以某种肆无忌惮的印象，许多人对于自己身上表现出这种作风可能原谅自己，但是看到一位严肃的朋友是这样，就不以为然了。这种作风颇有点把男女两性看成互相敌对的自然力，就是说，不当锤子就得当砧子，不消灭对方就得被消灭，说得更简明些，就是颇有不能自卫就得被狼吃掉这样一种可怕的原则的意味。

在这同时，我们已经看到最后的有素描的一页，后面还有几页是空白，黎斯想赶快把画册合上。但艾利克森把他拦住，要求更仔细地看看最后一幅画；因为在前面所有的画里出现的女性都是意大利人，而这一幅画的却显然是德国型的女性。

但是并不象画其他的女性那样，先把头部单独画成素描习作，而仿佛头部不好分开画似的，直截了当地画出了这个身材十分苗条的、亭亭玉立的少女的全身像，她的编成大辫子的头发异常丰厚，衬得头部几乎像花茎上的石竹似的，不堪重荷而呈现出摇晃的姿态，虽然美而圆的脖子和脖颈儿微微低垂着，其实这只不过是天生的风韵的表现。面部除了一双粲如明星的、天真无邪的大眼睛以外，几乎什么都没有画，为了勾勒这娟秀的容颜，画家选用了银灰色的铅笔，线条画得似有似无，都几乎没有能完全做到神似。相反地，这个神态矜持的少女的身体，固然也是用轻柔的笔触勾勒出来的，但由于衣纹画法谨严，没有一笔画得过火或者不足，所以能更准确地、恰如其分地再现出来。

“哎哟！”艾利克森喊道，“这个花一般的美人在什么地方？”

“就在本城！”黎斯答道，“你们要是老老实实的，有时候就可以让你们见到她！”

我却由于为画中形象的不可抗拒的天真无邪的神态所感动，没有考虑就用恳求的口气喊道：“您可别让她伤心哪，对不对呀？”

“嘿嘿，”黎斯拍了拍我的肩膀，笑着说，“我怎么会让她伤心呢？”

艾利克森也笑了，我们就由这个荷兰人陪同出发，把晚上的散步继续下去。从三幅画前面走过时，又看到美丽的画面放光，对我个人来说，这是最后一次；因为后来我就只有一次机会再看到这三幅画，那是曙色灰白的黎明时分，我简直无暇

看画。我不知道，后来这三幅画的下落；反正没有公开展出过一次，黎斯自己后来内心一动摇，就离开了艺术。如果象人们所说的那样，清清楚楚地看见过有些星星一瞬间摇摆不定，那么，为什么一个软弱的人就不可以离开自己的轨道呢？

我们三人从城的北部向城西头走去，打算到那条向南流来的河水沿岸慢慢找个舒服的地方休息。我们路过我住的房子。我和黎斯正要走过去，艾利克森喊道："站住！我们也到这个人家里看一眼，瞧瞧他在创作什么！快要落山的太阳这时候正好照进他那间窗子向西开、很不适于画画儿的屋子里，会助他一臂之力，使我们至少可以看到一点色彩嘛！"我怀着犹豫的、但并非不乐意的心情，先走过去，开了房门，果然看到我那些奇怪的画儿在晚霞映照下好象一座大火燃烧的城市，我们三人都不禁大笑起来。原来这是两大幅画在厚纸上的画稿，一幅画的是古代德意志人在一道怪石嶙峋的大峡谷中猎取野牛的场面，一幅画的是一座有石碑、英雄墓和祭坛的日耳曼栎树林。这两幅画都是用巨大的苇管笔在大幅的纸面上画成素描，影线画得刚劲有力，还用灰色的水彩颜料画出大片阴影，然后在画稿上涂上胶水，接着就在这底子上兴致勃勃地随意涂沫油画颜料，使浅黑透明的部分到处可以看见用苇管笔画的线条。我画的时候，没有参考过任何一幅写生画，而是在一股奔放的创作欲的推动下，自由构思，从第一笔到末后一笔一气呵成地画出来的，用这种方法画既容易又痛快，所以这两幅彩色画稿颇有特色，但又说不清在什么地方。因为首先人们就看不出，我是不是真有本领画出这样的画儿。画中那些八吋高的人物，就都是我让一位在美术学院

学习的、已经能大胆写生的年轻同乡添进去的。但这些人物还没有设色，暂时都象惨白的幽灵似的在森林里游荡。

这两幅旗子形的画儿，象舞台上的侧面布景似的，一幅半遮着另一幅，后面墙上还有第三幅高悬在这两幅上边，是用同样的方式起稿的，但还没有设色。画的是山坡上的一座小城市，四周有很大很粗的橡树围绕，城市从树干中间和树梢中间露出，许多尖塔、人字形屋顶的房屋、城堡的雉堞、尖阁和凸肚窗密集其中。只见一条条狭窄弯曲的街巷通过一些有台阶的坡道互相连接，一些小广场上筑有井台，视线穿过大教堂钟楼，穿过在空中露出侧影来的、宜于向外眺望的酒店亭子，看到后面飘动着的明亮的夏云，一伙一伙的小人儿聚集在凉亭里，这些小人儿都是我自己画的。这座奇异的城市是我参考一部建筑学大全，独出心裁，以几乎前所未有的方式，把罗马式建筑和哥特式建筑的形式杂糅组合，加以夸张，设计出来的，由于城堡和教堂下部的建筑式样显示出最古的时代，同时也就暗示出建筑城市的年代。地平线画在比橡树还高的地方，作为一片广大地域的边界，这一片地域有一些农场、磨房、树林，还有一个绞刑架竖立在一个阴暗凄惨的角落里。前景准备画一个中世纪式的婚礼行列走出敞开的城门，渡过吊桥，和一队开往城内的武装警备兵彼此交臂而过的情景。我口头说明要加上这一群人物，因为暂时还只不过为此留着一块空白地方而已。

“妙极啦！”黎斯说，“作为点缀景物来说，这可是一种无比轻快、无比空灵的意匠！再说，您画的这座城市，在颜色如同讨厌的木莓汁一般的晚霞映照下，红彤彤地放光，活象大火燃

烧的特洛伊①呀！可是我又想到这一点：您得把重重叠叠的墙壁统统画成红砂岩石的，这和大树、闪光的白云互相映衬，会产生独特的效果嘛！喏，这幅画的又是什么呀？"

他说的是一幅靠在墙上的较小的画稿，用清一色的灰颜色画出民族大迁移时期我的故乡的风貌。只见一些原始森林并列或者重叠着伸展在人们熟识的地形上，从森林与森林之间的缺口，遥远望见一队人马在行进；山顶上的罗马了望塔里，烟在升腾起来。黎斯却已翻过第二幅画，这一幅画的可说是地质学风景。只见一些根据科学知识可以区别出来的后期山脉中间露出王冠形的原始山脉的顶端，这道山脉却画得和那些后期山脉形成一个富有画意的线条。险恶荒凉的山野间，没有一棵树，也没有一丛灌木；只有日光带来一些生气，就连日光也要为停留在最高峰上的夜里的充满雨意的黑云的暗影所遮蔽，而同后者搏斗。在岩石之间却画着摩西②在摔碎最初的两块写着十诫的石版后，遵照上帝的命令，忙着重新凿出两块准备再把十诫写在上面。

这个身材异常高大的人物，面带十分严肃的表情，低头注视着石版，跪在那里，不知道背后一块花岗石上站着注定做救世主的幼儿耶稣，这幼儿光着身子，倒背着两只小手，面带同样严肃的表情，注视着身材高大的石匠。因为这只不过是一

---

① 特洛伊(Trois)，小亚细亚古城，相传于公元前一一八四年被古希腊人用木马计攻破、焚毁。

② 摩西(Moses)，相传是带领以色列人逃离埃及，定居迦南的部落首领，在西奈山受十诫，从而奠定了犹太教的基础。见《旧约·出埃及记》第三十四章。

个初稿，所以这两个人物都是我就自己能力所及亲笔画成的，结果却使得这两个人物和大地剧烈变化时期更相接近。由于摩西头上有发光的犄角，幼儿头上有光环，所以黎斯立刻看出画的都是什么人，这使我感到满意，但他随即喊道："这下子我明白了！原来您是个唯灵论者！是个无中生有地创造世界的人！您大概很信上帝吧？"

"当然哪，"我回答说，心里很想知道他说这话的用意，但艾利克森打断了我们的话，对着黎斯说："亲爱的朋友！您不要老在那儿拼命设法铲除亲爱的上帝吧！您干起这件事来，可真比最顽固的狂热信徒在灌输上帝的信仰问题上，还更绞脑汁啊！"

"住口，无差别主义者！"黎斯反击说，随后又继续对我讲下去："问题就在这里嘛！您不想依靠自然，只想依靠精神，因为精神创造奇迹而不劳动嘛！唯灵论就是那种由于对事物缺乏深刻认识和经验缺乏牢靠经验而产生的懒汉思想，企图以创造奇迹代替现实生活中的勤劳，不耕田、播种，等麦穗长熟后，收割、打场、磨面，烤面包，而想用石头来做面包。回避美好的自然，凭幻想力捏造出一个虚妄的、人工的、寓意的世界，正是这种懒汉思想的表现。形形色色的浪漫主义者和寓意家整天写文章、作诗、画画儿、进行文艺活动，这一切和那种与万物按照规律的必然性的生长性质完全相同的活动对比，就只能叫做怠惰。一切以必然的事物为基础的创造都是生命和努力，生命和努力自己耗竭自己，正如在花开的过程中凋谢的时刻就已经越来越近一样。花的开放是真正的劳动，真正的勤劳；甚至一朵单纯的玫瑰花都必须从早到晚使出全身的力量

奋勇开放，而后获得凋谢作为报酬。可是由于凋谢，它才可以说是一朵真正的玫瑰嘛！”

因为我确信，我画这幅画是真正的劳动，对于他这话的意思就只听懂了一半，所以就对他说，自己认为画这幅画也是劳动。

“那是由于这样一种原因，”他回答说，“您想画的这种地球构造学中的风景，是您从来没有见过的，我敢断言，您将来也绝不会看到。您在这幅画里画上两个人物，一方面是用来歌颂，一方面却是用来嘲讽创世的历史和造物主；这是很好的箴言诗，而不是绘画。再说，显而易见，您凭自己的本领终究画不出这两个人物来，至少现在绝对画不出来，所以就不能使他们具有您才思敏捷的头脑想出来的意义；所以您的全部工作都悬在空中；是游戏，不是劳动！这个问题现在就谈到这里，我实实在在地告诉您，我这番说教不是针对着您，而是针对着整个流派讲的；因为就您的作品本身来说，由于同我的作品形成对照的缘故，使我已经很感兴趣。总之，我们都是愚蠢的二元论者，不管我们从哪方面开始，都是一样。这个骷髅是怎么一回事啊？准不是人造的，那么，是从土里挖出来的吗？”

他指着屋子犄角地板上阿尔伯图斯·崔汉的骷髅说。

“那是一个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二元论者的男子的骷髅，”我答道，我们一面走出房门，我一面向他们俩简单地叙说这个男子和两个女性的关系，他时而倾向于这个，时而倾向于那个的故事。“我要反复地说！”黎斯笑道，“我们要当心，可别脚踏两只船，落个一场空啊！”

我们三个人在一起待到深夜，还约好要常见面，后来也确

实如此，所以我们不久就成了好朋友，到处都看见我们三个人在一起。

第十二回

别人的恋爱事件

我们三人各自的祖国分别坐落在以前帝国①的极北、极西和极南边，空间上的遥远距离与其说把我们分开，毋宁说对我们起了团结作用。我们三个人出自同一民族系统②，具有相同的内在的特性，而且怀着这种感情来到这民族大家庭的大国③，我们所处的地位可说是远房兄弟，在好客的民族大家庭的人海中，毫不被人注意地凑到一起，互相交头接耳地对自己喜欢的和不喜欢的事物加以褒贬。我们当然已经带着一些成见，这并不是我们的过错。当时，德国处在三四十个君主的褊狭拙笨的统治下，大批流亡者在国外流浪，这些人实际上教会了外国人怎样去诽谤和责骂他们的祖国。他们使一些冷嘲热讽的话流行起来，这些话邻国人迄今一点都不知道，只能从被责骂的国家内部传出来，这种嘲讽话流行的现象结果实际上是自我嘲讽的夸大其词，由于自嘲的才能在德国以外很少被

① 即所谓日耳曼民族的神圣罗马帝国，这个帝国的疆域在历史上常有变化，这里指一八〇六年帝国告终时的疆域。

② 丹麦人、荷兰人、说德语的瑞士人同属于日耳曼民族系统。

③ 指德国。

人理解和重视，所以外国人就把这种怪话信以为真，自己还学着使用或者滥用，尤其因为这样做确实能讨好那些不幸的流亡者，这些人由于不懂人情世故而希望借助说怪话获得人们的援助和支持。我们each人都听到过这类的话，并且铭记在心里。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彼此坦率交谈，结果使我们得出这样的结论：移居国外的人和留在国内的人，任何时候都不一样，要想正确地了解一个民族的性格，就得到这个民族中间，到它的本土去。那里的人比流亡国外的人更容忍，也就是善良，所以不在这些人之下，而在他们之上，尽管表面上看来恰恰相反，这种错误的表面看法，留在国内的人终究是能破除的。

我们心里现在对于这个问题已经不存在什么疑问，可是又有另一个问题使我们感到苦恼，这就是南方人和北方人的对立。对于应该共同形成一个统一体的民族大家庭成员和说同一语言的人群来说，他们如果有什么可以互相指摘和讽刺的地方，这是真正的幸事；因为，在这里正如在全宇宙和自然界一样，差别和多样性也起着团结作用，不同而又类似的事物更能统一起来。可是，我们所听到的北方人和南方人互相指摘的话，却是非常侮辱人的、尖酸刻薄的言语，北方人说南方人没有精神和理智，南方人说北方人没有人心和感情，这种传统的说法虽然毫无根据，但双方都只有少数优秀的人不相信这种说法。或者说，只有少数人有勇气，敢在自己的亲戚朋友中间打断这种老一套的论调。我们感到有必要恢复失去的理想状态，为此，我们约好，每逢这样的场合出现，不论是我们当中一个人在场还是三个人全在场，都要持不偏不倚的态度，并

且要为我们认为受冤屈的一方仗义执言。有时，我们的话引起了几分惊愕，有时，甚至使得话题向善意的论调转变；相反地，还有几次，我们自己也被人划到这一方或那一方去，根据我们的国籍，说我们是头脑简单的正直人和充满温情的感伤主义者，或者说我们是太好批评的、有才气的穷鬼。因为这并没有使我们感到不快，倒觉得很开心，所以，结果至少是谈话的尖刻语气变得温和了，出现了相当和解的气氛。

有一天，我们忽然发现，我们已经没有必要充当调解人了，同时还获得了极美好的报酬，因为这时富有才华的全体艺术家准备联合起来，不使用画布、画笔和雕刻刀，而通过他们本人组成的盛大壮观的节日游行队伍，表现过去的光辉灿烂时代的景象，来庆祝即将到来的狂欢节。要在人的活生生的形象所能表现的范围，再现号称最后一位骑士的皇帝马克西米连一世[①]举行庆典，把荣誉和纹章授与纽伦堡最优秀的儿子阿尔布莱希特·丢勒时的古纽伦堡风貌。这个主意是一个人想出来的，立刻得到八百个在不同的程度上致力艺术的成年人和青年人的赞同，他们好象是要创作一件流传后世的作品似的，把这个主意当作一种优良的工艺品材料进行精雕细镂，从内行人进行的、各方面的准备工作中，产生了一种喜悦和交往的乐趣，这在程度上虽然不及节日的欢乐，但回忆起来仍然是全部庆祝活动中的一个可爱的、明快的部分。

节日游行队伍分成三个主要部分，第一是纽伦堡市民、美术界、工商界，第二是皇帝、王侯、帝国直属骑士、军人，第三是

① 马克西米连(Maximilian)一世(1459—1519)，神圣罗马皇帝(1493年即位)。

这一重要的帝国直辖城市为前来作客的皇帝表演化装游行的队伍。这最后的一部分真可以叫做梦中的梦，我们三人决定参加这一部分，作为梦幻中的梦幻形象和大家一起在过去的历史时代的幻影中行进。

这一压根就准备庄严隆重举行的盛大庆典，并不拒绝妇女参加；所以艺术家的妻子、女儿、未婚妻以及他们结交的其他社会阶层的女朋友，也都准备自己参加节日化装游行的服装，男人们根据古代服装图谱对这件大事进行指导，监督她们把天鹅绒、金丝织物、重锦缎和香纱裁剪得适合苗条的身材，然后缝好，把头发适当地编成发辫或者披散开，使有羽毛装饰的帽子、扁平帽子以及各式各样、大大小小的女帽具有适当的样式和风格，戴着合适，这是他们节日前最大的乐趣之一。我的朋友艾利克森和黎斯也算是这类有福气的人，他们都以自己的方式走上恋爱的道路。

每年的绘画展览会都用抽签的办法卖出一些作品，艾利克森曾在这种会上卖出一幅小画，这幅画被一个大啤酒酿造商的寡妇买到了手，这位夫人在人们看来根本不是美术爱好者，她参加抽签买画，毋宁说目的在于尽到保持富人的体面的责任。把抽签买来的作品减价卖给强求购买的商人，这种情况常常发生，所以美术家在这种情况下就设法买回自己的作品，以便自己牟利。艾利克森遇到这样的机会，也曾大胆一试，希望以减低的价钱收回那幅画，再重新卖出去，为的是免去一次进行构思画新作品的麻烦。因为他很谦虚，不认为世界的存在要靠他的无穷无尽的勤劳。为此，他立刻去打听买这幅画的夫人的住处，不久就来到这位寡妇的住宅的前厅，这所

住宅富丽堂皇，看来可以证实关于死去的酿酒商非常有钱的谣传。他不得不把来意告诉一个老女仆，这个女仆随即给他带来回话说，女主人高兴出让这幅画，但希望他下次再来商量。对于这种肯通融而又轻慢的答复，艾利克森毫不在意，还第二次、第三次到她家去，第三次到那里时，女仆终于通知他说，这位好说话儿的太太要按原价的四分之一卖这幅画，把这笔钱救济穷人；希望先生明天一定带着钱前来取画，免得再来回跑，一听这话，他才觉得有点惊讶，也有点恼火。同时又想到，这样一来，反正一年四分之一的时间不必画画儿了，心里以此自慰，望了望天气是否会有适合于打猎的日子出现，然后出发进行第四次访问。

那个每次必然见到的老女仆把他带到她的狭小的下房，让他在那儿等着，她好去取那幅小画。但是哪儿都找不到这幅画。越来越多的女仆、厨娘、侍女、勤杂工和马车夫跑来跑去，找遍了厨房、地下室、储藏室和马车房。嘈杂的声音把寡居的夫人引来，她根据那幅小画判断，以为画家也是个瘦小的人，现在一见身显魁梧的艾利克森站在那里，闪光的金发垂到宽阔的肩膀上，她一时陷入十分狼狈的状态，尤其因为他从安详的微笑中醒来，如同看到幽灵似的，睁大眼睛凝视她。不过，她也实在值得久看：年华不满二十四岁，肌肤泛出鲜艳的玫瑰色，充满健美和青春活力，身段和四肢十分匀称，褐色的头发有如丝绸，褐色的眼睛莞尔含笑，总而言之，她可说是名副其实的阿芙罗狄蒂型① 的人，她本人也充分意识到这一点，

① 阿芙罗狄蒂（Aphrodite），希腊神话中爱与美的女神，相当于罗马神话中的维纳斯，阿芙罗狄蒂型指具有肉感之美、能引起爱情的女性。

因而以高尚的礼法自持，守身如玉。

为了消除双方的惊愕和狼狈状态，这位夫人重新镇定心神，绯红着脸，请画家到房间里来，他们俩进了房间以后，他发现装着那幅画的小箱子在这位寡妇的小写字台下面，也许她没有注意，也许她忘掉了，已经当做踏脚凳使用。

“画儿就在这里嘛！”艾利克森一面说，一面把小箱子拿出来。小箱子连开还都没开过；原来，箱子盖儿还用螺丝钉松松地钉在箱子上。艾利克森没有费什么事就把箱子盖儿弄开了，只见那幅小画装在一个照古老的、精美的图样做成的画框里，在日光映照下，光彩鲜艳夺目。在这同时，年轻的夫人已经很快地明白了是怎么回事，首先想要避免由于自己对待一件美术品这样马虎而受到责难。她又绯红着脸说，原先实在不知道是什么样的画；现在看到后，自己虽然不是鉴赏家，但也觉得，这幅小画确实有很高的价值，她如果不要求，至少得付她买这幅画时的价钱的一半，她认为，那就是对创作这件作品的画家的污辱。艾利克森担心她会再提高价钱，赶忙掏出钱包，把金币放下，在这同时，那位夫人越来越注意观赏这幅简单的风景画，美丽的眼睛好象面对着那不勒斯湾的海陆风光似的，一直在对着画中阳光和煦的原野看来看去。接着，带着畏缩的表情抬起眼睛瞅着巨人般的艾利克森，又说：这幅画她越看越喜欢，非得要求完全按原价付钱不可！

艾利克森叹了一口气，为了至少不落一场空，提出愿出原价四分之三。但她一点不怕继续食言不体面，明确表示，宁愿自己保留这幅画，也不愿按照原价以下的价钱卖出去。“既然这样，”艾利克森回答说，“我要是硬让我这件小小的作品失去

这样好的地方，那就太狠心了；而且我再也没有什么理由坚持要做一笔无利可图的交易嘛！”

他一面说，一面把钱又放到钱包里，准备走开。这位美人却看着那幅小画，带着几分狼狈的表情，请他再待一会儿。这时，她才拿了一把椅子给他坐，以便赢得时间，想办法充分补偿自己对这样一个男人的侮辱。最后，她想出了最适当的办法，用很客气的话问艾利克森，可不可以请他画一幅能和这幅配成一对的画儿，画得使眼睛看画时感到同样愉快恬静，她打算把这两幅小画都挂在写字台前的墙上，这样，她坐在写字台边，每只眼睛就可以说都有一个安静的休息场所了。这话从视觉上来说是荒谬的，却使画家内心感到快意和喜悦。他来这里的目的，虽然是为减少而不是为增加自己的工作，但他当然还是郑重其事答应了她的要求，这位寡妇随后却突然中断了谈话，心不在焉地把画家送出门去。

当天晚上，艾利克森就把这一段经历作为一件美好的冒险奇遇亲口叙说给我们听了；但是以后他就没有再提过，对于这件事一直细心保持沉默。尽管这样，我们从下面这一迹象仍然推断出以后的发展情况来了：有一天，他谈起已经画完的第二幅小画，不免提到订画的人，一时疏忽，失口叫出了她的教名罗萨丽娅。我和黎斯互相看了一眼，什么都没有说；因为我们是他的真诚的朋友，理所当然地对他怀着好意，不想干扰他的恋爱。

这位夫人自己也出生在有钱的酿造商家庭，遵守古老的家法，少女时代嫁给了这位酿酒厂厂主，因为以典型的民族饮料啤酒酿造业作为婚姻的基础，本身具有社会意义和足够的

重要性，使这类传统得以继承下来。这位身强力壮的酿酒厂厂主因害致命的热病猝然死去后，他的遗孀意识到自己忽然有了完全自由独立的身分，而且同时作为女性，对于自身的价值也有了充分认识。她生来具有上面所说的那种使人觉得既少见而又完善的非凡之美，同时内心怀着对和谐的生活的憧憬，刚失去丈夫以后，她一直显示出心情安定、无意再嫁、甚至可以说是断念的样子，以此在自己周围筑起一道轻便而又坚固的栅栏，为了避免一切会使自己后悔无及的操之过急和无理强求的情况出现，但心里大概还想保留在适当的时机到来时，做出果断的选择的权利。艾利克森一出现，这样的时机就突然到来；罗萨丽娅由于认识到或者预感到适当的时机到来，连最初的一瞬间都没有轻易错过，但是后来却继续表现出十分沉着慎重的态度。她设法逐渐给艾利克森到她家里来出各种各样的主意的机会；这种机会水到渠成地出现了，因为实际上她正打算把偶然拼凑起来的、各式各样的房子和家具改变一下，使这些房子和家具既朴素而又丰富多采。当她看到艾利克森用沉着的、有把握的口气回答她的问题或是对她提供帮助，同时表现出好象对于这种工作完全得心应手的样子，把家具和房间按照自己的设想适当加以安排，她心里不禁暗自欢喜。在根据自己的经验所能判断的范围内看出，他出自良好的家庭，受过良好的教育，她就一步一步地继续前进，打算捉住这只已经使她自己成为它的俘虏的熊。为了能更频繁地邀请他，和他一起吃饭，她把更多的客人请到家里；她还让他把他的朋友们带来，所以我也去过她家一两次；我听母亲的话，保留着一件省穿的好衣服，在这种场合就对我大有用处了。但

是他一次都没有带我们的朋友黎斯去过她家，他坦白地对我说，是由于那一本带锁的画册的缘故，对于这话我板着脸表示赞同。我对于自己受到这种优待，简直觉得怀有一种法利赛人① 的虚荣心，对于自己没有财富、自由生活、处世之才和适当的人品，从而还没有陷入过使自己的德行受考验的境地，感到几分自豪。因为我完全没有把自己先前和几蒂特的冒险事件当一回事；这时，我早已把那些所谓象儿童闹着玩儿似的行为忘掉，对于自己还没有经历过的事情，都自以为是地采取严峻的立场，一概加以非难。

当艺术家的节日庆典的准备工作正在进行时，罗萨丽娅和艾利克森之间的关系已经发展到相当密切的程度，使得她大概能象应邀参加跳舞会似的，作为他的女伴去参加这次庆典。

黎斯得到参加节日庆典的女伴，是由另一种途径。市内老区一个偏僻的小广场上，有一座黑砖砌成的、只有三层楼高的狭小的楼房，每层宽度只能建造一个窗子，但是建造得确实美观。不仅每个窗子框上都安排着富丽的装饰，而且下层的窗子上面都有装饰连结上层的窗子，这些装饰中间又有颜色发黑的壁画。因此，这所楼房看起来就象一座小塔楼，或者说，更象前几个世纪的艺术家们特别喜欢给自己建造的细高的纪念碑。楼房大门顶上有一尊站在镀金的半月上的黑大理石圣母马利亚像，身高达到第二层楼，门上原有的造型呈大胆向外弯身的美人鱼形的门环子，还明晃晃地闪光。第一个窗子顶

① 法利赛人(Pharisäer)，古代犹太教的一个坚守传统礼仪的派别，转义是自以为正确的人或者言行不一致的伪善者

上那幅最低的壁画，画的是珀耳修斯①杀死巨龙，救出安德洛墨达②，第二个窗子顶上的壁画，画的是圣乔治③同飞龙搏斗，从它的暴力下救出利比亚国王的女儿，屋顶三角墙上画的是天使米迦勒④，为了护卫大门顶上的圣母，也用长矛刺死了一个怪物。许多年前，象这座漂亮的小楼房一类的有纪念意义的建筑物遭到轻视、拆毁或者粉刷时，有个小建筑师用很少的钱把这座小楼房买到了手，细心保存下来，作为遗产传给了他的儿子，儿子是个平庸的肖像画家，因为身量魁梧，同时又是国王卫队的后备军人。这位会画画儿的卫兵的遗孀和她的女儿一起住在这所老房子里，靠少量的寡妇抚恤金和一定数量的补助金过活，这笔补助金在她遵守未经上面批准决不卖这所房子，也不对房子的正面稍有毁坏或者改变的条件下，每年发给她。

她女儿名字叫做阿格奈斯，是审美专家黎斯的画册中最后一幅素描的原型；他首先看了这座楼房，然后看了楼房内部，还发现了这座宝石箱似的小楼里保藏的这颗掌上明珠。这

---

① 珀耳修斯(Perseus)，希腊神话中的英雄。

② 安德洛墨达(Andromeda)，埃塞俄比亚国王的女儿，因为她母亲说她比海中仙女还美，触怒了海神波塞冬(Poseidon)，海神使巨龙蹂躏埃塞俄比亚，神谕宣示所指出，只有将安德洛墨达献给巨龙，才能拯救国家，国王迫不得已用锁链将女儿锁在岩石上，英雄珀耳修斯杀死巨龙，将她救出，和她结了婚。

③ 圣乔治是基督教圣者(死于公元303年)，根据传说，他曾斩恶龙救出利比亚国王的女儿阿雅(Aja)公主。

④ 天使米迦勒(Michael)，基督教大天使之一，他战胜代表黑暗势力魔鬼的恶龙，是中世纪艺术中常见的主题。

位母亲不仅守护着女儿之美和这座建筑之美，还守护着她自身之美，这就是说，在死去的丈夫亲手给她画的和她真人一般大的肖像中，还粲然发光的那种美。肖像头上插着高高的梳子，两鬓各有三绺儿鬈发斜着垂下来，脸上闪耀着新婚之喜的光辉，俨然是房间的主宰，肖像前面经常摆着两枝还没有点燃过的、玫瑰红色的蜡烛。这幅肖像画得虽然平淡无力，但仍然可以看出她当年的美貌；可是，不知什么地方总使人觉得没有灵魂，这是由于画家技法拙劣所致，还是由于这位夫人本性如此，却无法判断；然而她直到今天还凭借这幅肖像画中的神态统治着这个家庭，只要从画儿跟前走过，向画面看一眼，就肯定女儿的美并没有超过自己。她一天之内经常把这幅画看许多次，正如出入房间时经常把手指在门旁的小圣水盆里蘸一蘸一样。她的灵魂在成长变化的过程中，一刻不停地从她身上悄悄消失，但是灵魂的一部分却在女儿身上再现出来，当然也和灵魂的逆旅肉体一样脆弱、安静、浑朴。

黎斯待人接物非常老练，很讨人喜欢，因而和这个家庭的关系发展到可以给这位小姐画肖像的程度，并不是画在上面所说的画册里，而是先在一张特别供习作用的纸上画比较大型的写生，那时，他既没有勇气，也没有机会，照往常的例子画成一组肖像画，而只画出放在画册里的那幅——根据那件习作怀着爱慕之情细心画的肖像。有时，他在这两位妇女家里待一个晚上，有时，也带她们去看戏或者逛公园，无论他们出现在什么地方，阿格奈斯的稀世之美都在人们心里引起纯正的喜悦，绝听不到任何对她中伤的或者误解的风言风语。她的安详的动作都是直截了当地专为达到必要的目的而发，所

以非常优美可爱；每逢感受到任何魅力吸引时，她就象一个还没有过虐待的幼小的动物似的，眼睛闪耀着天真无邪的喜悦的光芒；结果使得黎斯不再象从前那样以轻薄的态度谈恋爱，而是不知不觉地进行起正当严肃的交往来了，这种交往已经成为他从未曾感到的内心要求。每逢这位少女的母亲当女儿不在场时，为了夸她老实，说她向来连撒个小谎来开玩笑都不肯，小时候就已经自动坦白自己所犯的任何过错，坦白时，如果说不是怀着好奇心，想看这样做的结果如何，反正也表现出十分安详的态度，使人觉得不能或者不必予以责罚。听到这样的话时，黎斯就更狼狈周章。接着，少女的母亲为了使自己不被看成不聪明的人，免不了以她的独特方式暗示，她女儿当然说不上是个最有才气的，但她倒是个十分忠厚老实的人。然而，黎斯却已看出，阿格奈斯比她母亲聪明，尽管阿格奈斯自己还没有意识到这一事实；而且在动作灵活敏捷这一点上，她也同样超过她母亲；因为他看到，她干家务劳动时，又麻利又没有响声，而且从来没有打碎过什么东西。她母亲干一切活时，总是来回来去地走着，喋喋不休地说话，把器物弄得乒乓乱响，她的行动以啪嚓一声打碎某件器皿结束的事例屡见不鲜。遇到这种情况，她女儿向来都要说句替她辩解的话来安慰她，这种辩解话听起来象妙趣横生的笑话，但态度非常认真，意思和说法都纯粹是客观的。然而黎斯对于这位少女的精神或者性格并不了解，每逢人们祝贺他发现了这位少女，说阿格奈斯性格娴静、和谐，具有美的动作的永不枯竭的源泉，是画家所能找到的最好的妻子，他都摇摇头说，他才不能和一个天生的尤物结婚呢！

然而他仍然继续到这位苗条的少女居住的细高的小楼里去访问，只是注意避免一切表示爱情的举动或者言语。他觉得，这位姑娘的眼睛犹如静止的水，虽然没有冲击力，但由于没法知道水底隐藏着什么植物或者动物，所以对于熟练的游泳者来说，也不是没有危险的。他脑海中对这类危险形成的迷离恍惚的想象，使他苦恼，陷入异常忧愁不安的境地，时常不知不觉地发出一声叹息；这些叹息却把这位不满十七岁的姑娘心里许久以前秘密燃起的真诚的爱情之火扇得现出熊熊的火焰。这爱情的火焰人人都看得见；黎斯为了不独自去她家，而又不必避而不去那里，时常在这两位妇女家里举行小小的晚餐会，邀请我们参加，所以我们也看到了这爱情的火焰。看到那位少女的眼睛总看着他，当她发现，他勉强做出不理会的样子时，就转身向别处看，但每次视线都重新回到他身上，他这方面，虽然勉强做出不理会的样子，却显然不得不一再克制自己，不伸出颤动的手去摸她。相反地，她却装出理解和尊重他这父亲般的、一本正经的态度，还把手在他的肩膀上放一会儿，或者甚至象天真烂漫的孩子似的把身子在他身上靠一会儿，在这同时，她的眼睛闪耀着幸福的光芒，整个晚上都处于心满意足的状态。

大家都开始认为，这种关系继续下去是困难和危险的，只有那位母亲是例外，她对于自己家里热闹起来感到高兴，正因为黎斯态度这样矜持，她相信，他总有一天会真心诚意地来求婚。艾利克森由于另有打算，对于这个问题也无心多加考虑，尤其是每逢我们一同离开那座小巧的楼房时，艾利克森都立刻独自走自己的路，我则和黎斯同行，有时走到他的住所门

前，有时走到我的住所门前站住，还常常在那里谈论争辩好几个小时。我确实不敢为这位少女的事坦率地责问他；因为他对这事不肯多谈，心里越觉得犹豫不决，就越坚决装出一种对于自己的事怎样做法已经胸有成竹的人的样子。为此我就绕弯子，通过形而上学论争的途径来谈，因为我怀着真正沉痛的心情指责他轻率，把他的轻率和他的无神论思想混为一谈，一直到深夜，我不住地攻击他的无神论思想，他也同样狂热痴迷地为这种思想辩护。有时，我们在夜深人静的时候，还继续大声谈论，结果受到市巡逻队的警告，叫我们不要妨碍市民睡觉。但是有一次，在准备艺术家的庆典时，黎斯大概是听出我要谈到什么事情上去，突然打断我的话，平心静气地宣布，准备邀请阿格奈斯做自己参加庆典的女伴，他们俩能否永久结合，要看举行庆典的过程中情况如何发展。他说，拘谨的人遇到这种机会常常去掉矜持的态度，比平日更有正视命运的勇气。他也是这样的情形，因为希望永久结合的力量和害怕这一步走错的心情完全处于相持不下的状态，所以要由偶然性的因素来决定。

当她的恋人亲口告诉她这一喜讯时，阿格奈斯顿时焕发出充满新的希望的容光；原来，连起初希望能在举行这一喜气洋洋的盛大庆典时在他的近旁参加的念头，她都已含悲忍痛地完全打消。但她不想多讲这个喜讯，以免乐极生悲；他带来华美的衣料，试图给她做一套衣服，使她的苗条的身材穿起来合适，她的曲线美能更鲜明地表现出来，她都默不作声地一切顺从他的指挥。但是，当他手里捋着她头上足有三个少女头上那样多的波状的黑发，先加以检查，然后束成新的发型，她

一直默默无言地俯着头听任他去做时，她这年轻人的头脑里却暗暗地、庄严地下定决心，专去努力想办法，在适当的时机把他搂在怀里，和他结成终身伴侣。这种大胆的计划只能是一个儿童般天真的、而又在情绪激动中的心灵的产物。

第十三回

又是一度狂欢节

京城最大的剧场已经变成一座大厅，里面灯火辉煌，演员和观众这两支参加庆典的队伍都已入场。观众聚集在顶层楼座和各层包厢里等候演出开始，暂时互相观赏他们自身的盛装，在这同时，一群一群的正在排队的艺术家挤满了正厅旁边的厅堂和走廊，传来嘁嘁喳喳说话的声音。那里五光十色服装的人流，乱纷纷地动荡着。人们都各自装扮成意味深长的人物，他们一方面自己装得很象样子，同时看见旁人穿上美丽的服装，也和自己一样显得仪表堂堂，精力充沛，而感到喜出望外，尽管举办这次庆典的核心力量不是由滥竽充数的演配角的演员和享乐者，而是由才华出众的青年人和早已通过扎实的工作达到炉火纯青地步的成年人构成的，这些人是具有扮演经过历史考验的艺术先辈的正当权利的。除了画家和雕刻家以外，参加这个队伍的还有建筑家、黄铜铸造家、玻璃和瓷器画家、木版画家、铜版画家、石板画家、勋章雕刻家以及属于广泛的艺术领域中其他专业的许多人士。铸工

场里陈列着刚完成的、为王宫铸造的、十二座十二呎高的、在火里镀金的王室历代祖先像。许多本国和外国君主以及文化名人的骑马像或者立像连同垫座上的雕刻都已完全，并分散到世界各国，巨大的铸造计划已经着手进行，各个铸造车间大概已经呈现出象当年本维努托①在佛罗伦萨铸造珀耳修斯铜像时铸炉旁边那样的猛烈突击、热火朝天的景象。一眼看不到尽头的墙壁已经画上刷地壁画和蜡壁画；用烧制出来的组合在一起的彩色玻璃镶嵌的、和房子一般高的花窗，绚烂多彩，配得上用来庆祝这一衰亡的艺术的复活。公家和私人藏画当中，凡是在容易损坏的画布上画出的无法替代的稀世之宝，为了长期保存，都由熟练的工匠通过平凡辛勤的劳动，以精湛的技术描在瓷板和贵重的器皿上，这种技术近几年来才达到这样的水平。这一艺术世界的全体代表——大小师傅、工匠和徒弟——之所以有更高的价值，与其说在于他们更纯粹地反映了一个时代初期的成熟性，这个时期具有的理想的喜悦情调在这同一时代很少重新出现，毋宁说这里那里周围已经浮现出蜕化和颓废的阴影。所有这些人，就连上了年纪的，还都富有朝气，因为整个时代是富有朝气的，仅有技巧而无感情的迹象还不多见。

现在各门大开，号手们和鼓手们随着嘹亮的小号声和铜鼓声首先出现，他们的队伍遮蔽着他们后面人山人海的行列，观众望眼欲穿地等待着他们过去，让后面丰富多采的游行行列展现出来。紧跟在乐队后面的，是两个身穿绣着纽伦堡的

① 即本维努托·切利尼，他的代表作是《珀耳修斯》（宙斯和达那厄的儿子，希腊神话中的英雄之一）铜像。

小雕鹰市徽的红白上衣的领队，他们后面是盛大的工匠歌手行会队伍的领队，他头戴巨大的绿叶花冠，手拿镀金手杖，身材细长，体态优美，大踏步走来。行会的良好的队伍中，个个戴着绿叶花冠，拿着箴言牌，走在前面的是身穿短衣、爱好漫游的青年们，跟在他们后面的是簇拥着令人肃然起敬的汉斯·萨克斯[①]的老人们，汉斯·萨克斯身穿黑色皮外衣，白发如银的头上闪烁着永恒青春的阳光，体现了功成名遂的一生。

然而那个时代市民诗歌是极其丰富的，创作热潮势如泉涌，每个行会都有自己的诗歌，尤其是现在出现在工匠歌手的队伍后面，举着上面画着剃刀和剃胡须用的洗脸盆的理发师行会的旗帜行进的队伍，非常壮观。其中有汉斯·罗森勃律特[②]，他是放血专家，一个游历过许多地方的滑稽诗人和纹章诗人，一个抱着大灌肠器的驼背的眯眉笑眼的汉子。跟在他后面迈着大步走来的，是沃姆斯市的长腿的汉斯·孚尔茨[③]，他是有名的理发师，同时又是狂欢节剧和趣剧作家，在这方面，他是罗森勃律特的伙伴，汉斯·萨克斯的先驱。德国戏剧的幼苗就是这样由两个理发师和一个鞋匠培育起来的。

随后出现的一切别的行会队伍，都同样富于诗歌创作，这些衣服、旗帜颜色各不相同的队伍接踵而来：桶匠和酿啤酒的

---

① 汉斯·萨克斯(Hans Sachs,1494—1576)，纽伦堡鞋匠，创建了纽伦堡工匠歌曲学校，推动了工匠歌曲(Meistergesang)的发展，写了大量工匠歌曲和狂欢节剧，是十六世纪最重要的德国作家。

② 汉斯·罗森勃律特(Hans Rosenplüt，生于十五世纪初，死于1460年后)，汉斯·萨克斯以前最重要的纽伦堡诗人。

③ 汉斯·孚尔茨(Hans Folz，约1450年生，死于1515年以前)，德国沃姆斯市的工匠歌曲作家和狂欢节剧作家。

工人，身穿用狐皮镶边的红、黑色行会服的屠夫，身穿浅灰色和白色行会服的面包师，身穿悦目的绿、白、红色行会服的蜡烛匠，身穿浅褐色和深红色行会服的有名的美饼师，身穿象征晦气和希望的黑、绿色行会服的立了不朽的功绩的鞋匠，身穿五彩缤纷的百衲行会服的裁缝。出现在织锦缎的工人和织地毯的工人队伍中的，已经是高级织物行业的著名的能工巧匠；因为他们制作豪华的地毯和衣料，装饰大商人和城市贵族的住宅。

这时前来参加庆典的各个行会都可说是由精力充沛的、具有创造才能的手工业者和工艺美术家组成的真正的共和国。有才能的人并不限于师傅的范围内，学徒期满的工匠中也有不少有名的人。镟工队伍中就已经有希罗尼姆斯·盖尔特诺尔作为同业者参加，他怀着儿童般天真的虔诚，想做一件小玩意儿来赞美上帝，就用一块小木头雕成了一个樱桃，在梗上摇摇晃晃，上面落着一个苍蝇，苍蝇雕得异常轻巧，向它吹一口气，翅膀和脚就动起来，——但他同时又是在制造水力机械和精巧的人造喷泉装置方面很有经验的能工巧匠。

这些纷至沓来的、形形色色的、几乎每个都有自己可爱的传说的团体中，有不少的人物我直到如今记忆犹新，但和全体相比，还只是很小的一部分。走在穿着火炭般红黑衣服的钉马蹄铁的铁匠队伍中的，有自行设计、铸造铁蛇炮的麦尔修尔师傅，走在铸造大口径短枪的工匠队伍中的，有当时已经象摆弄柔软的木料一般把金属制成薄片的、具有独创力的工匠汉斯·达诺尔和他的兄弟莱昂哈特——摧毁墙壁的穿孔螺旋的发明者。还有明火枪的发明者沃尔夫·达诺尔师傅，他旁边是

铸造大炮的人们的师傅薄海姆，这些铸造大炮的人所铸造的装饰得很美的闪闪发亮的炮身、加农炮、梅斯炮、卡通炮使他们闻名全世界。

只有刀剑制造者和武器制造行会是一个由有独创力的金属制作工人组成的秩序井然的团体。刀剑制作者、兜鍪制作者、武器制作者，各自使自己名下的那一部分军事装备达到极其坚固耐用的程度，从而证明他们是名不虚传的不朽的工艺家。严格的专业分工以奇妙的方式向自由和发展多方面的才能转化，朴实的行会会员又向极其重大的工作和发明进军，他们往往是不会读书写字的人，但都又成为无所不能的工匠。制作带有太阳系标志的巨大时钟机构的锁匠汉斯·布尔曼和使这种时钟机构趋于完善的安德莱亚斯·海因莱因，都是这样的情形，海因莱因还制作成可以放在手杖的圆顶中的小表；怀表的真正发明者彼得·黑勒[1]也挂着锁匠师傅的粗犷的头衔参加了这个行会的队伍。

现在回忆起来，走在木刻家队伍中的、身穿猫皮小外套的矮子希罗尼姆斯·罗施[2]的姿态，还如在眼前，他喜欢猫，他的安静的工作室里到处都卧着这种打呼噜的动物。我看到，紧跟在这个身穿灰黑猫皮短外套的爱猫的矮子后面走来的，是穿着天蓝和玫瑰红衣服、披着白色斗篷的银匠的明丽的队伍，和穿着绯红衣服、外面罩着异常华丽的金线绣花的黑缎子

---

① 彼得·黑勒（Peter Hele，1480—1542），纽伦堡锁匠，最早制造怀表者。

② 希罗尼姆斯·罗施（Hieronymus Rösch，死于1556年），纽伦堡的著名的制模工人和印刷工人，受到皇帝马克西米连一世的器重。

大衣的金匠队伍。他们前面，运载着银牌和雕花金碗；雕刻术笑眯眯地躺在这里的银摇篮里，新生的铜板雕刻术起源于这里的金属工匠，和木版雕刻术分开，木板雕刻术的队伍和代表印刷术的黑糊糊的队伍在一起游行。

现在回忆起来，铜匠队伍中还有一个秀丽人物的形象浮上我的脑海，这个人就是塞巴斯蒂安·林顿阿斯特，他制作的铜质的器皿和铜碗异常精美名贵，据说因为当时禁止铜匠把铜器镀金，皇帝特意授予他这种特权，这个传说特别使我感动。由制作的器物形式高贵而授予他把贱金属提高到黄金地位的特权，说明工人和国家元首之间的关系多么美好啊！

我看见和这个人并肩行进的是菲特·史托斯①，一个非常奇怪的双重人格的人。他用木头雕刻成形象异常优美的圣母马利亚像和天使像，用彩色的衣着、金发和宝石装饰得异常可爱，当时的诗人看了以后，都热烈地歌颂他的作品。而且，他还是个有节制的、性格沉静的人，不喝酒，勤勤恳恳地从事自己的工作，一直不断地创作虔诚供奉在圣坛上的新雕像。但是，他为了增加自己的财产，夜里却狂热地伪造纸币，被抓住时，人们当众用烧红的铁条刺穿他的两颊。他非但没有因为蒙受这样的耻辱而意气沮丧，还悠悠忽忽地活到九十五岁高龄，并且制作有城市、山脉、河流的立体地图；他还画画儿，雕刻铜板。

但是现在以平凡的铜匠名义出现的彼得·菲舍尔②，却是个完美的古典式的人物，他带着五个也都是铜匠的儿子一

① 菲特·史托斯（Veit Stoß，约1445—1519），纽伦堡雕刻家、画家和铜板雕刻家。

同参加游行。他长着强劲的髭须，戴着圆形毡帽，系着皮围裙，活象能干的赫费斯托斯[3]。神情亲切的大眼睛显示出通过创作圣塞巴尔杜斯墓，为自己建立了永不磨灭的纪念碑的喜悦心情，这座墓费了多年的工力，闪耀着希腊生活反射的光辉，是明亮的墓室内守护圣者银棺的许多雕像荟萃的地方。同样，这位能工巧匠本人也和五个儿子以及他们的妻子和儿女同住在一所房子里，在同一作坊里劳动，周围闪耀着新作品的光辉。

还有一个几乎使我怀有同样好感的人物，这就是在瓦匠和木匠队伍里迈着大步走来的乔治·威伯尔，他身量异常魁梧，身上那件灰衣服不知需要多少艾勒布[4]。此人当然是毁坏森林者；因为他挑选了一些和他本人一样高大、强壮的人，以这些彪形大汉为自己的帮工，他象巨人一般在树木和檩条中间站着干活，手艺精巧，独具匠心，没有能比得上的。然而，他却是个具有反抗精神的很得人心的人，在农民战争[5]中砍伐林中的绿树为农民做大炮。因此，要在丁克尔斯毕尔将他处以斩刑；但纽伦堡市议会因为他很有技术和用处，出钱给他赎罪，任命他做市木匠头。他不仅制作既美观又坚实的椽结构和檩结构，还制作磨面机、起重机和巨大的载重车，无论遇到

---

② 彼得·菲舍尔(Peter Vischer,1460—1529)，纽伦堡雕刻家和铸工，他所做的圣塞巴尔杜斯银棺是由他的儿子们完成的。

③ 赫费斯托斯(Hephästos)，希腊神话中的火和锻冶之神。

④ 旧时德国长度单位，约为2/3米。

⑤ 德国农民战争(1524—1525)是中古史上一次伟大的反封建的人民革命运动，遍及全国大部分领土，全国约有三分之二的农民投入了斗争。

什么障碍，什么重东西，他的思考力很强的头脑都能想出对付的办法。尽管这样了不起，他却是个文盲。

因为游行队伍概括整个时代，所以一群一群的生平都有所成就的、具有深远意义的人物形象，接踵而来，当阿尔布莱希特·丢勒为首的画家和雕刻家的队伍出现时，游行队伍第一部分就走完了。丢勒前面有个小侍从，手持蓝地上有三个小银纹章的盾，这个饰有纹章的盾是马克西米连皇帝赐与这位代表全体美术家的大师的。丢勒本人在他的老师沃尔格穆特[①]和亚当·柯拉弗特[②]二人中间以整齐的步伐行进。化装成丢勒的人自己的金色的鬈发，完全象丢勒那幅有名的自画像一样，垂到披着毛皮的宽肩膀上，这个身体灵便的男子，扮演他所担任的尊贵庄严的角色，姿态优美，动作熟练。

建筑和装饰城市的人们的队伍在前面走过后，现在出现的可说是代表城市本身的队伍。队伍的最前面由两名有胡须的执戟的兵士护卫着大旗。身穿饰有许多长缝的衣服的勇武的旗手，高举迎风招展的旗帜，左手攥着拳头，紧按在腰旁，显得很威严。随后走来的是市警备队长，他身穿红黑军服，披着胸铠，头戴饰有羽毛的宽大的扁平便帽。他后面是市长、法律顾问和市议会议员们，其中有不少是广大帝国中有名望的和有才能的人，最后是豪门大族的壮丽的队伍。这里丝绸、黄金和宝石，沉甸甸，亮晶晶，琳琅满目。这些经营商业的城市贵族的商品渡过各个海洋，同时他们以战斗的姿态用自己铸造

---

① 米谢尔·沃尔格穆特(Michel Wolgemut,1434—1519)，纽伦堡画家。

② 亚当·柯拉弗特(Adam Kraft, 约1460—1508或1509)，纽伦堡雕刻家。

的大炮保卫自己的城市，参加帝国的战争，就豪华富裕以及公共心和道德品格来说，都超过中等贵族。他们的妻子和女儿娇艳有如大朵的鲜花一般，衣裙发出窸窣的声音，摇摇摆摆地走来，有的在编成美丽的小辫儿的头发上罩着金色的发网和小软帽，有的戴着饰有羽毛的帽子，有的脖子上围着高级亚麻布围巾，有的光着肩膀，上面披着贵重的毛皮。这个壮丽的队伍当中，有几个作为外宾参加游行的威尼斯贵人和画家，身穿意大利式的紫红色或黑色的有诗意的大衣。这些人物把观众的想象力引向水上城市威尼斯，从那里远远引向地中海沿岸各国。

第二个广大的仪仗队高举着双头鹰旗，号手和鼓手高声吹打着开道，一切由于英勇和显赫而有资格随侍在皇帝周围的代表人物，整个帝国登场了。首先出现的是由体格强壮的队长率领的一群雇佣兵，他们立刻把那个战乱时代以及当时的好动、粗野、爱唱歌的民族性生动地展示出来。这一群雇佣兵背着丈八长枪行进，从枪林里，我在想象中看到山峦壑谷，森林田野，城堡和要塞，德意志国土和意大利国土展现在眼前，和方才映入眼帘的有城墙和豪华建筑的城市相对照。这一群由青年人和几个年龄较大的拦路行劫者扮演的战友，非常热心地使自己熟悉了历史原型的服装、习俗和歌曲，结果，这次庆典举行之后，在话语和装束方面就出现了一种独特的雇佣兵风，流浪汉般的雇佣兵的裸露着的、被太阳晒黑的脖子，他们穿的那种带皱褶的服装和佩带的那种短剑，以后很久还到处都看得见。

接着就又出现了庄严肃静的行列。先是四名各自拿着上

面饰有勃艮第、荷兰、弗兰德尔和奥地利纹章的盾牌的侍从，然后是四名各自举着斯提里亚、提罗尔、哈希斯堡的旗帜以及皇帝的御旗的骑士，然后是一名持剑者和两名传令官。手里拿着剑的皇帝卫队后面，是一群身穿金丝织锦短上衣、手捧高脚金杯的侍从，他们走在给皇帝斟酒的侍者前面，同样，又有猎手和饲鹰人走在狩猎长官前面。戴着格子形面罩的、手持火炬的人，簇拥着皇帝。玛克西米连一世穿着黑地金丝交织成的上衣和貂皮外套，披着金胸铠，扁平便帽上饰有象征王权的金箍，威风凛凛地走来，眼睛注视着有英雄气概、骑士精神和聪明才智的人物。这个扮演皇帝的人本人可以说就是这样的人物。原来，选中来扮演皇帝这一角色的，是一位来自原先的帝国边境的画家，他的风度和相貌一点都不用打扮，就完全适合这一角色。

紧跟在皇帝后面的，是他的宫廷弄臣孔茨·封·德尔·罗森①，但不是以丑角的姿态，而是以富于幽默机智的、聪明勇敢的英雄的姿态出现。他穿着一身紧身的玫瑰红天鹅绒衣服，但上半截袖子很肥，有锯齿形装饰。头上戴着一顶天蓝色的小帽子，上面套着一个玫瑰花和金铃相间编成的花环。腰间的玫瑰红剑带上却佩带着优质钢制成的又宽又长的军刀。正如他的英雄和皇上一样，与其说他是诗人，毋宁说他自身就是诗。

在他后面，全身披挂，刀枪齐鸣，迈着整齐的步伐行进的，是从吕内堡荒原到古都罗马，从比利牛斯山脉到土耳其境内

---

① 孔茨·封·德尔·罗森(Kunz von der Rosen,死于1519年)，马克西米连一世的宠臣和亲信。

的多瑙河畔到处浴血奋战的帝国名将：世袭御厨酒官兼总督西格蒙德·封·蒂特里希施泰因[①]，升任临时总司令的法学家乌利希·封·舍伦贝尔克[②]，格奥尔格·封·弗伦茨贝尔克[③]，艾利希·封·不伦瑞克[④]，弗兰茨·封·西肯根[⑤]，一对忠实朋友罗根道尔夫和萨尔姆[⑥]，安德莱亚斯·封·佐恩堡，卢道夫·封·安哈尔特[⑦]以及其他的将领，各有替自己拿着武器和战利品的侍从，还有人高举着标出战役和被包围的城市名称的旗帜，拿着上面有豪迈的或者高贵的题铭的盾牌。在这个游行行列中，特别看到相貌俊美、体魄强健的男子形象，因为参加这个队伍的，大多是自力为自己开拓幸福的道路，经过艰苦奋斗到达生活和成功的顶峰的人，就各方面来说，都适于扮演最优秀的人物。我为了更便于看走在我们前头的队

---

① 西格蒙德·封·蒂特里希施泰因（Siegmund von Dietrichstein，1427—1496），奥地利大公西格蒙德二世。

② 汉斯·乌利希·封·舍伦贝尔克（Hans Ulrich von Schellenberg，1487—1558），帝国名将。

③ 格奥尔格·封·弗伦茨贝尔克（Georg von Frundsberg，1473—1528），著名的雇佣兵队长，马克西米连一世手下的将领。

④ 艾利希·封·不伦瑞克（Erich von Braunschweig，1470—1540），不伦瑞克和吕内堡（Lüneburg）公爵艾利希一世，一五二七年参加了抗击土耳其人的战役。

⑤ 弗兰茨·封·西肯根（1481—1523），德国骑士，莱茵区骑士暴动的领导者，一五二三年五月，在激战中受伤而死。

⑥ 萨尔姆（Salm）伯爵尼古拉斯（Niclas）一世，抗击土耳其人的战役中的将领，一五二九年指挥保卫维也纳的战斗。

⑦ 卢道夫·封·安哈尔特（约1466—1510），马克西米连一世手下的将领。

伍，已经在还被人群挡住的地方稍微向前挤了挤，象具有千里眼的人一般，贪看一切。我完全忘了自己是参加表演者，只顾对着壮丽的景象赏心悦目；觉得好象自己是已经死去的帝国时代的人们的后裔似的，不禁扬眉吐气，充满了自豪的喜悦之情；当曾在所谓史瓦奔战争中响应马克西米连皇帝的征召，率领纽伦堡援军对瑞士人作战，并著书描述那一战役的著名学者威利巴尔特·皮尔克海莫尔①出现在国王的博学的顾问们中间的时候，我这种自豪的喜悦情绪大概更加高涨起来。原来，那时我忽然想起，这位号称最后的骑士的皇帝企图强迫我的祖国重新合并于帝国，在讨伐我的祖先的战争中，和所有这些将军们一起被迫把举起的帝国军旗放倒，惨然退却，师出无功，不禁哀叹说，他不借助于瑞士人的手是不可能打败瑞士人的。由于这种缘故，我能更坦然自若地沉浸在民族自满的情绪中，没有考虑到命运的吊桶不断地上升和下降，古时瑞士同盟的盟员虽然勇敢，实在很少受到各个邻国的敬爱。

我还几乎没有觉察到，这位最后的骑士的浸长的豪华队伍巴经走完，在迄今已经走过去的各个游行队伍兜大圈子互相穿过的同时，化装游行队巴经走过来了，化装游行队把艺术界形形色色的滑稽可笑的怪物、爱讲乏味俏皮话的人、滥竽充数的人、想入非非的人网罗净尽，无奇不有。

化装游行队总指挥骑着一头罩驴给这个梦幻般的队伍开道，跟在他后面蹁跹而来的，是身穿彩色衣服的小丑吉利姆、

---

① 威利巴尔特·皮尔克海莫尔（Willibald Pirckheimer,1470—1530），德国人文主义者，在马克西米连一世对瑞士的战争中，率领纽伦堡援军对瑞士人作战，后来，写了《瑞士战争》（Bellum suitense）一书。

泼克和古哥利里斯，侏儒小丑梅特施和杜万顿以及其他的小丑，我作为一个相当安静的小丑溜回到这些人中间。接着，头戴花冠、手执酒神手杖的男子率领着身披毛皮、头上有犄角、身体后面拖着尾巴的乐队走来。这些披着山羊皮的汉子按照自己的音乐的节拍蹦蹦跳跳，时而以八度音，时而纯粹以五度音，从最高音一下子跳到最低音，有的用口哨吹奏出，有的哼出一种古老的、奇异的乐曲。

酒神巴克斯游行队的领队手执有绿叶缠绕的金质酒神手杖，迈着整齐的步伐开道。青葡萄编成的花冠遮着他的红扑扑的前额，一簇有彩色条纹的富丽的丝带栩栩舞动着从肩膀上一直垂到脚边，轻飘飘地遮盖着他的细高的身体。只是脚上穿着金色的古希腊式便鞋。系着半古代式、半中世纪式围裙的摘葡萄者，簇拥着《圣经》里所说的前去窥探上帝起誓许给以色列人的迦南地后回来的窥地者①，这些窥地者用担子挑着大葡萄树，葡萄树的重量把担子都压弯了，他们后面还有四个更强壮的男子，用四棵笔直的松树抬着更大得多的葡萄树走来。杂沓喧哗的酒神游行队中所有其他随从人员，有的拿着盆、碗、手杖，有的拉着、推着头戴常青藤花冠的酒神的车行进，一串一串的葡萄构成的深蓝的天穹笼罩在酒神头上。

接着，爱神维纳斯的凯旋车来了，有两个作为战神玛尔斯

---

① 摩西打发以色列首领们"去窥探迦南地，……那时正是葡萄初熟的时候。……他们到了以实各谷，从那里砍了葡萄树的一枝，上头有一挂葡萄，两个人用杠抬着，……因为以色列人从那里砍来的那挂葡萄，所以那地方叫做以实各谷。过了四十天，他们窥探那地才回来。"（引自《旧约·民数记》第十三章）。

侍从的温柔可爱的少年，穿着雇佣兵服装，敲着鼓，吹着笛子开路，把呈锯齿形的插着羽毛的帽子背在背上，帽子上的彩色羽毛拖着地面。他们顽皮地故意做出一本正经的态度吹奏进行曲，吹奏时，与其说尖锐，毋宁说柔和的笛音不断重复同一的充满憧憬的乐句。头戴王冠、手拿节杖的国王，背着讨饭背包的、衣衫褴褛的乞丐，以及教士和犹太人，土耳其人和摩尔人，青年和老人，都拉着这辆凯旋车走来。车上的维纳斯不是别人，乃是美丽的罗萨丽娅，她半坐半卧在头顶上有透明的鲜花华盖的玫瑰花睡椅上。她的衣服是深红色的丝绸做的，但式样却大致象阿尔布莱希特·丢勒画神话中的人物时好用的那种一样，是当时城市贵族家庭的节日服装的式样。这种质地厚密的织物把又肥又长的袖子上和王后裙裾上的富丽的如画的衣纹都忠实地做出来了，宽大的深红色的天鹅绒女帽，边缘上饰有白色的羽毛，横遮上她的头部，头上有一颗金星闪闪发光。她手里拿着一个金色的地球，上面落着两只拍打着翅膀、互相接吻的鸽子。她的俘虏中有异教哲学家亚理斯多德①和基督教诗人但丁·阿里盖利②，他们在凯旋车两旁行走，以必恭必敬的态度，特别对她尽保护和帮助的责任。但她却时时回过头来看，因为身强力壮的艾利克森扮作野人，腰间和额上披着厚厚的一层栎树叶，肩膀上披着一张熊皮，紧跟在她的凯旋车后面，给月神狄安娜的游行队开路。后面有许多猎人，头戴插着绿树枝的帽子或便帽，手拿用簇叶缠绕的狩猎号角，身

---

① 亚理斯多德(Aristoteles，公元前384—322)，古希腊大哲学家。

② 但丁·阿里盖利(Dante Alighieri,1265—1321)，意大利大诗人，写出《新生》和《神曲》来纪念他所爱的贝雅特丽齐。

穿用鸡貂皮、山猫头、小鹿脚和野猪牙装饰起来的猎人服装，跟随着他行进。有的牵着大猎狗和意大利灵猩，有的腰带上挂着装在登山鞋上的铁钉助爬器，背上背着牡羚羊，有的背着雄山鸡和一捆野鸡，还有的用担架抬着长牙、犄角和偶蹄都涂上银色的野猪和牡鹿。接着，就有一群野人抬着一座活动树林走来，林中树木种类繁多，簇叶茂密，有松鼠攀树，禽鸟筑巢。从这座树林中的树干空隙里，已经瞥见月神狄安娜的银光闪闪的倩影，是由身材苗条的阿格奈斯经过黎斯亲手化装打扮来扮演的。她的车充满了各种各样的猎物，猎物的涂上金色的犄角和彩色的羽毛形成花环，装饰着这辆车。她自己带着弓箭坐在岩石上，岩石里冒出的泉水喷溅到钟乳石水盘中。野人、猎人和山林水泽的仙女，穿着五光十色的服装，纷纷前来掬水解渴。

阿格奈斯穿着银白色的丝绸衣服，一直到腰部都紧贴着身子，使得她的体型的全部曲线美仿佛白银铸成的造像一般鲜明地表现出来。小而清晰的乳房犹如银匠精工做成的一样。周围用绿色的纱制腰带绕着儿道的腰身以下，她的衣服肥大而且打着褶子，虽未遮住，却一直飘垂到从银色的希腊式便鞋里羞羞答答地露出来的双脚。盘成希腊式发髻的黑发中隐约闪现着明亮的月牙，她头稍微一动，月牙就暂时完全被她的鬓发遮住了。阿格奈斯面色象月光一样白，比往常还苍白；黑色的明眸闪射出炯炯的光芒，在寻找她的意中人，而她那闪现着银光的胸中做出的计划，却使得她的心怦怦地直跳。

她的意中人黎斯为了能走在自己的恋人扮演的狄安娜身边，选择了酷爱打猎的亚述国王的装束，但他一瞥见罗萨丽娅

扮演的维纳斯，就离开狄安娜，混入维纳斯的凯旋队伍中，如同患梦行症者一样，目不转睛地瞅着她，不知不觉地寸步不离她的凯旋车。

我吗，就忠于旧时的绰号，穿上叶绿色的小丑服装，带铃儿的帽子周围套上用大蓟和有红色浆果的冬青嫩枝编成的圈圈。瞥见上述的情况或者毋宁说动向后，我就利用这种类似猎人的服装，时时飞步穿过活动森林，到举目无亲、十分可怜的狄安娜服前去护卫她；因为她身边别无一人，那化装成野人的艾利克森的眼睛便始终注视着黎斯和罗萨丽娅的动态，不过眼前的一切并没有怎么扰乱他的心思。展现出南方希腊景象的游行队伍走过后，紧接着，表现北方日耳曼童话的山王游行队伍就来到了。山王的车上用矿石标本和水晶筑起一座大山，身躯高大的山王巍然坐在大山上，身穿灰色毛皮长袍，雪白的胡须和头发一直垂到腰部，象波浪似的在腰间飘动。头上戴着上面呈锯齿形的高高的金冠。周围有小土地神钻到洞窟和坑道里去采掘，都是真正的儿童扮演的；但是，车上在前面站着的、头顶光芒四射的安全灯，手拿锤子的小山神，却是一位身长不满三拃的、完全成年的美术家扮演的，他体型端正匀称，生就一副男子汉的干净的小脸儿，一双蓝眼睛，唇下留着金黄的小绺胡须。这个活象神奇的童话中人物似的小人儿，决不仅是个希罕儿而已，而且是正派的光荣的画家，为这些优秀的艺术家的行列不仅包括广大人民的各个阶层，就体型而论，也包括各种不同的类型这一事实，提供了活生生的证明。

这辆车上，在山王背后，造币长官正用银子和白铜为这一

庆典铸造小纪念章；一条龙把纪念章吐到盘子里，发出丁零当郎的声音，然后由两名叫做“金童”和“银童”的侍从把亮晶晶的纪念章扔到观众中去。最后，弄臣居里士孤零零地溜过来，哭丧着脸摇晃着空空如也的钱袋。

当然，紧跟在这个跛脚的小丑后面，壮丽的仪仗队又重新出现了；各个行会的队伍，象征古时候的纽伦堡，皇帝和帝国以及神话世界的行列，都相继走过去，这样重复出现了三次，黎斯总不离开维纳斯的车旁，艾利克森总密切注意地在车后跟着，坐在林中看不见外面发生什么事情的阿格奈斯，时而困惑地东张西望，时而悲哀地把目光低下去。

一时全体游行队员排成密集队形，合唱一支洪亮的节日歌曲，为的是向这整个梦幻世界归根结底都属于其势力范围的真实的国王表示敬意。然后，这长长的队列就从聚集在贵宾席包厢的国王家属前面走过，顺着地下通道进入王宫，穿过王宫内一些挤满了观众的大厅和走廊。心满意足的、甚至似乎是喜气洋洋的君主，有理由认为这种有声有色、丰富多采的节日欢乐景象，在一定程度可说是对自己的功绩的报答，正坐在王族席位正中的金椅上，观看象潮水一样从面前涌过的队列中这样那样的现象，还对一些人说句笑话。我走到他跟前时，觉得还须要和他算帐。原来，不久以前，我按照那个好喝酒的度量衡器检定官的劝告，黄昏时分穿过一条僻静的街道去找个小酒馆喝一杯晚酒，遇见了一个素不相识的、身材瘦高的男人，他突然停住快速的脚步，质问我这毫不注意地从他面前走过去的行人：为什么不按照规定的礼节向他敬礼。我惊讶地瞅着他；但他已经从我头上把帽子拿下来，放在我手里

说："你不认识我吗？我是国王！"说了这话，就向昏黄的暮色中走去。

我又把帽子戴在头上，更加惊愕地目送着这个影影绰绰可以望见的行人，心里不知如何是好。最后我对自己说，假若他是个爱说笑话的人给自己开了个玩笑，那就谈不到什么敬礼；但他如果真是国王，那也谈不到什么敬礼；因为，如果说不可以对国王失礼，那么，国王也不可以侮辱人、骂人，因为他一个人随意乱走，平日的威风也就扫地无余。今天，我从国王跟前走过时，立刻认出，原来责问我的那个行人，就是国王。我利用弄臣享受的自由，从队伍里跳出来，走到他面前，伸出头来，向他欢呼道："嘿，国王兄弟！你为什么不抓我的帽子啊？"他注意地看了看我，显然想起那件事来了，还明白了我这话的意思是说，他一抓，帽子上的大蓟和冬青会扎伤他的手指。但他一句话没说，却微笑着用尖细的手指捏住我的便帽上两个直立的有小铃的尖角，轻轻地把便帽拿起，让我光着头站在那儿，然后又轻轻地把它放下。我看到自己不是他的对手，就放弃了这场争论，小跑儿着继续行进。

艺术家们走下豪华的楼梯，通过有拱顶的走廊和有圆柱的大厅，穿过市民观众人山人海、沥青火炬通明的广场，到处都从自己的作品旁边走过，最后，队伍象潮水一样涌进举行庆典的大会堂，会堂中的房间已经装饰起来，准备继续进行以后的庆祝活动。最大的厅堂准备用来举行宴会、娱乐和跳舞会，完全按照这次庆典对象马克西米连一世时代的式样布置的，一系列的壁龛和耳房准备做各个组和团体的休息室，装饰成庭园的式样。参加庆典的全体人员的愉快的宴会顺利告终

后，跳舞和各种娱乐活动也立刻在各处开始。手工艺人歌手在较小的厅堂里敞开着门举行音乐会。按照行会的惯例进行歌咏比赛，把大师的称号授予一名会友或者一名歌手以及诸如此类的活动。他们朗诵的诗歌主要内容是不同的艺术流派相互间的严厉批评，对一些个人和流派的狂妄和固执的嘲讽，对社会弊端的哀叹，此外，也有对大家公认的、毫无争议的事物的赞颂。这个音乐会可以说是一次总的评选会，各个流派和名家都派自己的代表带着已经作出的评语到歌手们中间去。生动活泼的讽刺诗句的内容，由于以独特的方式歌咏而产生极奇异的效果。因为，所有的歌手都演唱他们用单调和呆板枯燥的打油诗句写成的所谓章节和尾段，却宣布每个人演唱的都是崭新的调子。当时演唱的调子有奥尔甫斯[①]的充满憧憬的悲叹调，黄狮子皮调，黑玉调，刺猬调，包藏起来的战盔调，参天的高山调，弯曲的木号角调，滑溜的丝绸调，麦秆调，尖鞋锥调，秃画笔调，柏林蓝颜料调，莱茵芥末调，闪光的楼钟调，酸柠檬调，黏糊的蜂蜜调等等，每当宣布这些神乎其神的名称后，一再听到的却总是那种陈旧的忧郁的手摇筒琴调子，听众就哄堂大笑起来。有些歌手还临时就地取材；例如，一个鞋匠，为了对扮演贵妇人的女子按照这一角色的身份傲慢地拒绝同他跳舞进行报复，就高声赞颂说，只要方法对头，鞋匠就能博得不只一位黄金般的贵妇人的欢心，紧接着，一个俏生皮子的工匠提出了，为达到目的，是胆子大好，还是拘谨好这一老问题，最后，一个蜡烛匠断言，女人的本性是这

① 奥尔甫斯(Orpheus)，希腊神话中的色雷斯歌手，他的音乐有不可抗拒的魔力，能使顽石起舞，猛兽驯服。

种人根本得不到，就一定会选中那种人的。

维纳斯带着一部分侍从也在歌咏比赛会听众当中，这样的粗话，对她来说，是不能听下去的。她假装生气的样子离开会场，回到一间耳房里，那里是她的驻跸处，几位风姿妩媚的妇女加入做她的侍从。猎人们在隔壁一间完全刷成绿色的壁龛里坐下，他们的狄安娜由几个年轻的山林水泽仙女陪伴着；这些仙女大多让狄安娜独自坐在那里，她们自己却和粗犷的猎人们蜂拥而出，前去跳舞。所以，我就常常坐在狄安娜旁边，通过和她交谈并为她做一般的服务工作，尽可能使人看不出她的孤独状态，直到情况象所期望的那样好转为止。艾利克森走过来走过去，因为野人打扮，不好去跳舞，也不能坐在离妇女们太近的地方。这个角色是出于不得已在庆典前两三天才硬派给他的，他倒也乐于接受，因为这个角色使他和罗萨丽娅夫人保持相当的距离，从而使他们二人之间的关系不至于过早地公开，罗萨丽娅对此也表示同意。现在他对于这样的做法几乎感到后悔，因为看见黎斯一直紧挨着她寸步不离，她谈笑风生，焕发着亲切妩媚的容光，向热中于向她献殷勤的不忠实的朋友提出美妙天真的问题，使他一直感动得神魂早荡，万想不到罗萨丽娅内心一直处于美好的镇定状态。每逢扮成野人的艾利克森在相当距离之外走过，她在和人交谈的当中，都貌似偶然地以匆遽但满意的眼光目送着他的身影，这种情况，黎斯和艾利克森都没有觉察出来。

阿格奈斯已经在我旁边沉默无言地坐了很久，在这同时，这个夜晚的宝贵光阴在不停地流逝。她由于激情冲动而胸部起伏不定，把长着黑油油的鬈发的头摇来摇去，只是有时用愤

怒的目光向黎斯和罗萨丽娅望一眼，有时也用冷静而又惊奇的目光向那里看，但总看到同一的情景。最后，我也沉默起来，怀着悲怆的心情凝神思索我所崇敬的朋友怎么会有这样大的弱点。这种肆无忌惮的轻浮作风，变成了一种厚颜无耻的大胆妄为，象一种阴森的自然现象似的，使我心里恐惧不安，我得到的印象仿佛在梦中看见一个精神错乱的人跳入深渊一样，心里非常难受。

一声长叹惊醒了我；阿格奈斯看见黎斯和罗萨丽娅一起步入附近的大厅，参加乐声悠扬、人群如潮的跳舞会去了；她忽然要求我也带她去那里，和她一起跳舞。我们已经在五颜六色的服装闪闪发光的人群中翩跹起舞，曾两次遇到象玫瑰花一般的维纳斯，她的深红色的衣服时时遮住和她跳舞的黎斯的半身。黎斯面带着喜悦和满足的表情招呼我们，就象招呼似乎玩得很高兴的儿童们似的。华尔兹舞结束时，我们又遇见了；罗萨丽娅喜欢这位秀美的少女，要她留在自己身边，我因为这时跳舞会已经结束，接着就是滑稽表演，不得不前去参加这种表演。

孔茨·封·德尔·罗森用一条长绳牵着所有集合在这里的小丑，穿过拥挤的人群。这些弄臣每人都带一个牌子，上面写着自己的毛病是什么。这位宫廷小丑把九名毛病重的从毛病较轻者当中分出来，让他在皇帝面前排队作为九柱戏的木柱。于是，体现傲慢，嫉妒，粗暴，虚荣心，半瓶醋，好胜心，自我欣赏，固执，轻浮的弄臣都站在众人眼前。其余的弄臣以滑稽激烈的动作把一个大木球滚到这里来，这时，有不少的骑士和市民试图把这个大木球向代表木柱的九名弄臣滚去，但没

有一个木柱摇晃起来，最后，象征全体德国人民的英雄马克西米连皇帝把大木球一滚，一下子就把他们九个人统统撞倒，个个都翻跟头倒在别人身上。

这些被打倒的小丑却以一种滑稽方式复活了，因为孔茨为了报答胜利的国王，把已经复兴的古代世界的雕刻展示出来供他观看，首先把倒下的小丑们扶起来，扮作尼俄柏① 雕像群，这件作品在马克西米连一世时代当然尚未出土。这件富于悲剧意味的雕像群忽然消失了，代之以由三个年轻的、俊秀文雅的小丑化装的罗马神话中象征优美的三女神，转了一遭之后，又减去一人，变成互相拥抱的爱神和普赛克② 雕像群，接着，他们俩消失了，只剩下一个那喀索斯③ 雕像。但是，那喀索斯雕像也消失了，只见最小的侏儒躺在地上，扮成了垂死的战士雕像，他表演得十分精采，全体观众为之掌声雷动，所有的小丑都跑过来，连他带底朝上放着供他躺在上面的那个大鱼盘一起端起来，洋洋得意地端着走了。

这场蜃楼海市般的情景刚一消失，拉奥孔④ 雕像群就出现了，是艾利克森和两个化装成半人半羊的森林之神的青年

---

① 尼俄柏(Niobe)，希腊神话中忒拜王后，生了七个美貌的女儿和七个强健的儿子，因此自夸高于只有一对孪生子女的勒托(Leto)；勒托的儿子阿波罗和女儿阿尔忒弥斯，为了惩罚她，把她的子女统统杀死，她自己也化为石头。尼俄柏雕像群在马克西米连一世死后六十四年出土(1583年)，现在佛罗伦萨乌飞齐美术馆。

② 普赛克(Psyche)，希腊神话中的小爱神埃罗斯(Eros)所爱的美丽的少女。

③ 那喀索斯(Narcissus)，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因爱恋自己倒映在水中的影子，憔悴而死，死后化为水仙花。

身上都缠着两条金属丝和亚麻布做的大蛇扮演成的。一直保持象原型的姿势那样筋肉怒张的姿势，绝不是轻而易举的事；艾利克森头部痉挛似的向后弯着，偶而斜着眼睛看了一下，在当前这一瞬间的视野中，瞥见黎斯挎着罗萨丽娅的胳膊，带着她走过来，她微笑着，但匆忙地回头望了望自己，随即和黎斯一面谈，一面走入拥挤的人群里，看不见他们的身影了，这时候，艾利克森就更难保持这种姿势了。他还听见近处有人说：“那位漂亮的维纳斯和那个有钱的佛兰芒人或者弗里西亚人或者什么别的地方的人一直寸步不离地摽在一块儿；再说，这个人样子也够体面的，那女的心里一定想：两个人都很漂亮，都很有钱，真是美满姻缘！

艾利克森去掉缠在身上的大蛇，恢复自由后，立即跑到房子里，请求正在开怀畅饮的熟人们借给几件暂时穿不着的衣服，自己凑在一起穿上。他穿着这套部分象主教，部分象猎人，部分象野人的奇装异服，头上还戴着那顶绿叶冠，去寻找看不见踪影的罗萨丽娅和黎斯，发现他们俩在酒神的队伍、爱神维纳斯的侍从和猎人们集合成的更大的圈子里。他并不嫉妒，甚至想到自己有这种可能，心里都感到羞惭，因为嫉妒不论是有理由还是没有理由，都会伤害真正的恋爱所需要的尊严。他只晓得，世界上什么样的事都可能发生，后果极其严重的事件，常常是小小不言的疏忽使事态不必要地发生变化引起来的，况且，这时他还不能确定，表示出冷静的态度，还是表示出

---

④ 拉奥孔(Laokoon)，希腊神话传说中的特洛伊祭师，因警告特洛伊人勿中木马计，触怒了天神，和两个儿子一同被大蛇缠死；拉奥孔雕塑群于一五〇六年出土，现在罗马梵蒂冈博物馆。

忐忑不安的态度，二者究竟哪样会更使罗萨丽娅感觉自尊心受到伤害。因为，如果她对于这个荷兰人向她求爱当众这样尽力表示容忍的态度，同时心中却隐藏着一种秘密的意图，那么，艾利克森这方面也必须大大方方地尽力表示出对这种事心照不宣的样子。

当他瞥见这一对不知去向的人坐在那些神话世界的人物当中时，冷静态度在他心里占了上风；他泰然自若地坐在他们附近的坐位上，但是不久就由不得又极力注意起来。黎斯谈的都根本是些无伤大雅的，甚至是无关紧要的事，但说话的语调却是直接针对罗萨丽娅而使用的，即这类征服女性者为了使世人的耳目及时习惯于不可避免的事件所惯于使用的那种亲切的语调。艾利克森对于黎斯的言行大多采取容忍的态度，不表示不满；但是，现在他脑海里却不由得浮现出这样的想法：这位朋友恐怕就是那种以偷人家的金表，把别人的老婆弄到手为主要生活信条的浑人。他寻思，社会上的男人和女人当中，确实有象肉食兽的变形虫那类的家伙，这些家伙只有破坏了别人的幸福时，才感到幸福！当然，他们弄到手的，也只是那些愿意上他们的钩的人，这种货色也大多是可想而知的！不过，这次的情况可实在令人遗憾！他一面想，一面怀着新的忧虑和钦佩的心情注视着罗萨丽娅，看到她带着无限柔情听着黎斯谈话，以使人销魂醉魄的微笑引诱他以富有才气的、充满自信心的口吻继续讲话。艾利克森只顾注意他俩的情况，没有理会阿格奈斯发生了什么事情，也没有理会我充当她的使者再次到黎斯跟前，小声儿恳切地请求他只和她跳一次舞。这时，黎斯刚把话头停住，稍微休息一下，一听我这样

说，就象正交尾的雄山鸡似的突然惊起，但并没有飞走，却压低声音斥责我说："一个年轻的姑娘怎么这样做法？你们一起跳舞吧，别来缠磨我！"

我想极力安慰这个受刺激而伤心难过的少女，使她心情平静下去；但是，艾利克森已经抢先去做了，原来，我和黎斯说话时，罗萨丽娅小声儿对他说了几句话，似乎使他精神起来。他把身穿银光闪闪的衣服的阿格奈斯带到跳舞的行列中，和她一起以矫健而轻快的舞步回旋舞蹈，阿格奈斯的娇小的踝子骨里面好象有钢丝似的，一面以有力的舞步和他一起跳舞，一面围绕着他摆动着衣裙。那个扮演弗兰茨·封·西肯根的人，看来还不愿意埋在沉重的铠甲里，随后就要求和她一起跳舞。她还参加了花样舞蹈表演，又显示出奇异的魅力，引得那位扮演艺术巨匠丢勒的画家特意走近她，站在路旁，按自己扮演的角色，一面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一面拿出写生簿，起劲地画起来。这一时的美妙的意趣博得大家喝采；人们停止舞蹈，面带赞美的、几乎可说是敬畏的神情聚拢在他的周围，仿佛看见过去的艺术大师丢勒亲自在这里画写生似的。

这还不是今天阿格奈斯享受的最高的荣誉。《白王》[①] 的主人公马克西米连皇帝散步从旁走过时，听了随从人员把事件原委报告给他，并向他介绍身材苗条的狄安娜后，就用和婉言语请求弗兰茨·封·西肯根把她交给自己，陪她绕场一周。在管弦乐队一齐奏起的乐声中，阿格奈斯拉着这位庄严的梦

---

① 《白王》(Weisskönig)，是马克西米连一世亲自起草，由他的秘书写成的一部编年体的、自传性质的著作，这里用书名来指作者马克西米连一世。

幻世界的国王的手，在大厅中绕场一周，所到之处，骑士、贵妇人和豪门大族的夫人、小姐都向他们鞠躬，市民都向他们脱帽。

皇帝把她交给西肯恩，西肯恩庄严地把她交给艾利克森以后，她在艾利克森的陪同下，带着这样的荣誉回到原来的坐位时，由于情绪激动和充满希望而面色绯红，犹如盛开的红花。然而，她的恋人黎斯对于这一切却一点没有看见，也没有觉察到她回来。在这同时，罗萨丽娅已经摘下饰有羽毛的宽大的帽子，交给黎斯拿着；现在坐在那里用白皙的手指整理散发着香气的头发，她的美使黎斯感到一种新的迷人的魅力。

看到这种情景，阿格奈斯脸色都苍白了，转过身来，面向着我，请我转告黎斯说，她希望送她回家。他立刻跑过来，给她打点出暖大衣和套鞋，她穿好后，他向我递了个眼色，让我跟着，随即同她来到院子里，使她的胳膊挎着我的胳膊，一面带着蔼然可亲的父亲般的表情向阿格奈斯告别，一面恳求我非常殷勤周到地把他负责保护的这位小姐送回家去。

他和我们俩握了握手，然后立即走进顺着宽阔的楼梯上楼下楼的人群里，看不见踪影了。

我们站在街上；来的时候，把下定决心表示爱情的阿格奈斯送到这里的那辆马车已经不知去向，她伤心地向着传来歌声和器乐声的灯火辉煌的大厦望了一眼，随后更伤心背过脸去，和我挎着胳膊，穿过静悄悄的街巷走回家去。

她一直把头低垂着；手里无意识地拿着黎斯由于心不在焉没有交给我而塞给她的那把古老的细工制作的开街门的大钥匙。她牢牢地攥着这把钥匙，模模糊糊地感觉到，这块冷冰

冰的已经生锈的铁是黎斯交给她的；这确实是一件从他手里来的东西，除此以外，他今天没有为她多费什么心。在宴会上，她简直什么都没有吃，后来她润嘴唇的那一点东西，还是我给她弄来的。

我们来到她家门口后，她默不作声地站着，我一再问她，我是拉门铃好，还是用那个美人鱼形的门环子叩门好，但她一动都不动，后来，我发现她手里有钥匙，就拿过来开开门，请她进去，这时，她才慢慢腾腾地用两只胳膊搂住我的脖子，起初象做梦似的呻吟着，后来眨了眨眼睛，但眼泪一滴也没有流出来。她的大衣从肩膀上溜下来，我想把大衣截住而没有截住，却象哥哥对妹妹一般拥抱她，因为她的面颊隐藏在我的怀里，就抚摩着她的头和脖子。她的胸部靠在我身上，我觉得，这细细的银白色的胸中涌上的叹息和心脏的跳动，都发出声音，传到我的耳边；好象躺在森林里，耳朵挨着地似乎听到眼睛看不见的泉水的淙淙声一般。她呼出的热气涌进我的耳朵，我觉得，仿佛真体验到古老的歌曲里所说的那种又甘美又悲哀的童话世界的意味，不觉长叹一声。最后，这位非常可怜的少女哭出来了，开始悲痛地抽搭起来。这倾诉内心悲哀的自然之声，一点也不美，然而却象儿童的悲哀一样，具有无穷的动人心弦的力量，每当她的细润的喉咙里涌出这种声音，就在我耳边爆发。她把头扭过来，靠在我另一个肩膀上，我好象为了安慰她的悲痛似的，不觉也把头歪到那个肩膀上。我的便帽上的蓟叶和冬青扎着她的脖子和面颊，她急忙向后一闪，就惊醒过来，突然认出自己身边的男人是谁。这位陷于双重失望中的少女站在那儿不知所措，哭着掉过脸去向旁边看。我只

为解除她这种不知所措的状态，把她的大衣挂在她的胳膊上，轻手轻脚地把她送到楼梯口，然后出去，随手把街门关上。楼上还静悄悄的，一点动静也没有，她母亲似乎睡得很熟，我只听见，阿格奈斯呻吟着上楼，一磴一磴往上走的脚步声。最后，我也离开了那里，慢慢回到庆典会场所在的大厅。

第十四回

痴人的决斗

我走进大厅时，太阳刚刚升起。妇女和上年纪的人都已经走了；青年人却沉浸在欢乐的高潮中，乱纷纷的人群象波浪一般涌来，准备乘坐一排并列的马车，一刻都不休息，立即出城到乡下去，在山里一条大河沿岸的守林员住所和林中的庭园里继续举行酒会。

罗萨丽娅在这一带有一所别墅，她已经邀请这次参加化装游行队伍的人下午在那里聚会，作为殷勤的东道主，她届时也要一直待在那里。特别是还有几位妇女接受了邀请，既然是狂欢节，大家就约好，穿着古装，乘坐马车出城去参加；因为她们也希望有尽可能长的时间享受这美好的特殊情况的乐趣。

艾利克森回到自己的住所，穿上平常穿的衣服，只是比往常稍微细心选择了一下。罗萨丽娅后来也穿着和季节以及这个娱乐的日子相适应的现代服装出现，可以想见，他们二人在这一点上，要么是事先商量过，要么是有共同的感觉，这两种

可能都具有为冷静的观察者所共睹的明显的迹象。

黎斯也急忙回到住所，但是他的意图却和他们完全相反。当初为了画那幅有所罗门像的油画而进行习作时，他曾让人给他试做了一件古代东方国王的服装：一件用质地精美的白色细亚麻布做的长袍，上面打着许多褶子，还饰有深红色的、蓝色的和金色的丝带、流苏和穗子。头饰和鞋袜也大致符合古代近东的式样。这件习作他在画那幅油画时并没有利用，现在他倒觉得这套服装很有用处，如果穿上这套服装在爱神维纳斯的宫廷里出现，就好象昨天扮演的爱好打猎的亚述国王穿着宫廷服装出现似的，很可以给大家助兴。他还让人用烫发钳给他烫胡子和头发，搽上香喷喷的油，最后，他还把奇奇怪怪的手镯和指环戴在裸露的前臂上。这一切使他一直忙到中午，而且在这以前，由于痴情发作，思绪不宁，大概也睡得很不够。

我吗，一夜都没睡，天一亮，就立刻和大队人马一起乘马车出城。长枪林立的雇佣兵共同乘坐的几辆大型马车辚辚地在前面开道，后面各种类型的马车排成长蛇队，在高峻的河岸上沿着山毛榉林的边缘迎着杲杲的朝阳驶去，这条河水绕过砾石和灌木形成的小岛，闪烁着明净的波光，发出淙淙的响声，弯弯曲曲地流着。

这一天是二月里天气晴和的一天，天空呈现出蔚蓝的颜色；阳光不久就照射到树木中间，树上虽然没有叶子，地面上和树干上的苔藓却更显得绿茸茸的，眼底下的蓝色的山水闪闪发光。

这一群穿着五颜六色的服装的人，象潮水一般，涌进一片

被森林围绕的、散布在河岸上的富有画意的房舍里。一座守林人的宅院，一座古式的饭店，一座靠近一条水流湍急、泡沫飞溅的林间小河的磨坊，不久就变成了共同的行乐野营，互相联络起来。安静的林间居民真可以说是看到了遐迩闻名的狂欢节的化身，他们发现千奇百怪的形象突然从四面八方把自己包围起来，又是看，又是听，又是赞叹，又是笑，简直忙不过来。艺术家们看到野外的大自然和苏醒的春光，巧妙的意匠不禁从心灵深处油然而生；欢乐在清爽的空气中伸出最灵敏的触角，如果说昨天夜晚的娱乐是先商量好的、按照预定的计划进行的，那么今天白天的娱乐，就象树上的果子任人偶然漫不经心地随手自由采摘似的进行起来。那些适合即兴的情感和享乐的服装，现在就象已经不能改换的传统服装一般，陶醉在幸福中的人们，穿着这些服装表演千百种才气横溢的或者天真烂漫的新奇的玩艺儿、游戏和恶作剧，这些表演常常突然被这里树下的，那里酒馆里的或者一群围住磨坊老板女儿的雇佣兵的悦耳而激越的歌声打断。但是，大家尽管沉浸在忘怀自我的境界中，却都没有丧失自己的本性，人的永不消失的弱点，象轻微的阴影似的，掠过喜气洋洋的面孔。满腹牢骚的人遇到机会就露出点儿不高兴的表情；狂放的人就触怒容易生气的人；无忧无虑的人就惹得好吹毛求疵的人同他发生一场小小的争吵；忧郁的人忽然一下子想起发愁的事来，就长叹一声；厉行节约的、患得患失的人偷偷儿地把自己的现金重数一遍，冷不防被已经破产的轻率的人瞅见，伸手向他借钱，使他感到难堪。但是，这一切都象微风吹皱波平如镜的水面一样，使人们的情绪稍微波动一下就过去了。

我一时也陷入这样的云雾中。顺着磨坊旁边的小河走进树木深处，用清凉的河水洗了洗脸；随后，就坐在水闸的木架上，翻来覆去地想昨天夜里的情况和阿格奈斯家门洞儿里那奇异的一幕。听着柔和的、潺潺的流水声，不觉进入半睡状态，在这种状态中，我的思想象做梦一般回到了故乡；觉得自己穿着演《威廉·退尔》时的剧装，和死去的安娜并肩坐在静悄悄的林间水边；接着，和她骑着马并辔走入傍晚的景色中的情景就浮现在我眼前，我怀着宁静的心情看这一切，觉得这是过去时代的、本身已经终结的、再也不能改变的情景。不意这种情景忽然越来越暗淡而终于消逝了，接着，和我一起在昏黑的夜里行走的尤蒂特的形象，就浮现在眼前；我在她家坐在她旁边，外面仁爱会修士们包围着她的房子，随后，就看见她从她家果园里的秋雾中出现，最后，她就坐在移居海外的人们所乘的马车上到远方去了。如今她在哪里？情况怎样？我心里喊道；对她的怀念使我突然从梦幻中醒来。我看见她在灿烂的阳光中站在我面前，然后走开，却看不见她的可爱的脚着地，我觉得，自己过去所有的和现在本来还能保持的那一切最美好的东西，好象都和她一起硬被抢走，再也不能失而复得了。

想到光阴如同小偷儿一样飞快地流逝，我不禁惊讶得叹了一口气，微微地摇了摇头，听到帽子上的铃儿的响声，我的思想才完全从梦幻中惊醒，回到正路上来，也终于想到了母亲，当然只是象想到一件自然而然要想到的、不可能失去的东西，例如自己家里做的美味面包那样；因为我还没有体会到，这样的东西有朝一日也会倏忽失去。然而，我还是怀着相当庄严肃穆的心情，遥想在寂静的房间里的母亲。我已年满二

十二岁，关于自己的职业、前途和在社会上如何生活的问题，还无法写信明确地禀告母亲。我急忙把腰带上挂着的小口袋挪到前面来，里面除了手绢和别的东西以外，还装着母亲最近象以前历次寄钱时一样准时无误地寄来的那笔现金的一部分，这一部分现金还得供我暂时糊口。当然，现在数一数这笔钱是无济于事的，所以就把小口袋又推回到原来的地方去，但我心里明白，远在故乡的勤俭持家的母亲，对于我参加这次庆典是不会同意的，扮演小丑的服装固然费不了多少钱，我也主要是由于这个缘故才选中了这种服装的；然而，有朝一日，就连这一点点费用，我都不得不忍痛免掉。不过，对于年轻小伙子需要什么，什么对他有益处，现在我却比母亲知道得清楚。我又摇了摇头，摇得帽子上的小铃儿发出响声，随后就一跃而起，匆匆离开了那里。

我高高兴兴地信步闲行，有时和别人一起，有时自己一个人在风景区游山玩水。傍午时分，路上遇到刚从城里徒步走来的身材魁梧的艾利克森。我们首先谈的就是我们的朋友黎斯的行为。艾利克森耸了耸肩，没有说多少话，我却表示自己的惊讶，说了许多他这个人怎么会有这样无耻的行为的话。我之所以大放厥词，极其尖刻地高声谴责黎斯，是由于模模糊糊地感觉到，阿格奈斯昨天夜里在心烦意乱的状况中搂住我的脖子时，我极力克制才避免了不许可的热情突然爆发出来。我这自以为正经的心情确乎是有根据的，因为回想起尤蒂特，对她产生了强烈的怀念，使我感到现在经得起考验。过去的一些对于我有危险而且又不正当的经历，现在竟起到保护作用，使我不受当前的诱惑，这当然是一件奇特的事。

“我敢断定，”艾利克森打断我的话说，“今天他准丢开这位可怜的姑娘，不带她到这里来。我们应该给他搞个恶作剧，让他醒悟过来。你去叫一辆马车，进城去看一看情况如何！如果发现这个痴人既不在自己家里，也不在那位姑娘家里，你就说受罗萨丽娅的委托，以她的名义邀请这位姑娘，直接带她到这里来，这样做，她母亲不会反对。这件事责任由我承担。事后，对黎斯你就说，你认为，遵命照办是你应尽的义务，因为昨天夜里他态度那样坚决地把这位姑娘托付给你了。”

我觉得他这个想法很对头，就立刻乘马车进城。路上遇见黎斯，他身上围着一件暖和的大衣，独自坐在马车里；上面附有装饰品的圆锥形国王便帽和烫成奇特的虬髯的黑胡子，充分表露出他是个醉心于节日娱乐的姗姗来迟的参加者。

“你上哪儿去呀？”他向我喊道。“我来找你，”我回答说，“让你也把那位好姑娘阿格奈斯带来，万一你不自动带她来的话！现在看来，果然这样，如果你不反对的话，我就以你的名义去接她。艾利克森所爱的那位美丽的寡妇希望我这样做。”

“你就这样做吧，我的儿子！”黎斯极力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说，虽然显而易见地感到几分意外。他一面厉声命令车夫赶着马车继续前行，一面把大衣紧紧地围在身上。和他分手后不久，我的马车就来到了阿格奈斯家门前。马蹄踏地的声音，车轮滚动的声音，马车突然停住的声音，使僻静小广场上异常轰动，阿格奈斯顿时眼睛闪耀着喜悦的光芒，跑到窗口来看。一见我下车，她的眼睛又罩上忧郁的云翳，但我走进房间时，她还在那儿望眼欲穿地等着。

她母亲也在那里，把我上下细细打量了一回，一面用一根

旧鸵鸟翎继续掸祭坛和上面挂着的圣像以及瓷茶碗、华美的玻璃杯乃至蜡烛，一面开始闲谈起来："哎，赞美圣母马利亚，我们家也来了一点狂欢节的气氛啦！这位先生化装的是个多么可爱的小丑啊！可是，你们怎么啦？黎斯先生到底和我女儿闹了什么别扭？她早晨一直坐在那儿，不吃不睡，不笑不哭！先生，这是我二十年前的肖像啊！我想，您也已经看见过啦！感谢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今天这幅画还值得一看！请您千万告诉我，我这个孩子怎么啦？黎斯先生确实非得教导她不成，我总说，要和这位温文尔雅的先生匹配，她还太蠢笨、太没有教养！她什么都不学，言谈举止没有分寸。喏，喏，阿格奈斯，你可得注意呀！你在这方面向我学习吗？你从这幅画上没看到，我年轻时风度多么大方吗？我不象一位贵妇人吗？"

对于她这一套话，我的回答就是以黎斯和罗萨丽娅的名义发出邀请，还提出一些理由，说明黎斯为什么不能亲自前来邀请，在这同时，这位母亲一再喊道："奈茜，快点儿，快点儿，耶稣马利亚，大批有钱的人都聚集在那里啦！这位小姐有点儿太瘦小，有点儿太瘦小，别的方面都很漂亮嘛！昨天你耽误的和做错的，现在你可以弥补嘛！你去把黎斯先生送给你那些贵重的衣服穿起来吧，你这忘恩负义的人！那个月牙儿形的首饰掉在地板上啦！不过，这位先生得恕我失礼，我先得给你梳头啊，奈茜！"

阿格奈斯在房间正中坐下，面颊由于心里重新萌生希望而微微泛红。母亲随即运用熟练的技巧给她梳起头来。她使用梳子，姿态相当优美，我端详着这位身材高大的太太，看见

她那依然美丽的面庞和容貌，心里不得不承认，她的虚荣心当初是有相当根据的。

阿格奈斯露着脖子，上面披散着已经解开的黑油油的头发，坐在那里，母亲给她梳着一绺儿一绺儿的长头发，擦上油，编成辫子，在梳头时，不得不往后退好几步，我觉得这种情景异常美好静谧。她母亲没完没了地说话，我们俩却一直默默无言，为什么这样，我们彼此心照不宣。我从她母亲所说的一切话里都听得出来，关于昨天夜里发生的不祥的事，阿格奈斯还一点儿都没有透露给自己的母亲，由此可以想见，这件事一定在惨痛地折磨着她。

母亲终于把阿格奈斯的头发梳得大致象昨天那个样子，阿格奈斯随即跟着母亲走进她们俩共同的卧室，重新穿起扮演月神狄安娜的那套服装；更换服装的工作只进行到一定程度，她就跟着母亲走出了卧室，当着我的面把这套服装完全穿上，因为她母亲喜欢和我交谈，想尽可能详细了解这次庆典的情况和全部过程。这位太太随后就赶快把液巧克力煮好，这是她特别喜爱的营养品，这种营养品的材料以及糕饼，她大清早就已准备好，为了招待她期待来访的客人——扮演亚述国王的黎浙。

这位自奉甚俭的太太在这同时还把这种有香味的饮料作为自己的午餐，因为煮的相当多，她就尽量喝，喝得津津有味；阿格奈斯也喝了两杯，吃了一大块糕饼，我虽然已经吃过一些东西，但也高兴陪着吃。人的一生就是这样经历着各种不同的场面；现在回想起来，自己当初曾穿着这样的服装，在这样一座构造精巧、富有艺术色彩的小楼里，坐在月神狄安娜和老

女巫中间，安然无事地吃早点，觉得简直是难以相信的事。

一来因为天气非常好，二来因为这位太太想在邻居们面前夸耀自己的胜利，我们出发时，就按照她的意思，把马车车盖放下来。她一面和我们说告别和祝愿平安的话，一面从敞开的窗子向外挥动手帕。但阿格奈斯却在悄悄儿地叹息，我们出了城门，她呼吸才稍微舒畅些。随即和我闲谈起来，却只字不提昨天夜里的事。我不得不告诉她说，今天的娱乐是怎样发起的，在城外会遇见谁，我们什么时候回来；因为她还不敢坦白地说出，她心里设想，能象她所希望的那样，不同我一起，而同黎斯一起回家。我更没有资格说明什么，只是讲，根据一般情况推测，所有参加娱乐的客人会一同动身，要是由我来决定的话，今天夜里，我们大家干脆还不回家！

她说，她也不回家，说这话时，神情那样高兴，简直好象真愿意这样做似的。可是，等到我们看见那座白色的别墅已经在相当距离之外闪光时，她的情绪就又波动起来；脸色红一阵，白一阵，一见路旁的小山上有一座小教堂，她就要求下车。

她提起银白色的衣服，匆匆拾级而上，走进小教堂。车夫摘下帽子，放在自己的坐位上，用手画了十字，利用阿格奈斯去小教堂的时间，背诵起主祷文来。我无事可做，只好走到小教堂门口，尴尬地等待这段意外的插曲结束。只见门口一根柱子上挂着一段装在镜框里的印好的祈祷文，标题大致是这样的话：向最最有福的、最最充满希望的童贞女马利亚，向救苦救难的、为世人祈祷的圣母马利亚祷告时的祈祷文。经最尊贵的主教大人批准，推荐给内心烦恼的妇女们使用，知道异常灵验云云。另外附有规定要背诵多少遍“万福，马利亚”和

其他祷告话的用法说明书。几个木制的长凳上，零零散散放着印在厚纸板上的同一祈祷文。此外，小教堂里就只有一座用褪色的紫罗兰色的台布蒙着的朴素的圣坛。圣坛上有一幅用粗犷的笔触画的天使向马利亚祝福图，这幅画前面，还有一尊身穿用鲸骨箍扩大的笔挺的丝绸裙子，头戴五光十色的金属片首饰的小型圣母马利亚立像。圣坛周围的墙上，挂着信女们敬献的大大小小的、用种种不同的形式装饰起来的蜡制的心；一颗心里插着一朵绢制的小花，另一颗心里插着一道黄铜箔制的火焰，又有一颗心被一只箭穿透，还有一颗心完全用小红绢条儿裹起来，上面缠着金线，还有一颗心甚至象针插似的插满了大头针，大概是表现敬献这颗心的信女的痛苦。相反地，一颗涂上绿色、画着许多红玫瑰花儿的心，似乎是表现还愿者得救后满意的心情。

可惜我无暇亲自念一念这篇祈祷文，因为我不由得只顾注视这位虔诚祈祷的少女，只见她穿着那一套异教女神的服装，额上饰有象征童贞的月牙，跪在蜡制的圣母像前的圣坛台阶上，嘴唇颤动着念诵一块厚纸板上的祈祷文，然后合掌仰望着圣像，象喃喃自语或者窃窃私语似的低声念诵其余的文句，按照规定的次数一遍一遍地念诵，幸而次数还不多。在寂静的小教堂里看到这种情景，我心里产生了一种历史时代错综交织的错觉，觉得自己好象生活在两千年前，站在某一个有古代风光的地方的一座小小的维纳斯神庙前面。这种情景固然优美，但我觉得自己比它高万倍，不禁为自己心里这种自豪感和自由感，感谢造物主。

最后，阿格奈斯似乎确信获得了圣母的保佑；她舒了一口

气，站起身来，走向我旁边挂着的圣水盘。瞥见我正倚门注视着她，看到我的整个态度，就想起我是个异端教徒来。她惶恐地把洒圣水用的洒水器深深地放入圣水盘里，然后急忙拿着它向我走来，用它画了许多十字，洒了我满脸圣水。这样她就在不到十二个小时的时间，把我的身体弄湿了两次，先是用她的泪水，现在是用圣水，因为水滴流到脖颈子上，我觉得很不舒服，就把脖子扭过来扭过去。这位属于双重意义的神话世界的少女，现在对于我的异端邪说的危害作用已经放心；她用自己的胳膊挎住我的胳膊，让我把她重新扶上马车，车夫早已结束了他的宗教活动，准备随时出发。他一见我这样，就对着我做出一副古怪的笑脸，因为民间流传的关于这个小教堂里的圣母有求必应的信仰，他是知道的。他大概象一个相当鲁莽的酒徒偶然看到面前摆着一杯甜酒，不由得顺手拿起来一饮而尽似的，自己也听到了她念诵妇女求圣母保佑爱情成功的那段祈祷文的声音。

我们来到别墅时，那里已经有相当多的人。这所别墅坐落在一个广大的园林区，混合的建筑式样表明，这所房子从前是作饭店用的，近来才变成一个家族的避暑山庄，现在仍然在继续改建中，由一个佃户或者管家在这里同时照管各种经济利益。因此，现在罗萨丽娅夫人招待客人喝提神的咖啡时，这里的优质鲜奶油就起了极好的作用。由于阳光非常暖和，有些人就来到户外，在新布置好的花园房间门前喝咖啡，其余的人则在室内围着壁炉坐着，或者甚至在这所别墅当初作饭店时的一间旧客堂里，坐在已经生着火的炉子旁边。

我比受我保护的少女胆子大不了多少，一到门前，就放轻

脚步，同她一起向前走去；可是，我们很快就被美丽的女主人发现了，她现在穿着一身华美的丝绸衣服，仪态大方，走上前来，立刻把阿格奈斯带到里间屋里去。

“穿着神的衣服，”她说，“对于这里的气候，尤其是对于咱们妇女来说，实在很不合适！咱们到生着火的房间里去吧！化装成巴比伦王或者尼尼微王的黎斯先生也在里间屋里；不然，他在这里会冻死的。”

黎斯露着双臂，穿着麻纱衣服，的确忍受不了户外的寒威，现在坐在大火炉边，心情一点都不愉快。我们大家都觉得质量很好的咖啡，也驱散不了他额上笼罩着的愁云。这片愁云之所以产生，是由于他意想不到地发现，当时化装成维纳斯的罗萨丽娅和他的朋友艾利克森现在都换上平常的衣服，更由于看到这位好朋友象在那儿做短工似的，一会儿从院子里滚过一桶极好的啤酒来，一会儿去切面包或者做什么别的事，一直在精力充沛地忙活着。这位心情忧郁的亚述国王觉得，在这种情况下，看见阿格奈斯来到，是差强人意的事。他马上亲切地伸出胳膊给她去挎，认为在这孤独寂寞的时刻，或者说，罗萨丽娅不在自己身边的时刻，她是最适于弥补这种缺憾的人。原来，罗萨丽娅这时正站在门前，不仅为了接待从树林里来的节日游伴，还为了迎接自己已经匆忙派人去请的各种各样的亲戚朋友。黎斯心里激发起来的异常强烈的热情，也促使他象战场上的勇士一般，加倍警惕起来。现在如果患危险的重感冒或者甚至患致命的重病，那对他是很不利的，他不得不小心谨慎地待在室内，以免自己由于愚蠢地选择了这套服装而身受其害。现在阿格奈斯穿着他给她买的那套扮演狄

安娜女神的银白色服装出现，给他提供了隐蔽自己的窘境的绝好机会。

这样她就待在他身边，也就是说，待在她的爱情的故乡，认为自己获得了理应得到的权利。但她并没有自鸣得意、骄傲自满的样子，只是心绪略微宁静地舒了一口气，暂时把内心燃烧的热情隐藏起来，因为她在很短的时间经历了太不愉快的事，决不能一下子忘掉。她挎着俊美的、扮成大国王形象的黎斯的胳膊，从房间里走过时，脸上毋宁说带着沉着严肃的表情，这位大国王却开玩笑地自称是老宁录①，说在打猎方面自己是尽人皆知的走红运的人，现在把狩猎女神都提到了。当他们俩从大镜子前走过时，她才比方才更清楚地看到，黎斯换上了华美的服装，显得仪表堂堂，看见自己在他身边的样子，以及在场的人们目送着他们这一对真正秀丽的人物时，脸上露出的惊讶神情。她的白皙的面孔上顿时泛出轻微明净的红晕；但她勇敢地收摄心神，保持镇静的态度，虽然，在这所别墅中，看到黎斯这套奇特的装束后，象他痴心希望的那样感受到诱惑的，恐怕只有她一个人。

在这同时，从这所别墅的较远的房间传来了青年人聚会的场所和狂欢节期间必然听到的迷人的舞曲声音。原先开饭店时的一间大厅里，还保留着当年乐师们奏乐的小演奏台。台上坐着四个带着乐器来参加会的艺术家，他们是互相结交、过着有趣味的生活的朋友，晚上经常联合演奏。人们称他们为四名虔诚的提琴手，因为他们一来由于爱好音乐，二来也为了

① 宁录(Nimrod)，传说是尼尼微城的建造者，"他为世上英雄之首，他在耶和华面前是个英勇的猎户。"(见《旧约·创世记》第十章)。

得点儿外快，星期日都到市内许多教堂之中的一个里面，站在合唱坛上伴奏。这个乐队的队长是一个长得相当敦实的、头发带褐色的、相貌俊美的莱茵州人，他有一双明亮的眼睛，带着忠诚老实表情的嘴唇，周围长着鬈曲的胡子，艺术家们都称他为“造神者”，因为他不仅制造供教堂用的造型优美的银器，还用象牙精工雕刻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雕像和圣母马利亚雕像。为了在这方面深造，从莱茵州来到这里。他到处都受人欢迎，绝没有表示出一点狂热信徒的观点，会讲许多关于教士的笑话。他的天主教徒气派可以说如同无法改变的旧习惯一样根深蒂固，但他从来没有往这方面想过，他身边还经常携带着一桶从故乡运来的、自己家里酿造的葡萄酒，桶里的酒一空，他就赶忙运回去装满。

这位“造神者”拉大提琴，还穿着酒神巴克斯队伍里摘葡萄者的服装。第一小提琴手是那位身材魁梧的山王，他已经把假胡子放在一边，露出青年雕刻家的本相。据说，两年以来，他一直在制做背负着十字架的耶稣雕像的模型，但总离不开一个著名的古典样板；可是，他的小提琴倒拉得很熟练。中间的演奏者是两位玻璃画家；他们设计教堂窗户上挂的华美挂毯的图案和其他的装饰陪衬品，人们总看见他们形影不离地在一起。在纽伦堡行会的游行队里，他们参加了手工业艺人歌手们的行列，是从那里到我们这儿来的；不过，我已经在常去吃午饭的一个饭菜价钱便宜的饭馆里听过他们的全部演奏。许多好伙伴天天不断来到这个经常顾客满座的饭馆里吃饭；但是其中只有这两位玻璃画家携带着用带子捆紧的圆圆的皮包，里面装满了钱；因为他们工作收入虽然不多，却有保

证，生活又很俭省，每个星期日还演奏教堂音乐，挣点儿外快。

今天，这四个人却为了助兴而进行额外的伴奏，以真正动人心弦的音调招引人们前来跳舞。不久，宽敞的房间里就有六对舞伴跳起舞来，阿格奈斯和黎斯也在其中，这是整个狂欢节开始以来，她第一次怀着萌生的幸福之感，在他的怀抱里翩翩起舞。她在小教堂里的祈祷似乎非常灵验；当然，这四位虔诚的提琴手的热心演奏也助了她一臂之力，尤其是那位“造神者”目光炯炯地注视着她的倩影，她跳舞一转到他跟前，他就握着大提琴弓子，用能发出更响亮而又柔和的声音的力量，按在弦上演奏起来，通过这种方式，把他对她的爱慕之情用最优美的形式表达出来。我守着一杯新啤酒，坐在一张小桌子旁边休息，瞅着他这样，心里很高兴，完全体会，这位美丽的少女给了这位银器和牙雕艺人多么深刻的印象。

这以后的几个小时，阿格奈斯都过得称心如意。四位虔诚的提琴手是自愿尽义务伴奏的，所以演奏不太频繁，跳舞的人们也就不感觉疲劳，有足够的空闲从容不迫地进行交谈。太阳快要没了，房子里光线渐渐暗下来，艾利克森像大管家一般，到处忙活，张罗着在必要的场所点灯，根据具体情况，把灯挂起或者摆上。他一晃儿就不见了，又到一个新建成的大厅里去安排这位快活的寡妇准备款待客人的简便晚餐；这个不辞劳苦的人还用抱歉的口气对大家说，晚餐是临时仓促准备的，好象这次请客已经是他自己的事似的。

在这同时，黎斯常常到别的房间里去看看，最后，就一去不复返了。我们等了他将近一个小时；阿格奈斯一直沉默无言，我和她说话，她几乎一句都不回答；也不想同别人交谈和

跳舞。最后，我看她等得不耐烦，又难过起来，便向她建议，到这所房子其他部分转一转，看看那里都是什么样的情景。这个建议她接受了，我就带她慢慢走过一些房间，到处都瞧见一伙一伙的人聚在一起消遣娱乐，最后，来到一个房间里，发现人们正坐在两三张小桌子周围打牌。黎斯坐在其中的一张旁边，对面坐着这所房子的女主人，两旁坐着两位上了年岁的绅士，四个人正在玩儿一局惠斯特牌①；这两位绅士都是罗萨丽娅的亲戚，她愿意让他们尽可能愉快地消遣解闷，黎斯当然赶忙跑来，同她分担这种牺牲。他觉得幸福极了，一直陶醉于自己目前的情境，根本没有觉察到我们在旁边观看他们打牌，而且周围还有其他的旁观者。

这一局结束了，黎斯和罗萨丽娅赢了两位老绅士几个路易多尔金币，不可救药的黎斯觉得这是个吉兆，不禁心花怒放，喜形于色。但罗萨丽娅却把牌收起，请在座的和从别的桌子走过来的打牌的人听她的简短的讲话。

"我一直到现在，"她用委婉动听的口气开始说，"对艺术犯有不可宽恕的罪过，因为我虽然很有钱，但是对艺术可以说没尽过一分力！由于自己觉得跟艺术家们交往非常愉快，所以为这件事就更感到惭愧，如果现在我终于开始做一些有益的事，我想这也肯定是对兴高采烈的艺术家们光临此地表示几分谢意的最好方式。可是，保护人和捐助者都有这样一个众所周知的特点：他们总要为自己的义举争取参加者，为了使好事得到更广泛的响应，必须在尽可能广大的范围内进行宣

---

① 惠斯特(Whist)，一种类似桥牌的牌戏。

传。所以，尊敬的朋友们，请听我讲一讲！今天下午，我到房子周围去叫一个佣人，在花园里一个偏僻的角落，看见今天的客人当中一位最年轻、最俊俏可爱的，这就是在游行队伍里慷慨撒散金银的、山王殿下的那位'金童'侍从。这个还不满十七岁的男孩子站在他的伙伴'银童'旁边，手里拿着一封已经拆开的信，面色苍白，神色惶遽，美丽的眼睛含着大颗热泪。今天，我和大家一样，心情开朗，充满同情，所以由不得走到他跟前，亲切问他悲痛的原因。我才听见说，昨天各家晚报上都已登出这个伤心的男孩子远方的老家所在的城市失火，几天以来，大火一直在熊熊燃烧的消息，我们沉浸在层出不穷的欢乐中，对此却一无所知。今天那个叫'银童'的侍从清早就去好好地睡觉，打算中午去把他的朋友'金童'接来——因为他们俩都是我们美术学院的学生，工作学习时，两个人的坐位紧挨着——，今天下午，从他去接的那位朋友那儿把这封信带到这里来了。信里说，那位朋友出生的地点——他的上了年纪的母亲住的那条街也化为灰烬，他母亲已无家可归。我让艾利克森先生赶快打听详细情形。这个年轻小伙子，有非凡的天资，很小的时候，人们就把他送到这里来，让他靠一点存款求学，能够早日在职业方面获得较高的位置，这种冒险的办法，由于这个学生运气好，学习勤奋，似乎直到今天都行之有效。可是，现在一切都成问题啦！这场大火不仅害得这个可怜的小伙子或许永远没有生活费的来源，就连现在赶快回去探望在一片瓦砾中过着悲惨生活的母亲都不可能，一来因为别人看中了他的美少年的仪表，非要借重他不可，他被他们说服了，把手里的几块塔勒银币都花费在做狂欢节的服装上，不然的话，是

可以做路费的；二来因为此外他还正盼望着家里寄一笔钱给他，这笔钱如今已经落空。他认为自己太轻率了，后悔得要死，没完没了地苛责自己，好象这场可怕的大火是他自己放的似的！我已经让这个因为扮演撒散金银财宝的角色结果倒了运的不幸的小侍从立刻回他的住处收拾行李去了；可是我觉得，应努力设法让他在母亲生活有了保障，心情安定后，还能马上回来继续学习。一言以蔽之：我想为这个倒霉的人筹集一小笔奖学金，这笔奖学金要足够他两三年用，现在就在这儿开始筹集！我亲自坐庄发牌，就象当年遵命陪同先父先母去矿泉疗养地时，曾经非常遗憾地亲眼看见的那样。谁要输了，就一笑置之；谁要赢了，就把所赢的钱拿出一半，放在这个象征奖学基金的盘子里吧！赌博的人只限于不是艺术家的人；黎斯先生是例外，我听说，他是不靠自己的艺术维持生活的！”

说了这番话后，她就拿出一个沉甸甸的钱包，放在桌子上。接着，就一面洗牌，一面大声说：“快来下注吧，先生们，女士们！下在红的上还是黑的上？”

大家都感到有些出乎意料，犹豫了几秒钟；黎斯随即表现出侠义精神，赌上一块金币，结果赢了。罗萨丽娅付给他一半，把另一半扔进刚放在手边的已经倒空了的盛砂糖的盘子里。

“多谢，黎斯先生！现在谁接着下注？”她喜形于色、和蔼可亲地说。

一位岁数较大的绅士在她喊“好啊，叔父大人！”声中，押下了两块古顿银币，结果也赢了。她把一块古顿放在盘子里，把另一块和他的赌金一并交还给他。有三四位女士看到这种

情况后，增长了勇气，同时各自押下了一块古顿银币，结果都输了，罗萨丽娅笑着替她们每人把半块古顿放在盘子里。黎斯说为妇女们进行报复，又押下一块路易多尔金币，随后又有几位绅士挺身而出，各自押下两块塔勒银币，妇女们也大胆出面下注，有的押下半块古顿，有的甚至押下一块古顿。双方输赢大体相当，但每次都有些钱落到盛砂糖的盘子里，罗萨丽娅的所谓奖学基金增加得虽然慢，却显然在不断增加。

这时，黎斯却大声说："这样做太慢了！"说着就把钱包里剩下的四块金币一起押下。"再次致谢啦！"罗萨丽娅赢了后，把赢的钱半数扔在盘子里说。黎斯是否和她一同感到高兴，当时看不大出来；不过，他随手拿了一把椅子，走过来在这位美丽的夫人对面坐下，大声说："还一定会赢更多的钱哪！"按照长年的旅行习惯，他每次出门，身边都一定带着相当多的钞票。现在衣服里某个地方也藏着一个信夹子，他说着就把它掏出来，把其中一张莱茵州发行的一百古顿的钞票押下，输了以后，又押下第二张、第三张，接连不断地押下去，直到第十张为止。他一张紧接着一张地把十张钞票全都拿出来押下，整个过程没超过两分钟，结果，罗萨丽娅仅仅用喜悦的目光看了他一眼，几乎来不及喘气地向他微笑了一下，就把第一张一直到最后一张钞票统统赢到手，没有先扣除半数，便都随手扔在盘子里了。钱碰巧赢得闪电般快，使这场赌博具有一种独特的妙趣，给旁观的人留下了这样一种印象，觉得这位面颊象玫瑰花一般红润的女庄家真了不起，好象掌握了魔术似的。

"我们的钱已经够了！"她喊道，"不算现金，光钞票就有一千古顿！一个年轻小伙子一年不应该花费五百古顿以上。所

以我们能供他学习两年，要把钱存在银行里！不过，明天可得让他先回家去！”

接着，她就给自己和我们大家描绘了一下那位被大火烧得一贫如洗的母亲不久将同意料不到会带着救济金回家来的儿子见面的场面，又描绘了一下这个朝气蓬勃的少年，远离家乡，在狂欢节的欢声笑语中，突然听到那个可怕的消息，伤心绝望地站在那儿，强忍都忍不住流下辛酸的眼泪的情景。这时，她脸上焕发着喜悦的光辉，显得格外美，真达到了女性的魅力的极点，她隔着桌子伸手亲切地和黎斯紧紧握手时，她的美就反射在他的脸上；她握着他的手，说：“您对于我们沾您的那点儿光，不也和我们一同感到高兴吗？要是没有您这种急人之难的高贵精神，这笔基金根本不可能这样快地凑足！今天晚上，您也应该做我们的主要客人，带我去入席，坐在上座呀！”

说这些话时，她的心思似乎转到另一个方向去了；她站起来，向大家告退而去。黎斯好象有什么话要说忘了说似的，随后也赶忙从同一门口出去了。过了半个小时，罗萨丽娅就挎着艾利克森的胳膊回到这里，来请这一群兴高采烈的客人去就餐。黎斯没有回来；听说他到森林里的娱乐营地去了，还想观看和欣赏那里的娱乐活动。

那半个小时内发生的事，后来传到和这件事有这样那样关系的人中间，大家都大致知道了事情的原委。原来黎斯突然下定决心，飞跑着去追已经不知去向的罗萨丽娅，发现她独自在一间僻静的屋子里，打算在那儿同另一个男人进行简短的交谈。他攥住她两只手，表明自己对她怀着真诚的、神圣的

爱，要求她给他终身幸福和安宁，说这只有她能给他；说她是女性中的女性，是世上从来只出现一次的、如同神一般的女性，象启明星一样美丽、光明、喜悦，而且聪明、仁慈，盖世无双；说他现在才知道，自己预感到最美好的东西存在，努力寻找，却没有找到，一直处于感情反复无常、迷惘彷徨的状态，到底是什么缘故了；不过，他现在还有争取这最美好的东西的神圣义务和不可剥夺的权利。他要不顾一切障碍，在这样的关键时刻，大胆迈步走过这一座通向真正生活的摇摇晃晃的狭桥，把不为偶然性的云翳所笼罩的美满生活完全奉献给她，在他看来，这种生活就是必然性本身，与其说是铁一般的必然性，毋宁说是黄金般的必然性。因为他相信，世界上不可能有什么人能象他那样了解她，尊重她，对于这一点他有真切无误的、象熊熊烈火一般热切的感受，这种烈火同时又是明灯，是评价的明灯，而且必然是双方互相评价的明灯。

大概他还一反常态地说了另外一些这类夸张过火的话；据说他说话时样子那样善良，那样激昂慷慨，甚至非常富有魅力，因而罗萨丽娅虽然对于他今天穿着那套服装来到她家已经感到惊讶和不快，却觉得不可能用俏皮话或者骂人的话打退他的突然袭击。

她吓得缩回双手，倒退了一步，大声说："亲爱的黎斯先生！我不懂您这一套莫名其妙的话，只晓得您所说的什么明灯，什么双方相互评价，对于我们来说，都是完全谈不到的。我不是什么女性中的女性，上帝保佑我不是，不然，我可就成了一切弱点的总和了！我是一个普通的、愚笨的妇女，第一，我没觉得对您怀有丝毫爱慕之心．第二，您也不可能对我有所了

解，因为您第一次和我见面，离现在还不到二十四小时嘛！”

他却打断了她的话，一面伸手想再攥住她的手，一面说，他很了解她，连她的过去和将来他都知道；说她一直在谦卑和不认识自己的真正价值的状态中生活下去，这正是命运注定她要明确认识自己的权利，胜利地担负起自己的使命的征兆！说一些有天神般的仁慈和美貌的人物沦于微贱和奴隶地位，受到启发后，从不认识自己真正价值的可悲状态中觉醒过来，本质的东西必然从非本质的东西的尘埃中脱脱出来，这就是许多关于神的传说和关于人的传说所蕴含的深远意义。

她忽然拍手，用悲叹的声音喊道：“天哪，多么不幸啊！要是我一个星期以前听到这些话就好了——现在又已经太晚了！我订了婚啦，您猜和谁？”

“和艾利克森呗！”他用相当激动的口气回答说。“我对这事已经料到了一半！不过这没什么关系！真正的命运变化，就象晓风从草上吹过去一样，把这种障碍越过去！今天一下决心，昨天决定的事就失去时效，不算数了。”

“不！”她摇了摇头，做出悲哀和为难的表情回答说：“我是属于说话算数的一类人；我不能改变，我是草一类的人哪！”

她沉默了片刻，好象在想什么似的，他却又开始讲起情急的话来；但她仿佛想出了一个好主意似的，又打断了他的话。

“我听见人说，或是在书本里读到，一些伟大的妇女一面和平凡的丈夫一起过着和睦的家庭生活，同时又和极杰出的人物结成精神上的友谊，开始双方却应保持相当的距离，等到使人冷静的老年时代到来，就会产生真正的幸福。这样的妇女生了相当多的孩子，并且好好地把他们教养成人以后，因为在

生活中有暇追求自己的理想，所以据说那时能使自己提高到完全理解那些杰出人物的程度的人，并不罕见。您瞧，只要我们肯这样做，我们还是能够做到两全其美的。假若象您心里显然想象的那样，我真有什么非凡的才能的话，那我就很可以暂且和我的平凡的艾利克森结婚，您离开这里二三十年——”

她说到这里就停住了，一见黎斯痛苦地长叹一声无力地倒在椅子上，眼睛瞅着面前的地板，她心里不免感到不安。他现在才觉察出这位有魅力的女性在捉弄他，因为同时又看到自己的服装，大概意识到自己的弱点使自己陷入了目前这种困境，或许还第一次感觉到自己虽然才华横溢，内心却有个阴暗空虚的地方，这种感觉大概使他情绪低落了。

艾利克森几分钟以前已经走进这间小屋子，站在他的朋友背后，因为走在柔软的地毯上，听不见他的脚步声，罗萨丽娅一直当着他的面讲了那一套开玩笑的话，眼睛也没有眨一眨，透露出他在场。

“你说，痴心的怪人，”艾利克森把一只手放在黎斯肩膀上说，“到底是谁要抢走自己伙伴的未婚妻呀？”

黎斯猛然转身，一跃而起。只见自己右边站着罗萨丽娅，左边站着那位北欧人，彼此相对微笑。

“嗐！”他似乎不仅由于后悔和狼狈，也有几分由于内心痛苦而撇着嘴说，“我认倒霉！这才是一旦向人交心的结果。现在我才体会到，被放逐的人心里是什么滋味了。虽然如此，我仍然祝你们幸福！”说着就赶忙转身走了。

事过之后，我们去吃饭，这顿饭与其说是豪华的宴席，毋宁说是舒适的便餐，因为黎斯没有回来，我又为善良的阿格奈

斯担心了。她开头曾默不作声地和我并肩观看赌博，吃饭以前那一段长时间，曾挎着我的胳膊，一言不发地和我一起转来转去。我还一直没敢以任何方式和她谈她的问题和情况，也觉得没有必要谈或者说自己没有本领谈；可是，我却明明觉察出，她的心在怦怦地跳动，愤怒的叹息和悲哀的叹息在交战，二者力量互相抵销，被强力压抑下去。

我陪同她来到饭桌跟前，可巧有坐位可以坐在她旁边。艾利克森向大家简短致辞，宣布他订婚的事。还附带恳请兴高采烈的客人们趁这个良好的机会共同庆祝他订婚的喜事，这时，在大家表示惊讶，互相碰杯，欢呼祝贺之际，我听见阿格奈斯深深地舒了一口气。她如释重负，坐在那儿沉思了几分钟；但是因为黎斯没有回来，对她来说，一切都无济于事；正因为她模模糊糊地感觉到发生了什么事情，她心里就更明白，他为什么没有回来，而她的单纯的心灵又不能在他不幸的基础上制定新的计划。但她抑制住自己的悲哀，勇敢地支撑着，没表示要回家去。不仅如此，当大家从坐位上站起来，顺序走到将做新娘的女主人面前表示祝贺和敬意时，她甚至还答应我的要求，参加了贺喜的人们的行列。

罗萨丽娅首先就被她的亲戚们围住，这些人听到宣布这件意想不到的订婚的事，似乎并不特别高兴，脸上都做出相当严肃的表情；原来，这位聪明的妇人利用这个日子把他们诱入了圈套，使他们由于许多客人在场，不能提出不受欢迎的警告或建议来对她订婚的事稍微表示反对，而不得不彬彬有礼地参加她订婚的宴会。那些堂兄弟、表兄弟、堂姐妹、表姐妹都哭丧着脸，相形之下，心满意足的罗萨丽娅更显得风姿妩媚，

满面春风。

阿格奈斯也从形形色色的客人排成的、男女混杂的队里走过来，作为被遗弃的女性向胜利的女性祝贺订婚之喜，情景是非常动人的。她好象是不幸的人对幸福的人表示谦卑似的，弯身去吻将要做新娘的罗萨丽娅的手。罗萨丽娅惊讶地看了她一眼，随后就怀着同情心紧紧握住她的手。在这一瞬间，罗萨丽娅已经完全忘了这位少女，正如也已经忘了不正派的黎斯一样，我们看得出，她是在打什么主意呢；不过，一秒钟后，那位心情悲哀的少女已经从她面前匆忙走过去了，她自己也从这种幸福的出神状态中觉醒过来。

随后，所有的客人都重新坐在自己的坐位上，一时出现了一种适度的欢乐气氛，结果，那些终究还是好吃喝玩乐的堂兄弟、表兄弟们也都卷入这种气氛中，但是，这适度的欢乐场面不久又被打断。一位伙伴命运发生变化的消息，已经迅速传到那些还正在森林中的大娱乐营里玩耍的不知疲倦的青年们中间。所以这时就有一队化装的雇佣兵敲着鼓，吹着笛子，举着旗从一个门走进来，又有一群兴高采烈的行会会员和手工业工匠奏着乐，从另一个门走进来。这两队人围着饭桌环行，挥动着帽子，高声欢呼，以这种豪放的方式前来祝酒道喜。这样一来，原来的秩序就乱了，为了安顿越来越多的、简直把所有的房间都挤得满满当当的客人，艾利克森和仆人们忙得疲于奔命。但是，在办理一切事情时，大家都心情愉快，喜气洋洋，显然使得这个值得纪念的日子更加令人难忘。

我问阿格奈斯打算怎么着，是想回家去，还是想待在这里？我心里倒愿意她回家，因为我虽然觉得继续保护这样一

位纯洁可爱的少女是非常愉快而且光荣的事，但是我又和年轻的德国伙伴们一样，还想享受一下自己一直没有来得及享受的赏心乐事，作为自由人中间的一分子，和自己的伙伴们一起度过最后几个小时。

阿格奈斯迟疑不决，对于独自返回不可能得到任何真正安慰的家里，心里感到不寒而栗，同时大概也不忍离开她所爱的人刚才还待过的、她自己也怀着新的希望流连的地方。所以我就暂且带她去各个房间里，在神态如画的酒徒们中间走来走去，哪里可以看到由一个人或者许多人不断开动脑筋想出来的新奇可观的游戏娱乐，就到哪里去。

我们正信步走着，忽然听见悦耳的四重唱的歌声，就朝着那个方向走去。发现灯光暗淡的门厅尽头有一个凸肚窗似的向外突出的房间，因为这个房间的窗子可以利用，就把这里作为培植柑橘的小温室。这里摆着大约一打橘子树、石榴树和桃金娘，“造神者”和他的三个伙伴在这些树中间放了一张小桌子，他们坐在这张桌子旁边。房间入口处挂着他们在某个角落里找来的一个铁制的五角星形的酒望子。莱茵州的摘葡萄者、山王和两个玻璃画家手工艺人歌手，四个人正坐在那儿唱歌，表明他们的四重唱功夫之深不下于他们的弦乐功夫。一见我们站在他们的临时音乐室前听他们唱，他们就彼此把椅子挪近些，又搬过两把椅子来，立刻请我们坐在他们旁边。我觉得真也奇怪，阿格奈斯欣然坐下了；歌曲似乎吸引住她的心，使她听得入神，心情宁静下来。那时候一些古老的德国民歌刚被重新发现，已由当时的作曲家们谱成新曲供人歌唱。艾欣多夫①、乌兰德②、凯尔诺尔③、海涅、威廉·缪勒④的诗歌中

具有民歌情调的作品也由诗歌谱曲家谱成多少带有一些忧郁色彩的歌曲，先由受过歌唱队训练的男青年们作为崭新的民歌来歌唱，后来又流传到民间，其中有些是先前已为民众所熟悉的歌曲。阿格奈斯还从来没听见过这类歌曲。四位歌手刚唱完《门前井泉旁有一棵菩提树》[⑤]这支歌，就唱《春天夜里下了霜》。然后，就把一些古老的别离歌、报丧歌、悲叹消逝的幸福的歌，宣告春天来临的歌，磨房水车轮歌和枞树歌，乌兰德的歌《可怜的心，忘掉愁苦吧，现在一切一切都要变》，一个接着一个地用清脆纯正、表情丰富的音调演唱出来，演唱时，"造神者"用嘹亮的男高音领唱高音部，山王唱低音部，两位玻璃画家准确注意曲调和节拍，聚精会神地同唱中音部。

阿格奈斯听得入神，觉得听到的一切，都是为她而作的，都是从她自己心里涌出来的。因为她听完每支歌曲以后，都舒一口气，心情显然逐渐宁静下来，比起初自由自在了。我们的半隐半现的小桌子周围，洋溢着一片阳光和煦的喜悦气氛，好象大家心里都暗暗感到，压在这位少女心上的沉重负担已经解除，虽然除了我以外，其实没有人知道她的事。可巧，艾

---

① 约瑟夫·封·艾欣多夫(Joseph von Eichendorff,1788—1857)，德国晚期浪漫派抒情诗人和小说家。

② 路德维希·乌兰德(Ludwig Uhland,1787—1862)，德国晚期浪漫派诗人。

③ 尤斯蒂努斯·凯尔诺尔(Justinus Kerner,1786—1862)，德国晚期浪漫派诗人。

④ 威廉·缪勒(Wilhelm Müller,1794—1827)，德国晚期浪漫派抒情诗人。

⑤ 威廉·缪勒的诗，由奥地利作曲家舒伯特(Schubert)谱成歌曲。

利克森正在这所房子里转来转去，这时也走过这里，发现了我们这个落脚的地方，看到这里的情况，就赶忙拿了几瓶法国香槟酒来，随后就继续替女主人巡回招待客人去了。

阿格奈斯和我们中间大多数人都还没见过香槟酒，更不用说喝了，一见当时流行的那种相当高的酒杯里不断冒着珍珠般的泡沫，我们的情绪就提高到庄严肃穆的程度。这时，罗萨丽娅亲自来到这里，给阿格奈斯端来一盘子甜点心和果子，临走还嘱咐我们，和美丽的狄安娜在一起，一定要表现出非常高兴和殷勤的样子。

这一点我们也确实做到尽善尽美的程度。尤其是"造神者"对她表示出异常关怀和亲切的态度，其余三个人也都喜气洋洋，对于这位被他们誉为诗一般美的少女光临他们的小音乐会感到自豪，始终对她表示出高兴和尊敬的样子。当大家一同和她碰杯，祝她健康时，她就把精巧的高脚杯里的酒一气儿喝干，或者毋宁说，那一杯冒着珍珠般泡沫的甘美的饮料，象小蛇一般，不知不觉地流进了她的口中；至少后来"造神者"说，只见她的洁白的喉头一动，那酒一下子就滑进了她的喉咙。她干杯后，就开始象鸟儿婉转地叫似的说起话来，说这里很好，觉得好象在冬天雨雪霏霏的天气走进暖和的小房间似的；说她已经晓得，这是什么缘故了；凡是几个好人聚在一起的地方，即使没有火炉、屋顶和窗子，也都可以说是一间温暖的小房间嘛！

"普天下的好人万岁！"她喊道，接着，大家互相碰杯，她再一次一气儿喝干杯中的酒，还说："啊，这酒多么美呀！它也是消愁的善神哪！"

我们听见她说这样的话，都觉得特别高兴，四位歌手顿时不约而同地引吭高歌："莱茵河畔，莱茵河畔，那里盛产葡萄"。刚唱完这支无伤大雅的饮酒歌，他们就改用庄严的曲调，但不用缓慢的节拍，唱出克劳丢斯① 的另一支美妙的歌：

人生在世上，
只有很短的时间，
世上一切荣华，
倏忽烟消云散，
…………

这支圣歌随即在热情洋溢的"哈利路亚"和"阿门"声中结束，我们这里顿时寂静无声，又听见别的房间里的喊喊喳喳的人声，杂乱的歌声和舞曲声，象从远方传来似的，每逢我们的歌声一停顿，都听得见这一片持续不断的低沉杂乱的声音。然而，在圣歌刚一结束的这一瞬间，这种声音在对照之下，却给我们一种庄严肃穆的印象。我们坐在桃金娘和橘子树丛里，沉浸在悠然自得的冥想中，仿佛听到尘世的喧嚣在耳边回荡似的。我们安逸自在地细听了一会儿这种奇异的喧闹沸腾的声音，接着，就都把头探到桌子上，彼此凑近，进行有趣的交谈，每人都讲一个结局圆满的或者悲惨的故事或者一件往事，尤其是"造神者"知道许多关于圣母的引人入胜的故事。他讲了圣母马利亚早先召集世界上最有名的圣地的马利亚圣像开大会的故事和开会的情况，说会上发生了一场许多妇女集会

① 马蒂亚斯·克劳丢斯(Matthias Claudius，1740—1815)，德国抒情诗人。

时不可能不发生的巨大争吵；还叙说了她们在往返的旅途上的一切经历和所作所为；说有的在路上象大公爵夫人一般奢华，有的在路上象寒酸的吝啬鬼似的，在小客栈里过夜时，把供自己使唤的天使们关在鸡窝里，第二天早晨还象数鸡似的数了一下，看看少了没有。说当时前往参加大会的，还有另外两位贵妇人，一位是波兰的琴希托霍瓦圣地①的圣母马利亚，一位是瑞士艾茵席德恩圣地②的圣母马利亚，她们俩带着自己的侍从，在一个旅馆里不期而遇，在花园里一同进午餐。看见端来一大盘菜比锡云雀，上面还摆着一只烤山鹬，波兰的圣母马利亚马上把这一大盘菜拿到自己面前，说：据她所知，她是在座的客人当中身份最高的人，所以上面摆的那只小鹳应该让她吃！原来她因为山鹬的嘴长，就认为是小鹳，把它用叉子叉起来，放在自己的盘子里了。瑞士的圣母马利亚对于这种专横的行动非常气愤，只用嘴唇吹出一声“丝微波丝！”，那只烤山鹬就又活了，长出了羽毛，从盘子里展翅飞起，一下子就飞走了。在这同时，这位艾茵席德恩的圣母马利亚已经把大盘子拿到自己面前，把所有的云雀都拨到自己的盘子里和自己的侍从们的盘子里，但是琴希托霍瓦的圣母马利亚也吹口哨儿，吹出了一声“忒利里！”，那些云雀就如同方才那只山鹬一样，展翅飞起，唱着歌飞到九霄云外去了。结果，这两位贵妇人由于互相嫉妒，害得自己也吃不上正经午饭，后来，她们由不得滑稽可笑地哭丧着黑褐的脸，勉强喝浓牛奶充饥。

---

① 琴希托霍瓦(Czenstochau)，在克拉科夫西北约八十公里，那里的修道院里供奉的黑圣母像是波兰天主教的象征。

② 艾茵席德恩(Einsiedeln)，在苏黎世东南约四十公里。

阿格奈斯象我们的伙伴似的，一只胳膊顶住桌面，手托着腮，坐在我们中间。她不明白，这些圣母马利亚本来都是同一个人，怎么会以许多不同的身份旅行，聚在一起开会，甚至互相攻击，她把心里这个疑问坦白无隐地说出来。

摘葡萄者把手指放在鼻子上，思索了一下，说："这正是我们的智力不能解释的神通、奥秘呀！"

山王在创作背十字架的耶稣像这件作品上虽然脱离不开拉斐尔那幅名画，谈起非本行的事情来，却口若悬河，他说："据我看来，这件事说明天国的王后神通广大，有分身法，自由变化，无所不在；她如同大自然本身一样，是一切的一切，作为女性就已经和大自然最为接近，在女性的变幻无常这一点上也和大自然最为接近，此外她还好以各种不同的形象出现，甚至还以勇敢的战士姿态出现，在这些方面都和大自然最为接近。尤其在这一点上她可能保有女性的、至少是特别优秀的女性的一个特征，这就是好穿男装。

听了这番话以后，一位玻璃画家笑起来。"我想起了这种女扮男装的一个滑稽例子，"他说，"我的家乡所在的城市，特别是秋天有巨大的集市，在这些集市上，苹果、梨、李子和其他的果子转车装载和零售时，常常有些个果子掉在地下乱滚，我们这些野孩子就成群地追着去捡，还从果子堆里偷着拿。那时，经常有个我们谁都不认识的男孩子和我们一起跑，他总跑在最前头，而且比谁都眼疾手快，装满口袋，就一溜烟儿跑得无影无踪，一会儿又回来再把口袋装满。每当农民把新葡萄酒运进城来，在市民家门前拔出桶塞子把酒放出时，我们都拿着很长的中空的苇管子，蹲在车下，偷偷儿地把苇管子插入那

些放在酒桶底下的大桶和矮桶里，吸着喝管酒窖的人量酒时暂时注入桶里的剩余的新葡萄酒，在这同时，我们大家都不认识的那个男孩子干这种勾当很麻利，但他并不象我们那样把葡萄酒咽下，而是采取聪明的办法，让苇管子里吸满的酒流进他在短上衣里面揣着的一个瓶子里。这个小伙子长得不比我们高，但稍微壮实些，而容显得奇异苍老，语音清脆，却象儿童似的。有一次，我们用恐吓的语气问他，到底姓什么、叫什么，他马上说，他叫约赫尔·克赖因。原来这个姓约赫尔的孩子是个冒充的野孩子，其实是个在城外住的、身材矮小的穷寡妇，家里穷得没有饭吃，贫困逼得她情急智生，穿上已经死去的十二岁的儿子的衣服，剪掉发辫，在一定的时间大胆走上街头，混在男孩子们中间。后来，她把这种伎俩用得太过火，就被人发现了。她曾在干乳酪市场上瞅见，干乳酪商人做买卖时，为了尝一尝干乳酪质量好坏，用中空的干乳酪试味采样器，从大块的瑞士干乳酪上捅出圆圆的棒形或者栓形的干乳酪条儿，细心把前端掰下来尝一尝，然后顺手重新塞进那块干乳酪上的洞里，使得它又完整无缺。于是，她随身带着一个普通的钉子，在干乳酪周围踅来踅去，发现干乳酪上有一个细圆圈儿，知道这就是干乳酪条所在的地方。她在适当的时机把钉子插进去，把干乳酪抽出来，结果，常常把大约半磅上等干乳酪带回家去。但是，干乳酪商人处处都比其他商人更心疼自己的利益，不容他人侵犯，所以最后她被抓住，交给了警察，这时，她的真正身分就被查明了。不过，一直到她死为止，大家仍然叫她约赫尔·克赖因。

阿格奈斯觉得这个穷寡妇的简单无害的巧计很有趣，只

是对于不幸的结局非常遗憾。另一位玻璃画家宣布，也要讲一个女扮男装的故事，但比方才那个寡妇假扮成野孩子的故事更骇人听闻。

“这是十六世纪的一个古老的故事，”他说，“根据编年史，是一五六〇年或者六二年在盖尔德恩州的奈梅根市发生的，这里的刽子手被召往勃拉班特州边境马斯河畔的格拉菲小城去处决三名罪犯。但是奈梅根的刽子手正卧病在床，身体虚弱，原来他的仆人企图得到他的位置，在汤里放了毒药想把他害死。因为，编年史作者说，再不起眼儿的官职也有人不惜出卖自己的灵魂来猎取它。于是，这个刽子手就报告格拉菲市议会，说自己不能来，但他和阿纳姆市的刽子手订立了一有困难就互相救助的协定，说他马上派他的妻子到那里去送信，那个刽子手会及时赶来听候命令的。接着，他就命令他的妻子立刻前往阿纳姆市，通知那位同行朋友。他的妻子是个体态匀称、相貌俊美、大胆泼辣的女人，生性贪财好利，这件有利可图的差事的报酬，她是不肯放过的。因此，她不动身到阿纳姆去，却先比照自己胸部的尺寸放宽她丈夫的衬衫和短上衣，然后偷偷儿穿上他这套衣服，把他那顶饰有羽毛的帽子戴在自己匆匆剪短了头发的头上，腰间挎着那把宽阔的行刑刀，趁着夜间雾气弥漫，起程前往格拉菲，准时到达该地，向市长报到。她的光溜溜的脸，青年人般的清脆的声音，的确使市长感到诧异，不由得问这个自称是刽子手的人，他或者毋宁说她有没有足够的力气和经验干自己打算干的这件差事。但她却大言不惭地保证说，这种勾当她相当熟悉，已经干过好些次了。还立刻抓住那条捆绑着第一个可怜的罪犯，把他拉出来正法的

绳子，这样来把这个罪犯弄到自己手里来处决。但是，工作进展到罪犯坐在椅子上，她用蒙眼的带子蒙住他的眼睛的阶段，罪犯就显出有点惶恐不安的样子；于是，她更向前弯着身子靠近他的上身，看一看蒙眼的带子蒙得是否十分严实，哪儿都没有缝隙，这样一来，罪犯就觉出她的柔软的乳房挨着他的头来了。他立刻大声嚷叫：这个人是个女人！他可不愿被女人杀死，要由真正的刽子手行刑，这是他的权利！这个可怜的人希望利用这种情况得以缓刑。在随后发生的骚乱中，他声音越来越大地叫喊，该扒下她的衣服，大家就看出，她是个女的来啦。因为最后周围看热闹的人们都认为这种事并不是不可能的，所以当局就命令一个刽子手的助手去检查情况是否属实，这个人用他方才剪罪犯头发的剪子，把这个女人的短上衣和衬衫从胸前和背后剪开，从肩膀上扒下来，结果，她当众袒露着上身站在那儿，丢人现眼，被轰出刑场去。当局不得不把罪犯们重新关进监牢；愤怒的群众却要把这个女人扔到水里，经过竭力劝阻，才没有这样做。然而妇人们和姑娘们仍然从家里跑出来，拿着纺线杆和扫帚把去追逃走的女刽子手，一直追到城门外，把她的白嫩的背上打得青一块、紫一块。这个胆大包天的女丈夫女扮男装，落了这样一个倒霉的下场。事过之后不久，她丈夫就死了，他手下那个拿毒药谋害他的奸诈的助手，果真接替他当上了奈格根的刽子手，还娶了他的遗孀为妻，结果，这个刽子手就有了一个配得上他的老婆。”

这个不能登大雅之堂的故事使我们的闲谈几乎越过了在这位少女在场的情况下我们应该保持的界限。她不寒而栗地摇了摇头，我们大家碰杯时，她毫不犹豫地喝干杯中的酒。在

闲谈的全部过程中，我们每个人都始终紧握着自己的长形的高脚杯，不让它倒，也为的是有时祝酒，自己的酒杯离着嘴尽可能近些。阿格奈斯由于没有经验，也由于想乘兴忘掉一切苦恼，一直忠实地仿效我们的做法。我们都是不懂人情世故的单身汉，不知道在这种场合应该怎样对待一位女性，只要酒杯一空，就立刻斟满，看到这位善良的少女越来越激动、欢快，大家都高兴得忘其所以。

在大家长谈的时候，外号叫“造神者”的莱因赫特已经从阿格奈斯背后的小橘子树上折下一些开着花的嫩枝，编成一个小花冠，现在给她戴在头上。在这同时，还请求她答应和他一同跳一次舞，由同伴中一个人或者两个人伴奏。

“不！”她喊道，“我想先单人给你们跳一个缓调华尔兹舞，你们四个人都来伴奏吧！”那四个人答应了，从乐器盒子里取出乐器来，重新调准音调。我退到一边，他们开始演奏当时该地很流行的一种民间舞曲，阿格奈斯就在树木中间空着的那一块小地方，按照这支表现出某种憧憬的缓调的舞曲，翩跹起舞。最后的一个节拍的声音刚一消逝，她就一面让人把冒着泡沫的酒杯递给她，拿到唇边解渴，一饮而尽，一面要求演奏一支圆舞曲，还要自己单人来跳华尔兹舞。善良的单身汉们用最大的力气拉小提琴，阿格奈斯双手叉着细腰，眼睛闪射着炯炯的光芒，身子旋转着舞蹈起来。忽然象要搂抱什么人似的，伸出两臂来揽，但扑了一个空，登时站住，从头上摘下花冠，细看了一下，又戴在头上，当下身子就直打晃儿。我赶紧跑过去，把她扶到她坐的那把椅子上；乐师们吓得停止了演奏，可怜的少女猛然把头和胳膊放在桌子上，一下子把所有的

酒杯统统碰倒，随后就放声大哭起来，哭得十分凄惨，使人伤心断肠，还一面哭，一面喊叫自己的母亲。她哭喊的声音那样凄厉，其他的客人听到后，也赶来了，大家站在她周围，惊慌失措。我们想努力扶起她来；但她从我们手里滑了下来，倒在地板上，伸着四肢直挺挺地躺在那儿，象死尸一般苍白，嘴唇和两手直在发抖，不久就似乎完全没有生命了，这时，大家面面相觑，六神无主，不禁沉默起来。

最后，我们不得不下决心，把这身子一点都不动的、可怜的少女抬出去，在这所房子的有人居住的或者便于进行救护的房间找个地方把她放下。于是，山王一把掐住她的夹肢窝，抬起她的上身，"造神者"攥住她的两脚，他们就这样把这身子轻的、衣着闪着银光的少女小心翼翼地抬走了。我在前头走，那两位玻璃画家来不及把小提琴装进去，因为是很好的乐器，也不肯放下，就夹在夹肢窝里，随后跟了来。

真糟糕，罗萨丽娅已经由艾利克森陪同乘马车回城去了，她怕客人们因为她回城也纷纷离开这里，不欢而散，临走就没有向任何人告别。幸而这时候女管家或者说女管事的来了，我们就更感到是救星来了，她把我们这个送葬似的小队带到自己的起居室，让把这位身子一点儿都不动的少女放在舒服的长沙发椅上，还拿了几个枕头来给她枕上。

"情况不太严重，"我们问她时，她看到我们害怕的样子，这样说，"这位小姐大概是有点儿醉了，这很快就会过去的！"

"不，她是心里苦闷！"我小声儿对她说。

"那她正是因为苦闷才喝酒的，"她回答说；"到底是谁给了一位年轻姑娘这么多的酒喝呀？"

这时候，我们才红了脸，站在那儿羞愧得无地自容，十分尴尬，这位精明强干的妇人还打听了一下病人的家庭和住址，然后放我们走，才算解了围。“东家的马车，”她说，“一有什么必要的差事，会再出城到这里来一趟的；所以一切由我们包办了吧。”莱因赫特表示愿意留在这儿不走，谁劝他走他都不听；他恳求我让他接替我保护这位被遗弃的少女，因为大家公认他是个老实、正派的人，所以我很满意。这样，阿格奈斯就在不省人事的时候，而且已经在整个狂欢节期间，象沦为奴隶的古代王家公主似的，听任命运的安排，从一个人手里落到另一个人手里。

小提琴手们须要想法带走自己的乐器，我就和他们分手，自己动身回城。这时，这里的客人和森林里的客人也都动身了，路上挤满了回家的人们的马车。我因为不能立刻得到乘车的机会，宁可步行回城，为了避免撞上快步驰行、互相追赶的马车，发生危险，就走一条和大路平行的林间小路。下弦月照进树木中间，勉强看得见路；可是，下层林丛中的灌木有的地方仍然绊脚，后来，我也确实赶上了一个同山楂枝子和黑莓枝子愤怒搏斗的孤独的行人。原来，这个行人是黎斯，他的深色的大衣下面露着的发亮的细亚麻布衣服已经被荆棘丛挂住了。

我们互相认出以后，我就用一种让他猜得出我的目的何在的口气，叙说了发生的事。黎斯是个酒量很大的豪饮者，但他对男人喝醉酒就很讨厌，一听见说阿格奈斯喝醉了，心里非常恼火，并且表现出气愤的样子，想借此来阻止我继续责备他或者说刺耳的话。“你们干得好事！”他喝道，“把一个没有经

验的姑娘靠醉，难道这就是你们的英雄行为吗？我可真把这可怜的女孩子托付给可靠的人啦！”

“托付！”我气愤地回答说，“你应该说遗弃，背叛才对！”接着，我又大放厥词。滔滔不绝地冲他说了许多我根本没资格说的责备话。“难道说，”我暂且结束自己这番话道，“牢牢控制住自己的爱情，怀着几分出于感激之情的忠诚，满足于上帝赐给的这样一件贵重的礼物，就那样困难吗？人们就非得胡来，到处互相拆台，互相制造悲剧吗？”

在这间时，黎斯已经摆脱了荆棘丛 他看到吓不倒我，就软下来了，我们俩 一个在前面，一个在后面走着，他用心平气和的语调说："你别管我，你对这事不了解！”

我勃然大怒，回答说："好久以来，我一直错误地认为，你的性格中有一种我凭经验无法认清和判断的东西！现在我可看得太清楚了，你是受一种最卑鄙的自私自利、不顾别人的心理支配，这是容易看出来的，也是令人憎恶的。唉，假若你知道，这种自私心多么严重地损害了你的形象，使你的朋友们痛心，你一定会从同一的自私心出发改正自己，去掉这种丑恶的污点的！”

“我再说一遍，”黎斯转身半向着我，回答说，“你对这事不了解！我认为，这是原谅你说这些无礼话的最好的理由。请问你这道学先生！一直到现在，你除了不得不做的事情以外，还做过什么别的吗？你现在是这样做法，一旦遇到什么特殊的事件，你就更是这样做法了！”

“我至少希望，我一认识到是坏事，是缺德事，在任何场合都能不做！”

"你会在任何场合，"黎斯又转身向着前面，接着冷静地说，"你会在任何场合都不做你觉得不愉快的事！"

我急着要再打断他的话；他却用比我更大的声音继续说："你一旦同时遇到两个女的，要是觉得两个都中意的话，你大概会两个都追，这比决定一个简单！你这样做也许很对！就我来说，我就认为：眼睛是爱情的根源，爱情的保持或者消灭也取决于眼睛；我可以下决心忠实不渝，眼睛并不下什么决心，它只服从永恒的自然规律的支配。路德说，看见女人，他就由不得对她动情！这话只不过是说出了人之常情而已。只有看见象罗萨丽娅这样一位毫无固执、病态、怪僻毛病的纯粹女性，这样一位具备无限健康、喜悦、仁慈、聪明的女性，我的心才能永远成为她的俘虏。象阿格奈斯这样一个薄命的奇特的人，我竟然想和她结合，现在想起来，感到多么脸红啊！不过，你象个没有形体的影子似的，作为空虚的道德的化身到处招摇撞骗，也是可耻的嘛！快努力使你自己最后能有点儿内容，能有点儿充实自己精神空虚的热情吧！不要再说那些漂亮话惹人厌烦啦！"

我觉得在几方面受到了侮辱，沉默了几分钟。黎斯说我将来可能同时遇到两个自己都中意的女性，他不知道，这句话确实道破了几分真实情况，因为我早在半儿童时代就已经在类似他所说的那样的道路上彷徨过。然而，我还是不容许拿我和他相比。我喝了酒，又经受过二十四小时以上的多种多样的刺激，这些因素也对煽动我的好斗的情绪起了作用，所以，我又声色俱厉地说："根据你刚才说的话来判断，你轻率地在她心里引起的那些希望，你难道就当真不大乐意她如愿以

偿吗?”

“我没有引起什么希望,”黎斯回答说,“我有自由、是自己的意志的主宰，对任何女性和对所有的人都是这样！要是此外我还能为这个善良的女孩子做些什么的话，那就是想做她的一个不装模作样、不讲空话、不自私自利的真正朋友！最后一次警告你：我的恋爱事件或者非恋爱事件你都别管，我绝对不许你管！”

“可我就要管！”我大声说,“现在你就得保持忠诚和体面，不然，我就要向你的灵魂深处证明，你做的不对！这种错误的行为只能来源于你那糟糕的无神论！谁心里没有上帝，谁就没有力量，灵魂就没有依靠！”

黎斯哈哈大笑，回答说：“是那么一回事吗？你的上帝可太值得赞美啦！我就想到，你最后还会逃到这个幸福的避风港里来的！不过，现在我请你，绿衣亨利，不要在这个问题上把亲爱的上帝扯进来！他和这个问题根本毫不相干！我向你保证，不论我心里有上帝没上帝，我的想法都完全一样！那不取决于我的信仰，而取决于我的眼睛，取决于我的头脑，取决于我的整个肉体！”

“反正取决于你的心！”我气得不能控制自己，大声说,“好吧，我们就直截了当地说出来吧！不是你的头脑不知道上帝，是你的心不知道上帝！你的信仰或者毋宁说你的不信仰，就是你的性格！”

“我听够了！”黎斯咆哮如雷地说，一面站住，转身冲着我，“你的话虽然是胡说八道，本身不是骂人的，但是，你这话的意思，我很清楚；我知道这是胡扯淡的人和狂热的信徒们的无耻

的话，再也没想到你会说出这种话来！你得马上收回你的话！我不能任人侮辱我的人格而不加以惩罚！”

“我一句都不收回！我们就来瞧瞧，你的无神论者的疯狂性能使你干得出什么事来！”这话是怀着狂热的好斗情绪说的；黎斯却用怨恨的、生气的语调说：“你别再骂人了！我要同你决斗！黎明时分，你要作好准备，拿着武器为你的上帝战斗，为了他你会这样狠狠地骂人。你要找个助手，我的助手两小时内去某一地点，办理一切其余的事。”他指定了一个地点，那里预料这天整夜都不断有送那些参加节日娱乐的人回城的马车闹嚷嚷的走过。随后，他就转身，迈开快步向前走去，因为这时路已经比较好走了。我自己也飞快地跑到大路上去，那里在我们争吵的同时早已冷静无人了。这就是这一美好的节日的终结呀！我在大路中间走着，月光把我的影子投射到我面前，我瞅见我的小丑帽子的尖角照在地上，清清楚楚。不过，这也无济于事，理性的明灯已经熄灭。我急急忙忙前去寻找决斗的助手。

至少六年前我就跟一个住在我家一间小屋子里的波兰人学过点儿击剑。此人是一八三一年革命①失败后那一批逃亡在外的仪表堂堂、身量魁梧的军人之一，这批军人以流亡者的身分闻名一时，后来简直在世界上，或者至少在流亡者中间看不见他们的踪影了。他出身高贵，原是骑兵军官，在流亡中以巧妙而又正当的方式艰苦奋斗，克服困难，适应极低下的生活方式和任何工作，总是满面春风，和蔼可亲，只有谈起各次战

① 指一八三〇至一八三一年间波兰人民为摆脱俄国统治而进行的革命斗争。

役和他的祖国的不幸以及他对俄国的憎恨时，才不是这样。每逢谈到这些方面，他虽然受过良好的天主教教育，却总情不自禁，义愤填膺地叫喊：天上没有上帝，不然，他就不会把波兰人交给俄国人手里了。他很喜欢我，想以什么方式向我表示友好或者为我做好事，又没有什么别的方法，所以就非要教我学一些剑术。他自己掏腰包买了两把练剑术用的钝头剑或者小剑，两副金属丝面罩和其他必要的用具，每天都和我一起到屋顶下面的大阁楼里，教我一个小时，使我勉强学完了初步剑术，他仿佛在教炼金术似的，教得异常热心而且持之以恒，直到命运的转变使他离开我们那个地方为止。在我现在侨居的这个城市里，我有时和一些在这里留学的同乡们来往，看见他们的房间里有击剑的器械，有时就又试一试这一段或那一段戳刺动作，只是作为一时的娱乐，并没有什么别的目的。现在我想，这时到这些年轻人经常聚会的地方去，一定会遇到其中的一两个人，可以请来做自己的助手，到了那里后，果然发现他们也怀着和夜阑人静的气氛相适应的爱好冒险的情绪，满足了我的愿望。他们马上出发，前往我的对手等候他们的地方。

不久，他们就回来了，说已经约定，决斗于早晨六点钟在黎斯的住所进行。说黎斯强调说，他自己一个人住在那儿，所以不必担心有人看见；再者，要是他受了伤，他就可以立刻躺在自己床上，悄悄儿地治好或者死去，他的对手就可以平平安安地、不慌不忙地离开这个城市。要是我被刺中，我就可以先在他的床上躺下，在这同时，他就可以逃走。

他们说，已经找好了医生，武器也准备好了，准备的是我

所建议使用的细长的冲刺剑，就是所谓巴黎剑，我之所以建议使用这种剑，是因为这是我惟一稍微会用的一种剑，尤其是因为我知道黎斯也会用这种剑。

我没有听见说，黎斯是怎样度过这短短一段残夜的；我自己则同我的顾问们一起坐到天明，因为我们都认为，我与其没有睡够，就被人从酣睡中唤醒，勉强在精神恍惚状态中去决斗，不如把决斗作为节日全部劳累的结尾来经历这一惊险场面，这一场面可以说是节日劳累过程的一部分。结果，我连衣服都一直没换，假如当场我不幸受到命运打击的话，我就已经以被刺死的小丑的形象给抬走了。

尽管这样，我还是觉得疲惫不堪，不由得打盹儿，最后，头就枕在桌子上睡了，在这同时，别人都和进进出出的迟来晚归的伙伴们一起喝一大钵热热的混合甜饮料。黎明时分，我被人摇晃醒了，也喝了一杯，虽然睡了一小觉，但一点不觉得精神振作，头脑清醒起来。然而，今天我还回想起，当时我和那两个跟我一起去的助手一样面带着异常严肃的神情，穿过一条一条的街道，走进黎斯的清静的住所，他和两三个青年人也同样带着严肃、冷淡的表情等待着我们，这些情景好象梦境一般。

我们都站在黎斯住所的最宽敞的房间里那幅画着三个装傻人的油画前面；熹微的晨光射入室内，使那些在暗处发亮的画中人物显得神态栩栩如生，仿佛在等着观看即将发生的事情似的。

接着，助手们就从长箱子里取出两把磨得明晃晃的、象针一般尖的三棱剑身，两把用银丝缠绕的剑柄，两个镀金的半球

形的篮状护手，然后用螺丝安装在一起。他们问了我们一下，有没有和解或者采取其他谅解方式的可能，我们俩都没有反应，他们就把武器交到我们手里，并且指定每人的位置。我扫了黎斯一眼，他看来象我一样熬了夜，面色苍白。我们俩脸上任何好意和友情的迹象都没有了，原来心里的怒气也已烟消云散，惟有人类的愚蠢的倔强劲儿流露在嘴唇上。我现在站在那儿，手里拿着剑，为了证明自己信仰上帝，真理就在自己这一边，而不惜使一位朋友流血，这位朋友为了保卫自己的世界观的道德上的荣誉，也需要我流血，而我们向来都自以为是理性、自由和人道的化身。只要不幸的一瞬间到来，明晃晃的利剑就刺入一颗温暖的心脏了！

但是再也没有时间考虑补救的办法。助手们发出了信号，我们持剑按照习惯的方式互相敬礼，然后摆出准备交锋的架势，但都不象熟练的决斗者的姿态，而毋宁说象不大有把握的初学者的姿态。当我们互相把自己的剑锋围绕着对方的剑锋挥动起来，开始伺隙戳刺时，我们的手几乎一样发抖。我突然发动的第一次戳刺，也确实是在剑术馆里练剑时所学的初级动作。黎斯在相当距离之外看到我向他刺来，也按照剑术的着数把这次戳刺挡开了。他随后又向我刺来，我比较迟钝地、但还算及时地击退了他的进攻。我们这样一对为了上帝的有无问题而决斗的和平的击剑者，怎样陷入这样危险的处境，这连上帝自己大概都不知道。然而我们的处境毕竟是危险的，因为两剑交锋的响声越来越大，战斗越来越激烈迅猛，由于自卫，我们双方的戳刺越来越频繁，越来越准确。忽然我们的剑身和篮状护手闪出微红的亮光，在这同时，房间尽里面

那幅油画也开始微微发亮，二者都是晨曦穿透一片云彩射出的霞光返照到室内所致。黎斯不觉斜着眼望了望他那幅油画，只见那些他称之为他的鉴赏家的画中人物的眼光都集注在我们身上。他把剑放下来，我正要重新向他进攻，他登时向我喊了一声"且慢!"。黎斯本来就一直保持着十分冷静的头脑，一看到画中人物的眼神，首先想到我们的行动毫无意义。

"我收回我的挑战，"他用严肃的、但是心平气和的语调宣布，"我要不经过流血忘掉过去的事!"

他向我走近一步，伸出手来准备和我握手。"亨利·雷，我们睡觉去吧!"他说，"同时我还向你说一声再见! 因为我本来就准备旅行，所以索性今天就离开这里一些时候。"

说了这话，他就向在场的人们招呼了一下，然后向自己的卧室走去，我们俩虽然出乎意料地和解了，但离别时仍然没有言归于好，因为我们实在是自己侮辱了自己，目前谁都没有自知之明。见证人和医生对于这场争端的原委根本不明白，他们在这所房子门前默然分手，各自回家去了，我在路上心里还有这样一种感觉：本来想教训自己的对手，如今却好象慑于对手的道德优势，败阵而回似的。

我回到住所时，房东夫妇正坐在桌边吃早点，他们把我看成一个坚持到底的狂欢节行乐者，向我表示欢迎。我虽然筋疲力尽，困惫不堪，却几乎一点也睡不着，刚一睡着，就梦见我把朋友刺死了，可是他没流血，我自己倒流了血，母亲哭着给我包扎伤口。在这同时，我梦见自己抽抽搭搭地哭得哽咽起来，结果就醒了。我虽然发现眼睛和枕头上没有泪痕，但由不得左思右想，假若梦中的情况是事实，能有什么样的后果，

想着想着就终于睡熟了。

第十五回
郁　闷

我一觉睡到下午，睡醒了觉后，对于自己本身不知道该怎么着好；觉得世界和自己的头脑这两方面都已空虚，死灭。想起少年时代参加军事演习结束时的情况，想到《威廉·退尔》演出结束时的情况，心里对自己说：如果你参加的欢乐的节日活动都是这样的结局，哪儿要有这类的活动，你就再也不去参加！我首先把掉在地板上的东一件西一件的小丑衣服收在一起，当作有画意的装饰品挂在画室里的钉子上，把大蓟和冬青叶冠放在祖汉的骷髅上，然后把骷髅放在小卧室里的五屉柜上，以此来时时给自己敲起警钟。我们内心的游戏癖和装饰癖，在一切悲惨的处境中，仍然以各种各样的形式生动地表现出来，一直到我们死去为止。这种癖性或许就是良心的一部分；因为正如兽不笑一样，毫无良心的人就不游戏，除非为了赢钱。

正在我感觉烦闷无聊的情况下，搞葡萄者和小提琴手莱因赫特前来访问，我当然很欢迎，他来访的目的，是要我费心帮他一个忙。他说，阿格奈斯的悲惨可怜的状态还持续了几小时，傍明才恢复到可以送她回家的程度，等送到家时，天已大亮了。可是，中伤她的谣言已经先传到那里，说她什么行

为放荡，喝醉了酒，结果，马上被一位有钱的求婚者丢开，不要她了，马车来到她家门前，这位少女下车时，现出疲惫不堪，情绪低落的样子，那时，邻居家的窗户都开着，人们显然带着轻蔑的、或者至少是不以为然的表情望着她。他说，他是和别墅里的一个使女一同把这位可怜的姑娘送回家去的，他当然立刻走了，没有跟着一起到她家里去。但是，一个新的保护者出现，也使恶劣的印象变本加厉，因为我们对于造成这种恶果都有一定的责任，所以根本应该由我们来保卫这位无辜的少女的名誉。他说，他已经作出计划，并且已经和朋友们约好，今天晚上要在这位遭受折磨的小姐的窗子下面举行一次能登大雅之堂的庄严的音乐会，以极其郑重的形式演奏一支小夜曲。为了避免一切干扰，并且壮大这件事的声势，已经获得了官方的许可。小夜曲演奏结束后，他想立刻上楼，向被抛弃的姑娘正式求婚。

"对于过去的一切，"他继续说，"不管人们背地里讲什么闲话，我都故意充耳不闻！"就她现在这样的人品来说，她的小脸儿，她的轻盈的体态，她的整个为人和小小的不幸的遭遇，都使我喜欢她，觉得非得到她不可！如果我的看法错误的话，那也只错在她比我所想的更好！一点温暖的阳光，一点幸福，比如说，一杯莱茵州的葡萄美酒，会使她马上就精神起来！

"这件事要我怎么帮忙呢？"我惊讶地问他，但也表示出关心的样子，因为我觉得，这个温厚的人的计划是摆脱目前的困境的最好办法。

"我希望您做的，"他回答说，"就是您今天傍晚到那所狭楼里，那所藏着这件珍宝的房子里去，想法拖住那两位妇女，

不让她们出门，却让她们冷不防听到窗子下面的音乐。如果她们不自发地谈到我，您就以不露骨的方式把话题引到我身上来，要稍微夸一夸我，就是说，不夸我这个人，而夸我家道小康，也就是说，我有相当的财产，可以使我无忧无虑成家立业。我希望，您顺便讲这些情况，但要象讲一件自己知道得很清楚的，可以说是毫无疑问的事实一样，使得我来到那里时，这一先决条件就已存在，我自己没有必要再从这些话开始说起了。这样的话很重要，在这类情况复杂的场面大都能产生决定性的影响。我向您保证，只要您一点不夸张，您这样讲就决不是扯谎！我的一些地产和我的手艺方面的收入足以过中产阶级的、而决非过于节约的生活，将来的日子我有一位老姑母的遗产，这位姑母老絮絮叨叨地劝我结婚，象为了独生女儿出嫁似的准备嫁妆。且慢！这种情况您可以详细描写一下！说起来实在好笑，这位好心肠的姑母一看见她认为我成家立业用得着的东西，就要买下来，一直不断地买，她家里东西老早就已堆得满满当当，她还不断地储藏大大小小的新物品。——所以您就照我所说的说吧！讲吧！您肯满足我的愿望吗？我可以告诉您，我的心情象一个人看见一块被愚蠢的人扔掉的金刚石，生怕自己还没有跑到跟前，就被别人拾去一样！”

这件机缘凑巧的世事，如果莱因赫特的计划实现，情况就会巧妙地好转，得到圆满的结果，对此，我内心不由得微笑。我高高兴兴地答应他，要就自己力所能及，满足他的愿望，又商量好了以后的必要的措施，然后怀着希望匆匆忙忙地走了。

我对于这种做媒的事虽然毫无经验，在这空虚无聊的日子，当然还是心甘情愿接受这种委托的。“你守护了被一个唐

璜①式的人物所遗弃的情人差不多两天的工夫,"我自己对自己说,"对于这件老太婆们干的事情,你也可以勉为其难哪,这件事很类似刚才说的那件事嘛!也很类似那一场虎头蛇尾的决斗嘛!"

黄昏时分,我就去访问那两位妇女,一会儿的工夫就来到她们的房门前,她们俩正默默无言地坐着;因为听不见房里有一点儿声音。我敲了敲门,才听见里面有气无力地说了一声"请进!"我一进门,只看见老夫人坐在光线半明不暗的房间里她常坐的那张安乐椅上,两手托着腮。她面前的桌子上放着一个小匣子。一认出是我,她就用沙哑的嗓音只说了一声:"我们可过了个美好的节日!一个美好的夜晚和一个美好的白天!"

"是啊,"我低声下气地说,"真是有点儿见了鬼啦,我们好几个人都遇到了奇怪的事情!"

她沉默了一小会儿,接着就口齿较为流利地说下去:"可真是一件美妙的怪事!我一在门口露面,邻居们就用手指头指着我!向来不出头露面的婶子大娘们都一个接着一个地闯进来,幸灾乐祸地看我们的笑话!你们把这孩子拖来拖去,闹腾了两夜,灌醉了她才给我送回家来,还是让不认识的人送回来的!那位又漂亮又有钱的求婚者黎斯先生,当然看够了这种行为,写信断绝关系,悄悄地溜走啦!您瞧,我们遇到的都是什么样的事啊!"

她从小匣底下拿出一封信来,把它展开;但是光线太暗,

① 唐璜(Don Juan),西班牙传说中的人物,十六世纪以来,作为专爱引诱女性的美男子的典型,屡见于西方文学、艺术中。

不能读信。"我去拿个亮儿来!"她说,随后就带着疲倦和不高兴的表情出去,拿了一盏厨房里点的蹩脚的灯回来,因为她觉得,不值得费事去拿更好的灯放在那一伙卑鄙龌龊的人当中的一分子面前。我读了这封短信,黎斯在信里用寥寥数行表明,他须要离开这里,不定多少时间,也许永远离开,对于自己一直享受的深厚友谊表示衷心感谢,祝愿全家幸福健康,随信送上一件小小的纪念品,请她女儿惠存。我读完信后,愁眉苦脸的老夫人打开小匣子,只见一块有精美表链儿的相当贵重的表在里面放光。

"这件珍贵的礼物,"她大声说,"不就证明,他是真心诚意的吗?甚至现在他还表现出这样的高姿态,尽管受到了人家的侮辱。"

"您错了!"我说,"谁都没有什么可以责备自己的,贤惠的小姐更没有啊!黎斯压根就把您女儿抛弃了,去追求另一位美人;他遭到人家拒绝,因为,简单地告诉您,人家现在已经是他的朋友艾利克森的未婚妻,就是由于遭到拒绝,他才离开这里。在您女儿还没有因为悲哀和激动而身体不舒服起来的时候,我就准知道,她已经没有希望和他结婚了。这对小姐来说,大概是幸运,据我看,甚至肯定是幸运!"

老夫人惊讶得睁大眼睛看着我;从这间狭而深的屋子尽里头发出了呻吟的声音。这时候,我才发现,阿格奈斯坐在一个角落里的火炉旁边。头发已经解开,但没再编成发辫,披散着遮住她的脸和弯着的半身。此外,头上和肩膀上还围着头巾,一直拉到脸上去;脸不对着我们这边,却靠在墙上,并且保持这种姿势,身子动也不动。

“她不敢再挨着窗子坐啦！”母亲说。

我走到她跟前，想招呼她，和她握手；她却转身躲得更靠里边，开始忍泪吞声地悄悄啜泣起来。我觉得非常尴尬，回到桌边，因为自身的冒险事件削弱了我的道德力量，使得我感情脆弱，眼泪不禁夺眶而出。这又使这位寡母心里很感动，她哭起来了，哭时呈现出一副歪曲得变形的嘴脸，这样的嘴脸只有小孩子撇着嘴哭鼻子时，才能看到。这是一副奇异的、使人不愉快的嘴脸，我看见后，眼泪很快就干了。这位太太自己却也如同小孩子一样，那一阵骤雨似的哭泣很快就过去了，这时，她才用和刚才完全不同的语调请我坐下。在这同时，又问我，一清早把阿格奈斯送回家来的那个不认识的人是谁？他会不会把这不幸的事件继续往外传？我回答说，他绝不会，因为他是个忠厚老实的好人；随即乘机用显然是无所谓的话，同时采取必要的谨慎态度，把“造神者”和他的境况尽可能按照他本人的意愿描写了一番。只是讲到他的姑母，讲到她怎样热心为他结婚准备嫁妆，使得未来的侄媳妇除了本人进门以外，家里简直再也没有地方可以放进、搁下、地积或者悬挂什么东西时，因为自己觉得讲起来津津有味，讲得就更活泼生动。我在结束自己的话时说，再者，如蒙太太、小姐许可，莱因赫特先生今晚就来登门拜访，履行理应履行的礼节，并探问小姐的病情，因为他知道，我荣幸地和府上相识，所以恳求我为他获得府上许可，然后由我介绍他来访。听了我宣布这次郑重其事的访问，这位太太的自信心恢复了一部分。

“孩子！”她发脾气大声说，“你听见了吗？我们要有客人来；你去把衣服穿好，把头发整理好，你现在这个样子真象个

女巫似的！”

但是阿格奈斯坐着不动，母亲走到她跟前轻轻地推她，她还是抗拒，哭泣着请求母亲不要管她，不然，她的心就要破裂了。母亲无可奈何，只好开始铺桌子，准备茶；她端来几碗冷食和一个花式大圆蛋糕，全摆在桌子上。她感叹说，昨天晚上就买了一纸袋最好的茶，准备了一些可以啜和可以啃的东西，痴心盼着年轻的人们早点儿回来；现在我们还可以用这一小份食品款待即将来访的客人；哪样食品都没有坏。

我们坐着，不常用的、亮光光的茶水壶里的水已经烧开了好久，客人还没有来，因为时间毕竟还太早。善良的太太着急了，开始怀疑，莱因赫特会不会真来。我极力劝她放心，我们又等了好久。最后，她等得不耐烦，就把茶沏好；我们喝了一杯茶，吃了一点东西，又继续等着，一面前言不搭后语地、心不在焉地聊天儿，聊着聊着，由于我话儿越来越少，精神疲倦的太太就打起瞌睡来。这时，房间里变得鸦雀无声，过了一会儿，我听见火炉所在的角落里有轻柔的、规律的呼吸声音，知道狄安娜也在打盹儿。我自己根本没有睡足，眼睛也睁不开了，就陪着一同打盹儿，在这同时，那一盏小灯在房间里荧荧闪光。

我们大概一同打了一个小时的盹儿，就被嘹亮而又轻柔的音乐惊醒，同时还看见一片红光把窗子照得很亮。吃惊的老寡妇和我赶忙走到窗子跟前去看。只见小广场上有八个乐师站在几个乐谱架前，四个少年举着点燃的火把，广场入口处有两个警察走来走去，负责维持迅速群集广场的听众的秩序。除了那些提琴手外，莱因赫特还邀集了几个会吹奏管乐器的

人，带着号、双簧管和长笛来这里一起演奏；他自己坐在折叠椅上，拉大提琴。

“耶稣马利亚！这是怎么回事啊？”阿格奈斯的母亲吃惊地说。

“您点上蜡吧！”我回答说，“这就是我所说的那位莱因赫特先生和他的朋友们，他来演奏小夜曲给您女儿听！这音乐是献给她的，为了向她表示敬意，给世上和这个城市的人看一看！”

我打开了一扇窗子，在这同时，这位太太赶忙去拿她的华美的蜡台，点上玫瑰红蜡烛，这种蜡烛现在起极好的作用。一位年代稍早的意大利作曲家的慢曲随着早春温暖的微风传入室内，实在美妙极了。

“孩子！”母亲对凝神细听的姑娘低声说，“听见小夜曲啦！听见小夜曲啦！你来，向外面看一看！”我第一次听见她这样心花怒放地、真正热情洋溢地跟女儿说话，这次演奏也对她起到了拯救作用。阿格奈斯默不作声，把苍白的脸转过去，向着窗子。随后，慢慢地站起来，走近窗子。一看见街上和邻居家窗口那许许多多被火把照出来的面孔，就跑回原来的坐位，两手交叉着放在膝间，头稍微向旁边倾斜着去听优美的音乐，不肯放过一音一调。她继续保持着这个姿势，一直到乐师们演奏的三支乐曲结束，音乐转变成简直象圆舞曲似的、优美快活的调子终场为止，乐师们随即在街上听众的响亮掌声中退出，静默着离开了。看到乐师们提着那些美观的乐器匣子和盒子，听众也更觉得所听的音乐非常精采、高贵；人们好奇地望着这座奇特的楼房，慢慢地散了。这一切情景直到最后一分钟，

站在窗子跟前的母亲都看在眼里，喜在心里；就连搬走乐谱架，她都觉得是自己一生所见的最庄严、最伟大的事件。

最后，她关上窗子，转过身来，只见莱因赫特站在房间里，恭恭敬敬地向她致敬，在这同时，我把他介绍了一下。接着，他就表示不揣冒昧，大胆前来打搅，非常抱歉，希望她鉴于普遍洋溢着的狂欢节气氛，不要见怪。她用大大恭维和感谢的话回答他，说话的腔调变成一种喜悦的唱歌的调子，听起来简直好象小提琴奏出的陪音似的。她说着说着突然打住了，觉得女儿躲在角落里迟迟不出来，时间长得太不象话了，叫她快点儿过来。谁知她已经悄悄儿地从房间溜了出去，这时，又进来了。她原来穿着便服在房间里难过了一整天，现在已经在上面围上一条白围巾，把围巾的两端在背后系起来。她的黑发已经简单地拢在一起，打成一个大结子垂在脖颈儿上，这一切是在一分钟内做完的，大概没来得及照镜子。她的态度和面部表情显得年纪大了十岁；连母亲一看见她都惊讶得睁大了眼睛，仿佛看见了幽灵似的。阿格奈斯挺着腰板儿走近"造神者"，目光娴静热诚地对着他，把手伸出去给他握。假如她穿着一身天鹅绒和丝绸衣服，也不如她现在这样朴素的样子能使莱因赫特目不转睛地看着她；我心里顿时不由得想道：谢天谢地，黎斯已经走了，再也看不见她了，不然，要重新捣起麻烦来的！

莱因赫特默默无言地用虔诚的目光注视着自己创造的作品；因为他实在可以说是把这棵倒伏的花扶起来了，使它又能活下去了。他给她恢复的荣誉在她前额和沉静的黑亮的眸子周围闪耀着明净的光辉，使得他自渐形秽，狼狈周章，不知说

什么好，等到我们坐在桌子周围，母亲沏上新茶时，还是这样。大家觉得有点儿尴尬，话儿都很少，后来，老太太才说起客人的故乡莱茵州来，问他，说不久就离开这里，返回家乡，这话是不是真的？经她这一问，他就口若悬河地讲起来，说明那里的教堂和主教们等着他回去，向他订造神像和器物，指望着他的手艺已经有了进步。接着，他就对自己的美丽的家乡赞不绝口。“我的家，”他说，“坐落在古老的小城外面的向阳的山坡上，从这山坡上往上游和下游一望都是莱茵区；只见一座一座的古堡和山岩浮现在碧霭中，下面宽阔的河水从碧霭中流过。庭园后面山坡满都是葡萄树，山上有一座圣母马利亚小教堂，俯瞰着原野，可以望得很远，黄昏时分，小教堂就沐浴在晚霞残照里。紧挨着小教堂，我修建了一座小小的凉亭，在凉亭下面的岩石上开凿了一间小地下室，里面经常储藏着十二瓶清醇的葡萄酒。每逢制作成一个新高脚杯，我在把里面镀金以前，都先到山上来，用这个酒杯为一切圣者和一切快活的人的健康干杯三四遍。因为，说实话，做我的银匠活，演奏点儿音乐，喝葡萄酒，这一直是我惟一的乐事，每逢风和日丽的圣母节日，到附近的教堂里，一面看着自己制作的器物在下面那座饰有花环的圣坛上放光，一面演奏赞美圣母的乐曲，这一直是我最美好的日子；坦白地说，演奏完了以后，在教士家的酒席上喝得醉醺醺的，我以为这就是人生幸福的顶点。当然今后不再是这样看法了，我现在知道更美好的事是——”

他说到这句怀着更大的热情说出来的话，就停住了，但立刻鼓起勇气，从椅子上站起来，向着两位妇女说：“我何必再绕弯子呢？我到这儿来，想把一颗真诚的心以及手和家园等一

切附带的东西统统献给小姐；一句话，我是来求婚的！我请求倾听我的来意，如果我的行动失之太急、大胆的话，就请考虑一下，象刚刚结束的节日这类的喜庆日子，不少是以这种出乎意料的事情收场的嘛！”

善良的寡妇惯于厉行节约，偏偏失手把一块儿砂糖掉在茶杯里，刚用小茶匙捞出来，悄悄地放在茶托上，为了把还没溶解的部分抢救下来。她又快又利索地把茶匙舔干净，接着，脸上高兴得红彤彤的，开始用她最美妙的声调为这种崇高的荣誉大唱赞歌，但也表示，得冒昧请求给以必要的时间加以考虑。可是，她女儿这时脸色甚至更加苍白，打断她的话，说：“不，亲爱的妈妈！对子莱因赫特先生提出的问题，根据我们最近的一切遭遇和他为我所做的一切，必须立刻给以答复，在你的许可下，我就答应了！我遭受这种不幸，是很冤枉的；所以，对于这位把我从被抛弃、被鄙视的境地中拯救出来的救星，就更乐意表示感谢嘛！”

她感动得泪如泉涌，走到这位幸运的求婚者跟前，用两臂搂住他的脖子，把从来没有接过一次吻的、这时张开急欲接吻的嘴唇按着他的嘴唇吻起他来。

他带着羞怯温存的表情抚摩着她的两颊，眼睛却一直凝视着她。寡妇母亲在一旁看着，十分惊讶，不知所措，阿格奈斯大声说：“母亲，你就放心吧，同意吧！昨天我还向圣母祈祷，恳求她把我的意中人交给我；今天我整天都一直认为，她对于我的祷告置若罔闻，现在我却把比我所想的意中人更能使我幸福的人抱在怀里啦！”

这时，我觉得，事情进展到这个阶段，我留在这儿已经是

多余的，可以及时离开；因为，我实在不知道，眼睛往哪儿看好。我匆匆和大家一一握手，急忙走掉，不让人留住，也没有人留我。到了街上，我抬头又望了望这所楼房，只见月光照着高悬在大门顶上的黑大理石圣母像，照得镀金的半月形装饰和宝冠微微放光。

"天哪，多么莫名其妙的事啊！"我自言自语地说，感到人生变幻莫测，不禁摇了摇头。今天黎明，我曾向一个无神论者拔出锐利的剑，现在夜晚又笑起这些崇拜圣者的信徒来了。

第二天早晨，我得再继续做中断的工作，再也没有这样欢笑的心情了。大部分艺术家大概都坚定地、无忧无虑地沿着习惯的轨道继续前进，我却决不定首先做什么。向周围一看，就觉得，好象自己已经好几个月没在这间屋子里，我那些半完成的作品都是过去时代的纪念物似的。我一件一件地拿出来看，觉得件件都只不过凭个人的爱好画着玩，平淡无味，可有可无。我想了又想，总弄不清楚自己突然产生的灰色的心情是怎么回事。另外还感到孤独寂寞；黎斯已经走了，是不可挽回了，对于艺术来说，他大概也是不可挽回的了，因为最近他的话里流露出，万一再受到一点打击，他手中的杯子就会失手落地。艾利克森昨天在匆忙从纵情欢乐的时间里赢得的头脑清醒的一瞬间，也曾向我交心说，他打算结婚后马上放弃伤脑筋的绘画，利用他太太的大量资金重新经营和复兴自己老家的航海业。现在时机很好，他想自己不久就要发家致富。现在我也动摇起来，我们这三个曾自以为在某种意义上要比集结在德国本土的坚强、伟大的民族主力部队更幸福的边区日耳曼人，都象锉屑似的落下来，从此分手，大概彼此永远没有再

见面的机会了！

想到这里，我不寒而栗，为了找个逃避的办法，拉出一张刚开始画起的画稿来，这是一张至少有八呎宽和相应的高度的、绷在画框上的灰色的画纸。画纸上只看到两边各画出一棵受风雨侵蚀的云杉，作为将来的作品的一部分前景，这件作品的构思当时在几个月以前就已放弃，而且完全忘得一干二净。现在，只是为了没事找事做，也许还为了活跃自己的思想，我开始把用炭条画出轮廓的那两棵树中的一棵用芦笔画下去，期望想出什么名堂来。可是，刚画了半个小时，在几个大枝子上添了些单调的针叶，就深深地陷入心不在焉的状态，象试笔似的毫不动脑地在旁边画起小线条来。这样信手胡画下去，就画出了一个由无数笔道子构成的织物形状的东西，每天一想开始工作，就在郁郁沉思的出神的状态中继续扩大这个织物形状的东西，结果，这个怪物就象一个灰色的大蜘蛛网一般，占去画面的绝大部分。然而，如果仔细观察一下这杂乱无章的东西，就会发现，其中脉络分明，显示出极其值得称赞的勤奋，因为无数的直线和曲线连续不断，也许长达几千艾勒①，构成一条迷路，这条迷路从起点到终点，细看都看得出来。有时，表现出一种新的手法，可以说，表现出一个新的创作时期；一些新的理想和新的主题时时透过轻柔美妙的线条跃然纸上。假如当时把画成这件毫无意义的镶嵌图案所需要的注意力、目的性和恒心，全部倾注在一件真正的创作上，我必然已经画出大为可观的作品来了。只是有些地方笔势出现

① 德国旧时的长度单位，约为三分之二米。

或大或小的停顿状态，可以说是我这思想不集中的、悲哀的心灵行经的迷路中出现的岔道，我的笔试图以小心谨慎的方式摆脱进退维谷的状态，足以证明，我的象做梦一般的意识曾经陷入困境。这种情况继续了好些天，好几个星期，我在家时，改变一下这种情况的惟一做法，就是前额靠在窗子上，目送着行云，注视着云形的变化，在这同时，遐想驰骋到遥远的地方。

有一天，我又在精神恍惚、判断力却很强的状态中，把那个大蜘蛛网状的东西继续信手胡画下去，忽然听见有人敲门。我吓了一跳；但已经来不及拿走画框。莱因赫特和阿格奈斯进了房间，我们刚互相招呼，艾利克森就和现已成为他的妻子的罗萨丽娅进来了，我顿时从梦幻中被声音、生活气息和美唤醒。原来这两对情侣已经结婚，婚礼都是悄悄儿地举行的，莱因赫特是因为急于把恋爱的战利品赶快藏起来，艾利克森则是由于教派问题，因为罗萨丽娅的亲戚们和教士们事后才试图在信仰问题上为难。然而，罗萨丽娅在有势力的人士的鼓励下，已经秘密地急速改奉艾利克森所属的教派，她说，正如人家当时声言，为了巴黎是值得作一次弥撒①的一样，她觉得，为了她的意中人是值得忏悔一次两次的，于是，婚礼就立刻举行了。“所以我们现在已经在蜜月旅行途中！”艾利克森结束他这番简短的话说：“今天暂时还在这个城市的街上转悠，明天就走在大路上了，我希望，不久就上了自己的船啦！”

在这同时，他的妻子已经招呼过另外那一对夫妇，并同非常幸福、面色健康的阿格奈斯交谈。艾利克森却站在画架前，

① 这是法国国王亨利四世为摆脱困境，不顾胡格诺教徒的反对，决心改奉天主教时所说的话。

看我最新的作品，脸上显露出极为惊奇的神色。随后，又面带疑虑的表情看着我，看得我实在尴尬，由不得脸红了，他先摇了摇头，然后恶作剧地点头说："绿衣亨利，你通过这件重要作品进入了一个新阶段，着手解决一个能对德国艺术发展有极大影响的问题。人们总在高谈自由的、独立存在的美的世界，这个世界不应受任何现实、任何倾向的干扰，而这些人同时却完全自相矛盾，总使用人、动物、天、星星、树林、田地和原野这样纯粹平常的现实事物作为表现的对象，这种情况实在早已令人不能忍受了。你这件作品向前迈出了现在还无法估量其重要意义的一大步。因为，美是什么？是通过作品的目的性、鲜明性和成功的意匠体现出来的一种纯粹的理念。假如把现在这样的、或是轻柔巧妙，或是刚健有力的、上百万大大小小的线条具体配置在一种风景中，当然会构成一幅旧意义上的所谓画，从而成为最粗鄙的传统倾向的奴隶！好啦！你已经干脆下定决心，抛弃了一切具体的东西，讨厌的内容！这些勤奋画出来的影线，是浮现在美的绝对自由中的影线本身；这是最美妙的抽象的勤奋、目的性、鲜明性本身！你以巧妙的方式摆脱的那些岔道，不就已经胜利地证明，逻辑和真正艺术只有通过抽象事物才能完全胜利实现，虚无产生热情和忧郁，而又胜利地克服热情和忧郁吗？上帝从虚无中创造了世界！世界是虚无所生的脓肿，是上帝的自我否定。美的作品，有诗意的作品，神圣的作品产生，就在于我们摆脱了这个有形体的脓肿，重新溶于虚无之中，只有这样的作品才算是艺术，而且是真正的艺术。"

"得了，亲爱的丈夫，你净说些什么呀！"艾利克森夫人注

意起他的话来，转身向着我说。造神者目瞪口呆；因为这一大套古怪的话，不论是开玩笑的，还是正经八百的，他的单纯的心灵都觉得奇异，莫名其妙。看到艾利克森这样喜气洋洋的样子，我自己心里也宽慰了些，却仍然尴尬地站在窗子跟前。

"可是，我的赞美，"他一本正经继续说，"马上就产生一种指摘，或者毋宁说一种对今后努力进步的要求！在这一革新的尝试中，依然有一个使人想到什么事物的主题存在；你为了使你这个美妙的织物形状的东西有个支点，还会不得已用一些较长的线把它挂在这两棵被风雨侵蚀、却依然遒劲的云杉的大枝子上，不然的话，人们就担心，它不定什么时候就会由于自身的重量掉下来。不过，这样一来，它就又和最讨厌的现实，和有年轮的老树联系起来啦！不，勇敢的亨利，别这样！别到此为止！这些线条，或呈星形，或呈波浪形，或呈回纹形，或呈辐射形，构成了一个还太具有形体的图案，一看就会想到糊墙纸或者印花布。丢掉这些吧！你从纸上边的角儿上开始画起，一根线条一根线条并列着，一行一行重叠着；每画十根线条就用一根较长的线条隔开，作为一小栏，每画一百根线条就用一根较长的线条隔开，作为一大栏，每画一千根线条就用一根粗线条煞尾。这种十进法是十足的目的性和逻辑性的明证，而一根线条一根线条地画下来，则是完全摆脱一切倾向、专追求纯艺术的勤奋表现。这样做，同时还达到了一个更高的目的。在你这样信手画出的线条中，仍然看得出你有一定的工夫；生手、非艺术家是画不出你这信笔胡画的东西来的。工夫却具有太现实的意义，在想做艺术家的人们中间造成无数忧郁的云翳和不平等；它引起倾向性的批评，并且永远和纯

粹的意图处于敌对地位。给我们指出正确道路的是现代史诗！在这种诗中，富有灵感的先知般的诗人教给我们，怎样在或薄或厚的诗卷中从头到尾贯彻清白无垢、纯净如天的意图，始终和一般人所说的工夫的黑暗力量毫不相干！在这些志同道合的诗人中间，存在着如同他们的诗卷的金边一般鲜明的、永恒的平等。他们毫不费力，也不感到什么苦恼，就把几千行诗分成若干章节，谁能断定，诗也抛弃太笨重的文字行列，采用轻飘飘的线条那样的十进法，在同一外形的基础上和造型艺术相结合的时代，距离现在多近呢？那时，每个市民内心潜在的纯粹的创作才能和诗才不再受规定的范围限制，就会显露出来，凡是两个市民相遇的地方，就会听到他们这样互相招呼：'诗人？'——'诗人！'或者'艺术家？'——'艺术家！'一个由检查合格的装订工人和画框镀金工人组成的评审会，先宣誓保证，在担任评审职务期间，他们自己既不写作史诗，也不画画儿，然后，就在每周一次的奥林匹克竞技会上授予这些作品以精装本和金框子的荣誉，大批受过坏教育的出版商就把这些获得桂冠的优秀作品每小时重印一版，然后，经过慎重考虑，把这些重版的作品普及到全德国，使得鬼也不能再找到它们！"

"丈夫，别说啦！"罗萨丽娅又喊道，"我真不知道你是怎么回事！"

"我们不谈这个啦！"艾利克森说，"这一大套空话就算是我沉痛地和艺术永远告别的话吧！从现在起，我们就把艺术之类的事情撇到脑袋后头去，一生都专心从事于一种实用的事业吧！"

随后，他就用更严肃的目光看了我一眼，拉着我的手走到那个大蜘蛛网似的画儿后面，低声说："黎斯再也不回来啦！我不得不把他的画儿卷起来，装在箱子里，寄到他的家乡去，他的书和家具我也都给他寄回去了。他写信给我说，他想做他那个国家的国民议会候补议员，因为绘画得有必要的眼光才行，所以他再也不画了，他这话的意思我不理解。这样一来，他就干了一件愚蠢的事又去干另一件愚蠢的事，我为他痛心得简直要哭。现在我前来看你，发现你陷入了一种离奇古怪的忧郁情绪中，这种情绪也许世界上还没有第二个人产生过！这样信手胡画干什么？振作起来，不要垂头丧气，跳出这个可恶的罗网！至少这里有个洞！"说了这话，他就用拳头把画纸捅破，随后就横着竖着把它撕开。我和他握手表示感谢；因为他的话和果断有力的动作证明他对我了解和同情。

我们从这块象舞台边厢似的纸板后面走出来，又从正面看了一下那个洞，然后匆匆互相告别，当然还表示希望将来再见，虽然后来这四个人我连一个也没再见着过。一分钟后，我的房间里又象死一般沉寂。美貌的妇女们和男人们走出的那道油漆得雪白的门，象画布似的在我面前发亮，画布上的气氛热烈、生意蓬勃的画面已经一下子消失了。

卷　四



第一回

波尔葛塞战士

我的画室里的低矮的火炉上面，摆着一个三尺来高的波尔葛塞战士① 的石膏像。这像翻制得极为精美，虽然已经带有几分褐色；原来它是从前的一个房客留下来的，后来的房客一个接一个继续把它传下去。每个人接收这个强壮的战士的石膏像时，都要付给房东夫妇一笔租金，这一对夫妇在二千年后的今天，就善于这样借助技法精湛的阿伽西亚斯的作品来获得周期性的外快。

我目送着艾利克森夫妇和莱因赫特夫妇走出房门后，视线就从房门转移到房门旁边摆着的战士像上，目不转睛地盯住这件优美的石膏像。我好象在孤寂的时刻看见一位来得正好的同住的房客似的，走到它跟前去看，这也许是我第一次仔细观察它。我迅速把画和画架搬开，挪到墙边，然后把石膏像移到房间正中的一张小桌子上，摆在光线好的地方。这石膏像虽然被烟熏得微带褐色，却发出更明亮的光辉，显示出战士在守势和攻势的绝妙的循环交替中保存住自己的生命。从左

① 波尔葛塞战士(Der borghesische Fechter)雕像，古希腊雕刻家阿伽西亚斯(Agasias，约公元前 100 年)的作品，以其表现人体解剖上的精确著称于世，因最初为意大利波尔葛塞 (Borghese) 家族所收藏，故名波尔葛塞战士雕像。

臂高举的拳头经过肩膀直到右臂下垂的拳头，从前额直到脚趾，从脖颈直到脚跟，运动象波浪一般，从肌肉到肌肉，从形态到形态表达出来，显示出战士从危急之中走向胜利或者走向光荣的灭亡时迈出的那一步。多么丰富多彩的形象啊！所有这些器官象一队兵士组成的小共和国似的，为了保护自己的团体不受破坏，而在统一的意志驱使下，向前冲击。

我忽然找出一张白纸，细心削尖一支炭条，开始试着勾画战士像手足部分的轮廓，可是没有多大的结果，于是，我就试着把它的左臂到腋下和从那里到左边鼠蹊部位的连续的运动，一气呵成地速写下来；但我的手对于画石膏像却缺乏训练，等到炭条已经磨得几乎没了尖儿时，线条才自然而然地变得稍微有血有肉了，才有几分生气流入了手指。不过，现在面对人体形象，眼睛要足够迅速地给手指明方向，对此我却很不习惯。我不得不站起来，更仔细地研究各部分之间的界限和过渡，因为自己年龄确实已经不小了，不能再盲目地继续画下去，必须对各个部分及其相互关系进行思考。

这样，我在几天之内总算把整个人像画出来了，接着又把石膏像转过去，努力画出侧面和背面。这时我忽然心血来潮，要设想这个人像是直立的，要画出休息姿势的战士像，可以说是作为我所获得的知识的实际证明。从这个由人体解剖学的角度来看翻制得很精美的石膏像，我清楚地看到，把骨骼或肌肉，筋或脉管表现出来是什么样子；但是现在却要根据人体已经改变的姿势和形态来表现这一切，我就感到，自己对于皮肤下面的东西和皮肤下面的动态的相互关联，完全缺乏明确的了解，因为这里不是画什么模糊的、大胆的速写问题，这种

速写在这里是毫不中用的，所以我就只好搁笔。

这件事是在我已经学习美术多年，学业即将初步结束时发生的。在动笔之前，我本来可以准确地预见到，会有这样的结果，现在两手放在膝上，仔细思量起自己的愚蠢来，心里就奇怪，自己当初怎么不选择画人体作为职业，而专门画人的住所和活动场所的风景。当我就这一不祥的偶然性的抉择继续思量下去时，心里就又惊异起来：自己当时还在儿童时代，在选择对自己长远的一生起决定性作用的职业问题上，怎么居然会这样毫无别人的忠告，轻易由着自己的意志行事。我还没有摆脱少年时代认为自己年岁这样小就能决定自己的道路是最值得称赞的事情的想法；可是，现在却忽然开始认识到，同一位能看到家庭以外的世界的、处事严谨的父亲争论，比对自己百依百顺的母爱，对于锻炼少年的成长力量来说，能起到更好的铁矿泉的作用。在我的记忆中，这是第一次比较清楚地感觉到没有父亲的痛苦；我迅速设想出，假如父亲活着的话、我小时候的自由会被剥夺，或许受到强制的训练，但也会因而被引导走上了安全的道路，想到这里，立刻感觉热血沸腾，一直往上涌到毛发根子下面。在这种想象当中，我由于一种对父亲既憧憬而又有矛盾的感情，一种从来没有过的、既服从又反抗的甜蜜的感情而热血沸腾时，力图重新回忆起已经几乎完全忘掉的父亲的模样，但我在思潮澎湃中回想起来的，结果只是母亲梦见的已经去世的丈夫的模样。

原来，在悠长的岁月流逝过程中，母亲曾经一再梦见父亲，但总是间隔若干年才梦见一次，也许总共梦见过两次或者三次，这似乎表明，我们见到这种使我们感到最幸福的神秘、

光明的梦境，机会多么稀少。但每次她第二天早晨都怀着感谢的喜悦心情，向我叙说长久没有做过、如今出乎意料做的好梦，还描绘梦见父亲的情景。

有一回，她梦见自己和先前一样在礼拜天同已经死去的丈夫一起郊游；但她发现他并不在自己身边，却瞥见他忽然从一条望不到尽头的田野道路上远远地走来。他穿着礼拜天穿的衣服，背着沉重的背包。走到跟前，就站住了，摘下帽子，擦前额上的汗。接着，就亲热地向母亲招呼，用悦耳的声音说："路很远很远哪！"说了这话，就拄着旅行杖，精神抖擞地继续走去，越走越远，后来就望不见他的影子了。在这个梦里，她梦见自己的丈夫不是一个正在休息的人的样子，而是一个背着沉重的背包、在无限遥远的征途上奔波劳碌的人的样子，这使母亲仔细思量起来，心里很难过，因为她虽然不迷信，也不相信圆梦，但她感到或者想象出已经逝世的丈夫承受的大苦大劳，仍然使她心里很痛苦。然而，对于我来说，现在回想起父亲亲切的灵魂向着未知的永恒世界坚忍不拔地迈进的情景，毋宁说使我看到了永不挫折的生活勇气，看到了向着一个目标孜孜不倦前进的典范。我亲眼看见他在那里走着，向我以目示意，当他的形象渐渐离开我的脑海，完全消失时，我就斩钉截铁地对自己说："这有什么办法！你再也不能犹豫了，一定要把缺少的知识补上去！"

于是，我就下决心毫不迟延地开始研究解剖学，至少要研究这门科学对于理解和表现人体十分必要的部分。因为公立美术学校虽然为此提供了一些不充分的机会，但我不是这个学校的学生，所以我就立刻去找我同斐迪南·黎斯进行那一

场荒谬的决斗时，给我作助手的几个大学生中的一个。他是医科学生，不久就要毕业，现在差不多还只在病房里和手术台边继续研究。他马上表示，准备把他的人体解剖学图册和书籍借给我，暂时先带我到骨学教室去听课，但他稍微考虑了一下之后，就劝我同他一起去听一位优秀教师刚开始讲授的人类学课。他说，他自己前去听讲，不是为了学这门早已学过的课程，而是为了欣赏这位教师讲课的优美形式和精神内容，这种讲授本身就是一种有教益的享受。此外，正如解剖学家可以叫做逆行的，打个譬喻说，叫做拆毁人体的雕刻家一样，美术家最好的办法是走相反的道路，不仅要以骨骼为出发点，而且要以对有机体及其发展的一般性观察为出发点；如果他还观察出感官在人类纯洁的皮肤的天幕中分布的情况，他虽然不能通过这种知识成为米开朗琪罗，除非此外还有天才，但这种知识是能弥补过去具有的、如今已经丧失的其他能力的。

现在我更加注意地看了看这位深明事理的同乡，简直不相信，说这番话的这个人，和几个星期以前那样乐意帮助我在别人身上扎个洞的人，是同一个人。青年人如果在轻率的行动中彼此交了朋友，后来又都发现对方具有更严肃的气质时，他们总感到满意，这种满意的心情使他们易于接受对方的决定性的影响。所以我毫不踌躇地听了我的朋友的话，同他一起走进了大学的大楼，只见那里的楼梯上和楼道里，世界各国真正的优秀青年象潮水一般来来往往。我们去听课的那个讲堂上的坐位还都空着。空白的墙壁，墙上的黑板，布满刀痕和墨点的桌子，一切都使我回想起已经这么多年没再见过的教室，心里几乎觉得透不过气。想起自己辍学的情况，心情非常

沉重，觉得自己好象坐在讲堂中的一个凳子上，可能突然被指名批评，受到羞辱；因为我没有想到，这里每个人在这短暂的学习期间都过着完全自由的生活，谁都不注意别人怎样，他们都觉得，自己的结算日还远在渺茫的未来。然而，讲堂中却渐渐坐满了人，我用惊奇的目光望了望密集的前来听课的人。只见许多象我这样年岁的青年人不顾一切地占据坐位，保持坐位，此外还来了不少年岁较大的人，他们的服装有的好，有的坏，找坐位时的态度已经比较安静、谦逊些；甚至还来了几位白发苍苍的老先生，本人都是有名望的教师，他们远远地坐在靠边的坐位上，想试一试，看自己这样的年岁还有什么知识可以学到手。看到这种情况，我当然就恍然大悟：自己向来以为，特别是在科学领域，学习对某种人来说是一种耻辱，这种看法表明自己见识短浅。

这样，集合在讲堂中的听课者大概已经有一百多人了，大家正在等着教师来，这时，教师忽然进了门，快步走向讲台，在讲台上先致恰如其分的开讲词，接着就开始概括地讲人体及其生存条件，他讲的内容符合当时的科学成就，这门科学如同一般科学的发展一样，业已达到当时可以设想的最高水平。不过，对这类辉煌成就他决不加以渲染，而是通过稳重、清楚、流畅的讲授，把听讲者引进井井有条的学科领域，他讲课时不慌不忙，也不作无用的停留，讲使人感到意外的话时，或是遇到万不得已讲笑话的场合，他也决不用广告式的手势或言语加以宣布和陪衬。

第一堂课就已经引起我很大的兴趣，使我忘掉了到这里来的目的和一切事情，只顾凝神细听涌到自己耳边来的知识。

首先吸引我的注意力的，主要是动物的有机体各部分都具有似乎不可思议的目的性。每个新的事实，在我看来，都是上帝的睿智和技艺的证据。我虽然一直认为世界只能是按照预定的计划创造的，现在听了这第一堂课，就觉得自己过去对于上帝创造生物的道理，实在一窍不通，相反地，现在却能够而且准备以深信无疑的态度，对任何人坚持造物主存在并有无穷智慧的主张。但是，教师对动物的有机体各部分的妙处和必要性作了最好的说明之后，就以听众不觉察的方式，听其自然，任其互相渗透，成为有系统的东西，结果，我那些节外生枝的有关造物主的思想，也不知不觉地缩回来，被咒禁在事实构成的严密的圈子里。对于残余的难以解释的、若明若暗的部分，教师就借助已经说明的事实的亮光，照明隐晦的部分，使得尚未解决的问题如同沐浴在朝阳中的遥远的海岸一样，至少以处女般无垢的姿态等待解决的时刻到来。即使在自己认为自己不能解决问题的场合，他也以令人信服地的方式指出，反正一切事物都有道理，人的知觉力有限度，决不意味着自然规律的一贯性和准确性也有限度。在这种场合，他决不使用任何武断的言语，对某些神学用语和反对神学的用语，都同样慎重地避免使用。存着成见的听课者也完全没有理会到这一切，只顾孜孜不倦地把他们觉得对自己的虚荣心和准备提出的学术论点有利的东西笔记下来，而那些没有成见的听课者则屏除一切私心杂念，在听教师循循善诱的讲授过程中，怀着喜悦的心情学习对纯粹学术知识的尊重。

我心里的种种武断的假定和应用课堂知识的企图，不久也不知不觉地成为无足轻重的东西，因为我一直在专心接受

单纯的或者丰富的事实对我的影响。探求真理当然在任何时候都是无恶意的、无害的、无罪的；只是在停止探求真理的时刻，无论是基督教徒还是异教徒，就都开始撒起谎来。我一直没有旷过一堂课。想到自己现在到底还是开始学习起一些知识来了，心里好象解除了梦魇似的；求知的幸福之所以是真正的幸福，也由于它是单纯的，毫无保留的，不管这种幸福来的早晚，它总达到它所能达到的最大限度；它指引人们向前看，而不是向后看，使人们在思考自然法则的永恒不变的生命时，忘掉自身的脆弱无常。

我心里对这位能言善辩的、一直没有和我相识的教师充满了好意；因为，人对于精神上的帮助比对于物质上的帮助更为感谢，而且精神上的帮助本身带来的任何直接的、物质上的利益越少，感谢的程度就越高，这大概不能说是人类的最恶劣品质。只有当物质上的帮助证明自身具有一种精神力量，对于受惠者来说，这种精神力量又成为一种道德经验，只有在这样的情况下，受惠者的感谢之情才达到使他本身品质高尚的，更美的高度。深信世界上存在着纯粹的美德和好心，这确实是我们所能得到的最好的信念；就连道德败坏的人，知道别人以善意和美德对待他时，他的灵魂也会高兴得暗地里搓起它肉眼看不见的黑手来的。

有关人类本性的讲课眼看就要完结，我心里有点奇怪，在我的想象中讲过的事物和它们的实际的外形同时呈现出一种奇异的典型形象，这种典型形象固然提高对事物主要特征的表象能力，却妨害对细节的更精确的认识。这种情况的出现，是由于习惯于有画意的具体形象所致，这种习惯现在在这本

来应该由抽象的观念占统治地位的场合进行干涉，而抽象的观念又挤过来，占据有画意的形象理当占有的地位。结果，一讲到血液循环时，我眼前立刻就浮现出一条鲜艳的、深红的河流的形象，河流旁边坐着毫无血色的幽灵般的、灰白色的神经系统，这个鬼气森森的形象披着神经组织的外衣，贪婪地、咂咂有声地喝那河水，获得了能象普洛透斯①一样，摇身一变就变成各种感觉的力量。或者，我眼前浮现出数百万如同天体群一样数也数不清、肉眼看也看不见的球体，它们构成血液，通过千条运河流去，神经系统的闪电般的反应，在一段时间内不停地随着这洪流传播，这段时间，从宏观世界的观点来看，可说和星辰运行及其命运实现所需要的时间一样长，或者说一样短。宇宙空间森罗万象、错综复杂，这种情况重现在每个人的脆弱的头颅中，也使我心里异想天开，觉得仿佛脑髓底层可能坐着一位微小得象单子似的科学研究者，用他的望远镜观察头颅中的广大的空间，虽然头颅中的物质似乎非常紧密，他观察起来却象天文学家用望远镜观察宇宙空间那样容易；我甚至还觉得，脑髓神经组织的振动，也许只不过是构成思想或者概念的微小物体在脑半球空间的实际运动而已，还有诸如此类的滑稽可笑的想法。

然而，教师的热诚和他讲课时始终一贯的冷静态度，终于克服了这种种干扰，使我的注意力重新集中，一直坚持到底，但在讲课结束时，我却陷入了某种程度的思想混乱状态。因为，教师讲述感觉的发展，末尾讲到人类意识的产生时，他终

① 普洛透斯(Proteus)，古希腊神话中的变幻无常的海神。

于放弃了稳健态度，公然反驳所谓自由意志存在的说法。他是用极简单的、有分寸的话加以反驳的，这些话固然温柔和平，却丝毫没有得意或者自满的口气；毋宁说，这些话里从头到尾分明含有一种严峻的断念之意，这立刻引起了我的反抗，因为青年人对于自己认为美好的、宝贵的东西是决不肯轻易放弃的。

第二回

关于自由意志

我心里对这位教师越尊敬，就越热心地努力设法恢复自己所热爱的、确信自来就具有的、并且勇敢行使的意志自由。从那时保存到今天的很少的旧物中，有个小小的习字本。本子里有一些匆忙记录下来的感想，现在重读这几页用铅笔写的感想，心里比过去谦虚谨慎，但依然有所感动：

"引起我的反感的或者说使我觉得可怕的，并不是教授否定意志自由这件事本身。有一句俗话说，人们不仅要会破坏，还要会建设；懒散、肤浅的人们，碰到甄别优劣的活动而感到不快时，总要搬出这句俗话来。这句俗话用来对付草率的判断或者用来对付从愚蠢的癖性出发作出的否定，是适当的；但它用在其他的场合，就毫无意义。因为，人们并不总是为了重新建设，才去破坏；恰恰相反，为了让光和空气得到畅通无阻的空间，才故意去破坏，凡是去掉了障碍物的地方，光和空

气就自动流进来。如果人们正视事物，以公正的态度对待事物，那么任何事物都不是消极的，一切事物都是积极的，我们姑且用这句老生常谈的话来说。

即使意志自由在人类的低级阶段和个别没有教养的人身上并不存在，但只要这个问题一出现，意志自由就一定会出现和发展；伏尔泰①有句俏皮话："要是没有上帝，人一定会创造出个上帝来的！"如果这句话与其说是一句"积极的"好话，毋宁说是一句渎神的话，那么，意志自由的问题就不是这样了，在这个问题上，人们可以根据人的义务和权利说：让我们来创造这种自由，把它传播到世界上去吧！

把自由意志比拟作马术训练场是最恰当不过的。马术训练场的地面就是须要以正当的方式度过的现世生活，同时也可以说是物质的牢固基础。良种的、经过驯练的马就是特殊的、而依然还是物质的器官，马背上的骑手就是人的善良的意志，这种意志力图控制所乘的马，使自己成为自由意志，从而以更高贵的方式从那粗糙的路面上走过。最后，脚穿高筒靴子、手拿鞭子的马术教练就是道德法则，这道德法则却完全建立在马的性质和形态的基础上，没有马，道德法则就根本不存在。但是，如果马可以走的地面不存在，马就成为怪物了，这个链圈的各个链环都是互相制约的，没有一个链环能够脱离其他链环而存在，只有物质的地面是例外，不管上面是否有人骑马走过，它都照样存在。虽然如此，学习马术的学生还是有

① 伏尔泰(Voltaire,1694—1778)，法国哲学家、史学家、文学家，这句俏皮话引自他的《致三个骗子一书的作者的信》(Epître à l'Auteur du livre des trois Imposteurs,1769)。

优劣之分，这不仅要看身体能力如何，主要还取决于能否坚决集中精神。我们偶然遇到的任何一个骑兵联队，都证明这一点。成群的士兵学习马术，用较大的还是较小的注意力，是没有选择的自由的，只是通过铁一般的纪律，才使他们习惯于鞍马生活。这些士兵都几乎是同样可靠的骑手，没有特别出人头地的，也没有落在人家后面的；为了使常规惯例的生活更加圆满，习惯于排成密集队伍的军马总助骑手们一半之力；万一骑手有疏忽的地方，作为他的器官的军马就自发地去做。只有当这种强制和惯例，这种大队人马驯练的严酷的必要性不复存在时，也就是说，在值得赞美的军官团里，才有所谓良好的骑手，较差的骑手和优秀的骑手；因为这些优秀的骑手有能力或多或少地超过要求的标准，做出成绩。士兵在激战中，在无法逃避的危险和困境中，本能地、无意识地表现出的卓越的技术和大胆的行为，例如骑着马跳出很远，军官天天都作为自己的娱乐，根据个人的自由意志来练，可以说是从理论上来练；然而，决不能说，军官因为这样就是全能的骑手，有多么大的勇气和力量，不会落马，或者不会被自己的太难驾驭的坐骑拖到另一条路上，跟他自己想走的那条完全不同。

另打一个譬喻吧：难道舵手因为偶然的风暴可能使自己离开航线飘流，因为自己航行要靠顺风，因为船不好，因为有料想不到的暗礁，因为北极星被云雾遮上，因为阴天看不见太阳，就说："没有掌舵的技术！"而不想尽最大的努力，争取到达预定的目的地吗？

不，这千百个互相关联的条件冷酷无情但又首尾一致，这一事实正应该促使我们不放弃我们的目的，至少要争得能笔

直地穿过汹涌急剧的河流的游泳能手的荣誉。只有两种人不能到达彼岸：一种是不相信自己有这种力量，另一种是扬言自己根本不用游泳，而要飞行，只是还等着自己高兴飞的时候再飞。

是的，这些事物中孕育着的责任感正在跳动，使宁静的心灵如镜的水面漾起涟漪：正当的自由意志问题的提出，同时又是存在自由意志的理由和自由意志的实现，谁一提出这个问题，谁就已经担负起从道德上肯定自由意志存在的责任啦！

我记得，这些话是八月间在公园里一个偏僻的地方写下来的。当时并没有完全被这些话的严重性压倒，写完后，就悠闲自在地继续散步，来到野玫瑰栽成的篱笆旁边，野玫瑰丛的空隙中悬挂着许许多多的蜘蛛所结的蛛网。那些蜘蛛是一种小小的、黄色的花园蜘蛛，它们似乎正在这里建立殖民地，个个都在警醒地活动着。有的安安静静地趴在自己的艺术品——蛛网当中，聚精会神地等着捕捉猎物。有的安详地在网丝上爬来爬去，到处修补损坏的地方，有的怀着敌意监视着坏邻居。因为，每个蜘蛛网旁边都趴着一些同样颜色的、但身体很瘦的蜘蛛，它们隐藏在叶子里，自己不结网，专想掠夺这些勤劳的艺术家的收获。一阵微风吹动玫瑰丛，这些殖民者的空中城市随着摇晃起来，结果，普遍的自然法则在这个安静的地方也引起了激情和不安。

我捉了一个苍蝇，扔在蛛网上，网上的蜘蛛本来趴在网的中心，动也不动。这时，立即袭击这不幸的苍蝇，前脚翻来覆去地转动了它几次，用临时准备的绳索捆上它的翅膀和腿，然后象转动烤肉铁叉上的烤肉似的，用两只后脚非常巧妙地转

动着捕获的猎物，用更密的网丝把它完全缠住，打成一件便于携带的包裹，然后轻快地拖向网的中心。但是，这时那个寄生的强盗蜘蛛从埋伏的地方向前一冲一冲地渐渐逼近，已经走到半路，准备从合法的猎人那里抢走猎获的东西，后者一发现敌人，就把狩猎袋挂在自己的城堡的栅栏门上，然后象闪电一般转身向着攻击者。它们眼睛炯炯有光，前脚伸出，互相逼近，象真正的剑术家似的彼此试探，然后向对方扑过去。那个有正当权利的蜘蛛，经过坚决的战斗，击溃了敌人，回到了猎物所在的地方；猎物在这同时却已被从相反的方向来的另一个强盗弄走，这个强盗正拖着苍蝇向自己的躲藏的地方撤退。这个更幸运的家伙既然已经把猎物弄到手，现在就反过来把追赶自己的合法的所有者赶走，然后迅速离开了蛛网，逃出了敌人的势力范围。那个蜘蛛非常激动地各处走来走去，把这次事变中网上受到损坏的地方修补好，最后就重新趴在网的中心。

接着，我又捉来了一个苍蝇；蜘蛛和捕捉前一个苍蝇那样把这个苍蝇抓住。可是，那第一个强盗蜘蛛大概是饿得非抢劫不可了，已经又走到跟前来。这次，园林蜘蛛不再把新的猎物巧妙地包裹起来，却立刻用触须夹住它，象熊叼羊羔似的运走，不运到网的中心，而向网外一个避难所运去。它没有到达这个避难所；因为敌人跑到它前面，拦住了去路，它不想放下捕获的东西，因而不能应战，所以就只好另找一个避难所。这个受折磨的小动物还要受大的颠沛流离之苦，因为，在这同时，风刮得更大了，吹得蛛网剧烈摇晃起来，结果，把蛛网的主要支柱，就是悬挂蛛网的那几根更结实的网丝中的一根摇

晃断了。这样一来，苍蝇就不知下落了，敌人也逃走了，只有园林蜘蛛留在原地，尽自己的职责。正如在暴风雨大作的时候，一名水手爬到船上的索具当中去作业似的，这个蜘蛛用发抖的脚在摇摇晃晃的蛛网上爬上爬下，努力修补一切可以修补的地方，一阵阵的风吹来，连它带蛛网吹得一起乱晃，它也毫不在意。后来，我折了一个小树枝，突然把整个蛛网弄破，它慑于更强大的力量，才逃到玫瑰丛中去。我心里想：今天大概可够它受的了！就继续溜达。但是，一刻钟之后，再经过这个地方时，蜘蛛已经开始结新网，已经张起辐状的大网丝。现在它正在拉较细的横丝，拉得不如被毁坏的那根横丝均匀美观；有的地方比较松，有的地方又太紧，这里缺一根线，那里又多拉了一根线，总而言之，它就象一个经历了艰难困苦的人，怀着忧伤的心情，在精神恍惚的状态中，重新开始工作时一样。确定无疑，这个小东西显然在那里自言自语说：没有办法！我只好对上帝发誓，重新干起来吧！

我对此颇为惊讶；因为蜘蛛的小小的头脑里这种下定决心的能力，已经把这种能力本身几乎提高到我所主张的人类的意志自由的领域，或者说，已经把人类的意志自由降低到这种能力的领域，即盲目的自然规律和热情冲动的领域。为了逃出这个领域，我立刻提高了我的道德上的要求，因为在建筑空中楼阁时，用费多还是少，从来是满不在乎的。这种空中楼阁是否也可以实现，或者至少起到保护中庸之道的作用，就象罗马时代的堡垒当年保护军事上的要路一样，这大概将是一种从经验得来的秘密，那些学会谦虚谨慎的人也未必肯透露这种秘密。

我就这样用明晃晃的意志自由之剑武装了自己，却并不是什么剑术家。当初曾打算获得一些有关人体的解剖学知识，这种意愿已经几乎完全忘掉，而且现在也决不再朝着这个方向前进了。

当年夏天，不知怎么决定的，我已经去听一门法学基础课，因为不久就觉得，对于自己最近还不懂的、而且没人要求我懂的东西，仍然一窍不通，是难堪的，所以只耽误过很少的几个小时的课。我从听课时认识的新相识当中的一些正在暑假旅行的人手里借到了书，自己也买了一两本。现在就好象考试近在眼前一样，几天几夜地继续阅读起来，秋天重新开学上课时，我就去听罗马法主任教师的课，目的决不是想成为法学家，而只是想知道罗马法的意义，看到它的结构。当然，我在这里听课只听到自己对罗马国家和人民的一般历史产生比较合理的兴味为止，不言而喻，从这里出发还要上窥希腊历史，当初我被学校开除时，不得不中断简略的初级希腊史课的学习。现在我非常安静地听这门课，怀着喜悦和舒畅的心情，接受其中的美好事物的影响，每逢教师说出一些风景优美的地方、一些岛屿和海角的悦耳的希腊文名称时，我都觉得，这些胜地的风光历历浮现在眼前。

可是，我无意中看到了一些当时名声极盛的有关德国法律史料、判决案例、传说和神话方面的书籍①。这里，条条道路都把我引到自己家乡的原始时代，我怀着新的惊奇心情，觉得自己对家乡的法律和历史越来越喜欢。当时，表现对日耳曼民族青年时代的憧憬的布仑希尔特崇拜②，也已开始出现在地平线上，把更精明强干的主妇图斯奈尔达③ 的影子排挤走了，

正如在感官不受到过分刺激不能满足的人们看来，富有魔性的美狄亚④要比富有人性的伊菲革涅亚⑤更令人喜欢一样。尤其对于不少的虚弱的骑士来说，这个迄今尚未被人理解、使人心悦诚服的英雄少女，恰好可以满足他们的内心要求，一见她披着云霞织成的面纱的形象，就有许多人以追补的方式，向她眉目传情。然而，这个光辉的幻影却仍然把明媚的光线照射

---

① 德国法律史料、判决案例、传说和神话方面的书籍指的是德国民间文学研究者、日耳曼语言学和考古学的奠基人雅科布·格林（Jakob Grimm,1785—1863）的《德国法律考古史料》(Deutsche Rechtsaltertümer,1828)、《德国判决案例》(Deutsche Weistümer,1840起)、《德国传说》(Deutsche Sagen, 1816—1818)、《德国神话》(Deutsche Mythologie,1833)等书。

② 布仑希尔特崇拜指的是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德国画家，尤其是慕尼黑画派对日耳曼传说中的人物布仑希尔特(Brünhild)深感兴趣；在德国的英雄史诗《尼伯龙根之歌》(Das Nibelungenlied)中，尼德兰王子西格夫里特(Siegfried)爱慕布尔良特国王巩特尔(Gunther)的妹妹克里姆希尔特(Kriemhild)，他帮助巩特尔娶得冰岛女王布仑特尔特，巩特尔才允许他和克里姆希尔特成婚。十年后，布仑希尔特发现巩特尔是依靠西格夫里特的力量才娶得她的，感到自己受了侮辱，便唆使巩特尔的侍臣哈根(Hagen)在打猎时杀害了西格夫里特。

③ 图斯奈尔达（Thusnelda）是公元9年在条陀堡森林（Teutoburger Wald)打败罗马侵略军的谢鲁斯克尔（Cherusker）部族首领阿尔明纽斯(Arminius,公元前18—公元19年)的妻子。

④ 美狄亚（Medea），古希腊神话传说中的人物，是科尔喀斯国王的女儿，以巫术著称，因为她的丈夫伊阿宋（Jason）遗弃她，另娶科任托斯国王的女儿为妻，她怀恨在心，杀死了她的情敌，还杀死了自己的孩子以泄愤。

⑤ 伊菲革涅亚(Iphigenia)，古希腊神话传说中的人物，是麦锡尼国阿伽门农的女儿，歌德的诗剧《伊菲革涅亚在陶洛斯》(Iphigenie auf Tauris, 1787)把伊菲革涅亚写成人性和人道主义的化身。

在古代的景物上，唤起对隐藏在树林深处沉睡的西格夫里特形象的相应的向往。

然而，这些从幻想产生出来的图景不久就消失了，让位于给更冷静的思想，因为我更习惯于观察历史，并且象一个新的桑丘·潘沙①似的，用几句平凡的谚语就几乎能把观察的结果概括起来。我看到，每个历史现象持续时间长短，取决于它的深刻程度和它的内在的生命力，并和它的产生方式相适应。我看到，每一种成果存在多久，只不过是对使用的手段的评断，对理解的试金石，对于历史上连续不断的原因，希望也罢，恐惧也罢，悲叹也罢，咆哮也罢，傲慢也罢，沮丧也罢，都没有什么用，反正运动和反动经常保持着整齐的节奏。因此，我试图注意历史上这种关系，把各种事件及情况的性质同这些事件及情况持续的时间以及其后果的转变加以比较；例如，持续时间较长的情况中，哪一种突然结束，哪一种逐渐结束，或者，出人意料的、迅速发生的事件中，哪一种却有持久的成果？哪种运动引起迅速的反动，哪种引起缓慢的反动，哪种引起人的错觉，把人引入歧途，哪种显然是在预料的轨道上进行？道德内容的总和，和一世纪又一世纪、一年又一年、一星期又一星期，一天又一天流逝的节奏，究竟是什么比例？通过这种办法，我想使自己在一种运动开始时，就能根据其手段和性质推断出，一个谨慎的、自由的世界公民对这种运动应该怀有多大

---

① 桑丘·潘沙(Sancho Pansa)，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长篇小说《堂吉诃德》的另一主人公，他的外形和性格都和堂吉诃德形成鲜明的对比。他们的关系既是对立的，又是相辅相成的。堂吉诃德用骑士方式不能实现的理想，在桑丘的行动中得到了实现。

的希望或恐惧。因为我认为，“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这句谚语用在历史上，幸而也不是老生常谈，而是铁一般的真理。所以，对于现在的生活，这样一种认识是有益的：凡是我们认为我们的敌人应受谴责和非难的行为，我们自己一定要避免，一定要去做那些本身是正当的事，要不单单出于个人的爱好，而且要确实从目的性和历史觉悟出发。

现在我最爱停留的地方是教学场所；我以一种半大学生的身分在这种场所到处出现，什么都想听，什么都想看，如同年轻的贵族少爷在高等学院学习，只是为了受到一般性的教育，除此以外毫无必要一样。凡是物理学家、化学家、动物学家或者解剖学家提出值得注意的论证，演说家发表特别著名的演说的场所，我都经常在挤到那里的好奇的人流中出现。这个冒险场面过去以后，我就坐在一群在桌边喝早酒的大学生当中喝早酒。现在我才违背了度量衡器检查官劝我除非晚上不进酒馆的话，因为我急于听人们对刚听过这堂课的议论，并且说出自己的意见。有时在头脑发热之际，甚至高声大放厥词，简直完全和自己当初浪费了储存钱的木匣里的钱，成了少年当中的牛皮大王，走向悲剧性的灾难时的情形一样。

第三回

各种不同的生活方式

当然又有一笔储存在钱匣子里的钱等着使用。原来，三

年多以前我离开家乡的第二天，母亲就改变了生活方式，想出了几乎完全不吃饭过活的方法。她发明了一种象黑汤①似的独特的菜，几年以来，天天晌午都在炉火上做这种菜，这炉火也几乎不烧什么燃料，一担柴能永久用下去。因为现在完全是自己一个人吃饭，平日就不再铺桌布，不是为省事，而是为节省洗桌布的钱；把自己的小碗放在一张经常保持整洁的、朴素的草席上，一面把擦得发亮的、儿童用的羹匙浸入汤里，一面准时地祷告亲爱的上帝，为所有的人，尤其是为自己的儿子，乞求每日的食粮。只是礼拜天和节日，才把洁白的亚麻布做的台布铺在桌子上，上面摆上星期六晚上买来的一小块牛肉。母亲上街买肉，与其说由于需要——因为对她来说，于必要时，礼拜天都吃这种斯巴达式的汤，也感到满足——，毋宁说为了和社会有所接触，有机会每星期至少去老市场一次，见一见世面。

她挎着小篮子，安详而急切地先向肉摊走去。大主妇们和使女们挤在这里吵吵嚷嚷，厚颜无耻地让把自己的篮子装满，她明智、礼让地站在拥挤的人群后面，用批评的眼光观察妇女们的举动，特别对那些活泼轻佻的使女感到气愤，她们被一些嬉皮笑脸的卖肉的伙计迷惑住了，这些伙计在闹着玩，哈哈大笑的时候，冷不防把大量的骨头和切碎的气管扔进秤盘里，她们也没有理会。伊丽莎白·雷夫人对这种情况看都看不下去。假如她是这样的使女们的女主人，她们就一定为在肉摊上恋爱受到严重的责罚，无论如何非得自己吃骗人的伙

① "黑汤"是牛肉和牛血做的汤。

计们掺上的软骨和气管不可。但是，命运注定，树木不可长得顶破天，她也许是所有在场的主妇中最严厉的人，可是当时除了细心地、不厌其烦地挑选自己要买的一磅肉外，再也无权过问什么别的事。

她把肉放在篮子里，随即向水边的菜场走去，看到绿油油的蔬菜，五颜六色的果子，以及一切从园里和田里运来的东西，感到眼福不浅。从一筐一筐的蔬菜和果子前面走过去，接着，脚踏着摇摇晃晃的木板从一只船上走上另一只船，一面观赏着堆积如山的出产，这些出产物美价廉，看出国家繁荣，内政修明的程度，在这同时，脑海里浮现出少年时代自己娘家的一块一块的绿油油的田地和园子，当时她曾亲自动手在那里种植蔬菜和果子，长得都非常好，她能赠送给别人的，比现在这样不得不精打细算买来的要多十倍。假如现在她还得给人口众多的家庭购买大批蔬菜和果子的话，那还可以补偿种植付出的劳动；但是这种补偿她也得不到了，针对卖菜的人要发出许多尖锐的怨言后，才终于买下来，放进篮子里的几把菜豆、菠菜或者胡萝卜，以及经过力争，才给她搭上的一小捆欧芹或者细香葱，对她来说，只不过勉强算是过去时代的象征罢了。

她家里过去吃的是城市里的白面包，现在她也不吃了，每星期去买一次便宜的粗面包省着吃，最后，面包硬得象石头似的；但她却心满意足地啃这种面包，真正陶醉于自觉自愿的苦行中。

大约在这同时，母亲变得对谁话都很少，态度都不和蔼了，为了避免花钱，在社交方面很谨慎，不轻易参加；她不请任何人吃饭，就是请，菜也很少，怕多费钱，结果，假如不是由于

加倍热心去做不用花钱，只凭双手劳动就能帮助人的事，抵销了使人得到的态度冷淡、厉行节约的印象，那她早已被人们看成吝啬的、没有情面的人了。

在她能用忠告和行动帮助人的场合，她总是不怕麻烦，热心起劲地帮助人，因为她自己的事很快就能做完，所以大部分时间都用来为别人服务，凡是别人家不幸患病或者死了人，她都去帮忙，一会儿到这一家去，一会儿又到那一家去。

她走到哪儿，就把自己厉行节约的方法带到哪儿去，结果，生活比较富裕的人一面怀着感激的心情接受她的不知疲倦的帮助，背地里却说，雷夫人太胆小，太慎重，什么事都不能或者不愿交给亲爱的上帝安排，这确实是一种罪过。恰恰相反，一切不理解的事，她当然交给天意安排，尤其是道德范围内的纠纷，因为她不陷入这种危险，所以这种纠纷和她没有多大关系。虽然这样，在吃饭问题上，她认为上帝还是主要的靠山；但她觉得，吃饭问题是非常重要的问题，所以毫不踌躇地决定，首先靠自力更生，结果，表面上看来，她似乎只信赖自己。

她以铁一般的忠诚态度坚持自己的生活作风，无论是喜悦的情绪，还是忧愁的情绪，无论是轻松愉快的场合，还是庄严肃穆的场合，都不能引诱她花一点不必要的钱。她一文钱一文钱的攒，把攒的钱如同放进顽固的守财奴的钱柜里一样，完全地保藏起来。她一直象守财奴似的坚持不懈地攒钱，但不是为饱眼福；因为从来不看，也决不数所攒的钱，至少决不数第二次，更不考虑用那些钱可以买什么东西来享受。

在这同时，我早已花完了那一笔指定做我的学费的钱。现

在已经陷入名副其实的债网里成了俘虏，而且是十分容易地陷入其中，原因就在于同大学生交往，这种交往和美术学生的生活方式根本不同。美术学生因为经常动手练习画画儿，从一开始就注定得利用日光；单是这一事实就已经产生出一种和旧时手工业者的良好习俗相似的特殊经济状况。我和有钱的黎斯以及也过惯无忧无虑的生活的艾利克森交往期间，从来没有意识到自己境况不好。我们经常只在晚上见面，他们晚上的生活，一般地说，和我以及同我一样没什么钱的人也可以过的生活相比，并没有什么不同；谈不到互相引诱去乱花钱造成危害的问题，偶尔由于一时高兴或者过什么节日而出现的例外情况，从来没有持久地打破这种平衡。

大学生的情况则恰恰相反，他现在而且直到最后审判日在任何意义上说都是在自由的旗帜下生活。作为青年人，他自己热情地信赖别人，也要求别人特别信赖他。懒惰、缺钱去借债，都不至于损害他的名誉，特殊的歌曲倒赞美这两点，古今的仪式颂歌甚至对花掉最后的一文钱和愚弄债主的行为加以歌颂。这些行为在今天习俗比过去文明的情况下，虽然都已经多半具有婉词的意义，却仍然是大学生所享有的一般以诚实为前提的自由的表征。

一天早晨，我发现自己无心无意中负了一些债，现在事后对这件事反复思索，将自己的看法大致说明如下：假如我得给自己的儿子一些良好的教训，我就对他说："我的儿子，你要是没有必要而只可以说是为了娱乐借钱，你在我的眼里，就与其说是个轻率的人，毋宁说是个灵魂卑鄙的人，我疑心这种人怀着一种肮脏的自私自利心，这种自私自利心使他故意装出坦

窜向人家表示需要救济的样子，来骗取人家的财物。要是这种人向你借钱，你就拒绝；因为你嘲笑他，比让他嘲笑你好！反之，如果你困住了，真正需多少钱，你就借多少，对待向你借钱的朋友也要这样，不要小里小气，斤斤计较，另一方面，要努力还清你所借的债，别人借你的钱不还，使你受到损失时，要努力做到处之泰然，要努力做到以坚定不移的态度而又不用责骂争吵就能收回你借给人的钱。因为不但能尽还债的义务的债务人证明自己是能引起人们的敬意的好人，而且不争吵就能收回自己借给人的钱的债权人也证明自己是这样的人。不要向不肯借给你钱的人再请求一次，也不要让向你借钱的人缠磨你两次；要经常想到，你的好名声是和还债分不开的，或者毋宁说，连这点也不要想，除了自己无论如何也要偿还多少钱的债以外，根本什么都不要想。但是，如果别人向你作出还钱的诺言而不讲信用的话，你不要马上说他不好，宁可让时间对他作出判断。如果他对你起到存钱的匣子的作用，也许你还会觉得喜出望外呢。从你向人借债，借的时候，衡量自己还债的力量如何，就看出你为人的价值如何了。你就能从人情上体验出，人在生活中是互相依存的，和不肯借给人什么，也不肯欠人什么的人相比，你就能以更崇高的方式使用独立自主这一宝物。如果你困住时，需要一个诚实的债务人的模范和典型的话，你就想一想西班牙的民族英雄熙德① 好了，他把

① "熙德"，阿拉伯语，意为"封主"，是一种称号。熙德原名罗德利戈·迪亚斯·德·比伐尔（Rodrigo Diaz de Bivar），生活于十一世纪。历史上的熙德曾为回教国王服务，西班牙英雄史诗《熙德》把他理想化，描写成为打败摩尔人的民族英雄。

一只装满了沙子的箱子抵押给犹太人，对他们说，里面有成色好的银子！他的话当然和银子一样好；但是万一当初有个好奇的人或者好疑心的人没等到期就硬把箱子打开了，那够多么糟心哪！然而，就是这位熙德，当一个犹太人在他死后要揪他的胡子时，他的死尸还用手动了动宝剑呢。”

这些用以代替贤明的父亲对我的忠告的大道理话，确实给我的良心以有力的鼓舞，使我准备打开自食其力的门。我没有迟延多久，就开始起一幅小型的风景画稿，这幅画并不是压根儿就不大可能卖出去。我所根据的题材是从家乡带来的一幅相当可观的习作，画着一座已经开垦的山上的森林。这座森林的边缘耸立着经过砍伐残留下来的栎树，沿着一道更高峻的山脊一直伸展到下面山谷中的浪花飞溅的林中小溪旁边，好象一队阔步行进，到山下集合开会的巨人一般。起完画稿后，我觉得，有必要去征求一下同行画家的意见，凡是能使这画获得成功的办法都不放过。因为每画一笔，我都更加深切地感到问题严重。

幸而这时我遇到了一位正享有盛名的风景画家，曾和艾利克森一起遇见过他几次，和他是泛泛之交。此人掌握了准确的、有效的技法；画起画儿来，可以说无一笔太过，无一笔不足，每一笔都一贯遒劲、明快；所以他的画也到处受人欢迎，为了迎合人们对画的需要，他画得异常勤奋，已经开始感到题材缺乏，画出的作品多，构思能力则相形见绌。他频繁地重复画同一主题，画一些云形或地形时，甚至感到尴尬，因为他年龄虽然还不到四十岁，这些云和地形却都已在某些场合使用过一次或者数次了。因为他有个胖墩墩的老婆和一群孩子需要

他养活，他刚一幸运地能够养家糊口，立刻就想，还要过富裕的生活。他常常说，要想为老来打算，就得年轻时操心。还认为，自己的孩子当中，会有人过贫困生活，是不堪设想的；所以，他得保障他们不受穷，同时还促使他们将来也同样为他们的孩子着想；认为只要坚决贯彻这一原则，万事就会长久一帆风顺的。

他问我正在干什么，我就利用这个机会向他请教。他欣然来到我的住所，看见我的画稿，或者毋宁说看见画稿所依据的那幅写生画习作，有点惊讶。画中旧时的大森林经过砍伐后残余的树木，都呈现出不容易看到的，或者说不容易再看到的独特的、富于画意的形态，树木特别顺着山脊排成稀疏的行列，也同样具有独创性。而且，因为这些栎树后来大概也被砍倒了，由于地方偏僻未必被别的画家画下来，所以，这幅习作和画稿的题材，虽然我的技法不高明，还具有价值很高的、珍奇的素材的性质。大概是这种情况促使这位有经验的风景画家热心地考虑怎样修改我的画稿。起初，口头教我挑出画稿中多余的、互相妨碍的树木，把多余的或者互相妨碍的树木剔除，使必要的树木彼此挨近些。后来，情不自禁，自己拿过笔和纸来，一面继续说，一面用准确的笔触使自己的意见变成眼睛看得见的形象，笔法异常神妙，半小时就完成了一件素描画杰作，这件作品摆在任何优秀的素描画的行列中，都能占有它自己的一定的位置。我看到自己不愿牺牲的、有意义的、适当的主题不只一个消失了，当然暗自感到遗憾，但又发现，正因为这样，其余的主题才显示出新的、更强的效果，作品也必然更容易画得成功，心里又高兴。我庆幸自己在适当的时候找

到了这个人，已经想象出自己正在画画儿的样子。当然，我还得另打新稿子，因为那位美术大师指点完了，就从容不迫地把他的画稿折叠好，放进衣袋里，然后客客气气地告辞而去，使我心里对他感谢不尽。

我在画画儿时，想尽最大努力去画，在打稿子工作中尽可能遵照这位大师的批评指教，一直勤奋地、满怀希望地继续画下去。他走后，我固然觉得，对于我这样在设色方面功夫浅的人来说，他在构图上去掉的东西似乎过多，因为毕竟要画成一幅真正完整的画，就非得下苦功突破初步技法的难关不行。可是，过了几个星期以后，把画摆在自己房间里一看，觉得结果还差强人意。我给它配上了不涂金的、朴素的画框，这种框子一来要表现艺术家不追求华丽装潢的严肃情操，二来也和我的经济情况相适应。我把这幅送到了陈列每星期的最新作品并且介绍卖画的展览馆。

现在，我曾在乡村孤儿监护会的负责人面前满怀信心所说的开始靠正当职业挣钱的时候，已经到来。下一个礼拜天，我走进衣冠楚楚的人群拥挤着参观的陈列室时，清楚地回想起当年的豪言壮语，但因为现在一切已经几乎完全取决于这件作品，心里不由得感到气馁。从远处一瞥见自己那幅不引人注目的画，就再也不敢在近处停留，因为忽然觉得，自己就象一个穷孩子把他用一小块棉花和一点儿金箔做的小羊拿到圣诞节市场，放在一块干巴石头上，让它四条腿直挺挺地站在那儿，他焦急不安地等着，看面前走过的千百个人当中，有没有人看他的小羊一眼。这样做决不是高傲，而是心里感到：万一有愿意买我的圣诞小羊的人，我就得称赞这是偶然的

幸运。

然而，已经再也谈不到什么偶然的幸运了；因为，我一走进隔壁的陈列室，就瞥见我那幅风景画已经成为那位指教我的画家的展品，这件展品是他尽全部神妙技法的能事画成的，在墙上闪耀着光辉，单是周围镶着的画框，就比我敢给自己的画要的价钱还高。画框上挂着个纸条，标明这件成功的作品已经卖出。

一群美术家站在这件作品前谈论着。“这美妙的主题是从哪儿得来的呢?”其中一个人说，“他已经好久没画出这样的新作品了!”

“前面的陈列室里，”刚走到跟前来的另一个人说，“挂着一件作品，也是这个主题，显然是一个生手画的，这个人还不大会打底色，上光油就更谈不到了!”

“这样看来，就是这个骗子剽窃了这位画家的主题啦!”其余的人笑道，接着，他们就看我那幅倒楣的画去了。我仍然站在胜利者的作品前，叹息了一声，想到：谁有本领，谁就得胜!但仔细观察这幅作品，我似乎觉得，这位画家进行的修改，从他的技巧观点来看，的确适当、有益，对于我的凭灵感的画法来说，则毋宁说有害。因为我想，既然自己没有他那样遒劲的、辉煌的笔势，自己的最初的画稿原来具有的深刻的内在性，那幅内容和形式都丰富多采的写生画习作的余韵所起的直接动人心弦的作用，对美术爱好者来说，会是几分补偿。

临走时，我又在自己那幅已经无人观看的画前停留了片刻以后，更确信，遵照那位美术家的忠告并没有使我的画变得比原稿好，反而使它真正贫乏了，这证明，在这些事情上，燕雀

也是不能向画眉学的。

按照当时的规章，我得把自己的作品在陈列室里陈列一星期，在这期间，没有一个人问过它的价钱。后来，我把它取回来，暂时靠在墙上。随即走进隔壁的卧室，坐在那里放着的箱子上，我的习惯是：每逢有什么重大的事情须要考虑时，都要坐在这只箱子上，因为它是一件从家乡带来的用具。我自己挣钱糊口的尝试，就落了这样的结果。

什么是牟利？什么是劳动？我心里问自己。一方面的情况是：单凭自己的欲望，巧妙的想法毫不费力就获得丰富的物质利益；另一方面的情况是：通过更象实际劳动的、但没有内在的真实、没有必要的目的、没有任何思想的、有秩序的、持久的努力获得丰富的物质利益。这里叫做懒惰、无用和愚行，那里就叫做劳动，就得到报酬，成为美德。这里所做的不是真实的工作，每一部分却都是有用处的、有效益的，那里所做的工作是真实的、自然的，却没有什么用处；任何时候，总是胜者王侯败者贼——一个投机家灵机一动，想到炮制阿拉伯滋补剂[①]（至少他这样叫这种东西）的主意，以极谨慎的态度和极大的恒心炮制成这种滋补剂；它畅销各地，获得极大的成功；上千人被发动起来，得到几十万人，也许几百万人的赞助，尽管人人都说：这是骗人的事！而通常都把不劳动，不费精力就能赚钱叫做欺诈和骗人的事。可是，谁都不能说，做滋补剂生意不需要什么劳动；做这种生意的商店，和最有声誉的商行或国营公司一样，秩序良好、勤恳热心、考虑周到、洞察一切；在

① 阿拉伯滋补剂(Revalenta arabica)，十九世纪中叶曾经大肆宣传，轰动一时的一种用荚豆粉制成的补药。

投机家灵机一动想出的主意的基础上，产生了一种范围广泛的活动，一种真实的劳动。

采购豆粉，制造盒子，包装和运送都需要许多工人；深思熟虑地大力进行招摇撞骗的宣传，也需要同样多的人员。各大洲没有一个城市里没有靠印刷报纸上宣传这种滋补剂的广告过活的排字工人和印刷工人，没有一个乡村里没有从贩卖这种滋补剂赚点钱的商贩。这些钱通过上千条小血管汇集在一起，由上百家银行的可敬的簿记员和话语简洁的出纳员经手，送回到炮制滋补剂的方案的发祥地。那里，炮制这种滋补剂的发起人坐在自己的柜房里，面带严肃的表情，正在苦心经营；因为不但须要监督和维持日常的营业，而且为给这种豆粉制的滋补剂开辟新的销路，保障这种商品在这一大洲、那一大洲不受竞争的威胁起见，还得研究自己的商业政策。

但是，这些柜房里并不是一年到头都在肃静无声地处理事务，按照不容违背的严格规章进行工作；也有休养的日子，喜庆的日子、获得道德上的报酬的日子中断这种神圣的严肃气氛，使人心情愉快。受到全体市民的信任，经营这种滋补剂的人家的户主被授予市议会议员的光荣称号，为了庆祝而举行象样子的招待会，招待所有受自己保护的人；或者举行长女的婚礼，这个日子对于一切和这一家有关系的人来说，同样是个值得纪念的日子；因为是同这一市区最有声望的人家结成了完全门当户对的婚姻；两家的财产不相上下，按照情理，设想不出婚后的幸福会受到什么干扰。婚礼前夕，家里就运来了几车棕榈和桃金娘，挂起了一个一个的花环。那天早晨，街上看热闹的人山人海，一辆一辆的马车排成一眼望不到尽头

的行列，来来往往，络绎不绝，看热闹的人群恭恭敬敬地给马车让路直到盛大的宴会在嘹亮的喇叭声中开始为止。但是，不久又肃静无声了，这时，新娘的父亲敲了敲酒杯，以毫不向命运挑战的口气，带着稍微感动的表情，叙说起自己的经历来。赞美天意注定他这样不足取的人过上现在这样有目共睹的好日子。他说，当初身边只有那一根如今还保存在背静的小屋子里的旅行杖，来到这座受人尊敬的城市，历尽千辛万苦和种种忧虑，但是一直以不知疲倦的勤奋一步一步地继续奋斗下去，有时几乎丧失了勇气；可是，有孩子们的母亲，自己的高贵的妻子的支持，自己一再振奋起来，把眼睛盯住自己计划的惟一的东西，盯住当时迫切需要的伟大事业。在静悄悄的长夜里，曾对自己的独创性的思想反复进行斗争，这种思想的成果如今已造福于世界，当然，此外还使自己的诚实的努力获得了报酬，提供了繁荣福利等等。

还有许多事情的做法和炮制阿拉伯强壮剂一样，差别只在于做出来的并不都是无害的豆粉，但同样是劳动和欺骗、内在的空虚和表面上的成功、胡说八道和机智经营构成的莫名其妙的混合物，最后一切都落得被时间的秋风一扫而光，原野上只不过这儿留下一点残余的财产，那儿留下一所快要倒塌的住宅，住宅的继承人再也说不出这所住宅当初是怎么建成的，或者是不愿意说出来。

我心里继续想道，要想举出一个既是真实的、合理的生活，同时又是影响深远的劳动的例子来看的话，这就是弗里德里希·席勒的生活和活动。席勒逃出家庭和君主给他规定生活范围，把他们按照自己的意思使他幸福的一切东西统统抛

弃，在少年时代就独立自主，只做自己爱莫能舍的事，甚至通过写一个离奇的情节，一个夸大的、狂暴的强盗故事①，使自己得到新鲜空气和光明；但是，他一获得了这些，他内心就不断净化自己，他的生活就完全成为他的内在的本质的实现，成为他自己的、和他的时代的理想必然形成的水晶般明澈的结晶。这种朴素的、勤奋的生活最后给他提供了能使他自身得到满足的一切事物。因为，不揣冒昧地说，他是个书斋里的学者，天性决定他不能是个富裕的、有才气的社会活动家。假如他的身心的本质稍微偏离了席勒型的本质，他也就变成那样的社会活动家了。但是，在他死后，可以说他的正直的、光明的、真正的劳动生活才开始显示出它的影响和创造财富的能力，即使完全撇开他留下的精神遗产不谈，他忠实地宣扬自己的理想所遗留的物质影响，所遗留的单纯的现实利益，也是惊人的。在德语所及的范围内，城市里没有他的著作的人家不多，乡村里至少一两户人家有他的著作。国家教育越普及，重印他的著作的数量就越多，最后将流传到最卑贱的茅屋里。上百个渴望发财的人专等著作权消失，好把席勒一生的崇高的作品象《圣经》那样大量地、廉价地印行、普及，本世纪前半叶已经在经营的这种范围广泛的赚钱生意，后半叶将增长一倍。无数造纸业者、印刷工人、店员、雇员、跑外的伙计、皮革商人、装订工人已经在靠这种生意挣钱，还要继续靠这种生意挣钱。这种大量翻印席勒作品的生意，和不少的阿拉伯滋补剂式的生意对照起来，也是一种运动，而它却只不过是一份永

---

① 指席勒早期的剧本《强盗》(Die Räuber,1780)。

垂不朽的民族遗产的、一个味道甘美的内核的、粗糙的外壳而已。

这是一种统一的、有机的存在；生活和思维，劳动和精神是同一的运动。然而，确实还有一种同样光明正大、同样充满和平的、同时又是分裂的、可以说是非有机的生活：一个人为了得到自由思考的安宁和保障，天天做一种平凡的、默默无闻的工作，就是这样的情形，例如，斯宾诺莎磨镜片①。然而，在抄写乐谱的卢梭②身上，这同一的关系就已经歪曲到令人生厌的程度，因为他并不从抄写乐谱的工作寻求和平或者安宁，而毋宁说，无论到什么地方，都折磨自己，又折磨别人。

我该怎么办？劳动的法则和牟利的荣誉在哪里？二者在哪里一致？

我就这样对一件自己首先完全没有选择自由的事苦思苦想起来；因为生活的困难和严峻性第一次真正逼到了门前。这种情况我也终于想到了，还想起了那个把被破坏的网重新结好的蜘蛛，于是站起身来，自己对自己说：一切都无济于事，只好重新开始！我翻着看了一下自己的画，想从中找出一些似乎适于用装饰画的笔法画成简单的小画儿的题材。我心里忽然只打算从事于一种自己认为随时可以停止的绘画工作。

---

① 荷兰哲学家斯宾诺莎(见卷二，第九回，注②)一六五六年因为坚持思想自由，怀疑灵魂可以脱离肉体而存在，怀疑超自然的上帝和天使的存在，被犹太教会开革教门，接着，由于市政当局应教会要求下驱逐令，只得移居新教徒聚居的乡村，很快学会磨透镜技术，以此谋生。

② 若望·雅克·卢梭(Jean 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法国思想家、文学家，曾暂时以抄写乐谱维持生活。

不是画那位剽窃绘画主题的大师擅长的、自己却不胜任的高级美术画，而是要降低到茶盘和盒子盖儿上的漂亮的装饰画的等级。我当然不愿意完全落到画这种画儿的地步；仍然想创作出具有一定价值的作品，同时却想通过各种适当的艺术效果照顾到低级市场上对绘画的无知和粗俗趣味。但我尽管热心地、甚至过细地在画夹子里找来找去，还是觉得，采用手里拿到哪一件习作的题材，哪一张小画稿的题材，来画这种画儿，都是大材小用，太可惜的。要不想自己粗暴地败坏以往的创作乐趣，就得再降低一些，自己构思画出一些虽然降低水平，也毫不受损害的作品。

我更仔细地考虑这件事后，这种打算就显得非常不利；我灰心丧气地放下方才手里拿着的画稿，重新坐在旅行箱上。可惜这就是自己漫长的学习时代的结局，就是自己的伟大希望和充满信心的诺言的实现！就这样把自己排除在优雅的艺术领域之外，不光彩地埋没在默默无闻的世界，与那些靠干毫无价值的营生勉强过活的可怜虫为伍！我连想都没有想：自己确实打算拿出一件象样儿的作品，在美术界露一露头角，但是成功的机会被一个善于剽窃的老油子夺去了。我只是在琢磨自己的错误在哪里，因为我太高傲，决不肯把自己看成倒霉蛋。想来想去，并没有弄明白自己错在什么地方，最后长叹了一声，还是向自己要求延期，从前在解决自己迫切需要挣钱的问题时，我就曾准许自己延期解决，但是把延长的时光白白浪费了。

现在，我双手抱着头，坐在那里，不住地左思右想，最后想到了故乡，从而产生了新的忧虑，以为母亲会预感到我的处

境，正在伤心难过。先前我一直经常写信给她，信里的口气是快活的，把我所看到的外地的各种风俗习惯讲述给她，其中还点缀着不少的滑稽故事和笑话，为的是从远方逗她笑，同时大概也是想夸耀自己日子过得很快活。她回信时，不讲什么笑话，而把家乡的人情世态忠实地报告给我，说某人举行婚礼或者某人死去，某一家败落下来，或者另一家以可疑的方式走了红运。她说，舅父也死了，他的子女随着大路上乱纷纷的人群散到四面八方，如今已经象沙漠里的犹太人似的，拉起自己的孩子坐的儿童车。但是，近来我写信少了，信也写得简短了；母亲似乎害怕问我是什么原因，我倒感谢她不问我，因为我实在没有什么正经话可讲。近几个月以来，我根本没有写信给她，她也一直没有来信。现在我坐在静悄悄的房间里，听见有人轻轻地敲外间屋的门；接着，有个孩子进来，拿给我一封信，我一看是母亲的笔迹，还盖上了她的图章。

信里讲，她疑心或者勿宁说害怕，我的景况不顺心如意，这种疑虑或者恐惧的心情她不愿再忍受下去了。所以，她要求我写信告诉她我的现况和前途，她担心，我已经负了债，因为她并没有听见我说挣过什么钱，那一笔小小的遗产一定也早已用光。她节约多余的开销，储存了一些钱，以备不时之需，只要我坦率地把我的情况报告给她，这些钱现在就可以拿出来使用。

我匆匆忙忙地把信看完，送信的孩子还站在那儿没走。当初我画那幅基督教神话风景画或者地质学风景画时，为了从这个孩子身上了解有关儿童体型的最必要的情况，曾用他作模特儿。因为我翻腾自己的画儿时，偶然把这幅画翻到上面

来了，所以，这个小男孩儿现在就正好站在这幅画前面，把手指头放在画里的幼儿耶稣像上说："这是我！"这一美妙的巧合使人感觉这一事件带有超自然的色彩。送喜信的孩子仿佛是天意本身的使者，尽管我决不相信上天会以极其善意的开玩笑方式显示奇迹，但这一小小的非常事件，仍然使我感到喜出望外，也使母亲的信对我起到双倍的鼓舞作用。可惜我不得不承认：仔细考虑起来，当初在画稿里画上这一人物形象，是怀有深远的讽刺意图的，现在这同一人物形象，通过美妙的宗教寓言，至少会对我卖画的事起美化作用，把它和永恒的事物联系在一起，结果使它显得高尚些。

现在似乎万事大吉，实现一切希望似乎又有可能，甚至有把握了。我毫不踌躇地接受了母亲提供的牺牲，用几分胆怯、而又坦率喜悦的口气给她写了回信。在信里不免提到我在大学里学过的奇异的学科，说明这些学科对于我现在当然是一种不利的干扰，但是对于将来还是会带来某些好处的；写到末尾，我又在好望角① 登陆，向母亲作出一些良好的诺言。

母亲接到我这封信，读完后，就锁上房门，开了古老的写字台的锁，第一次从抽屉里拿出她的宝贵的积蓄。她把银币聚拢起来，卷成卷儿，再把一卷儿一卷儿的银币打成一个不成样子的包裹，用几层结实的纸包好，用绳子捆上，到处滴上火漆封好，然后在火漆上盖上图章，这一切都是毫无经验的作法，因为包裹早已打得十分牢靠，根本不需要费这么大事；不

① 好望角在非洲极南端，一四八七年，葡萄牙人巴托罗缪·迪亚士首次绕过这一海角，克服了前往印度道路上的主要困难，故名好望角。这里借用作譬喻，说明信里向母亲表示自己对前途怀有良好的希望。

过，话又说回来，包裹反正是牢靠的了。接着，她就把这沉重的包裹塞进一个波纹绸手提包或者手提网兜里，挎在胳膊上，然后顺着小路急急忙忙地向邮局走去；因为她不愿被人看见，怕人家问她拿着这些钱到哪儿去，她懒得回答这个问题。一到邮局，就用抖颤的手使大劲把小绸子口袋从那一捆钱上扒下来，把钱拿到上下推拉窗的窗口，递进去，心里觉得如释重负。邮务员看了看地址，又看了看这位夫人，办了一套烦琐的手续，然后把收据交给她，她头也不回地走出邮局，好象她并不是交给了人家这么多的钱，而是偷了人家这样多的钱似的。她那只挎过重东西的胳膊又麻又累，所以带着几分疲劳的神情返回住所，默不作声地穿过拥挤的人群，这些人只要为自己的子女花费了一个古顿，就没有不夸口，嚷嚷，或者悲叹，诉苦的。我舅父在世而且还讲道时，有一次说："上帝知道得很清楚，哪些人谦虚谨慎，与世无争，哪些人不这样，有时他就给后一种人一点苦头吃，却不让他们知道，苦头从何而来；我疑心，他这样做还使他觉得有点开心呢！"

母亲回到家里，发现写字台的铰链板还开着，那几个小抽屉拉开后没有关上，现在都是空空的。她把这几个抽屉关上，随手拉开另一个抽屉，里面有个小碗儿，碗里放着供她每天过日子用的不起眼的一小堆儿钱，这些钱表明，现在对她来说，首先是在享福和继续受苦之间已经毫无选择的余地，即使这位善良的太太愿意过好日子，现在她也过不上了。不过，她既没有觉察到日子不好过，也没有往这方面想。她立刻用手一推又把小抽屉推进去，把文具和火漆收起来，锁上橱门，然后坐在破旧的、没有靠背扶手的安乐椅上，休息一下，消除走动后

的疲劳；她身子直挺挺地坐着，好象一棵小枞树似的。

虽然我不在她身边，但她当时的姿态现在还如同在我眼前，这是由于我象考古学家根据自己掌握的材料和线索，复原已经毁坏的纪念物一样，熟悉她的生活习惯。

第四回

笛子的奇迹

母亲寄钱的包裹不是象那封信一样由房东的孩子送来，而是邮递员亲自送到我的房间里的。房东家好久没有听见过邮递员上楼的脚步声了，现在一听见他的沉重的脚步声，就立刻活跃起来，他们对于自己始终不渝地信任我，暂时感到心满意足。我费了不少事，打开一层一层的包装，解开一条一条的绳子，把钱拿出来，匆匆忙忙地把新来的信看完，这封信是母亲怀着不明确的忧虑写的，但对儿子的困境这一忧虑的主题却讲得很清楚；看完信后，我就把拖欠下来的钱数相当多的房租交给房东家，他们怀着感谢的心情收下了。

裁缝、鞋匠和我照顾过的商人们也都面带着亲切满意的神情在收据上签字，还请我继续做他们的主顾。这一切都使我洋洋得意，仿佛这是自己的功劳，这笔宝贵的钱是自己挣来的。我简直有些惋惜，再没有更多的欠款要付，这种豪华气派很快就要结束；但是，当天我就把从要好的熟人那里借的现金也归还了他们，他们却满不在乎地把钱放在一边，这种情况就

给我的骄傲自满的心情浇了冷水。从这种情况看得出，在他们的眼里看来，我并没有做出特别了不起的事，所以自己又把露出来的骄傲自满的犄角缩回去了。然而，自己的心情还是轻松愉快的，可以说是把母亲的付款能力看成了自己的付款能力，那天晚上还举行了一个小小的宴会，庆祝自己从债务中解放出来，花钱虽然不多，但母亲拿这些钱足够维持半月的生活。我甚至用比近来唱歌时更快的节拍唱了一支充满蔑视忧愁的情绪的歌曲，仿佛已经摆脱了世界上一切忧患似的。

但是，第二天早晨，我就发现，用这一卷儿宝贵的钱还债后，还剩下最后的一小堆儿银币了。原来，我现在才比较精确地计算这笔钱，把它数一下，我把已经撕破的最后一层包装纸拆开一看，发现剩下的钱最多只能维持三个月的生活。我心里很奇怪，忧愁怎么这样快又溜回来，最后我猜想，它根本没离开这里，就象刺猬夫人和兔子赛跑时，安然卧在犁沟里，喊道："我在这里呢！"一样。

但我毫不踌躇地重新设法牟利。经过考虑，采取了自以为明智的中间道路，开始画几幅较小的风景画，不追求美妙的风格或者想象，而慎重考虑要画得使人感到悦目，同时却以更高妙的忠实于自然的画法为基础，不以粗暴的方式把生长得优美的东西变为不象样子的东西，把成形的东西变为不成形的东西。用这种方法，我自以为毫无疑问会获得更幸运的成功，但是努力画得使人感到悦目，偶然只获得相当微小的成功，我的画的形式，在比较粗俗的人看来，又立刻觉得似乎有某种风格的嫌疑。这当然又是不适合我的目的的；因为，那些在处理自己日常生活事务方面只说大话、唱高调的人，在艺术

中一闻到什么象风格或者形式似的东西，就立刻把鼻子缩回来。

除了把注意力放在作画的工作上，我还考虑时间流逝，手头的现金日益减少的问题。这一切和程度不同的令人不安的恐惧和希望交织在一起，使我感到，这一段手头有少量余款的期间是自己有生以来的一个平安无事度过的和平时期，这个时期的生活在同样程度上充满适当的要求、真正的行动和对于未见分晓的成就起安慰作用的期待之情。假如暂时还不为每天的面包发愁，将来的需要又使精神力量振奋，即使一生都象这个时期的生活情况一样，也是容易忍受的。只有当希望已经破灭，愿意回到以前成败尚未确定的状态时，才有这种体会。

画完两幅孪生姐妹似的作品，这一段心满意足的生活就结束了，我不得不出去卖画。自从那幅画的主题被人剽窃的不幸事件发生后，我就再也不能下决心把画交给公开的展览会去展销了；这当然是初学绘画的人或业余画家的本性的表现，因为，有充分的天才的人很容易忘掉这类事情的痛苦，没有必要顾虑凡庸的人争思想和发明的所有权。

于是，我就去一个有名望的商人那里接洽卖画的事，此人操纵拍卖市场，收购美术家的遗作，如果有什么新画被他的鉴别家的眼光看中了，或者画里有什么神秘的优点刺激了他的贪欲，他也要把画买下来。他的商店在一所漂亮楼房里，底层满都是所谓旧日的大师们的作品和比较新的画，橱窗里也经常陈列着几幅画，但从来不陈列他认为不值得称赞的作品。不知道是装模作样，还是胆怯，我第一次去并没有携带着自己的

风景画，为的是以这样的方式把画提供给这个商人：先问他，是要我让人把画送去，还是要我在家里静候他前来看画。我走进商店里的绘画陈列室时，完全没有人注意，因为商店主人正同一小群绅士和鉴赏家一起在一个小画框跟前站着，头挨着头用放大镜观看画框里的画儿，同时，他还阐述自己对那件艺术珍品的科学论断。忽然，他手里拿着放大镜，把这一群人带到隔壁房间里，站在那里的一件和这幅画相类似的作品前面，进行比较研究。只剩下我一个人在陈列室里，待了片刻。最后，绅士们零零散散地回来了，他们一面走，一面热烈地交谈，好象对一种伟大的救世的真理协商一致，准备刊行的样子。显然，这与其说是商业性会谈，不如说是一次美术爱好者会议，这类美术商人常常通过这种会议给自己的投机活动涂上学术色彩。这时，商店老板瞥见我在场，就问我的来意。

我说明自己的来意时，心慌意乱，因为我觉得，自己恳求人家去做的，并不是人家义不容辞的事，果然，我刚说出我的来意，那个人连我是谁都不问，就简单生硬地说，他不买这些东西，然后转身就走。

我的事就此完结；我再也没有理由在这里多待一分钟，一刻钟以后，我又回到家里，坐在那两幅小画旁边。

这一天，一种又气愤又忧虑的凄怆情绪使我心情烦闷，什么都做不下去。我还弄不明白，这个商人的态度就是大多数人的态度：凡是他们从自己的利益出发所不希望的、所不追求的事物，他们都用否定的回答作为常绿的树篱拒之于外，但是，万一有什么事物，结果或许会对他们有益或者能对他们有益的话，他们也敢于接受。

第二天，我又出发了，但这次就采取了聪明的作法，把画用布包起来带在身边，至少让人家看一看。我去和一个次一等的商人接洽，这个商人进行交易的钱数已经大大低于前一个商人，虽然他对美术品更内行些，甚至自己能对美术品进行清洁、修补、和重新上清漆的工作。我发现他在一个光线相当暗的房间里，周围放着许多小盆、小罐和玻璃杯，正修补一幅旧画布上的窟窿。他注意听我说明来意，亲手把我的风景画尽可能摆在光线最有利的地方，先在围裙上擦了擦手，然后从他那秃脑门子上把天鹅绒小帽往后推了推，双手叉着腰，不加思索，就立刻说："这两幅画很不错，但都是从旧铜版画临摹下来的，而且是从良好的铜版画临摹下来的！"

我又惊讶又气愤地回答说："不，这些树都是我亲笔画的写生，大概今天还在那儿长着呢；其余的也几乎象这里一样全都存在，只是稍微分散些罢了！"

"要是这样的话，我就更不能要这两幅画了！"他一面放弃看画的姿势，把小帽重新戴正，一面说："写生时，人们是不选那些似乎是从铜版画上抄袭来的主题呀！人们得随着时代生活、前进哪！"

这种看法概括了全部风格问题。我把自己的画包起来，临走时，用忧郁的目光望了一下室内陈列的那些粗制滥造的随意之作和绘画中的垃圾粪堆，这些东西作为适应时代的作品，或者其实还毋宁说，作为预示未来的作品，挂了满墙，实在都是一些贫穷的画家由于拙笨用粗糙的笔法暗地里画出来的，后来就被当成高水平的作品展览出来。我自己站在街头的样子，当然极其凄惨，却怀着破落的西班牙贵族似的傲气，

对那个商店掉头不顾，扬长而去。我心里决不定，是不是返回住所去好，就胡乱穿过几条街，来到一个犹太成衣匠开设的服装店前，这个犹太成衣匠同时做新服装和新画的生意。不少的美术家让他做衣服，有时，人家不能还帐，他不得不接收或者扣留一幅画，大概是通过这个途径变成了一个小小的绘画馆的主人的，这位绘画馆主人时而把穷困的美术家的作品买到手，而这些美术家后来成了名，时而从别的外行人手里捞到一件连自己都不知道是有价值的作品，结果已经一再获得暴利。我站在商店的陈列绘画的那一边的窗前，从窗口向里面观看了片刻，因为这个房间看来至少可以证明主人爱好整洁和工作细心，这就引诱我走进去，再次把画拿出来求售。这个商人立刻表示愿意看我的画，然后怀着急切的好奇心仔细观看起来，让我就他提出来的一切"怎样"，"什么"和"哪里"一一加以说明，最后问我，这些东西是不是我真正亲笔画成的，画得好不好。这话决不象听起来那样天真；因为他说这话时仔细瞅着我，想从我脸上的表情来观察我的有根据的或者狂妄的自信程度如何，正如另一个人拿着一个金戒指向他求售时，他首先要问，金戒指是不是真的一样。后一种情形是：他事先已经看出戒指是真的，问一下是为的了解，自己须要和什么样的人打交道；而和我打交道的情形则是：他预先就能判断我的为人如何，但他却想从我的态度来了解，他须要怎样对待我所提供的商品。我迟疑地回答说，曾就自己能力所及，尽可能把画画得好些，但是由我自己来称赞，那就不合适了；这两幅画也许不是非常优秀的作品，不然，我就不会拿到这里来了；不过，仍然值我所要求的便宜的价

钱。——这些话似乎使他相当高兴，态度变得和气，话也多了，还不时用犹豫不决的和表示好感的目光观看我的画。我开始怀有良好的希望，寻思现在可有点儿门儿了；然而结果却只不过是：他突然建议，把画委托给他，在他的商店里陈列出来，在尽可能有利的条件下卖出。最后也确实这样办了；因为，要是提出进一步的要求，他是不会同意的，况且他的建议又不能说不合理，态度却很有人情味，因为它使我怀有希望，能比在被迫重新把画带走的情况下，心情更轻松些返回自己的住所。

这样一来，牟利的世界对我来说就突然象被一道墙隔断了似的，在这道墙上我找不到一个门口，就连猫可以爬过去的洞都找不到。当然，我出去这三次自说的话确实还不到一百个词，不过，即使我说上一百零一个词也无济于事。假如艾利克森还在这里，他三言两语就可以把画给我卖出去，只要到那儿去，说一声："你们想什么呀？你们非买不可！"就行了。或者，假如斐迪南·黎斯还在这里，他会让我把画展出，凭自己作为富人的威望把画推荐给另一个富人，我就会象上百个其他的画家一样走上了相当宽广的道路，并且继续在这条道路上前进。但是，这两位朋友自己都已经脱离艺术，在何处生活，我不知道，他们如同已经死去的人似的，似乎从远方向我这个留下来的人招手示意说：你也离开那儿吧！

除了他俩以外，在美术界我再也没有谁可以说得上是要好的熟人了，原来，我几乎完全同大学生和青年学者交往，作为爱好交际的旁听生，养成了他们的讲话方式和生活方式。同样，我也先失去了学美术者的外在习性，后来，又几乎失去

了学美术者的内在习性。一方面，我自己选择的道路和应尽的义务强制我继续用体力进行创作，另一方面，我的心灵则习惯于自己的精神活动的生活；如果同时上千的观念凭借无形的语言的翅膀从目前掠过，在几乎没有任何希望鼓舞自己的情况下，用手作画来缓慢地表现一种思想，似乎充满了无益的艰苦劳累。因为我对于学术的兴趣只限于听讲和阅读，只限于接受和欣赏，并没有学术工作的经验，所以这种有关绘画的荒谬的感想就更能出其不意地袭击我的心。我就如同一个由于有两个不同的光源而呈现出双重的轮廓和一个模糊的中心的影子一般回旋起来。

在这种情况下，我因为确实已经花完最后的一文钱，又重新进入借债的不自由状态。这次借债是一种使人灰心丧气的故态复萌的表现，所以开头觉得比较困难，可是后来就象在迷迷糊糊的梦中似的自然而然地继续下去，等到期限又满了，自己觉醒过来，还债的困难和生活的困难也都随之而来。

这时候，我才下定决心，再向母亲求援，因为只要有可能，孩子总要回到老人的怀抱，这的确是人类的一个特征。意识到自己有纯洁的意图和良好的意志的青年，怀着对世界的普遍信心，谈论自己远大的未来，当然忘记，他们恐怕要，甚至大概要独自经历自己的远大的未来，最后不得不从回忆过去和展望未来的过程中体验出“母亲养活七个儿女，要比七个儿女养活母亲的事例，更为常见”这一民间谚语的辛辣味道。

母亲毫无疑问已经又积蓄了一些钱了，可是不会有我现在所需要的那么多；所以，我想采取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办法，就给她写了一封信，在这封信里把自己的心情说得比实际

情况还要轻松愉快些，向她建议，拿房屋作抵押来借一笔钱。我说，这是一个毫无危险的、稳妥的办法，等到时来运转之后，我通过勤奋的工作又可以照样稳妥地把债还清，充其量也不过付出一些利息而已。

母亲接到这封信大吃一惊，她天天急切盼望的，并不是我的信，而是我本人即使不是在获得值得称赞的成就的情况下，却也是在心满意足的状态中回到家里。她眼看这一切又都变得非常渺茫了。这次她只有很少的积蓄，因为她吃了我们的房客们的亏；原来那位善良的度量衡检定官由于职业上的原因在检定量器时经常尝酒以至于病死，死后欠下了房租；那个心怀不满的公务员，怨恨自己长期不受上级重视，一时气愤，拐了一小笔办理公事的手续费逃往美洲，想在那里寻找比较公正的上级。他这一走，还坑了我母亲一年的房租，这样，我的不幸就和母亲这些倒霉的事以不祥的方式混合在一起了。此外，母亲还由于一些亲近的人死去而感到孤独寂寞：舅父死后，安娜的父亲、那位小学教师以及这一个、那一个旧日的好朋友也都死了，另外还有许多人也已经离开人世，有时情形也确实这样：人到了高龄，许多天年已尽的人一下子就都死去了。即使这些死者还活着，母亲当然不会向所有这些人请教，自己该怎样办才好；但是孤独寂寞却使她的恐慌的心情变本加厉，只是为了重新行动起来，接触社会上的人，她才满足了我的要求。她去找一个实业家接洽借钱的事，她履行了各种手续和形式以后，那个人才提供了她要求的钱数，在这同时，她只好以羞怯的申请者的身份站在那儿。接着，还按照人家给她出的主意，劳苦奔走，弄到了一张商业汇票，最后，心里喜滋滋地把

汇票寄给了我。她在信里只限于描写劳苦奔走的经过，并没有长篇大论地训戒我，向我诉苦。

当初我写信时，恐怕自己要求的钱数太多，在最后一瞬间把估计好的钱数几乎减了一半，以为这样一定也就行了。结果，汇票的钱数几乎不够还债的，所以，要想手下暂时还剩下一点钱，也就只好向这位或者那位借给自己钱的、目前又不迫切需要钱用的友人请求延期还债。一听见人家答应得不痛快，我就觉察出，人家感到这个请求来得出乎意料，于是，在羞愧情绪的驱使下，收回了自己的请求。只有一个人，虽然他不久就要出去旅行，一见我脸红，就没有收下我还他的钱。他说，等到我手头比较宽裕时，再还他不迟，他现在并不需要这笔钱，还说，他一定随时和我通消息。

多亏他宽厚，我觉得最近几个星期生活还不成问题。但是这件事的全部过程，却驱使我对自己的处境和本身的内在生活进行更严肃认真的思考。我忽然买来几刀稿纸，为的使自己对于自身的成长和本质有很明确的认识，我开始描述自己迄今为止的生活和经历。但刚一正式做起这件工作，就完全忘掉了自己的目的是为了进行自我批评，而只是恣意沉思默想，回忆从前曾经引起我的喜悦或者不快的那一切事物；目前的忧愁全都消逝了，我从早晨写到晚上，一天一天地写下去，但不象一个抒写忧愁烦恼的人，而象一个人在春光明媚的几个星期当中坐在自己花园的厅堂里，右边放着一杯本地的陈酒，左边放着一束新鲜的野花。我由于已经长久笼罩在黯淡的黄昏气氛中，感觉到自己仿佛没有真正经历过青春似的；现在我的手下展现出青春生命运动的图景，这种运动虽然是

在极其平凡的情况和境遇中进行的，却把我的心吸引住了，使我忙于思索，时而充满了幸福的感觉，时而充满了懊悔的感觉。

我就这样一直写到我作为新兵站在演兵场上，看见美丽的尤蒂特移居海外，但是自己身子却不许动弹的时刻。写到这里我就搁笔不再写下去了，因为以后的经历对我来说还是活生生的现实。我立刻把这许多已经写上字的稿纸送到一个装订工人那里，让他用我最喜欢的颜色——绿色的亚麻布作封面装订成书，以便放在抽屉里保存起来。过了几天，我在吃饭前先到那里去取。谁知那个手工业工人误解了我的意思，把书装订得那样精美，我简直连作梦都没有想到，要订作这样的装帧。原来，他没有用亚麻布，而用丝绸作封面，把书的边缘上涂了金，并且安上了金属扣子，以便把书合上。当时我身边带着剩下来的钱；这些钱本来还够我用几天的，现在我却不得不把最后一文钱都放下，付给装订工人，我也没有再深思熟虑就这样做了，这样一来，我就没有去吃午饭，而落得手里拿着世界上最无用的作品回家。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没有吃饭，深深地感觉到，借债和还钱的时候已经一去不复返了。过几天，奇怪的事情当然就确确实实地发生了；然而现在它却以非常安静的、但冷酷无情的力量袭击我。后半天我是在我的房间里度过的，晚上我没有吃饭就躺在床上睡觉了，睡得比平常早。在床上我忽然想起我母亲在饭桌上讲的贤明的话来，那时我还是个小孩子，嫌饭不好吃，她就责备我，说我将来有一天，只要有这样的饭吃，也许还会高兴呢。紧接着就感觉到，一切果然这样巧妙地应验了，对于事物的这种真实的因果一

致性，不禁肃然起敬。的确什么都不如这样一个事实适于把天地间事物发展的必然过程彻底铭刻在人心里：他饿，因为他没有吃东西，他没有吃东西，因为他一无所有，他一无所有，因为他一无所得。这一简单朴实的思路自然而然地引起了一切进一步的结论和探索，如今我既然完全闲着没事做，又没有什么人间的食物给我的胃施加压力，所以尽管有桌子上摆着的那本绿丝绸封面的书，我还是重新回忆了我的生平，想起了我的罪过，因为饥饿直接引起了我对自己的怜悯之心，我的罪过可就显得相当轻了。

想着想着我就安安稳稳地睡着了。到了平日该醒的时候，就睡醒了，这也是我破天荒第一次不知道，我今天吃什么。近来我已经废止了早点，因为我觉得它是多余的；现在要是我还能吃得上早点，我还是会心花怒放的。不过，我挨饿的事，可不能让房东家里的人知道，因为我现在明确地认识到，关于我的新的境况的第一个要求，就是实行最严格的保密。由于我熟识的青年人都已经走了，只剩下我一个人在这里，所以目前我没有一个知己的朋友，可以把这个惊人的事实向他讲明。因为，谁要是有一天忽然实打实地没有饭吃了，而又不去讨饭的话，就会象一条在尾巴上绑着汤匙的狗那样耸人听闻。所以午饭时分我就不得不出门，而不能继续安安静静地躲在我所画的那些森林后面。街上是一片非常明媚的春日的阳光，大家兴高采烈地匆匆忙忙互相走过，每个人都奔向自己吃饭的地方。我从人群里穿过去，神色镇静，没有让人看出什么来，这时我还体会到，食欲首先追求的，与其说是一顿好饭，不如说是我看见各个面包店前摆着的那些面包当中的一个；食

欲这样快地单单指向这种最简单的、最普通的食品，这给每天的面包这句老话增光。

但是现在又必须在路过时不让渴望观看的眼睛在面包上停留一秒钟，以便使精神的人的续治继续维持下去，因此我也就不再犹犹豫豫地游荡，却快步走进一个开放的绘画收藏馆，想去观赏绘画杰作，好正当地消磨时间，这些杰作的创作者，他们生平一定也有过这样那样的遭遇。这样我就把折磨我的自然力量终于压制住了几个小时之久，忘掉了自己和这种自然力量之间的悬而未决的争论。各绘画展览室关门后，我就立即出城，躺在河边一片长满新叶子的小树林里，在那里相当平静无事地躲藏着，一直到天黑的时候。过了漫长的两天时间，我对于这种令人不安的景况，已经稍微习惯了，不知不觉地产生了一种含着悲哀情绪的耐心，有了这种耐心，只要事情不再进一步恶化，这种令人不安的景况看来也许是可以忍受的。我听见一切吱吱喳喳的鸟声都逐渐停止了，众生夜晚安息的时刻已经来到，从快乐的城里却传来了喧嚣嘈杂的市声。但我一听见附近忽然发出一只鸟儿被黄鼠狼或者鼬鼠咬住喉咙时的惨叫声，我就急忙起来，回家去了。

第三天也是这样过去的，只是这时我四肢疲倦，出去游荡时走得更慢了，还由于精神恍惚而看得出来是颓废潦倒的样子。情况究竟要发生什么样的变化，对于这点我怀有几乎可以说是无所谓的好奇心，这种好奇心在我心里一直是占上风的，可是等到傍晚我在一个离家相当远的公园里坐着的时候，饥饿就又重新展开了如此猛烈的、令人痛苦的攻势，使我完完全全地感到，我仿佛是在无人的荒野受到一只老虎或者狮子

的袭击似的。现在显而易见是有一种死亡的危险；但是恰恰在这万分危急的时刻，这种危险并没有能够动摇我新加强的不求助于人的决心。我以尽可能正常的步伐走回住所，第三次不吃饭就睡觉了；幸而我心里想，这种遭遇，和我万一在山中迷了路，在那里绝粮三天的情形相比，并没有什么不同，也并非更为丢脸。假如没有这点安慰，那天夜里我可就非常难过了，而至少傍明我进入了一种似睡非睡的状态，直到太阳已经高悬在天空时，我才从这种状态中醒来。这时我当然感觉身体非常虚弱和不舒服，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这时我才真正生起气来，还有点想哭的样子，并且想起了母亲，这和迷了路的孩子的心情没有什么不同。但是我一想起了生身的母亲，同时也就又想起了她的最高守护者和粮站总监——亲爱的上帝；这位上帝对我来说固然是无时不在，但他在我的心目中却不是一个小管理员。因为当时基督教界还没有推行无对象的祈祷，所以我在风平浪静的人生海面上，把所有这一类的祈祷早都已经废止了。根据我的记忆，举行祈祷之后，胡涂的罗莫尔立刻就出现了，那一次是我最后的一次祈祷。

在这危急的时刻，我仅有的那一些生命力却集合在一起，举行会议，如同在城市被围，司令官意气沮丧，市民集合起来开会一样。它们决定，回过头来使用一种已经过时的非常手段，直接向上帝求救。我注意地听着，不扰乱它们，于是我就看到，我的曙光曚眬的灵魂深处有象祈祷似的东西在那里形成，至于它要变成小螃蟹还是变成小蛤蟆，那我就无法知道了。我心里想，它们想试就让它们随便试一试吧，反正不会有

害处，也决不是什么坏事嘛！于是，我就让已经形成的那种类似叹息的东西畅行无阻地向天发出，而这种东西的形态我却记不清了。

我闭着眼睛待了几分钟。你总得站起来嘛！我对自己说，于是就振起精神来。这时我向前面望去，只见房间的一个角落靠近地板的地方发出微光，好象是金戒指放光似的。这光在那儿闪铄着，显得非常希奇可爱，因为房间里向来是没有这种光的。于是，我站起来去考察这个现象，发现这光是我的笛子上的金属音栓发出来的，这根笛子已经好几个月不用了，象一根被忘掉的旅行手杖一般在那个角落里靠着。只有一缕阳光通过没有完全挡严实的窗帘中间留下的细缝儿照在那一小块金属上；但是，窗子既然是向西的，差不多就在这个时候那里没有太阳，这一缕阳光是从哪儿来的呢？结果发现，这一缕阳光是由一个避雷针的金色的尖端反射来的，这个避雷针的尖端在距离这里相当远的一家屋顶上被太阳照着闪闪发光，这样这条光线就恰好从窗帘缝儿里射进来了。这时我拿起笛子来，细细观看。我心里想，这件东西你也不需要啦！卖了它，你就又可以吃顿饭嘛！这种灵机一动的觉悟，和那一缕阳光一样，好象是从天上降下来的。我穿上衣服，喝了一大杯水，水我是不感到缺乏的，接着便开始拆卸起那根笛子来，把各部件上面的灰尘仔细弄干净。然后就用一小块破呢绒蘸上残余的一点清漆，把这些部件大擦特擦；为了万一试验这件乐器时让它也吹得出声音来，我还把这些部件的内部涂上白罂粟油，通常是涂杏仁油的，因为我没有这种油，就用白罂粟油来代替了。接着我就找出装笛子的旧匣子来，把横笛如此郑

重其事地放进去，仿佛它蕴藏着极其神秘不可思议的力量似的，然后没有怎么犹豫，就以我的虚弱无力的腿所能达到的速度走出去，给我这个少年时代的老朋友寻找一个买主。

没有走多长的时间，我就在一条偏僻的巷子里碰到一个旧货商人的又小又黑的店铺，看见窗子里面一些旧磁器旁边摆着一根竖笛，另一个窗子上挂着几幅已经发黄的铜版画，一幅装着小画框子的褪了色的细微肖像画，画的是一位穿着老辈子的军服的军人，还挂着一个表，表面上画着牧歌式的情景。我走进这个店铺，发现在旧货当中有一个奇怪的小老头儿，又矮又胖，他用在家里穿的一件长上衣把身子裹起来，前面还系着一条白色的女围裙。他的圆圆的头上戴着一顶古怪的有遮檐的便帽，做得形状象锦葵螺的外壳似的。我进去时，这个人物正弯着身子站在一个小小的炉灶旁边，搅动着锅里的东西。这位贩卖旧货的小老头儿抬头看了一看，以相当和气的语调问我的来意如何，我随即低声对他说，我有一根笛子要卖。他怀着好奇心打开了匣子，但立刻又把它交还给我，说道："您把这件东西安装一下，象现在这个样子，我真不晓得它是什么！"我把三个组成部分恰当无误地拼在一起之后，他就把这件乐器拿在手里，前前后后地观察了一下，还用眼睛测量了测量，看看是不是有什么地方弯曲或者走样儿了。

"您到底为什么要卖它呢？"他问；我说，因为我不想再要它了。"可是它还能吹响吗，这根笛子？那根竖笛我已经在那儿摆了好久，它吹不出任何声音来，我算是上当了。您吹一吹吧！"

我吹出了一个音阶，但他要听整个一支曲子；所以我虽然

没有心思吹奏音乐，也只好开始有气无力地吹奏歌剧神枪手的咏叹调：

> 太阳虽被浮云遮蔽，
> 它依然在天幕高悬。
> 世界全由神意主宰，
> 不隶于盲目的偶然。

这支曲子是我曾在许多年前学过的第一支乐曲，所以现在首先想到了这支曲子。不仅由于身体虚弱，而且由于想到自己现在的景况，又回忆过去那些无忧无虑的岁月，感到伤心难过，所以吹奏这支曲子时，声音有点颤动或者说发抖，只吹到第十个或者第十二个拍子便停止了。但是小老头儿要求我继续吹下去，我生怕这桩买卖落空，只好怀着可怜的、屈辱的心情，继续吹奏，在这同时，这位旧货商人却一直目不转睛地瞅着我。我吹完了以后，就背过脸去，含着伤心的眼泪望着窗外。

这时候，我忽然看见一个十分美丽的少女的面庞，如同朝日初升似的，向窗子里望着，好象春光一样明媚，她现出妩媚的笑容，用她的戴着精致手套的手敲了敲窗上的玻璃。她显然是一位高贵的小姐，旧货店的老店主赶忙殷勤地跑过去，在窗子里面摆着旧货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把窗子打开。

"啃，老头儿，你在那儿开什么音乐会呀？"她用亲切的本地方言说道，她看来似乎只是因为友好才用方言来说的；但是这个老头儿经她冷不防一问，还没有一句回答的话，她就问起他答应提交给她的某些中国茶碗来了。这时候，我已经坐在

一只箱子上，因为经过吃力的吹奏后，感到疲劳，想休息一下；我望着这位可爱的女性，她在迅速地结束了商谈之后，还毫无拘束地向屋里望了一眼，她的目光还从我这愁眉苦脸的人身上掠过。

“你可想法子给我弄到那些古磁碗儿，现在你们可以继续奏乐了！”她还这样喊了一声，以优美的姿态打了个招呼，她的身影便从窗前消失了。这位老人由于她出乎意料地出现而非常激动；她脸上浮现出的象五月间的春光一样的光辉，毫无疑问使他感到温暖，使他的心情极为舒畅。

“笛子确实没有什么毛病！”他对我说，“你到底想要卖多少钱呢？”

看到我不晓得该要多少钱才好，他就拿出一块一个古顿的硬币和一块半个古顿的硬币来，两块硬币全是崭新的。“你对这个价钱满意吗？”他说，“你别犹豫了，这钱可不少啊！”我很满意，甚至还根据他的救命之恩引起自己心里的感激之情的深度，匆匆忙忙地向他表示诚恳的谢意，这在他作生意以来大概是不常见的事。他亲切地拍了拍我的肩膀，让我教给他，怎样把笛子拆开，装进匣子里去。紧接着他就把开着的匣子陈列在窗子里面。

在街上我更仔细地观看了一下那两块硬币，为的是再次使自己明确，手中真正掌握可以使自己解除饥饿的力量。硬币的明晃晃的银光，方才见到的、现在依然发生影响的那两只眼睛的光辉，今天早晨在祈祷后不久给我照出已经忘掉的笛子来的那一缕阳光，在我看来，似乎都来自同一的源泉，起着一种超绝的作用。我解除了一切生活上的忧虑，怀着感激的

情绪，等待着午饭时刻到来，深信亲爱的上帝确实直接帮助了我。我的受到如此严酷折磨的自尊心使我想道，既然是上帝的帮助，那就一定确确实实不是什么邪门儿了，我就满可以欣然接受这个悄悄儿出现的、不引人注目的奇迹，理直气壮地对上帝表示感谢。只是为了对称起见，除了今天早晨的简短的祈祷文之外，现在我才又增加了一段表示感谢的祷告，并不想用过多的话或大声疾呼来烦扰伟大的世界之主。

随后，我就毫不犹豫地到我常去的那个饭铺去吃饭，我觉得仿佛已经有一年没进那儿的门了，这三天的时间对我来说是这样的漫长。我喝了一盘有营养的汤，吃了一块牛肉和良好的蔬菜，一份当地常吃的布丁。另外我还要了一大杯起着美丽的泡沫的啤酒，我觉得这一切都非常味美适口，好象赴了一次盛大的宴会似的。一位也常到这里吃饭的、没有结婚的医生，亲切地讲到，他先前以为我有病，因为我面色那样不好；可是我既然有这样好的胃口，所以看来确实并没有什么危险。我从这话断定，至少我身体很健康，这一点过去我一直没有考虑到；为着身体健康的原故，我也感谢上帝，因为要是一个多病的或者身体虚弱的人遇到这样的苦难，结果是会更坏的。

吃过饭后，我就到咖啡馆去，在那儿一面喝着咖啡休息休息，一面看看报纸，了解一下世界上发生了什么事情。因为这三天我在世界上也如同在沙漠中一样，没有和任何人说话，没有听到任何新闻。我也确实看到了在这段时间积累起来的各种新闻和世界大事的报道；在舒舒服服地阅读报纸的过程中，我的体力和智力也恢复了。我看到一段新闻，说某个城市的一个教堂里，善男信女们蜂拥而来，因为据说那里一尊圣母马

利亚像把眼睛动起来了，我看到这个新闻后，吃了一惊，忽然想起了人家不知道的我个人所经历的奇迹，经过一番思考之后，我以和吃饭前完全不同的心灵音调对自己说：难道你比这些圣像崇拜者高明些吗？人们满可以这样说，魔鬼饿了，就吃苍蝇，绿衣亨利一挨饿，就抓住奇迹当救命符！

尽管如此，我对于自己心中怀有的关于神直接关心人的遭遇、倾听和答应人的祷告以及个人的命运和世界的安全秩序相关联这样一种令人舒服的感觉，是犹犹豫豫，不肯轻易放弃的。

最后，为了不丧失这种利益，同时又能挽救理性的法则起见，对我这件事给自己作了这样的说明：人们流传下来的祈祷的习惯代替了思想力量的强有力的集中运用，由于祈祷而感到心里轻松愉快，又解放了思想力量，使这些力量能够认识出现成的简单的救命方法，或者去寻找这种方法；但是恰恰就是这个过程具有神性，上帝在这个意义上断然把通过祈祷上诉的权利转移给世人，而并不在各个具体的场合进行干涉，也并不保证每次祷告都一定有求必应。倒勿宁说，上帝为了防止世人滥用他的名字，而作出了这样的规定：自信心和干劲儿只要是充足的话，就能够具有和祈祷相等的价值，而且会获得成功。

直到今天，我还是既不笑我当时遭受的困苦是如何微不足道，又不笑我一时相信奇迹，也不笑我事后所作的学究式的辩解。自己生平曾经一度尝到过的饿得要命的痛苦，祈祷后出现的那一缕阳光造成的奇迹，体力恢复后对于这一奇迹进行的批判性的剖析，我都不肯丢掉，因为我觉得，苦难、错误和

抵抗力能使生活永远生气勃勃。

第五回

劳动的秘密

卖笛子得到的那一点钱，因为我采取了聪明的办法加以分配，还够第二天使用。所以这次我早晨睡醒了的时候，就不担心今天还得挨饿了，这又是我第一次经验到的一件小小的乐事，因为我从前是不知道为挨饿发愁的，现在才感觉到有这种忧愁和没有这种忧愁的差别了。知道自己有了保障，不怕没有饭吃饿死，这种新的感觉使我非常高兴，我很快地向四下里望了一下，看看有什么东西可以紧接着那根笛子送出去卖。但我发现，除了少量的藏书以外，根本没有什么别的多余的东西。这一批藏书是我在越过各个科学领域的界限进行涉猎的过程中积累起来的，现在还一点都没有散失，这使我感到惊奇。我打开几本，站着一页一页地读下去，一直读到钟打了十一点，午时越来越近的时刻。我叹息了一声，把最后一本书合上，说道："卖掉这些吧！现在不是保存这种闲家物的时候，让我们以后再藏书吧！"

我很快地找了一个人来，他用一条绳子把整个这一包书籍捆起来，使劲一甩就背在背上，跟着我向一家旧书店走去。半个钟头之内我就把全部渊博的学问放弃了，换来了维持几个星期生活的资金，放在钱袋里带回家去。

这几个星期，对我来说，似乎已经是无限长的时间；但是这段时间也过去了，我的景况却没有什么变化。因此我不得不为一个新的忍耐时期作好思想准备，以便等待运气好转，好运开始。有的人立身行事经常表现出有高度目的性的、积极的和不屈不挠的精神，脚下却踏不着实地，眼前也没有明确的目标；而有的人则如果没有实地和目标就不可能表现出有目的性的和有意图的态度，因为他们不能也不想通过有目的性的工作方式无中生有地创造出什么来。这后一种人就认为，不在无意义的事情上消耗自己的精力，而要耐心忍受大风大浪，只要一看见救命的船缆在哪里拴着，就随时准备去抓住它，这才是最有目的性的精神。他们后来一到了陆地上，就知道自己已经重新能够掌握自己的命运了，而前一种人则抓着小横梁和小木板游来游去，纯粹由于急躁的原故，越挣扎就离开岸越远。我当然不是精神世界的伟大人物，因此没有资格使用忍耐这样一种高贵的手段；但我当时实在没有别的手段可以采取，万不得已时，农民还用丝绸作鞋带呢。

除了卖不出去的绘画和画稿以外，剩下来的最后的东西就是装满自己习作的写生画的画夹子。这里面几乎包括着少年时代勤学苦练所取得的全部成果，可以说是一笔小小的财产，因为表现的全都是现实的东西。我拿出两幅较好的、尺寸相当大的，这两幅在野外已经全部完成，并且以偶然碰巧的适当方式涂上了轻淡的颜色。选出了这两幅画，是为了保证自己能收到更大的效果，因为我想去找的，并不是任何一个高级的美术品商人，而是那位亲切的贩卖旧货的小老头儿，并且压根儿就不希望捞到机会，按实际的价值卖出去。我来到他那个

店铺兼住所的角落时，先向窗子里望了一下，看见竖笛以及铜版画和细微肖像画还在那里摆着，但是装笛子的小匣子却不见了。这使我增加了勇气，我走进去，到了老人跟前，他立刻认出了我，问我带来了什么新的东西。他正处在一种对我有利的心情，告诉我说，他早已把那根笛子卖出去了。我把卷着的画打开，尽可能在他的桌子上铺展好，他和那个经营画和服装生意的犹太人一样，首先问我，这两幅画是不是我自己画的，我迟疑了一下，没有回答，因为我自尊心太强了，不肯承认是贫困驱迫我带着自己的作品走进他的小铺子的。但他立刻就用几句奉承的话哄得我讲出了实情，他说，我不必难为情，反倒应该自豪，因为在他看来，这两幅画实在不坏，他愿意冒个险，出相当多的钱买下来。他买画付给我的钱也确实不少，足够我维持几天生活，在我看起来，这是一笔相当可观的收入，虽然当初我画这些作品，是经过好几个星期的充满赏心乐事和辛勤劳动的时间才完成的。现在我并不拿这一点点钱和画的价值相比，而是拿它和目前的贫困相比，这样一比，我就觉得，这个本钱很小的、可怜的老商人还是一个难得的恩人呢，因为他也满可以拒绝我嘛。他怀着好心好意、带着滑稽可笑的姿态表情所出的那一点点钱，就抵得上非常有钱的贩卖绘画作品的商人们，根据他们的很可怀疑的鉴定力作出来的靠不住的心血来潮的决定所付出的更大的钱数。

但是这个怪人当着我的面就把那两幅倒霉的画挂在窗子上了，我一看这样就赶忙离开了那里。在街上我匆匆地望了一望那个窗子，看见故乡的阳光明媚的森林中的幽美风光凄凄惨惨地挂在这贫穷黑暗的刑柱上示众。

尽管如此，我在两天之内又拿了一幅画到这个人的店里，他快活友好地接待了我。那两张素描已经不见了；可是小老头儿或者按照那块又小又旧的商店招牌上标出的姓名叫他约瑟·司马赫费尔，却决不肯讲这两幅画现在哪里，而要求我让他看一看我带来的东西。我们的买卖不久就成交了；我虽然为争取他多发点慈悲出个较高的买价而作出了小小的努力，但不久就感觉到，只要老人始终喜欢买我的画，我就高兴极了，他鼓励我，把完成的作品继续拿到他这里来，要经常过相当俭朴的生活，这样就一定会从这小小的开端产生出伟大的成果。他又亲切地拍了拍我的肩膀，请我不要这样愁眉苦脸、沉默寡言地呆望着前方。

我的画夹子里所有的作品现在都逐渐落到这个随时都乐意购买的小商人手里去了。他不再把画挂在窗子上了，而是细心地放在两个厚纸夹子中间，用一条长皮带把厚纸夹子捆好扣紧。我清清楚楚地觉察出来，一幅一幅的画，大张的，小张的，有颜色的和铅笔画，有时积累了相当长的时间，忽然画夹子又变得薄了以至空了；但是关于我少年时代这些宝物的下落，他从来没有透露过一言一语。除了这点以外，老人却始终没有什么两样；只要我有一幅画要卖，我就可以很有把握地投奔他那里，到最后，即使没有商业来往，我都高兴在他那里闲谈个把钟头，观看他的营业活动。等到我想离开的时候，他就劝我不要到饭馆去把钱浪费掉，而和他一块儿吃饭，最后也迫使我这样办了。再说，这个独自生活的老侏儒很会做饭，他那个阴暗的小铺子里的灶上或者炉子上放着的锅里，经常有美味的菜。他时而烤一只鸭子，时而烤一只鹅，时而做有营养

的蔬菜燉羊肉，或者运用他的烹饪术把廉价的河鱼做成四旬斋期[①]间的食物。有一天他把我留住和他一块吃饭，他忽然把窗子大开，他说是因为太热的原故，其实却是为了克服我的乞丐式的傲气，让我看一看过往的行人。这是我从他的狡猾的小眼睛和他用开玩笑的话来克服我的狼狈和不乐意的表情这一事实看出来的。我也不再上他的圈套了，我把我的贫困看作我自己的财产，对此他无权以这种方式加以处理。奇怪的是：他从来没有问过我，我是怎样陷于贫困的或者为什么贫困的，虽然他早已从我的话里听出我的姓名和家庭出身来了。他采取这种态度的原因，我觉得就是他想小心翼翼地避免一切详谈细论，免得在道义上被迫提出一个稍微合乎人情些的买价来。由于同样的原因，对于我带来的东西，他也决没有再把任何一件评为良好或者满意，他还始终以同样坚定的态度闭口不言那些东西卖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也不再问这个。一旦我高兴起来，我就愿意放弃所有的画儿来换取世界供给我的那一点面包，并且对于自己为这一点面包付出莫大的代价而感到满足。我之所以更能以此自负，是由于我所得到的那一点钱是第一次凭自己的劳动得来的钱；因为只有凭劳动得来的钱才是完全无可非难的，问心无愧的，拿这种钱购买的东西，面包和葡萄酒以及衣服和装饰品，就可以说是自己制造，自己栽培出来的。

我就这样维持了大约半年的生活，虽然老人购买我的各式各样的习作和写生画付给我的钱很少；因为这些习作和写

---

① 四旬斋期指复活节前的四十天，在这个期间不能吃肉，只能吃鱼。

生画的储备几乎是无穷无尽似的，话虽如此，当然有一天也出现了一无所有的情况。我却不愿意立刻又挨起饿来。所以我就从画框上卸下我那些设色的或者灰色的大幅画稿来，把每幅都细心地裁剪成若干幅同样大小的画，一幅一幅地重叠着放在一个封袋里，然后把这些奇怪的、依然壮观的画册陆续带到约瑟·司马赫费尔先生那里。他带着惊讶的神情观看这些画；这些画看来也是够精彩的。无穷无尽地贯串在一切片断画幅中的气魄伟大的、大胆的素描，遒劲的线条和粗犷的画风在这些较小的片断画幅上显得加倍壮观，使这些片断画幅作为一个未知的整体的组成部分而带有一种神秘的、不可思议的色彩，弄得这个老人心里没了辙，一再问我，这是不是也算真正的画。我却骗他说，那保准是真正的画，这些幅画可以合在一起，成为一幅大画；同时它们单独来说也都具有其本身的意义，每幅画都有可观之处，总而言之，我开玩笑骗了他一下，心里想，即使这些画他永远卖不出去，这也只不过使他从我手里赚的钱受到一点损失而已。贩卖旧货的小老头儿腿上出了水疱疹，直痒痒，他狼狈不堪地搓着腿，对于这些神巫①书却不肯放手。有一天，他一下子把它们全部卖出去，我却探听不出，卖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把这最后一批画卖得的钱用完以后，又一度陷于山穷

---

① 神巫（Sibylle）是太阳神阿波罗的某些女祭司的名称，她们受阿波罗的直接启示，能预言未来的事。最著名的是库米（Cumae）的神巫，她引带伊尼亚斯（Aeneas）游历地府（见维吉尔的史诗《伊尼德》卷六）。她的神巫书保存在罗马卡匹托林山的朱庇特（Jupiter）神庙里，公元前八十年和神庙一起被火焚毁，这里借用指绿衣亨利的画。

水尽的境地。我去那个经营画和服装生意的商人那里试一试，看看那两幅油画卖出去没有。发见它们依然挂在原来的地方，我向他表示，要是肯出最低的价钱，我也出让给他。但他却不愿花一点现金去买这两幅画，他鼓励我耐心等待，这样就一定可以做一笔更好的生意。我也同意了，因而在世界上依然留有一个小小的希望和一笔悬而未决的生意。我从他那儿出来继续前行，顺路儿到我的熟人司马赫费尔处去问候他一下。他立即注意到我是空着手来的；我却实说，我再也没有什么可卖的了。

“别灰心嘛，小朋友！”他喊道，一面拉住我的手，“让我们立刻开始去干一件就要出现的工作吧！现在正是适当的时候，可不能闲着啊！”他说着就领着我来到一个光线更暗的地窖子，推着我走进去，这个地窖子在商店后面，只通过在潮湿发霉的墙壁上开着的一个狭小的象枪眼似的窗子得到一点光。我的眼睛对于这光线很暗的情况稍微习惯了以后，就看见地窖子里被无数木棒木杆塞满，这些木棒木杆都是崭新的，刨得又圆又光，什么尺寸的都有，大批地在墙上靠着。有一个古老的熔矿炉，是某一个化学助手的纪念物，或许百年前他在这里搞过他那一行工作；熔矿炉上放着一个桶，桶里装满了用稀薄胶质调拌的白色颜料，周围还有几个罐子，装着别的颜色的颜料，都配备着一把不大不小的刷子。

“两星期内，”老人交替着使用小声和大声说，“王太子的未婚妃将驾临我们的都城！全城的市容都要装饰得很美观，成千上万的窗子、门和窥视孔上都要插我们的国旗和王太子妃的国旗；下两周内，各种尺寸的旗子将是最畅销的商品！我

已经做过几次这种投机的生意了，赚了不少的钱。谁下手最早、最快，价钱最便宜，谁就顾客盈门。所以要赶快动手，不能耽误一点时间！我已经做了准备，让人做好了旗杆，并且继续订制了若干批，剪裁旗布和缝纫工作也将开始。你吗，小朋友，就象是由上天选定来油漆彩画旗杆似的！嘘！别声张！这里这些大的旗杆，油漆彩画一根，我给一个克罗采的报酬，这些较小的，给半个克罗采；这些非常小的，是卖给贫穷的帝国直属国民和王国臣民插在他们的耗子洞般的门和眯缝着眼似的小窗子上用的，这些嘛，就须要四根给一个克罗采！现在可要注意看看怎样做法，任何事都非得学不可嘛！”

原来，他已经预先把几根旗杆的油漆彩画工作做完或者做了一半；两个王国的国旗都是白地，所以先把旗杆涂成白色作为底色，然后绕着旗杆画一条别的颜色的螺旋线。老人把一根已经涂上底色的旗杆放进那个枪眼似的小窗子里，用左手把它平举着，他一面把刷子蘸着颜料，并促使我注意，既不要蘸得太多，又不要蘸得太少，这样才能一气呵成地画出一条又准确又利索的线来，一面开始慢慢地转动旗杆，自上而下地画出天蓝色的螺旋线，尽可能避免手发抖或者非修补不完善的地方不可的情况发生。但他的手还是发抖了，螺旋线中间的白地和蓝线条的宽度，他都没有能够做到尺寸一样，于是，他就把这件失败的作品扔在一边，喊道：“本来嘛！就是这样作法！这件事干得更好一点，这现在就是你的任务啦，因为谁叫你年轻力壮啊？”

我连片刻都没有迟疑，就抄起一根旗杆，把它放进小窗子里用手平举着，怀着好奇心试做起这件奇异的工作来，不久这

件工作就进行得很顺利。我热心继续干下去，直到午时左右。这时我从这个黑洞里走出来，发现老人正在三四个缝纫女工当中进行工作，把做旗的布分配给她们，不厌其烦地教给她们怎样缝法，要她们固然不要马马虎虎地缝，但也不要缝得太好，要使工作飞快地进展，而旗子在风中飘动时，却不会开线破裂，同时又不必使它保持永久。女人们听了哈哈大笑起来，我从那里走过，听到了这些，老头儿又在背后喊我，要我一个钟头之内一定回来，所以我也笑了。老头儿说的我照办了，以后的几天我都在做这件新的工作，一直到完工为止。

外面连续几天都是快意的晚夏天气；阳光普照着这座城市和整个乡间，人们比往常更活跃地到外面来来往往地游逛。约瑟师傅的店里经常挤满了人，他们有的买旗子，有的订做旗子，还有做剪裁和缝纫工作的姑娘和送旗杆来的木匠。老人兴高采烈地在人群里来回指挥和嚷嚷着，他收钱，数旗子，还不时走进黑洞里来，看我独自一人站在那里，借着从墙缝里透进来的微弱的光线，转动着白色的旗杆，画那永远画不完的螺旋线。

然后他或许就轻轻地拍一拍我的肩膀，对我耳语说道："这样很好，我的孩子！这是真正的生命线；你如果学着画得很准确、很快，你就有相当的成就啦！"我确实对这件简单的工作逐渐发生了很大的兴趣，以至于觉得，在这个洞里度过的那几天就仿佛几个钟头似的过去了。这种工作是最低级的劳动，进行起这种劳动来，不用思考，没有职业上的荣誉，除了暂时餬口以外，没有任何其他的要求；进行这种劳动，就象街上过路的行人顺手抄起铁锹，加入劳动的队伍，就地和大家一起

进行铲掘一样，只要他高兴去干，只要生活上的需要驱使他去干，他就继续干下去。

我继续不断地画螺旋线，画得飞快而又很小心，没有溅上一个斑点，没有被迫淘汰一根旗杆，也没有因为不决断或者空想而浪费片刻的时间；画好了的旗杆不断地堆积起来，也不断地运走，同时又不断地有新的旗杆送来，我却时时刻刻都知道我完成了多少，每一根旗杆都有它一定的价值。我画旗杆画到那样熟练的程度，使约瑟非常吃惊，第三天晚上就不得不付给我整整两个王冠塔勒银币，作为一天的工资，这比他购买我的最好的素描时付给我的钱还多。最初他拒绝给这样多的钱，叫嚷说他算错了，他并没有认为我干这种活应该挣这么多的钱！

我却不容许拿这件事开玩笑，坚持要他遵守协定，我断言，我获得的熟练技巧与他毫无关系，由于我这种熟练技巧他才能够提供这么多的旗子，对于这点他应该感到高兴；总而言之，我觉得，我在这件事情上完全立于不败之地，我的话吓得小老头儿什么似的，他赶快表示满意，要求我就这样继续画下去，他说，这项生意兴隆极了。

他确实是顾客盈门，给城内大部分居民供应了表示敬意的旗帜。而我却孜孜不倦地转动着旗杆，我的思想却随着不断伸展的蓝线在回忆以往和展望未来的境界中遨游。我并不想毁灭，但又看不到出路，毫无疑问出路是有的，因为对于神意主宰的世界秩序的信仰依然在我的血液中存在着，尽管我当心，不再以祈祷为钓饵来钓取小小的奇迹了。最后，我满足于心里有了这种切身的安全感：今天和今后几天我保险能维持

各团体的队伍举着各式各样奇异的旗子向着城门走来；我和人们一起走过城门，这支快乐的人群大军就向着郊区的空旷的田野行进，和已经占领了田野的人群汇合在一起，这一群人都是来自周围广大郊区的农民、乡村学校的学生、射手。人山人海的观众挤到人群中间，我也和观众一起挤来挤去。

忽然听到隆隆的炮声、连续不断的钟声响彻广大市区的上空。合唱队的歌声、鼓手的鼓声和民众的震耳欲聋的欢呼声，宣告大家等待的王太子妃即将到来。我看见一些骑兵在前面开路，他们佩着的刀剑咔嗒咔嗒地作响，映着下午的阳光闪光，紧接着就看见一位年轻的女性坐着一辆花车，在浪潮一般的人群的头上飘过，仿佛坐在船上渡过波涛汹涌的大海似的，因为我既看不见马匹，又看不见车轮。起初这异常喧嚣热闹的场面使我心里很高兴，但是后来我就觉得它是外来的东西，使我感到厌烦，它引起我作为一个共和国的公民对于君主生活的威风的嫉妒，这种生活和我毫无关系，我不能使它增加一点，也不能使它减少一点。

"你当然为它效了劳，使它有所增加了嘛！"政治良心的声音在我心里说道，"几个星期以来，你就靠这个维持生活，甚至现在钱袋里还装着这不义之财呢！"

"不过我至少并没有象一些君主雇用的瑞士卫兵所常做的那样，向这些臣民开枪射击呀！"我文过饰非地回答说，"现在整团整团的瑞士卫兵还在一些君主的宝座下站岗守卫，这些君主要比我们在这里隆重欢迎的君主还坏！"

想到受外国人雇用的瑞士联队，使我心里又产生了另一个幻想：我在想象中看到我所彩画的那几千根旗杆竖起来了，

好象一道望不到尽头的栅栏似的，我作为统率这支木制军队的司令官站在前面，手里拿着那个皮钱包。我这个光荣的职位，和过去法国或者西班牙军队里的瑞士元帅相比，显得略胜一筹，因为至少我这个职位没有沾上一滴鲜血。想到这里，我的心又开朗了，宣告自己无罪，我率领着我那一支看不见的旗杆幽灵的大军，穿过象潮水一般慢慢后退的人群，走回城市。

我现在悠闲自在地漫步穿过悬旗挂彩的街道，更仔细地观看一切装饰品和安排的活动；后来，天傍晚时，我又出去，这时候各家酒店和舞场都挤满了人。但我在任何一处都没有停留，月亮出来时，来到河中一个长着百年之久的古老白杨树的岛上，岛中央一座大众化的酒店兼舞场的建筑，灯烛辉煌，传来小提琴、铜鼓和喇叭声。我就在树木当中寻找一个清静的坐位，尽可能靠近河边，河水流动着，波浪在月光中闪烁。但是别人也和我趣味相同，因此，我走过几个桌子，都没有找到一个空的。最后，我只好下定决心，在一个已经有人坐在那里的桌子旁边坐下，这些人是几位年轻的妇女和她们的男朋友们或者亲戚们。高树下光线半明半暗，经彩色的纸灯笼一照，稍微显得亮一点，但仍然不够明亮，所以受月光照耀的河水并没有失去使人感到心旷神怡的效果，月亮从树枝中间照过来，光辉也没有减弱。

我轻轻地把帽子动了一动表示客气，然后坐下，其中的两位姑娘和我坐的最近，她们面带着顽皮的微笑向我保证说，这里总有足够的地方可以坐得下一个熟人和良好的工作伙伴。这时候我才认出她们是司马赫费尔商店里的两个缝旗的女工。她们打扮得十分漂亮；我在整个这段时间，无论是从商店

里穿过进入那个黑洞，还是从黑洞里走出来，都几乎没有瞅过她们一眼，也几乎没有向她们打过招呼，现在发现她们原来是这样俊美的人物，这使我大吃一惊。因为她们已经从老人那里知道我的姓名，那位年岁大些的姑娘便把我作为一个和她们阶级地位相同的人，介绍给她们那一伙，这一伙人看来都是属于不同职业的青年工人。他们显然把我看成一个精明强干的粉刷墙壁的职工。年轻的男人们诚心诚意地把自己的啤酒杯拿过来给我喝，我向他们举杯祝福，我也给自己要了一杯，经过长期的孤独寂寞的生活，现在和人们在一起了，这使我心里感到喜悦，我一心一意地从事于这种单纯的交际活动，并没有显露我比他们稍微高一些的身分，如果显露的话，那也对我很不合适。

这个小圈子由三对情人组成，这从他们毫无拘束地彼此拥抱着的神态可以看出来。希望长久结合，害怕重新分离，彷徨于希望与恐惧之间，他们抓紧一切时间，尽情享受当前的快乐。第四个姑娘看来是额外的人，因为她坐在我旁边，还没有情人，也许是由于年岁太小，因为她最多也不过十七岁。我在旧货店里已经注意到这个女孩子那一双明亮的眼睛了，因为人们走过那里时，她总抬头望一望。现在我又看到她那异常秀美的丰姿，围着一条礼拜天才围的、相当精致的白围巾，她把一只纤纤的素手放在桌子上，娇嫩的手指尖端给针扎过不知多少次，皮肤当然比较粗糙些；如果再把薄薄的小帽下面露出的褐发以及浅色衣服被风吹起的时刻少女胸部发出的光辉都算上，那么，就令人觉得，这里在贫困的阴影里隐藏着迷人的珍宝，许多富贵人家都求之不得。她的苍白的脸色我仿佛

还能回忆起来，甚至这苍白的脸色现在也起着底色的作用，使照在上面的光辉效果更好，原来时而是在微风中摇晃的纸灯笼闪动的红光，时面是河水反射来的银青色的微光从她的脸上掠过。这苍白的脸色和她说话时嘴上浮现的微笑一起形成一种神秘的生命和活动。多余的是，她名字还叫胡尔达。

我问她，她是真叫这个名字，还是象我们所属的这个给人家服务的劳动阶级的妇女们有时候发生的情况一样，仅仅是采用了这个名字作为别名。

"不，"她回答说，"我受洗礼时，我父母给我起了这一个和另外四个名字。他们是穷苦的鞋匠，我受洗礼时，他们既不能举行宴会，又不能给我找到什么教父教母，可以希望从教父教母那里得到什么礼物。因为他们还有某种上流社会的习气，所以他们就赠送给我五个名字以弥补这些缺陷。但我却把四个名字全都去掉了，只留下最短的一个。我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咱们这样的人经常得到官厅去领取查证核实的身份证明书，我每次去，官员都生气地问我，我的名字是不是快写完了，还是得再用一张纸才能写完。"

"您准是把五个名字当中最美的一个保留下来了吧？"

"不，只保留了最短的一个！其他的四个名字都比这个长，比这个华丽！我看您身上带着太多的钱四处游逛，这可不行啊！"

原来，我因为口渴已经喝了一杯啤酒，后来又要了一杯，现在这杯啤酒送来了，我为了付这杯啤酒钱，把装得鼓鼓的钱包放在桌子上了。

"这是我彩画旗杆挣来的钱，"我说，"不花钱的时候，我一

定要好好地保管手头的钱！"

"天哪！您从老头子那儿挣了这么多的钱吗？我挣的几乎还不到十四个古顿呢！"

"我是计件工资，这样做就可以舒舒服服地干活，欺骗老板哪！"

"大家听一听，他是计件工资！"她对其他的人喊道，"他可挣了好多的钱哪！您到底是在哪儿作工呢？还是独立自主地劳动呢？"

"我目前还没有老板，今后只要能够这样，我也就这样下去了。"

"一定能够的，因为您从早到晚勤勤恳恳，这我们都看到了，并且常常互相谈到！别人说过，只要他不这样骄傲，那就好了，但我认为，您这个人与其说是骄傲，倒不如说是悲哀或者说是没意思。话又说回来，您已经吃过晚饭了吗？"

"还没有呢！您吃过了吗？"

"也还没有吃过！您知道为什么，我既然是单独一个人，我们满可以合并起来，彼此一起吃嘛，这样我们也就成了一对儿啦！"

我觉得，这个建议是非常适意的，也是非常可取的；由于自己意想不到地受到了这样美妙的安排，一种快活的感觉使我内心温暖。所以，我便请美丽的胡尔达允许我来付饭钱，但是她绝不肯不按聚餐的办法行事，我要的饭菜送到时，她就掏出一个装着相当数量的现金的小钱包来付钱，我不接受她那一部分饭钱，她总不肯罢休。于是，我们接着就亲切地在一起吃起饭来，心情都非常愉快；只是，我要来的为的是就着她希

望吃的炸排骨一起来吃的土豆，这迷人的姑娘却不愿意吃。她反倒说，看来我还从来没有过一个情人，不然的话，我就知道，青年女工节日游玩时，是不愿意吃土豆的。我问道，我怎么能知道这个呢，这究竟是怎样一种秘密呢。

“因为她们整个星期几乎光吃土豆，早已吃够了！”她解释说。我听了以后表示对她们同情，但我并没有坦白地告诉她，我曾经历过更坏的日子；因为，如果讲明了，不见得能够使我得到她的尊敬，至少我是这样想法。

在这同时，除我们两个人以外，我们这一伙人当中时而是这一对情侣，时而是那一对情侣到大厅里去跳舞，接着又回到这里，因此，我们的桌子一会儿空着，一会儿又坐满了人。这时意想不到地有两对情侣非常激动地回来了，他们坐在桌边，把大概是在大厅里就已经爆发的一场争吵继续下去。其中的一个姑娘哭着，另一个姑娘在那里骂，这两对情侣当中的青年男子们忙于平息这场风波，并努力设法使各种攻击不指向自己。

“又闹起别扭来啦！”胡尔达说道；她把身子紧紧地靠拢我，低声告诉我，这是个四角恋爱事件。“原来，这个姑娘从前的情人是那个男的，那个姑娘从前的情人是这个姑娘现在的情人；后来，你不是看到了吗，他们四个人整个互相对换了，那个男的成了这个姑娘的情人，这个男的成了那个姑娘的情人。但是一年四季斋戒日都有一场凄惨的大雷雨，弄得几乎天翻地覆。这样一辆歪歪斜斜的四驾马车，我看是不行的，一件恋爱的事只能限于两个人嘛！”

“但他们为什么不互相回避，反而在一起行走呢？”

“天晓得为什么！他们总是跑到同一的场所，并肩坐在一起，真象着了魔似的！”

对于这种现象以及我的极其年轻的女友所说的这些话我都感到惊奇。这一场围绕着莫名其妙的、看来是无关紧要的事情而进行的争吵，最后闹得双方太激动了，那和睦无争的第三对情侣过来劝解，好容易促成了双方停战。给双方二人合用饮酒的杯子重新倒满了啤酒。但是两个好斗的姑娘却不仅彼此之间对着生闷气，她们还对自己的情人生闷气。中立的人们又来劝解，根据胡尔达的建议，大家决定，这两对情侣都要各自和从前的对象再跳一次舞，跳舞时谁都不许斜着眼睛看别人，以便把一切嫉妒和好斗的情绪硬给克服掉。

后来也确实这样做了；两对彼此对换了的情侣在一次长时间的跳舞之后，每个姑娘都和自己的旧情人挎着胳膊回来了；但是这两对新对换了的情侣现在不再分开了，他们一同拿起自己的东西，连一句话都没有说，就分路从那里走开了。我们这两个留下来的人目瞪口呆地目送着他们，一直到看不见他们了为止，接着就发出一阵响亮的笑声。只是胡尔达摇了摇头，说道：“不要脸的人们！”实际上，他们并没有在跳舞中找到大家所希望的道德上的和解，而只是给他们任意行事的脾气以新的刺激，在分离了这样长的时间之后，现在大概是急忙去享受彼此团圆的乐趣去了。

我还没有从我对这些纯朴的人们的自由风尚所感到的惊讶中恢复过来，就觉察到年轻的姑娘已经把柔软的手放在我的肩膀上了，她最后也想要跳一次舞。我虽然并没有想寻求或找到这类的娱乐，但我还是不得不顺从她的意思，因为她认

为这是理所当然的，并且已经把帽子和围巾托付给她的女友了，这位女友同自己的情人还没有离开这里。在跳舞厅的灯光下，在自由的动作当中，我才完全看出，她是多么漂亮。但是不久我就看不见她了，只是还感觉到，她如同一个精灵似的飞舞过去时，身体很轻，象绒毛一样柔软。可是在我们必须把脚步停下来的时候，我就只看到她那一双亲切的、使人感到温暖的眼睛和她嘴上浮现着的心满意足的微笑，这时候她总是把松开了的领带给我整理好，或者提醒我注意，衬衫上缺一个扣子。

这位少女的四肢娇嫩的身体似乎散发着一种热烈的生命气息，对于一切接近她的人，都表现为一种献身的温情。她全身开始洋溢着一种使我感到莫名其妙的温柔，而并没有混杂着一点虚伪的谄媚或者甚至低级庸俗的气味；倒毋宁说，她虽然这样温柔亲切，她激动的情绪却被一种文雅庄重的表情遮盖上了，使得跳舞的人群里没有一个人对此有所觉察。而她做到这一点却似乎不需要最低限度的当心或者自制。

由于一些人技术不灵跳舞停顿了，胡尔达被挤得靠在我身上，她觉察我的怦怦跳动的脉搏，把手放在我的胸部，非常亲切地点了点头，说道："我们来瞅瞅，你真有一颗心吗？"

"我相信，我有！"我回答说，一面张着口瞅着眼前这个妩媚的面孔。她又点了点头，我们正要在重新掀起来的舞蹈旋涡中翩翩而舞，可巧胡尔达的女友看到了我们，把我们拦住，把帽子和围巾交还给胡尔达，告诉我们，她现在要回家去了，因为她明天一早又得去干活了。

"我明天七点钟也得干起来啦！"胡尔达笑着喊道，"因为

我由于做旗子把老主顾们的活用好话给推迟了，现在应该补做一下了！可是我并不愿意现在立刻就回家去！”

“好吧，你还可以再待一会嘛，”那个女友说道，“我们这位熟人和好朋友等一会儿一定会送你回家的，是不是啊，做旗杆的先生？您是非常殷勤的嘛。”

我欣然答应担负这项任务，于是，这最后的一对情侣便告别而去，胡尔达却和我一起回到已经离开的桌子旁边。现在我们坐在白杨树下，别无他人在场；月亮高悬在天空，所以我们只是由于看到树梢的末端形成的圆顶上有一片灰色的微光，才觉察到月亮在那里照耀着；下面却相当黑暗，因为这一段的河水不再闪光，灯笼也已经灭了。

“我们再稍微休息一下，然后也走吧！”她说道，这时我已经把一条胳膊放在她的腰部，她说着就毫不迟疑地把身子靠在我的怀里。这时候我想把胳膊缩回来，以便叫一杯潘趣酒或者热葡萄酒来。但她阻止我，并且自己把原来的姿势恢复了。

“不要喝酒！”她低声说道，“恋爱是一件严肃的事，即使是开玩笑的恋爱，也不许喝醉酒！”

“您怎么对于恋爱知道这样多呢，最美丽的孩子？实际上您几乎还是一个孩子嘛。”

“我吗？我刚刚十七岁！五年以来，我完全独自一个人生活在社会上，从十二岁起天天老老实实地靠劳动过活，有了不少的经验。所以我热爱劳动，劳动就是我的父母！除此以外，只有一件事情我同样爱好，这就是恋爱。不恋爱，还不如死了好！”

“哎，你真是甜甜的糖果呀！”我说道，一面仔细瞅着她说这番话的那红得如同玫瑰花似的嘴唇。

“我是吗？”f尔达耳语说道，“是不是您原来还认为我是和造醋的木头一样酸呢？我这颗心里已经有过两个情人啦！”

“我的天，已经有过两个啦！他们都到哪儿去了？”

“且说，第一个当时年岁还太小，又是从外地来到这里的；他还得继续漫游，后来写信给我，说自己家乡有个情人，他将来要和她结婚。我不免伤心落泪，但也无可如何。后来又来了第二个，但他不愿劳动，几乎得完全由我来养活他；这长久下去是不行的，我也为他感到羞耻，就让他走了！因为谁不劳动，就不但不应该吃饭，而且不必讲恋爱！”

“这个人在我们这个城市里游荡吗？”

“可惜不是这样，他已经被押在监牢里了，因为在我不再供给他什么东西以后，他干了坏事。我为此非常羞愧痛心，半年没有敢正眼看人！”

“但是现在情形可能又过得去了吧？”

“当然是过得去了！否则谁还愿意活着呢？”

听到这个年轻的人儿以这样自觉的、坚决的、随随便便的语气说话，听到这样一个娇嫩脆弱的少女表明，她全心全意地从事于劳动和恋爱，除此以外对于世界上的一切都一无所求，我心里越来越觉得莫名其妙了。但她确乎又象古时童话世界中的仙女似的，手里拿着她自己的道德法则就好象拿着一朵奇异的鲜花。我觉得，仿佛空气凝结成了一个真正的仙女，她的温暖的血肉之躯就在我的怀抱里。

我们的交谈已经变成了低声说情话了；过了一会儿她对

我耳语说道："您的情况怎么样呢？您没有对象吗？"

"不幸多年以来根本一个没有！"

"那么好啦，就让我们俩悄悄地、慢慢地交起朋友来，平心静气看看，这种友谊发展到什么程度吧！"

她说这些没有诗意的、普普通通的话时，她的声音和表情却象少女坦率地诉说自己初次的爱情似的，或者简直就是用一位长生不死的女神的语调，这位女神以贫苦的使女的形象出现，为了在永恒的青春和永恒的新鲜情感中开始谈恋爱。当然从这些话也可以肯定，如果她失去了我，她一定会象先前失去别的男朋友时那样毫无损伤地进行日常的工作。我明明白白地感觉到这一点，但我还是企图吻她的小手和嘴唇，她的仙女一般鲜艳的嘴唇凑近了我，如同初开的玫瑰一样纯洁芬芳。

"现在我们走吧！"她说，"您要肯费心把我送到家，您就看见我住的房子了。星期六晚上九点钟左右您到我家门前来，我们那时好约定，星期日我们干什么。但是整个星期之内我们可要闷头儿安心干活哟！要是能一面干活，一面想着自己心爱的人，并且准保星期日能和他在一起，啊，在这种情况下劳动是多么愉快的事啊！我们的友谊一旦到了这样的程度：两个人待在小屋子里，成了伙伴，那就任凭它刮风下雨，我们还是安安稳稳地坐在那儿，嘲笑天公！"

"你这善良的、可爱的孩子，你可怎么知道，和我来往结果一切会非常称心如意呢？你怎么知道我的为人呢？"

"这一层你不用担心，我已经对你稍微了解一点了，一个人的心要想有爱情，就得冒点儿险，就得有魄力呀！要是你知

道我已经见过、经过多少事了，那可就好啦！万一你没有活儿做，我可以给你找到，我见的世面很广，我的见闻要比一些人所认为的多些！”

她已经挎着我的胳膊，迈着稳健的步子，精神饱满地和我并肩而行，一边走一边哼着一支简短的恋歌，不断地重复着这同一歌曲。我处在自已陷入的艰难困苦当中，突然在所谓生活的最黑暗的底层站在一股洋溢着最纯净的生活喜悦的泉源、一件有金色魅力的贵重的珍宝面前，这股泉源、这件珍宝仿佛埋藏在瓦砾和干枯的苔藓下面，闪烁着微光，我面对着这种情景，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

我心里想，真了不起呀！穷人们在他们彼此之间确实已经建立了最豪华的骑士想象不出在何处的真正的赫瑟尔山①；看来，要想找到这种美妙的境界，就非得自己变成穷人不行！

“您一直在专心一意地想什么呢？”胡尔达唱着唱着她那支小曲子，忽然中途停下来说道。

“你瞧，我刚才心里一直在细想我这喜出望外的幸运！这还有什么大惊小怪的吗？”

“哎呀！多么漂亮的话儿啊！好象是从书本里来的！可是我仔细一想，我就已经有好几次认为，你的言谈行事不象真正的职工。你大概曾过过好日子，本来不是要当手工业工人的吧？”

“不错，情形就是这样！但是现在我感到心满意足，尤其是今天！”

---

① 赫瑟尔山（Hörselberge）在埃森纳赫（Eisenach）附近，传说爱神维纳斯住在这里。

"来，来！"她一面说，一面搂抱着我的脖子，极其甜蜜亲热地和我接吻，结果我神魂颠倒，象醉了一样，和她继续前行，因为我们路相当远。

我刚才说的那些话决不是假话，我顺着这一条思路继续想下去：你为什么不放弃一切追求理想和荣誉的活动，隐遁在这种幸福的默默无闻的状态中呢？为什么不下决心，明天就重新专心致志地干起自己几个星期以来所干的那种活儿，成为工人当中的一分子，天天准保都有简单的饭吃，每天晚上都能在这个象花一样即将长久盛开不谢的娇嫩的怀里得到安静的休息？单纯的工作，金色的爱情，同时又有满意的饭食，此外你还有什么可求的！要是有什么可求的，难道最后不能出现更良好的结果吗？

当我们终于来到胡尔达家门前时，我确信自己经历了一次真正的、幸福的奇遇。我约定，下星期六晚上准到这儿来。因为有其他的晚回家的人们来到了，我们不能再有临别时最后一次温存的表示，她说了几句客气话表示感谢我送她到家，然后就跟那些人一起急速溜进门去。

月亮快要落了。强烈的风吹动着已经冷静的街道上的几千面旗子在房屋和楼塔的上面和下面到处飘扬，好象是由幽灵的手摇动着。已经激发起来的热情，又猛烈又温柔，又甜蜜又泼辣，现在也开始在我的内心和一切血管里汹涌澎湃了，我有希望，甚至有把握，两三天内就把我在几个小时以前连做梦也想不到的一项珍贵的秘密财富得到手。

我怀着这样的心情回到自己的冷清清的住所，我自从今天大清早离开这里以后就没有回来过一次。

第六回

故乡之梦

死神降临我寄宿的人家了；简直可以说，我一定在楼梯上遇到了他。房东太太下午生了孩子，现在她已经一命呜呼，和死孩子紧挨着躺在灯光昏暗的房间里。我不得不从敞开的房门前走过；产婆和一位女邻居正一面扫除，一面抚慰从卧室里跑出来的哭哭啼啼的孩子们。稍微比我先回到家里的男房东坐在一把椅子上，原来他从晌午就跟在那些游行队伍后面观看各种热闹儿，在我回来以前不久才回到家里，因为人们到他常去的那些地方去找他哪儿都没有找到。他在外边从事于什么样的职业工作我不清楚，他所挣的钱大部分自己花掉。死去的太太是家庭的柱石和赡养者。

现在男房东坐在这一片悲惨的景象当中，一言不发，心里没辙儿，面色苍白，原来他四处游逛时脸上浮现着的喜悦的红光已经完全消失了，他不能上床去睡觉，只好醒着待着，而并没有用处，也不帮什么忙。他用畏怯的目光注视着用一块布儿包起来的模模糊糊的小孩儿尸体，这个小孩儿还没有见天日就在一片痛苦和烦恼的喧嚣混乱当中死去了。他不寒而栗地摇了摇头，凝视着小孩儿的母亲，她直挺挺地躺在那里，显出对一切漠不关心的样子，象一个有经验的死者似的；无论是丈夫，孩子们或者邻居们都不能感动她；甚至她身边的那个小

孩儿也和她毫不相干了，虽然她在不久以前还为他牺牲了自己的生命。

孩子们在母亲弥留之际被关在房间里，没有人照顾，他们饿得慌，一面哭哭啼啼地要母亲，声音非常可怜，一面哭着要饭吃，到后来男房东才打起精神来，用他那麻木的手脚四面八方地探寻，想发现他太太把她死前准备好的最后那顿饭放在什么地方了。他不由得转身向她望去，仿佛她一定会喊：到那儿去找，牛奶在那儿，面包放在那里，咖啡豆的磨具里还有咖啡！但她却一言不发。

我怀着激动的心情走近这悲惨的情景，问了一下，是不是有什么我可以帮忙的事。其中的一位妇女对我说，医生们已经嘱咐把死者马上运到停尸房去；黎明就把尸体运去，最好不过，只是房东不去接洽的话，就没有人去。我听了这话以后，自告奋勇去办理这件事，十分钟后我就拉停尸房的门铃了。我把必要的话告诉看守者以后，就隔着玻璃门向大厅里一望，只见各个等级和各种年龄的死者直挺挺地躺在那里，好象市场上的商人等待着天明，或者行将出境的移民躺在自己的行李上面睡大觉似的。我也看到其中有一位年轻的姑娘躺在花上面长眠。还没有发育成熟的乳房在寿衣上投下了两个浅淡的影子；这时我想起了我昨天夜晚的经历和打算，于是满怀疑虑和不安，恐怖和倦意，急忙回去睡觉。

这一觉却睡得如同在暴风雨当中一样的不安静，而且很不愉快。一会儿被这家人的悲惨的事情惊醒，一会儿又为似睡非睡的梦境所萦绕，在这些梦境中活生生的东西和准备进入坟墓的东西，恋爱的情话和哀悼死者的挽歌连续不断地交

织在一起，天亮的时候，我至少可以集中我的思想了，才吸了一口长气，放下心来。

但是我的种种思想却立刻互相争执起来；因为当我坐起来，把手放在前额上，细想到底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况，我首先要做什么的时候，我犹犹豫豫，不知是否应该在警告我的严肃的死的暗影面前后退，还是照旧追求以贫困的劳动妇女的丰姿诱惑我的那一可爱的形象。诱惑仍然胜利了；我觉得，在一个少女的温柔的怀抱里重新找到安慰和信任并且重新找到自己本身，这正是最好的办法。良心越是严肃地警告我，不要在这样的情况下讲恋爱，不要建立这样一种后果严重的联盟，说了话要算数儿，实现自己的意图关系到自己的名誉，须要有勇气才行，这种种理由就越发源源不绝地涌上心头。我甚至下定决心，不等到周末才去找这位可爱的姑娘，当天晚上就去，但要先去和那位年老的旧货商人商量一下，看他是不是能够象最近那样继续给我那一类的平凡的工作。

于是我就在眼睛和嘴唇都洋溢着对生活的憧憬的情况下步出这有丧事的人家的门，女房东和她最后一个孩子的尸体已经在几个钟头以前从这里运走了。无依无靠的孩子们在敞开着的门口安安静静地在一起坐着，我没有理睬他们。当我迈出了家门，匆匆忙忙地顺着街走下去时，我碰见了一个青年男子和一个美丽的妇女挎着胳膊走去。他俩服装很体面，穿着一套整洁的旅行衣服，显而易见地是在努力去找一个门牌号码，这个号码写在一张纸条上，他们手里拿着放在眼前随时观看。我觉得，这个男子很面熟，但由于心不在焉并没有再往下想；但我正要回避时，他却更仔细地打量了我一下，然后用

家乡方言的腔调说道："这准是他！您不就是我们刚才正在找的那位雷·亨利先生吗？"

我认出他是我们城里一位住得邻近我家的手工业工人来了，心里感到又惊又喜；他几年前差不多和我同时到外地漫游，但早已回到家乡成了师傅，他把他父亲的买卖接收过来，并且加以扩充，现在他正在作新婚旅行。但他作这次旅行并不是没有深谋远虑的附带目的，因为和他挎着胳膊走的妻子是个富裕市民的女儿，她给他带来了可以经营任何有利可图的企业的钱财。

现在他把我母亲对我的问候转达给我，他为了这个目的在动身以前特地访问了她。她迫不得已带着几分难为情的神气向这位邻居坦白承认，她连我现在何处，是不是还住在原来的地方，都不敢准说；但她因此却更渴望得到我的消息。我却感到和她一样狼狈，不敢多问她的情况，因为那样一来，就暴露出我对她的情况一点都不知道；但我并没有把自己的迫切需要遏制多久，接着就热心地问起我想要知道的情况来了。

"好吧，我们还要畅谈一切呢，"我的同乡更加注意地瞅着我说。"您的相貌也确实有了相当的变化，太太，你说是不是啊？你从前不是也认识这位亨利先生吗？"

"我觉得我还想得起来，虽然当时我还是个小学生！"她回答说，而她那发育成熟的妇女形象对我说来却是完全陌生的。在这同时，我还觉察到，她拿眼打量了一下我的不太体面的服装，这套服装既不新，也不能说保存得很好。我第一次由于衣服穿得坏而自惭形秽；我的同乡问了我一下，我们要不要上楼到我的住所去看一看，我就更加狼狈了。幸亏死人的事我可

以拿来做借口，推辞说那里现在不象个招待客人的地方，我自己因为这个原故到外边来了。

“那么我们可以请您和我们一起玩一天吗？我们昨天就来到了这里，可是我忙着办理了一些事务。明天一早我们就继续旅行去了，所以您和我们在一起玩浪费不了您很多的时间，因为我们是决不想耽误您的工作的！”

这位善良的同乡决想不到，他这番话使我心里多么难受；不过，我还是向他保证，这不会耽误我的工作，我也并不是勤奋得要命。接着我就领着这一对旅行的夫妇这儿那儿地游玩了几个钟头，然后就和他们二人一起到他们住的那个普通的、朴实无华的旅馆里，和他们同吃午饭。我好久以来就感到没有机会用家乡的方言来谈老早就熟悉的事情，现在得到了这样的机会，一瓶莱茵河流域所产的好葡萄酒又散发着香味，所以更容易忘掉自己目前的情况。这一对夫妇举止安详和蔼，在人前没有任何亲密温存的表示透露出他俩是在新婚状态，这就使得我心情更加舒畅，这种舒畅的心情对我来说好象是闷热欲雨、阴云密布的天空暂时透出一缕阳光似的。

当我的同乡要了第二瓶酒，别的顾客都已离开了客饭餐桌时，年轻的太太也告辞回到自己的房间，说她想要休息一下。我们二人却更加健谈了，后来这位善良的邻居中断了自己的话，努力去找一些话来表明他的一番好意，然后说道：

“雷先生，不瞒您说，您母亲非常需要您回去，我劝您尽快地回到家里，因为这位勇敢的太太虽然想把最深的苦衷和对您的渴想憋在心里不说，但我们却看得清楚，她因为这个越来越憔悴，不论白天黑夜除了这个什么事都不在她心上。我不

知道，我的看法是否错误，但我确实觉得，您的境况似乎不太好，我认为，您正处在形形色色的艺术家先生们为了使自己的奋斗最后获得成名成家的结果而必须经历的那个阶段。可是一切都有限度啊！您应该间断一下，回家去看一看，即使您不是以胜利者的姿态来到家乡。事情常常可以从一个新的侧面来观察，把它抓住嘛。”

他拿起自己的酒杯，和我碰了碰杯，为家乡的繁荣和母亲的健康干了一杯，稍微沉吟了一下，然后接着说：

“咱们城里消息传遍了，都知道您母亲在您身上花费了相当多的钱，弄得自己的生活费大大地削减了。有些多嘴而又不懂事的婆娘，还有这一类的男人，竟敢厚着脸皮，不仅背地里对她严加指责，而且未经问及他们的意见，他们就胆敢当面告诉她，说她作的不对，说她既没把儿子照顾好，又太自高自大。凡是了解这位太太的人，都知道实际情形决不是这样。但是这些愚蠢的闲话却把她完全吓住了，她几乎不和任何人见面，就这样一直过着孤独的、克己的生活。

“她整天坐在窗子旁边纺线，成年累月地纺下去，仿佛须要给七个女儿准备嫁妆似的，照她所说的，这样作是为了在这期间能够积累一些，让儿子自己一辈子以及他的全家都有足够的亚麻布来用。看来，她似乎相信，把她每年让人家给她织成的白布储存起来，这些白布就会象撒开的罗网似的，把她的幸福引来，然后再通过干练的家政管理加以充实，这就象学者和作家们看到一帖纸张就不觉技痒起来，想在上面写下一篇优秀的作品，或者画家们看到绷在画架子上的画布，就不觉技痒起来，想在上面画一幅画的情形一样。”

听到这位干练的演说家说出最后这个譬喻，我脸上不由得现出苦笑的表情。他大概认为这种表情证明他的猜想是正确的，就接着说：

"您母亲有时手托住腮，让头部不至于劳累，以这种姿势目不转睛地眺望着田野，她的视线掠过一个一个的屋顶，或者指向云里。可是一到黄昏时候，她就让纺车的轮子停止转动，自己在黑洞洞的房间里坐着不动，也不点灯；月光或者外来的灯光一照到她的窗子上，人们就准能看到她临窗独坐的身影，因为她总是以同样的姿态眺望着远方。

她晒被褥时的景象，可真是伤心惨目。她不请人帮忙把被褥拿到咱们那个有一眼大井的广场上去晒，却生拉硬拽地弄到您家楼房的很高的黑色屋顶上面，在那里的向阳的一面把被褥铺开，然后在陡峭的屋顶上不住地走来走去，固然没穿着鞋，但一直走到屋顶的边缘上，拍打枕头和垫褥，然后扫一扫，抖搂干净；看见她独自一个人在露天的高楼顶上这样忙活着，使人感到，这实在太大胆了，也太离奇了，尤其是当她停下来，站在屋顶上的太阳地里，把手掌平放在额前，向远方眺望的时候。有一次我和工匠们一起在我家院子里站着，看到这种情景以后，再也不能看下去了；我走过来，一直上到屋顶下面，在天窗下对她讲话，向她说明她这样做是多么危险。但她只是微笑了一下，对我这番好意表示感谢。因此我认为，您应该回家去，越早越好！您就立刻和我们一块儿走吧！"

我却摇了摇头，因为我下不了决心，宣布自己失败，于是中断了自己的学业。我打算独力克服这种倒霉的情况，等到有朝一日命运以这样那样的方式好转了，我就在适当的时刻

返回故乡。后来，我又说了一些含糊其辞的话，在这些话里既没有虚伪地表示出太大的自信心，也没有坦白地说出自己的真实情况；我用这些话勉勉强强地把这一天余下的时间混过去了，到了晚上我就向我的两位同乡告别，他们明天一早就要离开这里了。

可是母亲向远方眺望的形象却唤起了强烈的乡愁，她这种形象我从前只是在睡梦中见到。因为自从我白天不再从事于幻想和使用惯用的想象力以来，幻想的工匠们在我睡眠的时刻就以独立自主的姿态活动起来，以表面上看来合情合理的、首尾一致的方式创造出色彩鲜明、光怪陆离的乱哄哄的梦境来。正如那位疯癫的艺术大师和有经验的绘画导师向我预言的那样，现在我在梦里时而看到老家所在的城市，时而看到老家所在的乡村，以奇妙的方式变了样子，全都美化了，但我怎么也到不了城里或者村里，或者是最后我到了那里，就猛然醒了，心里郁郁不乐。我梦见自己游遍了祖国风光最明媚的地方，这些地方是我实际上从来没有见过的，看到一些山、谷和河流，这些山、谷和河流的名称我从来没有听到过，却又觉得耳熟，听起来象音乐似的，同时却又有点滑稽可笑。

我听了同乡告诉我的情况以后，昨天晚上的胡尔达姑娘和今天早晨的计划都从我的记忆中消逝了。我感到非常困倦，赶忙去睡觉，并且也立刻开始了忙忙碌碌的梦乡生活。我梦见自己走近了父亲家宅所在的城市，走在奇异的道路上，走在宽阔的大河的岸边，河水的每一个波浪上都漂着一棵玫瑰，水光几乎完全被漂流着的玫瑰林遮住了。河边有一个农民用乳白色的牛拉着金犁杖耕地，牛踩过的地方大矢车菊发出芽

来。犁沟里满都是金谷粒，那个农民一只手扶着犁，同时用另一只手抓起一把一把的金谷粒，扬到空中，扬得很远，这些谷粒便象金雨一般落到我身上。我用帽子能把它们接住多少就接住多少，只见这些谷粒都变成了金质纪念币，上面刻着一个佩带着双柄剑的长须的古代瑞士人，我心里不由得喜滋滋的。我热心地数起这些纪念币来，但总是数不完，可是把所有的口袋都装满了；再也装不进去的那些，我又扬到空中。它们形成的金雨变成了一匹漂亮的浅栗色的马，这匹马一面叫，一面用蹄子刨地，地里便涌出最美的燕麦来，而这马却故意不把燕麦放在眼里。每一粒燕麦都是一颗杏仁，一颗葡萄干，一个芬尼的新铜币，这些东西统统卷在一块红绸子里，用一截儿猪鬃捆着，那马在上面打滚儿时，被猪鬃扎得又痒又舒服，它不由得叫道："燕麦扎我！"

我把这匹浅栗色的马轰起来，因为马背上有很好的鞍子，我就骑上它，沿着河岸走去，一面走，一面观赏景物，看见那个农民扶着犁杖向漂浮着的玫瑰耕去，和拉犁的牛一起沉没在玫瑰林中。玫瑰林已经到了尽头，玫瑰树密集成几堆，向着远方漂去，在地平线上展现出一片红色；那条河现在却象一条由奔流的蓝钢形成的没有尽头的带子。在这同时，农民的犁杖已经变成了一只船，农民乘着这只船，一面用金犁铧作为方向舵来驶船，一面唱道："阿尔卑斯山上彩霞飞起，展现在祖国周围！"接着他把船底钻了一个窟窿，然后把喇叭嘴儿插到窟窿里，使劲去吸，随即发出冲锋号般的强大声音，喷出一条明晃晃的水柱，这水柱在行驶着的小船上构成最壮观的喷泉。那农民抓住水柱，坐在船舷上，然后用右拳在膝盖把水柱锻造成

一口巨大的宝剑，锻造时火星儿乱迸。宝剑锻成以后，他拔了一根胡子，用来试验宝剑的锐利程度，然后恭恭敬敬地把宝剑交给自己，这时候他已经摇身一变，变成了我少年时代看到的那个肥硕的饭店老板在上演《威廉·退尔》一剧时所扮演的威廉·退尔。只见他拿起宝剑挥舞着，高声唱道：

喂！喂！我还活在人间，
还一直好弯弓射箭，
喂！喂！活的年代这样悠久，
退儿的箭今天还嗖嗖飞着。

你们往哪儿看？怎么熟视无睹？
箭正在高空太阳光中飞舞，
人们不知道，箭射中了哪里，
嘿！瞄准什么，都无不射中鹄的。

接着，肥硕的退尔就用宝剑把已经变成半拉片子腌猪肉的船舷斫下了一大块，拿着这块腌猪肉一本正经地走进船舱，去吃便餐。

这时候，我骑着浅栗色的马继续前行，不觉来到舅父当年居住的村子当中。我简直认不得这个村子了，因为几乎所有的房屋全是新盖的。从明亮的窗子看到各户居民都坐在饭桌周围吃饭，谁都不向寂静无人的街道上望一眼。这种情形却使我非常高兴，因为这时我才发现，我骑的是壮丽的马，穿的是破旧的衣服。所以我就努力继续使自己不被人家看见，取路来到了舅父住宅后面，这所住宅我几乎找不到了。最后我

才认出它来，只见它长满了长春藤，并且被几棵老胡桃树遮盖着，所以既看不见石头，也看不见瓦，只是有的地方露出手那么大的一小块窗上的玻璃，在万绿丛中闪光。我看见玻璃后面有什么东西在动弹，却看不清是什么。花园里长满了乱蓬蓬的、繁密茂盛的野花，迷迭香和茴香以及向日葵、南瓜和醋栗这些迅速生长起来的园圃中栽培的植物，高高的象树似的，耸立在这一片野花当中。一群一群变成了野蜂的蜜蜂，在这一片乱蓬蓬的野花上面嗡嗡的叫着飞来飞去。当年被风吹到蜂房里的那封旧情书，却仍然在蜂房里，它经过风吹雨打，也没封口，面多年以来并没有被任何人发现。我把它拿出来，想放进口袋里，这时候忽然有人从我手里把它抢走了。我回头一望，看见尤蒂特拿着这封信笑着飞快地跑到蜂房后面，同时通过空气和我接了个吻，使我的嘴唇真正有接吻的感觉。但这个吻其实是一块苹果饼，我狼吞虎咽地把它吃了。因为它并没有解除我在睡眠中的饿的感觉，所以我就寻想，我大概是在作梦，这苹果饼的来源，或许就是当年我和尤蒂特一面接吻，一面同吃的那些苹果。因此我觉得，最好还是到舅父家里去，那里一定给我准备饭了。我把马拴在花园的破败的篱笆上，忽然发现马背上有一个沉重的背包，我把背包打开。从背包里滚出最漂亮的衣服和一件精美的新衬衫，衬衫胸前部分绣着小葡萄和铃兰，作为装饰。但是我一打开这件华美的衬衫，它就变成了两件衬衫，两件又变成四件，四件又变成八件，一言以蔽之，结果一大批最漂亮的衬衫摆在眼前，我拼命设法把这一大批衬衫往背包里塞，可是怎么也塞不进去。衬衫和衣服越变越多，后来周围满地都是。我非常害怕在干这件蹊

跷的事情时，冷不防被我的亲戚们看见。最后我在绝望中抓起了一件衬衫，把它穿上，然后难为情地站在一棵胡桃树后。可是人们从家里望得见这个地方，因此我又羞答答地溜到另一棵胡桃树后，我就这样继续不断地从一棵树后跑到另一棵树后，最后被逼到房子旁边常春藤当中，慌忙把衣服脱下来，换上最漂亮的衣服，但是换起来却几乎是没完没了，等到终于换完了，我又遇到极大的难关，不知道把那一包寒碜的旧衣服放在什么地方才好。无论拿到哪里去，总有一件破烂衣裳掉在地上。最后，我辛辛苦苦地把这破烂儿扔到小河里去了，但它总在原地慢慢腾腾地打转儿，怎么也不肯漂走。我抓起一根霉烂的豆秆，费尽心力，想把这堆鬼破烂儿捅到河的中流去；但是豆秆一再折断，结果只剩下最后的一截儿。

这时候，有人的气息接触了我的两颊，原来是安娜站在我面前，她把我领到家里。我和她手拉着手上楼，进了屋子，舅父、舅母、表姐妹和表兄弟全都在这里。我出了一口长气放下了心，向周围一看，只见这间旧屋子已经打扫得象过礼拜天的样子，而且阳光那样充足，我真不明白，这么多的阳光怎么会透过茂密的常春藤照进来。舅父舅母都正在当年，表姐妹表兄弟们比历来都更为朝气蓬勃，小学教师也同样是个美男子，而且象青年人一样快活，我看见安娜是个十四岁的姑娘，穿着有美丽的绉领的红花衣服。

但是非常奇怪的是：所有的人，连安娜也不例外，手里都拿着陶土烧制的长烟斗，吸一种有香味儿的烟，我也是这样。他们大家，无论是死去的还是活着的，在吸烟的同时，都面带和蔼喜悦的表情，不住地在屋子里前后左右走来走去，片

刻不停；猎犬、小鹿、驯服的貂、鹰和鸽子也插在人们当中，在人们脚下的地板上走过来走过去，它们和睦相处，没有争端；只是这些动物行走的方向和人们相反，因此，就交织成一个奇异的、杂乱无章的场面。

有螺旋形桌子腿的沉重的胡桃木桌子上铺着白缎子桌布，摆着装饰得很美观的、散发着香味的结婚宴席。我看了以后馋涎欲滴，对年老的舅父说："嘿，看这样子你们可真享福啊！"——"那还用说！"他回答道，大家都用悦耳的语调重复说道："那还用说！"舅父忽然命令大家坐下吃饭；大家就象兵士架枪似的，把烟斗每三个一组，在地板上靠在一起架起来，组成锥形。架好烟斗之后，他们好象又已经忘记他们方才是准备吃饭的，因为，气人得很，他们又象先前一样来回地走起来，并且慢慢开始唱道：

"我们在做梦，我们在做梦，
在梦中踟蹰，寸步难行，
我们着忙，我们延宕，
我们延宕，我们着忙，
我们在这里，却又在那里，
在停留中继续走去，
谁不觉这很称心如愿？
这是多么美妙的诗篇！
哈罗，哈罗！
万岁！世界上的绿衣的高视阔步者，
森林和田野，猎人和狩猎！"

女人们和男人们都用动人心弦的和谐喜悦的声音歌唱，舅父大声领唱"哈罗"，全体提高嗓子随声和唱，歌声雄壮，如风雨潇潇，在这同时，这些人的形象却越来越模糊，最后化成一片迷雾消散了，我忍不住哭出来，不住地抽抽搭搭地哭。醒来时，已经哭得泪人一般，连枕头都给泪水弄湿了。我努力使情绪镇静下来以后，首先想起来的就是那一桌摆好的宴席，因为自从晚上听了同乡所说的那一番话之后，就没有再吃到什么东西，在睡梦中才又觉得饿了。我的梦境尽管被奔放的想象力装饰美化过，但是结果我总是由不得梦见金钱财产和衣食，现在细想这种贪心的表现，不禁羞愧得重新流起泪来，最后就又睡着了。

第七回

续　　梦

我又梦见我在大树林里，行走在一条奇异的、狭窄的、用木板铺成的小路上，这条小路高高地、弯弯曲曲地从大树枝和树梢中间穿过，好象一座没有尽头的悬空的桥梁似的，同时，却如同梦中真正常见的情形一样，放着下面便于行走的地面不走。但是俯视树林里的地面，风景是很美的，因为地面上完全长满了绿苔，绿苔生长的地方光线幽暗。绿苔上长着许多单独的星形的花朵，这些花朵的梗儿摇摆着，总是转向着走在上面小路上向下面观看的人。每朵花旁边都站着一个小小的

地神或者苔藓仙女，各用小金灯笼里一块放光的红玉射出的光芒照耀着花朵，使这些花朵从上面看去象一颗颗在低处闪光的蓝星或者红星。这些花朵之星往往共同构成美丽的图形，或慢或快地旋转着，那一个一个的小不点儿的小人儿打着小灯笼围着花朵之星走动，他们注意使灯光经常照在花萼上。因此，从高处那条用梁木或木板铺的路上望去，下面那些团团转的亮光构成的图景，就如同地下的星空似的，只是这天空是绿色的，星星放射出各色的光芒。

我心神陶醉在这美景中，顺着悬空的桥梁继续前进，从山毛榉梢和槲树梢当中奋勇闯出一条路来，因为我体会到，这样美观的地面摆在那儿，不是为了让人踩着它行走的。我有时走进一片疏朗的松林；被阳光照得发红的、散发着强烈香味的松梢群，确实是一个奇观和美妙的歇脚地方，因为它们好象是经过人工的加工制造，用奇异的雕刻装饰起来似的，但同时又是天然的大树枝形成的松梢群。有时这狭桥也完全离开树梢，通到露天的、阳光杲杲的地方，这时候我就站在晃晃悠悠的栏杆上，想看一看这条路到底通到哪里去；但是目力所及，除了一望无际的绿油油的林海，什么都看不见，炎炎的夏日在这海上闪光，几千只野鸽子、樫鸟、金丝雀、啄木鸟和老鹰在这海上成群地飞来飞去，奇怪的只是：最远处的鸟儿也可以清清楚楚地认出来，它们的形态和颜色都可以辨别。我尽兴观看了四周的景色之后，又向下面幽暗的深谷望去，现在发现这里是一道单独被日光照耀的峡谷。谷底最深处一条清溪旁边有一小片草地，我母亲在这片草地正中，坐在她那把装有麦秸椅面的小安乐椅上，穿着一件褐色的隐士衣服，头发雪白。她老态龙

钟，弯腰驼背，虽然她在谷底，距离很远，她的五官面貌我都能一一准确无误地认出来。她手拿一根绿树条看管一小群银雉，有想跑掉的，她就在它的翅膀上轻轻地打一下，随即飞起几根光彩耀眼的羽毛，在太阳光中飞舞。小溪边放着她的纺车，纺车周围安装着蹼板，实在是个小水车，转动得飞快。她只用一只手纺着有光泽的线，线纺出来以后并不缠在线轴儿上，而是纵横交错地在山坡上来回伸展，立刻就地变成大幅面的光泽炫目的亚麻布。亚麻布向上伸展越来越高，我忽然感觉肩膀上有很大的重量，这时才觉察出，原来我背上背着那个已经忘掉的背包，这背包装得鼓鼓的，里面满都是精美的衬衫。现在我当然明白，这些衬衫是哪儿来的了。我背着背包吃力地拖着脚步走去，忽然发现，那些银雉原来都是母亲热心地去晒和拍打的那套美丽的被褥。晒过并拍打干净以后，她就把被褥收集在一起，忙着一件一件地抱到山里去。每逢从山里走出来，她总要手搭凉棚，向四下里眺望，同时低声唱歌，歌声虽然低，但我听得清清楚楚，她唱道：

“我的儿子，我的儿子，
啊，这美妙的声音！
他何时能迅速归来，
来时穿过这一片森林？”

唱到这里，她看见我在高处好象悬在空中似的，正在望眼欲穿地向下面眺望着她。她使劲大声欢呼了一声，然后没有迈步行走，而象精灵一般从岩石上面迅速飞过去，越来越远，眼看就要从我的视野中消失了，我一面呼喊，一面急追，但毫

无效果，狭桥拐了弯，发出破裂声，树梢摇晃着，发出萧瑟声。

接着，就到了森林的尽头，我发现自己站在一座山上，这座山面对着我老家所在的城市。可是现在这座城市是多么壮观哪！河面比旧日宽十倍，象镜子一般明亮。房屋都象过去大教堂那样高大，建筑式样希奇古怪极了，在阳光照耀下发出亮光。窗子上装饰着许许多多的花，从布满雕刻的墙上沉重地垂下来。一棵棵菩提树耸入蔚蓝透明的天空，高得一望看不见树梢，天空好象一整块宝石，巨大的菩提树梢在空中随风来回摇动，仿佛想把这块宝石磨得更明亮些似的，最后这些巨大的树梢全都长入这块透明的蓝水晶中去了。

大教堂的尖塔一个个从菩提树的绿油油的簇叶大山中间耸起，石构的巍峨的本堂则隐藏在千百万心状的菩提树叶的丘陵中间，只是有的地方露出紫红色的或者蓝色的玻璃，被一缕偶然射来的日光照得闪闪发亮。一个个金色的球形塔顶都凌空闪耀着微光，那里满都是年轻的姑娘，她们从塔顶周围的哥特式装饰当中伸出鬈发的头向外界眺望。虽然我能把每一片菩提树叶的轮廓看得清清楚楚，我却看不出这些姑娘都是谁，我赶忙跑过去观看，因为我心里很纳罕，这些本城女乡亲都是什么人。

可巧我看见那匹浅褐色的马站在我旁边，我就把背包放在马上，骑上马开始走下陡峭的有台阶的道路，这条路通到一座桥上去。所有的台阶都是磨光的水晶，里面镶嵌着一个一拃长的小妇人，就仿佛躺在那里睡觉似的，肢体匀称优美，非笔墨所能形容。浅褐色的马一直顺着这条异常危险的道路走下去，随时都可能把骑马的人摔下深渊，而我却从马鞍上向左

右弯着身子，用憧憬的目光拼命观看水晶台阶当中的形象。

“哎呀，我的天！”我怀着热切的愿望自言自语地喊道，“这个鬼台阶里面的最可爱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呀？”

马忽然回过头来，开始说话回答我，而我一点都没有感到惊奇，它说：“那会是什么？那只不过是祖国土地蕴藏着的美好事物和思想，只有留在国内，以正当的方式维持生活的人，才能把这些美好的事物和思想发掘出来！”

“见鬼去吧！”我喊道，“明天我就从家里到这儿来，掀开几个台阶看！”

我的眼光钉住那长长的阶梯不放，这阶梯这时已经在我背后闪耀着光芒，紧靠在山坡上一直通到山上。可是马对我说，这次只不过是开始轻微地发掘了一下，这里的土地全都充满了这样的东西。说着我们来到了桥边。但这却不是那座古旧的木桥了，而是一座大理石宫殿，这座宫殿是一所长得永无尽头的两层楼的列柱大厅，这样就作为一座从未见过的豪华的桥梁架在河上。“只离开了几年，一切事物就有了多么大的变化和进步啊！”我怀着好奇心，骑着马慢慢腾腾地走进桥形的长厅时，心里想道。这个建筑从外面看来，只是白色的、淡红色的、黑色的大理石闪耀着光辉，而内部的墙壁上却画着无数的图画，把墙壁都布满了，画的是国家的全部历史和一切活动。所有已经逝世的人民，直到刚刚死去的最后一个人，可以说都画在墙上了，并且似乎和桥上来来往往的活人打成一片；画出的人物有的甚至还从画里走出来，到活人当中参加活动，有的活人则转移到墙上的画中人物当中去。这两批人都由英雄和妇女，僧侣和俗人，贵族和农民，绅士和穷汉组成；桥的入

口和出口处却是开放的，没有人把守；人群的行列络绎不绝地在桥上来往，画中反映的生活和现实生活之间的交流在不断地进行，因此，在这座熙熙攘攘的桥上，过去和未来似乎只不过是一码事。

"现在我很想知道，这生动活泼的场面是怎么回事啊！"我对自己咕咕哝哝地说，那匹马立刻回答说：

"这就叫做民族的同一性！"

"哎呀！你可是一匹很有学问的马呀！"我喊道，"你可真要目空一切啦！这种琐碎的学问你从哪儿得来的呀？"

"你回想一下，"浅栗色的马说，"你骑的是什么马吧！我不是金子变的吗？金子可就是财富，财富就是见识嘛。"

听到这些话以后，我立刻觉察到，我的背包里现在不是装满了衣服，而是完全装满了那批金币。我得到了这批金币，感到心满意足，并没有追根究底地琢磨，这批金币料想不到地从何处回到了这里。我虽然对于聪明的马所讲的"财富就是见识"这句话不能衷心赞同，但是我却突然发现自己已经很有见识了，至少我做到了对这话不加可否，继续悠闲自在骑着马前进。

"你这聪明的所罗门！现在请你告诉我，"过了一会儿，我重新开始说，"同一性究竟指的是桥还是桥上的人？二者当中你把哪个叫做同一性呢？"

"二者合起来才是同一性，不然，就根本谈不到同一性！"

"是民族的同一性吗？"

"当然是民族的同一性！"

"那么，桥也是民族吗？"

“哎！”马气愤地喊道，“一件交通运输上的设备，无论多么美，难道有一天能把它叫做民族吗？只有人才能是民族，所以这里指的是人！”

“原来如此！但是你刚才说过，民族和桥合起来构成同一性啊！”

“我现在还是这样说，并且坚持这种说法！”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你要知道，”马把四条腿伸开站着，从容不迫地回答说，“你要知道，谁要能回答这个难题，解决这个矛盾，谁就是个能手，他自己就对同一性起着作用。要是我能把在我嘴里这样转来转去的正确回答圆满地表达出来，我就不是马了，就早已画在这里的墙壁上了。再说你也别忘了，我只不过是你梦见的一匹马，所以我们的全部对话都是你自己头脑中无中生有的幻想罢了。所以今后再有什么问题，你就只能自己直接回答了！”

“哈！你这执拗的畜生！”我喊道，同时用脚后跟踢了一下马的腹股沟，“你这忘恩负义的劣马，你更有义务向我交代问题，因为我不得不从我辛辛苦苦补充起来的心血中把你生出来，并且在做这个梦的时间一直得养活着你！”

“这话说得多么头头是道啊！”马心平气和地说，“我们的全部对话，甚至我们这全部宝贵的交谊，进行得都不到三秒钟的时间，简直没有费你的尊贵的身体吹灰之力！”

“怎么，三秒钟？我们走在这座没有尽头的桥上，至少不有一个钟头吗？”

“是夜间骑马的人的马蹄声在你的头脑中引起了象我这

样一个幻象，马蹄声持续了三秒钟的时间；等到马蹄声一消逝，幻象就随着消逝了，你就又可以步行了！”

“可千万不要出现这种情况啊！所以你要抓紧时间，不然的话，那一瞬间过去了，我还没有弄清楚这座美观的桥是怎么回事呢！”

“这并不是什么急事嘛！我们现在须要得到的一切见闻，都是和这匹骏马的步伐完全合拍的；如果说思想正确的赞美诗作者曾向主——他的上帝高呼：‘在你看来，千年犹如一瞬[①]！’那么把这个假设倒着读，读成‘一瞬犹如千年！’也正是同一的真理。亲爱的朋友，只要我有那种才能，我们在这马蹄声中还能多增长一千倍的见闻呢！催促或迟疑都一点儿用没有，万事都是水到渠成的，我们满可以不慌不忙地做我们的梦，梦就是梦，名符其实，不多不少！”

我没有往下听马的讲话，因为我觉察到，四面八方都有人怀着衷心的敬意向我表示欢迎；原来这时过路的人当中不只一个人已经伸手摸我的鼓鼓囊囊的背包，摸的方式很特别，差不多就象屠夫在农家牲口棚里或者在市场上检查一头牛的肥瘦时，捏牛的腰部和臀部一样。

“这实在是奇怪的礼节呀！”我最后说道，“我想，这里没有人认识我了！”

“这也并不是针对着你，”浅栗色的马说，“而是针对你的背包，针对着你那批压在我腰上好象一根粗香肠似的金币！”

“果真是这样吗？难道说这金质的硬币就是你的全部同

① 指神人摩西(Moses)的祈祷：“主啊！……在你看来，千年如已过的昨日，又如夜间的一更”(见《旧约·诗篇》卷四，第九十篇，第四句)。

一性问题的解答和秘密吗？因为你就是用同样的材料造成的，却并没有一个人摸你！”

“哼！”马说，“对于这一点不可过于认真。人们当然已经在注意保持他们的同一性，防备受任何攻击，这同一性他们在现在这个场合叫它独立性。但他们知道，有战斗力的好军人必须营养充足，肚里有食，才能打仗。因为要做到并保障这一点，非得有种种钱币不成，所以他们就把每个有钱的人都看成是同一性的有实力的保卫者和拥护者，并且因为这个原故对他另眼相看。他们把个人的私事和公事等同起来，这种情形当然会不知不觉地出现，正如在运用任何一种能力时，人们都不容易觉得自己做得过火一样；结果其中有的人给人们的印象，就是个贪财好利的蠢驴。虽然这样说，我还是劝你，使你的资本在这里流通一下，并且有所增加。即使人们的见解一般是错误的，每个人也可以随意把它说成是真理，以为己用，从而使自己的处境变得舒适愉快。”

我把手伸到背包里，抓出几把金币扔到空中，立刻就有上百只在空中挥舞的手接住这些金币，每个接住金币的人，都先把它细看一看，然后在自己的金币上一摩擦，两块金币就变成了四块，于是他们就又把金币扔到空中。顷刻间我所有的金币就和别人的金币一起都回来了，落到马身上挂住了；这时真正是在下金雨，金币一块一块地都附着在马的四条腿上，如同花粉附着在蜜蜂腿上一样，结果马不久便走不动了。但这牲口身上又长出很大的翅膀来，最后它就变得象个巨大的蜜蜂，并且象蜜蜂似的从人们头顶上飞过去。这时我和马才一起下起一阵真正的倾盆金雨，最后就有一大帮渴望发财的家伙在

我们后面追来。老的少的，男的女的，争着去抢金币，你推我搡，乱作一团。被看守人员押解的贼盗们，和看守人员一起冲进这一堆人当中；面包店的学徒们把面包扔到水里，把篮子装满金币。到教堂去讲道的教士们，象摘豆角儿的农家妇女把裙子翻上来做成兜形似的，把他们的法衣翻上来做成兜形，把金币装进去。从市政厅出来的市参议员们，偷偷儿地走过来，羞羞答答地把几块滚到旁边去的小金币塞到口袋里。甚至墙上画的法庭上的死法官们，也离开桌子，把被告扔下不管，走下来跟在我后面游荡；最后那画里的罪犯也连蹦带跳地赶来，嚷着要金币。

我由于觉得发了财而踌躇满志，最后怀着这种心情走出了桥形的长厅，跨着那匹金光闪闪地的蜜蜂马，顾盼自雄地悠悠荡荡飞到空中，象一只鹰似的高高地在大教堂塔顶上空盘旋，一会儿自由自在地降落，一会儿又重新飞起，尽情享受着儿童梦里在空中飞行而同时又骑马的双重乐趣。从尖塔顶向我的金币伸出上百只洁白的手，多少双眼睛和面颊象勿忘草和玫瑰花似的在阳光中争妍。马说："现在挑选吧！这都是我国已经到了结婚年龄的姑娘！其中最好的那一个是个美丽的妻子！"我也果真以骄傲的、充满情欲的目光向她们传情，想要以门当户对的婚姻来结束我的流浪生活和经历的艰难困苦，这时候忽然听见有人厉声喊道："难道就没有人把这个败坏国家风化的人从空中拉下来吗？"

"我已经在这里准备好了！"肥胖的威廉·退尔随声应道，原来他一直坐在树梢的密叶当中藏着来着，这时候说完这句话以后，就把弩弓瞄准我，一箭射下我来。象又一个伊卡洛

斯① 似的，我啪嚓一声连人带浅栗色的马跌落在教堂屋顶上，狼狈不堪地从那里滑下来，跌落在街上，这一跌，我就从梦中惊醒了，感到心神震动，好象真从高处掉下来似的。回忆梦中的情景，我一时头痛得厉害，如同发烧时一样。我的脑筋，醒着的时候不开动，到夜里睡着的时候，就完全自己负责地按照在什么地方读过的蓝本，在这样一个荒唐世界当中编造出一些带有训世诲人的话和讽刺性的影射的连贯完整的童话和言之成理的寓意，并且继续编造下去。这一荒唐世界象一场重病的预兆似的，开始使我感到惶惶不安；不仅如此，甚至还有这样一种恐怖象鬼一般在我心里作起祟来：我担心，我的惟命是从的器官，也就是说我的理性，最后会完全抛弃我，胡作非为，闹得一塌糊涂。

我把这件事继续思考下去，就感觉到其中存在这样一种危险：违反本性和习惯，想去钻研毫无意义的梦寐之事，并且以此作为自己的精神食粮，可是我不知道，怎样才能从这个迷魂阵里走出来。我想来想去就又睡着了，并且重新做起梦来了；不过，那种令人感到非常不愉快的寓意，已经逐渐消失，毫无规律的东西在梦里继续占主要地位。

现在我驱策着背上驮着沉重的背包、已经累得半垮的马，顺着一条山路往上走，奔向我母亲的住宅；路上吃了许多苦头，走了好半天，才终于走到了。这时候马忽然倒下，变成各

---

① 根据古希腊神话传说，建筑师和雕刻家代达罗斯(Daedalus)从克里特(Kreta)岛逃亡时，给自己和儿子伊卡洛斯(Ikarus)制做了翅膀，用蜡粘在身上，他顺利地飞过了爱琴海，但伊卡洛斯因飞得太高，离太阳太近，蜡熔化了，翅膀掉下来，中途落入海中淹死。

种各样的最美观、最贵重的物品和珍玩，从背包里也倒出了这种东西，远游的人们常常把这种东西带回来送礼。我站在公开陈列在街上的这一大堆贵重物品前面，却感觉苦恼狼狈，想进家门，却找不到大门的把手和门铃的拉索。我无可奈何、惶恐不安地看守着这些财富，同时举目自下而上地观看了一下这所房子，这时候我才发现，这所房子的样式多么稀奇古怪。它象古老的高级橱柜和护壁板似的，完全用胡桃木造成，有无数壁架、分格天花板、镶板和走廊，一切都制作得极其精巧，打磨得象镜子一般明亮。这实际上是把房子内部翻转向外的景象。壁架上和走廊里摆着老式银壶和银杯，瓷器和小型大理石像，都排成行列。纹理美观的木制屋门和橱门，上面插着明晃晃的钢钥匙，屋门或橱门之间的空间，构成了光线昏暗的背景，在这种背景的衬托下，窗户上的精制的玻璃闪耀着神秘的光芒。深蓝色的天象穹隆似的，笼罩在离奇的房屋正面的上空，一轮半似黑夜半似白昼的太阳，把光线从黑油油的华贵的胡桃木上，从银壶上和窗户玻璃上反射过来。

最后，我还发现，这里有一道雕着繁密的花纹图案的楼梯，往上通到走廊，我就走上楼梯，去找走廊的入口。但是我每打开一道门，就发现，我面前没有别的，只有一个小小的房间，里面储藏着各种各样的东西，把房间堆得满满的。只见这里摆列着一批藏书，那一卷卷的皮革封面烫金的精装本，真是琳琅满目，神气十足；那里重重叠叠地摆列着各种用具和器皿，都是过舒适生活所需要的东西；又见那里大批的细亚麻布堆积如山，或者敞开着一个橱子，里面百十来个盒子装满香料，散发着香味。我随手把打开的门一个一个重新关上，对于

自己能有这样的眼福感到非常满意，只是心里忐忑不安，因为我哪里都找不到我母亲，不能立刻在这美好的家庭里安顿下来。我靠在一个窗子上探望，用手罩住鬓角，避免精制的窗户玻璃反光刺激眼睛。我并没有向室内观看，而向窗外一个在阳光照耀下令人神往的花园眺望，在那里我仿佛看到，母亲青春美貌，容光焕发，穿着丝绸衣裳，在花坛中间散步。我想开窗喊她一声，却怎么也找不到插销或拉手，因为我虽然是从里面向窗外花园里眺望，其实是在房子外面站着。最后我发现，我只不过是背靠着一堵镶满壁板的墙，站在一道狭窄的飞檐上，这道飞檐几乎容纳不下我的两只脚。我探身向外，想看一看我怎样才能从这个危险的地方下去，忽然发现街上有个身材矮小、头发已经灰白干枯的男孩子，用一根棍子拨弄我的好东西。

我立刻认出了他是我小时候的敌人，那个从塔上摔下来的、叫麦耶兰的男孩子，就急急忙忙地爬下来，想把他赶走。他却怒气冲冲地破口大骂起来，一只手按着他那摔破了的头颅，以儿童当中的高利贷者和债权人的姿态，多年之后旧事重提，又向我要求还债。他用恶毒的言语叫嚷说，现在他可要扣押我的财物了，他这样做就是把有字据做为保证的应得的财物拿到手。他的账单已经如期准备妥了。

“你撒谎，你这小流氓，”我向他喝道，“你快给我滚开！”一听这话他就举起棍子要打我，我们就打起架来，恶狠狠地互相殴打，毫不留情。我的怒气冲天的冤家对头把我身上穿着的华美衣服统统撕破，后来我喘吁吁地狠命掐住他的脖子，他才从我的手里挣脱逃掉，剩下我一个人站在阴暗寒冷的街上。我

已经筋疲力尽，发现自己是光着脚站在那里。房子可确实是我家那所老房子，但已处于半破败的状态，墙上的石灰已经剥落，窗子上的玻璃已经昏暗无光，窗台上摆的花盆不是空空的，就是盆里的花已经枯萎，百叶窗仅仅还连接在一个铰链上，被风吹得啪嗒啪嗒地响着。

我梦中的珍贵的财物全都不见了，马路上只有一些踩碎了的残余，看来都不是什么珍奇的东西；我手里除了从恶毒的敌人手里夺来的那根木棍以外，什么也没有了。

我惊愕万分，走过马路去，怀着悲哀的心情，向楼上那些凄凉的窗口一望，望见我母亲坐在昏暗的玻璃窗后面，老态龙锺，白头苍苍，面色灰白，一面纺线，一面沉思默想。

我向着窗子举起双臂；但是当母亲身子稍微一动，我就藏到墙壁突出部分的后面，心里恐惧不安，想设法悄悄地离开这个寂静昏暗的城市，不被人看见。我顺着一所所的房子的墙根溜出城去，不久就拄着我那根破棍子行走在我来时所走的那条望不到尽头的大路了。我走啊，走啊，寸步不停，艰苦劳累地走去，没有回头望过一下。我远远地看见，我父亲背上背着沉重的行囊，在一条和我所走的道路交叉的路上走过去了。

我一醒来，心头如释重负，因为我觉得，我这惊险的梦境的最后一部分实在太悲哀了。

一连几夜，都在这样继续不断地做梦，虽然有时候梦里的情景还稍微平稳些，使我感到，这种梦境近乎一种宁静的满足。有一次我梦见，我坐在祖国边界的一座山上，这座山被云影遮盖，光线暗淡，山下的原野展现在我眼前，则是一派明朗的阳光照耀着。成群结队的人民群众，从白色的大路上，绿色

的原野上，象潮水一样涌来，大家集合去参加欢乐的庆祝，从事各种不同的活动和日常工作，这一切我都非常注意地观察。但是当这样的人群或游行队伍从我近处走过，人们认出我来的时候，他们就在路过之际责备我，说我只顾沉浸在悲哀中，对一切漠不关心，看不见我周围发生的事情，他们要求我，跟着他们走。但我却和颜悦色地为自己辩护，向他们高声说，所有使他们感动的事情，我全都看得清清楚楚，并且非常关心这些事情。只是现在他们不要为我操心，这样我心情更愉快些。

这番话的基本概念，显然是我的热心的梦神从一位无名诗人①下列的诗句中剽窃来的，这些诗句我头天晚上在几页破碎的字纸上读到过：

不要怪我由于悲哀，
只看到自己的情景，
透过痛苦织成的纱幕，
我也能看到你们在行动。

海水扬起澎湃的波涛，
成心跟我为难，
你们的歌声虽被淹没，
但从头到尾我都已经听见。

---

① 其实是凯勒的诗。

如同达那奥斯的疲倦的女儿们①
放下漏桶，怀着好奇心四下观看，
我用惊奇的眼光，目送着你们，
担心你们怎样去随机应变！

第八回

漫游的骷髅

夜间的情况就是这样。当时白天都是怎样度过的，我现在简直不能想象了；那是对命运，也就是说，对自己本身忍耐到极其惊人的程度。如同我预先料想的那样，问题就这样非常容易地解决了。没有过多少天，就看得出，丧偶的房东没有他太太，他是不会过日子的，他不得不把家庭解散，把孩子们暂时送到死去的太太的娘家，然后从这个住所搬走。孩子们已经送走之后，他哭丧着脸，用漠不关心的口气通知我，要我另找住处，因为明天他自己也要搬走。

我这些年一直住在这家人家，既然一股恶运象风似的刮走了我的微薄的动产，我就立即下定决心，返回故乡，决不肯象乞丐似的迁入一个新的寓所。我把我还欠房东和其他的人的钱都还清以后，我从约瑟·司马赫费尔先生那里所发的财，

① 根据古希腊神话传说，阿尔戈斯(Argos)王达那奥斯(Danaos)有五十个女儿，其中除一人外，余皆遵父命于新婚之夜杀死自己的丈夫，因杀夫罪，她们在地狱中受到惩罚，被判处永远用多孔的桶汲水的苦役。

就已经所余无几，不够乘车还乡之用。如果我精打细算，昼夜行宿都在野外，只吃少量的食物，这笔钱还勉强够我步行还乡之用。

为了避免穿着破旧的衣服，看起来完全象个流浪汉似的，我使用了最后一件法宝，这就是我挂在做艺术品生意的犹太成衣匠店里的那两幅小画。我抓紧时间，赶忙去他那里，身边还带着那幅大一些的、在展览会上展出时遭受失败的画。我问他，用这三幅画能不能从他那儿换到一套又新又好的衣服，另外他还肯付出多少现钱。

当然，他怎么也不肯另外再付现钱；但是关于衣服问题，结果却相当顺利，他根据自己的那套生意经，立刻表示乐意提供给我；甚至还勉强答应给我一顶质地坚实、样式大方的帽子，这顶帽子的帽檐儿可以遮雨，淋不着脖子。人家总算给我帮了大忙，出了好主意；我在里间屋里换了衣服，把脱下来的衣服留下给这位在患难中帮忙的人，表示我感谢他待我殷勤厚道，然后怀着满意的心情向他告别。

在回家的路上，我心里犹豫，要不要再去看司马赫费尔老人，向他告别。我又恐怕他再引诱我去干一件毫不解决问题的、非常枯燥无味的赚钱的工作。所以我就没有到他家去，又去官厅领取我的身份证明书，由于天儿已傍晚，我赶快回家，因为我打算，等到天黑了，就立刻起程。

这样做也是适合时宜的，因为房东已经运走全部家具，把我那张床也给搬去了，他一点儿都不关心，我这最后一夜还能在哪儿睡觉。我发现他孑然一身站在静悄悄的房屋里，我们的脚步和说话的声音，都引起异样的回声，因为这所房屋已经

完全空了。只有一些衣服和小家具还一件挨一件的放在那里，他因为没有箱子，无法把这些东西装在一起。我对他说，他可以用我的大箱子，我暂时不需要这只箱子。他接受了这个建议，连一句道谢的话都没有，为此我给他来了一个恶作剧来报复他。因为这时我走进我那两个房间，把剩下的几件换洗的衣服和我那本精装的《少年时代的故事》塞到一个旅行背包里，又向四下里看了看，还有什么事情要做没有，我吃了一惊，发现阿尔伯图斯·崔汉的骷髅还孤零零地留在那儿，无依无靠。

我怀着激动的心情，把这个不得安息的、球状的不祥之物拿在手中，感到懊悔。我心里想道，可怜的崔汉！你先前从东印度来到瑞士，从那里去格陵兰，又回到瑞士，后来又来到这里，是我轻举妄动，把你从墓地上弄来了，天晓得，你会落个什么结果！

但是这种想法现在无济于事；我掀开我的空箱子的盖子，把这个大有来历的骷髅放进去，让就要离开这里的房东接着去保管它，这位房东在自己走背运的时候，对我态度太不和气了，虽然我在五年多的长时间内，为他维持家庭生活提供了不少的银钱。

接着，我就挎着背包走出自己特殊悲哀的房间，进入房东一家普遍悲哀的房间，匆匆忙忙和他握了握手，然后走下楼梯。但我刚一到楼梯口，那个讨厌鬼就从楼上叫我的名字，喊道："喂！你把这个也拿去，这是你的！"同时那骷髅就咕噜咕噜滚下木制的长楼梯，猛撞在我的脚后跟上。

我把它拿起来一看；在昏暗的暮色中，只见它下颚已经脱

节，还被金属丝挂住，没有掉下来，看样子怪可怜的，好象在哀求我，不要遗弃它似的。

“那你就和我一起走，”我说，“咱们再结伴还乡吧！咱们来这里时，那次旅行可是一次奇异的旅行啊！”

我好容易才把骷髅塞进行囊，结果这行囊里就象装着一个军用面包或者一棵卷心菜似的，样子很寒碜。

现在我还只有一件事要做，对我说来，这件事可不容易。自从那次和胡尔达萍水相逢，有过那段恋爱奇缘以后，已经有一个星期六白白地度过去了，现在第二星期六眼看就要来到。听了在新婚旅行中的同乡所讲的情况，看了梦中的情景，我就没有勇气和兴趣，去实现追求坦赫伊瑟尔式[1]的幸福计划了；但是，现在我心里有一种温暖的感激之情，甚至是一种温柔的爱慕和怀念之情，迫使我在离开这里以前，不能没有一句告别和求得谅解的话。我希望，只要我坦白地说明，我并不是手工业工匠，而是落魄的美术家，对于自己的前途如何，心里茫然，非得暂时离开这个国家不可，我就不难使这位可爱而又可敬的姑娘对我断念，使她因为再次失去恋人而悲哀的心情得到安慰，这样一来，就可以安然分开了。我背着行囊，拿着旅行杖踏上征途后，就朝着她家住的那条街的方向走去。因为时间还太早些，我就走进一家饭馆，以便在这个城市里吃最后一顿晚饭。后来不久我就借路灯的光找到她家，转身到对面井泉旁边的圆柱子的阴影里一条小长凳子上坐下。这时候，那妩媚的少女，穿着工作日的衣服，迈着均匀的步子走来，但不

[1] 坦赫伊瑟尔(Tannhäuser)，十三世纪德国骑士抒情诗人，民间传说他曾被爱神维纳斯引诱，到她的魔山(坦赫瑟尔山)去住过。

是独自来的；一个细长身材的年轻人陪伴着她，看样子是个大学生或者美术家，他以感动的语气同她说话。到了街门附近，她就走得慢些了，这时候她开始说话，我听到我所熟悉的那种可爱的、坦率的声音，只是比那天晚上稍微悲哀些或者柔和些。

"恋爱是一件严肃的事，"她说，"甚至开玩笑的恋爱也是这样！但是忠诚老实这种品德，世界上可少得很。好吧，明天你如果愿意带我去跳舞，我们就试验一下我们的交情吧；和男的一起去，是什么滋味，我心里倒怪好奇的！"

那个新的情郎耳语回答了她的话，因为声音很低，我没有听出他说的什么；我又听见轻轻地接了一个吻，说了一声"明天见"！那个姑娘就转身走进门里，随手把门关上了，那个青年却迈开快速的脚步，径自取路走开。

我心里想，这种情况也给我解除责任啦！于是，站起身来，感到良心上轻松了些，但情绪非常混乱。在这同时，连向四下里看都没有看一眼，也没有在这个城市里再多停留一分钟，就匆匆忙忙向城门走去，一会儿的工夫，就走在夜色苍茫的大路上，向着自己的故乡的方向继续前进。

我的命运如今已经呈现出明确的形态，这使我感到满意，我怀着这种满意的心情，一步一步地向前走去，既不着忙，也不停留，心目中唯一的目标，就是穷也罢，富也罢，反正要走到母亲家里的屋顶下面。这样继续走了好几个钟头；我没有理会，已经走到了两条道路的交叉点，从大路走上了一条稍微狭窄些的侧路，接着又出现了一条这样的岔路，最后走上了一条乡间的马车道。根据天上星辰的位置来看，我所走的方向大

致正确，所以我也就不大在乎这些冤枉路了，我认为，走错一些路是流浪者必不可少的经历。我穿过一些小树林，越过一些田地和牧场，远远地路过一些村落，从路上遥遥望见这些村落的模糊的轮廓或者微弱的灯光。到了午夜时分，我走过广阔的村有田地时，大地深锁在寂寥中；布满徐徐移动的星辰的天空却更加生气盎然，因为看不见的一群一群的候鸟的振翅声和啼鸣声，响彻了高空。我还从来没有这样清楚地听到过这种秋夜寒空候鸟群飞的声音。

我走进一座大森林，这里完全是黑暗世界，鸺鹠悄悄地从我脸上掠过，猫头鹰在树林深处叫唤。当我感到寒冷和疲倦的时候，我在林中一块空地上见到一座炭窑的冒着烟的木炭堆，看守的人躺在他的地洞里睡觉。我悄悄地挨着热腾腾的木炭堆坐下，暖和暖和，就睡着了，一直睡到一群鸣声嘹亮的鹰隼，它们的银青色的翅膀和雪白的胸脯，映着朝霞闪光，从森林上空飞过，把我惊醒为止。当我醒来的时候，那个烧炭的人先把脚伸出来，开始从地洞里往外爬。我象个刚来到的行人似的，站在他面前，向他问好，打听这是什么地方，走哪条路才对。除了告诉我得更向西走以外，他也说不详细。

到了森林的尽头，我走进一片广阔的德国秋日清晨的风光之中。林木阴翳的、黑黝黝的重峦叠嶂，伸展在地平线上。一条河弯弯曲曲地流过平野，河水微红，因为半个天空被晨光照得通红，赤色的火烧云悬在田地、丘陵、村落和一座尖塔突兀的城市上空晖映着。森林茂密的山坡和深青色的群山脚下雾气弥漫。城堡、城门和教堂的尖塔都放射着红光。此外，各处的森林里还掀起了一片山鸣谷应的喧嚣的打猎声，号角纷

鸣，猎犬吠声在远处近处奏乐，我刚走出森林，就有一只美丽的鹿连蹦带跳地从我面前跑了过去。

朝霞当然主暮雨，它显示给我的，不是什么美好的前景。我要是想按照自己的徒步旅行计划前进，就不能考虑找个地方过夜，因为这样就会耗费我一天的饭钱。所以我想到将要到来的倾盆大雨，把我淋得浑身湿透，第二天夜里还得整宿走路，心里就有几分恐慌。潮湿和泥泞证实了命运一直在闹情绪，并且剥夺了举目无亲的人这最后的一点安慰：在没有人看见的地方，躺在母亲一般的大地上休息。无情的潮湿处处使他感到寒气袭人，他只好支撑着身子站着，不能躺也不能坐。

过了两三个小时，灰色的大雾，象帷幕似的，果然完全遮住了天光，这雾幕又开始慢慢地分解成雨丝，到后来四面八方都落起大雨来，这场雨很匀实，一个劲儿地下，整天没停。只是这种单调的、寒冷的雨，有时和来势更猛的倾盆大雨相交替，雨脚被风鞭策着，给水的生活带来更加激动的节奏，把田地和道路统统淹没在一片汪洋中。我不屈不挠地冒着大雨前进，庆幸自己选择了这套质料很好的新衣服，禁得住几分风吹雨打。我一直走到晌午时分，才到一个村子里去打尖，准时吃了一顿午饭，吃的是一份热汤，一点肉和蔬菜，一大块面包。我还休息了一个钟头，然后走出村子，重新冒雨前行，因为我起码得走八天才能到家，要想如期到家，就得在任何方面都严格遵守预定的日程，在这个期间，就是出现精疲力竭或者干脆生病的情况，也都不可以。只有这样我才能始终掌握自己的命运，对任何人都不用害怕。

过了几个钟头之后，我又在一条林间小路上行走，总想努力走上康庄大道，看来我所走的方向，一定会逐渐和这条大道的纵轴重新趋于一致。我看见路旁不远的地方有一棵大山毛榉，上面还有相当稠密的黄叶，便向那里走去，发现这棵山毛榉有几条树根露出地面，其中一条提供了一个雨不大淋得着的休息地方，我就坐下来歇一歇脚。这时候有一个老太婆迈着碎步儿走来，她把很寒碜的一小捆儿短柴顶在自发苍苍的头上，用一只手扶着，头上的白发就象顶着的柴一样挓挲着蓬松着，用另一只手很吃力地拖着一棵撅断了的小桦树往前走。她颤巍巍地迈着碎步儿，辛勤不倦地拽着这棵执拗的灌木越过一切障碍，累得喘吁吁的，发出许多声恐惧不安的长吁短叹，好象把一根太重的麦秆运到蚁穴去的蚂蚁似的。我满怀怜悯之情注视着这可怜的妇人，心里不得不承认，这个老太婆的处境大概比我还要糟糕，但她仍然继续进行自卫，不肯罢休。可是我心里又够难过的，因为我连帮她点什么忙或者给她点什么东西都做不到。正当我由于感到无能为力而心里惭愧，凝望着前方出神时，刚来了一个守林人，看来岁数大概和那个老太婆一般大，但是红光满面，嘴唇上面留着大胡子，耳朵上戴着小耳环，眼睛滴溜溜地转，露出一股子蠢气。这家伙立刻向老太婆猛扑过去，吓得她撒手丢下了那棵小桦树，他喝道：

“你又偷了木头吗？你这女二流子！”

老太婆以一切圣者的名字赌咒说，她发现这棵小桦树原来就已经撅断了，丢在路上的。他一听这话就喝道：

“你还撒谎？等着，我来给你整治这个毛病！”

老头子说着就揪住了白发老太婆头上那条已经滑到一边去的棉布头巾底下露出的一只干枯的耳朵，使劲拽着她，想这样把她拖走，看起来真是惨无人道。我忽然灵机一动，计上心来，从背包里掏出那个骷髅，用手杖挑起来，使它从矮树丛的密叶中间露出本相，我自己却藏在密叶丛里。同时我又怒声喝道：

“把老太婆放走！你这混蛋！”我一面喊，一面把骷髅稍微摇晃了摇晃，骷髅的牙齿便嗒嗒地打战，它周围的树叶也沙沙作响。站在树丛外面的那两个人儿看了，一定会觉得，好象死神在树丛里显圣似的。

守林人向着发出声音的地方一看，可真吓坏了，顿时面色苍白，象没烤好的面包似的，手一松把老太婆的耳朵也放了。我悄悄地把鬼撤回来；守林人向这里呆呆地望着，动也不动；但是当我让骷髅出现在灌木丛更高处时，他那双圆眼就跟着向那里望去，一看见这个骷髅，他一声不吭，撒腿就跑，他的走路缓慢、摇摆的双腿容许他跑多快，他就跑多快。跑出去很远，到了这条路拐弯的地方，他才停了一会儿，小心翼翼地回头望了望。我就把骷髅稍微摇晃了摇晃，这个逃跑的人就立刻拐了弯儿跑了，再也看不见他的踪影。当然他绝不可能想到，这样的天气，深林中会有人为搭救这个可怜的妇人耍了一个鬼把戏，而且也只不过是个把戏而已，何况他戴着耳环，也足以表明他这个人是很迷信的。老太婆由于惊慌失措，只看见迫害她的人已经逃走，并不知道他发生了什么事情，她把所有的木柴全丢下不要，紧跟着也一溜烟逃跑了，一面跑，一面把两只发抖的手起劲地甩来甩去，嘴里还嘟嘟囔囔地说些什么。

我这里却把发挥了良好作用的古旧发黄的骷髅重新装进去。我开了这个玩笑以后，把我乐得浑身感到很温暖，还象战场上的胜利者似的，又休息了一小会儿，寻思一个人处境很坏，通过某种微小的转变，能够使他战胜环境，这也并不是什么希有的事，想到这一点，感觉心旷神怡。我心里细想那个败阵而逃的恶人，想努力找出他的残酷暴行的根源。我看到他那一双放出炯炯的光芒的圆眼，那胖得象靠垫似的赤红脸儿，嘴唇上面那两撇儿修剪得十分讲究的白胡子，制服上的亮晶晶的钮扣，我就相信我已经体会到，他的全部骄横残酷的暴行，其根源是无限的虚荣心，这种虚荣心既然存在于一个愚蠢粗野的人身上，就只能以这种方式表现出来。

我心里想，这个家伙对儿女和妻子也许是个关怀无微不至的父亲和丈夫，只要他在吹嘘和炫耀自己的作风这一点上不受到阻挠，他在他的同僚中间也是个良好的伙伴，这个家伙揪着衰老的妇人的耳朵把她拽走时，他得意忘形，按照他那种愚妄之人的标准，还自命是个英雄。并不是说，他从来没有在教堂中或者忏悔座上承认过自己是有罪的；是虚荣心和骄傲自满的情绪冲昏了他的头脑，使他随时忘其所以，成为自己的偶像的奴隶。他对他的上司的恶德看得更清楚，他的上司又对自己的上司的恶德看得更清楚，这样一级又一级地数上去，每个人都对别人的恶德看得非常清楚，但为了使自己不吃亏，并且显得神气十足，总是疯狂地放纵自己的恶德。这千百个有上级下级关系的人，都这样互为榜样，大家都捋着自己嘴唇上面的白胡子，眼睛滴溜溜地转动着，这不是出于恶意，而是出于幼稚的虚荣心。他们无论是发号施令还是惟命是从，无论

是自高自大还是谦卑恭顺，都显示出虚荣心；由于好虚荣他们才撒谎，他们说实话也并不是由于爱说实话，而是由于这次说实话对他们有利。嫉妒、贪婪、冷酷、蓄意中伤、怠惰这一切恶德都可以制伏或者削弱；只有虚荣心无时不在虎视眈眈，不断地把人引诱到千百件虚伪的或者至少是不必要的事情当中，引诱到种种暴行和大大小小的危险当中，这一切最后使他变成另一种人，和他原来所希望的完全不同。结果就是这样，就是不健康地背离了自己的人格，而不是达到了确立自己的人格这个努力奋斗的目标。

但是上面所说的只不过是这种人当中比较粗野的那一半，那一群精神方面贫乏的人。比较文雅的那一半，那一群有才华和教养的人，并不背离自己，他们有个咒语，这个咒语就是：我们知道它是什么，也希望具有它，它指的就是虚荣心！"天真无邪的虚荣心，是人生无害的装饰！是滋补人性的家庭常备药和抵消粗野的和恶意的虚荣心的解毒剂！美好的虚荣心，是本性趋于尽善尽美和圆满无缺的表征，它促使那一切能使我们变得对世界有用并受世界欢迎的小小的萌芽开花；虚荣心同时又是它本身的最精确的审判者和调节者，它激励我们把善和美以高贵的形象显现出来，否则这种善和美是会被埋没的。甚而至于基督也有几分虚荣心，因为他留着鬈发和胡须，还让人家把香膏抹在他的脚上！①"

这支美妙的赞歌的调子就是这样，这种虚荣心才是真正的莫洛克神②，这神的文火把人和卵石逐渐化为灰烬。莫洛

① 见《新约·路加福音》第七章。

② 莫洛克神（Moloch），古代腓尼基人所信奉的火神，以儿童作为献祭品。

克神自身始终不变，无所畏惧，他的饿瘪了的肚皮烧得通红，同时，脸上现出厚颜无耻的微笑。友谊、爱情、自由、祖国和一切美好的事物都被他烧坏，一旦他没有什么可吃了，他就变成积满炉灰的冷炉子。

我在热心地对自己讲这一套大道理的同时，一直在不住地往前走，因为我觉得，顺着一条思路想下去能够消遣这凉气袭人的时间，所以就把这种思想活动继续下去。现在我考查了一下自己和自己的生活作风，思索了一下自己如果去掉了虚荣心这种毛病或者有朝一日去掉了它的情形，思索了一下对虚荣心狠重的世界应该采取什么立场。我心里想，有虚荣心的人是没有虚荣心的人的奴隶，因为他们力图博得后者的赞赏，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但是奴隶们也会起来反抗，并且变得很残忍，就象圣多明各的黑人①一样。在这两种情况下，都须要从他们当中走过，并且和他们相处得好，而不使精神或身体受到损伤。但是究竟为什么要把自己和他们区别开，自以为高出他们之上呢？难道是为了让这种高人一等的感觉再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吗？

想到这里，我的思想陷入了死胡同，我正在寻找出口时，忽然吹来一阵风，把一棵树吹得猛烈地摇动，树叶上聚积的雨水猛然间落到我的肩上和背上，打断了我的思路。我也把身体摇晃了摇晃，想找一个容身之地躲避一下，但是没有这样的

---

① 圣多明各(San Domingo)岛西部于一六九七年成为法国殖民地，一七九一年，在法国大革命的影响下，圣多明各的黑人成功地发动了奴隶起义，一八〇一年，拿破仑企图恢复殖民统治，派兵进攻起义军，遭到彻底失败。

地方，而且也不容许我这样做。然而我还是很想怎么来减轻一下自己的负担；最后我找到了减轻负担的办法，这就是把崔汉的骷髅处理掉，我已经开始感觉到它的压力，这与其说是由于它的重量，不如说是由于它的形状疙疙瘩瘩，背着很不方便。我正想轻轻地把它放在旁边一个丛林里，心里忽然涌现出这样一个愿望和要求：在我这处处被迫的处境中，做出一件自觉自愿的事，从而使自己高出这种处处被迫的处境之上，即使仅仅高出一拇指也好。所以我又把这件有苦行意义的物品装进背包，继续我的艰苦的旅行，这段旅行另外还要把我带到种种迷误的和困难的道路上去。

第九回

伯　爵　府

我就这样坚持下去，直到黄昏时分，疲劳、寒冷、各方面感到衰弱，这种种情况都变本加厉了，当时我心里想，反正谈不到什么死亡或者毁灭，这次糟糕的冒险只不过是身体吃苦头，根本没什么不得了的，只是由于心里有了这种气愤的想法，才使我免于精神上垮台。我又鼓起勇气，重新振作起来。

我终于走出了森林，只见前面是一道宽广的山谷，谷里似乎是领主的巨大庄园，因为这里所见的不是森林，而是美丽的园林观赏树木围绕着鳞次栉比的屋顶群，再远一些就是个疏散的村落，分布在一片片的田地和牧场之间。我眼前是一座

小教堂，教堂所有的门都开着。

我走进去一看，发现里面已经相当昏暗，常明灯象一颗暗淡发红的星似的在圣坛上悬空摇荡。这座教堂显然是很古老的，有的窗子还嵌着彩画玻璃，墙壁和地面上都布满墓碑和纪念物。

"我要在这儿过夜，"我自言自语地说，"在这座庙宇的保护下休息！"

我坐在教士听忏悔的放着厚垫子的橱形坐位上，正要拉上帘子，以便赶快睡着，忽然一只手把这绿绸子帘子拉住，原来教堂司事穿着软底便鞋一直在后面跟着我来着，这时他站在我面前说：

"莫非你想在这里过夜吗，好朋友？你是不能在这儿逗留的！"

"为什么不能？"我说。

"因为我立刻就要关教堂门啦！你就出去吧！"教堂司事回答说。

"我不能走，"我说道，"让我坐在这儿吧，只坐几个钟头，圣母不会为这个怪你的！"

"现在立刻就走！"他喊道，"你绝对不能在这儿逗留！"

我就凄凄惨惨地溜出教堂，那个警惕性很高的教堂司事开始锁门。现在我站在墓地上，这个墓地象一个管理得很好的花园；每个坟墓都单独或者和其他的坟墓一起形成一个花坛，布局不拘一格；特别是那些小小的儿童坟墓布局非常可爱，有的三五成群集合在岛屿般的草地上，有的孤独地隐蔽在一棵树下的幽静的角落里，有的夹在老人的坟墓中间，好象孩

子把身子贴在母亲的围裙上左右不离似的。路都是石头子儿铺成的，用耙子耙得干干净净，路边并没有界墙，一条条都通到一座园林中枫树、榆树和椤树的幽暗的树荫下消失了。雨已经小了；但仍然下着密密麻麻的雨点，同时西方天空上挂着一道火红的晚霞，微弱的霞光投射到墓碑上。我不知不觉地就坐在那些坟墓当中的一个长凳上了。

这时从树荫深处走出一个苗条的女性来，她迈着快速的步子，头上又多又黑的发卷随风飘荡，一只手在胸前拢住披肩，一只手拿着一把轻巧的伞，伞却没有撑开。这个非常可爱的人物怀着十分喜悦的心情在那些坟墓中间匆匆忙忙地走来走去，似乎是在注意地查看坟墓上面的植物，是否受到风雨的损害，她有时蹲下，把轻巧的伞扔在石头子儿路上，把一棵迎风摇曳的晚玫瑰重新绑好，或者用一把明晃晃的小剪子剪下一朵翠菊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然后匆匆忙忙继续走去。我虽然已经精疲力尽，但还是看到了这个倩影在我面前飘然而过，我没有来得及细想，那个教堂司事就又出现了。

"这里你也不能待下去，好朋友！"他又对我说，"这个墓地可说是属于领主的园林的之列，不许任何陌生人夜间在这里游逛。"

我一句话都没有回答，只是毫无办法地向前呆望着，因为我简直下不定决心站起来。

"怎么啦，难道你没有听见？千万站起来吧！"他用稍微大些的声音喊道，一面摇撼我的肩膀，好象人们想唤醒一个在饭馆里的长凳子上睡着了的人似的。

这时那位小姐来到我们附近，停止了她的逍遥自在的脚

步，以便从旁观看这场纠纷。她的好奇心的表现是那样天真可爱，就我在暮色苍茫中所见到的而言，她的眼睛是那样美，她显示出来的是那样坦率自然的友好态度，使得我一时又精神振奋，便立起来，手拿着帽子站在她面前。但是当她注视着我的湿透的、弄脏了的服装时，我却难为情地拿眼睛往下看。

在这同时，她对教堂司事说："这个人在这里是怎么回事啊？"

"哎，仁慈的小姐！"教堂司事回答说，"天晓得，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哪！他硬要在这里睡觉；这反正是不行的，如果他是个可怜的流浪汉，那他到村里随便一个草棚里去睡，肯定更妥当些！"

那位小姐转脸向着我，带着和蔼可亲的表情说："您到底为什么要在这儿睡觉呢？您就这样热爱死去的人们吗？"

"啊，我的小姐，"我抬起眼睛看着她，回答说，"我把死去的人们看成大地的真正主人和房东，他们并不拒绝任何疲倦的人在这里休息；但是据我看来，他们是没有什么势力的，他们的心意也被那些在他们头上行走的人随心所欲地加以解释！"

"您可不要说，"小姐微笑着说，"我们这个地方的人比死去的人们心肠坏呀！只要您肯先稍稍证明一下您的身分，讲一讲您的情况，您就一定会发现，我们这些活人也还是差强人意的呢！"

"我可不可以先向您出示我的证件？"

"那也可能是假的呀！您还是口头叙述吧！"

"好吧，我是良家子弟，现在正要尽可能快地步行返回自

己的家乡！可惜，看这样子并不是畅行无阻的呀！”

“您到底是什么地方的人呢？”

“我是瑞士人。几年以来，我以艺术家的身分住在贵国首都，结果发现，我并不是艺术家的材料。所以现在我正在还乡的途中，身边没有足够的旅费，我寻思可以一气儿走过这个地方，不至于打扰任何人。但不幸阻雨，所以我希望，在这座教堂里过夜，没人看见，明天一清早就悄悄地离开这里，继续前进。因为我实在走不动了，所以，如果这里附近有个房檐或者一个敞棚的话，那就请您慨然下令，让人们允许我在那里休息，就只当我不在那里似的，明天早晨我就怀着感激的心情离开这里了！”

“您应该有个好一点的住处，现在请您跟我来，我暂时负责安排一下，我父亲不久就打猎回来，等他回来再说。”

我虽然由于身上又冷又湿，站在那儿直在发抖，但我还是踌躇不前。当小姐望着我，等待我走时，我请求她原谅说，尽管我的处境这样离奇，我并不是乞丐，她的建议会打乱我在没有他人帮助的条件下，返回家乡的计划。

“但是您已经浑身湿透了，冻得象个鬈毛狗似的，我的高傲的先生！您如果露宿一夜的话，到明天早晨您就会发起高烧来，那时候，您那不要人帮助和照顾而继续前进的计划，才真正受到阻碍呢。况且我也只不过是请您暂时在花园中的房子里休息一下，我已经在那儿待了一天了，那里有火很暖和。所以您可不要再拒绝了，以便我们能够根据您的愿望，让您再平平安安地、早早儿地离开我们！你吗，教堂司事，你给我们做唯命是听的随从，跟着我们走，来惩罚你那样苛待这位虔诚

的巡礼者!"

"仁慈的小姐，您想，人家会对我说什么样的话，"教堂司事没有好气儿地嘟囔着说，"会怎样对待我，如果我夜里开着教堂的门或者把一个陌生人锁在里面？难道人们还没有听到过夜间抢劫教堂的事件吗？难道烛台、圣餐杯和圣饼盘还没有被人偷过吗?"

听到这里，我由不得笑起来说："难道你把我看成莎士比亚剧本中巴道尔夫①那样的人物，这个人在法国因为偷了圣体陈列器而被绞死?"

"在这以前他在英国不是已经偷窃过一个琵琶箱，背着它走了十二小时的路，卖了三个克罗采吗?"那位超群出众的女性，听了我这话以后，发出洪亮的笑声，眼睛注视着我，补充说。我随即回答说："既然您能这样敏捷巧妙地引用一些危害公众利益的事例，那么，我还是不揣冒昧跟着您去吧；因为我们实在都是一个公开的秘密团体的成员，这些成员由于相互帮助，有理由能使这个团体的存在成为有益的。"

"您瞧，这样说来，世界上一切都有好的一面嘛!"她说着就迈开脚步向前走去，我也和她一起走，教堂司事脸上带着惊愕和猜疑的神情，跟随我们穿过幽暗的庭园。不久便看见庭园中一所宽敞的房子的窗户，都被灯火照亮，在树丛里闪光，这所房子和住宅之间可能有相当距离。我们走进这所房子的小客厅，这间客厅和庭园只隔着一个玻璃门。壁炉的火着得很旺，小姐随手把藤安乐椅挪过来，让我现在就休息一下。我

① 莎士比亚的历史剧《亨利五世》(1599)中的人物。

毫不犹豫地坐在椅子上，但是我由于背着我那个奇形怪状的行囊而觉得有些累赘。

"您就把那口袋放下吧！"小姐说，"看您那样舍不得离开它，难道里面真就装着偷来的琵琶匣，背着它到处走不成？"

"是这么回事！"我回答说，说着却取下了肩上挎着的、由于装着那个骷髅而显得鼓鼓囊囊的行囊，小姐递了个眼色，教堂司事便从我手里接过去，靠在一个角落里。在这同时，他却几乎不动声色地用脚尖触动了一下那个略带圆形的隆起处，试一试里面是否起码会藏着一个偷来的甜瓜，因为他不明白琵琶匣是怎么一回事。

在这同时，小姐忙活了一会儿，现在回来了，站在我面前，用同情的语气问："您的姓名到底是什么？还是您想隐姓埋名地旅行？"

"我的姓名是亨利·雷。"我说。

"雷先生，您景况非常坏吗？我不明确坏到什么地步。您毕竟还没有穷到没有饭吃吧？"

"那也没什么要紧，不过目前情况确实是这样：因为我要不是一天只吃一顿饭，我的军用资金就不够我回家作路费了。"

"可是您为什么这样做呢？怎么能这样自讨苦吃呢？"

"要说吗，我也决不是故意这样做的；可是这既然是无可奈何的事，我也只好逆来顺受；单就迫不得已的情况也有值得感谢的一面而言，我甚至还感谢这种遭遇呢。一切事物，人们都可以从中学到些东西。对于妇女们来说，这种锻炼是没有

必要的，因为她们经常做的，都只不过是她们欲罢不能的事。对于我们这种人来说，这种十分具体的锻炼是有好处的，因为对于没有亲眼看到、亲身接触的东西，我们常常不肯相信，或者认为它不合理，不值得注意！”

她立刻让教堂司事帮着她把一张小桌子抬过来，桌子上摆着几个盘子，里面有些食物。

“可巧我的晚饭正好送来了。请您暂时先吃点儿，等我爸爸回家后再招待您。教堂司事，你赶快去府里，让女管家给你拿一瓶葡萄酒，你听见了没有？雷先生，您爱喝白葡萄酒还是红葡萄酒？”

“红葡萄酒！”我不客气地说，因为我一方面是个需要人救济的陌生的流浪人，一方面又是个受到殷勤款待的客人，在这样的情况下，我现在又非常狼狈，所以说不出得体的话。

“那你就让人把我们平常吃饭时喝的红葡萄酒拿些给你吧！”她向正往外走的教堂司事喊道，接着就拉了一下拉铃的绳子，这时便有一个穿着乡下衣服的姑娘跑来，她一见我在这里吃了一惊，停住脚步，带着惊异的神情注视着我。她是园丁的女儿，园丁也住在这同一所房子里。后来才知道，她一个人兼有小姐的使女和密友这双重身分，和小姐说话彼此都是你我相称。

“你在哪儿来着，罗丝琴？”小姐喊道，“快点上灯，我们有客人来了，暂时还不离开这里！”

在这同时，我已经拿起刀叉，想痛痛快快地吃一片冷烧肉，可是又觉得尴尬了。这银质的餐具显然是用了多年的儿童餐具；小叉子上清清楚楚地刻着哥特字体的名字“窦绿苔”，

因为新来的罗丝琴①方才称呼女主人为窦琴②，所以我手里拿着的毫无疑问是她自己的餐具。我把餐具放下了；罗丝琴同时注意到了这种情形，便喊道："你怎么搞的呀，窦琴？你把自己的餐具拿给这个人用啦！"

这位窦琴小姐稍微脸红了一下，说道："可不是呢，心不在焉，就会这样！请您原谅我把我儿童时代的武器拿给您使用了！不过，您如果不嫌它，您就尽管继续用好了，这样，我自己也可以显得大有那位从自己的盘子里取出食物给穷人的圣伊丽莎白之风③。"

听了这句美妙的笑话以后，我再也不能拒绝了。但是饭吃得并不痛快。我忽然觉得没有胃口了，还觉得这里不是我待的地方，这种感觉使我苦恼，我情愿出去到外面大路上自由自在地行走，可是我当然知道，这样做是不成的。罗丝琴用品评的眼光打量我，给我斟了一杯葡萄酒。我喝干这杯酒后，心情舒畅些了。我便把身子往后一仰靠在椅子上，从旁观看她们两个人在做什么。在这同时，小姐已经坐在大厅正中一张大圆桌子旁边，园丁的女儿在她旁边站着。桌子上有各式各样的玻璃杯和小罐子，里面插着花和秋天森林中常见的各种颜色的果实，一串一串的红色的和黑色的浆果。这些玻璃杯和小罐子中间放着羽状的和心形的、稀奇古怪的、深红色或者金黄色的叶子，美得出奇的、绿油油的发亮光的常春藤叶子，还有芦苇，这一切都准备合并成一个花束或者也就这样放着

① "罗丝琴"是"罗茜娜"的爱称。

② "窦琴"是"窦绿苔"的爱称。

③ 圣伊丽莎白是天主教女圣者。

以供观赏。花似乎来自墓地，因为我看到，小姐刚才把今天采来的也插在换上新水的玻璃杯里了。有几个小花束是鲜花，其他的都已经枯萎或半枯萎，这似乎表明，这位美丽的小姐对那些死去的人来说，肯定是一位亲切的朋友和爱护者。这又使我想起了关于圣伊丽莎白的传说，说这位圣者小时候喜欢和她的伙伴们到墓地上去玩，还谈论那里的死人；因为窦绿苔自己对这一套传说很熟悉，所以这一切就给她的为人添上了一种象征更深的灵魂的金光，而她那自由果决的举止，却又不容许人设想她有什么顽固的宗教信仰。

我心里洋溢着一种起催眠作用的喜悦向桌子望去，我的眼睛和耳朵在半睡半醒的状态中，有一段时间还看得见听得见她们在做什么和说什么，而并没有注意她们，后来我就真睡着了。小姐旁边一把椅子上靠着一个大纸夹子，她从这个纸夹子里取出大大小小的纸张，她忙着把这些纸张都贴在一张一张的厚纸上，加以保护，还留下宽阔的边缘。这些纸张她是用小纸条儿上面抹上一点阿拉伯树胶贴上去的，罗丝琴不断地把这些东西准备好供她使用。

"现在我们得再裁一些纸啊，"罗斯琴看到准备下来的衬纸刚用完时说道。她们起劲地把桌子上那些妨碍工作的杂乱无章的东西推到一边，腾出地方，放上新的纸张，开始拿她们工作使用的剪刀去裁那些纸，仿佛她们面前放着亚麻布，她们着手把它裁剪成手巾似的。因为纸上并没有打粉线，所以剪刀刃儿一裁到，有的地方纸就皱起来，或者是剪刀把纸裁斜了，两位姑娘碰到各种细小的麻烦事，她们开玩笑地互相埋怨。

"哎，你这孩子，"窦绿苔嚷道，"你把纸条都做成花边儿了，我爸爸看见了，一定要把我们做的这些作废，最后还是亲自动手！"

"你呢，你的目测能力也不怎么样！瞧，那张地图贴得多么歪呀！你父亲和我一起划分莱哇时，我们做得就比这好！"

"你别说了，这我早就知道！但是其中也有一些太大的东西，绝不能真正把它们的尺寸目测出来！我们在学校里画花卉画儿时，尺寸大小要合理些；话又说回来，我父亲以后一定会用界尺和铅笔把这些东西改正一下。主要的是我们不要把纸张裁得太大，因为他想要尺寸都一般大。他已经让人专为装这些东西做了一个箱子，把这些东西放在里面，就象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①一样。他还订做了一些木头镜框，为的是把他特别喜欢的那些张倒换着挂在他的书房里。这些镜框背面都要有便于使用的可以推进拉出的活动木板。"

"这些东西有什么可看的？它们到底有什么用呢？"

"哎，你这小傻子，为了欣赏嘛！人们得懂得它或者说领会它，这就是欣赏！你没有看见吗，这多么开心，所有这些树木长着那样密密层层的枝子和叶子，日光映射在那上面？这一切只有学习才画得出来呀！"

罗丝琴把两只胳膊放在桌子上，把小鼻子挨近一张画，说道："真的，不错，我看到了！就象我父亲礼拜天穿的绿背心一样！这里是个湖吗？"

"怎么会是湖，你这小傻子！那是树顶上的蓝天嘛！哪儿

① 这句话来自《新约·路加福音》第十六章，原指讨饭的拉撒路(Lazarus)死后被天使带去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这里是转义，意即非常安全。

有树在下面水在上面的道理呀?"

"去你的吧,天是圆的、拱券形的嘛,这里这一片蓝色的东西是平的、四角形的,象咱们家老爷已经让人在四周围栽上小菩提树的那个大水池一样。你一定把这张画贴倒了! 再把它倒个过儿,水就在下面,树就真在上面了!"

"不错,可就是头朝下倒着长了! 你这孩子,那一片蓝色的东西其实只是天空的一部分,从窗子望一望,你看见的天也只是这样的一个四角形,你就是个四角形!"

"你是个五角形!"罗丝琴一面说,一面用手掌在女主人背上轻轻地打了一下。

我并没有关心姑娘们唧唧喳喳说些什么,但我一直觉得这唧唧喳喳的声音悦耳动听;我听着听着就真正睡着了,可是几分钟后,听到我跟前有悦耳的声音喊我的姓名时,我就醒了。原来过了一会儿,园丁的女儿把已经贴好的一张画放在旁边时,就在画的一角偶然发现了这个姓名和年份,她说道:"这儿写的到底是什么呢?"——"那儿还会写什么!"窦绿苔答道,"写的是画这些习作的艺术家的姓名嘛;因为这就叫习作,风景习作! 他叫亨利·雷,这个纸夹子里所有的画都是他画的!"说到这里,她忽然停住了,朝着我看了一下,喊道:"怎样会这样粗心大意! 原来这就象爸爸所说的,多半是瑞士风景啊!"

这时,我睁开眼睛一看,只见她就站在我跟前,双手以优美的姿态捏着一幅大画的上角,象拿着一面教堂旗帜似的,把画展现在自己胸前,她的美丽的嘴刚叫了一声:"亨利·雷先生!"还在张着。

我却已睡眼迷离，最初的一瞬间，简直不晓得自己在什么地方。只瞥见一个秀媚的人物站在自己面前，用她那可爱的明眸来回观看着一幅画。我好象在梦里似的，满怀着好奇心弯着身子向前靠拢，凝视着这幅画，后来，首先觉得森林的景色看起来很眼熟，接着，也就想起了这是我少年时代的作品。这幅画是一幅画着细高的树干中间露出一座终年积雪的海尔维希亚山峰的大型风景画。我还特别从一大棵长得茂盛的毒人参认出了这幅画，这棵毒人参的一簇簇的白花，衬托着深色的明暗背景摇曳生姿，上面有明亮的光线掠过。这种富有画意的植物当时使我十分赏心悦目，所以我就较比往常更高兴、更勤奋地写生，把它画下来，就我画那独特的茎和叶子的技法来说，这棵植物也是画得丰富多采、相当成功的，因此只要有这张画，我就再没有必要去画第二张毒人参习作了。当我割爱和它分离时，我还怀着悲哀的心情向它说了一声珍重。

可是当我的眼睛离开这张画，仰视着向这张画微笑的面孔时，我又忽然觉得，在明亮的炉火照耀下，这个近在眼前的面孔也是早就熟识的，可是不知道已经在什么地方见过。我想了又想，因为这个形象已经超出今天的经历的范围了，再说这些经历对我来说也不是立刻就历历在目的；这个形象使我回忆起往事。我看到她的眼睛和张开的嘴唇向我示意招呼时，我忽然认出了她就是当初向旧货店的窗子里望着，问起老店主关于收购中国茶碗的事的那位美丽的少女。这时我毫不怀疑，我还正处在那些场失败的还乡之梦当中的一个梦境中，因此我把这整个形象看成是一个戏弄我的幻影，把我对它的感想看成是做梦的人似乎觉醒的表现，这个人害怕醒来，害怕发

现自己依然处在旧日的穷困中。但是因为我确实已经醒了，并且思考时头脑很清醒，所以我得到的印象更鲜明更强烈；当我把目光重新转到画中那一片天然的风景上去时，我就意识到，每一块彩色的石头和每一棵草我都重新认出来了，这时候我不禁热泪满眶，我扭过脸去，好让幻影从我眼前消失。

经过若干年以后我还从这件小事体会到，经历的事实有时确实是和梦中的情景一样美，同时又更合理；经历的时间长短，肯定是无关紧要的。

窦绿苔沉默着，用感动和同情的目光注视着我的举动；她由于聚精会神地注视着，身子动都不动一下，所以她这种优美的姿态保持了一分钟之久。

最后她一再叫着我的名字说："您就说吧！这是您画的吗？"

她的响亮的声音使我精神振奋，我站起来，拿起那幅画，双手拿着仔细观看。"确实是我画的，"我说，"您怎样得到的呀？"同时除了这幅画以外，我还看到了自己在半睡半醒状态中瞥见这两位姑娘整理的一切其他的作品；我走到桌子旁边，把几张画拿在手里，还在纸夹子里翻腾了几下，发现这些画都是我的素描和习作；似乎一张不缺，所有的作品都和当初在我手里时那样一张挨着一张地放着。

"多么不可思议的事啊！"现在我自己异常惊奇地喊道，"谁会相信自己能经历到这样的事呢！"

接着我又把目光转到小姐身上，她怀着又紧张又喜悦的好奇心，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我的动作。我说："可是您我也已经见着过，现在我知道，这些画您是从哪儿得来的！您不是有

一天向约瑟·司马赫费尔老人的窗子里望着，问古磁茶碗的事，当时那里不是有一个人吹笛子吗？”

“不错，不错！”她喊道，“可是您得让我瞅瞅啊！”

她说着就把双手放在我的肩膀上，毫不害羞地端详起我来。

“我今天怎么会什么事都想不起来了？”她带着新的惊讶的神情说道，“啊，是这么一回事！我在那个被我父亲称为巫师旧货商人的老头儿的洞窟里见着过这个面孔。当时您用笛子吹奏了‘太阳虽被浮云遮蔽’，是不是啊，亨利先生—亨利·雷先生？后面几句歌词是什么呀？”

“‘它依然在天幕高悬！宇宙全由神意主宰，非隶于盲目的偶然！’现在我对这个问题应该怎样看呢？”

“现在吗，如果我们硬要信神话的话，那么，只要那最可爱的偶然之神净耍这样讨人喜欢的把戏，就让他主宰一切吧！人们应该只用新开的玫瑰花和杏仁酪供养他，好让他这样轻松愉快地、这样安稳地、这样慈善地统治下去！话又说回来，现在您也应该受到正式接待呀，这样才适合今天这个值得纪念的事件和情景！这所房子里有个简易的招待客人的房间。我马上去作必要的准备，以便您可以先换一换衣服。罗丝琴，你要一直待在这儿，不让人难为这位极其可怜的先生！”说了这话，她就匆匆忙忙地走了。

我不知道是否应该把这一新的转折看成是否极泰来，一面观看着自己的素描，一面叹息，想不到今天重新找到了这些作品，可是又得失去它们。善良的罗茜娜姑娘迅速地适应了女主人高兴的心情，可能认为我是羞涩胆怯，便和蔼地说道：

"您可千万不要介意！伯爵老爷和小姐行事向来是按照自己的心愿，做自己认为正确的事情。他们也认为，他们这样行事是对的，别的老爷太太们说什么闲话，他们全不在意！"

"这样说来，我还居然是在一位伯爵的府里？"我回答时感到意外，心里与其说是高兴，毋宁说是吃惊。

"这您还不知道？是在W…贝尔克的蒂特利希伯爵的府里嘛！"

经历了这一切情景之后，现在又添了一层麻烦，这就是我不知道怎样跟身分和我完全不同的人交往。我有生以来没有和任何一个这样的伯爵来往过，对这些老爷们的个人生活方式和要求，我怀有离奇的想法，这种想法伤害了我固有的市民阶级的平等观念。但是我又想道，即使这家的主人是个农民，我落到这个地步已经说不上和他平起平坐了，想到这一点，我对于旅途中发生的这一转折，又糊涂起来了。姑娘却好心好意地继续鼓励我。

"老爷这样料想不到地看到您，一定会又惊又喜的；因为自从当初从京城里带来第一批画，后来还不断地得到一些，老爷就天天观看这些画，纸夹子得经常在他手边。

过了一会儿窦绿苔回来了。"现在劳您驾，请您上一层楼！"她说道，"罗丝琴给您照着路上去，以后由她父亲照应您。希望您能够尽可能快地做到举止随便一点，这样您还可以怀着舒畅的心情和我爸爸见面，我也不至于因为没尽到人情上应尽的责任而受到申斥！"

我拿起我的行囊，但是罗丝琴从我手里抢过去拿着，还拿着烛台，在前头照着，于是我就只好随和着上了花园中的房子

的楼，进了园丁的起居室。园丁正坐在那儿和教堂司事喝晚酒，已经把我当作一个形迹毫无可疑的陌生客人来接待。教堂司事现在也认为我是一个由可靠的亲友介绍来的客人，主人正等候着他，他以那样的方式出现却显然是他开了一个奇特的玩笑。园丁领着我又上了几级楼梯，那里有一间有木柱子的小厅，突出在花园中这所房子的背面，也就是向着伯爵的那一面。这所悬空建筑的花厅外面从柱脚到屋顶都布满了紫红色的忍冬；房子里面有一张床，还选择了一些别的家具放在这里，应有尽有，所以不论白天晚上都可以在这里住。

椅子上已经放着几件打点出来的衣服，园丁请我穿上。但我宁愿立刻上床休息，免得非穿这些衣服不可，尤其是因为我想闭上眼睛睡觉了，我请求园丁，等我一闭上眼睛，就来拿我的衣服，把它烤干刷净。当我办完了这一切，最后在黑暗中躺着的时候，我听见车马的声音，还听见一阵犬吠声。这毫无疑问是高贵的主人回来了，今天我再也不必和他见面了，我认为，延迟这一天是很可宝贵的。

第十回

时来运转

这一觉睡得又熟又久，一直睡到第二天上午的时间差不多过去了一半，我才睡醒了。我的衣服早已悄悄地送到房间里来，收拾得干净整齐。看见这些衣服，心里就不由得赞美自

己和那位友好的犹太人做成的那一笔交易。特定的时刻就这样经常使事物具有特殊的价值：我觉得，把自己的作品贱价出售，交换得来的这一套象样的衣服，目前对我来说，要比别的时候手头有相当于这衣服价格的两倍或者四倍的现款还更为中意。

正在穿衣服时，有人敲门。我一说"请进！"，门就大开了，只见一个又高又美的男人站在门口，手拉着门上的拉手，眼睛注视着房间和里面的客人。他留着全部胡须，这在当时还不流行，这全部胡须和头发一样已经有点发白了，他身上穿着一件灰色的短猎衣，上面的钮扣是鹿角做的。

"您好！请您不要因为我来感到不便！"他声音爽朗有力地说道，"我只是想看一看我的客人情况如何！"

"我的情况确实很好，伯爵老爷，因为我很荣幸，能够真正向您——这所府邸的主人表示我的敬意！"我把正使用的梳子放在一边，郑重其事地鞠了一个躬，带着几分狼狈的表情回答道。

"请您继续做您所做的事，就如同在您自己家一样！但是首先让我向您表示欢迎！"

说了这话他就从门口走进了房间，和我握手，从这时起，我在他面前一点都不感觉拘束了，因为他的亲切的握手，他的目光和他的声音都使人感觉他是一个具有自由思想的人，不把身分这一类偶然的事物放在心上。

"现在请您告诉我，"他为了不妨碍我做事而靠近开着的窗子坐下，精神焕发地高声说道，"您真就是在每张画上都署名亨利·雷的那位朋友吗？您如果证实这一点，我就高兴极

了。原来我自己早年也画过这一类的画，但是由于太笨把它放弃了；不过，每逢我能获得一两张写生画时，我都感到高兴，但这种情形并不常见。如今我可以说是获得了一整套这样的作品，这些作品体现出一位诚实的力求上进的人的全部发展过程，同时还包括着大量现实的绘画题材，所以再也没有什么能比拥有这种财富更使我称心如意的了。当我们从隐居在偏僻的角落里的那位古怪的艺术保护者那里发现这个机会时，我立刻设法让这一批画全都落到我的手里，我还想直接探听出这批画的来源，但是老头儿对于这一点却坚持保密！"

我已经从旅行袋里找出一个小包袱来，里面有我母亲的信和我的旅行护照。我打开小包袱，把由官方证明我的姓名和身分的文件呈递给伯爵。

"是这么一回事，伯爵老爷！"我胸怀开朗地笑着说道，"由于一种传奇式的机缘凑巧，我在回到产生我少年时代这些平凡的艺术成果的地方以前，能够重新见到这些艺术成果，并且知道它们被保存得十分完好。"

伯爵拿过护照，注意地读了一下，他表示，这是为了把事实准确地记在心里，并非由于怀疑我的话。

"这次机缘凑巧是很可宝贵的，"他补充说道，"现在可先不要谈继续您的旅程了，这样我们才不辜负这一美好的时机！我很想知道，您是怎样陷入这样的困境的，这样的生活有过什么样的变化，您将来打算怎么办，这一切谈起来都是很有意思的，同时您就在我们这里休养些时候，需要多久就多久——"

说到这里，他忽然睁大眼睛惊讶地向桌子上望去，原来在这同时我已经洗了手，随手从桌子上拿了一条手巾来擦手，方

才听见敲门时我匆匆忙忙用这条手巾盖上从旅行袋里掏出来的那些东西，现在那个骷髅和已经装订好的我的少年时代的故事的手稿便都露出来了。

“这可是一件神秘的行李呀！”他走到桌子跟前喊道，“一具骷髅和一卷绿绸子面带有金丝线的四开本的书！难道您是个巫师和掘宝者不成？”

“可惜不是象您说的那样！”我回答道，为了凑趣儿接着就大概讲了一下有关这个骷髅的麻烦事，因为这一点阳光已经使我心里比较快活了，话也比较多了，所以我还讲了一下昨天跟守林人开的那个玩笑。伯爵用他那沉静的炯炯的目光凝视着我。

“那本书是怎么一回事呢？”

“那是我在没有事可做，无法生活的时候写的。内容纯粹是描写我的少年时代，对这个时代的所作所为，我责成自己做自我检查；但是写下去结果却完全使我陶醉于回忆往事的乐趣中了。毫无道理地把它装订成这个样子，并不是我的过错。”

我叙述了我怎样由于装订工人的误会而失去了最后一文钱，接着就尝到了挨饿的苦头，在笛子的奇迹的引导下，来到了旧货商人那里。

“这样说来，这就是窦绿苔听见您吹笛子那件事的原委吗？”伯爵心花怒放地笑着喊道，“继续讲下去吧！后来怎么样呢？”

我又补充叙述了画旗子的故事，和这件事如何使我的愿望暗中得到了满足，以及房东太太之死等事，一直叙述到我已

经讲过的房东扔骷髅的事。和胡尔达的短暂的奇遇以及其余的情况我都只字没提。

伯爵拿起书来。"可不可以打开或者甚至于读一读吗?"他问道，我说，如果他不嫌太枯燥无味的话，我就欣然同意。

"现在我们到那边去吃早点吧，因为我们要过三个钟头才吃饭呢。"

他一只胳膊夹着书，一只胳膊挎着我的胳膊，我们便向人们称它为府邸的那座主楼走去，这主楼大概是上世纪初年建造的。伯爵把我领到一楼他的几个房间里，正中的房间是一个有几张大写字台的敞亮的书房。在一张写字台上摆上了早点，收藏着我的习作的纸夹子也已经放在那旁边了。蒂特利希伯爵一面以伙伴的态度和我共进早餐，一面把纸夹子打开。

"您得给我稍微整理一下这些东西，"他说，"可以先拿这件事来消遣。许多张画都没有写着日期，画的作风和技巧也不相同，有的画得细致，有的画得草率，有的是成功的，有的是失败的，同时所有的画笔法的准确或者不准确的程度又各不相同，这种种因素混杂在一起，使得我想按年代的顺序加以排列也不大能做到。我不知道，您明白了我的意思没有！这里有一张画，虽然艺术才能还没有得到发展，明显看得出是初期的作品，却画得恰到好处，使人觉得优美素朴，是一件成功的作品；那里又有一张画，作品在笔法的准确程度上已经大有进步，同时却看得出绘画意图的明显的失败。一句话，这一切对我说来都是很有趣的，我希望看到收藏的这些作品都尽可能准确地按年代顺序排列好，这就是说，把我们根本还要下断语

的那些加以保留。今天早晨我已经在这方面考虑过了!"

伯爵取出一些实例来证明他的判断，他对作品理解的正确使我大吃一惊。但他又从一个橱子里取出几册拿过来。

"但是这里还有一种情况，使我始终不大明白：这些作品也真正是您画的吗？我看，这都是剪裁下来的东西，但我不晓得怎样把它们拼在一起。"

这些都是我当初画在纸板上的草图的构图。贩卖旧货的老头儿却把各个画册里的画都打乱了，把彩色的和清一色灰色的，大幅的和小幅的都平均分配到每一个画册里，他认为，这样一来，就使这个奇异的画集有差不多同样程度的丰富多采的妙处了。伯爵大概也还没有彻底加以考察，我深知，在这种情况下，要想找出各幅画之间的关系来，是很困难的。我开始把这许多幅画迅速地挑选出来，在地板上选了一片足够大的空地方，就在那里把古代日耳曼人的槲树林这幅画拼在一起了。

伯爵默不作声地观看着这幅大画，最后说："那么，这种画您也画过？为什么又把它剪成几幅呢？"

"因为只有这样我才能骗那个老头儿；假如当初我把这幅彩色的草图整个卖给他，他给我的钱也不会多于我一幅一幅地零售给他所得到的。而且说老实话，我也不愿意让人家看到这庞大的旗子似的东西挂在他那倒霉的洞窟里，再从那儿落到天晓得什么地方去。啤酒店老板很可能打主意把它买去来裱糊他的九柱戏的球道，因为我这些习作艺术界是知道的，所以这样一来，我会成为话柄，弄得啼笑皆非！但是把画剪成几幅，就不大可能有这种危险了！"

我重新拿起这几幅来，然后把野牛狩猎图放在地板上，接着又把那张中世纪城市图以及其余的创作放在地板上。

“现在我可知道您的意思了！”伯爵说道，“您可真是蛮干，因为我们怎么能够使绘画毫无损伤地恢复原状呢？”

“可以在近处的木匠那里订做一些轻便的枞木画框，上面都绷上一块价钱便宜的布，把这些画照原来的样子干脆用胶粘在布上。会看得出来有一道一道的细缝儿象网似的，那也没有什么妨碍。可是您到底想怎样处置这些画呢？”

“把它们挂在这里的书橱顶上。装上画框，再说其中有一部分是尚未全部完成的作品，所以挂在这里作为勤学苦练的纪念是适当的，对我说来，这也是美妙的纪念品，尤其是因为画家本人在这所房子里住过。”

这高大的房间里的栎木橱子顶上的墙上，的确还有足够的地方。我想象出我的奇异的劳动成果在那里保存下来的情景，就不由得因为这些成果到底还是走了好运而感到喜悦。原来这座大厅的半穹窿形的天花板庄严地隆起在这些画的上边，栎木橱子上摆着几个古代胸像、地球仪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与其说它们遮盖了这些画或者损害了这些画的形象，毋宁说起了装饰这些画的作用。

伯爵却继续说：“我得拿您问我的话来反问您：您现在到底想怎样处理自己的前途问题呢？”

“这个问题现在我已经有几分明确了，因为现在我可以体面地，也可以说是心平气和地向我的半途而废的事业告别，最后还能转向一种对自己更适合的、虽然是平凡的生活。是什么生活，我当然还不知道；不过，我是不会长期迟疑不决

的。”

“您不要过早地决定，虽然您的心情我觉得我很理解！我忽然想起来了，我们先把我们这件事了结了吧！您想收回这些习作吗？如果不想收回，那您在什么条件下，愿意让给我呢？”

“这分明是您的东西嘛！”我惊奇地说。

“什么我的东西！您大概不会有这样的想法吧：现在我和您认识了，还让您住在我家，我出了那么一点钱就把您这一纸夹子的画留下归自己所有。您可千万不要以为，我当时不得不付给那个古怪的老头儿很多的钱；其实他赚到了极其有限的一点钱就心满意足了。莫非您想干脆赠送给我不成？”

“我认为，这一纸夹子画已经实现了注定的命运，起到了自己的作用。在我穷困的时刻，这一纸夹子画使我的生命保全下来。我通过卖这些画得到的每一个格罗申①，对我来说，都具有一个塔勒的价值，所以我有充分的理由把这一纸夹子画卖出去了。已经出手的东西，就随它去，没有什么遗憾的！”

“假如情况不是象现在这样的话，这样做我是赞成的。但是现在要这样做，却是过分谦让的迂阔作风，这种作风我们要去掉。我是个有钱的人，只要价格公平合理，我一定要把这一批画买下来，即使您本人连一文钱也得不到，我也要买，所以并没有照顾到您这方面。您要学会坚持自己的权利，如果这种权利不使任何人感到压力和恐惧的话，即使它只是一种道德上的权利，也要坚持；您要毫无畏惧地把您应该得到的价值

① 德国旧时的银币，约合十二芬尼。

接受下来；以后您想用它干什么就可以用它干什么嘛！那您就说出您认为适当的价格吧，我是高兴把这些画留下的！”

“好吧，”我微笑着回答说，看到自己的景况迅速好转，心里不免暗自欢喜，“那我们就彻底做成这笔交易吧！我想一定有八十张左右大致已经完成的好画，在通常卖画时，公平的估价平均每张应该两个路易多尔，有的值两个以上，有的值两个以下。其次大概还有一百来张价值较低的剪裁下来的小画和速写，其中有一部分质量降低到毫无价值的程度。这些画我们平均每张算它一古顿。从计算出来的总额中，您扣除您一共付给司马赫费尔先生的钱数！”

“您看，”伯爵说，“这话说得很有道理嘛！我可以马上告诉您，我买这些画，连画在厚纸板上的草图在内，一共付给了贩卖旧货的老头儿三百五十二古顿八十克罗釆。”

“这样说来，他赚的钱确实没有象我想象的那样多，”我说，“因为我拿到了这个数目的一半。”

“这证明，在他那兴隆的生意当中，正是对于这一方面他并不特别内行！但是话又回到您几乎已经毁坏了的那些画在厚纸上的草图上去，这些等以后几时修理好了，我们几时再商议。现在我们数一数纸夹里的画有多少张，这样您在我们吃饭的时候，就已经知道自己有多少财产，也就把今天的忧虑解除了！”

我便把不重要的和重要的作品分开，堆成两堆，不经过长久的考虑，就根据每张作品画得怎么样，把它扔到其中的一个堆上。伯爵屡次把我认为太不重要的作品救出来，放到比较好的作品那一边。最后把这两堆作品数了一下，计算出钱数，

伯爵便走进里间屋，拿出一千五百多古顿的现款来。他把这笔金币现款点清，放在我面前，我喜形于色地向他道谢，拿出我装钱的皮口袋，把里面那一点残余的旅费掏出来，把金币装进去，钱袋都涨得滚圆了。现在我知道，我能在较好的景况下还乡，把母亲为我牺牲的钱的一部分还给她了。

“现在您心情如何？”伯爵说，他看出我由于钱袋里真正装着一把如同我梦见的那样的金币而喜悦满足的样子，“您想不想回头，当真再继续画一段时间？既然机缘凑巧，使我能促使您的景况开始好转，以后也一定会继续好转下去嘛！”

“不，不会的！对于这点说来，我觉得，这全部奇遇太带有独一无二的性质了，是不会重复出现的。再说，我下了这个决心，也并不是由于生活过得去了，而是已经有它更深的思想根源。我看到过比我高明的人，在他们的很有成绩的艺术活动当中，贯彻了这种决心，因为他们的精神并不全在这上面。”

我给他讲了一下艾利克森和黎斯的故事。但他摇了摇头，说道：“他们俩的情况不一样，他们俩的情况又和您不一样！您当然也并不是个不折不扣的笨画匠，假如您是个笨画匠的话，您离开绘画这一行就根本不成问题，我们就没有必要在这里继续讨论了。如果一个人精通一种手艺，对这种手艺有深刻的认识和体会，但由于这种手艺不能使他的心神完全放在上面，而放弃它的话，我坦白地说，在某些情况下，我当然是很赞成的，我觉得，这是一股精神力量的表现。但是就您来说，据我看，您对自己还没有足够的考验。正是因为您还没有达到那两个人表面上看来的高水平和熟练程度，我觉得，您就还没有资格昂然迈出放弃绘画这一步！”

我笑了，心里想到，象他所说的那样办，对我的景况来说，花费太多，但我并没有讲这一层，只是说："您想错了，伯爵老爷！我已经达到我的微薄的才能所能达到的顶点，实在创作不出什么更好的作品来了。甚至在比较有利的情况下，我充其量也只能成为一个半疯癫的学院派画家，想画奇异的东西，有独特的风格，跟世人和时代格格不入！"

"情形不是这样！我实话告诉您说，您没有画出投合世人所好的东西，这只不过是您的良好的本能所致。一个有才能创作比较高级的作品的人，如果勉强去创作比较低级的作品，总是做不好的。因为他只有放手去创作他力所能及的最高级的作品，他才能够做好；他去创作任何其他的东西，都是粗制滥造。如果他纯粹由于性情豪放重新着手创作比较低级的作品，他是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成功的，但这就是另一回事了。我想，我们还是试一试吧！您可不要这样凄惨地逃掉，要堂堂正正地离开您少年时代的行业，不让任何人能在您背后作鬼脸嘲笑您！我们放弃什么，也要自觉自愿地放弃，不能象狐狸吃不着葡萄说葡萄酸那样！"

对于这些话我摇了摇头，心里只想带着我这笔意外之财尽快地回到家乡。这时我们的谈话却由于来了一位教士而中断了，这位教士是这村里的神甫，他听见教堂司事说来了一个奇怪的客人，便利用他可以随意前来吃饭的权利，来满足自己的好奇心。他脚上穿着擦得很亮的长筒靴子，身上穿着刷得很干净的黑袍子。一只手拿着帽子和手杖，挥动另一只手向外画了个半圆，带着幽默的神情深深地鞠躬，表明自己是府中小姐的使者。小姐让他传话，饭已经准备好了，她正在花园平

台上等着我们呢。他以玩笑的口吻说道:“因为我毫不倦怠地长期带着她捆在我身上的锁链，直到我用这条锁链把她拉到天上去为止!”

先介绍我和这位神甫认识了，随后，我们便向他所说的那个地点走去。今天乡间阳光普照，小姐正在平台上温和的阳光中散步。她亲切地向我招呼，说我们彼此真是好久不见了，问我身体怎样。但她并不等我回答，就要求神甫把胳臂伸给她挽，神甫便以他那老一套开玩笑地讲求繁文缛节的方式把胳臂伸给她，她挽着神甫的胳臂，走在伯爵和我的前面，进了房子，上了宽阔的楼梯，最后我们走进了餐室。走上豪华的楼道，走过几条长廊，这一小段行进的路程，已经使我想到不满二十四小时以前我所走过的那条艰苦的道路了；我们四个人现在围着圆桌坐着，有一个穿黑色衣服、戴白手套的举止安详的男人伺候着，这时候我对自己命运的神奇的变化，感到十分困惑，这种变化却又和我的作品以及自己已经消逝的年华联系在一起。同时，午饭又不排场铺张，吃饭时的气氛又很自由，无拘无束，所以我不久便沉浸在这安逸自在的气氛中，把什么事都不放在心上了。谈话的材料主要是由神甫提供，他和小姐对着讲了许多有风趣的话，这些话的意思我都不明白。

“因为，您要知道，”他忽然对我说，“我们这位仁慈的小姐已经选我做她的滑稽顾问，用德国的习惯说法来讲，就是她的宫廷丑角僧侣弄臣；我承担这一困难的职务的唯一目的，就是拯救她的灵魂，这是一定做得到的!”

“您不要相信这话!”翁绿若说，“恰恰相反，尊敬的神甫先生本来就认为我的灵魂不能得救了，他是在那里捉弄我，就象

淘气的小猫捉弄一只蝴蝶，最后把它撕碎一样！”

“你们俩呀，可别太夸耀你们的机智啦！”伯爵打岔说，“我们这位朋友也是个机灵人，同样会扮演滑稽小丑的角色，甚至还搞个恶作剧来替天行道呢。”

他把守林人和骷髅那段故事告诉了同桌吃饭的人们。这故事博得了一座的惊奇和喝采，使我不由得接着把阿伯图斯·崔汉自己本来的故事讲给大家听，这个故事我已经断然看成 fable convenue（确凿的事实）了，特别是他由于科奈丽娅和阿弗拉这两个美人，更确切地说，由于在她们二人中间选择对象时摇摆不定，而落得丧失了遗产和生命。窦绿苔口半张半闭着倾听，同时她那洋溢着青春活力的嘴唇边浮现出微笑，她的喉咙里的断断续续的细小的银铃般的声音，表示她真正在笑着，但她并没有笑出声来。

“他却是活该如此！”她喊道，“她是个卑鄙龌龊的家伙嘛！”

“我不想给他做出这样残酷的结论，”我大胆地回答道，“就他的出身和教育来说，他是个半野蛮人嘛，他怀着儿童般的利己主义，看见自己前面一有火焰放光，就去摸索，并不晓得爱情是什么，也不晓得这些东西能够烧身！”

我说了这些内行话以后，自己脸上却觉得热辣辣的，立刻后悔，不应该为了给大家助兴说出这番话来。我不仅注意到，神甫用他那在作大学生时代跟人比剑留下伤痕的鼻子向着小姐作了个滑稽的表情，而且感觉到我自身生活历史上的弱点，如果没有这个弱点我肯定是不会漂泊到这里来的。我暗暗打定主意，尽可能早地重新走上征途，饭后谈到这一天剩余的时

间要怎样度过时，我就表示，希望首先去找一个手艺人，能给那些须要复原的厚纸板画制作画框。神甫主动地要求给我带路，到村里的木匠那里去，这个木匠毫无疑问是能胜任这项简单工作的。接着人们又想起了，要把那些裁成断片的画幅重新拼在一起，需要一些垫底的东西；神甫住宅的维修是由伯爵这位施主负责的，可巧这时正雇用着一个从邻近的城市来的裱糊匠，给神甫的起居室糊上新纸。

“他那儿有足够的纸张，给这些画框垫底，”神甫说道，“是很长的机制纸，他把这种纸垫在糊壁纸下面，好让我室暖如春！”

“这种纸我觉得还不满意，”伯爵回答说，“非得用一种结实的布不行，这样才耐久。这个裱糊匠既然同时也做褥垫，他大概能提供这种布。不过雷先生先得向他预订。然后木匠和裱糊匠这两个人，一个带着刨好的做画框的木条，一个带着布，到这里来，在我们的监督下，按照精确量出的尺寸，把画框加工做好！”

我对这个任务感到高兴，便和神甫一起取路向着这个气象雄伟的村庄走去，村里耸立着较新的建筑式样的主要教堂。村名和伯爵家族或者从前的男爵家族的姓氏相同，神甫不断地对我说些有趣的话，指给我看一个山脊上的古色苍然的废墟，说那就是这个家族原来的代代相传的府邸。在他的指引下，我高高兴兴地办理了这件小小的事情，然后自己一个人遛了个大弯儿，回到府里。

伯爵骑着马出门了；我想打听一下小姐在哪里，又觉得不合适。所以我就独自待在阳台上眺望着春云，只见这些友好

的伴侣不断地消散，又不断地形成，千百次把流动的目光吸引到它们身上，使它在那里停留。这是多么惊人的经营管理呀！我心里想道，那里有人所必需的生活资料，这些生活资料同时又为贫富老幼创造出无限丰富的赏心悦目的形象，对于处在任何景况的人说来，都是自己心情的一面镜子，也是自己心情的洞察一切的裁判者。

窦绿苔的轻快的脚步声把我从这心平气和的冥想中唤醒了，她的脚步声我已经听得出来了。她迅速地走上阳台的阶梯，手里拿着我那本美丽的绿皮的书。

"怎么让您一个人在这里呀？"她向我喊道，"您知道我从哪儿来吗？从墓地来，我在那儿读您这个稿本来着，读了那个不肯祈祷的小梅蕾的故事！我也可以读吗？现在我还可以再读下去吗？爸爸今天下午读了几个钟头，然后把书给了我，让我读一读这个故事。您瞧！我从一个小孩儿坟上摘下了一片常春藤叶子，夹在书里了！可是现在我们见面时，您也得和我们这些人握手啊，因为现在我们已经比较熟了嘛！"

第十一回

窦琴·舍恩封德

几天以后，我整理习作稿和修复大大小小的厚纸板风景画的工作都已完结。在从首府购置的画框没有运到以前，这些风景画暂时挂在指定的地方，伯爵怀着满意的心情轮换着加

以欣赏。这些画说不上有更大的价值，但确实为书斋大厅那种庄严而且富有画意的风貌生色，同时也使我感到喜悦，因为正如我在前面已经说过的，我知道这些为我的诚实的志愿作证的作品，已经在这样好的地方保存下来。况且伯爵又对我说了不少安慰鼓励的话。

“不论您想继续您的艺术家的生涯还是不想继续，”他说道，“这些画在我看来简直可以说是同样地宝贵，在前一种情形下，是作为一个发展过程的里程碑，在后一种情形下，作为我现在已经通读过的您的少年时代的故事这本书的插图或补充。每个人都须要有所爱好；我现在把我的爱好扩展到观察象您所提供的那种生活经历上去了。您是个真正的人，但是您可以说是生活在象征的世界中，这是一件危险的事情，尤其是以天真的方式这样做的话！不过，我们现在不要为这事愁白了头发吧，至少您可不要这样；因为对我来说，这句俗话可惜再也不能适用了。我首先应该做的事情，就是酬谢您提供了这些画来装饰我的书斋！”

“这您不是已经做了嘛！”我一听这话肯定又是要让我接受一笔钱，我几乎有些吃惊地说道，因为这一股稀有的运气对我来说是太可疑了。但是我与其说是当真这样，倒不如说是有些做作，而这种做作却不是有意的。因为我对伯爵由于我穷而支出这么多的钱感觉过意不去。

他却大声说：“您不要客气，亲爱的朋友！这并不算是买价，因为我很知道，这种东西是不容易卖的，也不是对人人都有用的；这毋宁说对我是个自由处理的问题，对您是个必要的东西。既然这样机缘凑巧，况且这又促成了我们这场奇遇的

实现，我们为什么不应该对这场奇遇表示一下敬意呢？”

他说着就把一纸包钞票塞进我胸前的口袋里；后来我发现，这笔钱的数目和他已经付给我的那一笔相等，所以这样一来，我的景况比仅仅几天以前，又已经加倍富裕了。

“现在，”他继续说，“我们谈一谈主要的问题吧，这就是：您打算怎么办。我也觉得，您应当改行；您的头脑中的宅院太宽广了，太曲里拐弯了，太容易迷路了，太不安静了，一个老老实实的风景画家住着不合适，非得由另一个房主住进去不可！但是决不能凄凄惨惨地、不自觉自愿地实现这种转变，而必须象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通过自由决定这样一种体面的方式去实现，这种决定无论如何也得用另一种方式做出才行！”

“您接受我这些没有把握的作品，这就已经满足了对体面的要求了嘛！”

“不，这没有满足对我所指的那种体面的要求！您还得亲自证明，在自已所选定的职业这方面，您虽然不能做出光辉灿烂的成绩，但还是能以优良的成绩结业的；然后，您才可以谢绝和放弃绘画！您在我们这里画出一件完整的作品，要集中精力去画，但要心情轻松愉快，大胆，无忧无虑，我敢打赌，我们一定可以把它卖出去！”

我又摇了摇头，因为我想到，这个任务又要耗费几个月的工夫。

“这一行动，”我说，“即使成功的话，也只不过是您，伯爵先生，所说的我在其中生活的那些象征之一罢了，并且就目前这一场合来说，我觉得，还是一个代价实在过高的象征呢！况且您本人又以您的慷慨无私的援助，促使我现在已经处于归

心似箭的状态了！"

"请您听我讲！"他回答说，"我们就毫不迟疑地行动吧！不过您还得把这个问题考虑一夜。明天一早您做好旅行的准备，马车给您备好；然后我按照您最后的决定，要么送您到直达瑞士的邮车车站，要么我们同去首府，我本来有事要去那里，您可以在那里购买您绘画需要的材料。这样行吗？"

我同意了，但我心里毫不怀疑，我会选择还乡这一条道路的。

据说这天要在所谓骑士厅吃饭，这间房子坐落在楼上，我还不知道是什么样子。窦绿苔来到书斋，通知我们这件事。她说，由于这间大厅向阳，今天非常暖和，里边用不着生火，明媚的秋天的阳光可以从窗子进入室内。她本人的神态也象晴和的六月天似的，我看到她这样，暗暗吃了一惊。伯爵也用惊奇的目光对她打量了一瞬间。她穿着一件黑缎子衣服，脖子和胸部周围有高贵的花边装饰，花边装饰下面一串珍珠隐约可见。浓密的黑色鬈发今天却以一种特殊的气派向后垂到脖颈儿上，而那因此显露出来的明亮的鬓角，却赋与她的头部以一种自由表情，如果不是骄傲表情的话。

"你这样打扮起来，到底是想干什么呢？"伯爵说道，"是在等候我不认识的客人吗？"

"我并没有什么别的用意，"她回答说，"只不过是打扮得漂亮点儿，向今天这样的好天气和这个大厅表示敬意罢了。此外，我还希望，所有这一切事物加在一起，可以使我们的朋友雷先生得到一个丰富多采的印象。也许他将来继续写他的生活故事时，他会用半页的篇幅写今天的事，我这样一个可疑的

人物同时也就随着这个大厅混进书中去了！况且今天在天主教日历和新教日历上都写着是纳齐苏斯日①，这一天我们大家都可以追求一点虚荣嘛，您说是不是啊，亨利先生？”

虽然她是带着半仁慈严肃的、半妩媚微笑的表情说这番话的，看不出有什么恶意，但我还是觉得纳齐苏斯这个词是对我在稿本中自我反映的一种讽刺，尤其是我把稿本交给别人去读这件事，使我心里觉得不大自在。无论这种讽刺的来源有多么深，来自判断也罢，纯粹来自诸谑也罢，我觉得它同样使我难为情，我感觉到我脸红了，找不出一句话来回答。但她并没有注意，对这种情形一点也没有觉察出来，这样看来，我大概是对她的话太多心了。

方才提到的大厅实在是够华丽的，但又尊贵庄严。整个地板上铺着猩红的地毯；整个天花板上画着一幅壁画，天花板和大约一人高的黑色护壁板之间的墙面挂满了各代祖先的画像。黑大理石壁炉上耸立着古代武器和甲胄；其他更精良的武器在玻璃橱中放光，尤其是宝剑和宝刀，这些宝剑和宝刀都可以在不少的佩着刀剑的祖先画像中一一重新认出。但是也有一些武器是来自比任何画像都更古的时代。例如，在一个小小的三角形的盾牌上，还可以勉强看出这个家族最古老的简单纹章的图案，这个图案只是现在的盾形纹章的二十块纹地之一，这个盾形纹章上端有四顶加冕的战盔，象一根栖木上落着四只公鸡似的。

我由不得热心地走来走去，观看这一切美丽的东西以饱

① 纳齐苏斯日，公历十月二十九日，关于“纳齐苏斯”的意义，参看第三卷第十三回的注释。

眼福。伯爵向我一一加以说明，窦绿苔拿了钥匙来，开开大食器橱中的一些保管得很好的小橱子，这些小橱子里有古色古香的贵重的银器放光。还有一些橱子嵌在护壁板里，这些橱子里面放着带有华丽的彩饰画的羊皮纸抄本，还放着许多文书，上面挂着装在木盒子或银盒子里的印章，也有没盒子的和残缺不全的印章。伯爵从这类文书当中拿出几件来展开给我看；可是我不能读，因为这些文书是十二世纪的，或者甚至是十一世纪的，都是关于我们脚底下这一小块土地的皇帝诏书。我对于这样丰富的历史联想和纪念品表示惊奇，因为我还从来没有见到过这类的事物；伯爵便对我说，他刚把整个这一套家传的旧东西堆积在这间大厅里，让它们在这里安然存在下去，免得它们尾随着活人，妨碍他们的行动。他对这些东西的兴趣也只是平平淡淡，并不比任何收藏家所感到的更大些。

“哎，”我说，“这样一段和我们自身有直接关系的历史，具有这样鲜明的形象，是决不可能随意忘掉和抹杀的，应该能够欣赏它，而又不占在顽固的立场上去滥用它！”

“你这种想法按理说是对的；但是，对此有实际经验的人都知道，在某种情况下，会对六百年或七百年之久的历史感到厌倦的。我也曾有过这样一种愿望，想凭自己的家世在一个自由的法治国家当一名保存下来的贵族，贵族这个词当然只是指有更高的、自觉自愿作出的业绩而言。不过，这由于种种原因，都是梦想，所以一个厌倦贵族生活的人，就只剩下一有机会就转变为平民这一条出路了。但是这件事也有它的困难，除非机缘凑巧，是不容易实现的，所以在这个问题上，命运

也不象人们所想的那样易于掌握。我父亲完全凭着家庭出身当了一名骑兵队长，法国大革命期间参军，在俄国悲惨地丧了命。我哥哥公认是个怪人，他到南美洲去了，想以自己的方式开始一种新生活；但他在那儿行动时更加心存侥幸，在当地的争斗中过早地丧了命。据说在他死以前不久他和一位伊比利亚①贵族妇女结了婚，关于这位贵族妇女我们再也没有得到任何消息。现在我就是世袭财产的继承者，全部荣华富贵都集中在我一个人身上，因为我是我们这一世系的绝对最后一个人。假如我有一个儿子的话，我就已经和他一起去新大陆，潜入那股使生活更新的移民浪潮中了。我自己一个人再也不值得这样费力了，因为此外我对人生并没有感到不满！我们还是坐下来吃饭吧，既然我们的小姐今天高兴扮演一下老祖宗的脚色！”

“我是高兴这样做的！目前我很高兴在这间大厅里，对于这间大厅决不可以小看！”窦绿苔用相当庄严的语调说出这话，这种庄严的语调使我又尴尬起来，因为我对她这种新的情绪感到莫名其妙，既不能加以责备，又不能加以赞美。这时候，由于被阳光晒暖的空气象潮水一般涌进室内，由于事先室内点着一种细香，散发着香味，所以这个停留的地点的气氛确实庄严肃穆。我们周围的辉煌华丽的色彩，在这种气氛的衬托下，似乎更增加了力量和深度。

我们坐着断断续续地、随意谈了一会儿话之后，窦绿苔完全象个贵族小姐似的，以一种和蔼屈尊的、而又半冷漠的态

---

① 伊比利亚(Iberia)是西班牙和葡萄牙的总称。

度，对着我说："那么，雷先生，您对于家庭出身好也并不是毫不在意的，您出身市民阶级，对于自己有贤良的父母感到高兴，并且在您那本少年时代的故事的开头，您不是肯定，您大概还有三十二代贤能的祖先，虽然您对他们是一无所知？"

"当然，"我怀着自满和温和的反抗心情回答说，"当然我也不是路上拾来的！"

这时，她突然恢复了她素常的自然态度，欢呼着拍手喊道："现在我可逮住您了，您这个出身高贵的先生！因为我确确实实地是路上拾来的呀！"

我惊愕地看着她，对她的话感到莫名其妙，她却仍然喜气洋洋，说："确确实实这样，我的出身高贵的先生！我确确实实是个拾来的弃儿，我的名字就叫窦琴·舍恩封德①，这是我的亲爱的养父给我起的名字！"

听了这话，我惊讶地注视着伯爵，他笑道："难道这就是你开这个玩笑的目的吗？原来我们读了您那本书里写的下面这几句话以后，这几天都由不得发笑：您说，如果您联系到自己身上的话，您确确实实地相信，您有三十二代祖先。我们接着读下去时，发现您还不由得讲出您对您的祖先的一些感想，这时候我们这个孩子就哭丧着脸，诉苦说道，所有的人，无论是贵族、市民还是农民，都对自己的家世感到高兴，惟独她没有任何家世可言。因为她确实是我在路上拾来的，她是我的乖巧聪明的养女！"

他说着就以疼爱的态度用手替她把她的鬈发向后拢了

① "舍恩封德"的含义是拾来的珍宝。

拢，这些鬈发被迫垂在她那长得匀称的脖颈儿上，总想努力回到适当的地方，垂在她那绯红了的面颊两旁。我又惊慌又感动，请求原谅我无意中伤害了她的感情的过错。我补充说道，我自己感到羞惭，这也是活该如此，因为我情不自禁地想用更大的王牌胜过这位所谓高傲的女伯爵，而没有按照她的方式不去冒犯她。再说她的出身实在还是最高贵的，因为她真正是直接来自上帝的手里，人们可以就这一点想象出最崇高、最神奇的事情来！

“不，”伯爵回答，“我们不想把她说成是童话中的神奇的公主。再说，这件事的简单的经过，在这里是尽人皆知的，每个孩子都知道的事情，也可以让您知道。二十年前，我的元配妻子，也是唯一的妻子死去时，我怀着悲痛的、无可安慰的心情，在国内各处漫游。有一天晚上，我在奥地利境内的多瑙河畔我家的一所城宅住下，这是我的爱妻生前喜欢住的、而且常常住的地方。我走进这所住宅时，就看见一个两岁到三岁的俊美的女孩安安静静地坐在大门旁边的石凳上，但我并没有注意她。后来我又出去看宽阔的河面上的晚霞，这是我的死去的太太生前常常去看的。这时那个女孩已经睡着了。半个钟头以后，我回来了，发现她正在低声哭着，显出害怕的样子。这时我把管家叫来，他表现出漠不关心的态度，硬说他只知道有一群移民蜂拥穿过这个城市，这个孩子大概是他们的。我吩咐他把孩子带到家里去抚养，但是因为这件事他进行得很慢，并且显出很不乐意做的样子，我就亲自照管这个孩子，把我自己的饭分给她吃。那群移民确实到过这里，但是已经乘着筏子和船向多瑙河下游驶去。根据警察局的调查，这群移

民是来自士瓦本，前往俄国南部的；但是无论在他们的故乡，还是在他们新的家乡，据说都没有人知道这个孩子；哪儿都没有丢失这样一个孩子，移民的名册或文书中哪儿都没有注明有这样一个孩子。这个城市附近出现了一帮吉卜赛人，又促使人们进行了新的调查。但也没有什么结果。总而言之，这孩子就作为品质最优良的弃儿留在我这里，就象您眼前看到的这样！我向她提供了一个弃儿所能享受到的美好安定的生活，宣布我的死去的太太为她的教母，沿用我太太的名字给她起名儿叫窦绿茜。舍恩封德这一别号是我通过有关当局加以确定的，等到后来这个女孩子看样子很有出息，我按照正式的法律手续收养她为养女时，又把这个地方的名称和我们的姓氏附加在她的名字上。所以现在她就叫舍恩封德—W…贝尔克。我当然不能使她成为一位女伯爵，也没有必要这样做！"

"现在我应该被人怜悯呢，还是被人羡慕呢？"这位美丽的少女轻轻地低下头来向我问道。

"当然只应该被人羡慕嘛，"我从衷心感动和惊奇的状态中觉醒过来，说道，"您简直就象辽远的天空新出现的一颗星似的，人们给它起了一个名字。但是一颗星是会消逝的，而如今具有您的名字的这个不灭的灵魂，却永不消失。"

她却轻轻地摇了摇头，表示不以为然的样子，说："我们不要因为有这一点安慰而趾高气扬吧！弃儿悄悄地来了，会再悄悄地溜掉！"

我弄不大清楚她这话是什么意思，因为我只顾看她，已经忘掉方才她引起我说的那些话了，伯爵看到这种情形，便对我说："因为您须要知道，窦琴的特点是：她是自发地不相信灵魂

不灭的，也就是说，并不是由于受了什么训练，或者受了外来的影响，而是本来如此，可以说是从小时候起就是这样！”

窦绿苔象是由于一个内心的秘密被泄露了而难为情的样子；她把羞得发红的脸贴在织花台布上，头上的鬈发披散在桌面上。这件事却给了我这样一种印象：就象一个已经获得我们好感的人，骤然带着某种突出的特性向我们的心灵靠拢时，使我们微微吃了一惊或者打了一个寒噤似的。

“现在既然对我了解得十分清楚，看得非常透彻了，”她忽然站起来，面带着妩媚的微笑说道，“那我就退席去料理一下，好让我们有个舒适的角落去喝咖啡。”

伯爵的各个庄园都由他自己去监督。后来我陪同他出去视察这些庄园时，我顺便问了他一下上面谈到那件事的详情。

“实际的情形是这样的，”他回答道，“自从她刚能够运用一点自己的判断力，并且开始听到人们谈论这些事情的时候，我们说不清是在哪年哪月了，她就以极其坦白直率的态度，讲出了她的十分天真纯洁的心里所要讲的话，她说，她根本不能想象，也不能相信，人怎么会灵魂不灭。各阶级的正直的人直截了当地从大自然这个母亲的怀里吸取了这种最初的、素朴的无常之感，把它作为一件无害的不言而喻的东西，漫不经心地保持下去，而并不成其为抱怀疑态度或者批判态度的人，这种情形当然不是罕见的。但是我还从来没有见过这种现象象表现在这个孩子身上那样可爱那样自然，她这种天真的信念，促使我这样一个已经对上帝和灵魂不灭的问题不闻不问的人，再一次着手钻研哲学，我通过思索和读书的途径，又获得了这位姑娘生来就有的观点，窦琴也站在我身边越过我的肩

膀和我一同看我所看的书，这时候，思想上的认识怎样加强，她心中原来的感觉，方显著地表现出来。谁要是说，没有灵魂不灭的信仰，世界上就既没有诗，也没有生活的灵感了，谁就得看一看她是什么样了；不仅她周围的大自然和生活，而且她自身都象是净化了。太阳的光辉，在她的心目中比在别人的心目中要美一千倍，一切事物的存在，对她来说，都变得神圣了，死也同样变得神圣了，她非常严肃地对待死，而并不怕死。她习惯于任何时候都想到死，在心旷神怡的时刻当中，在幸福的感觉当中，都是如此，想到我们有朝一日必然要真正永远离开人世。我们自身的整个短暂的存在，我们和其他必然要消逝的生物和无生物的接触，我们在日光中的昙花一现的舞蹈，对她来说，都带有一种柔和的、浅淡的色彩，这种色彩时而显示温和的悲哀，时而显示美妙的喜悦，反正整个宇宙还永远存在，这种悲哀和喜悦就不会使个人的沉重的要求产生压力。她对将死的人和死去的人怀有多大的敬意和同情啊！她说，这些人得到了他们应得的报酬，必须退出，她装饰他们的坟墓，没有一天不在墓地上待一个小时。墓地是她游玩的园林和隐遁的角落，她时而喜气洋洋，精神焕发地，时而静默沉思着从那里回来。”

这样一种可爱的气派，当然也只是适合她这样一种无忧无虑的、毫无烦恼的、有良好教养的生活和她的健康的青春活力；然而对这种气派的描绘却增加了我的兴趣和困惑。

“那么，她也不信上帝吗？”我问道。

“严格说来，”伯爵回答说，“这两个问题是分不开的；但是，她按照妇女的思想方式并不大讲究逻辑，因为她对这方面的

概念还不成熟。'亲爱的上帝,'她说,'我这样一个可怜的凡人能知道什么呀!对于上帝来说,一切都是可能的呀,他的存在也是可能的呀!'但这种滑稽可笑的话她只说到这里为止,在人们的谈话中和她阅读的书中,有关上帝的话说得太放肆或者太无礼时,倒只会惹起她的反感,对于太粗暴的谩骂,她就不能容忍了。她说,她不明白,人们何必以粗暴的、厚颜无耻的态度对待亲爱的上帝,即使确信他不存在,对他毫不畏惧也罢。在她看来,这种作风与其说是勇敢,毋宁说是卑鄙。"

我们走了这一趟回来以后,我就到花园中房舍里那一间有田园诗风味的住处去了,人家本来要我搬进府里去,是我请求让我留在这里的。可是我发现这个小房间里面有人,原来,窦绿苔按照自己的习惯又在下面的大厅里停留了一次,这时已经和园丁的女儿上了楼,想看一看还缺什么东西不缺。我一走进去,就瞥见两根带着芦花的、长得又高又漂亮的芦苇,交叉着插在镜子后面。镜子镶着镀银雕花的铜镜框,镜框已经褪了颜色。镜子下面的五屉柜上放着崔汉的骷髅,骷髅底下铺着柔软的绿苔作为垫座,头顶上戴着用冬青编的小花冠。罗丝琴把胳膊肘儿支在这件有鼓肚儿腿儿的家具上,把身子伏在那上面,皱着小鼻子,把嘴撇得滑稽可笑,站在那儿聚精会神地瞅着这个骷髅。女主人站得稍微靠后些,她倒背着手儿,仿佛也在注视着她亲手做出的成绩而凝神思索。

"您来欣赏一下我们的室内装潢艺术吧!"她转身对我说,"我们给您的哑巴旅伴稍微美化了一下住所,这同时也是为您着想。可是我刚才曾考虑,要让您摆脱这个旅伴,让他得到安息。我们一有机会就把他埋在我们的墓地里,我刚才想到,树

底下有个安全的地方，可以给他作个小小的墓穴，这个地方是永远不会被人翻掘的。"

"一有机会"这句话，象一片玫瑰花瓣落下来似的，轻轻地从她的嘴里说出，听起来是那样亲切，使我的心立刻感到喜悦。但我回答说，按照我的意思，这个骷髅得和我一同回到故乡去，到了那里我再一劳永逸地使它入土为安，虽然这样做看起来是一种毫无意义、毫无益处的举动。

"您到底什么时候走？"窦琴说。

"我想照约定的时间，明天走！"

"您别走，要照爸爸给您出的主意去做！您来，我给您看几件好东西！"她说着就打开角落里一个有镶嵌装饰的小橱子，拿出几件异常精致的、色彩鲜艳的真正中国细磁茶碗儿。"您看，这就是我从您和我们都认识的那个贩卖旧货的老头儿手里弄到的；他说还有希望再给我弄到几件，可是他的话直到现在也没有兑现。我们把这些茶碗拿到这儿来了，这样您好请我们在您这儿喝一次咖啡，或者在楼下大厅里也行，我们这样做，也为的是让您的房间里有点象样的摆设！罗丝琴，你抬起头来瞅一瞅，我初次见到雷先生时，他就这样吹笛子来着！"

她说着就拿起我的旅行手杖，象吹笛子似的横在嘴边，嘴里便唱起歌剧神枪手中"太阳虽被浮云遮蔽"那几行咏叹调来，接着她放下手杖，用加速的拍子，激昂慷慨地把咏叹调匆匆唱下去，煞尾的花腔唱得音调那样美，那样准确，使我重新惊叹起来。但她这一阵激昂的喜悦情绪一过去，她就停止了，没有再多唱一个音符，这支歌曲便这样突如其来地开始，也突

如其来地结束。这时她忽然看见神甫走过广场，就从窗子里向他喊道："尊敬的神甫！您请上楼来到我们这儿坐一会儿，我们正在这里聊天儿，然后就去喝茶，并且殷勤招待我们的伟大的历经苦难的英雄奥德修。罗丝琴充当劳西嘉雅，您充当腓尼基人的高贵的统治者天神一般的君主阿吉诺[①]，我充当天神一般的瑞占诺的女儿，劳西嘉雅的妈妈阿瑞提！"

"那您就是我的王后啦，您这仁慈的异教徒小姐！"神甫果真走上楼来，呼哧着说道。

"您明白我这话的用意吗？啊！您这为主宰着苍天、坐在黄金的圣坛上面的宝座上的圣母服务的剃了头发的仆人！"

"这些话我都莫名其妙！"罗丝琴从很少的椅子当中搬了一把给神甫坐，然后这样高声说，接着她就抽身走了，在这同时神甫却开始谈笑风生地聊起天儿来，继续和小姐进行论战。最后伯爵也来了，想看看我们大家都在哪里，他也参加了我们这儿的闲谈，一直到暮色苍茫，月亮升起在花园中的树梢上，把光辉送进房间里来。我从月亮的形状理会到，从我和那位女工姑娘一同坐在河边的白杨下到现在，已经过了四个星期了，在自己这样单纯的生活过程中事物发生了这样大的变化，使我感到惊奇。

后来我们这一小伙人又到府邸里坐了很久。起初窦琴还欢欣活跃；后来就越来越安静了，只是有时用大钢琴弹奏一些短的乐章；最后她就不辞而别地走掉了。

---

① 根据荷马史诗《奥德修纪》，阿吉诺(Alkinoos)是腓尼基人(Phäaken)的国王，他和他哥哥瑞占诺(Rhexenor)的女儿阿瑞提(Arete)结婚，生了美貌的劳西嘉雅(Nausikaa)(参看第三卷第二回的注释)。

那天夜里一直到天快明的时候我还没有睡着，但我并没有因为这个缘故而觉得身体不大舒服。后来我刚睡了一小会儿，就被叫醒了，因为出发的时间已经到了。我慌慌张张、手忙脚乱地穿上衣服，跑到那边，只见伯爵已经坐在那儿吃早点，马车停在门前，赶马车的人站在马旁边。我们上了车以后，伯爵说道："现在到哪儿去呀？"窦绿苔没有露面，但我既不敢问到她，因为我那种毫无拘束的态度早已消失了，也不能不和她告别就离开这个地方。所以，我考虑了一分钟，在最后的一瞬间说，我愿听从伯爵大人的建议。

"这样很好！"他回答说，于是让马车朝着我离开的那个城市的方向行驶。

第十二回

上冻的基督教徒

府邸的北墙上有一个比较高的窗子，表明府里的家庭礼拜堂就建在这个地方。自本世纪开始以来，这个礼拜堂里几乎一次礼拜都没有做过；但是墙上还有礼拜用的装饰品和家具，拱顶上还有彩色的图画，只是设在用石板铺成的地面上的做礼拜的座位都早已撤去了。现在石板地面正中放着一个铁炉子，炉身和管子的热量使这间房子十分暖和，大草垫上支着一个画架，我坐在画架前相当勤奋地工作着，户外大地上轻轻地覆盖着一层小雪。

我的绘画的长期中断，各种各样的生活经历，对于放弃绘画下定的决心，这一切都毫无疑问地使我产生了，或者毋宁说从睡梦中唤起了我对事物的自由的眼光和新鲜的感觉，这现在对我来说是有利的。我最近和伯爵一起在首府逗留时，就已经在某种程度上用新的眼光来看古画和新画了；我觉得象拨开云雾见青天似的，而且这种情况还继续发展下去，因为现在我既热心而又冷静地，既勇往直前，无忧无虑，而又小心谨慎地工作着，每画一笔时都想到下一笔怎样，并没有因为踌躇这一下而使绘画的气韵变得呆板。人们从前没有做到的事，后来不管是仅仅由于沉下心来了，还是由于命运的变化，中间并没有经过什么练习，就把它做到了，这种情况出现得大概比人们想象的还多。我就是这样的情况，这种情况当然是在我原来的条件限度之内发生的情况。

我已经同时开始了两幅画的创作，在持久地开朗温暖的心情支持下，创作正以这种齐头并进的方式，正常地向前进展。但是真正的创作动力，却是我心中发生的爱慕，爱情，或者热恋，或者人们给与这种心理状态随便什么样的名称都可以，这种心理状态只是在经过时间的酝酿而见分晓的时候，才须要给它一个名称，它和一切伟大的必然性的事物一样，却始终是一种天天都在发生的现象。我过去根据自己的学习体会，把心也称为一种肌肉和一种机械性的唧筒设备；现在我却仍然陷入了这样一种错觉：心是恋爱事件产生的种种激情的家宅；虽然人们通常把心作为纹章图案，放在姜饼、纸牌和其他民间通用的象征性的物品上，拿它来开玩笑，但是当窦绿苔的形象带着她神秘的出身、她独特的世界观以及她的美和教

养所形成的圆光，显然是进入了我的心中，而不是进入了我的头脑中的时候，心就保持了它旧有的威望；或者至少是我的头脑在它那向外界开放的接受光和声音的小屋子里仅仅执行看门人和知觉的任务，以便把知觉到的东西往外送进暗处那制造激情的磨坊里去。

甚至理性也给激情服劳役，为使激情的正当权利得到满足，而多余地卖力气。窦琴眼中看到的人生的无常和一去不复返，不久也使我同她一样觉得世界以更强更深的光辉展现在自己面前；我只要一想到有可能在这短促的一生同她一起生活在这个美好的世界上，我就为一种充满憧憬的幸福的感觉所激动。因此我毫无疑虑地倾听关于上帝是否存在和灵魂是否不灭的谈论，意识到自己受教育得来的关于上帝存在和灵魂不灭的思想在心中溶解和动摇了，而并没有感到喜悦或悲痛，也没有感到嘲笑和压力。得到这种自由的原因，当然在于一方面失去了自由，这对于一个男子来说并不光荣；由于感觉到这一点，我就努力在论证方面下工夫，借助于伯爵的藏书来学习。我对哲学史有粗略的知识，这些粗略的知识不能使我这样一个没有经验的人明确根本的问题。现在我就选择了那位活着的哲学家① 的正在风行的著作来读，这位哲学家用自己的古典式的单调的、但热情洋溢的语言，以一般人都能理解的方式，专门对这些问题反复加以阐明，好象一只魔鸟栖息在寂静的丛林里，用它的歌声把上帝从千万人的心中驱逐出去了。

---

① 指德国唯物主义哲学家路德维希·费尔巴哈（Ludwig Feuerbach，1804—1872）。

当时有一个由促进对这位哲学家的热烈崇拜的人组成的团体，伯爵在思想上、并且部分地在组织上也属于这个团体，虽然他并没有抱着那些人的见解和希望：即这个团体首先一定得要带来政治自由。他站在东道主的立场上本来不想让我接触这个问题；但是现在我对这种新思想的影响开始进行通常的初步抵抗，并且检查自己在道德上会难免发生的变化，这时候便象空谈政治似的开始谈论起亲爱的上帝来了，这种高谈阔论当然也是我从小时候养成的习惯。

伯爵对这些问题早就心平气和了，如今一见我这样，却有点不耐烦，就说："您信不信亲爱的上帝，对我来说，都完全无所谓！因为我认为您是这样一个人，这个人无论是相信自己的存在和意识是外因所致还是内因所致，都无关紧要，假如事实不是这样的话，假如我不得不认为，您相信上帝存在，您的为人是一个样子，您不相信上帝存在，您的为人是另一个样子，那我就不会对您怀着象我现在真正感到的这种信任了。我们这个时代须要完成和实现的也正是这一点：即持任何信仰和任何观点的人，其权利和名誉都得到完全的保证，并且不仅在国家法律上得到保证，在人与人之间个人对待他人的亲密态度上也得到保证。严重的问题不是无神论和宗教上的自由思想，不是轻佻态度，怀疑主义和悲观厌世主义，以及人们给不健康的事物所起的各种各样的绰号！严重的问题是：不管思考和研究的结果如何，内心始终保持宁静，这一权利都要得到保证。再说，人天天都在受教育，谁都不敢准说，自己晚年会信仰什么。所以我们要在各方面保持良心的绝对自由。

但是世界必须达到这样的水平：它以发现一条未知的自

然规律，发现天空一颗新星时那样心平气和的态度，来接受和观察精神生活的动态和结果，泰然自若地对待任何事变，自己始终如一，作为顶天立地的人类，站在光天化日之下说："我站在这里！"

可是，不久我就不再需要这位持自由思想的伯爵的教导了，自己已经独立在这条道路上继续前进，开始领会那位伟大的神之友①简单调而热情洋溢的语言，如果人们可以用说反话的方式或者用说正经话的方式，把这位一生都离不开自己心爱的本题的人称为神之友的话。如同一切新改变信仰者一样，我至少比其他的人更热心，我用来照亮我的旧思想之林的火炬，由于是在爱情的火上点着的，所以燃烧得更烈。我现在站在相反的立场上大发议论，尤其是在越来越长的夜晚，这时那位古怪的神甫由于对这种争论发生兴趣而到这里来，想以他自己的方式提出问题，要求我这个新叛道者答辩。

这个人主要有三种特性：第一他是个好吃好喝的人，第二他在宗教上是个伟大的理想主义者，第三他是个更为伟大的幽默家，最后这一点几乎只是就这个意义而言：即他每一刻钟都使用幽默这个词，把它作为尺度和标准，来衡量所有的事件和人们所说的一切的话。他首先把自己的一切所作所为，所说的话和心中的感想统统说成是幽默的，虽然实际上只是在少数的场合，才算得上幽默，而在更多的场合，则是由对比、形象和比喻构成的妙语迸发出来的火花，但是这种言谈作风仍然产生了某种幽默的意味，尤其是当我们大家坐在一起，他口

① 指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因为他爱研究有神无神的问题。

若悬河，滔滔不绝地向我们解释幽默是什么，说明这种天赋的才能我们连芥子粒那么大的一点都没有的时候。

他阅读一切幽默作品和一切论幽默的著作，关于这种他称之为湿润的、流动的、轻飘的、在世界周围飞溅的东西他建立了一个完整的体系，这个体系和他的神学的性质有相当的关系。他常谈塞万提斯，正如他常谈莎士比亚一样，但最使他开心的是桑丘和骑士[①]所受的无数的鞭打，是那些骗局、欺诈行为和各种粗野的事情。他没有觉察到作者放在曼却[②]先生口里的、跟突然发作的愚行迅速交替的、表现智慧和高贵精神的至理名言，他同样没有能够看到或不愿看到比较巧妙的嘲讽，尤其是在这种嘲讽似乎是针对他自己似的场合，这种场合，情形就和他那些肯定自己有幽默感的话形成了最有趣的对照。这样一来，他就把骑士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奇遇[③]只看作一个肤浅的、滑稽可爱的故事。骑士象一切自己欺骗自己同时又恐吓别人的人一样，从一开始就已经闭上眼睛了，而那根长绳却毫无用处地被捻开了，这条长绳里面的幽默，以及骑士后来在地洞里看到了什么情景，因而一再表示了什么态度，这一切他都没有看到或者毫不惹人注目地对它皱一皱鼻子。

他时而以自夸的口吻，时而以为自己辩解的口吻把自己称为理想主义者，他的理想主义在于：他的听众把一切现实的

---

① 骑士是堂吉诃德，

② 堂吉诃德的全名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 (Don Quixote de La Mancha)。

③ 见《堂吉诃德》第二部第二十二、二十三章，

和正在发生的事物都看成是理想的，只要这些事物充分地、成功地表现和显示自己的本质，当着这些听众的面，他骂这种现实的和正在发生的事物是物质的、粗杂的秽物和尘土，反面把一切从来没有见过的、莫名其妙的、难以名状的和说不出来的事物都叫做理想的，就和人们要把天空的一角叫做前波美拉尼亚① 完全一样。所以任何一种不可能有任何成果的、外行的、拙劣的活动，不管多么荒谬和狂妄，他也把它叫做理想的努力；在科学和艺术方面取得成就的、献身的、严肃认真的工作，在他看来，却是利欲熏心，追求成功、名誉、财产。一个建筑师设计的教堂尖塔倒塌了，他称赞这个建筑师是个站在悲剧性立场上的理想主义者，一个建筑师设计的教堂尖塔始终屹立着，他却称赞这个建筑师是个唯物主义的冒险家。

作为天主教教士来说，他是宽容的，并且宽容到他的教会所许可的限度；对于这一点他很谦虚，矢口不谈，不夸耀自己。但他坚持他所主张的开明的自然神论，却比任何僧侣坚持自己的教义，态度都更狂热。他力图用理想的幽默的言语施展一种真正象地狱里的魔鬼一般的蛊惑人心的力量，用一些对句、不恰当的比喻和牵强附会的俏皮话筑成他的火刑场，企图在这火刑场上烧毁他的论敌的悟性、善意甚至良心，作为献给他自己的见解的一种惬意的燔祭。

他这件勇敢的、非常爱好的活动，加上伯爵的好客，促使他常到伯爵家里来，因为他在办慈善事业方面同时又是个诚实的伙伴和正直的助手，所以他证明是这一家的有用的人，并

① 前波美拉尼亚（Vorpommern），德国奥得（Oder）河西的旧波美拉尼亚省。

且给这一家造成了持久的快活气氛。尤其是窦绿苔会以极其轻妙的优雅，引得他在他自己的狂热的幽默构成的迷园里兜圈子，带着淘气的表情从他眼前掠过，穿过他的杂乱的才智交织成的灌木丛溜走。她这样做，在更大的程度上是出于一种明朗的好意，还是出于一种危险的娇情，是无法猜测的；因为她常常给神甫机会去炫耀他的才智，同样又常常把他的虚荣心引诱到冰上，让他的才智在冰上跌倒把脚摔断。

现在我可找到机会来试用我的新武器了，他这个人就是最适当的靶子；我之所以更加毫不留情地这样做，是因为我是在对我自己已经在不只一方面染上过的习气作斗争。他先是对我的叛教又伤心又惊讶，然后就以加倍的力量冲刺，想把我打倒。因为我对待他表现出较少的生活修养和更多的新改宗者的好斗精神，做得超过了他通常宽容的限度，用异想天开的攻击和幽默的刺儿话，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地报复他，所以他心里很不高兴，不只一次逃避了他在做完几天弥撒和执行几天神甫职务之后所寻求的通过社交来休养精神的场所。对于这一点我也觉得惊愕；我回想起我和斐迪南德·黎斯决斗的场合，在这个场合我甚至做了一件更严重的错事，手拿着剑站在和现在相反的立场，站在神甫现在所站的立场；我回想起这件事来，就对人本性多么难以改变，感到惊奇。我下决心克制自己，改正自己，但又重新陷入旧日的错误。因此我自己作为一个开始扰乱和平的人也需要人家的宽容，我感觉到了这一点，自己心里很沮丧。

不过这位陷入困境的神甫已经注定得到意外的帮助。有一天，一辆套着一匹农家的笨马的敞篷车，咕隆咕隆地驶到伯

爵府门前。车夫台上坐着一个乡下车夫，嘴里叼着雪茄烟斗，盆形的车厢里，却象维纳斯在贝壳里①似的坐着一个稀奇古怪的男子，头上戴着一顶大檐儿帽子，嘴里也叼着烟斗。这个男子身边靠着一个一人高的粮食口袋，里面却似乎装满了许多大大小小的、有棱角的和圆圆的东西，上面勉强用绳子捆上，结果口袋顶上只能呈现出一个低低的、折叠的小王冠的形状。马车上的乘客用一只手扶住这个口袋，使它倒不了，他最关心的事，是从车上卸下时让人把它小心轻放。口袋安全地卸下以后，他马上跟着跳下车来，站在口袋旁边寸步不离，用手扶住口袋，因为他无论如何不肯让它倒在有点潮湿的地上。这使他在随后和车夫发生的争吵中感到掣肘，那车夫要求付给车钱，不肯退让，旅客却说索取的报酬太高，同时要求暂缓付钱，等到他交上自己的信件，按照相当的礼节进了伯爵府以后再付。他始终叼着烟斗说话，口角吐沫纷飞，力图和车夫达成谅解，但在作必要的手势和掏出信件时总受到阻碍，因为他一撒手，口袋就要倒。后来终于有个仆人走来，问他有什么事来到这里。

"这是我的行李，好朋友！"这个男子说道，"请您暂时扶住它，我好找出给伯爵老爷的介绍信，请您喊伯爵老爷到这里来！"

仆人扶着口袋，客人从厚厚的皮夹子里掏出几封信来，交给仆人，仆人便走进府邸，客人又自己扶着口袋。过了一会儿，伯爵手里拿着其中的一封信，出来见这位新来的客人。客

① 根据古希腊神话，爱神阿芙罗狄蒂诞生在海中，她相当于罗马神话中的维纳斯，所以画家画维纳斯的诞生时，都画她在贝壳里。

人站在自己的圆柱状的口袋旁边，向他伸出那一只空着的手，喊道："我向您致敬，高贵的人和同志！用胡登[1]的话来说，生活岂非乐事？"

"您就是朋友们在信里介绍给我，让我瞻仰的彼得·吉尔古斯先生吗？"狄特利希伯爵回答说。

"我就是！生活岂非乐事？"

"肯定是乐事！不过您还是稍微随便一点吧！您把您的行李交给别人，到家里去好不好？"

"我先得跟您说一句话，才能照您说的话做！"

伯爵走到这个人跟前，这个人就告诉了他一件机密的事，接着伯爵就告诉车夫，他的要求会得到满足，他只管先把车赶到庄园上去，在那里可以吃点东西，喂一喂马。

接着就来了两个人，把口袋完好无损地搬到家里，这位生客由伯爵带到自己的房间，在那里伯爵继续和他谈下去。

吉尔古斯先生是德国中部一个逃亡的小学教师，他是一个宣传无神论的使徒，他把亲爱的上帝赶出世界以后，就当真出去旅行，想见见世面，享受享受人生的乐趣。他把赶走上帝这件事看成一种无法预测的幸运，不论来到什么地方，他都不断地喊："生活是乐事！"仿佛自从他读过那位哲学家[2]的著作以后，世界真正刚从它最大的敌人和压迫者的统治下解放

---

① 乌利希·封·胡登（Ulrich von Hutten，1488—1523），德国人文主义者，曾参加济金根的骑士起义。他致人文主义者维利巴德·皮尔克海莫尔（参看第三卷第十三回的注释）的拉丁文信里说："啊，世纪呀，啊，科学呀！生活是乐事……"。

② 指路德维希·费尔巴哈。

出来了。因此他的举动就仿佛天天都是礼拜天，烤肉铁叉上经常有烤肉似的，或者象暴君逃走以后一个小公国的居民，或者猫不在家时一窠老鼠的情形一样。

他作为小学教师当然可能被教会压制得很厉害；但他对于赶走上帝这件事高兴得未免过分了。从上帝这个不祥的概念解放出来，摆脱了一切对这个概念的程度不同的依赖状态，对这样一种思想的庄严伟大，他一再表示惊叹。他一再攥起拳头，向着充满神人同形同性论的神祇的过去时代；他重新登上各处的小山，伸出手去，赞美绿油油的世界的美，向赶走了神的、万里无云的蔚蓝的天欢呼，趴在地上喝泉水和溪水，他觉得泉水和溪水还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清凉。但这并不能阻止他在持久的寒冷或阴雨连绵的季节来临时大发脾气，用传统的骂人的话来发泄个人的怨恨，这些骂人的话人们只在咒骂具有人格的起不愉快作用的对象时才使用。

这个人出发后，先拜访了学派的领袖，在这位哲学家那里住了八天，向他表示敬意，这位自愿过着贫困朴素生活的哲学家仅有的一点现款，这个人都借去作继续旅行的旅费。哲学家还写了几封介绍信给一些景仰自己的生活较为富裕的人，让他带着去见这些人，这些人又把他介绍给别的朋友，于是他一年以来就从一个城市漫游到另一个城市，从一个庄园漫游到另一个庄园，过着优裕快乐的生活，赞美已经到来的新时代。现在他终于也来到了狄特利希伯爵家里，伯爵大概对他已有所闻。当他和这位新客人一起吃饭时，他已经对这个人的高声谈话和感叹感到几分厌倦；这位客人却一面把羹匙放到美味的汤里，一面从他那双唇很厚的嘴里吐沫纷飞地喊道：

"生活真是一件乐事啊!"

他立刻看出我是被这个家庭保护的人和客人，饭后他就来和我接近，硬要我陪着他到指定给他住的房间去。他一面没完没了地问这个问那个，一面开始收拾东西，把他那个作旅行箱子用的口袋打开。露出若干件各种各样的衣服，哪件和哪件都不大配得上。此外还露出各种奇奇怪怪的物品，对每件物品他都非常喜爱，看成是奇珍异宝。他取出那位哲学大师的著作，这些著作是用红皮子封面装订的，每卷都特别用布包起来，他把这些著作郑重其事地摆在房间里的写字台上。然后取出一块厚厚的没有漂白的亚麻布，有许多码长，他打算夏天用来给自己做一件德国式的运动服。然后取出别的书籍；接着就滚出几麦采①美丽的勃尔斯道夫苹果，据他说，是一个漂亮女地主送给他的；然后取出一块用纸包着的腌肉；接着又取出一条折叠起来的蓝被子，被子里夹着一捆编织新袜子的毛线。看到所有这些东西就不得不相信，他颇能代替上帝的安排，凡是他可能需要的事物，他都想得到。他还从口袋底取出几件东西，其中包括黑林地区②制造的小时钟，然后把头钻进口袋里，从尽底下取出一件卷起来的红花便服。他把便服打开，就露出一个不大不小的匣子，里面放着一个小孩子头那么大的眼球模型。

吉尔吉斯打开匣子，小心翼翼地取出眼球模型，为的是看一看它是否受到损伤。模型是用蜡和玻璃制造的，可以拆开，用来进行教学，说明人眼的构造。他出发时，从他的学校收藏

① 麦采(Metze)，德国旧时容量单位，合3.41升。

② 黑林(Schwarzwald)德国西南部的大森林。

的一小批博物标本中把这个眼球模型拐带出来，因此，他无论走到哪里，只要查明了他停留的所在，就随时都有官厅的小小的通缉令追踪而至；但他并没有把这件东西交还。

现在他吹去上面的灰尘，郑重其事地把它摆在写字台上，喊道："这是上帝的真正的眼睛！"

这只上帝的眼睛当然只有极其粗糙的结构，吉尔古斯的知识也超不出这种结构的范围；但是这种粗糙的结构却勉强帮助他，用科学的外衣来装饰他所传布的福音，这些科学每逢一项新的发现开始时都向无穷的宇宙高呼：喂！现在我们知道怎么搞啦！遇到这种情形，他就携带着这个眼球模型，仿佛是作为这种现象一般的象征。

此外，他还把这个眼球模型当作自己的机密档案库和宝库。他打开这个中空的眼球，把里面装着的、已经被马车颠得乱七八糟的东西倒出来。从一大块棉花里取出一个金质的领带夹针，一条银质的表链儿，几个戒指，带着得意的表情把这些宝物拿给我看。他在更大程度上用暗示的方式指给我看一捆儿账单，一个配制潘趣酒① 的秘方，一捆儿从一些好客的朋友家的侍女那里接到的情书；反之，他却像打开公债券似的板着脸打开一张彩票，彩票上当然印着几十万个金额大的和金额小的中彩号码。他把用纸包着的少量现金叫做储备金，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动用，所以在这里保存着。一个干枯的小花束给搜集的这一批东西作了最后的补充，它和使人赏心悦目的东西联系起来，引起人们的好感。

---

① 潘趣酒（Punsch），果汁、香料、茶、酒等合成的混合甜饮料。

这一切原来都在眼球模型里，现在他把装这些东西的眼球模型放在空匣子里，然后把匣子放在抽屉里锁起来，因为他想在行将举行的有教益的谈论当中拿出这个解剖学方面的模型来。

第一个晚上，当神甫到这里来和我们聚会时，吉尔古斯就把他作为目标，怀着使徒的热情加以攻击，掀起了一场大吵大闹的论战，后来神甫看出这位新来的客人是个漫画式的人物，忽然得意洋洋地眨了眨眼儿，改变了自己的剑法，开始对这位吵吵嚷嚷、用胆大包天的亵渎神明的言语向四面八方乱打一通的彼得·吉尔古斯恭维奉承起来。他说，他能够遇到这样一个旗帜鲜明、就其本质而言称得上完美典型的人物并且加以研究，他认为自己很荣幸。一切绝对相反的事物彼此之间必然比调和折衷的事物彼此之间有更强烈的吸引力，并且最后在更高的境界中统一起来。热爱上帝者和热烈否定上帝者归根结底拉的是同一的车，二者都同样离不开这个车，所以他作为忠实的伙伴向他伸出友谊之手。这样孜孜不倦、坚定不移地否定上帝，其实也只不过是包藏着的对上帝的敬畏之心以另一种形式表现出来而已，正如基督教初期就有一些圣者，他们装出非常不道德的样子，以便在为世人所不齿的情况下，更不受干扰地陶醉在对上帝的热情中。

仓皇失措的吉尔古斯堕入了五里雾中，他嘴角唾沫乱飞，说出粗暴无礼的话，试图这样来挣脱困境；但是快活的神父却百般用温柔的开玩笑的话紧紧地把他笼络住，安慰他说，上帝早已注意他了，结果还会万事大吉的，他听了这些话以后，确实有几分受宠若惊的感觉，还接受邀请，第二天到神父住所去

吃一顿美味的早餐。在那里他们起初又进行了一场论战，接着就痛饮结交，一起到田野里去散步，到酒店里去喝酒，在这些地方神甫还不住地向他讲新的开玩笑的话，因为神甫始终头脑清醒，安心不良，吉尔古斯则一有醉意就糊涂了，对自己命运的伟大，对这样一个生活是乐事的时代的庄严，感叹起来，哭得很惨。无论晚上或中午他处于这种状态时，神甫如能把他带到府里来，就感觉达到了快乐的顶峰。伯爵时而喜气洋洋地、时而不愉快地微笑着，窦绿苔却发出洋溢着好奇心的、快活的笑声，因为她还从来没有见过这种现象，尤其是当吉尔古斯跪在她面前，哭着吻她的衣裾时，情形更是这样；原来，起初他曾和园丁的女儿调情，后来听说窦琴并不是公爵小姐，而且是个在信仰问题上开明的、有自由思想的人，就立刻把园丁的女儿丢开，他显然暂时认为，窦琴是注定和他共享当前这一伟大的时刻和生活的乐趣的。

他做了几番丑态毕露的表演重新清醒过来之后，便陷入忧郁悲哀的状态中，为了挽回面子，他做出各种逞强显能的表演。不顾天寒水冷，他跳进池塘和水车使用的溪水里去游泳，人们在近处或远处意想不到地看见他的赤裸的身子露出水面，又潜入水中。然后他脸色发青，头发湿淋淋的，走上岸来，做出得到新生和再生的姿态。神甫和窦琴，甚至淘气的罗丝琴每天都拿他的举动来开心。神甫已经知道，农民们在那儿讲，说有一天要把这个异教的水怪捞上来，用燕麦秸刷干，神甫对此也预先感到开心。

我看了这全部过程以后，却不仅收敛了自己的好斗的精神，甚至于隐忍不动，而且和这个怪物在一起一比，发现自己

也是一个和他相差无几的怪人，心里感到羞愧。此外，他把眼睛瞟着这家的漂亮小姐，这个事实也使我想到，我自己也这样做过，而且还在这样做，虽然我还一点都没有显露出来，或者说直到现在还不愿显露出来。窦绿苔尽管有极好的教养，但仍然时常发出来的可爱的笑声，我自己在内心深处已经感到，那是我应该受到的嘲笑。我要是想以公道的态度对待自己的话，我就得坦白承认，仅仅是为了窦绿苔的缘故，我还留在这里不走，只是我没有勇气让人家看出这一点来，或者去存什么奢望。所以我也许比这位彼得·吉尔古斯还要愚蠢。

这一切互相矛盾的思想感情使我陷入一种进退维谷的状态，处在这样一种状态中，我退回到我的工作和对哲学著作的安静的研究上去，不再去参加争论了。在这同时，恋慕之情并没有丧失，但象植物开花似的，在初春的轻寒时节，花萼一时还迟迟未定地处于半开的状态。我始终不变地以轻蔑的态度看待吉尔古斯对我的竞争，我认为，无论是在对待新的世界观的问题上，还是在对待这位女性的问题上，他的态度对我说来都是一种竞争，这种看法当然是既不合时宜，又不很近人情的。

一天早晨，我正精神相当集中地，而表情又严肃得象个老姑娘似的，坐在那儿干我的工作，吉尔古斯忽然带着激动的神情，梳洗打扮得整整齐齐，跑到我这里来。他身上穿着一件有镀金钮扣的棕色礼服，虽然已经是冬天，头上却戴着一顶浅色的旅行帽。他说道，跟窦绿苔的事情得决定了；象他这样的男子和窦绿苔这样的女性结合，那实在是太有典型性了，所以非实现不可；这种结合简直是一种哲学史上的义务，因为要把世

界从上帝这一理念中拯救出来，更须要通过有自由思想的男女两性的代表结婚才能实现，云云。由于这样一个不三不四的人和我同爱一个对象，我觉得又羞耻又难过，连对他这种愚蠢的行为笑都笑不出来了。这件事根本没有使我感到开心，因为它本身似乎在毫不拘谨的蜜琴的心里投下了轻轻的一片阴影。

所以我就没好气儿地问他，现在穿着礼服，是不是就要去求婚。

"不，"他说道，"今天还不去！我只不过是想这几天先穿得稍微讲究些，象个求婚者的样子。这件礼服我穿着合适不合适啊？这是一位相信无神论的银行家送给我的，他是我们这个团体的一个伟大的赞助者，当然礼拜天他还是到教堂去做礼拜的，因为他得照顾到风俗习惯。啊，假如我的可怜的母亲还在，能够亲眼看到我即将享受的幸福，那多么好啊！

"您的母亲？她已经死了吗？"

"已经死了两年啦！她再也见不到人类的解放啦！我保存在上帝的眼睛里的那些干枯了的花儿，还是她在我前年生日那天送给我的，那时她还在世！是她在市场上用一个克罗采买来的！"

这话又刺痛了我的心；这个蠢人也自命有个慈爱的母亲，并且作为儿子来说，他比我还强一些，我待在这里，简直可以说是把母亲忘掉了，虽然我知道，她在盼着我回来。人生就是这样由混乱交织而成，我们指摘邻人的任何一种毛病，还没等他听见这种指摘，我们就几乎没有不可以立刻用来指摘自己的。

吉尔古斯一溜烟儿地跑了，几分钟后，窦绿苔提着一小篮子美丽的葡萄和梨，走了进来。

“您现在这样用功，这样隐遁起来，”她说道，“所以得给您送这些小小的提神解渴的东西来。这些水果请您吃一点吧，否则，我就觉得您太干了！吃了水果，您可得给我们出个好主意才行！您还是继续画吧！我很高兴看着您画！”

她搬了一把椅子，挨着我坐下。

“爸爸正在写信，”她继续说，“他想通过这些书信把吉尔古斯先生打发走，因为他再也不愿意让他在这里待下去了。今天早晨，吉尔古斯如同约拿警告尼尼微①人一样，对在田里耕地的农人说教，要他们忏悔，放弃对异教的神的信仰。让他继续这样做下去是不行的。爸爸今天就要把他打发到相当远的地方去，让他带着几封善意的乌利亚书信②，使他今后继续得到生活上的照顾，并且安排他一种合理的工作，把他约束住。”

---

① “约拿便照耶和华的话起来，往尼尼微去。这尼尼微是极大的城，有三日的路程。约拿进城走了一日，宣告说，再等四十日，尼尼微必倾覆了。”(《旧约·约拿书》第三章)。

② 犹大和以色列王大卫在王宫的平顶上看见赫人乌利亚的妻子拔示巴沐浴，容貌甚美，便差人将她接到宫中，使她怀了孕，并设计杀死她的丈夫：“次日早晨，大卫写信给约押，交乌利亚随手带去。信中写着说，要派乌利亚前进，到阵势极险之处，你们便退后，使他被杀。约押围城的时候，知道敌人那里有勇士，便将乌利亚派在那里，城里的人出来，和约押打仗，大卫的仆人中有几个被杀的，赫人乌利亚也死了。”(《旧约·撒母耳记下》第十一章)。所以“乌利亚书信”意即对送信者不利的书信。

“对于这件事我能出什么主意呢?”我问道。

“与其说是请您出主意，不如说是请您帮忙! 只要他表示不肯走，您就劝他走，说明这次旅行是一件必要的和愉快的事。然后准备好几个箱子，大概可以装得下他那个可怕的口袋里面的东西。因为您在他临走以前的最后一点钟将要帮他的忙，所以您得说服他，使他认识到，他那个口袋又寒碜又会令人觉得可疑，您还得作出，好象是偶然把那些箱子搬了来的样子。因为他也可能固执起来，不肯用这些箱子，但是我父亲不愿意看见他带着那个装粮食的口袋走出我们家的门去旅行。”

我虽然并不担心吉尔古斯会拒绝使用这些箱子，但我还是答应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做。可是她又说：“如果可以的话，我还要再看您画一会儿画!”接着就双臂交叉着在我旁边坐了一刻钟的工夫，她和我都没有再说什么话。

当我最后用有柄的窄平的金属薄片刮掉我这幅画的前景上的一块败笔的石头时，她说道：“赶快! 把它去掉!”然后她就站起来，感谢我肯听取她的要求，并向我告辞，同时劝我在吃饭以前和她见面，她好知道这件事进行得如何。

一切也确实象人们所希望的那样毫无困难地就办成功了；吉尔古斯非常沉默柔顺地乘坐装载着行李的马车离开了这里，前往最近的驿站，以便明天一早从那里继续前进。神甫晚上来喝茶，发现这里异常安静，仿佛水车停止转动后的情况。他最近有时把一位早期的德国神秘主义者的著作带来，打算拿这种哲学家的深刻的、大胆的思想和最新的哲学家的思想进行对比，这种思想，即使通过吉尔古斯的歪曲的表达，也同样是深刻的、大胆的；因为他的兴趣所在主要是他所追求

的那些滋长幻想的和譬喻性的东西，所以他时而得到许多对他有利的收获，时而得到许多对别人有利的收获。今天他拿来了安格卢斯·西里西乌斯①所著的《漫游的天使》一书，他非常遗憾吉尔古斯已经不在这里了，因为他希望，通过朗诵这些奇异的韵文，既气吉尔古斯一下，又把他迷住，同时却使我们陷入啼笑皆非的困境。

我们请他还是朗诵一下这些韵文，结果我们这两三个听众对于这位热烈的见神者，对于他的生动活泼的语言和诗人的热情，都感到极大的喜悦。这也使他感到别扭；他越来越热情地越来越起劲地朗读起来，他每翻过一页，这种活泼生动的精神现象引起的共鸣就增强一分，最后他就半恼火半疲倦地把这本小书放在一边。

于是，伯爵把书拿在手里，翻阅了一下，随后说："这是一本很重要的、很有特色的小书啊！一开始就是这样的两行韵文，这多么恰当，多么妙啊：

'你的心应该净如纯金，
坚如岩石，明如水晶。'

难道还能比这两行韵文更确切地表明所有这种不论是肯定性还是否定性的修养功夫和思想方式的基础，表明要想显示全

---

① 安格卢斯·西里西乌斯（拉丁文 Angelus Silenus 意即西里西亚的使者）是德国神秘的宗教抒情诗人约翰内斯·舍弗勒尔（Johann Scheffler, 1624—1677）的笔名，《漫游的天使》（Cherubinischer Wandersmann, 1674）是他的《富于机智的箴言诗和尾韵诗》（Geistreiche-und Schlußreime）经过增订后第二版（1674）的书名。

部内容的重要性从开头就得肯定它所具有的那种价值吗？可是再读下去，我们就高兴地发现，两个极端是会彼此接近的，颠倒过来，这个就会突然变那个。我们读下面的诗句时，难道不觉得是听到我们的路德维希·费尔巴哈的话吗？

'上帝和我一样小，我和他一样大，
他不能在我之上，我不能在他之下。'

还有：

'我知道，没有我上帝片刻不能存在，
我如果毁灭，他就必然呜呼哀哉。'

还有这两行：

'上帝这样有福，生活美满无以复加，
这既是他受惠于我，也是我受惠于他。'

或者：

'我是和上帝一样富不可言，
（请世人相信：）我和他并无丝毫不同之点。'

并且甚至说：

'人们关于上帝所说的话，还不能
满足我的愿望，
超神性才是我的生命我的光。'
'——那么，如今我应该前往何地？
我还得越过上帝走入沙漠中去。'

请看下面这首小小的格言诗多么朴素真实地歌颂了时代的精神实质啊！

'人们必须飞越

世人哪！你的精神一旦展翅飞越时空，

你就能每时每刻都身在永恒。'

接着就是：

'人即永恒

当我脱离了时间，和上帝溶合在一体中，

那时候我自身便是永恒。'

还有：

'时间即永恒

只要你自己不加以区分，划出界线，

那么时间就象永恒，永恒就象时间。'

所有这些诗句几乎完全给人这样一种印象：觉得善良的安格卢斯只要生活在今天这个时代，只要他经历一些外界的命运上的变化，那么，这位气势磅礴的见神者就会变成一位同样气势磅礴的、充满活力的当代哲学家！"

"我觉得这话说得实在太过分了，"神甫喊道，"可是您偏偏忘了，在谢弗勒的时代其实也已经有思想家、哲学家，尤其是也已经有宗教改革家，他身上要是真有一星半点的否定精神，这种精神就完全可以得到开花结果的机会嘛！"

"您这话很对！"我回答说，"但我这样说却不是就您的本

意而言。当时阻止他，假如他生活在今天，大概还要阻止他，使他不可能否定上帝存在的，就是在他那热情洋溢的神秘主义当中掺杂着那一点点轻浮和才气；假如他生活在今天，不论他的思想有多大的活力，这一点点小的因素也还会促使他留在神秘信条传播者的阵营里！”

“轻浮！”神甫喊道，“越说越玄了！您这话是什么意思？”

“在书名上，”我回答说，“这位虔诚的诗人给自己的书加了一个副标题：富于机智的格言诗和尾韵诗。当然富于机智这个词，按照当时的用法，和现在的意思不完全相同；但是如果把这本小书更仔细地通读一下，我们就觉得，按照这个词现在的意思来说，这本小书实在也未免有点太富于机智了，太不朴素了，结果，今天看起来那个副标题就象一个带讽刺意味的预言似的。然后，您再看一下这本书的献词①，在献词里，此人把自己的诗献给亲爱的上帝，献词的形式，甚至排印的格式，都模仿当时人们把所著的书献给大人物时，惯用的献词形式，包括下款：他的一直待死的下人约翰内斯·安格卢斯。

您想一想持身刻苦严正的笃信上帝若圣奥古斯丁②，然后坦白地说出：您相信他会在他用自己的宗教心血凝成的那

① 这本书里的献词是：“将这些蒙他的恩典从他的大海里得来的灵感写成的点滴的小诗献给上帝，/他是永恒的智慧/无垢的明镜/众天使与一切有福的灵魂怀着永恒的景仰之情望着他/他作为普照全体人类的光明降临尘世/是一切智慧的无穷无尽的泉源/和最初的源头，/要把这样的点滴的小诗继续写下去/再奉献给他/他的由于总渴望见他/而一直待死的下人约翰内斯·舍弗勒尔。”

② 圣奥里略·奥古斯丁（Aurelius Augustinus, 354—430），最有影响的基督教神学家之一。

本书① 里添上这样一个卖弄才气、矫揉造作的献词吗?难道您会相信，他能写出象我们正在读的这样一本哗众取宠、滑稽可笑的小书吗? 他的才气比得上任何人，但他谈到上帝时，对自己的才气是多么严格地加以控制啊! 您读一读他的忏悔录，看到他多么小心翼翼地避免使用一切形象化的、才气横溢的华丽的比喻，避免使用一切形象化的辞藻来欺骗自己或者欺骗上帝，看到他宁可把自己每句严正的、朴素的话直接对上帝本身去说，并在神目睽睽之下把它写下来，为的是不让任何不适当的藻饰，任何幻想，任何对不纯洁的形象肆意追求的现象出现在他的忏悔录里，看到这些情况时，您会觉得，那是多么感动人心，多么使人深受教育啊!

我并不想以这类的先知和教父自居，但对于他们心目中的完美的、认真设想的上帝我还是能够心领神会的; 如今我已经不再相信上帝存在了，这时我才认识到，我在少年时代惯于用自己的所谓宗教心来处理各种有关神的问题，那是一种武断的、滑稽可笑的方式方法，假如我不肯承认，这种爱用比喻的，滑稽可笑的方式方法其实只不过是我如今终于获得的这种完全彻底的精神自由的外壳而已，那我就非得事后责备自己轻浮不可。”

“哈哈!”这时，伯爵捧腹大笑道，“又来这一套啦! 精神自由，轻浮! 鱼儿又挂在长长的钩丝上泼剌，还认为自己是个会翻跟头的杂技演员呢! 它不久就要喘气啦! 假如这个问题不涉及亲爱的天主的话，我简直想大喊: 老百姓决不会认出魔鬼

---

① 圣奥古斯丁的《忏悔录》，凯勒正写《绿衣亨利》第四卷的同时，阅读这部书。

来的！愿天主恕我失口乱言之罪！”

现在我发现自己确实又陷入了这位幽默的捕蝇者的罗网之中，心里恼火，退出了交谈，默不作声地走到窗前，眺望着大熊星安安静静地运行。在这同时，窦绿苔已经把那本书拿在手里，她忽然喊道：

“天哪，这本书里还有我从来没有见过的最美妙的春之歌曲呢！你们听着：

> 开花吧，上冻的苦杏树！
> 眼看就是五月天气，
> 此时此地如不开花，
> 你就会永无生机。

她匆匆走近钢琴，用一首古风的赞美诗中一个乐章的充满憧憬的、引人入胜的曲调来弹奏和演唱这支歌曲的歌词，虽然曲调是宗教的形式，她演唱时声音却微微颤动，表现出一种充满相思的、世俗的感情。

第十三回

铁的形象

虽然还没有到圣诞节，但天时有点反常，好象春天真要到来的样子。窦绿苔那支春之歌的歌词和旋律一直还在我耳边余音缭绕，同时我整夜都听见南风不住地吹，融化了的薄雪从

屋顶上往下滴答着雪水，次日清晨温暖得有点反常的阳光笼罩着干巴的田野，各条小河却涨了水，汩汩地流去，发出潺潺的声音。只是花儿，什么雏菊呀，雪花莲哪，都还没有。但我耳边还不断地回荡着这几句歌词的余音："眼看就是五月天气，此时此地如不开花，你就会永无生机！"

直到昨天我还相信，我心中这种秘而不宣的相思，是远远高出我有生以来对于爱情的一切想法和感受的，如今我才体会到，对于自己在这个象春天而又不是春天的夜里所发生的变化，昨天头脑里连点儿影子也没有。

人类特有的那一种感情开始以其全部独特的力量在我心中激动起来；我加倍深切地感到人生的美好和易于消逝，同时又觉得，世上一切幸福完全在这一双美丽的眼睛。一方面出于对她的感激，我单是因为她存在就爱她，尊敬她，同时却又纯粹由于自卑和畏惧，连想都不敢想冒昧接近她；但是自卑和畏惧如果二十次之多地和种种不明确的希望，种种对于幸福和快乐的想象互相交替，而不是导致下定决心，明智地从这里逃出去的话，那么，自卑和畏惧就又是虚伪的了。

现在再也不能安心，再也不能工作了；因为我刚要动手去做什么工作时，我的眼睛就迷离恍惚地望着远方，我的一切思想都跟随着我所爱的人的形象飞去，这一形象到处在我身边浮现，一刻也不离开，同时它却象是用铁铸造的一样，沉甸甸地摆在我的心里，美得很，但又是无情地严峻和沉重。我觉得这铁一般的压力是一种从来没有经受过的、非常残酷的压力，只有在窦琴的面前我才感觉不到这种压力。我一不见她或者听不到她的声音，这种压力就重新出现，我既可以把它看成是

一种肉体上的，又可以把它看成是一种精神上的痛苦，都同样恰当。这种痛苦的情况并没有因为我内心惭愧地意识到自己有刚被打发走的彼得·吉尔古斯这样一个滑稽可笑的同类人而丝毫有所减轻；肉体上的或者精神上的痛苦，如果有别人和自己同病相怜，就比较容易忍受，这种说法我根本没有看重。尽管吉尔古斯本性和我不一样，但我们在这一点上却完全相同：我们俩都是以可怜的避难者的身份来到伯爵家的，结果都爱上他的女儿了。

这提早来到的春天持续了几个星期的时间，小树林里瑞香花已经开花，所以我在圣诞节前夜就能把几枝红色的芬芳的花放在礼品桌子上，因为我没有什么别的东西可送。况且礼品只送给雇员和用人，也没有什么别的庆祝活动；因为伯爵说，在宗教节日只讲欢乐，而不讲苦行和礼拜，是不适当的。等到桌子上的礼品都拿空了，下人们都走了，我的花束还放在那里。窦绿苔把它拿在手里，说："这美丽的瑞香花到底是送给谁的呀？一定是送给我的，我看出了这花的意思就是这样！"

"您如果不嫌季节太反常的话，"我说道，"那就请您怜惜这个来得过早的春之使者吧！"

"哎，我哪儿能那样呢！好东西只要来了，就要接受嘛。谢谢您！我们立刻把这几枝花儿插在瓶子里吧，让整个房子里满都是花香！"

窦绿苔不但这天晚上，而且整个节日期间都兴高采烈，心情极其愉快，特别是元旦那天，那是我来到这儿以后，第一次有比较多的客人前来参加宴会。不但助理神甫来了，而且神

甫、医生、一位地方行政长官和几位贵族也来了，这几位贵族都是伯爵青年时代的伙伴，伯爵虽然信奉被严禁传播的学说，但他们仍然对他很有感情。甚至还有几位性情活泼的中年贵妇人也坐着马车来了，她们立刻散布一种良好的、自由的或者自由的、良好的情调，在某些时代，常常只有那些看到过以往的日子而不再为自己怀有任何恐惧或希望的老妇人才掌握这种权力。没有人说任何不堪入耳的话，但是任何人怀着好意和喜悦的心情所要说的，也没有人憋在心里不说。人人都有说话的机会，但谁都不滥用这种机会，因为，在人们都想说比较得体的、因而显然也比较新奇的话的情况下，大家所说的就已经都是一类的话了。甚至连助理神甫使用他的讲话的技术时，也有礼有节，神甫是个正统派的天主教徒，但并不顽固，开头儿他就在自己这样一个平易近人的人的周围，宽宏大量地划定了一道表示最大的容忍限度的界线，使得任何人都不起越过这道边防线的念头，甚至连明显地接近这道防线都不去一试。

尽管这里存在着这种欢乐的气氛，但我既不愿意因为自己在座而引人注目，也不愿意人家因为我在座而感到不便，所以我就抓住机会，突然退席了。退席后一时心情稍微宁静下来了，我就走进那座古老的家庭礼拜堂，在那里稍微忙活着鼓捣我那两幅摆在那儿已经晾得半干的画。

我自己一个人在这个安静的地方，忽然想起母亲来了，她在遥远的家乡，不知道我在什么地方，而我却在这里享福。我本来早就可以而且早就应该和她通音信了，因为情况确实已经突然好转。我之所以仍然一天一天地拖延下去，是由种种

错综复杂、纠缠不清的原因造成的。第一，我确实认为，自从我摆脱了穷困的生活以来，我再也没有什么非常重要的事情可说了；其次，我又想，我还是出乎母亲意料地回到家乡，使母亲感到喜出望外，以此来弥补一切，从现在起到我回到家乡为止这一段短短的时间，和已经过去的漫长的岁月相比，是无足轻重的；最后，在目前这种思想情况下，我也不由得害怕说什么话，尤其是因为我虽然考虑到种种相反的情况，有种种相反的打算，但我心里隐秘着的自满情绪，使我不肯承认下定任何决心是不可能的。不过我现在稍微冷静地考虑了一下自己所处的这种混乱状态，我还是下定决心利用目前这段安静的时间给母亲写信，告诉她我现在何处，情况如何，并且告诉她，我不久即将还乡。为了这一目的，我就到那边花园里的房子去，我有一些书籍和文具放在那里。在去那里的路上我发现，客人们正在春光笼罩着的园林里漫步游逛；我心里想，这是我停留的地方和元旦景象的一个奇妙的画面，我可以用来作为这封信开始的部分。但我刚走进我的房间或者卧室里，就有人敲门，原来是园丁的女儿罗丝琴，她走进来，身上穿着式样最漂亮的、有地方特色的节日服装；因为天气暖和她的用毛皮镶边的呢子短上衣只在胳膊上褡着，她胸前的有小银钩和小银钮扣的绿绸子衣服就把这个美丽的姑娘的身段更精细地描画出来了。她头上戴着一顶镶着花边的黑色的天鹅绒小帽子，帽子下面露出两条金黄的大辫子，其中一条好象是由于豪放不羁而把它从肩膀上掩到前面，和短上衣一起在胳膊上褡着。

她是小姐打发到我这儿来的，向我传话，要我立刻和使者

一起去她那儿，指给她们我发现瑞香花的地方。这姑娘深知自己仪表美好可爱，在传话时面上浮现出妩媚的、狡黠的微笑。她的美貌在我眼里也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但我接受这种美貌却只是为女主人增光，因为我把这种美貌归功于女主人的美貌了。我毫不踌躇地放下自己打算做的事，和姑娘一起匆匆忙忙地从树木中间和客人们中间穿过，向墓地走去，窦绿苔正在那里等候。

"您在哪儿来着？"她向我喊道，"我们想再找到一些瑞香花，这种花不是每个元旦都能见到的。再说，这里只有我们是青年人，我们也可以按照我们的方式享受一点人生的乐趣呀！"

她说着就抓住我的胳膊，我们便由罗丝琴陪同，向山毛榉林走去，用了八分钟或者十分钟就走到了。树林中的地面象夏天那样干，我们一走进树林，窦琴便唱起歌来，唱的是一支真正的民歌，调子也象老百姓自己唱的时候那样淳朴，甚至还点缀上老百姓常常加上去的一些小花腔。罗丝琴立刻插入唱中音部，调子稍微低沉粗犷，听起来，就象两个健壮的农村姑娘礼拜天在森林中行走似的。唱的当然是那些悲哀的爱情故事，她们把这些故事的歌曲一个接着一个地唱起，并且热诚地唱完，在这同时，窦琴一直挎着我的胳膊不放，直到后来发现前面有微微发红的亮光，表明近处有几丛我们要找的那种植物，原来是落日的光辉从山毛榉的树干中间掠过，射在开了花的瑞香枝子上了，窦琴说的是这种植物的学名，我原先不知道它这个学名。窦琴这时高兴得欢呼起来，两位姑娘马上跑去折这香得使人陶醉的瑞香花的最美丽的花植，在这同时，我坐

在一棵已经伐倒的树干上望着她们，怀着喜悦的心情注视她们每一个动作。

她们把花儿弄到手以后，罗丝琴就继续往前走，去寻找更多的瑞香花丛，这位姑娘的身影逐渐被树木挡住看不见了。窦绿苔却走过来，在我身边坐下，把她的花束拿到我的鼻子底下让我闻。

“难道这儿不好玩吗？”她说道，“我们把您从您隐遁的地方请来，难道您不感到高兴吗？”

“我本来想给我母亲写信，”我回答说。

“难道您没有早寄给她一封祝贺新年的信，让她今天接到吗？”

“我来到这里以后，还没有给她写过信；她根本不知道，我在什么地方！”

“她根本不知道吗？您怎么能这样做呢？”

我眼睛向旁边看，用手指甲把树皮上长的一小片银灰色的绿苔揭下来。然后我回答说，我没有预料到会在这里待这么久，最后我寻思，如果我出乎母亲意料地回到家里，会使她更感到喜出望外。

“我也是这样说，”她喊道，“不过您明天一定要写信，我再也不能忍耐了！谁有这样的母亲，谁就应该感谢造物主！您知道您那本书看起来象一本植物标本集吗？凡是读到使我高兴的地方，或者使我真想谴责您的地方，我都夹上一片绿树叶或者一根绿草。这本书锁在我的写字台里。我读到讲您母亲的地方，曾不止一次地想道：我不知道自己的母亲是谁，如果真能够也爬到这样一位母亲的膝下，那够多么好啊！但明天

非写信不可！您一定要在我的房间写，我要在您身边寸步不离，直到这封信写完封上为止，如果您肯听话，我还要亲笔写上一句问候的话呢！"

"这可不行啊！"我说。

"为什么不行呢？啊，上冻的基督徒！为什么不行呢？我不可以问候您母亲吗？您不想写信吗？"

我没有回答，只在那里继续努力揭掉那一小片绿苔；因为在我坐在窦琴本人身边的同时，她那铁一般的形象一直在我心中旋转，这种情形从来没有出现过，我觉得，这个形象仿佛在把它那两只沉重的铁手的可怕的压力施加在我的心这个黑洞洞的住宅的墙壁上。在这同时，她抓住我的手，用较低的声音重复说：

"您为什么不想写信呢？或者由我来替您写，就当是受您的委托好不好？不，这也不行！但我愿意把我的意思口授给您，好让母亲心里喜欢，您只要照我所说的写就是了！怎么样？"

我还没有来得及回答，罗丝琴就带着她找到的满满的一围裙早春花连跑带跳地来了，这时候已经是返回府邸的时候了。窦琴中止了交谈。在回家的路上，她没有再和我挎着胳膊走，但一直紧挨着我走。她忽然说：

"罗丝琴，你的短上衣如果用不着，就借给我吧！我现在确实觉得有点冷了！"

罗丝琴把那件衣服递给她；但结果发现，对身材较高的窦绿苔来说，这件衣服太小太瘦，她穿不得。

"您要不要穿我的上衣？"我用拙笨的开玩笑的口吻说道，

她回答说："不，您那张皮我可不愿披在身上，您这冷冰冰的鱼！"

回到府邸之后，她还得主持茶会，招待客人们喝茶，然后又得在欢送一个一个的客人时在场。客人们走了以后，我还得同伯爵和神甫坐在一起喝一杯潘趣酒，她就走过来向我们祝晚安，说明天见。她把胳膊搭在伯爵的肩膀上，用开玩笑的哭泣的声音说：

"象我这样的养女过的确实是悲惨的生活，她去睡觉时，连和她父亲接个吻都不许！"

"你怎么能有这样的想法呢？你这个傻丫头！"伯爵笑着说，"这当然不行，也不合适！"

这时，那铁一般的形象又在我心中转动起来，整整一夜压得我的心痛苦极了。它还开始勒我的脖子，我当时泪如泉涌，抽抽搭搭地哭得可怜，不然我简直没法呼吸，由于爱情的原因而痛哭流涕，我有生以来这还是第一次。我对自己的脆弱感到愤恨，这种愤恨使痛苦变本加厉，我把我的爱情看作真正的激情，我发现，这种真正的激情使自己失去了自由，失去了独立自主地作出任何合理的决定的能力，这一不愉快的发现使我非常难过。

等到天终于亮了，虚假的阳春便消逝了，下起夹杂着雪花的雨来。当我在府邸里露面时，窦琴再也不提写信的事了，我本人更不肯着手去写。我的又一个新的经验就是不想吃饭，由于这种原因而不想吃饭，如果我不是亲身经历过，我决不会认为是可能的事。因为我不想吃饭，脸上就难免露出愁容，我煞费苦心掩盖这种不想吃饭的样子，不让人们看出来，而这一

切情形出现在我身上时，我也并不是受坚信礼的小孩子了。我还非常遗憾，这种美好的、节省面包的激情没有在我挨饿的时期出现，如果那时有了这种激情的话，是会对我有很大的帮助的。我又不能把这种从现实经济的感想告诉窦绿苔，让她开心，这种苦闷简直都把我的心压碎了。

窦琴的心情看来却并不坏，甚至还一天比一天更好，而她对我却并不大在意。她使钱币在桌子上旋转，象玩陀螺似的，她把孩子们带到这儿来，给他们头上戴上纸帽子，她让狗在院子里练习把东西叼过来，还有其他诸如此类的天真的把戏，这一切我都觉得离奇古怪，使人莫名其妙，并且充满了魅力，把我的心迷住了。所有这些小小的把戏一天比一天明确地显示出，她性情本来就是活泼可爱的，并且通过轻盈优美的动作变化表明，她头脑中有千百种奇怪的想法。如果号称妇女可爱之处的那种坦白明朗的温情先博得了我的好感，那么，以后当我在天真淳朴的心理状态中发现，我所爱的女性不仅美丽善良，而且聪明活泼，那时候她的儿童般的快活的心产生出来的恶作剧，就完全把我弄得心绪缭乱、神魂颠倒了。我心里于是也忽然有了新的认识，我觉得，我的心一定不能再宁静下来了，因为正是这位妇女的很有趣味的生活，我永远不可能得到，这种感觉使我不寒而栗。因为，如果说爱情不仅又美又深，而且还确实很有趣味的话，那么，它在短促的人生当中每时每刻都在发生新的变化，使人生的价值加倍，看到这样的生活是可能的，却得不到它，再也没有比这种情形更使人悲哀的了。不仅如此，那些相信自己天性本来可以非常快活，可是由于缺乏良好的伴侣而结果非常悲哀的人，才是世界上最悲哀

的人呢。这就是我当时的想法和体会，因为我不知道，世界上有比这种青春的乐趣更重大、更持久的事物。

这位美人的态度虽然一直没变，但我觉得她一天和一天不同了，一天比一天令人摸不透了，所以，我最后在交际场合就感到拘束，为了医治一下我这种病症，我就象隐士一样退到荒野中去；这就是说，我以要想仔细观察这个地区的土地和居民为借口，开始把白天的时间完全在户外度过。但我大多是在树木荫翳的山冈上，古老的枞树下或者无人居住的烧炭人的小屋子里停留，身边别无一人，这是非常好的，因为我一直光在想那一件事，失去了自制的能力，开始一面想一面大声自言自语起来，尤其是还对那种令人感到羞愧的压力发出悲叹，这种压力象一种奇异的病症一样附着在我身上，我曾百次试图用手把它拭去。

“这种魔障难道就是真正的爱情吗?”有一天我独自坐在树下，远望着原野，高声自言自语道。“安娜生病的时候，我少吃过一块面包吗？没有。她死的时候，我流过一滴眼泪吗？没有。然而，我却夸耀我对她的感情！我曾发誓要对死者永远忠实；但是要让我发誓对这位活着的女性忠实，那就连可能性都没有，因为这根本是不言而喻的，我心里也不会有任何其他的想法！倘若这位女性生了重病或者甚至将要死了，那时我能够这样注意地观察她的情况，并且甚至加以描写吗？啊，不能，我觉得，那种场合会使我毁灭，使世界漆黑一团！当我谈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完全按照公式去恋爱，还是个毫无经验的少年时，我可是个多么注重实际的小伙子啊！那时候，我多么没时没晌、没羞没臊地和小姑娘、大姑娘接吻哪！现在我

已经大了好几岁了，也见过一些世面了，可是我只要一想到，不定在什么时候我可以和这位美丽善良的女性接一次吻，我心里就惶恐起来！”

紧接着，我又目不转睛地望着天空；我怀着好奇心观察一片云或者地平线上的一个物体或者自己脚下的一个嫩树枝，但是没有过几分钟，我的思想就又回到它原来的沉重的负担上了；因为那铁一般的形象不容许它再在别的地方徜徉。有一天晚上我顺着悬崖上一条陡峭的小路走下来，在悲哀的、精神恍惚的情况下，一失足就象个神志不清的人似的，从悬崖上滑了下来，不知道是怎么滑到底下的，身体还受了相当程度的伤，这使我又懊悔又羞愧。还有一次，我在田地里坐在一个被人丢在一道没有耕到头的犁沟里的犁杖上，脸上大概显露出非常愁苦的、如醉如痴的神情；因为这时候有一个得意洋洋的、笑嘻嘻的乡下佬，背上背着一个盛矿泉水的小罐子，大摇大摆地走来，在我面前站住，张着嘴好奇地瞅着我，最后用袖子擦了擦嘴和鼻子，开始大笑起来。那个可怜的小罐子就已经使我眼红了，因为它在这个小伙子的肩膀上挂着，那样洋洋得意、没羞没臊地晃来晃去，看来这小伙子大概是把自己晚上要喝的酒装在这罐子里面带着。人们怎么可以背着这样一个小罐子到处乱串，仿佛世界上没有窦琴似的？

因为这个粗野的家伙仍然站在那儿，对着我的脸笑起来没完没了，我就站起来，带着哭天抹泪、悲痛万分的神情，走到他跟前，在他耳朵后边狠狠地打了他一下，这个可怜的小伙子便打了个趔趄；我没有等他镇静下来，就把全部悲痛发泄在他身上，在他脊背上乱打，还打碎他的罐子，结果我的手也流血

了，这个乡下佬以为是魔鬼在追他，就赶快逃跑，跑出相当的距离，才开始向我投石头。这个人道的英雄行为结束以后，我慢慢地走开，摇摇头，叹息世界上有这么伤心的事情。

这种举动本身把我弄得意志消沉，但我并不想让它把我的意志消磨净尽，而是想找到一条摆脱这种迷惘状态的道路。我检查了一切情况，并且加以比较，以便得出确定的结论：我不是能引起象窦琴那样的人的爱情的人。

“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和“你对我怎样，我就对你怎样”，是两句也适用于恋爱的金玉良言，至少对于素来明智的人来说是这样，治疗一颗害相思病的心的最好的办法，就是使它明确地知道，对方并没有它这种烦恼。只有死心眼儿的、自私自利的人，在不被自己喜欢的人所爱的场合，才有毁灭的危险。但是本来能够实而没有实现的事，是令人感到不幸的；说世界很广阔，山背后还有人居住，拿这种说法来作为安慰，是没有用的；只有人们所知道的当前的现实，才是神圣的，可以使人得到安慰的。

我发现窦琴并没有把我放在心上以后，心里就稍微宁静些了，开始斟酌，为了感谢她的好意，要不要把实情坦白告诉她。要是告诉她的话，我就想在起程以前，一有机会就笑容满面地、彬彬有礼地向她坦白讲出，她使我情绪怎样波动，同时还请她不要把这件事放在心上，因为现在一切已经恢复常态，我已经心情舒畅快活了。另一方面，却又产生了顾虑：这样一种坦白的陈述，说不定会被看成以狡猾的方式求爱，结果，给她一种不好的印象，同时却使自己所爱的人一整天心里难过。因此我就又怀着惶惶不安和悲哀的心情，左思右想，应该

不应该这样做，最后，还是觉得，在讲笑话和说笑当中，以无拘束的信任态度，坦率地描写一下我内心遭受的这场风暴，能够给她提供一点她应该享受的乐趣，同时也能够使自己的心恢复已经失去的平静状态。我还下定决心，马上就做。这天正好是星期六，看来明天也是好天气。因此我决定利用安静晴朗的礼拜天早晨，进行这场大胆的谈判，今天却不再露面，以免由于得到新的印象而使自己的决心发生动摇。

第二天早晨天气果然好极了；这是春天还没有开始以前的真正温暖如春的一天，万里无云的天空对着所有的窗子微笑，我心里虽然有几分甜蜜的惶恐情绪，但还是喜气洋洋，因为我期望不久就从这种苦闷的状态中得到自由和解脱，并不妄想实现任何其他的目的。我怀着甜蜜的兴奋心情，打扮得象过节日的样子，并且一直在琢磨新鲜的笑话，想把这些笑话穿插在即将进行的谈话中；但这整个甜蜜的兴奋心情，却是建立在一种自己欺骗自己的心理上，我以这种心理来对自己掩饰这一点：我的本心只是想和窦绿苔谈有关爱情的话，不管她乐意不乐意。

但是结果发现，她已经在星期六乘马车出门，到离这里有好几里地的地方去拜访一位女朋友去了，她还要从那里到首府去，大概要几个星期不在家。这样一来，我的希望完全化为泡影，在我的眼里看来，蓝色的天空就象夜一般漆黑。我的第一个行动，是把从花园里的房子到墓地去的这条路来回走了大概二十趟，并且总是靠着窦琴的衣服边儿常常蹭过的那一侧走的。但是这样走来走去的结果，除了感觉到旧的烦恼重新出现，变本加厉，理性突然化为乌有以外，没有任何收获。

我心里的重负也重新出现了，并且频繁地向我的心冲击。

在整个这一段时间，伯爵都过着打猎的生活，这是他唯一的爱好，所以他一直很少在家。现在他似乎对打猎有点儿厌倦了，又开始来找我谈。他发现我在小礼拜堂里，因为我再也没有什么理由跑到荒野里去，而这里又是最清静不过的。

“那些画画得怎么样了？亨利大师！”他拍了拍我的肩膀说：“有进展吗？”

“没有很大的进展！”我又狼狈又沮丧地回答说。

“不必着急嘛，我们欢迎您在这里再住很久！不过，我从您的气色看来，您还是以妥善的方式早日摆脱这项工作为妙。”

“你不知道，你这话正中下怀！”我心里想道，于是突然以拼命的坚决态度着手工作起来，结果不到三个星期就把画画完了。一方面把画放在通风的地方晾着，在这同时我就去细木工那里订做装画的箱子，以便把画运往首府。接着我又做了几次远足，为的是避免蹲在家里没事做；有一天晚上我回来迟了，从花园里看见窦绿苔的房间里有灯光。最近勤奋工作的这些日子里，我夜间本来又能睡着觉了，现在这样一来，就又开始失眠，虽然我还不知道，她是不是真回来了。

第二天早晨罗丝琴来叫我去吃早饭，为了欢迎窦绿苔回来，这顿早饭大家在一起吃。我走进府邸，就听见她的声音响彻这所住宅；她象圣灵降临节早晨的夜莺似的，又玩耍又唱歌，全家都生气勃勃，洋溢着喜悦的气氛；只有我心里悲哀，话语很少，因为离别的时刻现在确实已经近在眼前了。

她却似乎毫没有觉察到我这种情况，只在那里搞各种恶

作剧，这些恶作剧一再使我激动困惑。在搞这些恶作剧时，她总求助于其他的人，尤其是使用给她热心服务的罗丝琴作为她开玩笑的执行者和助手。这位姑娘有时发出轻柔的、银铃般的笑声，我认为她是笑我愁容满面，就追上她，把她抓住，用一只胳膊抱住她，用另一只手握住她的头。

"你这是笑谁呢？你到底是想干什么？你这雏菊！"我喊道。这个生气勃勃的女孩子极力挣扎反抗，但还是大笑不止。她突然安静下来，凑近我耳边小声说：

"您还是让我们笑吧！小姐回到家里，真是感觉太开心，太满意了！您知道为什么这样吗？"

我把这个目瞪口呆、面红耳赤的顽皮女孩子放了以后，她就把手放在我的肩膀上，又小声说道：

"她一直非常悲哀，因为她发生了爱情！您知道对谁吗？"

我感觉我的心几乎停止了跳动，有气无力地说："那么，到底对谁呀？"

"一位胸甲骑兵上尉！"她现在用很低的声音回答说，"天蓝色的服装，雪白的大衣，钢的胸甲，高高的银盔，上面有弯曲的羽毛饰物，整个看来，美得象赫克托耳[①]一样，小姐这样说，虽然我们的黑狗就叫这个名字！"

她说了这话就跑掉了，匆匆忙忙地去追已经先溜走的女主人。我当然觉察到，她这番话是开玩笑的话；但是，在这样的场合描写一个漂亮的骑兵军官，这种描写本身就已经使我心情不愉快。

---

① 赫克托耳(Hektor)，荷马史诗《伊利昂纪》中特洛亚最杰出的英雄。

幸而装画的箱子运到了，马上就把画装在箱子里。我亲自动手把箱子盖儿钉上，怒气冲冲地钉钉子的声音在小教堂里激起了回响；因为我每钉一下，我下的决心就更大一分：明天一定要出发，所以我觉得，好象在给自己钉棺材似的。但是每钉一下之后，我都听到，从走廊里和楼梯上传来一阵响亮的笑声或者一种欢快的颤音，姑娘们跑来跑去，开开门又关上门。

这种情况促使我走进我在花园里的住所，并且立刻把我的旅行箱也装好，这旅行箱以及里面装的新东西都是我最近这一次在首府逗留时买的。装好旅行箱以后，我怀着十分忧郁的心情，但又泰然自若地走出房门，到墓地去。到了那里，我就坐在窦琴爱坐的长椅上，希望她会到这里来，我至少还能在她旁边坐几分钟，既没有恶意，也没有邪心，只是为了再好好地看一看她。过了一刻钟的工夫，果然也听见她衣服发出窸窣的声音，向这里走来，但是由园丁的女儿陪伴着，还带着那只叫赫克托尔的黑狗。我赶紧离开，以为她还没有看见我，转身就跑到教堂后面。在那儿我又听见姑娘们又说又笑，我一时心慌意乱，就进了村子，到神甫家去找助理神甫避难，但假托是来告诉他我的行期。

我发现他正坐在桌子旁边吃饭，下午的阳光斜射在桌面上。

“我正在这里吃下午的饭，”他说，“您和我一同吃好不好？”

“我心领了，”我回答说，“您如果许可的话，我倒要陪着您坐一会儿！”

“我看这就是今天年轻人的样子，”神甫说道，“这再也没有一点真正德意志人的食欲啦！况且，思想也是这样的情况，结果，当然只能是一场空了！”

“神甫先生从什么时候起，就这样信仰唯物论啦？”

“您别把有形的东西和无形的东西在我面前混为一谈，您这倒霉的内行的人！我看您还是请坐！喝一杯啤酒总不会使您吃不消吧！”

于是，他继续津津有味地吃着他面前那个大盘子里的东西。盘子里盛着新宰的一口猪的杂碎和猪头的一部分，还有猪耳朵和猪嘴巴，都是刚煮熟的，神甫觉得香味扑鼻，好闻极了。他称赞这一盘堆得象小塔似的食品是质朴柔和、清净纯洁到无以复加的程度，他一面吃，一面喝一大杯金褐色的啤酒。

我坐了大约十分钟，就听见敲门的声音，紧接着，窦绿苔就走进来，只带着那只漂亮的狗，她姿态妩媚，彬彬有礼，但显得有点拘束。

“我不想打搅先生们，”她说，“只是想请神甫先生今天晚上到我们家来，因为雷先生明天就走了。您大概不会因故不来吧？”

“我一定来！”神甫已经重新坐下，一面继续他的愉快的吃喝工作，一面回答说：“亲爱的朋友，请您给仁慈的小姐拿一把椅子来吧！”

我非常热心地照办，把另一把椅子放在桌子旁边，正对着我。窦绿苔面带着和蔼的微笑表示感谢，随即坐下了，眼睛向下，矜持地望着前面。这时我确实非常幸福，因为我在神甫的

舒服而又阳光充足的房间里坐在她的对面，她态度又那样和蔼安详。神甫一面吃，一面说，并且总是他一个人说，我们只要听着他说就行了，在这同时，那只狗眼里带着热切的表情，张着嘴，目不转睛地瞅着盘子里的东西以及神甫的手和嘴。

“哎呀，可怜的狗，它馋得那样！”窦琴说道，“神甫先生，这个您也吃吗？还是肯让我把这个给它吃？”

她说这话时，用手指着很象样子地摆在盘子边上的那根弯曲的猪尾巴。

“这根猪尾巴吗？”神甫说，“不，我的小姐，这个您可不能给它，我自己还要呢！您等一下，这儿有东西给它吃！”说着他就在这只馋涎欲滴的狗面前放了一个碟子，他已经把各种小骨头和小脆骨扔在里面。窦琴和我不由得彼此看了一眼，脸上不禁浮现着微笑，因为看到神甫对这种普通的食物感到这样纯之又纯的乐趣，使我们很开心。那只狗贪吃碟子里的东西，它那安逸自在的样子也增加了良好的气氛。我正用手抚摩着它那毛儿发亮的脊背，窦琴就来抚摩它的头；她一不留神，她的手险些就和我的手碰上，我彬彬有礼地把我的手缩回去了，为此她带着半微笑的神情瞥了我一眼。

敞开着的窗子上的窗帘儿被风轻轻吹动，不住地飘荡，窗外有一群闪光的蚊蚋在太阳光中上上下下地飞舞，简直不可能把它们一个一个地分辨出来，它们急急忙忙地、非常热情地飞舞着，仿佛已经知道天给它们的生命非常短促，或许要以半个小时来计算了。

这时管家婆来叫神甫，要他代替不在家的神甫去接见一对被传唤的不和睦的夫妇。

"他们一定老是吵架来着，这一对夫妇可真要命！"过独身生活的神甫，由于吃饭时受到打扰，很不满意地大声说，"把桌子上的东西都拿走吧，特丽萨，我回来以后，也不再吃了！"

说了这话，他就跑到神甫的书房里去了，并没有请我们离开这里，所以我们就继续坐在这张铺着白桌布的桌子旁边，原来管家婆只把盘子和碟子拿走了，桌布还铺在上面。我默默无言地看着我们中间这张在春天的太阳照耀下闪闪发亮的雪白的圆桌面。助理神父最后那句话里讲出来的"夫妇"这个词，好象还在空中回荡，因为谁都没有说话；原来窦琴也默默无言地坐在那里，一只手放在狗的头上，这时狗也已经打完牙祭了。但这个蹊跷的词并没有和助理神甫所说的那句话联系在一起在我心里引起反响，而是使我想象出两个人儿在自己的小家庭中彼此相对坐在桌子旁边那种幸福的情景。我觉得，这白色的圆桌面上仿佛点缀着象征幸福的图案，我忽然为窦琴深深地难过起来，因为我觉得，她除了在我身边，决不可能幸福地、心满意足地活到老年，这话我可以对天发誓说。我叹了一口气，抬起含着泪花的眼睛向上一看，惊讶地看到，窦琴的眼睛似乎在以同情的目光注视着我，一种柔和的、并非不友好的严肃神态，使她的紧闭的双唇带有最美的表情，她的头轻轻地向旁边倾着，显出沉思的样子。我抬起眼睛向上看以后，她也没有立刻改变她的姿势和表情，只是当她的眼睛也含有泪花时，她才努力克制自己。这一瞬间的情景，也铭刻在我的心里，就象人们一度在异常明朗的天空，看见一颗星闪耀着宁静的光芒，后来就永远也忘了它一样。

为了打破沉默，我努力没话找话说，窦琴更快地作出了同

样的努力，正要开口，神甫家的管家婆恰巧又进来了，没有再离开这里，因为她大概觉得，她有责任来陪这位年轻的贵族小姐。过了一会儿的工夫，神甫也回来了，他没想到，会这样快就把这件事了结了。因为现在开始谈起家常来，我为了满怀着心事逃避到野外去，就乘机打了个招呼，告辞而去。窦琴目送着我，大声对我说，可不要太晚回到府里。

我四处溜达了一会儿之后，便走到我初来这里时从森林里出来，望见这片庄园和古老的教堂点染着的暮色苍茫中的雨景的那个地方。我向教堂走去，进了教堂，因为有个老太婆在那里跪着，喃喃地祷告，我就从她背后绕过去，悄悄地走进一个可以说是地下墓室的地方，这是这座建筑物最古老的部分，是一间幽暗的墓室，墓室的罗马式窗子，都用墙堵上了半截。经过漫长的岁月，这里储藏起来许多的东西，地方就越来越狭窄了。

占地方最大的，是一座用黑色的石灰石做成的墓碑，上面雕刻着一个身材细长的骑士，直挺挺地躺着，两手交叉放在胸前。骑士身边紧挨着石棺的地方，放着一个小骨灰盒形状的、锁得牢牢的、用焊锡封闭上的青铜盒子，铸造得很精美，上面还雕刻着花纹图案，用一条同样的金属做成的细链子拴在石雕骑士的胸铠上。据传说，这个盒子里装着葬在这里的这位骑士的用防腐药品保存下来的已经干瘪了的心脏。盒子和链子都完全氧化了，在幽暗的墓室里，闪着颜色发绿的微光。这墓碑是一位勃艮第骑士的墓碑，他性情粗暴急躁，但很诚实，由于遇到种种不幸，受到女性的折磨，十五世纪末年，在各国流浪，最后在伯爵的祖先这里得到归宿，据说，在这里由于最后

一次女性对他负心，终于悲痛而死。

这座墓碑是他亲自令人建造的，他还亲自求得了这个安静的地方，来安放这座墓碑；当时伯爵家族的墓室已经移到大教堂里去了。关于那盒子里装的心脏，民间流传着种种传说，例如，传说"害相思病的勃艮第人"曾有遗言，他的心要一直拴在他的墓碑上不动，直到某一位贵妇人，是活人也好，是死人也好，来到这里，把这颗心带回他的祖国去为止；如果这位贵妇人不这样做，她就和他一样，休想得到永久的安息。但是如果任何其他的女流之辈，胆敢把装着心脏的盒子拿在手里，就非得吻这盒子三次，念三遍主祷文不行，不然，那个害相思病的勃艮第人，就要让她一只手麻痹，或者一只膝盖折断，以及诸如此类的祸事发生。这盒子和链子能在这个地方保存这样长的时间，这类的传说大概也起了作用。

我面对着这个富有浪漫风味的墓碑，坐在一个幽暗的角落里，挤在破旧的神龛和宗教节日列队行进时使用的器物中间，一心一意地想着近在眼前的离别，这种离别所以使我更加悲哀，是因为我在这最后的时刻，心里不得不承认，尽管我所经历的事情具有奇遇的性质，我的运气也不会好到这样一种程度，以至于还让我在争取我心里向往的女性这件事情上，获得辉煌的战果。我明确地认识到这一点，是由于关键时刻已经迫于眉睫，促使我这样，另外也是由于我对于自己想立刻取得辉煌的战果这样一种幼稚的想法，感到羞愧所致。在同这种种感情搏斗中，那种自己不希望得到什么、只是对所爱的人钟情的心平气和的爱，便努力成长起来，这种爱也不再是一种伪装的情欲了。总而言之，我在幽暗的墓室中就这样把时间

度过，直到后来我听见从上面的教堂传来一阵轻快的脚步声，同时又听见妇女的声音。我注意听了一下，听出是窦绿苔和罗丝琴的声音。姑娘们这次似乎不是在笑，而是在热心地商量什么事情。但不久她们就觉得谈正经事太久，有点腻烦了；因为她们飞步走下了那儿磴阶梯，进入墓室，接着窦绿苔就喊道："来，罗丝琴，咱们再细看一看害相思病的骑士！"

她们站在墓碑前，用好奇的眼光注视着石像的黝黑的、诚实的面孔。

"哎呀，上帝呀！我害怕，"罗丝琴小声儿说，说了就想逃走。但窦琴拽住她不放，大声说：

"为什么害怕？你这个小傻子！他不会伤害任何人的！你瞧，他是个多么善良的人儿啊！"

她把青铜盒子拿在手里，仔细托着掂了掂分量；但她忽然尽可能猛烈地把它上下晃动起来，晃得那件锁在盒子里四百年之久、已经干瘪的东西，发出听得清楚的响声，链子也跟着直响。窦琴呼吸急促了；因为一线阳光照在她的面孔上，我看见她的脸色变了，从玫瑰似的红色转变成大理石似的白色。

"你听这颗有响声儿的胡桃，它在卡嗒卡嗒地响呢！"她喊道，"来，你也摇一摇，让它卡嗒卡嗒地响吧！"

她把盒子硬塞到浑身发抖的罗丝琴的手里；但罗丝琴大叫了一声，一撒手，那颗心便掉在地下了，窦琴眼明手快地把它拾起来，又摇晃得它卡嗒卡嗒地响着。

她们万万想不到我在这里，而我却一直以十分惊讶的眼光注视着这种恶作剧。

"你这促狭鬼，你等着瞧！"我心里想，"我要好好地吓唬你

一下。"

我急忙擦干泪眼，发出一声瓮声瓮气的叹息，用根本不必费力去伪装的悲哀声调和比较古旧的法语说："Dame, s'il vous plaist, laissez cestuy cueur en repos!"（小姐，请您让这颗心安息吧！）

姑娘们一齐叫了一声，象着了魔似的，从地下墓室和教堂里逃走了，窦琴跑在前头，她轻飘飘地一跳，跳下了阶梯，迈过教堂的门槛，向外奔跑，面色象雪一样白，但一直笑个不住，用手提着裙子，急急忙忙地从墓地上跑过去，一直跑到她平常休息时坐的长椅子前面，就转身坐下了，当时我早已飞快地爬上了一个窗子，所有这些情形，我从这个窗子里都看得到。

窦琴脸色几乎象她的牙齿一样白，她两手抱着膝盖，背靠在长椅子坐着，罗丝琴喊道：

"啊，我的上帝呀，闹鬼啦！"

"真的，闹鬼啦！闹鬼啦！"窦琴一面说，一面象个狂人似的笑起来。

"你这个不信上帝的人！难道你一点都不害怕吗？那个死人的心在那儿卡嗒卡嗒地响时，你的心没有跳得更厉害吗？"

"我的心吗？"窦琴回答说，"我告诉你，它高兴着呢！"

"刚才到底喊什么来着？"罗丝琴问道，她两只手还一直放在自己的心上面，轮换着试验，它们是否还能动弹，"那个法国鬼魂说什么来着？"

"他说：'小姐，您如果高兴的话，就请把这颗心拿去做您的针插吧！'你再去那儿对他说一声儿：我们要考虑一下！去

吧！去吧！去吧！”

她跳起身来，好象真想把这个漂亮的侍女再推回到教堂去似的，但她忽然又搂住她的脖子，热烈地吻她的脸蛋儿。然后她俩就走进树丛里，望不见影子了。

过了好一会儿，我也从我隐身的角落里出来，去办理剩下的最后的一些事情。我走进花园里的房子，把行装完全整理就绪；装箱的时候，果然又忘了那个骷髅了，因此我又得给它腾地方。最后也把它放进去了，而且是作为我当初从家乡带到外地来的那些东西当中，残留下来的惟一的一件，放进去的。所以，我仔细一想，也觉得，这个可怜的残缺不全的骷髅，对我来说，现在才是宝贵的东西了；它已经在故乡的地下埋过多年，后来又和我同住一个房间，它虽然是个不会说话的器物，也曾看见过我过去的生活，所以我这样回到家乡，至少可以说，原来携带的东西，现在并没有落得一无所有。

办完了这件事以后，我就到伯爵那里去，想和他谈一谈，因为这是我在这里逗留的最后几个钟头了，所以得和他谈一谈，单是因为礼应向他致谢这一层，也得这样做。但他现在不肯进行这样的谈话，而坚持要再陪着我到首府去，想亲眼看看，我怎样处理我的画，以及我的情况如何。

他说，必须防止我刚一动笔画出最初的作品来，就已经又去找旧货商人了。我回答说，不必担心会有这种情况出现，因为我现在确实很有钱了，可以暂时把画保留着，带到家乡去，带到那里甚至可以作为证据，表明这段时间我是怎样度过的。他说，可不要带回家去，这些画一定能在这个艺术城市引起注意，不然的话，我马上就要作出的决定，便没有正当的根据了。

我离开伯爵那里，走上平台，想在这里度过共同吃晚饭以前这短短的一段时间。通到平台上去的房间里，有一张桌子上摆着一盘子高级糖果，按照平常的习惯，这些糖果都用彩色的纸包着，还附有各种格言或者所谓箴言。奥绿蒂爱亲手包这类的糖果，并把她从各种类型的诗人，用各种不同的语言写的作品中，搜集的好的警句、对句和歌曲中好的章节附在上面，来代替常用的平淡无味的劣诗。她让人把这种优美的诗句一批一批地印在大张的纸上，人们可以根据需要把诗句剪下来；她有才能，随时都可以把她所选的诗句巧妙地拼凑在一起，通过优美明快的句子，或者通过又巧妙又锋利的句子，或者通过这两种类型的句子交互出现，使在一起吃饭的人们，吃到作为正餐最后一道菜的甜食时，情绪都激动起来，这种情形，并不少见。她还好开各种玩笑，常常把不是同一诗人所做的两句诗拼在一起，使人们读了以后，认为读的是自己知道的诗句，其实，这些既可以说是人们不知道的，又可以说是人们知道的诗句所构成的新词组，所产生的和原来完全相反的意义，却把读者引入歧途了。她已经储备了一批以这种方式准备出来的糖果，摆在一个用银丝编成的小篮子里，等到用的时候，她还用花把篮子装饰起来，一到适当的时机，她就亲自提着篮子转一圈，把糖果分给大家。我实在并不大喜欢这种游戏；但是钟情的人总相信自己所爱的人什么都对，出于这样一种心理，我就认为，这种游戏，如果说不上什么了不起，至少是可以原谅的，而且好玩儿的，我有这种想法，也正是由于人们总喜欢在自己所爱的人身上发现一些小小的缺点，只是为了能立刻原谅这些缺点，并且甚至一并加以欣赏。

窦琴现在显然是忙着重新在这样一个篮子里装糖果来着，大概是出乎意料地被人叫走了，这件工作便中断了。由于地下墓室里出现了那一场景和离别近在眼前，我觉得比平常自由了，毫不担心她回来被她撞见，所以我就坐在桌子旁边，仔细观看，窦绿苔今天搞的什么名堂。实际上，她已经用亮光的纸把许多四方块儿糖果包起来，放在小篮子里了。我仔细查看她储备了一些什么样的诗句和警句时，发现有一束印着字的嫩绿色的小纸条，所有这些纸条上印的都是这同一的一首小诗：

> 希望固然能欺骗人，
> 但只欺骗意志薄弱者；
> 对于忠贞不渝的心，
> 希望总是非常厚道亲切；
> 希望应当藏在心坎，
> 不要经常挂在嘴边！

我轻轻地拆开这一小束纸条（是用绿绸子带儿捆着的），这些朴素、真率而又如此鼓舞人心的文字，便到处呈现在我眼前。我小心翼翼地从小篮子随便拿出一两块已经包好的糖果，稍微打开一看，发现所有包装糖果的纸里，都有绿色的纸条，印着这同一的一支短歌。我读了这支短歌，觉得如同听到了寂静的田野里，一只鹌鹑发出的使人得到安慰的叫声，或者树林深处一只鸫鸟的在轻轻地加强，又在逐渐消逝的低沉的歌声。

因为据我所知，今天的聚会人并不多，不需要吃什么甜

会，所以窦琴这次忽然想出来的这个名堂，一定是为了准备在将来某一个机会使用的，这个机会，对我来说，是个秘密。我突然把这些东西都放下，悄悄地出去，走上平台，急忙坐在一把椅子上，心事重重，长吁短叹地度过了残余的时间。过了一会儿的工夫，窦琴就来了，拿着几枝新开的淡红色的玫瑰花，毫无疑问是从花房里取来的，还拿着已经点上蜡烛的手提灯，因为黄昏开始转变成黑夜了。她心里安然地把她的工作继续下去，又用纸条包装了半打砂糖制的和香荚兰制的糖果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一面包装，一面低声把这两行歌词哼了几遍：

希望固然能欺骗人们，
但只欺骗意志薄弱者，

等到包装最后的一块糖果时，她就跳到这支歌曲的煞尾：

希望应当藏在心坎，
不要经常挂在嘴边！

稍天晓得什么旋律和她的嗓音所能唱出的最低的音调，稍微响亮地唱完这最后两行。然后她就迅速把没有用完的漂亮纸条儿装在衣服上一个口袋里，把玫瑰花插在小篮子上，把提灯拿在手里，带着这一整套吸引人的玩意儿，匆匆忙忙地走出大厅。她的可爱的举动，我都从一个高高的窗子里望见了，当然我是在纱窗帘后面半隐蔽起来观看的。

忽然听见神甫的快活的声音；我立刻走下平台的阶梯来迎接他，又和他一起走进这所房子和晚上的时间经常在那里度过的一些房间。我故意绕道走，来防止窦琴万一想到，我知

道她这个小篮子的特殊的秘密了。我们四人在桌子旁边坐着的时候，我觉得时间过得太快了，因为，大家把我作为最后这次聚会的话题，这种好意使我的自尊心感到喜悦，而且这确实是我最后一次享受在宴琴身边的幸福，这一确定无疑的事实，使我感到时间加倍地短促。伯爵说，他已经和我在一起惯了，如果单是就他来说的话，他还要长久不放我走呢，助理神甫却大声说，不，非放我走不可，为的是通过环境的变换，使我能在我的美丽的祖国，重新找到已经失去的理想。

我笑着回答说，根据我的梦中的某些预言，我反正会获得新的理想，接着我就讲了讲那些象征理想的小妇人睡在水晶阶梯上的一段梦境。神甫听了以后感到惊奇，当我继续描写我在倒楣的时刻梦见的那些事物时，他就用越来越惊愕的目光瞅着我，因为我这样一来就向他证明了，我在睡梦中比他在醒着的时候，还要狂放，照他的看法，也就是说，是个比他还要伟大的理想主义者。我讲到了同一性的桥，讲到了我骑着飞马造成的金雨，讲到了我怎样从教堂屋顶上摔下来，先看到母亲的房子发出奇异的耀眼的光芒，最后意志消沉地站在这所房子前面。

因为我们喝的是烈性的特种葡萄酒，我喝了以后，说话有点大胆没分寸了，所以在叙述这些事情时，还用不少的零碎儿和头脑中幻想出来的形象加以点缀，最后给人的印象就如同一个哄骗人的讲童话故事者一样。

"他这张嘴可真象驴打滚儿的债似的，越说话就越多啦！"助理神甫由于对我这套宏伟的不经之谈感到困惑，用这句粗俗的民间成语说道；因为我看来似乎是擅自而又非常外行地

干了他专门做的事，而我却实在是描写了自己实际经历过的一件事，这件事也确实只不过是一片空虚，一场梦幻而已。伯爵说道：

“我们从前确实没有发现我们的朋友有这样的口才！现在既然发现了，那就没有任何力量可以阻止去设想，我总会看到这种口才有朝一日被用在更严肃的事情上。我们大家为我们共同的美好的未来干杯吧！”

他斟满各个酒杯，我们就碰杯，我并没有努力弄清楚他这话的意思，因为我没想到看见窦绿苔拿着用玫瑰花装饰起来的小篮子走来了。

“我也要来个成语，”她走到我跟前站住，说道，“不过我要委托这个著名的宣示神谕的小篮子来随意规定成语的内容。请您从小篮子里拿出一块糖来，只拿一块，可要慎重考虑一下再拿！”

我带着惊讶和疑问的神情，向上看了她一眼，因为我已经知道，那些美丽的纸包儿都有同样的格言。

“您看我到底拿那个好呢？”我内心激动地问道；她却平心静气地回答说：

“要想让宣示的神谕灵验，我可不能参加意见！”

“我拿这个好不好？”

“我不知道！”

“还是拿这个？”

“我不管！”

“那我就拿这个吧，并且表示非常感谢！”我大声说，说着就打开纸包儿，窦琴就赶忙把小篮子拿开。

"喂，里面写的什么？"神甫喊道，我很高兴他问这个，因为我简直不能用听得见的声音，把这几句诗朗读出来了。我把纸条儿交给他，请他自己去读。他很有表情地朗读了。

"这是很美妙的格言哪！"他说，"对这个格言您可以感到满意了；它建立在一种虔诚笃信的世界观上，这种世界观是不太常见的了！但是，小姐，您现在也把那个小篮子递给我，让我看一看，我作为留在这里的人，会得到什么样的格言！"

他急着伸手去拿这个小篮子。她却回答说：

"神甫，这个礼拜天您可以选一个格言，针对您这个留在这里的人！今天只有离开这里的人才能得到！"她说了这话，就赶忙走开，把小篮子慎重地锁在橱子里。

第二天早晨，当伯爵和我已经坐在舒服的马车里时，窦绿苔本来已和我们俩握过手了，现在忽然又走到马车旁边说："还是忘了一件东西！您那本绿色的书，亨利先生，还由我保管着呢！我赶忙拿来好吗？"

"算了吧！"我的旅伴说，"那样让我们耽搁太久。如果他象我们所希望的那样，不久就给我们写信的话，我们就可以把这本书完好如新的给他寄去，对不对呀？"

我只有高兴地舒了一口气，点点头表示同意的，因为我自身的一部分，似乎随着这本书留在窦琴身边了。

"我要把它妥善地保存着，不让它受到任何损害！"她说道，当我们已经坐着马车走开了，她还把眼睛睁得大大的，用亲切的目光向我们致意。这却是我一生最后一次看见这位美丽的少女。

第十四回

还乡，一片皇帝万岁[1]声

我们现在是第二次共同访问这个城市，到达以后，那两个预先订做的宽阔的金色的画框已经做好。我的保护者立即开始利用自己的影响，由于他的爵位，也由于他的为人，在美术界这类不大重要的事情方面，这种影响并没有缩小。所以几天以后我的画就挂在展览室里光线最好的地方了，而当初我的作品挂在那里，却显得那样拙笨和不引人注目。这些画固然不是什么杰作，但也并非毫无内容，它们既表示某种程度的进度，也表示有限的才能到达停止不前的阶段，即一度起跑后的永久休止状态，这时，起跑者沉思冥想起来，坐在多数人走过的黄金般的中庸之道的路边，不再前进。

使我惊异的是：我出让给犹太成衣匠和绘画商人来换一套衣服的那两幅小画也挂在旁边。原来，伯爵知道了这回事，打听出来这两幅画在什么地方，从第三者手里买来了。现在这两幅画都附有标签，上面写着大字“已售出”。伯爵这个计策起了先入为主的作用，使我这只有四幅作品的小画展博得了好评，一家拥有广大读者的大报纸，在最近的一篇艺术报道里，已经用几行鼓励的话提到了这几幅画，虽然所下的评语并

[1] “皇帝万岁”(Ave Cäsar)意即人民万岁，因为凯勒作为资产阶级民主主义作家，认为人民在瑞士联邦共和国就是自己的皇帝。

不很恰当。总而言之，几天以后，就有一个知名的美术商人前来接洽，此人到德国各地的美术学校，收购整批的画，来供应偏僻的内地区域。这个商人希望廉价收购我的画，如果卖给他的话，就给我的姓名前面加上"某一画派画家"，这种荣誉是我梦想不到的。伯爵却认为，这几幅画一定要卖给一位美术爱好者，不能卖给商人，他说，他已经在追寻这样一位美术爱好者。

又过了几天，展览会的管理人却交给了我一封从北方寄给我的信。原来是艾利克森来的信，他写道："亲爱的亨利，我刚才从为了我太太的原故而订阅的当地报纸上获悉，你还在那里，并且展出了四件作品，两件小的，两件较大的。如果你对于这两件或者那两件还没有决定如何处理的话，那就请把其中的一套让给我，给我寄来；我可指望着呢！要把价钱定得象样子，不要太不好意思；因为你要知道，我的景况很好。我已经恢复了我们家庭的地位，却并没有动用我太太的钱，而且有了节余，这就是说，有了两个男孩儿，那个大点儿的最近已经在墙上画魔鬼了，他听见他母亲说，万万不可以在墙上画魔鬼，他偏偏要画，是用樱桃酱画的。他确实是个可爱的小家伙儿，还不满三岁呢！如果我可以得到这些画的话，那就请写一封详细的信，一并寄来吧！"

我毫不踌躇地决定答应朋友提出来的这个要求，这是使我把放弃艺术的决心坚持下去的最容易的办法；因为朋友这样一番好意把画买去，还决不能证明我可以做真正的艺术家。伯爵不得不同意我的决定，虽然我疑心，他所说的卖画的计划，性质也不会有多大差别。

那些画儿给艾利克森寄去了。我由于心中百感交集，信写得没有他所希望的那样详细，信里说，我即将动身返回故乡，请他把买画的钱寄到我家里；这样一来，我就不仅携带着一笔对于我一直到现在的景况来说相当可观的现金回家，而且还有一笔尚未收到的汇款，我本人这样安然无恙地回来，轰动一时之后，这笔汇款又从遥远的地方汇到，一定会使母亲喜出望外。

然而，这还不足以使我当初在故乡之梦里幻想的那些金钱财产小规模地成为事实。有关当局得到我这次在首府逗留的消息，在逗留期限快到的时候，我接到法院通知，要我去听宣读某些文书。在这以前，我就想看望一下那位友好的老旧货商人约瑟·司马赫费尔，但我发现他的昏暗的住所锁着门，听说这位孤独的老人已经死了许多星期。使我非常惊讶的是：现在法院办公厅通知我，这位没有留下后嗣的老人，把他那份并不算微不足道的财产捐献给一个慈善机关了，在他的遗嘱中，声明赠送给我的名下四千古顿。直到现在，还没有调查出接受赠款者确实是谁；只要我能证明，我确实是他指定的那个人，那么，这一笔款就准备发给我。关键首先在于这个问题：我是不是曾卖给这位死者相当多的亲笔画的素描等等，并在准备庆祝王太子结婚的时节，给他彩画过旗杆的那个人。

关于这些素描的问题，伯爵三言两语就作出了最有效的证明，关于第二点，他断言，彩画旗杆的人，除了我以外，不可能是任何其他的人，法官对此表示完全满意。

于是，发给了我四张一千古顿的公债券；伯爵把公债券卖出去，把款给我换成信用良好的汇票，所以现在我拥有三种形

式的财产：现款，汇款和汇票。

“现在只要肥胖的退儿不带着箭来，把我从教堂屋顶上射下去，就好啦！”我们住在旅馆里，我还仍然做伯爵的客人，我们俩在那儿吃午饭时，我说，“我得想法走开，不然，这许多不自然的福气，最后确实还要化成一场梦呢！”

我确实感觉非常憋闷，开始对于自己时来运转不再十分相信了。

“您又往坏处儿胡思乱想什么！”伯爵说，“您现在所有的钱，在您的眼里看来，是非常多的了，但是其中没有一个芬尼不是真正来源于您自身的！您得到了这些古颈，却失去了您的美好的年华，您哪儿能谈到什么梦和侥幸呢？”

“但是接受遗赠这件事，可确实纯粹是侥幸啊！”

“这也不是侥幸，这件事的根源也只在您自身！我忘了交给您一张便条了，原来我把证券送到我熟识的银行家那里时，发现一张债券中夹着这张便条。这就是那个老人给您留下的便条！”

伯爵交给了我一张破纸，上面的字我看得出来是旧货商人的拙笨的笔迹，并且可能是由于身体衰弱下来，笔迹更加拙笨了，但认得出写的是下面的话：

“我的儿，你没有再到我这儿来，我也不知你的下落。因为恐怕死神在最近几天之内就要来到我这个小商店里了，我想把我今后可惜确确实实再也用不着了的一点钱，讲明赠送给你！我这样做，却是因为你对于我买你的画所付给你的钱，总感到满足，尤其是因为你在我这里工作的时候，非常安静，勤奋。现在我把长年累月耐心地、小心谨慎地节省下来的钱

赠给你，这笔钱到了你的手里以后，希望你健康地、有意识地享用它，因为我可惜不得不离开人世了，就此祝愿上帝保佑你，我的小伙子！”

“真好得很，”我又带着惊奇的神情说道，“对于一切行为都有两种不同的评判员！我的所作所为，别人即使不看成是堕落，也会看成是轻率，却受到这位正直的老人的嘉奖！”

“为此让我们来干杯，祝他在天国享福，因为他的评判这样公正！”伯爵愉快地回答说，“如果您同意的话，现在我们就为我们的友谊和兄弟般的关系干杯吧！”他重新把酒杯斟满，继续说道。

我和他碰杯，然后干杯，但同时却现出大吃一惊和畏缩不前的样子，他和我握手时，一定看出我这种神情来了，因为我们二人年龄和身分相差很远，使我实在没有料想到会有这类的事出现。

“须要彼此以‘你’相称时，可千万不要发怵嘛！”他高兴地说，“和一位来自另一种国体的国家、年龄比自己小、和自己属于同一种族的兄弟，结成彼此以‘你’相称的亲密友谊，我认为是有利的事。你也当然可以顺从德国的优良习俗嘛，按照这种习俗，有共同目的的青年人、成年人和老年人往往结拜为兄弟。现在我们还是专谈你的问题吧！你回国后想干什么呢？”

“我想把已经中断的关于波尔葛塞的战士雕像的研究再继续下去！”我回答说。他问，这是怎么回事，我就简单地叙述了一下，我怎样从刚才所说的那个雕像得到启发，转移到对人的研究上去，现在我想选定作为职业的，却不再是对于人体的研究，而是对于人的活生生的本质和共同生活的研究。现在

我既然由于走运，又有时间又有钱了，所以我希望以快速的和有效的方式，还把必要的知识补学一下，为了使我能胜任公职。

"我也有过这样的想法，"伯爵老大哥说，"不过这里现摆着是这样的情况，我就不想浪费时间进行特殊的研究了，尤其是你们的国家并没有壁垒森严的等级制度。假使我处于你的地位，我就先冷静地观察一下周围的情况，然后在必要的情况下，自告奋勇担任一个低级的公职，这就是说，立刻跳到水里去学游泳。如果除了公事以外，经常每天阅读几个小时的政治学书籍，并且进行思考，那么，你不久就是一个有实际经验，同时又有足够的文化教养的公职人员了，学历有无的差别，会随着年岁的增长完全消失，使人成为真正的人的那种品质，却开始突出地表现出来。司法制度以及与此有关的问题，当然要让科班出身的法学家去负责，并且促使别人也这样做。主要的是：你以后站在立法者的立场上，知道这些法学家应该占什么地位，他们的发言权应该有多大的范围，只要他们使法律发生效力，而不是扼杀法律，毒害人民，你就要尊重他们。你最不可以容忍国内有胆小怕事的法官，应该罢免他们，使他们受人轻蔑——"

"别说了，伯爵！"我喊道，因为他开始激昂慷慨地高声说起来，把我当前的问题忘掉了，"我还既不是执政官，又不是护民官呢！"

"那没有关系！"他现在用比刚才还要高得多的声音喊道，"可是如果你那里有一个胆小怕事的法官和一个不公正的法官同时在任的话，你就让人把他们俩的头都砍下来，然后把

胆小怕事的法官的头安在不公正的法官身上，把不公正的法官的头安在胆小怕事的法官身上！让他们在这种情况下继续做审判工作，并且尽自己所能把审判工作做好！”

他说到这里才住口，喝了点酒，然后又说：“我的意思大致就是这样，你一定理解！”

我从来没有看见过这个向来非常冷静的人情绪这样激动；我就要直接回到一个共和国，参加那里的公共生活，仅仅想到这一点，似乎就引起了他种种别的类似的想法，以及对现状不满的旧烦恼。

在这同时，离别的时刻终于到了，再也没有理由推迟了。伯爵因为看到我的事已经安排妥当，我已经做好旅行的准备，所以吃完饭以后就马上离开了，为的是当天还到达他的庄园，我则前往大约在这个时候才初次营业的火车站。原来德国南部几条零散的铁路，已经初步连接起来，我走这条新路，虽然有点绕远儿，却能更快地到达瑞士边境。从这一变化，我可以体会，我离开家乡的时间多么长了。

我过了莱茵河，踏上祖国的土地时，国内正充满了政治行动的喧嚣，这些政治行动①结束了使五百年之久的各州同盟变为联邦国家的过程，这是一个有机的过程，这一过程的能量和丰富多采，使人忘掉了这个国家面积多么小，因为物自体无所谓大小，一个巢室密布的、发出嗡嗡声的、充分武装起来的蜂房，要比一座巨大的沙丘，意义重大。这天是非常晴和的阳春天气，我瞥见街上和饭馆里满都是人，听见人们对于成功的

① 指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的政治斗争，这些政治斗争以制定瑞士联邦新宪法，变松散的瑞士联盟为联邦共和国而基本上告终。

或者失败的暴行发出的愤怒的喊叫。当时每天都正在同时进行着流血的或者不流血的革命运动、选举运动和宪法改革，人们把这些行动统统称为暴动，这些行动都是在瑞士这一奇异的棋盘上走棋，棋盘上每个格子都是或大或小的人民政权，有的是间接选举的，有的是民主制的，有的有否决权，有的无否决权，有的是城市性质，有的是乡村性质，有的还涂上了神权政治的香油①，使得它的眼睛都看不见了。

我马上把行李交给邮局托运，剩下的这段路程，决定徒步旅行，以便即刻通过亲自观察，能对情况有初步了解，因为正好在我走的这条路上，有几处冒烟，火还在微弱地燃烧。

然而祖国的土地却到处都有天蓝色的烟霭笼罩着，山脉、湖泊和河流，透过烟霭，闪烁着银色的光辉，阳光映射在带着露珠的新生的绿叶上。我看到祖国的风光气象万千，平原和河流湖泊呈现出安静的水平的状态，山岳陡峭，奇峰象锯齿似的屹立着，山脚下是欣欣向荣的土地，接近天空的峰顶是一片神奇的雪原，这一切都不断地交替出现，到处隐藏着人烟稠密的山谷居民区和选举区。我抱着少年和童年时代的天真想法，认为祖国山河之美是一种历史的、政治的功绩，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人民的一种爱国行为，和自由本身意义相同。我精神抖擞地迈着整齐的脚步，走过信奉天主教的地区和信奉新教的地区，走过开明的地区和顽固愚昧的地区；我走过这些地区时，想到整个那个装满宪法、教派、党派、主权和市民的大筛子，必须通过这个大筛子，才能筛出最后肯定明确的合法

---

① 指瑞士天主教区的州政府。

多数来，这同时也是体现力量、体现人心、体现具有继续生存能力的精神的多数；当我想到这一点时，我就感觉到一种热烈的愿望，作为个人和反映全体的一分子，去参加斗争，并在斗争中努力把自己锻炼成为能干的、生气勃勃的个人，这种个人和大家一起参加意见和行动，并且努力帮助大家猎取多数这一高贵的野兽，他自身就是构成多数的一分子，但他并不因此就认为多数要比被多数战胜的少数更宝贵，因为少数又是和多数血肉相连的。

"但是多数，"我高声自言自语道，"是国内唯一实在的和必要的权力，它是和束缚着我们的有形体的自然界一样，可以用手抓得住摸得着的。多数是唯一确实可靠的支柱，它永远是年轻的，永远是同样强有力的；所以，如果它有什么不明智和不明确的地方，就必须悄悄儿地使它明智和明确起来。这是最高最美的目标。因为多数是必要的和不可避免的，所以一切极端派的乖谬的头头都群起而攻之，但它总表示和解的态度，甚至安慰被打败的人，同时它的永远年轻的魅力却引诱被打败的人去同它进行新的搏斗，这样一来，就使被打败的人自身的精神生活得以维持，并取得营养。多数总是可爱的，深孚众望的，即使多数犯了错误，大家共同负责，也易于忍受造成的损害。如果多数认识了错误，那么，从错误中醒悟过来，就是一个清新的五月里的早晨，就可以说是世界上最快意的事情。多数对犯错误决不会感到非常羞愧，而且到处弥漫的喜悦气氛，简直使人们并不希望没有犯错误，因为错误丰富了他们的经验，引起了改进的热望，使黑暗消失后出现的光明更辉煌灿烂。

“多数是你们个人能够借以考验自己的力量的美妙的试金石，个人通过这种考验，才成为完全的人，整体和它的活生生的组成部分之间，就发生了奇妙的相互作用。

“群众先以惊异的目光注视着想对他们提出建议的个人，个人这方面，勇敢地坚持下去，显示出自己最好的品质，来取得胜利。但他并不想做群众的主人；因为在他之前曾经有过其他的个人，在他之后还要有其他的个人出现，任何个人都是从群众中产生的；个人是群众的一分子，群众和个人相对立，为的是同个人，也就是同群众自己的孩子和所有物，进行独白。任何真正人民之声的演说，都只不过是人民自身进行的独白而已。谁要能在自己的国家成为人民的一面镜子，专门反映人民的一切，谁就是幸福的，而人民自身却只是，并且应该只是广大的、活生生的世界的一面小镜子而已。”

天空呈现出越来越蓝的颜色，我的老家所在的城市越来越近了，我就情绪更加高昂地这样自言自语起来。

当然我没预料到，时间和经验会给我对政治上的多数所作的这种牧歌式的描写蒙上一层阴影；更没有意识到，就在我打算独立自主地行动起来的时刻，连第一步都还没有迈出，就已经把历史的教训忘掉了。大多数人能被一个人毒害和腐蚀，作为反应，他们又来毒害和腐蚀诚实的个人——多数一旦受骗，会甘心继续受骗，不断地拥戴新的骗子做领袖，仿佛多数就只不过一个故意而且坚决做坏事的恶人而已——最后，市民和农民由于错误地对多数抱有幻想而自己遭受损害，如果他们亲身受到多数的损害，期待他们觉醒过来，也不是很可乐观的事，——这一切都是我没有考虑到和认识到的。

但是，我相信，最强有力的独裁者，如果得不到多数的同意，也会烟消云散，相信多数所具有的不可避免性和必要性，以及在未受损害的条件下，所具有的纯洁性和伟大性，即使存在着上面所说的阴暗的一面，这种信念也有足够强大的力量，支持我的意愿，使我对呼吸生命所必需的新空气怀有的渴望不至于消失。所以我就越来越大胆地、越来越意气风发地迈开大步前进，忽然感觉到脚底下已经是城市里的铺石路面，而我却心里怦怦的跳着，只在那里惦念住在城中的母亲。

在这同时，我的行李一定已经运到邮局。我先到那里去，打算立刻把一个盒子取出来，这个盒子里面装着我在旅途中买来孝敬母亲的一点礼物：一块做一件比较好的衣服的料子，我希望能说服她去穿这样一件衣服，还有一些外国点心，这些点心味道好，又能保存很久，希望能适合她的口味。

下午天色还早，我手里提着箱子，穿过我们家住的那条古老的街道。这条街我觉得比几年前热闹了，我还看到有不少的新商店建立起来，旧的被煤烟熏黑了的作坊不见了，一些房子已经改建了，其他的房子至少重新粉刷过了。我们的房子从前是最整洁漂亮的房子之一；现在我走到跟前儿，抬头朝我们房间的窗子一望，发现房子已经被烟熏得黢黑。所有的窗子都开着，窗台上都摆着花盆；但只看到陌生的儿童的面孔，朝外面望了一下，又不见了。我正要走进早先经常出入的门口时，谁都没有理会我，或者是不认识我；只有一人除外，这个人手里拿着折尺和铅笔，匆匆忙忙地横穿街道走过来。原来，这个人就是那位从前在蜜月旅行时访问过我的手工业师傅。

“您回来多久了，还是刚才到的？”他赶忙和我握手，一面

大声说道。

"我刚到，"我说，他回答说，请我先赶快过去到他那儿待一分钟，然后再上楼。

我怀着惶恐紧张的心情跟着他到了他那里，原来是一所漂亮的商店，年轻的太太坐在商店紧里头一张写字台边。她也马上走过来迎接我，说道："天哪，您为什么来得这么晚哪？"

我惊愕地站在那儿，还没有能猜测出，什么事情会使人们这样激动。我的邻居却毫不迟延地解除了我的疑团。

"您的善良的母亲病了，病得很重，如果事先不告诉她，您就突然来到她跟前，那恐怕不妥当。从今天早晨起，我们就没有听到什么消息；现在我想最好是让我太太赶快过去，看一看情况如何。您就暂时在这里等着！"

我不肯相信会有这样一个悲惨的变故，但是心里确实很难过，一言不发，倒身在一张椅子上坐下，把箱子放在膝盖上。那位太太过了街，走进门口看不见了，这个门口暂时还让我象陌生人似的受到闲人免进的待遇。那位太太含着眼泪回来了，声音哽咽地说："您快来吧，恐怕眼看不行啦，牧师已经在那儿啦！可怜的太太已经神志不清啦！"

为了在必要的情况下，随时帮忙，她又急急忙忙地走在我前头，返回那里去，我双膝发抖地在后面跟着。女邻居迈着快迅轻盈的脚步走上楼梯；各层楼都有些人神态严肃地站在自家的门口，低声说话，好象是在死了人的人家似的。我们的住所门前，也站着一些神态严肃的人，我都不认识。在我自己旧日的住宅给我带路的女向导，也匆匆忙忙地在这些人面前走过去，我在后面跟着她，一直走上阁楼，看见我们的家具器物

都密密层层地摞起来放在那里，母亲就住在一个小小的房间里。女邻居轻轻地开开小房间的门，只见可怜的母亲躺在临终躺卧的床上，胳膊伸着放在被子上，象死人的脸那样苍白的脸，既不向右也不向左转动，呼吸很缓慢。轮廓鲜明的面容上，一种深重的悲哀似乎在消失，代之以由于无怨或者由于无力而出现的宁静的表情。本教区的副牧师坐在床前，念临终的祈祷文。我悄悄儿地走了进来，安静地等待他读完。他轻轻地把书合上，女邻居走到他跟前，小声对他说，儿子回来了。

"既是这样，那我可以告退了，"他说了这话，就注意地端详了我片刻，然后打了个招呼就走了。

现在女邻居走近床来，拿了一条小手巾，轻轻地擦干病人的汗津津的前额和她的嘴唇；这时候我还一直象被传讯到法院的人似的站在那里，手里拿着帽子，箱子放在脚底下；女邻居接着就弯着身子，用柔和的、不可使病人受到惊吓的声音，对她说道："雷太太！亨利来了！"

她说这话时，声音虽然非常柔和，却能使人听得出来，连聚集在敞开着的屋门外面的妇女们也都听见了；但母亲除了把目光轻轻地转向说这话的人以外，并没有任何其他的表情。在这同时，除了悲哀之外，小房间里的郁闷的、暗淡的空气也使我感到呼吸困难；原来蹲在一个角落里的看护病人的妇人，由于无知，不仅关上了小窗子，而且还把绿色的窗帘挡上了，我看到这种情形，就知道，今天还没有医生到这里来过。

我不由得拉开窗帘，打开窗子。春天的新鲜空气和跟空气一起进来的阳光，使呆滞严肃的脸上浮现出一点生命的微光。清癯的两颊上部的皮肤，在轻轻地颤动。当我弯着身子

面向着她，攥住她的双手时，她用力转动眼睛，用疑问的目光看了我好久；但是，话已经到了那同样在颤动的唇边，她却再也说不出来了。

女邻居带着看护病人的妇人走出房间，轻轻地把门关上，我在床边跪下，喊道："母亲！母亲！"把头放在被子上哭起来。听见她喉间响动，发出更粗重的喘息声，我又一跃而起，看见她那双忠实的眼睛目光已经散了。我两手托起失去生命的头，也许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抱着母亲的头，至少就我记忆所及是第一次。但是她是永远过去了。

我想起，我还应该使她的眼睛闭上，我就是为这件事来的，如果我不这样做，她也许还会感觉到的；因为我对这件苦事是个生手，很不熟练，所以做的时候，手就畏缩发怵。

过了一会儿，妇女们进来了，她们看到母亲已经过去了，就自告奋勇，去做必要的工作，给死者穿衣，以便入殓。我既然在场，她们就要求我指定一套寿衣。我打开阁楼里摆着的橱子当中的一个，这个橱子里挂满了好衣服，都是多年没有穿过，节省下来的，不是按流行的式样剪裁的。但看护病人的妇人说，一定有一套寿衣，死者生前曾经说过；大家果然找到了这套寿衣，用白布包着，放在橱子底层。母亲什么时候让人缝制的这套寿衣，我一点都不知道。

妇女们也说到，死者在病中很少麻烦人，她安静地、耐心地躺着，几乎没有提出过任何要求。

第十五回
人情世态

当妇女们按照习俗的要求停放灵床和尸体时，我顺从女邻居的邀请，到对面儿她家去休息。男邻居在和我深谈之前，先小心谨慎地设法向我了解了一下我有过什么幸运和经历。我没有向他隐瞒，在他来到那个城市时，我生活很穷困，但紧接着就让他知道我时来运转的情况，除了恋爱事件以外，一切都告诉他了；仿佛是作为一种辩白似的，我含着眼泪把身边带着的钱财拿出来给他看。我把现金和证券推开，又哭着把头伏在人家的桌子上。

他坐在那儿，茫然不知所措，一直沉默着，等到我稍微镇静下来，他才对事情的不幸的经过表示某种程度的愤慨，并且不由得把这种不幸的经过告诉了我。原来我母亲好久以来就已经盼着我回家，至少是在盼着我的消息，并且已经病恹恹的了；有一天，她接到传唤，要她到警察局去。我们现在根据情理推测，那一定是德国法院为解决约瑟·司马赫费尔的遗赠问题，而调查我这个人。当时该法院是不是太疏忽了，没有马上说出进行这次调查的原因，现在不得而知；总之，当查问我的下落时，我母亲回答不出，她惊愕地站在那里，浑身发抖，问是怎么一回事；人家回答她说不知道，就知道是传唤我出庭，说我大概是由于负债或者类似的事情而逃跑了。这种解释又辗

转流传，各种各样影射的话，使这位可怜的太太认定，我是负了债，生活贫困，流浪四方。

过了不久，当她勉强凑足了用房子抵押来的贷款的利息，交付给放款人时，放款人通知她，要收回本金，这样一来，她在愁苦当中，不得不四处奔走，去争取一笔新的贷款。但她并没有借到这笔钱，因为人家正想把她赶出这所房子呢。这件事背后有些惟利是图的人在那儿捣鬼，其中就有那个一直还住在我家这所房子里的白铁匠师傅，这些年来，他家庭富裕些了，现在也插手此事，希望他自己能捞到这所房子。再者，这里也终于有了敷设铁路的希望，火车站一定会坐落在距离我们这条街不远的地方，地皮的价值几乎天天上涨，母亲由于与世隔绝，对这些情况一无所知。

双重和三重的忧虑，毫无疑问缩短了她的生命，因为偿还本金的期限一周比一周近了。

“我要是对实际情况知道一点的话，”邻居接着说道，“我是不难给她出主意的。但是您母亲一点都没有讲过，所以，那些投机家想对这件事情保密，就更容易做到了。几天以前，我才偶然听见说这件事，这时那些老爷们认为，他们猎取的东西已经十拿九稳了。如今，您已经回来了，您眼前这些钱，用不了十分之一，就可以还清这笔债，把房子赎回来，据我所知，这所房子抵押的钱确实不多，如果您想把它卖掉的话，还一定有很大的赚头呢。因为，这所房子看起来虽然旧了，不美观了，但是建筑得却很坚固，又有许多没有使用的面积，很容易建造成住人的房间。现在情形果然这样！”

想到不幸的偶然事件和惟利是图的人们的阴谋诡计，对

母亲的死很有关系这一层，丝毫也没有减轻忽然落在我良心上的负担，和这一沉重的负担相比，窦绿苔那铁一般的形象的压力，就象绒毛一样轻。或者恰恰相反：我倒可以说，沉重的感觉转化成了空虚的感觉，觉得好象极度的寒冷跟燃烧一样似的。这种感觉简直仿佛自己的身体离开了自己一样。

亲切的邻居夫妇邀请我在他们家里过夜，我谢绝了，因为我觉得，把母亲停放在那儿，没有人守灵，我于心不忍。天刚黄昏，我就回自己家里去了。这时，那个黑不溜秋的白铁匠师傅，也站在自己的房门口。我向他打了个招呼，他用侦察的目光看着我，请我到他家坐一坐，我拒绝了，只请他借给我一支蜡烛。我拿着这支蜡烛照路，又向阁楼上走去，进了小房间，就点上古老的小黄铜灯，我曾看见我母亲在漫长的冬夜里在灯光下坐着，几十年来情形都是这样。这盏灯已经好久没有擦过，不再象从前那样发亮了，但是装满了油。母亲的遗体安静地躺在那里。我轻率地拖延着，迟迟不肯回家，现在在她长眠的遗体旁边还感到几分安慰，不愿想她已经不在人世。我忙着鼓捣我那只倒霉的箱子，把它打开，取出那块准备给母亲做件衣服的上等毛料子来。正要把它铺展开，当作又轻又有防护作用的被单，盖在灵床和遗体上，使它总算挨着了母亲的身体，心里又想到，在这样严肃的时刻，做出这种矫揉造作的举动，是毫无益处的，想到这儿，心情很沉重，就把料子卷起来，重新放进箱子里。我虽然因为徒步旅行了几天，已经觉得累了，但这天夜里，却是端坐在挨着窗子的那把铺着草垫儿的安乐椅上度过的，有时候，也睡一会儿，但每次醒了以后，重新意识到母亲的遗体就在自己跟前时，都觉得加倍的痛苦。

第二天，父亲生前协助成立的殡仪馆派人来统筹办理一切，我用不着管了。费用早已用母亲准时交付的保险费全部付清；事后甚至还退给我一点余款。所以就这方面来说，她的去世也没有给别人添任何麻烦。

我从她遗物中寻找我们这所房子的房契时，不得不把橱子和写字台统统打开，发现不少我从来没看见过的秘密物品。一个用锡装饰的小木箱里，放着她青年时代的、现在颜色已经发黄的装饰品，例如假花，一双白缎子鞋，缎带，都压在一起，几乎没有用过，或者完全没有用过。此外，还有几个古老的金字装饰的日历，看来是一些早已过时的赠品。使我最惊异的是一个本子，里面抄录了一些诗歌，这些诗歌大概是她在少女时代所喜爱的。本子里夹着一张折叠着的散页，上面也是她遗留下来的手迹，写的是这一首诗[①]：

失去的正义，失去的幸福

正义加幸福，是黄金般的命运，
你繁荣兴旺着国家和人民！
幸福加正义，产生喜悦的情绪，
谁有了你，生活就美好无比！

正义加不幸，是庄严的景象，
犹如那暴风雨中的海洋，

① 凯勒的诗。

它冲击着礁石，发出神奇的轰鸣，
它抛掷无数的珍珠在沙砾之中！

我看见一位灰白头发的老艄公，
在大海上乘风破浪，独自航行，
他犹如装有墨杜萨头①的盾牌一样，
是已经凝固的动荡不安状态的图象。

他唱道："我曾千回百度
滑下深深的波谷，
爬上高高的浪尖，
停泊在平静的海面！

那时波涛是我的奴隶，
因为正义是我的印玺；
昨天我还同正义睡在一起——
咳！现在它却已沉在海底！

远远地从那幽暗的深海中，
闪烁着一颗陨落的星；
我回忆当初正义在我身边，
时间相隔仿佛已有千年！

① 墨杜萨(Medusa)，古希腊神话中的女怪，被其目光触及者即化为石头。

如今每逢大海重新怒吼，
再也无人称赞我这个舵手：
我即使得到幸福，也不是分所应得，
幸福和不幸同样使我悲愤欲绝！”

为什么这样一个年轻的姑娘，当时高兴把这首奇异的诗抄下来保存着呢？

我还发现母亲遗留下来一些其他的手迹，如果不是最近这一段时间的，也是最近这几年间的。一个放着剩余的少量信纸的小纸夹子里，有一张纸显然是一封信里面续写的一页，因为字是从纸的左上角写起的。这个片断写的是下面的话：

“如果上帝确实让我儿子遭逢不幸，过着流浪生活的话，那我心里就发生疑问，这种不幸的遭遇是不是我做母亲的罪过，因为我由于无知，没有让孩子受固定的教育，而是听其自流，随心所欲，毫不加以限制。我当初与其听任我的不懂人情世故的儿子，去追求那些没有道理的、只浪费钱财而毫无目的的个人爱好，哪如努力在有经验的人的协助下，对他稍微加以强制，使他转向一种可靠的职业？我每逢看到，贤明的父亲常常在儿子还不到二十岁的时候，就强迫他去自谋生活，并且看到，这样做的结果，似乎对儿子只有好处，我就感到那种悲哀的、早已熟知的引咎自责的心情加倍沉重，我由于天真不好猜疑，所以万没有想到，我会吃这样的苦头。虽然当时我也征求过别人的意见，但听见人家不赞成我儿子的志愿时，我就听其自然，不再征求意见了，这样一来，我就超越了自己身份，由于自以为生了一个天才，而损害了谦逊之德，并且害了自己的孩

子，也许使他永远不能恢复。事到如今我向何处求救呢？”

内容到此为止，因为下一个字仅仅写了第一个字母。这封信是写给谁的，是连同上面这个片断发出去了，还是没有连同这个片断发出去了，还是根本就没有发出去，我都不知道，在保存下来的书信当中也没有见到这封信的回信。大概母亲确实把这件事搁下了。反之，失去幸福这首诗中提出的奇异的正义问题，现在却和这封书信的片断中提出的同一问题融合在一起，成为我良心上的沉重负担，使我觉得自己是唯一应负罪责的人。

这样一来，能借以反映人民生活的镜子，现在已经被打碎了，怀着这样大的希望想和人民当中的多数一起成长的个人，就没有权利这样做了。因为，我既然毁灭了把我和人民联结起来的那个直接的生命根源，根据这句老话：谁要想为改造世界助一臂之力，先去打扫自己的门口，我就没有权利，想和这个国家的人民同心协力了。

安葬了我的最可怜的母亲以后，我在她去世时所在的小房间里继续住了一些时候。后来，我听从那位邻居的劝告，把房子卖了，并且确实在这笔交易中赚了数千金，这样一来，现在把我带回来的钱和赚的钱加在一起，我就拥有一笔小小的财产了，靠这笔财产我是可以过朴素的隐居生活的。但是，这笔小小的财产完全是偶然侥幸得来的，因此我心里并不为它感到喜悦，更不用说靠它来过闲散的生活了。再则，因为人不仅受一种在肉体上保存自己的本能支配，而且受一种在道德上保存自己的欲望支配，所以我还是象伯爵劝我做的那样，进行了一些研究，不是为了出人头地，只是为担任一个普通的、

安静的公职做必要的准备，并且在必要的范围内，对于和这个公职不可分割的政治制度有所理解。此外，我还阅读一般性的东西，有的比较难些，有的比较有趣味些，为的是使我的执著的苦闷的思想得到几分自由和解脱。因为，当我对母亲的死所感到的又后悔又痛苦的心情，逐渐变成色调暗淡而均匀宁静的背景般郁郁不乐的心情时，窦绿苔的形象又开始更加栩栩如生地活现在我眼前，却并没有给这一片黑暗带来光明。

那首印在绿纸上的关于希望的小诗，我一直还放在我胸前的小信件夹子里随身带着，有时拿出来读一读，读罢便叹息摇头，对它表示怀疑。小诗的朴素的文辞似乎表明，会有意外的幸事，假定有这种意外的幸事，我倒要怕它出现了，我的心情几乎和一个牛皮大王一样，这个牛皮大王吸引了远方一位绝色的美人钟情于他，但他又不能让她看见他所住的那间很坏的小房子。现在就连和远方的朋友通信，我觉得我都不能，因为我害怕说出自己的真情实况，但又不愿撒谎。以开玩笑的方式撒无害的小谎和想入非非的时期，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过了大约十个月，我才克服了自己的思想障碍，给伯爵写了封信，报告自己的近况，既没有不真实的地方，也不显得过于悲惨。

他并没有因为我迟迟不来信而迟迟不回信；恰恰相反，我不久便接到了他一封较长的信，他在信里用亲切的话谈论我的景况，认为这是人情世态，无论是在宫殿里，还是在茅屋里，无论是正直的人，还是不正直的人，都逃避不了人情世态的影响，而人情世态根据自己的性质则不断地变化。

"至于我们的窦琴，"他继续写道，"她自己也充分经受了

人情世态的影响，我们大家也和她一起经受了这种影响。你走了以后，奇事就发生了：她变成了我的亲侄女，而不是什么别人！这件事情的经过，我不能详细给你说明了，只用几笔勾画一下：我哥哥在南美洲和人打架丧了命以后，不久他的寡妇也死去了，她在遗嘱上要求委托可靠的人，把孩子送到在德国的亲属那里去。但是那些受委托的人并不忠实。原来，人们把孩子交给他们的时候，一时疏忽，同时把一部分遗产（不过数目并不大）也交给他们了。他们为了使自己能够保留这笔遗产，就采取了把孩子扔下的办法，悄悄地让她落到我的手里。他们果真是混在那一批前往俄国南部去的移民当中来着，或者毋宁说，是路上在多瑙河地区加入到这批移民当中去的，这件事他们做得很巧妙。因为原先人们从美洲并没有来信，说明孩子的母亲已经死去，孩子要送到德国来，以后也从未来信询问，孩子是否已经送到，所以才能发生这种种事情。最近，那一对犯了抛弃孩子的罪行的、如今已经上了年纪的夫妇，由于受良心的责备，大概也被企图捞到恩赐奖赏的贪心所驱迫，带着在这种失而复得的故事中常见的、保存得很好的那一切证明来到我家，于是我们的德意志祖国就多了一位女伯爵了！她几时才成为一部或者几部长篇小说中的人物，还不一定；我还提醒她，对于可能成为几本通俗剧和情节剧中的人物，要有思想准备。但她并不在意，因为她已经开始写她自己的长篇小说的第二部分了。四个星期以前，女伯爵寞绿苔·封·威……贝尔格（她本来教名是伊萨伯拉）和一位青年男爵台奥多尔·封·威……贝尔格订了婚。他是个漂亮的、好样儿的小伙子，出自这个姓氏的家族中的一个支系，这个支系几

个世纪以来，已经和我们那个支系没有任何关系了。人们将设法使他得到伯爵的爵位，我将同意把长子继承权让给他。因为，我既没有理由希望我们这个族名继续存在，也没有理由阻止它继续存在。除了通过向这女孩子的未婚夫表示好意，使她心里欢喜以外，这些事结果情况如何，我是完全无所谓的。

“现在却还有一件需要考虑的事，这件事，亲爱的朋友亨利，和我们俩都有关系！我已经看得很清楚，你是爱上窦琴啦！我一直装做没有看出来，因为我不干预这类事情，这类事情当事人自己会想办法，知道应当怎样去做。尤其是长发民族①的心那样难以捉摸，由于自动给她们出好主意而落得丢脸，那是划不来的。这女孩子一向对你也不是没有感情，现在对你也仍然有好感，所以这件事差不多是这样的情况：倘若你住在我们这里的时候，利用时间和你的有利条件（你作为一个中庸稳健的人没有做到这一层），或者你回到你的祖国以后，不久就有音信的话，我相信，窦绿苔直到如今还是你的。但是你这样长的时间保持难以捉摸的沉默，后来又有这个坚决的求婚者，这个人同时又在这样有利的情况下，把她重新引进世俗社会生活中去，所以她就一举跃过了这段间隔的时间的深渊。但是除了这一层容易理解的道理以外，对于这女孩子感情易变的问题，如果这个问题确实存在的话，我们也决不要苛责。善良的妇女们是完全靠自己的，对自己的所作所为，以及带来的各种烦恼和痛苦，毕竟得独自承受，所以，她们的本能

① 指女性。

有时候使她们突然转变，从这点来说明，是很容易理解的。她们的青春很快就过去了，所以，要是不向她们表示决定的态度，她们对于似乎有可能终了的等待，是不高兴的，并且心里暗自保留一切决定权。如果她们给了人家希望，而没有及时得到实现的话，她们就置之不理了，因为她们宁愿在自己还是少妇时，不愿在自己已经是中年妇人时生育和教养儿女。意气风发地奔向自己的工作岗位的，正是那些最美丽、最健康的女性，她们一旦错过了最好的时机，往往就不屑于结婚了。

"我自己的婚姻，被看作是一种独一无二的婚婚，人们说，必然是这样，因为是两个独一无二的人物结了婚。这句话，就我这方面来说，当然是嘲笑我背弃了人们的成见，它的最好的含义用在我的妻子身上，却是非常恰当的。情形虽然是这样，但她当时还是差点儿没被另一个男子娶去。

"这也正是人情世态的一个事例呀！"

我并不需要这位年长的朋友这番知心的安慰话，来驱除我心中的情魔。窦绿苔已经订了婚，并且获得了威…贝尔格女伯爵伊萨伯拉的称号，仅仅这一事实，就使我想象出：即使她仍然是个弃儿，我也不那样矜持，我们俩结了婚的话，我会使她陷入何等境地。我觉得，那就象人们想把一只大蝴蝶放在蟋蟀笼子里一样。最美满的幸福一旦实现，就会使我蒙受这种耻辱，这一层隐忧，象一块压在心上的石头落了地似的消除了，只剩下对失去的意中人的默默无言的憧憬，同对母亲的悼念在我心中和平共处。当然，这种人情世态使我付出的代价是相当高的，因为，走了这一段弯路，在伯爵府逗留，使我不仅失去了母亲，而且失去了能和她在来世再见的信念，以及对

亲爱的上帝本身的信仰，而这一切都是其价值永远不会消灭，并且一再显示出来的。

第十六回

上帝的圣坛

大约一年以后，我就在一个小行政区的公所里工作着，这个行政区和我的老家那个古老的乡村所在的行政区邻接。我在这里做的是平凡但又多种多样的工作，却能够过安静的生活；我的地位处于村镇管理和国家行政之间的中间阶层，因此，我知道上面和下面的情况，了解政治事务的来龙去脉。但是，从事于这些事务没有能够给笼罩在自己的空虚落寞的心灵上面的阴影带来光明，而且因为自己所看到的一切，都染上了阴暗的色彩，所以也就觉得，自己在这新的领域里接触到的人们的表现，比实际上更要阴暗。看到这里也出现了松弛懈怠和忘掉职责的倾向，每个人都力图把水引到自己的磨坊，在极不重要的职权行为方面，羡慕和忌妒心也根深蒂固，起着干扰作用；当我看到这些情况时，我就倾向于把弊病归咎于全体人民和国家社会的本质，而我远在异乡时，人民和国家社会在我的回忆中却产生了那样的错觉，使我不禁悠然为之神往。但是，每逢想到自己的沉重的思想负担时，我都保持沉默，并不在适当的机会公开说出自己的意见。我满足于尽可能按部就班地、一声不吭地做好我的本职工作，把时间度过去，平安无

事，但也没有什么希望过一种更新鲜活跃的生活。人们却认为这是正规的行政工作的典范，因为他们比我所想象的更善良，更怀有好意，所以，又过了几年之后，他们就选我作行政区的长官，我并没有为这件事进行活动，而且这件事是违反我的心愿的。我处在这种地位，免不了更多地和人们接触，并且参加各种各样的会，给人的印象总是个相当忧郁的、沉默寡言的行政区长官，我实际上也是这样。因为现在我是在广泛的范围和更近的距离内看政治运动的，我就发现了一种对我说来确实是完全新的弊病，虽然这种弊病幸而决不占主导地位。我看到，在我所热爱的共和国里，有人把共和国这个词变成一个空洞的名词，他们拿着这个名词东奔西跑，就象挎着空篮子上市场的使女们一样。另有一些人把共和国、自由和祖国这三个概念看成三头母山羊，他们不断地挤这三头母山羊的奶，用这奶来做各种小小的山羊乳酪，同时却伪善地使用这些名词，完全同法利赛人和答丢夫① 之徒一样。又有一些人是他们自己的热情的奴隶，到处嗅到的无非是奴性和叛卖，就象一条可怜的狗，人们在它的鼻子上抹上了酸奶油乳酪，它就认为全世界都是酸奶油乳酪一样。这种对奴性的嗅觉，在人们互相交往中，也有一定的微小的价值，但是以爱国心自夸的情况就更糟糕。这一切加在一起，是一种有害的霉，如果长得太厚了，就能破坏国家；然而大多数群众却处于健康状态，他们一旦认真地行动起来，霉就自己消失了。而我却由于情绪不健

① 答丢夫(Tartuffe)是法国喜剧家莫里哀(Molière，1622—1673)的杰作《伪君子》(1664—1669)中的主人公，这个人物的名字已经成为伪君子的同义词。

康，把不纯的事物的危害看得比实际上大十倍，但我一直保持沉默，并没有对这些虚伪的空谈家提出尖锐的批评；这样一来，我也就把一些说出以后能够有实际效果的话，都憋在心里没说出来。我觉得，这种生活不是生活，不能这样继续下去，开始仔细思量，怎样才能逃出这个新的精神上的牢狱。有时我心里就起了这样的念头：再也不在这里待下去了，而且这种念头越来越明确。

有一天，我在一位建筑师的陪同下，在我主管的行政区的街道上，对街道的情况进行了几个小时的调查。调查完了以后，我就和他分手了，因为我感到一种要求，要想再独自散散步。结果我走进了两个碧绿的山坡之间的一道又狭隘又僻静的山谷，这里寂静极了，连远处树梢上飒飒的微风都听得见。我忽然认出，这道山谷是属于我老家地区的，虽然山谷形状极其平淡无奇，任何地方都没有什么特征，也看不见一座住人的建筑物。

在横穿这小山谷的路上走了大约一半路，我就倒身靠在一个绿草如茵的小土坡上，接着就沉浸在痛苦的回忆中，回忆自己过去所希望的和失去的，所迷误的和没有做到的一切。窦绿苔那个绿纸条一直还塞在我怀中信夹子的一层当中，现在我又重新把它拿出来看。“希望对于忠贞不渝的心，总是非常厚道亲切！”我念道，心里觉得很奇怪，现在还把这张空头支票带在身边。因为这时正好有一阵微风紧贴着夏日温暖的地面吹过去，我就撒手随它去了，于是它就从草和石南花上掠过，慢慢腾腾地飞走了，我也没再目送它一眼。

我心里想：你要是躺在这温柔的土地的怀抱里，什么都不

知道了，那才最好不过呢！在这里安息，可真安静美妙啊！

发出这一声对我来说再也不新奇的叹息之后，我偶然望了望对面的山坡，这山坡的半山腰呈现出一道灰色的布丁岩。我同样地偶然看到，有一个和岩石一样灰色的、轻盈的形象，顺着岩层滑过或者说浮动着，因为夕阳照在山坡上，所以同时也就看到这个形象的影子投在峭壁上在那儿滑动。我知道，那里沿着山岩的边缘有一条狭窄的小路，我就两眼紧盯着这个形象，发现它以一种明显的节奏移动着，这种节奏使我想起曾经在什么地方看见过的什么形象。眼前这个形象肯定是个女性的形象；当她走到峭壁的尽头时，她就转身顺着原路走回来，看起来，就象是山灵从岩石中出来，在夕照中来回漫步似的。

我的沉重的思想消除了几分，心里感到喜悦，便站起来，横穿过刚才走的路，然后穿过灌木林登山，这灌木林布满对面的山坡底下，一直到布丁岩下面，这条小路就到那里。几分钟以后，我就到了布丁岩。从那里向山谷外面眺望，在视野内的一边远远望见我的办公处所在的市镇在夕照中闪光。我面向着这一片远景，望见那个女性形象站在那道岩层的尽头，向这里张望。然后她就又转身顺着原路回来，正冲着我走来了。等到她距离我稍微近了，我就认出她是我十年没有听到一点消息的尤蒂特来了，虽然她穿的是外国式的服装。我最后看见她的时候，她穿的是半乡下式的服装，现在她却穿着一件灰色的轻料子做的女服，帽子和脖子上围着灰色的纱，这一套装束却是那样自然，而且舒服，使人感到，她的潇洒的动作，在这更丰富、更宽广的衣褶的衬托下，回旋自如，一点都不显得不利索，

也一点都不显得拙笨。在当时那一瞬间，我当然没有进行观察，看到这种种情况；这些情况只是说明这个不期而遇的人给我的印象而已。

十年悠长的岁月并没有使她的面容发生什么别的变化，只是表情比以往更自觉了，并且微带着古代女预言家的神采，这种神采与其说损坏了她的面容，毋宁说使她的而容显得更为高贵。从她的额部和嘴唇的表情看得出她有处世经验，通达人情世故，但她的眼中却依然闪烁着淳朴的人的眼中那种天真烂漫的光芒。

我的眼睛惊讶地注视着她，看见她走近了我，当她望见我时，就把脚步放慢了些。我的相貌一定比她的相貌改变得更多些，因为她似乎在那儿犹豫不决，现在走得稍微快些，但又重新克制自己，正想从我旁边走过去。看到这种情形，我也几乎不敢肯定是她了，等到我和她在这条狭窄的小路上打了个照面儿，我才再也不会认错人了，随即喊道："尤蒂特！"

在这同时，她的美丽的脸上却泛出一种出于本心的、但又难以形容地温和的喜悦。我的手已经被她的温暖的手紧紧地握住了，她象青年人通常握手时的情况一样，并没有很快地把手松开。

"是您吗？"她说道，说这话时并没有叫我的名字，我也不敢再叫她的名字，因为我更不晓得，究竟应该怎样称呼她；我寻思，象她这样一个女性，一直还是独身，这是根本不合乎情理的事。所以我就只尴尬地问了一下，她从哪里来。

"从美洲来！"她回答说，"我来到这里已经两个星期了！"

"这里说的是什么地方？是咱们村里吗？"

"难道还会是别的地方吗？我住在旅馆里，因为我再也没有什么亲人了！"

"您独自住在那里吗？"

"当然哪！谁能跟我在一起呢？"

这个回答使我感到幸福，而我当时并没有进一步想到别的方面去。青春时代的幸福，故乡，满足，我觉得这一切都莫名其妙地随着尤蒂特一起回来了，或者不如说象从山里长出来了。我们一面说，一面信步在这条小路上继续前行，路宽时就并肩走去，路窄时就一人在前，一个在后。

"您知道，我最后一次看见您是在什么地方吗？"她现在回过头来向着我说，"那是当我坐在一辆车上前往外国的时候，您正在当兵，在练兵场上站在一小队人马中间。那时候你们大家好象被一条绳子拉着似的，忽然一齐向后转，我心里想道：你再也不能和他见面了！"

我们沉默着走了一会儿；接着我就问她到底想到哪儿去，我可以不可以陪她走一段路。

"我只不过散了散步，"她说，"我想，我现在又得回家去了。您要是陪我走到村里，您会觉得路太远吗？"

"我愿意和您一同去，在您住的那个旅馆里吃晚饭，"我回答说，"然后就借用旅馆主人的小马车送我回去；因为从那里到我那儿足有三个小时的路程。"

"啊，您可真太好啦！我今天早晨就已经预感到，我会有什么喜事，现在亨利·雷果然在我身边了，我的堂兄弟和行政长官先生！"

不久我们就找到了一条比较宽的路，两个人就一面亲密

地交谈着，一面向村子走去；但是我们还没有走到那里以前，就已经不知不觉地开始彼此以“你”相称了，我们是同宗的关系，这样称呼也是理所当然的。我们路过的第一家，就是我那已经去世的舅父家；但里面住的却是陌生的人，他的子女都已经离散了。陌生的小孩子们追着我们喊道：“那位美国人！”有几个孩子恭恭敬敬地伸出手来要求和她握手，她赠送给他们一些小硬币。我们路过她家时，停住脚步，站了一会儿。现在房主已经把房子改建了，但是她当年摘苹果的那个美丽的果木园却没有改变。她只偷眼看了我一下，随即转移视线，眼睛朝下看，脸稍微红了一红，就匆匆迈开脚步继续走去。这时我看到，这位女性曾远涉重洋，在一个正在发展中的新世界四处漂泊，年龄长了十岁，比起青年时代在安静的故乡生活时，更加温柔善良了。

我看到她这妩媚的姿态后，心里想，粗俗的运动家一定会说，这才叫做纯种呢！

来到旅馆以后，她经过细心周到的、不动声色的考虑，三言两语就把一顿款待我的好酒饭安排妥当，象个主妇似的，对我照顾得无微不至，这使我感到惊奇。因此我猜想，她在美国这十年的时间是在城市和一些良好的家庭度过的。她在吃晚饭时，怀着愉快的心情，关于自己的命运作了一些叙述和描写，来给我和在旁边听她讲述的旅馆主人夫妇助兴；这些叙述和描写却和我所猜想的情况相反，说明她在和人的苦难作斗争的过程中，因为不得不直截了当地教育和团结和她一起来的移民，迫使她提高了自己的教养，成为高贵的人。

原来她和她的同乡们来到了移居的地点，又有其他的人

前来参加以后，遇到逆境时，这个团体中几乎所有的人，都证明是不坚忍的，毫无办法的，其余的造成背井离乡、移居外国这一后果的种种不良的品性，也都没有马上丢掉。尤蒂特资金最多，收购了大部分的土地；但她却让别人利用她的土地，自己满足于为这个小小的移民队的各种生活需要做一种管帐的人。但是当她看到，她的伙伴们让她受到了损害，会使她陷入穷困时，她就改变了做法。她又把土地收回来，让那些自己负责耕种时过于懒惰的人给她做日工耕种这些土地，这样一来，她就使得所有的人都同心协力地动起来了。她训诫妇女，护理有病的孩子，教育健康的孩子，总而言之，保全自己的本能和伟大的牺牲精神，在她身上非常巧妙地融合在一起了，因此她使那些人和她自己都能勉强维持下去，直到后来有一条交通要道通到了这个移民点附近，同时，经过训练的、更能干的分子到这里来的，也越来越多，于是大家的运命都显然好转了。但是她在美国的整个期间都得自卫，防备人家向她求婚，她与其说是以严肃的口气提到了这种情形，毋宁说是以诙谐的口气暗示出来。有时遇到危险的冒险家走近她家，威胁她的安全时，她甚至身边还准备着武器，只靠自己保护自己。

但是，等到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大功已经告成，繁荣的基础已经奠定，并且用公元前旧大陆某一著名的城市的名字给这个移民地命名之后，她就隐居了，一心过比较安静的生活，因为她既不是职业教育家，又不是有事业心的实际家。恰恰相反，她把自己的土地卖掉，她的财产便比原来增加了几倍，她有时花几个星期的时间，参观本州首府或其他较大的城市的生活，或者，遇到有游伴时，乘船顺着各大河进入内地，直到

她见到未开化的印第安人为止。

这一切她都是以漫谈的方式片断地加以叙说的，叙说得那样有趣，使我们听起来毫不感觉疲倦，尤其是每句话都带有真情实况的烙印。因为我好多年以来没有这样无忧无虑、心情舒畅地坐在桌边了，所以在这同时我觉得时间就好象一瞬间似的过去了，旅馆主人家那辆一匹马驾的马车，已经准备好送我回去，因为有几件公务，我定于明天早晨办理。

我在告别时，对这次殷勤款待，向尤蒂特表示感谢，并且邀请她不久就到我那儿去，我好还席，届时当然也得到馆子里吃饭，因为我并没有安家。

“我最近几天内就要坐车来的，”她说，“就坐这同一辆凯旋车，也扰你一顿饭！”

我上了车以后，她在黑暗中沉默着握了握我的手，然后一声不吭地站在那里，直到我已经走远了为止。

但是第二天早晨，当我考虑到，现在我非得把我的良心的秘密和母亲的命运告诉她不可的时候，我这满腔的新的幸福就暗淡了。因为现在我所害怕的判断，就是这位普通的、同时又令人惊叹的女性所要下的判断，但是如果不把一切都告诉她的话，那么，她和我之间，无论友谊还是爱情，都是不可想象的。

因此，我怀着又恐惧又焦急的心情等待着她，她第三天上午果然来了。重新见面的喜悦中混杂着一种沮丧的情绪，她和我都是这样。她在我的住所里各处看了一下之后，就把帽子和外套放在一边说：

“这区公所所在的大村子里可真相当漂亮，几乎和城里一

样。我愿意搬到这儿来，离着你更近些，只要——”

她象个年轻的姑娘似的，说到这里，觉得有些羞怯，停顿了一下，但接着又继续说：

“亨利，你瞧，自从我来到这里以后，我已经到你遇见我的那条山路上，向这里望过几次了，因为我不敢来！”

“不敢来！这样一个勇敢的人！”

“你瞧，是这么一回事：你早已和我血肉相连，我一直没有忘了你，因为每个人都得有自己衷心热爱的对象啊！不久以前，又有咱们村的一位乡亲来到我们那个移民点，这个人却也已经在美洲漂泊了几年了。因为谈起家乡的事来，我就顺便问到你，村里的人是否知道你的一些消息，但我并不希望听到我早已熟悉的事情。这个人仔细想了一下说：‘啊，等一等，我想一想，那里发生了什么事？啊，我听到过关于他的消息，’于是，他就叙说起来。”

“他说了些什么呢？”我怀着悲哀的心情问道。

“他听见说，你在外国陷于穷困，四处流浪，使母亲负了债，害得她由于债务的缘故而死，后来你就在穷困潦倒的状态中回到家乡，在某个地方当一名小书记勉强维持生活。我一听到你的不幸的遭遇，我就立刻动身到你这儿来，好跟你在一起！”

“尤蒂特，你是这样做的吗？”

“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啊？当初你还是个年轻的小伙子的时候，我曾那样深切地爱你，和你那样亲近，现在我知道你处于穷困和悲惨的境地，难道我不应该到你这儿来看望你吗？——但我到了这里，就知道他讲的那些都不是真的！母

亲固然死了，但是你却在景况良好的状态中从外国回来了，现在是政府工作人员，享有声望，这我看得出来，虽然人们说，你有点骄傲，不大和气！现在看来，这一点当然也不是真的啦！”

“这样说来，你是专为我从美国动身来这里的吗，虽然你曾把我看作坏人？”

“这是谁说的？我虽然听到了那些话，我也没有把你看作坏人，只是认为你不幸罢了！”

“但这不幸中的最糟糕的一点却是真的，这就是我的罪责！我确实使我母亲陷于悲哀和忧愁中，我来的恰好，使我那由于悲哀和忧愁而将死的母亲能够瞑目！”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啊？你把一切都说给我听吧！可不要认为，我听了以后会和你疏远哪！”

“如果你所下的判断完全是为你对我所怀的深厚的情意所制约的，那么，这种判断就没有价值了！”

“这种情意本身就是最好的判断，你得承认这一点！你就尽管说吧！”

我说得很详细，如此详细，以至于说到末尾我自己也不注意自己的话了，变得心不在焉了，因为在这同时我觉得，我的心灵上原来的压力解除了，知道自己已经自由和健康了。我突然停住，说道：“不必再多讲了！你已经拯救了我，尤蒂特，我感谢你使我重新振作起来。为此，只要我一息尚存，我就永远是你的！”

“这话真中听啊！”她回答说，说的时候两眼闪着喜悦的光芒，美丽的面庞带着满意的表情。在以后许多年当中，我曾有过这样的感想：事物只是善还很不够，对于美的片面的崇拜是

一种伪善，和任何其他类型的伪善一样。每逢我有这种感想时，一回忆起尤蒂特当时的姿态，就使我疑惑起来。是的，尤蒂特的风姿，和我的回忆中窦绿苔坐在助理神甫家的饭桌旁边时的面容并列，象双星似的，在我心中继续放光。这两颗星同样美，但二者本质上却不相同。

“现在我饿了，如果你有什么东西的话，我想吃点！”尤蒂特说，“但是你要作好准备，和我一起在野外度过今天剩余的时间；咱们要在上帝的寥廓的天空下，完成咱们自己的事情！”

我们决定，吃了饭以后，我和她一起坐马车，送她回家，但是走到那道山谷的入口——我们初次相逢的地方，就让马车先走，我们要攀登那座有布丁岩的山。

我们怀着快活和满足的心情，坐在金星旅馆的雅座，一同吃饭。一个窗子上嵌着的一块二百年前的彩色玻璃在闪光，玻璃上画着如今早已去世的一对夫妇的纹章。两个纹章的上边刻着这样的铭文：“镇长和金星旅馆主人安德雷雅斯·麦耶尔，与艾芙伦恰·尤蒂塔·荷伦伯格琳于一六五〇年五月一日结婚。”两个纹章的背景画的是一片庭园，有一群小天使在玫瑰丛中开怀畅饮。一对盛装的夫妇，手里拿着手套，满面春风地望着这些小酒徒。尽下边却在玻璃上横着画了一条宽带子，带子上有这段箴言：

希望固然能欺骗人，
但只欺骗意志薄弱者；
对于忠贞不渝的心，
希望总是非常厚道亲切；

希望应当藏在心坎，
不要经常挂在嘴边！

古时候的彩画玻璃的工匠和现在住在伯爵府里的小姐，都抄录了这段箴言，他们二人生活的时代相距这样远，可见他们所选的箴言的共同来源一定是一本很古的书。

偶然这一因素露骨地表现在这整个画面上，但这种露骨的表现与其说使我感到喜悦，毋宁说使我感到恐惧和忧闷；因为偶然这一强有力的因素似乎真要以我的命运的主宰自居了，这段箴言可能是预言一次新的失望。尤蒂特读了这段箴言，而并没有注意彩色玻璃上的画面，读后微笑着说："这首诗多么美呀！而且确实非常真实；只是须要正确地理解它才行！"

接着，我们就出发了，走到那座中等高度的山的山脚下以后，就叫马车先走，我们徐步登山，一直登上山顶。山顶有两棵巨大的老栎树，枝柯远远伸向原野，树下有一把长椅和一张完全长满了苔藓的石桌。基督教以前的时代，这里大概是个拜神的地方，后来是个举行裁判的地方，这张桌子就是举行裁判时使用的。

我们坐在巨大的伸展得很远的枝柯所形成的树荫里，手拉着手眺望四周的景色，一直望到淡蓝色的烟霭笼罩着的远方。尤蒂特已经把帽子和阳伞放在桌子上了。过了一会儿，当她也仔细看了一下这张桌子，并且让我给她说明桌子的来历以后，她就用语重心长、深有感触的话说道："在那些有国王的国家，国王加冕时，站在圣坛旁边，那叫干什么呢？"

我没有马上明白她所指的是什么，就用心思索起来。但是因为我看到她目不转睛地瞅着这张古代的石桌，甚至还把帽子和伞拿开，好象是为了使她所说的话意思更加明显似的，我就忽然想起她所指的是什么来了，于是我说道："那叫从上帝的供桌上取得王冠嘛！"

她一听这话就脉脉含情地看着我，小声儿说道："是的，就是这么一回事！你瞧，咱们现在也可以在这里把世人所谓的幸福从上帝的供桌上取得，结婚成为夫妇嘛！但是咱们不要给自己加冕！咱们要放弃那顶王冠，从而更确实地保持住咱们的幸福，这种幸福，在目前这一瞬间，正使咱们陶醉在喜悦之中；因为我觉得，你现在也是很幸福和满足的呀！"

听了这番话，我深为震动，沉默起来。但她却继续说："你瞧，在海上有一次遇到了暴风雨，桅杆周围电光闪闪，波浪打到甲板上，我吓得要死的时候，我曾呼喊你的名字，最近这几天夜里，我又翻来覆去地考虑过，并且心里立誓说：不，你可不要为了自己的幸福耽误他的一生！他应该是个自由自在的人，再也不要象过去那样，由于看到生活的阴暗面而消极后退！"

我听了这话，却摇了摇头，心慌意乱地说："我不想太不自量，尤蒂特，不过我心里确实有不同的想法。如果你真和我好的话，那你与其老这样独居，这样孤孤单单地在世上生活，是不是还不如和我在一起呀？"

"只要你一直是独自一个人，你在什么地方，我也就在什么地方；你还年轻，亨利，还不了解自己。但是除了这一点以外，你要相信我这话：只要我们一直保持现在这样，目前这样

的关系，我们就认识到，我们已经得到什么了，我们就幸福嘛！我们还要希望什么呢？”

我开始体会和理解，她为什么有这样的想法；她大概是因为见过世面、尝过艰苦太多，不相信人世间会有什么完美无缺的幸福。我凝视着她的面孔，顺溜抚摩着她的柔软的褐发，一面喊道：“我已经说过，我是你的，这种关系你愿意采取什么方式，我都欣然接受！”

她热烈地拥抱我，把我搂在她那心地善良的怀里；她还深情地吻我的嘴唇，低声说：“现在盟约已经订啦！但是对你来说，只是暂时的；在任何意义上说，你都是，而且应该是个自由的人！”

我们之间的关系也一直是这样。从那时起她又活了二十年；我也奋发起来，没有再保持沉默，还量力而为地做了这样那样的事情，在做任何事情的时候，她都很支持我。我须要移居的时候，她有时随后也迁移，有时不随着，但是我们想见面，就见面。我们有时天天见面，有时一星期见一次面，有时一年只见一次面，这都是取决于当时的具体情况的。但无论天天见也好，一年见一次也好，每次相见，对我们说来，都是个节日。每当我陷入疑虑和内心矛盾中时，我只要听见她的声音，就象听到自然本身的声音一样。

有一次，一种危险的小儿病症流行，她跑进一户被医生们隔离的、眼睁睁地看着满屋子病孩子而毫无办法的穷人家里，伸出她的乐于助人的双手来帮忙，结果受到传染而死。要不然，她还不难再活二十年，在二十年的悠长的岁月里，继续给我安慰和喜悦。

我从前曾把我所写的我的青年时代一书赠给她，她非常高兴。根据她的意愿，我又从她的遗物中把这本书收回来，加上另外那一部分，以便我能顺着一条条绿色的老路，回忆往事，重温一次旧梦。

一九七七年四月十七日译完。